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Red Avenue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彤程新材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的申請版本

### 警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資料。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彤程新材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其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文件僅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文件中的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 (b)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引起本公司、其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必須進行發售活動的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任何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 (c) 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在最後正式的上市文件內全部或部分轉載；
- (d) 本申請版本並非最終的上市文件，本公司可能不時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 (e) 本文件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管轄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告、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其包銷團成員概無於任何司法管轄區透過刊發本文件而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並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獲接納；
- (i) 本公司並無亦不會將本文件所指的證券按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例註冊；
- (j) 由於本文件的派發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料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 (k) 本文件所涉及的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於本公司招股章程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前，不會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倘在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該文件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人士派發。

## 重要提示

如閣下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建議。



# Red Avenue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彤程新材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編纂]

[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編纂]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編纂])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編纂]：[編纂]

[編纂]、[編纂]、[編纂]、[編纂]  
及[編纂]



國泰海通  
GUOTAI HAITONG

海通國際  
HAITONG

[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七「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1.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一段所列明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將由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於[編纂]協定，定價日期為[編纂](香港時間)或之前，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除另行公佈外，[編纂]將不會高於每股[編纂]港元。[編纂]可能須於[編纂]時(視乎[編纂]渠道而定)[編纂]最高[編纂]每股香港[編纂]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最終釐定的[編纂]低於每股[編纂]港元，多繳股款可予退還。倘因任何理由，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未能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包括[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經本公司同意後，認為適當時，可於[編纂]截止遞交[編纂]當日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調減[編纂]項下[編纂]的[編纂]數目。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編纂]項下[編纂]的[編纂]數目的公告將於作出有關調減決定後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rachem.com刊發，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截止遞交申請當日上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各節。

在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編纂]以及促使[編纂]的責任。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 [編纂]安排及開支— [編纂]— 終止理由」一段。閣下務請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纂]並未且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例進行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編纂]、[編纂]、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適用豁免或在無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中進行，並符合美國任何適用州證券法例者除外。[編纂]僅可在美國境外依據S規例於[編纂]中提呈[編纂]。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重 要 提 示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重 要 提 示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編纂]

## 目 錄

### 致有意[編纂]的重要通知

本文件乃由我們僅就[編纂]及[編纂]而刊發，除本文件根據[編纂][編纂]的[編纂]外，本文件不構成出售任何[編纂]的[編纂]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編纂]。本文件不得用作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的[編纂]或邀請。我們概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編纂]或派發本文件。於其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文件以及[編纂]及[編纂]均受到限制，除非根據該等司法管轄區的適用[編纂]法例獲准於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其授權或獲豁免，否則不得進行該等活動。

閣下應依賴本文件所載的資料作出[編纂]決定。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文件所載內容不符的資料。閣下不應將並非本文件所載的任何資料或聲明視為已獲我們、[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編纂]、任何[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授權而加以依賴。我們的網站[www.rachem.com](http://www.rachem.com)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                     | 頁次  |
|---------------------|-----|
| 預期時間表 .....         | iii |
| 目錄 .....            | vi  |
| 概要 .....            | 1   |
| 釋義 .....            | 12  |
| 技術詞彙表 .....         | 22  |
| 前瞻性陳述 .....         | 25  |
| 風險因素 .....          | 27  |
| 豁免 .....            | 46  |
|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 | 52  |
|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  | 56  |
| 公司資料 .....          | 60  |
| 行業概覽 .....          | 62  |
| 監管概覽 .....          | 81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93  |
| 業務 .....            | 104 |
| 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 .....    | 170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174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目 錄

---

|                              | 頁次    |
|------------------------------|-------|
| 主要股東 .....                   | 190   |
| 股本 .....                     | 191   |
| 財務資料 .....                   | 195   |
|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 260   |
| [編纂] .....                   | 265   |
| [編纂]的架構 .....                | 275   |
| 如何申請[編纂] .....               | 283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 I-1   |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     | II-1  |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      | III-1 |
| 附錄四 — 稅項及外匯 .....            | IV-1  |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 V-1   |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 VI-1  |
| 附錄七 —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 | VII-1 |

##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為概要，因此並無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資料。閣下決定[編纂]前，務請閱畢整份文件。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編纂]的若干具體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

### 概覽

#### 關於我們

我們是中國一家綜合性新材料服務供應商，專注於先進化工產品。我們主要從事新型化工材料（指新開發或傳統材料改進後的材料，具有優越性能或特定功能特性）的研發、生產、營銷、銷售及分銷。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業務包括三個分部，即(i)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ii)電子材料；及(iii)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就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而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於2025財年在全球及中國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市場的銷售金額均排名第一，市場份額分別為41.4%及45.9%。在電子材料領域，我們於2025財年在中國半導體光刻膠市場及中國TFT陣列光刻膠市場的銷售金額排名中均位居本土供應商首位，市場份額分別為5.8%及26.2%。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1999年，當時我們開始從事輪胎化工材料的國際貿易業務。憑藉行業經驗，我們隨後透過建立生產基地向上游擴展，並已發展成為一家集研發、製造和銷售功能於一體的平台型企業。2018年，我們成功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憑藉我們累積的技術能力和行業經驗，我們持續沿著產業價值鏈進行橫向和縱向擴展。我們通過戰略投資與收購逐步擴展至電子材料領域。我們亦透過開發PBAT相關產品，涉足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領域。有關我們里程碑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里程碑」一節。

#### 我們的業務及產品

在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業務分部，我們的主要產品類別包括橡膠樹脂及助劑，例如酚醛樹脂、PTBP及其他化工產品。該等產品主要用於生產汽車輪胎及其他橡膠產品，以優化橡膠產品的各類性能，例如其黏性、強度及安全性。我們電子材料分部的產品供應主要分為(i)半導體材料，包括半導體光刻膠、CMP拋光墊、高純溶劑及EBR；及(ii)顯示面板材料，包括顯示面板光刻膠、有機絕緣膜及發光材料。我們的電子材料主要用於下游客戶生產半導體和顯示面板。就我們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而言，我們的產品主要包括主要用於包裝材料及農用地膜的PBAT產品。

我們定位於產業鏈中游，向輪胎、汽車、半導體及顯示面板生產商等下游產業供應功能性樹脂、光刻膠及輔助化工產品。我們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苯酚、甲醛、樹脂及溶劑。除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外，我們亦致力於將我們的核心產品業務向產業鏈上游延伸，拓展至關鍵原材料及中間體的生產，以期實現若干關鍵中間體的內部生產，從而確保供應穩定性、提升成本控制能力，並提高我們向下游客戶提供全面供應服務的整體能力。

---

## 概 要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七個生產設施，即(i)彤程化學工廠；(ii)華奇工廠；(iii)彤程鎮江工廠；(iv)彤程電子工廠；(v)湖北北旭工廠；(vi)科華工廠；及(vii)彤程常州工廠。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生產 — 生產設施」一節。

我們透過建設新的生產設施以及升級和擴建現有生產線，繼續投資和擴大我們的生產能力。展望未來，我們正於泰國設立新的橡膠助劑生產基地，以期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全球供應能力，並支持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策略 — 透過海外市場的策略性擴張，擴大我們的國際業務版圖及全球供應能力」一節。

### 我們的優質客戶

我們已建立覆蓋全球的客戶群，涵蓋汽車輪胎及半導體以及顯示面板行業的領先企業。我們與主要客戶保持長期穩定的關係。我們的產品已通過認證及／或獲得客戶認可。就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客戶而言，我們已與眾多知名國內外輪胎製造商建立持續的業務關係，涵蓋全球前20大輪胎製造商，彼等合共佔全球輪胎行業市場份額超過70%。就我們的電子材料分部而言，我們亦已與半導體及顯示面板製造商建立業務關係，彼等在其各自行業中擁有重要的市場地位，涵蓋多家中國領先的8英寸及12英寸晶圓製造廠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同時，我們一直積極拓展海外市場，來自海外銷售的收入分別佔我們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總收入的約18.7%、19.0%、18.5%及17.8%。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銷售及營銷 — 地區分佈」一節。我們主要透過直接銷售向我們的下游客戶供應產品。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約有91.4%、91.3%、91.1%及91.6%的收入來自直接銷售。在此直接銷售模式下，我們能夠與客戶保持緊密合作關係，並深入了解他們的營運需求及偏好，使我們能夠迅速回應他們的需求並加強客戶關係。

### 我們的研發成果

我們高度重視技術開發及創新。我們相信我們的研發工作對於我們的業務發展至關重要，無論是解決我們現有產品的技術問題，還是支持新產品的開發、優化及推廣。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79.8百萬元、人民幣216.6百萬元、人民幣232.5百萬元及人民幣118.4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研究及開發」一節。

### 我們的可持續發展

作為一家先進化學材料製造商，我們高度重視可持續發展及環境保護。我們積極回應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正式加入聯合國全球契約組織(UNGC)，並全力踐行該組織在人權、勞工、環境和反腐敗四大關鍵領域的十項核心原則。旗下華奇工廠更在最新年度斬獲EcoVadis鉑金獎項，為大陸地區行業內最高分，亦是2026年行業內唯一獲此殊榮的企業。詳情請參閱本節「環境、社會及管治」一段。

---

## 概 要

---

###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憑藉以下優勢，我們能夠把握未來機遇並實現持續增長：

- 作為中國主要新型化工材料供應商之一，我們處於有利地位，能夠從未來的市場增長及機遇中獲益
- 我們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以及提供全面和度身訂造解決方案的能力，使我們能夠提供有效滿足客戶需求的產品和服務
- 強大的研發能力使我們能夠持續提供高品質產品
- 我們的垂直整合營運提升了效率和市場競爭力
- 我們與國內外領先企業建立了穩固而長期的關係
- 我們有具備深厚行業及管理經驗與知識的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以及一支專業員工團隊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競爭優勢」一節。

### 我們的策略

我們擬採取以下策略推動進一步增長，包括：(i)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及效率，以促進技術創新，進一步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ii)透過海外市場的策略性擴張，擴大我們的國際業務版圖及全球供應能力；(iii)升級及維護我們的生產設施，以提升我們的產能及產品競爭力，滿足市場需求；及(iv)透過潛在的投資及策略性收購促進增長。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策略」一節。

### 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客戶包括輪胎製造商、半導體和顯示面板製造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29.4百萬元、人民幣926.6百萬元、人民幣1,020.9百萬元及人民幣619.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期間總收益的約28.1%、28.4%、29.8%及29.1%，而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最大客戶分別佔我們同年／期總收入的11.3%、11.7%、10.8%及10.6%。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向從事化石燃料加工及電子及／或化工產品貿易的供應商採購原材料。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486.6百萬元、人民幣556.8百萬元、人民幣644.3百萬元及人民幣448.8百萬元，分別佔各年度／期間總採購額的25.1%、25.4%、28.3%及31.8%。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08.0百萬元、人民幣170.0百萬元、人民幣152.6百萬元及人民幣133.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5.6%、7.7%、6.7%及9.5%。

###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涵蓋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概要。該等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呈列會計師報告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並應與其一併閱讀，且其全部內容均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為準。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概 要

### 綜合損益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之綜合損益表概要。下文所列歷史業績未必能反映日後任何期間的預期業績。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收入 . . . . .     | 2,937,334   | 100.0  | 3,263,380   | 100.0  | 3,420,577   | 100.0 | 1,650,517   | 100.0  | 2,133,064   | 100.0  |
| 銷售成本 . . . . .   | (2,252,274) | (76.7) | (2,467,523) | (75.6) | (2,606,985) | 76.2  | (1,229,972) | (74.5) | (1,645,635) | (77.1) |
| 毛利 . . . . .     | 685,060     | 23.3   | 795,857     | 24.4   | 813,592     | 23.8  | 420,545     | 25.5   | 487,429     | 22.9   |
| 年／期內利潤 . . . . . | 404,118     | 13.8   | 534,185     | 16.4   | 577,261     | 16.9  | 358,273     | 21.7   | 389,096     | 18.2   |

###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銷售產品(包括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電子材料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產生收入。

我們的收入在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呈上升趨勢：我們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2,93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6.0百萬元或11.1%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3,263.4百萬元，並增加人民幣157.2百萬元或4.8%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3,420.6百萬元，以及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650.5百萬元進一步增加人民幣482.5百萬元或29.2%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133.1百萬元。

### 按分部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     |           |       |           |       |           |       |           |       |           |       |
| 化工產品 . . . . . | 2,275,508 | 77.5  | 2,437,747 | 74.7  | 2,321,268 | 67.9  | 1,155,225 | 70.0  | 1,321,563 | 61.9  |
| 電子材料 . . . . . | 561,490   | 19.1  | 744,853   | 22.8  | 986,117   | 28.8  | 441,499   | 26.7  | 692,511   | 32.5  |
|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 . .  | 100,336   | 3.4   | 80,780    | 2.5   | 113,192   | 3.3   | 53,793    | 3.3   | 118,990   | 5.6   |
| 總計 . . . . .   | 2,937,334 | 100.0 | 3,263,380 | 100.0 | 3,420,577 | 100.0 | 1,650,517 | 100.0 | 2,133,064 | 100.0 |

附註： 上表中所列各業務分部及本集團的收入，均已扣除所有分部間銷售，僅包含對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電子材料分部一直是我們的核心收入增長引擎，這得益於在下游行業積極發展的推動下，市場對我們的半導體光刻膠和顯示面板光刻膠需求增長，以及光刻膠產品實際產量提升。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概 要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產品類別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            | 千噸     | 每噸人民幣千元             | 千噸     | 每噸人民幣千元             | 千噸     | 每噸人民幣千元             | 千噸        | 每噸人民幣千元             | 千噸        | 每噸人民幣千元             |
|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 |        |                     |        |                     |        |                     |           |                     |           |                     |
| 化工產品       |        |                     |        |                     |        |                     |           |                     |           |                     |
| — 自製酚醛樹脂   | 110.4  | 15.2                | 120.3  | 14.8                | 124.3  | 13.5                | 61.9      | 14.1                | 69.7      | 13.4                |
| — 其他自製產品   | 20.8   | 15.5                | 20.5   | 14.2                | 20.8   | 14.9                | 10.2      | 12.3                | 11.2      | 17.6                |
| — 貿易產品     | 10.0   | 28.4                | 13.9   | 26.7                | 13.3   | 25.1                | 6.6       | 24.2                | 7.5       | 25.2                |
| 電子材料       |        |                     |        |                     |        |                     |           |                     |           |                     |
| — 半導體材料    | 0.3    | 578.2               | 0.5    | 594.5               | 1.1    | 379.3               | 0.3       | 594.7               | 1.4       | 224.8               |
| — 顯示面板材料   | 3.7    | 70.0                | 4.9    | 67.9                | 5.6    | 78.2                | 2.6       | 72.6                | 3.5       | 83.4                |
| — 電子樹脂及其他  | 8.4    | 11.8                | 10.8   | 10.4                | 12.1   | 10.2                | 5.4       | 10.6                | 7.9       | 11.3                |
|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  |        |                     |        |                     |        |                     |           |                     |           |                     |
| — PBAT     | 9.3    | 10.7                | 8.4    | 9.6                 | 13.2   | 8.6                 | 6.0       | 9.0                 | 13.9      | 8.6                 |

附註：

(1) 平均售價乃按有關財政年度／期間相關產品的銷售收入除以相應銷量計算。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85.1百萬元、人民幣795.9百萬元、人民幣813.6百萬元、人民幣420.5百萬元及人民幣487.4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整體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錄得的毛利率分別約為23.3%、24.4%、23.8%、25.5%及22.9%。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毛利             | 毛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     |                |             |                |             |                |             |                |             |                |             |
| 他化工產品 . . .    | 567,451        | 24.9        | 622,629        | 25.5        | 565,540        | 24.4        | 295,667        | 25.6        | 298,374        | 22.6        |
| 電子材料 . . . . . | 150,505        | 26.8        | 229,619        | 30.8        | 278,867        | 28.3        | 135,149        | 30.6        | 195,757        | 28.3        |
|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      | (32,895)       | (32.8)      | (56,391)       | (69.8)      | (30,815)       | (27.2)      | (10,271)       | (19.1)      | (6,702)        | (5.6)       |
| 總計 . . . . .   | <u>685,060</u> | <u>23.3</u> | <u>795,857</u> | <u>24.4</u> | <u>813,592</u> | <u>23.8</u> | <u>420,545</u> | <u>25.5</u> | <u>487,429</u> | <u>22.9</u> |

## 政府補助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收取政府補助作為已發生的開支補償或作為對本集團的財務支持。倘並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該等政府補助將於我們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取的政府補助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於



## 概 要

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包括政府補助，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6.9百萬元、人民幣23.5百萬元、人民幣50.3百萬元、人民幣20.3百萬元及人民幣33.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年／期內利潤的6.7%、4.4%、8.7%、5.7%及8.6%。

### 年／期內利潤

我們的利潤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58.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0.8百萬元或8.6%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89.1百萬元，主要由於(i)毛利增加；(ii)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此乃由於(其中包括)政府補助增加及於2026年首六個月錄得的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權益投資的收益所致；(iii)行政開支減少，原因為(其中包括)專業服務開支、業務發展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折舊開支減少；及(iv)財務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我們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及我們於2025財年下半年贖回該等可換股債券的剩餘金額，導致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減少。

我們的利潤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534.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3.1百萬元或8.1%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577.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毛利增加；(ii)其他開支減少，原因是於2024財年，我們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錄得物業、廠房及設備重大一次性減值虧損；及(iii)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增加，主要原因是我們其中一家主要聯營公司中策橡膠於有關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有所改善。

我們的利潤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404.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0.1百萬元或32.2%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534.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毛利增加；(ii)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浦林成山被分類為我們的聯營公司，於2024財年錄得因投資一家聯營公司而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及(iii)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增加，主要由於浦林成山成為我們的聯營公司故計入應佔浦林成山的利潤，以及中策橡膠經營業績改善所致。

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利潤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一節。

### 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文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                 | 於         |           |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流動資產            | 2,544,376 | 2,953,752 | 3,136,923 | 3,244,951 |
| 非流動資產           | 4,789,529 | 5,455,375 | 6,081,812 | 6,286,104 |
| 資產總值            | 7,333,905 | 8,409,127 | 9,218,735 | 9,531,055 |
| 流動負債            | 1,808,247 | 2,784,536 | 3,073,789 | 3,699,968 |
| 非流動負債           | 2,020,762 | 2,165,261 | 1,886,255 | 1,514,138 |
| 負債總額            | 3,829,009 | 4,949,797 | 4,960,044 | 5,214,106 |
| 流動資產淨值／(流動負債淨額) | 736,129   | 169,216   | 63,134    | (455,017) |
| 資產淨值            | 3,504,896 | 3,459,330 | 4,258,691 | 4,316,949 |

我們的資產淨值維持相對穩定，於2025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4,258.7百萬元，於2026年6月30日約為人民幣4,316.9百萬元。我們的資產淨值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59.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99.4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58.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5財年的全面收益總額人民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概 要

幣594.8百萬元及債券持有人行使可換股債券轉換權人民幣562.6百萬元，部分被宣派股息人民幣298.0百萬元及收購非控股權益人民幣299.9百萬元所抵銷。我們的資產淨值保持相對穩定，於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3,504.9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3,459.3百萬元。

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的流動及非流動資產及負債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的討論」一節。

###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                             | <u>2023財年</u>   | <u>2024財年</u>  | <u>2025財年</u>    | <u>2025年</u><br><u>首六個月</u> | <u>2026年</u><br><u>首六個月</u>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 . . .      | 178,824         | 145,259        | 262,272          | 135,708                     | 36,546                      |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 . . . | 119,123         | (679,894)      | (169,349)        | (134,572)                   | (32,696)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 . . . | <u>(14,072)</u> | <u>370,720</u> | <u>(113,152)</u> | <u>72,637</u>               | <u>(24,504)</u>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r>增加／(減少)淨額 . . . | 283,875         | (163,915)      | (20,229)         | 73,773                      | (20,654)                    |
|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370,628         | 661,436        | 503,209          | 503,209                     | 476,150                     |
|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 . .            | <u>6,933</u>    | <u>5,688</u>   | <u>(6,830)</u>   | <u>1,968</u>                | <u>(19,810)</u>             |
|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u>661,436</u>  | <u>503,209</u> | <u>476,150</u>   | <u>578,950</u>              | <u>435,686</u>              |

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現金流量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流動性與資本資源 — 現金流量」一節。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如適用)，應與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                  | <u>2023財年</u> | <u>2024財年</u> | <u>2025財年</u> | <u>2026年</u><br><u>首六個月</u> |
|------------------|---------------|---------------|---------------|-----------------------------|
| <b>盈利能力比率</b>    |               |               |               |                             |
| 股本回報率 . . . . .  | 12.2%         | 15.3%         | 15.0%         | 不適用                         |
| 總資產回報率 . . . . . | 5.7%          | 6.8%          | 6.5%          | 不適用                         |
| 毛利率 . . . . .    | 23.3%         | 24.4%         | 23.8%         | 22.9%                       |
| 淨利潤率 . . . . .   | 13.8%         | 16.4%         | 16.9%         | 18.2%                       |



## 概 要

|                 | 於               |                 |                 |                |
|-----------------|-----------------|-----------------|-----------------|----------------|
|                 | 2023年<br>12月31日 | 2024年<br>12月31日 | 2025年<br>12月31日 | 2026年<br>6月30日 |
| <b>流動性比率</b>    |                 |                 |                 |                |
| 流動比率(倍) . . . . | 1.4             | 1.1             | 1.0             | 0.9            |
| 速動比率(倍) . . . . | 1.2             | 0.9             | 0.8             | 0.7            |
| <b>資本充足率</b>    |                 |                 |                 |                |
| 槓桿比率 . . . . .  | 60.2%           | 100.9%          | 80.3%           | 87.7%          |

有關上述財務比率的計算基準，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主要財務比率」一節。

## 競爭

我們主要在半導體材料、顯示面板材料及汽車輪胎用橡膠化學品相關行業開展業務。該等行業的特點是技術壁壘高、研發投入大，且高度重視產品創新及質量。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競爭」一節。

## 風險因素

我們相信，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部分非我們可控制的範圍內。我們將這些風險與不確定因素歸納為：(i)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在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相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我們的業務受限於採用我們產品的下游行業需求。該等下游行業的任何增長變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原材料價格及供應波動的重大影響。
- 我們可能因生產安全及有害物質的使用、倉儲及物流而承擔責任。
- 我們產品的生產過程涉及排放污染物，須遵守中國法律法規，任何不合規行為可能令我們面臨罰款或其他責任。
- 我們的業務增長及前景受我們持續創新及升級技術與生產流程以及開拓新市場的能力所影響。

由於不同[編纂]在確定風險的重要性時可能有不同的解釋及標準，在決定[編纂]我們的[編纂]前，閣下應全文閱讀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 法律程序及合規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所有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並已就我們的運營自相關監管機關取得所有重大牌照、批准及許可。

## 我們的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且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張女士、彤程投資及維珍控股將分別擁

## 概 要

有我們約[編纂]、[編纂]及[編纂]權益。彤程投資由張女士全資擁有，而維珍控股則由張女士及彤程投資分別擁有99.9%及0.1%權益。因此，張女士及其控制的實體，即彤程投資及維珍控股，將於[編纂]後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編纂]權益，並將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 [編纂]

我們須承擔的[編纂]估計約為人民幣[編纂]元（基於每股[編纂]港元的[編纂]計算，即本文件所述最高發售價），相當於估計[編纂]（假設[編纂]完全未獲行使）。我們的[編纂]包括：(i)[編纂]開支（包括[編纂]佣金）約人民幣[編纂]元；及(ii)[編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其中包括(a)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費用及開支人民幣[編纂]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人民幣[編纂]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編纂]約人民幣[編纂]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於我們綜合損益表中列支，而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於[編纂]時自權益中扣除。於往績記錄[編纂]後，我們預期將產生[編纂]約人民幣[編纂]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於我們綜合損益表中列支，而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於上市時自權益中扣除。

我們認為，上市開支的上述任何組成部分就本集團而言並不過高。上文所述上市開支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此估算有所差異。

### 全球發售統計數據

|                                                               | 基於[編纂]<br>每股股份[編纂]<br>港元 |
|---------------------------------------------------------------|--------------------------|
| [編纂]完成後H股[編纂] <sup>(1)</sup> . . . . .                        | [編纂]港元                   |
| 我們的A股及H股總[編纂] <sup>(2)</sup> . . . . .                        | [編纂]港元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每股綜<br>合有形資產淨值 <sup>(3)</sup> . . . . . | [編纂]港元                   |

附註：

- (1) [編纂]乃基於假設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編纂]股H股計算（假設[編纂]完全未獲行使）。
- (2) [編纂]的計算基於以下假設：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編纂]股H股（假設[編纂]完全未獲行使），及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並無其他變動）已發行[編纂]股A股（不包括3,001,917股庫存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盤價為人民幣[編纂]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
- (3) 有關所用假設及計算方法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 —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一節。

### 股息

我們宣派及支付股息須遵守中國法律法規，其中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 — 上市公司現金分紅（2025年修訂）》，以及我們的公司章程。我們的公司章程載有一般利

---

## 概 要

---

潤分配條文，有關詳情載於以下段落。除此之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採納任何正式股息政策或預定派息比率。

根據公司章程，總體原則上，我們的利潤分配方案應注重給予[編纂]合理回報，同時亦須考慮相關財政年度的實際經營狀況及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並力求保持利潤分配方案(尤其是現金股息支付)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穩定性。我們的目標為，於任何連續三年的期間，分配的現金股息總額不低於該三年期間錄得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30%。若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核數師報告出具非無保留意見或提及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超過70%，或若我們在相關財政年度錄得現金淨流出，我們可選擇不作利潤分配。

我們的公司章程進一步規定，利潤可通過支付現金股息、發行代息股份或兩者結合的方式進行分配，或採用適用法律法規可能允許的有關其他方式。決定利潤分配方式時，在符合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應優先考慮支付現金股息：(i)我們在相關財政年度或六個月中期期間錄得可分派利潤(即彌補虧損及提取儲備金後的稅後利潤)；(ii)我們的總計可分派利潤為正數；(iii)我們的核數師就相關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於核數師報告中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及(iv)我們的現金流量足以滿足日常營運及可持續發展的需要。在符合上述條件的情況下，我們於一個財政年度以支付現金股息方式分配的利潤金額，應不少於該財政年度錄得的可分派利潤的15%。在條件允許的情況下，我們可根據盈利狀況及資金需求派發中期現金股息。

任何擬議的利潤分配方案須經董事會酌情決定及股東大會批准。董事會在制定現金股息支付方案時，應考慮以下因素：

- 我們所處行業的特點；
- 我們的發展階段；
- 我們的業務模式；
- 我們在相關財政年度／期間的盈利能力；
- 是否存在任何重大資本支出計劃；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條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以現金形式宣派末期股息及中期股息。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就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宣派的末期股息分別約為人民幣47.5百萬元、人民幣352.4百萬元、人民幣298.0百萬元及人民幣306.5百萬元。此外，於2024財年，我們宣派該財政年度上半年的中期股息，金額約為人民幣149.0百萬元。

### [編纂]

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最高[編纂])，經扣除與[編纂]有關的[編纂]及其

---

## 概 要

---

他估計開支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收取[編纂]約[編纂]百萬港元。根據我們的策略，我們擬將[編纂]按以下用途及金額使用：

- 約[編纂]%[編纂]或[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提升我們的研發效率及能力
- 約[編纂]%[編纂]或[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升級及維護我們的生產設施
- 約[編纂]%[編纂]或[編纂]港元預計將用於戰略投資及／或收購
- 約[編纂]%[編纂]或[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 約[編纂]%[編纂]或[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擴大我們的海外市場佈局及供應能力
- 約[編纂]%[編纂]或[編纂]港元預計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為提升本公司的品牌知名度並為本集團的發展擴充財務資源，於2018年，我們當時的股東決議申請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2018年6月27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603650。

###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26年6月30日（即往績記錄期間末）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6年6月30日以來並無任何事件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中的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上市規則第13.48(1)條規定，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發行人須不遲於中期期間結束後三個月，就各中期期間（即各財政年度首六個月）向其股東寄發中期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8(1)條附註的規定，上市規則第13.48(1)條的規定不適用於我們在緊接[編纂]前結束的中期期間，即2026年首六個月，即使2026年首六個月中期報告的刊發截止日期（即[編纂]）在[編纂]之後。原因在於(a)本文件已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就2026年首六個月中期報告所規定的財務資料，並附有2025年首六個月的比較數字；(b)我們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及(c)我們不會因未能派發有關2026年首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而違反公司章程、中國法律法規或其他監管規定。因此，我們將不會單獨編製、刊發及向股東寄發有關2026年首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而將不遲於上市規則第13.48(1)條規定2026年首六個月中期報告的刊發截止日期（即[編纂]）刊發公告，說明該事實，並提醒股東及公眾相關財務資料已載入本文件。未來，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至第13.49條關於[編纂]後各財政年度及中期期間的適用規定。

##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達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的解釋載於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

|                  |      |                                                                          |
|------------------|------|--------------------------------------------------------------------------|
| 「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 指    | 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載「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定義                                |
|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 指    | 本公司於2023年9月採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5. 我們的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
| 「2025年首六個月」      | 指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指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A股」             | 指    |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
| 「會計師報告」          | 指    | 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會計師報告，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 「會財局」            | 指    |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
| 「公司章程」或「章程細則」    | 指    | 本公司經修訂的公司章程，將於[編纂]生效，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 「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北京北旭電子」         | 指    | 北京北旭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前稱北京北旭電子玻璃有限公司），一家於1993年11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湖北北旭」           | 指    | 北旭（湖北）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5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營業日」            | 指    | 香港銀行通常向公眾開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
| 「複合年增長率」         | 指    | 複合年增長率                                                                   |
| [編纂]             | 指    | 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所列的[編纂]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釋 義

|                 |             |                                                                                                         |
|-----------------|-------------|---------------------------------------------------------------------------------------------------------|
| 「常京化學」          | 指           | 常州常京化學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8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在註銷前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常京化學已於2026年2月24日註銷                              |
| 「中國內地」或「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及僅供地理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緊密聯繫人」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公司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本公司」           | 指           | 彤程新材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6月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後於2016年9月18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650)                  |
| 「合規顧問」          | 指           |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控股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指張女士、彤程投資及維珍控股(個別及作為整體)。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
| 「中國證監會」         | 指           |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為負責監督及規管中國證券市場及中國實體之境外證券活動的監管機構                                                             |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EAR99」         | 指           | 美國對一般不受EAR項下特定許可證要求管制的物品的出口管制分類，除非該等物品出口、再出口或轉移(i)至受制裁或禁運國家；(ii)至相關最終用戶(如實體清單上所列的實體)；或(iii)用於支持被禁止的最終用途 |
| 「企業所得稅」         | 指           | 企業所得稅                                                                                                   |
| 「企業所得稅法」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歐元」            | 指           | 歐盟成員國的法定貨幣歐元                                                                                            |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 釋 義

「極端情況」 指 在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切換為三號或以下颱風訊號前，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大範圍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不利情況出現而導致香港政府當局宣佈的「極端情況」

[編纂]

[編纂]

[編纂]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全球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一份由我們委託並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獨立市場研究報告

「2023財年」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24財年」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25財年」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香港結算一般規則」 指 規管香港結算服務應用的條款及條件(經不時修訂或修改)，在文義許可的情況下，包括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編纂]

[編纂]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指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

「新[編纂]指南」 指 香港聯交所頒佈的新[編纂]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將以港元[編纂]及[編纂]，並於聯交所上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釋 義

|                   |      |                                                                                                   |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編纂]              | 指    | 本公司根據[編纂]按[編纂]初步[編纂]以供[編纂]的[編纂]股H股(可根據「[編纂]的架構」一節所述[編纂])                                          |
| [編纂]              | 指    | 根據本文件「[編纂]的架構 — [編纂]」一段所述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按[編纂](另加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編纂]費)[編纂]以供香港[編纂]           |
| 「香港聯交所」或<br>「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編纂]              | 指    | 本文件「[編纂] — [編纂]」一段所列的[編纂]                                                                         |
| [編纂]              | 指    |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及香港包銷商於[•]訂立的有關[編纂]的[編纂]，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 — [編纂]安排及開支 — [編纂] — [編纂]」一段 |
| 「香港彤程集團」          | 指    | 彤程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香港彤程化工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8月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釋 義

|            |      |                                                                                            |
|------------|------|--------------------------------------------------------------------------------------------|
| 「香港彤程樹脂」   | 指    | 彤程樹脂有限公司(前稱瀚森樹脂有限公司及聯成邁圖精細化工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3月1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香港華奇控股」   | 指    | 華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5月2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指    |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實體或人士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國際制裁」     | 指    | 有關經濟制裁、出口管制、貿易禁運以及對國際貿易和投資相關活動的更廣泛禁止和限制的所有適用法律和法規，包括由美國政府、歐盟及其成員國、聯合國或澳大利亞政府通過、管理和執行的法律和法規 |
|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 指    | Stephen Peepels，我們有關國際制裁法律的法律顧問                                                            |
| [編纂]       | 指    | [編纂]所列的[編纂]                                                                                |
| [編纂]       | 指    | 預期將由(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及[編纂]於[•]或前後就[編纂]訂立之[編纂]，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一段                 |
| [編纂]       | 指    | 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所載之[編纂]                                                                 |
| [編纂]       | 指    | 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所載之[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釋 義

|                    |             |                                                                                                                                                                    |
|--------------------|-------------|--------------------------------------------------------------------------------------------------------------------------------------------------------------------|
| <b>[編纂]</b>        | 指           | 本文件「董事及參與 <b>[編纂]</b> 的各方」一節所載之 <b>[編纂]</b>                                                                                                                        |
| 「科華」               | 指           | 北京科華微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8月1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本文件付印前就確定本文件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即2026年8月16日                                                                                                                            |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 「 <b>[編纂]</b> 委員會」 | 指           | 聯交所 <b>[編纂]</b> 委員會                                                                                                                                                |
| 「 <b>[編纂]</b> 日期」  | 指           | 預期為 <b>[編纂]</b> 或前後，即我們的 <b>[編纂]</b> 首次 <b>[編纂]</b> 的日期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澳門」               | 指           |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
| 「主板」               | 指           | 聯交所主板                                                                                                                                                              |
| 「MRAG」             | 指           | Red Avenue Group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一家於2005年7月28日在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張女士」              | 指           | 張寧女士，我們的創辦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                                                                                                                                          |
| <b>[編纂]</b>        | 指           | 以港元列示的每股 <b>[編纂]</b> 的最終 <b>[編纂]</b> （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將以該價格根據 <b>[編纂]</b> 及 <b>[編纂]</b> ，並將按本文件「 <b>[編纂]</b> 的架構」一節所述釐定 |
| <b>[編纂]</b>        | 指           | <b>[編纂]</b> 及 <b>[編纂]</b>                                                                                                                                          |
|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 指           |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b>[編纂]</b>        | 指           | 本文件「董事及參與 <b>[編纂]</b> 的各方」一節所載之 <b>[編纂]</b>                                                                                                                        |

## 釋 義

|              |   |                                                                                                                                                                                                                                                               |
|--------------|---|---------------------------------------------------------------------------------------------------------------------------------------------------------------------------------------------------------------------------------------------------------------|
| <b>[編纂]</b>  | 指 | 本公司授予 <b>[編纂]</b> (為其本身及代表 <b>[編纂]</b> )並可由其行使的 <b>[編纂]</b> ，據此，本公司可能須 <b>[編纂]</b> 及 <b>[編纂]</b> 合共最多 <b>[編纂]</b> ( <b>[編纂]</b> 根據 <b>[編纂]</b> 初步 <b>[編纂]</b> 之 <b>[編纂]</b> )，以補足 <b>[編纂]</b> 中的 <b>[編纂]</b> (如有)，詳情載於本文件「 <b>[編纂]</b> 」的架構 — <b>[編纂]</b> 」一節 |
| 「《中國公司法》」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中國法律顧問」     | 指 |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
| <b>[編纂]</b>  | 指 | 釐定 <b>[編纂]</b> 的日期                                                                                                                                                                                                                                            |
| 「浦林成山」       | 指 | 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5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09)，並為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持有約5.12%的投資實體                                                                                                                                                                 |
| <b>[編纂]</b>  | 指 | <b>[編纂]</b>                                                                                                                                                                                                                                                   |
| 「彤程常州」       | 指 | 彤程電子材料(常州)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4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彤程化學」       | 指 | 彤程化學(中國)有限公司(前稱彤程化學(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6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彤程電子」       | 指 | 上海彤程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6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RA Germany」 | 指 | Red Avenue Europe GmbH，一家於2025年6月5日根據德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彤程創展」       | 指 | 北京彤程創展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10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彤程東方」       | 指 | 彤程東方(上海)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26年2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 釋 義

|               |   |                                                                                          |
|---------------|---|------------------------------------------------------------------------------------------|
| 「上海彤程化工」      | 指 | 上海彤程化工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8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RA Thailand」 | 指 | Red Avenue (Thailand) Co., Ltd.，一家於2025年5月16日根據泰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 「彤程鎮江」        | 指 | 彤程電子材料(鎮江)有限公司(前稱瀚森樹脂(鎮江)有限公司及鎮江聯成邁圖精細化工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8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 「彤程集團」        | 指 | 本公司前身，彤程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彤程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6月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
| 「彤程投資」        | 指 | 彤程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7月22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我們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張女士全資擁有                                 |
| <b>[編纂]</b>   | 指 | <b>[編纂]</b>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申報會計師」       | 指 | 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 <b>[編纂]</b>   | 指 | <b>[編纂]</b>                                                                              |
| 「研發」          | 指 | 研究與開發                                                                                    |
| 「國家外匯管理局」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
| 「SAP」         | 指 | 數據處理中系統應用及產品                                                                             |
| 「證監會」         | 指 |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
| 「上海證券交易所」     | 指 | 上海證券交易所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我們的A股及H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華奇」          | 指 | 華奇(中國)化工有限公司(前稱華奇(張家港)化工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8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獨家保薦人」       | 指 |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

## 釋 義

|             |             |                                                                                                                                                               |
|-------------|-------------|---------------------------------------------------------------------------------------------------------------------------------------------------------------|
| <b>[編纂]</b> | 指           | <b>[編纂]</b>                                                                                                                                                   |
| 「國家稅務總局」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
| <b>[編纂]</b> | 指           | <b>[編纂]</b>                                                                                                                                                   |
| 「國務院」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
| 「附屬公司」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主要股東」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收購守則」      | 指           | 由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泰銖」        | 指           | 泰國法定貨幣泰銖                                                                                                                                                      |
| 「往績記錄期間」    | 指           | 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                                                                                                                                |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 「美國」        | 指           |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之所有地區                                                                                                                                     |
| 「美元」及「美分」   | 指           |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及美分                                                                                                                                                   |
| 「美國人士」      | 指           | <b>[編纂]</b> 所界定之美國人士                                                                                                                                          |
| 「美國證券法」     | 指           |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維珍控股」      | 指           | 維珍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8月1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女士擁有99.9%及彤程投資擁有0.1%，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
| 「中策橡膠」      | 指           | 中策橡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策橡膠集團有限公司、杭州中策橡膠有限公司及杭州中策橡膠(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2年6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於2021年10月15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049)，為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持有約8.03%的被投資實體 |

---

## 釋 義

---

「舟山宇彤」指 舟山市宇彤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舟山市宇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5年11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普通合夥人為丁永濤先生(本集團前僱員)。其為由身為本集團前任或現任僱員的有限合夥人持有的僱員持股平台。

「%」指 百分比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出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總數未必是前述各項數字的算術總和。

就本文件而言，對中國「省」的提述包括省、中央政府直轄市及省級自治區。

## 技術詞彙表

本詞彙表載有本文件所用與本公司及我們的業務有關的若干技術詞彙的解釋。該等術語及涵義與業內該等詞彙的標準涵義或用法未必一致。

|             |   |                                                                                                                                                            |
|-------------|---|------------------------------------------------------------------------------------------------------------------------------------------------------------|
| 「AMOLED」    | 指 | 一種顯示技術，其像素由有機發光二極體(OLED)構成，通過主動開關施加電流控制像素發光                                                                                                                |
| 「ArF光刻膠」    | 指 | ArF光刻膠曝光波長在193nm左右，又可分為ArF乾式和ArF浸沒式光刻膠，ArF乾式光刻膠應用於110nm至55nm技術節點，ArFi浸沒式曝光技術在鏡頭和光刻膠之間充滿浸液液體，利用液體提升折射率來提高光刻工藝解析度。浸沒式光刻工藝輔助解析度增強技術，並結合多重曝光技術可應用於45nm-7nm工藝節點 |
| 「ArFi光刻膠」   | 指 | ArF浸沒式光刻膠，專為浸沒式光刻而配制                                                                                                                                       |
| 「CMP拋光墊」    | 指 | 化學機械拋光工藝中的重要耗材，通過和拋光液的共同協同作用，經過物理和化學反應來拋光半導體晶圓表面，達到超精密的平坦化效果。CMP拋光墊通常由硬質多孔聚氨酯材料組成，對晶圓拋光性能產生重要影響                                                            |
| 「COD」       | 指 | 化學需氧量，測量水樣中存在的有機化合物及分解該等有機化合物所需的氧氣量                                                                                                                        |
| 「DIB(二異丁烯)」 | 指 | 二異丁烯，無色液體，溶於乙醚、苯和氯仿，不溶於水。用作制取合成橡膠增粘劑的主要原料對辛基酚；各種表面活性劑；酚樹脂和環氧樹脂的改性劑；紫外線吸收劑；阻聚劑；聚氯乙烯穩定劑；增塑劑；異壬基醇等有機合成中間體                                                     |
| 「EBR」       | 指 | 去邊劑，一種用於晶圓或玻璃面板塗布工藝的高純度溶劑，用於溶解和去除旋塗後基片邊緣及背面殘留的光刻膠                                                                                                          |
| 「G-／I-線光刻膠」 | 指 | 使用高壓汞燈曝光的光刻膠，G線曝光波長在436nm，I線曝光波長在365nm，可廣泛應用於分立器件、LED、積體電路、先進封裝等領域                                                                                         |



## 技術詞彙表

|                |   |                                                                                                                                    |
|----------------|---|------------------------------------------------------------------------------------------------------------------------------------|
| 「KrF光刻膠」       | 指 | 使用氟化氬(KrF)准分子激發態鐳射(曝光波長在248nm左右)曝光的一類光刻膠。KrF光刻膠是第一個採用化學放大技術的光刻膠，廣泛應用於250nm及以下技術節點，實現250nm-130nm工藝線寬，結合解析度增強技術，可進一步實現110nm-90nm工藝線寬 |
| 「MUB」          | 指 | 膜結構超級細菌VOC降解，一種利用高效微生物分解廢水中各種類型污染物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廢水處理方法                                                                                  |
| 「PBAT」         | 指 | 屬於生物可降解塑膠，是己二酸丁二醇酯和對苯二甲酸丁二醇酯的共聚物，既有較好的延展性和斷裂伸長率，也有較好的耐熱性和衝擊性能；此外，還具有優良的生物降解性                                                       |
| 「酚醛樹脂」         | 指 | 酚醛樹脂是一種以酚類化合物與醛類化合物經縮聚而制得的一大類合成樹脂，具有良好的耐酸性能、力學性能、耐熱性能，廣泛應用於橡膠製品、防腐蝕工程、膠粘劑、阻燃材料、砂輪片製造等行業                                            |
| 「PHS樹脂」        | 指 | 一種電子級高純度樹脂，廣泛用於KrF深紫外光刻膠，是光刻膠的關鍵組分，具有優秀的成膜能力，顯影性和耐蝕刻性                                                                              |
| 「光刻」           | 指 | 將電路圖案從光刻掩膜版轉移至表面(如晶圓)上的工藝                                                                                                          |
| 「光刻膠」          | 指 | 又稱光致抗蝕劑，由感光樹脂、增感劑和溶劑三種主要成分組成的對光敏感的混合液體。感光樹脂經光照後，在曝光區能很快地發生光固化反應，使得這種材料的物理性能，特別是溶解性、親合性等發生明顯變化。經適當的溶劑處理，溶去可溶性部分，得到所需圖像              |
| 「PTBP(對叔丁基苯酚)」 | 指 | 對叔丁基苯酚，又名4-叔丁基苯酚。常溫下為白色片狀固體，有特殊的烷基苯酚氣味。遇明火能燃燒，可燃但不易燃，受熱分解放出有毒氣體。易溶於醇類、酯類、烷烴、芳香烴等有機溶劑。主要用途為用於合成對叔丁基酚醛樹脂，還可用作阻聚劑和穩定劑                 |
| 「PTOP」         | 指 | 對特辛基苯酚，又名4-特辛基苯酚、4-(1,1,3,3-四甲基丁基)苯酚。常溫下為白色片狀晶體，不溶於水，可溶於大多數有機溶劑，遇明火或高溫可燃。主要用途為精細化工原料，廣泛用於製造油溶性酚醛樹脂、表面活性劑、粘合劑，醫藥、農藥、添加劑以及油墨固色劑等     |

---

## 技術詞彙表

---

|            |   |                                                                    |
|------------|---|--------------------------------------------------------------------|
| 「RTO」      | 指 | 蓄熱式氧化爐，一種工業空氣污染控制裝置，通過利用高溫將有害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及有害的空氣污染物氧化成二氧化碳及水蒸氣來破壞該等污染物 |
| 「SAP系統」    | 指 | 組織用於通過集中式數據管理平台管理業務運營及客戶關係的軟件                                      |
| 「SKU」      | 指 | 庫存單位，每個獨立產品的唯一識別碼                                                  |
| 「TFT陣列光刻膠」 | 指 | 在光刻工藝中用於在顯示基板上形成薄膜電晶體(TFT)陣列圖案的光刻膠                                 |

---

## 前 瞻 性 陳 述

---

本文件載有前瞻性陳述。本文件所載除歷史事實的陳述外的所有陳述(包括但不限於關於我們未來的財務狀況、我們的策略、計劃、宗旨、目標、指標，以及我們參與或正尋求參與的市場的未來發展)，以及之前、之後或其中含有「旨在」、「預期」、「相信」、「認為」、「可能」、「估計」、「預料」、「展望」、「有意」、「或會」、「或許」、「計劃」、「規劃」、「建議」、「預測」、「尋求」、「應」、「目標」、「將」、「會」等詞語及該等詞語的反義詞及其他類似表達的任何陳述，均屬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與下列各項有關的陳述：

- 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我們的經營及擴充計劃；
- 我們就未來經營、盈利能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目標及預期；
- 我們經營或計劃經營所處行業及市場的未來事件及發展、趨勢及狀況；
- 我們控制成本的能力；及
- 我們識別及成功把握新業務發展機會的能力。

該等陳述反映我們的管理層對(包括但不限於)未來事件、經營、盈利能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等事項的現時看法，而當中部分看法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會改變。實際結果可能因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及下文所列者)而與前瞻性陳述的資料所隱含或表明者大相徑庭：

- 適用於我們的法律、規則、政策及法規變動；
- 中國及我們經營或擬經營所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整體經濟、市場及業務狀況，包括中國及任何該等其他司法管轄區經濟增長的可持續性；
- 利率、外匯匯率、股票價格、交易量、商品價格及整體市場趨勢，或其他的利率或價格的變動或波動；包括與中國及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市場有關者；
- 我們可能尋求的商機及擴充；
- 我們的業務策略及實現該等策略的計劃，包括我們的產品及地域擴充計劃；
- 我們維持市場地位的能力；
- 我們維持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關係的能力，以及影響彼等的行動及發展；
- 我們留聘高級管理層及主要人員以及招聘合資格員工的能力；
- 我們識別、計量、監測及控制業務風險的能力，包括我們改善整體風險狀況及風險管理做法的能力；
- 資本市場發展；及
- 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

---

## 前 瞻 性 陳 述

---

在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限下，無論是否有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事宜，我們概無任何責任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改本文件中的前瞻性陳述。由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文件所討論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可能不會按我們預期的方式發生，甚至根本不會發生。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節所載的警告聲明及於本文件「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適用於本文件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內有關我們或我們任何董事的意向的陳述或提述乃於本文件日期作出。任何該等意向可能因應未來發展而出現變動。

## 風險因素

**[編纂]**我們的H股涉及重大風險。**[編纂]**於我們的H股前，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文件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下文描述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任何以下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此類情況下，H股的**[編纂]**可能會下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

這些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然事件，且我們概不能就任何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任何意見。所提供的該等資料均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資料(除另有說明外)，不會於本文件日期之後更新，且受限於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所述的警示性聲明。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受限於採用我們產品的下游行業需求。該等下游行業的任何增長變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表現受下游行業的需求波動所影響。我們的產品主要供應予半導體、顯示面板、輪胎及汽車行業的下游客戶。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主要取決於該等行業及領域的增長情況，而該等增長可能受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該等因素包括(其中包括)：

- 下游行業產品的需求減少，或對下游行業產品的負面認知或宣傳；
- 整體經濟狀況不景氣；
- 地緣政治緊張或衝突、監管限制、貿易糾紛、特定行業配額、關稅、非關稅壁壘及稅項導致的物流及運輸中斷；
- 採用我們產品的客戶終端產品未能符合不斷變化的行業要求或獲得市場認可；
- 我們的客戶未能投入必要資源推廣其產品及將其商業化；
- 我們客戶的任何財務困難及市場份額流失；
- 我們客戶財務狀況惡化；及
- 我們客戶的生產設施受到災難性及其他破壞性事件的影響，包括自然災害、電訊故障、網絡攻擊、恐怖襲擊、疫症、傳染病或其他傳染病爆發、安保漏洞或關鍵數據遺失。

倘若發生任何上述事件，或下游行業需求轉弱，我們對該等行業客戶的銷售額可能會減少或未能按預期增長，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原材料價格及供應波動的重大影響。

我們的表現受主要原材料價格波動影響。我們生產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苯酚、烷基酚、異丁烯、二異丁烯、間苯二酚及甲醛，其中大部分源自石化及其他基礎化工行業。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813.2百萬元、人民幣1,999.1百

---

## 風險因素

---

萬元、人民幣2,117.4百萬元及人民幣1,326.0百萬元。該等材料的價格受多種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顯著影響，包括供給側改革、經濟週期、國際市場狀況、原油價格波動、基礎化工材料價格波動以及供應鏈不穩定。原材料價格波動可能擾亂我們的供應鏈並增加我們的生產成本。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經歷原材料價格波動。倘若我們主要原材料價格在未來大幅上漲或頻繁波動，而我們未能及時實施有效措施，例如將成本上漲轉嫁予客戶、改善採購安排或提高生產效率，我們可能會面臨生產成本上漲的巨大壓力，且我們的利潤率、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經歷原材料供應短缺。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需要尋求替代供應來源，且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及時、以合理價格及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取該等供應，甚至完全無法獲取。此外，我們通常不會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應協議。無法保證我們的供應商能夠按時為我們提供所需的原材料，也無法保證彼等在我們採購時不會大幅漲價。倘若我們因未能採購所需原材料而無法滿足產品需求，我們的客戶可能會減少、延遲或取消訂單，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因生產安全及有害物質的使用、倉儲及物流而承擔責任。**

我們的業務營運涉及使用及儲存若干易燃、易爆或腐蝕性危險化學品、易制毒化學品或爆炸性化學品。例如，苯酚作為我們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屬於高毒性質的危險化學品，而我們若干樹脂產品及材料則屬易燃、易爆及／或具腐蝕性。因此，該等材料的研發、生產、儲存及運輸存在固有的安全風險，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安全管理系統及措施將始終有效防止工作安全事故。任何重大工作安全事故均可能導致我們的資產受損，並危及員工的人身安全。任何涉及危險產品或原材料的交通事故、洩漏、溢出或爆炸，均可能導致人身傷害、財產損失或環境污染。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須就事故中受害者的生命及財產損失、人身傷害及醫療費用承擔責任，而且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我們須遵守適用於生產安全的中國法律法規。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有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概述—有關安全生產、環境保護及節能審查的法律法規」一節。倘發生任何重大工作安全事故，我們可能因違反適用中國法律法規而受到相關罰款及處罰。此外，我們的生產設施可能須暫停營運，以待相關機構進行調查，而我們可能不獲准恢復生產，直至我們已實施足夠補救措施令其滿意為止。任何此等後果均可能擾亂我們生產基地的營運並導致法律責任，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產品的生產過程涉及排放污染物，須遵守中國法律法規，任何不合規行為可能令我們面臨罰款或其他責任。**

我們主要從事包括橡膠助劑及電子化學品在內的化工材料生產。生產過程涉及污染物的排放，包括廢水、廢氣和固體廢物。我們須遵守規管環境廢物及其他污染物排放、排出、釋放及處置的中國環境保護法律法規。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在生產或其他活動中排放或將排放污染物的實體應採取有效的環境保護措施，控制和妥善處理有害物質。未能遵守適用的中國環境法律或法規可能導致當地環保部門處以罰款或暫停運營。中國監管機構亦可下令暫停或關閉任何未能遵守有關環保法律法規的設施。



---

## 風 險 因 素

---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兩宗有關一家工廠的不合規事件受到行政處罰。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保護」一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始終完全遵守所有適用的環境法律法規。任何未能遵守該等規定（包括超出規定的排放限值）的行為均可能導致罰款、強制整改、停產或其他處罰。此外，倘引入更嚴格的環保法律或法規或提高現有標準，我們的生產成本可能大幅增加，而我們可能須產生重大資本開支或暫停若干業務以達致合規。

**我們的業務增長及前景受我們持續創新及升級技術與生產流程以及開拓新市場的能力所影響。**

我們未來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在高端化工材料領域持續創新及升級技術、產品及生產流程的能力。高端化工材料領域的產品設計、開發及工業化往往是一個複雜、耗時且成本高昂的過程，涉及漫長的開發週期、高技術密集度、客戶資格及認證的不確定時間表，以及培訓及挽留專業技術人員所需的漫長時期。我們無法保證能持續開發符合不斷演變的市場及客戶需求的新產品、及時有效地完成相關認證流程或成功將我們的研發成果轉化為具商業可行性的產品。倘我們未能預測市場趨勢或未能開發及推出獲市場認可的新產品或升級產品，或倘我們未能從客戶取得有效的產品認證，我們的產品供應可能變得缺乏競爭力，而我們的市場份額可能被現有或新競爭對手搶佔。在此等情況下，加劇的競爭可能導致銷量下降、價格壓力及利潤率降低，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外幣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其他外幣匯率波動，並受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例如（其中包括）國際政治及經濟狀況的變化以及當地市場的供需情況。由於我們部分銷售收入及部分原材料採購以外幣計值及結算，故我們面臨因匯率波動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財年及2024財年分別錄得外匯收益人民幣7.8百萬元及人民幣4.3百萬元，且於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分別錄得外匯虧損人民幣19.7百萬元及人民幣29.9百萬元。此外，[編纂][編纂]將以港元收取，而我們H股於香港聯交所的[編纂]將以港元計值。因此，人民幣與港元或其他外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編纂][編纂]經兌換後的人民幣價值，以及以人民幣或非港元貨幣為主要財務貨幣的[編纂]所持股份的價值及其任何應付股息。相關匯率的任何重大波動或不利變動均可能轉而對閣下的[編纂]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收購、[編纂]或戰略聯盟可能失敗，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可能無法有效整合或管理所收購的業務。**

我們一直積極尋求併購及行業整合機會，以促進我們的有機增長及培育新的利潤增長動力。例如，我們自2020年起投資北京北旭電子及科華，以拓展電子材料業務。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里程碑」一節。我們日後可能收購額外資產或業務及／或結成戰略聯盟，其與我們現有業務結合時可能產生協同效應。然而，未來的收購以及隨後將新資產及業務整合至我們自身可能

---

## 風險因素

---

帶來多項風險。鑒於我們所收購的業務可能在地域分佈、產品組合、競爭格局、經營理念及管理方式方面與我們有所不同，因此，無法保證該等業務與本集團的整合將按計劃完成，亦無法保證我們就該等收購所預期的業務拓展及業績目標將全部實現，甚至根本無法實現。倘我們未能成功整合所收購業務或未能實現預期協同效應，我們可能面臨所收購實體業績不佳、商譽減值、管理層注意力及資源分散，以及未能實現戰略目標等風險，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毛損，且我們面臨該分部可能持續產生虧損並可能不會產生預期回報的風險。**

我們可能會不時根據(其中包括)對預期回報、當前及預期市場狀況、客戶需求及其他商業因素的評估，拓展新的業務領域或擴大產品供應。然而，該等業務的實際表現可能與我們的預期存在差異，並受限於各種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市場對我們產品的反應、下游需求的變化、技術趨勢、競爭格局、以及不斷變化的監管發展及宏觀經濟狀況。

2020年，我們投資建設了PBAT產品生產線，隨後進入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領域。我們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業務板塊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分別錄得毛損人民幣32.9百萬元、人民幣56.4百萬元、人民幣30.8百萬元及人民幣6.7百萬元，主要由於市場需求低於預期以及製造費用和相關生產線的折舊及攤銷成本所致。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表篩選部分說明 — 毛利及毛利率」一節。我們持續採取措施，以提高該業務分部的盈利能力，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產品 —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一節。然而，概不保證我們為提高業務分部的盈利能力而實施及／或將予實施的措施將有效，或該業務的表現將於短期內改善或根本不會改善。若該業務板塊的發展或市場對我們PBAT產品的反應持續弱於預期或進一步惡化，我們可能繼續就該業務板塊錄得虧損，並可能需要對相關資產確認重大減值虧損，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未能維持符合產品需求的適當存貨水平，從而可能導致我們面臨存貨陳舊的風險。**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我們已採取措施優化存貨水平及進行定期存貨盤點，以降低存貨陳舊的風險。有關我們存貨管理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存貨管理」一段。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430.7百萬元、人民幣486.2百萬元、人民幣581.4百萬元及人民幣581.9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計提存貨撥備人民幣11.3百萬元、人民幣11.9百萬元、人民幣10.2百萬元及人民幣7.7百萬元。我們計提存貨撇減撥備，乃由於我們的存貨可能全部或部分損壞、陳舊，或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其成本，導致未能收回存貨成本。同期，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68天、70天、76天及65天。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的討



---

## 風險因素

---

論—存貨」一節。我們主要採用銷售驅動生產計劃模式，同時保持適當的存貨水平，以滿足客戶的緊急需求，並減輕可能擾亂生產計劃的意外因素所造成的影響。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維持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的適當存貨水平。倘我們維持高於實際需求的存貨，我們可能因原材料、在製品或製成品存貨過量積壓而面臨存貨風險增加。存貨水平過剩可能導致我們的存貨持有成本、存貨陳舊或撇銷風險增加。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曾一直並打算繼續於研發活動方面作出大量投資，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且可能不會產生我們預期達致的成果。**

我們投資於研發活動以開發及推出新產品及改良產品。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79.8百萬元、人民幣216.6百萬元、人民幣232.5百萬元及人民幣118.4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各年度／期間總收益的6.1%、6.6%、6.8%及5.6%。我們所從事的行業面臨快速的技術創新。為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並保持行業競爭力，我們需要持續於研發活動方面投入大量資源。因此，我們未來可能會繼續產生大量研發開支。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努力會成功或產生我們預期的效果、功能或裨益。研發活動本身具有不確定性。我們可能無法獲得足夠資源（包括合資格的研發人員及研發設備）以支持新產品或改良產品的研發。即使我們能夠於研發方面取得成功並產生我們預期的成果，但於研發成果商業化方面，我們仍然可能遇到實際困難。此外，即使我們的研發工作成功地開發出新產品並實現商業化，這些努力可能不會在我們預期的時間範圍內甚至根本不會對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帶來貢獻。我們新產品的成功及盈利能力受多種因素影響，例如市場需求、宏觀經濟狀況或技術進步的速度，而該等因素均非我們所能控制。因此，我們的研發工作所產生的貢獻可能未能達到我們的預期，甚至未能彌補相關工作的成本，這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歷史業績可能無法反映我們未來的表現，且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擴大業務或管理我們的增長。**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收益穩定增長。於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財年，我們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937.3百萬元、人民幣3,263.4百萬元及人民幣3,420.6百萬元。於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650.5百萬元及人民幣2,133.1百萬元。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未來能夠維持歷史增長率。我們未來的增長取決於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全球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我們所在行業的表現。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在一定程度上亦取決於我們能否有效管理增長或實施我們的增長策略。有關我們的策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策略」一節。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按計劃實施我們的策略。我們發展業務所需的成本可能會比我們預期的要高，且我們可能無法通過增加足夠收益來抵銷運營開支的增加。由於諸多原因，未來我們可能會遭受重大損失，包括本節所述的其他風險，以及不可預見的開支、困難、複雜情況、延誤及其他未知事件。倘我們無法實現並維持盈利，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通常不會與客戶簽訂長期協議，而且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彼等訂單量波動的不利影響。**

我們通常不會與客戶簽訂長期協議。我們與客戶的業務往來一般通過單獨的採購訂單來進行，而且客戶沒有義務按照以往的水準繼續向我們下訂單，甚至可能完全不再向我們下訂單。因此，我們

---

## 風險因素

---

的客戶組合以及訂單的類型及規模可能會在不同時期有所變化。如果我們未能從現有或新客戶獲得足夠的新訂單來彌補任何減少或損失的業務，我們的收益、盈利能力及現金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取得或維持任何政府補助或稅務優惠待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獲得政府補助，其中大部分屬非經常性質或須定期接受審查。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錄得的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26.9百萬元、人民幣23.5百萬元、人民幣50.3百萬元及人民幣33.5百萬元。此外，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享有所得稅優惠待遇。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表選定部分之說明 — 所得稅」一節。倘我們不再享有(i)該等政府補助或稅務優惠待遇，或(ii)倘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變更，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可能會增加，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概無法保證日後我們將繼續獲得該等補助或受益於該等補助。此外，我們日後未必可成功或及時獲得適用於我們的政府補助或稅務優惠待遇，而未能獲得有關政府補助或稅務優惠待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提供高品質產品，可能會降低我們產品的市場接受度、損害我們的聲譽或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及其他索賠。**

我們的客戶通常對質量、性能及可靠性有嚴格要求，我們的產品必須符合這些標準。由於產品開發及生產過程複雜，我們的產品可能含有未經檢測的缺陷或故障，這些缺陷或故障可能難以在生產過程的早期階段檢測到，而且通常耗時、昂貴或無法糾正。倘我們的產品確實存在該等缺陷及故障，我們可能會遭受收入損失、成本增加(包括保修開支及售後服務相關成本)、訂單或發貨的取消或重新安排，以及產品退貨或折扣。這些問題還可能導致我們的客戶或其他人士對我們提出索賠，並使我們承擔責任和損害賠償。我們的聲譽或品牌可能受損及客戶可能不願意購買我們的產品，進而對我們留住現有客戶及吸引新客戶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與國際貿易相關的風險，包括地緣政治形勢的變化、國際航運和物流的中斷或成本波動、與轉讓定價、關稅、國際制裁及相關法律制度有關的監管要求變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一部分收入來自海外國家和地區。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海外銷售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18.7%、19.0%、18.5%及17.8%。我們亦涉及與海外附屬公司的集團內部交易。因此，我們的業務及營運面臨與國際貿易相關的一系列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地緣政治形勢的變化、國際航運和物流的中斷或成本波動、與轉讓定價相關的監管要求的變動、國際制裁、出口管制及相關法律制度的變動。

作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先進化工產品生產商，我們經營所在行業面臨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加劇所帶來的地緣政治風險。主要經濟體之間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的任何升級均可能導致實施、收緊或擴大出口管制、制裁、許可要求或其他監管限制，從而影響先進化工產品及相關技術的跨境供應及使

---

## 風險因素

---

用。特別是，我們供應的半導體及顯示面板材料可能用於敏感的下游應用，因此可能不時受到海外市場加強的出口管制審查或限制。外國政府對向中國出口關鍵技術、設備或軟件實施的限制或控制亦可能對行業參與者獲得先進生產設備、工藝知識及技術升級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可能會受到政府當局實施的貿易政策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關稅、徵稅、稅項及其他成本增加。產品銷售利潤(包含從其他國家和地區的某些供應商獲取之組件)可能因國際貿易法規(包括關稅、徵稅及反傾銷罰款)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例如，近期國際貿易關係的發展導致進口至美國的產品關稅增加。2025年4月，美國政府推出了兩級關稅結構，包括對大多數進口至美國的商品徵收10%的「基準」關稅，以及對包括中國在內的某些國家和地區的進口商品徵收更高的國家特定「對等」關稅。這些措施連同既有的美國進口關稅，導致中國產品的實際關稅稅率大幅上升，繼而可能增加中國企業向美國市場供應的成本，並對其產品的價格競爭力及需求造成不利影響。為應對美國額外關稅，中國政府已對源自美國的進口產品實施一系列報復性關稅措施，包括對多種產品徵收額外關稅，這可能會增加中國製造商的供應成本。

我們來自美國的收入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4.7百萬元、人民幣6.0百萬元、人民幣4.5百萬元及人民幣2.2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各年度／期間總收入的0.2%、0.2%、0.1%及0.1%。於往績記錄期間，根據相關採購訂單條款，有關我們自美國產生的銷售額的適用進口關稅由我們的客戶承擔，而我們毋須負責支付該等關稅。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美國加徵關稅而經歷任何重大訂單取消或對我們的財務表現或業務營運造成其他重大不利影響。儘管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緊張局勢對本集團產品銷往美國的單位售價及整體銷量造成一定程度的壓力，但鑒於我們對美國的銷售額佔我們總收入的比例相對較小，且我們預計美國銷售額佔我們總收入的比例不會大幅增加，亦不會在不久的將來對美國市場有重大依賴，在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支持下，我們的董事認為，且[編纂]亦贊同，美國關稅並無亦不會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或不久將來的整體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儘管我們銷往其他海外市場的產品亦須繳納關稅，但於往績記錄期間，該等市場的相關關稅政策並無重大變動。另一方面，儘管苯酚(我們的主要原材料之一)須繳納中國反傾銷稅，但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及供應穩定性的影響有限。詳情請參閱「業務 — 採購及供應 — 原材料及採購」一節。然而，無法保證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將如何發展，亦無法保證目前或未來受關稅或新貿易政策影響的商品範圍及程度是否會發生任何變動。我們無法預測當前中美貿易緊張局勢的影響以及由此對我們行業和全球經濟產生的影響。

我們的營運亦可能受到外國政府機關實施的制裁的負面影響。具體而言，美國政府已實施各項經濟制裁，限制與若干國家、實體、個人、行業或活動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對提供或接收資金、貨物、服務或技術的限制，以及禁止涉及指定人員或司法管轄區的若干交易(例如特別指定國民及被封鎖人員名單(「SDN名單」)所列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直接及間接向俄羅斯的若干客戶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向俄羅斯銷售所得收入為0.6百萬美元、1.2百萬美元、0.5百萬美元及零，分別佔我們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總收入約0.1%、0.3%、0.1%及零。雖然俄羅斯並非全面受



---

## 風 險 因 素

---

制裁國家，但其受美國實施的多項基於清單的制裁計劃及／或行業制裁計劃所規限。然而，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向俄羅斯的銷售並不構成主要制裁活動或二級制裁活動（定義見新[編纂]指南），亦不違反任何適用的美國制裁或出口管制法律，原因為(i)我們供應、銷售、出口或以其他方式轉移至俄羅斯的產品中，均未包含超過10%價值的美國原產成分；(ii)我們向俄羅斯銷售的產品均不涉及美國擁有的知識產權；及(iii)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俄羅斯銷售所涉及的交易對手方均非被列入SDN名單或受基於清單的制裁計劃所規限的個人、實體或組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i)向SDN名單所列或任何受制裁國家或地區的任何受制裁個人或實體提供貨物或服務，或直接或間接與其簽訂任何合同或進行任何其他活動；(ii)從事以及我們的聯屬公司、代理、董事、高級職員或僱員亦無直接或間接從事涉及古巴、伊朗、朝鮮、敘利亞及烏克蘭受制裁地區的其他交易、商業或金融交易；或(iii)直接或間接從任何於美國註冊成立或位於美國的公司、實體或機構獲得任何融資或財務援助。基於上述情況，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的業務營運並無涉及違反美國適用的國際制裁法律。然而，制裁法律法規不斷發展，可能生效的新規定或限制或會增加對我們業務活動的審查，或導致我們的業務活動被視作違反制裁。我們無法保證未來我們的業務將不會面臨制裁風險或我們的業務將符合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有關機構的預期及要求。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關稅及制裁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並無重大直接或間接影響。然而，有關關稅、制裁及其他貿易限制的法律及政策日後如何隨時間演變尚不確定。倘若我們客戶的終端產品出口銷售，因任何國際政策、任何司法管轄區實施的國際出口管制或經濟制裁而受到限制、禁止或須遵守任何貿易條件，或因美國關稅政策而受到不利影響，從而削弱其在美國市場的盈利能力及競爭力，我們的客戶可能會減少訂單數量或者延遲或縮減採購計劃。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客戶對產品的需求可能減少，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國際貿易的緊張局勢、關稅或其他貿易措施對關鍵原材料的供應或定價產生不利影響（例如因中國加徵進口關稅或實施貿易限制），我們的採購成本可能會增加，我們獲得該等原材料穩定供應的能力可能會受到損害，這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與美國出口管制法律及法規相關的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

近年來，美國透過由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BIS」）負責執行的《出口管理條例》（「EAR」），增加了對中國的出口管制與限制。該等限制包括一份載有受若干貿易限制所規限的外國人士名單（「實體清單」）。除非存在許可例外或符合指定的許可要求，通常禁止向列入實體清單的實體出口、再出口及在國內轉讓受EAR管制的物項。EAR項下所規定的限制，不僅涵蓋在美國生產並以最終形式轉移至買家的產品，亦包括轉移(i)使用若干美國軟件、技術或生產設備生產的非美國原產物項；及(ii)使用美國技術生產並旨在售予實體清單人士的物項，無論清單實體是否為該等產品的買家、收貨人或終端用戶。我們的若干產品（即CMP拋光墊及兩種催化劑產品（「EAR產品」））因其生產涉及使

## 風險因素

用若干美國技術而須遵守EAR。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銷售EAR產品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1.7百萬元、人民幣55.3百萬元、人民幣77.1百萬元及人民幣75.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期間總收入約1.1%、1.7%、2.3%及3.5%。誠如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所告知，EAR產品被分類為EAR99，原因為該等產品通常被視為商業工業消耗品。因此，鑒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向受制裁或禁運國家、實體清單上的任何實體或（據我們所深知）為支持被禁止的最終用途而出售或交付該等產品，我們銷售EAR產品不受任何特定許可規定的限制，亦無違反EAR。除EAR產品外，我們的產品不受EAR管制，原因是該等產品既不在美國生產，亦未含有任何美國原產組件，且未採用美國原產技術或軟件生產。然而，美國政府未來有可能擴大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此類出口管制與限制。倘美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日後施加更廣泛的限制或更多規定，這可能對我們獲取對於我們的研發、產品供應及業務營運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設備或組件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若我們的任何客戶或供應商被列入實體清單或受到其他限制，無法從我們或向我們採購或銷售受EAR規限的技術、軟件或組件，我們可能無法取得、延續或維持與這些客戶和供應商進行交易所需的監管許可。

2023年8月9日，美國政府發佈了一項行政命令和擬議規則制定預先通知（「ANPRM」），為針對中國（包括香港和澳門）的對外投資監控提供了概念框架。2024年10月28日，美國財務部發佈了一項最終規則，以實施2023年8月9日名為《關於美國在受到關切的國家投資於特定的國家安全技術和產品的問題》（「最終規則」）的行政命令。最終規則對美國人士對與中國（包括香港和澳門）從事以下三個領域活動（「受關注活動」）相關的實體的廣泛投資施加了投資禁令及通知要求：(i)半導體及微電子；(ii)量子信息技術；及(iii)人工智能系統（統稱為「受關注外國人士」）。受最終規則規限的美國人士被禁止或被要求報告對受關注外國人士的某些投資，包括但不限於收購股權。

最終規則第850.208條、第850.217條及第850.224條所界定的半導體及微電子領域的「受關注活動」，僅限於(i)開發或生產用於集成電路或先進封裝的任何電子設計自動化軟件；(ii)開發或生產前端半導體製造設備、批量先進封裝設備，或專門設計用於極紫外(EUV)光刻設備的物品；或(iii)設計、製造或封裝符合指定先進性能參數的集成電路(或使用若干先進封裝技術)。此外，第850.214條將「製造」具體定義為「在半導體材料晶圓上形成晶體管、多晶電容器、非金屬電阻器及二極管等器件」。

在我們的半導體材料業務中，我們主要從事光刻膠、CMP拋光墊及高純試劑等化學材料及耗材的研發、生產及銷售，該等材料及耗材為下游客戶在半導體製造過程中所使用的工藝輸入物。我們不從事集成電路的設計、製造或封裝，亦不開發或生產任何指定的製造設備或軟件。我們的光刻膠主要用於深紫外(DUV)光刻，並非專門為EUV設備設計。因此，根據我們的理解及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的業務不屬於受關注活動的範圍，故我們不會被視為最終規則項下的受關注外國人士。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最終規則不會對[編纂]產生任何重大影響。然而，我們無法預測最終規則將如何執行，亦無法保證最終規則的範圍不會擴大、其解釋不會改變以擴大其適用範圍或頒佈影響我們未來業務活動的類似法律或法規。任何該等發展均可能對我們股份的[編纂]及我們日後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保護知識產權的能力。**

我們主要依賴專利、商業機密、商標、由僱員簽署保密協議及與第三方簽署保密協議相結合的方式保護知識產權。無法保證我們未來能夠及時且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成功申請並獲授予新的知識產權，因為此類申請成本高昂且耗時。有關我們知識產權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知識產權」

---

## 風險因素

---

一節。此外，我們的商業機密可能洩露予競爭對手或競爭對手可能另行獲得或獨立發現我們的商業機密。未經授權人士可能取得並使用我們視為專有資訊的資料。在有關情況下，為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及維持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可能會對我們認為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的人士提出法律訴訟。法律訴訟通常成本高昂，且可能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業務的注意力及資源。在若干情況下，我們可能須在外國司法管轄區提出有關法律訴訟，在有關情況下我們可能就訴訟結果、我們可以收回的損害賠償金額以及執行過程方面面臨額外風險。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在所有相關司法管轄區有效保護或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我們經驗豐富的管理層以及研發人員的持續服務及努力，倘若我們失去彼等的服務，我們的營運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

我們的未來表現取決於我們經驗豐富的管理層在監督及執行業務計劃、發現及尋求新機會和產品創新等方面的服務與貢獻。我們亦依賴我們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以確保業務營運順暢。倘若我們未能挽留任何管理團隊成員，或未能確保其職責順利交接，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高技能人才的競爭往往非常激烈，為了吸引並挽留研發團隊中的高技能人才，我們可能招致巨額成本。一支穩定且經驗豐富的研發團隊對於我們的產品開發、技術創新、生產效率以及產品質量提升至關重要。我們未來能否取得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吸引、培訓及留住合資格人員，特別是在產品研發及生產方面具有專業知識的高技能工程師。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招聘、培養或留住我們實現戰略目標所需的合資格員工或其他高技能員工。即便我們如此行事，此等招聘可能需要我們投入大量成本及資源，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倘客戶未能向我們支付款項或就收取該等款項發生任何糾紛或重大延遲，則有關付款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就銷售我們的產品而應收客戶的款項。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14.1百萬元、人民幣649.3百萬元、人民幣701.4百萬元及人民幣924.1百萬元。授予我們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10天至90天。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73天、71天、72天及69天。有關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的討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節。我們的客戶可能面臨意外情況，例如營運業績惡化，從而可能導致延遲或未能結算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按時收回所有或任何貿易應收款項，甚至根本無法收回。倘我們未能收回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我們的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聯營公司擁有投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股息分派差異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若干聯營公司進行了投資，並採用權益法入賬。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該等投資分別為人民幣1,580.2百萬元、人民幣2,131.2百萬元、人民幣2,531.9百萬元及人民幣2,554.8百萬元。



---

## 風 險 因 素

---

根據權益會計法，我們於綜合損益表確認我們應佔聯營公司損益的比例。我們的投資受制於聯營公司的表現（涉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風險）。該等風險包括但不限於(i)我們的聯營公司產生不可預見的負債及開支；及(ii)聯營公司的業務表現意外惡化，導致重大財務損失。倘出現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面臨因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而產生的流動性風險，特別是與股息分派的時間及可用性有關的風險。儘管我們可能從該等聯營公司錄得利潤，但由於業務擴張需要、融資限制、監管規定或其他考慮等因素，彼等可能決定不宣派或派付股息。因此，確認利潤與實際收取現金之間可能存在不匹配，從而影響我們的流動性狀況。此外，由於該等投資不能隨時轉換為現金，我們可能或根本無法從我們的聯營公司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在需要時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

**我們須遵守與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有關且不斷演變的法律法規及社會趨勢，而這會增加我們的成本及不合規風險。**

我們目前或將來須遵守多個監管機關頒佈的規則及法規，該等機關包括（一旦我們成為上市公司）聯交所及證監會（彼等負責保護投資者及監督證券公開交易的公司）以及中國的多個監管機構，並須遵守根據適用法律採取的新訂及不斷發展的監管措施。我們亦可能須面臨與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有關且不斷變化的社會趨勢。我們致力於遵守新訂及不斷變動的法律法規及社會趨勢已經並有可能繼續導致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管理層將投入創收活動的時間及精力轉至合規活動。

此外，由於該等法律、法規及準則的詮釋不斷變動，實際執行可能於新指引生效後隨時間演變。相關演變可能導致合規方面持續存在不確定性，並會因不斷更新我們的披露及管治常規而產生額外成本。未能應對及遵守該等法律法規以及適應其後續的任何變動可能會使我們面臨巨額罰款或其他法律責任，或暫停業務或對我們的業務進行不利調整。

我們的生產過程會產生廢氣、廢水、噪音及固體廢物等污染物。我們製造過程中排放的廢氣及其他污染物若進入環境可能會產生法律責任，從而需要我們承擔補救此類排放問題的成本。倘政府於未來實施更嚴格的環境保護準則及法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以合理成本遵守該等準則及法規，或者根本無法遵守該等準則及法規。我們未能或被指稱未能遵守該等法規，可能導致生產及產能擴充延誤以及影響我們的公眾形象，而上述任何一項均會使我們的業務受損。

**未能取得或持續維持或重續適用於我們業務營運的批文、牌照或許可證，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我們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我們開展業務須持有多項批文、牌照及許可證。我們營運所需的牌照、批文及許可證主要包括危險化學品安全生產許可證、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及危險化學品登記證。倘我們未能持續遵守該等法律法規，或未能取得或維持任何所需批文、牌照或許可證，或未能於我們經營業務的任何司法管轄區作出或完成所需備案，我們的營運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倘由於新頒法律法規或其他原因，我們須續新現有的牌照或許可證或取得新的牌照或許可證，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滿足必要的條件和要求，或及時或以合理成本取得所有必要



---

## 風 險 因 素

---

批文、牌照及許可證。倘我們無法取得必要批文、牌照及許可證或在取得必要批文、牌照及許可證時遭遇重大延誤，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科華工廠或因缺乏安全生產許可證而受到行政處罰或停產。**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倘實體未取得必要的安全生產許可證而從事危險化學品生產，主管部門可責令其停止生產、沒收任何非法所得及處以人民幣100,000元以上人民幣500,000元以下的罰款。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科華尚未取得科華工廠生產光刻膠所需危險化學品的安全生產許可證。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牌照、許可證及註冊」一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部門日後不會要求我們暫停或終止科華工廠的生產或對我們施加罰款或其他行政處罰。倘發生任何上述情況，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成本，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因自置物業的不合規事件而受到行政處罰。**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若干生產設施動工建設及／或開始營運前，尚未取得必需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施工許可證及／或竣工驗收，這可能導致我們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受到行政處罰。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物業 — 自置物業」一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中國政府部門不會對我們採取行動及處罰。倘若我們須支付罰款及／或中止在該等物業上進行的任何運營，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根據適用中國法規代表僱員直接登記及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僱主須為其僱員辦理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賬戶，並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一名僱員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乃通過第三方代理作出。因此，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並無嚴格遵守直接為該等僱員登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賬戶及供款的法定要求。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僱員 — 僱員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一節。

概不保證相關附屬公司不會受到相關政府部門的處罰，亦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僱員日後不會就有關付款安排向我們提出投訴或索償。倘發生任何上述情況，我們可能須作出額外供款、支付附加費及行政罰款或產生額外成本，繼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取決於我們建立品牌及聲譽的能力，而有關能力可能會因有關我們、我們董事、僱員、品牌或產品的負面宣傳而受損。**

任何負面宣傳，不論是否有根據，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相信我們的品牌對我們業務的成功不可或缺。由於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經營，品牌維護會直接影響我們維持市場地位的能力。我們品牌的成功維護取決於我們能否提供具競爭力產品及加強與客戶的業務關係。我們

---

## 風險因素

---

品牌的成功推廣取決於我們營銷工作的成效及我們客戶的口碑推介體量。我們在推廣品牌時可能產生額外開支。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活動將會成功或達致預期效果。此外，任何關於本公司、董事、僱員、品牌或產品的負面宣傳，無論是否屬實，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受損，我們在維持與客戶的現有業務關係以及開拓新市場方面可能面臨挑戰，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可能會面臨質保、彌償及／或產品責任索賠，從而可能導致重大成本，並損害我們的業務、聲譽、產品的市場接受度、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我們主要從事銷售高端化工材料。我們的產品開發及生產過程要求高技術標準及專業知識。我們產品的任何缺陷均可能影響其質量及終端產品的性能。倘我們的任何產品存在缺陷，我們可能需要根據合約及採購訂單中的質保及彌償條款，承擔額外開發及補救成本，從而可能導致我們的技術及其他資源從其他產品開發工作中轉移。我們的下游客戶及任何使用我們產品的第三方可能因我們的產品缺陷而向我們提出彌償及損害賠償索賠。任何產品責任索賠，無論最終裁定結果是否對我們有利，均可能導致巨額開支，分散我們的技術及管理人員的精力，並損害我們的業務。此外，倘我們的任何產品存在缺陷，或存在無法解決的可靠性、質量或兼容性問題，我們的聲譽可能受損，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按可接受條款取得額外資金，甚至根本無法取得，從而可能影響我們擴展業務或應對不可預見突發事件的能力。**

為發展我們的業務並保持競爭力，我們可能會不時需要額外資金用於日常運營及業務擴展。我們取得額外資金的能力受未來各種潛在變化的影響，包括：

- 我們的盈利能力、整體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我們的市場地位及競爭力；
- 我們的競爭對手在中國進行籌資活動的一般市場條件；及
- 我們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按可接受條款取得額外資金，甚至根本無法取得。此外，基於日後資金或其他業務需求，我們可能需要出售額外股權證券或產生額外債務。出售額外股權或與股權掛鈎的證券可能會攤薄我們股東的股權。額外債務及相關利息開支可能導致債務償還責任增加，並可能因若干營運及融資契諾而限制我們的營運或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

**數據安全漏洞及其他破壞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機密及專有資料，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損害。**

我們收集並存儲於業務營運過程中產生或與之相關的業務數據及交易數據，包括我們與客戶、供應商以及業務合作夥伴之間的業務往來和交易。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數據隱私與信息安全風險管理」一節。安全維護此等數據至關重要。我們的信息科技系統及基礎設施可能容易因黑客攻擊、僱員失誤、瀆職或自然災害、電力故障或通訊故障等其他中斷而被破壞。上述任一情況均可能損害我們的網絡及當中所存儲的資料，從而可能導致法律及監管行動、業務經營及客戶服務中斷，以及損害我們的業務、聲譽及日後經營。

---

## 風險因素

---

### 我們可能面臨第三方的知識產權侵權索賠。

我們在很大程度上有賴於我們能否在不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前提下，有效研發並維護與我們業務相關的知識產權。我們的產品可能使用其他第三方擁有的專利、版權、商標或其他專有權利。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競爭對手及其他第三方不會因我們侵犯其專利、版權、商標或其他知識產權而向我們提起法律索賠，而不論此類索賠是否合理。中國知識產權法（涵蓋知識產權的有效性、可實施性及保護範圍）一直在演變，而訴訟日漸成為解決商業糾紛更普遍採用的方法。鑒於上述情況以及市場競爭的加劇，我們面臨更高的訴訟風險。任何針對我們的知識產權訴訟，無論成功與否，均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

知識產權索償的辯護費用高昂，可能對我們的管理及資源帶來重大負擔。概不保證我們在所有法律案件中均會獲得有利判決。倘我們被裁定侵犯若干第三方知識產權並須承擔法律責任，我們可能須支付損害賠償或停止使用對我們產品至關重要的若干技術或內容。由此產生的任何負債或開支或我們為限制未來負債而須對我們的產品作出的任何變更，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可能導致現有股東的股權遭攤薄並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以嘉許彼等對我們的貢獻及激勵彼等在未來取得出色表現。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分別確認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4.4百萬元、人民幣43.1百萬元、人民幣19.2百萬元及人民幣4.2百萬元。為進一步激勵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僱員為我們作出貢獻，我們或會於未來授出額外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就該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發行額外股份可能攤薄現有股東的股權比例。該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產生的開支亦可能增加我們的經營開支，從而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整體經濟狀況的低迷或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銷售及盈利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整體經濟狀況，而整體經濟狀況的任何不利變化，包括任何經濟衰退、經濟放緩或信貸市場動盪，都可能導致我們產品的需求下降及價格波動。經濟不確定性以多種方式影響我們的業務，使我們難以準確預測及規劃未來的業務活動。終端用戶需求下降可能影響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而金融市場的信貸緊縮可能導致消費者及企業推遲支出，兩者均可能導致我們的客戶減少、延遲甚至取消其現有及未來的訂單。為應對終端用戶需求下降及客戶群縮減，我們或會考慮降低產品價格，而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供應商或客戶所經歷的財務困難可能導致產品延遲、應收賬款違約增加及存貨過時。所有這些與整體經濟狀況相關且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保險保障可能不足以涵蓋潛在責任或損失。

我們的業務面臨各種風險，且我們可能未足額投保或並無相關保險保障。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投購多份保險單，以承保日常營運中可能產生的潛在負債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保險」一節。我們目前的投保範圍未必足以防止我們遭受任何損失，且無法確定我們能否根據我們



---

## 風險因素

---

當前保單及時就有關損失成功索賠，甚至根本無法索賠。發生任何未獲保的情況（包括業務中斷、重大訴訟、自然災害或對我們的未投保設備或設施造成的重大損害）均可能會導致巨大成本及資源分散。倘我們須承擔並無投保的損失或金額及超過我們保險承保範圍的受保損失索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訴訟和糾紛相關的風險，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面臨來自競爭對手、僱員、供應商、客戶、業務合作夥伴或政府實體提出的各類糾紛或索償，涉及合約糾紛、勞資糾紛、知識產權侵權，或與我們僱員不當行為相關的糾紛。有關糾紛及索賠可能演變成訴訟，並損害我們的聲譽，因而對我們的客戶群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不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法律訴訟。訴訟會分散精力且費用高昂，因為其可能導致我們產生法律費用，佔用我們的大部分資源，並轉移管理團隊對我們日常運營的注意力，上述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被判敗訴，我們可能需要支付巨額費用以解決索賠或支付賠償，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受到自然災害、傳染病疫情、戰爭、恐怖主義行為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的影響。**

自然災害，例如水災、地震、沙塵暴、暴風雪、火災或洪災，大規模傳染病疫情或疫症爆發，或戰爭、恐怖主義行為、環境事故、停電或通訊中斷等其他事件，均可能導致人員傷亡、資產毀壞，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的任何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的任何僱員被懷疑感染任何傳染病或流行病，則我們的營運亦可能被擾亂，因為這可能要求我們或彼等隔離部分或所有該等僱員，或對我們的營運設施進行消毒處理。任何該等因素及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其他因素均可能對整體經營氛圍及環境造成不利影響，導致我們業務所在地區可能出現變動，從而使得我們的業務蒙受無法預計的損失，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在我們主要經營所在地區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受到我們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經濟、政治或社會狀況或政府政策變化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的業務資產、銷售及收益均位於及／或來自中國。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取決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狀況。中國的政治及經濟政策如有任何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未能完全適應這些政治及經濟政策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增長產生不利影響。特別是近年來，中國對工作安全及環境保護的監管政策日益嚴格。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法律、法規及政策或會持續演變及經歷變更或調整，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及政策或會為我們帶來額外成本。倘我們未能完全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及政策，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H股的持有人或須就我們派發的股息或轉讓我們H股所變現的任何收益繳納中國所得稅。**

我們是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的股東須遵守中國的稅務法律法規。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個人須就其在中國境內取得的股息或股份轉讓收益按20%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惟須受中國與該外國個人所屬司法管轄區之間適用且可減免相關

---

## 風 險 因 素

---

稅務責任的稅收協定規限。另一方面，對於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或場所的非中國居民企業，以及在中國境內雖設立機構或場所但其所得與所設機構或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非中國居民企業，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我們所派發的股息以及該等外國企業於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變現的收益，一般須按10%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國家稅務總局發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亦規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的預扣稅率應為10%，惟根據中國與相關非中國居民企業所在的司法管轄區之間訂立的特別安排或適用協定，可作進一步減免。因此，我們須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律法規，從我們的股息派付中預扣適用稅項。倘轉讓我們的H股所變現的收益或向我們的非居民[編纂]派付股息被徵收中國所得稅，則閣下於我們股份的[編纂]價值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就我們股息派付及／或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我們H股所產生的收益而言，其適用的稅務影響須受當時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規限，包括有關稅務優惠待遇日後是否會被撤銷。倘適用的稅務法律及規則以及該等法律及規則的詮釋或應用出現任何變動，則閣下於我們H股的[編纂]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閣下在向我們及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執行針對我們及管理層的裁決時可能遇到困難。**

我們是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大部分業務、資產及營運均位於中國。此外，我們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居於中國。因此，閣下可能無法直接向我們或該等居於中國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裁決。

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頒佈並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的《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任何一方持有中國任何指定人民法院或香港任何指定法院就任何民商事案件（若干類型除外）作出的可執行終審判決，可向相關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該判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及其他適用的法律、法規與司法解釋，倘中國與作出該判決的國家之間訂有關於法院判決互惠執行的條約或安排，則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獲得的法院判決，可在中國境內獲得承認及執行。倘並無訂立該等條約或安排，閣下在中國執行判決時可能遇到困難。

**人民幣匯入及匯出中國的限制以及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控，可能限制我們派付股息及其他債務的能力，繼而影響閣下的[編纂]價值。**

外幣的兌換及匯付受中國外匯條例規管。儘管我們或會將人民幣計值的收入兌換為其他貨幣以履行我們的外幣義務（例如派付我們H股的股息），但概不保證我們將有足夠外匯以符合該等需求。根據現行中國外匯條例，經常賬戶項目（包括利潤分派、利息支付、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可在遵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以外幣支付，而無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然而，倘該等外匯條例的任何變動導致我們無法獲得足夠的外幣，可能影響我們以外幣向股東支付股息的能力或履行任何其他外匯義務。

---

## 風 險 因 素

---

### 有關[編纂]的風險

A股與H股市場的特點或會有所不同。

我們的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在[編纂]後，我們的A股將繼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編纂]，而我們的H股將在香港聯交所[編纂]。根據現行中國法律法規，我們的H股與A股不可互換或替代，且概無H股與A股市場間的[編纂]。由於[編纂]特點不同，H股與A股市場的成交量、流通量、[編纂]基礎以及散戶及機構[編纂]參與程度均不盡相同。因此，H股和A股的[編纂]表現可能無法比較。然而，A股價格波動可能對H股[編纂]有不利影響，反之亦然。鑒於H股與A股市場特點不同，A股的過往[編纂]未必能反映H股的未來表現。因此，閣下於評估[編纂]於H股時，不應過度依賴我們A股的[編纂]歷史。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編纂]，且H股可能不會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市場。

在[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編纂]，且概不保證H股於[編纂]完成後將形成並維持具備足夠流通量及[編纂]的[編纂]。此外，我們H股的[編纂]須經[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協議釐定，而該價格未必反映[編纂]完成後的H股[編纂]。倘H股於[編纂]完成後未形成活躍的[編纂]，H股的[編纂]及流通量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多項因素而大幅波動。

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因一系列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大幅波動。該等因素包括我們業務及財務狀況的進一步變動，例如我們的收入、盈利、現金流量、投資、開支、監管發展變動、與供應商的關係、主要人員的變動或活動，或競爭對手採取的行動。此外，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因與我們業績並無直接關係的因素而波動，包括香港及世界其他地區證券市場的整體市況變動。特別是，其他從事類似業務的上市公司的業務、表現及／或股份[編纂]亦可能影響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

倘我們的H股日後在[編纂]被大量[編纂]或預期會被大量[編纂]，可能對我們H股的當前[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且日後[編纂]額外股份可能導致閣下的股權被攤薄。

我們的H股[編纂]可能會因H股或與H股有關的其他證券日後在[編纂]被大量拋售或預期可能被拋售而受到負面影響。控股股東所控制的若干數目股份受若干禁售期規限，該等禁售期自H股開始在香港聯交所[編纂]之日起計。儘管目前我們知悉概無該等人士有意在禁售期屆滿後大量出售其股份，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彼等不會出售目前或未來可能擁有的任何股份。該等股東在[編纂]股份以及該等股份未來可供出售均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編纂]產生負面影響。此外，我們日後可能[編纂]額外股份，以（其中包括）籌集股本或根據任何現有或未來股份激勵計劃發行股份。倘我們於未來[編纂]額外股份，股東的持股比例可能會被攤薄。



---

## 風 險 因 素

---

**我們的歷史股息並不能反映我們未來的股息政策，且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會否或何時派付股息。**

我們過往曾經宣派股息。然而，我們的歷史股息未必能反映我們未來的股息政策。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在任何年度將能夠宣派或派付任何金額的股息。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以及金額將受限於我們的章程文件及適用中國法律法規，而我們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溢利在若干方面可能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算有所不同。此外，日後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均取決於我們董事的酌情決定，而該等決定視乎(其中包括)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現金需求及可用性、資本及監管規定、整體業務狀況以及我們董事不時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

**閣下不應依賴我們就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發佈的任何資料。**

由於我們的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我們須遵守中國有關定期報告及其他資料披露的規定。因此，我們不時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或上海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其他媒體渠道公開發佈有關我們的資料。然而，有關A股上市的資料乃根據中國證券機關的監管規定、行業標準及市場慣例公佈，而該等監管規定、行業標準及市場慣例與[編纂]所適用者有所不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媒體機構所披露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及經營資料呈列，未必能與本文件所載財務及經營資料直接比較。因此，H股的有意[編纂]務請留意，在作出是否[編纂]H股的[編纂]決定時，應僅依據本文件所載財務、經營及其他資料。倘閣下申請[編纂]的H股，閣下將被視為已同意不會依賴除本文件及我們在香港就[編纂]作出的任何正式公告以外的任何資料。

**我們無法保證本文件所載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事實、預測或其他統計資料的準確性。**

本文件所載若干事實、預測、統計資料及數據乃取自各官方政府刊物。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並非由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或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編製或經其獨立核實，因此，我們概不就該等事實、預測、統計資料及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資料乃按相同基準陳述或編製或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資料具有同等準確性。在所有情況下，閣下應審慎考慮對有關事實、預測、統計資料及數據賦予何等比重或重視程度。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而其利益可能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不一致。**

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對決定任何公司交易的結果或提交予股東批准的其他事宜具有重大影響力，包括但不限於合併、私有化、整合及出售我們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董事選舉以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我們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同。倘控股股東促使我們追求與其他股東利益相衝突的業務，其他股東可能處於不利地位且其利益可能受損。倘控股股東與其他股東之間出現任何利益衝突，亦可能對我們的營運(例如業務計劃的決策及實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營運及經營業績。

---

## 風 險 因 素

---

本文件載列的前瞻性陳述存在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文件載有若干與我們有關的前瞻性陳述。本文件內所用的「旨在」、「期望」、「相信」、「能夠」、「可能」、「預測」、「潛在」、「繼續」、「預期」、「有意」、「可能」、「或會」、「計劃」、「尋求」、「將要」、「將會」、「應當」等用詞及其反義詞以及其他類似表述，用於識別若干該等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我們的管理層對未來事件、業務營運、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等事項的現時看法及最佳估計，而當中部分看法及最佳估計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會改變。該等陳述會受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的影響，包括本文件所述其他風險因素。倘該等風險或不確定因素有任何一項或多項成為現實，或倘任何相關假設被證實為不正確，則實際結果可能與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出現重大差異。實際結果是否會與我們的預期和預測一致受多項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的影響，其中許多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在我們控制範圍之外，並反映將來可能變化的業務決策。鑒於上述及其他不確定性因素，不應將本文件中所含的前瞻性陳述視為我們將達成計劃或目標的聲明，且[編纂]不應過分依賴這些前瞻性陳述。本節所載警示性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全部前瞻性陳述。除須遵守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義務或其他聯交所規定外，我們並無意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內的前瞻性陳述，無論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情況。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我們敦請閣下切勿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刊載的有關我們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於本文件日期後但在[編纂]完成前，可能會有關於我們及[編纂]的新聞及媒體報道，其中可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我們及[編纂]的若干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前瞻性資料。該等新聞及媒體報道可能載有並未載於本文件或不準確的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亦不對該等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報道的準確性或完整性負責。我們對任何有關我們的預測、估值或其他前瞻性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聲明。倘有關陳述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互相衝突，我們概不就有關陳述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有意[編纂]務請僅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而不應依賴任何其他資料。閣下作出有關我們H股的[編纂]決定時，應僅依賴本文件、[編纂]及我們在香港作出的任何正式公告所載資料。閣下申請認購我們[編纂]的H股，將被視為已同意閣下並無且不會依賴本文件、[編纂]及我們於香港就[編纂]作出的任何正式公告所載者以外的任何資料。

---

## 豁 免

---

為籌備[編纂]，我們已尋求於下列方面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

| 規則              | 主體事宜      |
|-----------------|-----------|
| 第8.12條及第19A.15條 | 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 |
| 第3.28條及第8.17條   |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
| [編纂]            | [編纂]      |
| [編纂]            | [編纂]      |

### 有關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本公司必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常駐香港。這一般指我們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常居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5條進一步規定，除其他因素外，考慮到我們對維持與聯交所經常聯繫方面所作的安排，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方可獲豁免。

就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規定而言，我們並無足夠管理層人員常駐香港。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營運主要位於中國，並在中國管理及進行，且本公司的總部位於中國。此外，我們大部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彼等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體管理、企業策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監控）主要居於中國。我們的董事認為，無論是調動我們現有執行董事至香港，還是委任常居香港的額外執行董事，對本集團而言無益或不恰當，且不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因此，本公司不會、亦將不會於可見未來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常駐香港以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因此，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5條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亦[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我們會透過以下安排，確保我們與聯交所之間存在有效的溝通渠道：

- (a) 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我們已委任並將繼續維持兩名授權代表，擔任我們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確保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兩名授權代表（「授權代表」）為執行董事俞堯明先生及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黃俊穎先生（「黃先生」）。各授權代表均可應聯交所要求在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並可隨時通過電話及電郵聯絡。每名授權代表均獲授權代表我們與聯交所溝通；
- (b) 各授權代表均可隨時及於聯交所擬就任何事宜聯絡我們的董事時即時聯絡全體董事（包括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加強聯交所、我們的授權代表與我們的董事之間的溝通，我們已實施一項政策，規定(i)各董事將向聯交所及授權代表提供其各自的聯絡詳情（包括手

---

## 豁 免

---

機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電子郵件地址及傳真號碼(如有))；及(ii)倘董事預計將會出行或不在辦公室，彼將會盡力向授權代表提供其住宿地點的電話號碼或透過其手機保持開放的溝通渠道；

- (c) 非常居香港的董事擁有或可申請有效旅遊證件到訪香港，並可於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
- (d)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作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任期由[編纂]起，至我們就[編纂]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的日期為止。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的規定，合規顧問將隨時可聯絡我們的授權代表、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彼等將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的額外溝通渠道。本公司應確保我們的授權代表、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將及時提供合規顧問可能需要或可能合理要求的有關資料及協助，以履行上市規則規定的合規顧問職責；
- (e) 我們已向聯交所提供至少兩名合規顧問高級人員的姓名及聯絡資料。彼等將擔任聯交所與本公司的合規顧問聯絡人。倘授權代表及／或合規顧問有任何變動，我們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知會聯交所；
- (f) 我們將在[編纂]後委任其他專業顧問(包括香港的法律顧問)協助我們處理聯交所可能提出的任何查詢，並確保將與聯交所進行及時有效的溝通；及
- (g) 本公司已於[編纂]後在其總部指定員工為聯絡主任，負責與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於香港的專業顧問(包括香港法律顧問及合規顧問)保持日常溝通，了解聯交所的任何函件及／或查詢，並向執行董事報告，以進一步促進聯交所與本公司之間的溝通。

### 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我們須委任一名聯交所認為憑藉其學術或專業資格或相關經驗，能夠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出任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載有聯交所接納的以下學術或專業資格：

- (a)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b) 律師或大律師(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及

---

## 豁 免

---

(c) 執業會計師(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

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進一步列明，聯交所於評估該名人士是否具備「相關經驗」時，會考慮以下因素：

- (1) 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任職年期及其所擔當的角色；
- (2) 對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
- (3)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
- (4)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專業資格。

本公司已委任王寧女士作為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認為，委任一名人士(比如王女士)(其了解本公司日常事務)為其聯席公司秘書，符合本公司和本集團企業管治的最佳利益。王女士與董事會存在必要的聯繫，並與本公司管理層有密切的工作關係，從而得以履行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能，並以最有效且高效的方式採取必要行動。然而，王女士目前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任何資格，不能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因此，我們已委任黃先生(其全面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載規定)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初步任期為自[編纂]起三年(「委任期」)，以向王女士提供協助，令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所要求的「相關經驗」，以使王女士全面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載規定。倘黃先生辭任或彼の委任於委任期屆滿前終止，本公司將委任另一名合資格候選人擔任聯席公司秘書接替黃先生，並協助王女士直至委任期結束。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項下的規定，以使王女士可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豁免自[編纂]起計首三年期間內有效，授出條件為王女士將與黃先生緊密合作，共同履行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責及責任，並協助王女士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規定的相關經驗。黃先生亦將協助王女士組織本公司的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以及公司秘書職責所附帶的本公司其他事宜。黃先生預期將與王女士密切合作，並將與王女士、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保持定期聯繫。倘黃先生於委任期內不再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向王女士提供協助，且在沒有其他合資格公司秘書提供相同協助的情況下，或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時，豁免將會即時撤銷。此外，王女士將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年度專業培訓規定，並將於委任期內加強其對上市規則的了解。王女士亦將獲(a)合規顧問(尤其就遵守上市規則方面)；及(b)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就本公司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的事宜方面提供的協助。

---

## 豁 免

---

於委任期屆滿前，王女士的資格將獲重新評估，以釐定是否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載的規定，以及是否仍需要繼續協助。我們將於該三年期屆滿前證明並尋求聯交所確認，王女士在得益於黃先生於過往三年提供的協助後，已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所指的相關經驗，並有能力履行公司秘書的職責，因此無需再獲豁免。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豁 免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豁 免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 董事

| 姓名           | 居住地址                                                     | 國籍  |
|--------------|----------------------------------------------------------|-----|
| <b>執行董事</b>  |                                                          |     |
| 張宇女士         | 香港<br>中環<br>金融街8號<br>四季匯<br>4823室                        | 加拿大 |
| 丁林先生         | 中國<br>上海市<br>閔行區<br>都會路<br>3888弄6號<br>1802室              | 中國  |
| 袁敏健先生        | 中國<br>上海市<br>浦東新區<br>長島路<br>728弄14號<br>201室              | 中國  |
| 俞堯明先生        | 中國<br>上海市<br>浦東新區<br>丁香路<br>910弄<br>聯洋年華園10號<br>503室     | 中國  |
| 湯捷先生         | 中國<br>上海市<br>閔行區<br>紫藤路<br>128弄13號<br>301室               | 中國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李曉光先生        | 中國<br>陝西省<br>西安市<br>雁塔區<br>曲江池南路855號<br>金水灣小區<br>8-1502號 | 中國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 姓名             | 居住地址                                                                                 | 國籍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Zhang Yun先生    | 6402 Middleburg Lane<br>Bethesda, Maryland<br>20817-5532<br>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 美國     |
| 蔣昌建先生          | 中國<br>上海市<br>楊浦區<br>紀念路<br>289弄23號<br>201號                                           | 中國     |
| 馮耀嶺先生          | 中國<br>山東省<br>青島市<br>黃島區<br>薛家島街道<br>天目山路社區居委會<br>珠江路鳳凰城<br>珠江路106號<br>7樓<br>1單元101   | 中國     |
| 陳志峰先生          | 香港<br>西營盤<br>水街18號<br>翠景閣<br>21樓B室                                                   | 中國(香港) |

有關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

### 參與[編纂]的各方

#### 獨家保薦人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一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3001-3006及3015-3016室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有關中國法律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中國  
上海市  
浦東新區  
銀城中路501號  
上海中心大廈9、11、12層

---

##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

|                 |                                                                                                                                                                                               |
|-----------------|-----------------------------------------------------------------------------------------------------------------------------------------------------------------------------------------------|
|                 | <i>有關國際制裁法律</i><br><b>Stephen Peepels</b><br>香港<br>上環<br>Meehan House<br>東街51號1樓                                                                                                              |
| 獨家保薦人及[編纂]的法律顧問 | <i>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i><br><b>漢坤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b><br>香港<br>皇后大道中15號<br>置地廣場<br>告羅士打大廈<br>43樓4301-10室<br><br><i>有關中國法律</i><br><b>北京大成(上海)律師事務所</b><br>中國<br>上海市<br>世紀大道100號<br>上海環球金融中心<br>9樓／24樓／25樓 |
|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 <b>安永會計師事務所</b><br><i>執業會計師及<br/>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i><br>香港<br>鰂魚涌<br>英皇道979號<br>太古坊一座27樓                                                                                                          |
| 行業顧問            | <b>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br/>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b><br>中國<br>上海市<br>南京西路1717號<br>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室<br>郵編：200040                                                                                                     |
| [編纂]            | [編纂]                                                                                                                                                                                          |

---

## 公 司 資 料

---

|                        |                                                                                                                                                 |
|------------------------|-------------------------------------------------------------------------------------------------------------------------------------------------|
| 註冊辦事處                  | 中國<br>上海市<br>自由貿易試驗區<br>銀城中路501號<br>上海中心大廈<br>25層2501室                                                                                          |
|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 中國<br>上海市<br>自由貿易試驗區<br>銀城中路501號<br>上海中心大廈<br>25層2501室                                                                                          |
| 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香港<br>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br>中環<br>康樂廣場1號<br>怡和大廈40樓                                                                                                                   |
| 公司網站                   | <b><a href="http://www.rachem.com">www.rachem.com</a></b><br>(該網站所載資料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
| 聯席公司秘書                 | 王寧女士<br>中國<br>上海市<br>自由貿易試驗區<br>銀城中路501號<br>上海中心大廈<br>25樓2501室<br><br>黃俊穎先生<br>(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以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br>香港<br>銅鑼灣<br>勿地臣街1號<br>時代廣場<br>二座31層 |
| 授權代表(就上市規則而言)          | 俞堯明先生<br>中國<br>上海市<br>浦東新區<br>丁香路<br>910弄<br>聯洋年華園10號<br>503室<br><br>黃俊穎先生<br>香港<br>銅鑼灣<br>勿地臣街1號<br>時代廣場<br>二座31層                              |
| 審核委員會                  | 陳志峰先生(主席)<br>Zhang Yun先生<br>馮耀嶺先生                                                                                                               |

---

## 公 司 資 料

---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蔣昌建先生 (主席)  
丁林先生  
馮耀嶺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馮耀嶺先生 (主席)  
張宇女士  
Zhang Yun先生

### 戰略委員會

張宇女士 (主席)  
丁林先生  
李曉光先生  
蔣昌建先生

### 合規顧問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畢打街20號  
會德豐大廈  
15樓1505室

### [編纂]

### [編纂]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上海分行  
上海長陽支行  
中國  
上海市  
楊浦區  
長陽路1441號



## 行業概覽

本節及本文件其他章節所載的資料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由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及多份政府官方刊物及其他公開刊物。我們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就[編纂]編製獨立行業報告，即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及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相關方概無獨立核實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亦無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

### 中國新材料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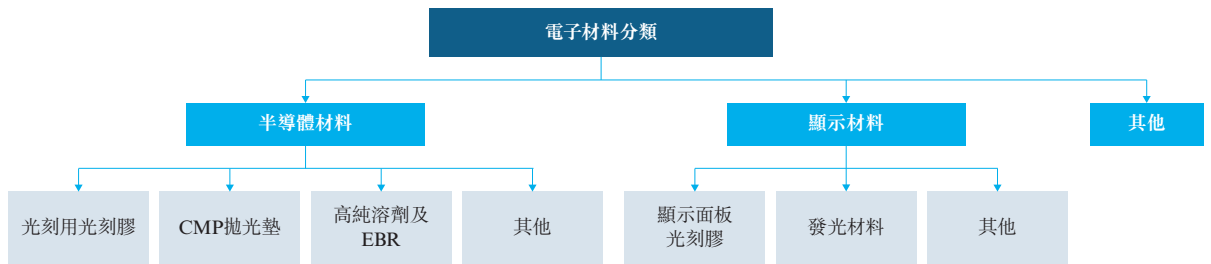
#### 新材料的定義與分類

新材料指新出現或傳統材料改進後，性能優異、有特殊功能的材料。新材料產業具有技術、研發、附加值三高，國際性強、應用廣等特點，被普遍視為衡量一個國家綜合國力與科技水平的重要指標。新材料分為先進基礎材料、關鍵戰略材料和前沿新材料三類，具體如下：

- **先進基礎材料：**作為傳統基礎材料高性能迭代品類，是工業體系核心支撐。通過工藝優化、成分改性升級性能，涵蓋先進鋼鐵及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技術成熟、應用廣，適配製造業升級。
- **關鍵戰略材料：**是支撐新興產業與重大裝備的核心材料，技術壁壘高、戰略價值突出。聚焦高性能結構與功能材料，涵蓋高性能纖維及光刻膠。決定下游高端製造自主可控能力。
- **前沿新材料：**是處於技術突破或產業化初期的創新材料，代表未來發展方向，有顛覆性與高成長潛力。

### 電子材料行業概覽

電子材料包括半導體材料、顯示材料等。半導體材料包括光刻用光刻膠、CMP拋光墊、EBR等。顯示材料包括顯示面板光刻膠、發光材料等。



### 半導體行業綜述與發展現狀

中國已成為全球最大的半導體消費市場之一，下游應用涵蓋消費電子、通信、汽車電子及人工智能等多個領域，在需求拉動和國家政策支持下，國內芯片製造業正處於快速發展階段。從中國集成

## 行業概覽

電路行業的市場規模來看，集成電路行業市場規模從2021年的人民幣1.0萬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1.4萬億元，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8.2%。未來，中國集成電路行業的市場規模有望繼續保持高速增長，預計到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2.1萬億元，2025至2030年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8.0%。

### 半導體光刻膠行業概覽

#### 半導體光刻膠產品定義、分類與產業重要性

半導體光刻膠是芯片製造關鍵材料，能將掩模版電路圖形精確轉移到硅片表面。其性能決定芯片集成度，影響運算速度、功耗及成本，是延續摩爾定律、實現芯片製程微縮的關鍵。半導體光刻膠按感光波長分為G線(436nm)、I線(365nm)、KrF(248nm)、ArF(193nm)及EUV(13.5nm)等類別，是支撐半導體產業製造的核心材料。

- **G/I線光刻膠：**作為半導體光刻膠基礎品類，對應436nm和365nm曝光波長，用於功率器件等基礎半導體部件製造。其核心價值是保障基礎器件可靠性與穩定性，滿足下游領域對功率半導體和基礎芯片的大規模需求。
- **KrF/ArF/EUV光刻膠：**作為高端半導體光刻膠核心品類，滿足不同先進製程需求。KrF光刻膠對應248nm波長，用於邏輯、存儲芯片中高端製造環節；ArF光刻膠對應193nm波長，是高端終端核心器件製造關鍵材料；EUV光刻膠對應13.5nm波長，支撐芯片性能突破。三者產業價值在於推動半導體產業升級，決定高端芯片國產化能力。該領域技術突破可打破國外壟斷、降低生產成本，保障戰略新興產業核心器件供應，是衡量國家半導體產業核心競爭力的重要標誌。

### 半導體光刻膠行業政策分析

下表概述支持中國半導體光刻膠行業發展的主要政策，重點說明了對本地化及技術進步的監管支持：

| 政策                         | 發佈日期    | 發佈機構            | 主要內容                                    |
|----------------------------|---------|-----------------|-----------------------------------------|
| 關於支持集成電路產業和軟件產業發展進口稅收政策的通知 | 2021年3月 | 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 | 在國內無法供應或供應不足的情況下，對包括光刻膠在內的關鍵材料給予進口關稅豁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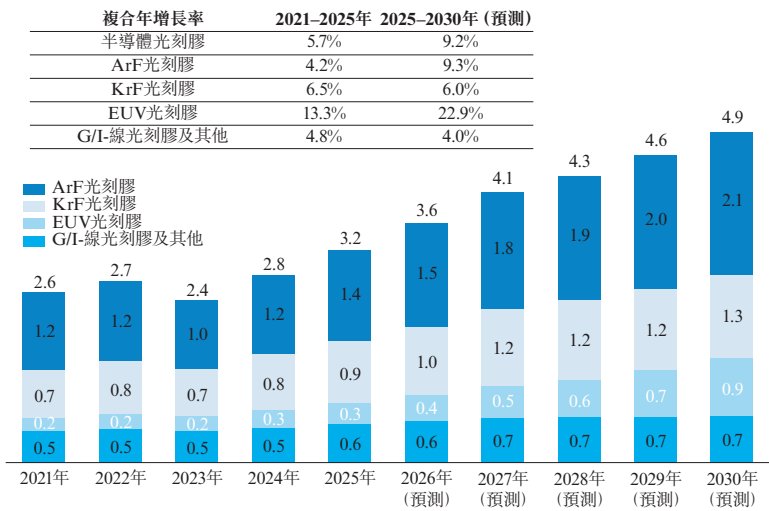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 政策                           | 發佈日期    | 發佈機構    | 主要內容                               |
|------------------------------|---------|---------|------------------------------------|
| 工業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門關於推動未來產業創新發展的實施意見 | 2024年1月 | 工信部等六部門 | 推動包括半導體材料在內的先進材料的發展，並加速前沿材料的創新與應用。 |

半導體光刻膠行業的市場規模

從全球半導體光刻膠市場的銷售金額來看，ArF光刻膠銷售收入從2021年的12億美元增長至2025年的14億美元，預計2030年將達到21億美元，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9.3%。KrF光刻膠銷售收入從2021年的7億美元增長至2025年的9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5%，預計2030年將達13億美元，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6.0%。EUV光刻膠銷售收入從2021年的2億美元增長至2025年的3億美元，預計2030年將達9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複合年增長率為22.9%。G/I線及其他光刻膠銷售收入從2021年的5億美元增長至2025年的6億美元，預計2030年將達到7億美元。

全球半導體光刻膠市場規模，按銷售收入計  
十億美元，2021–2030年(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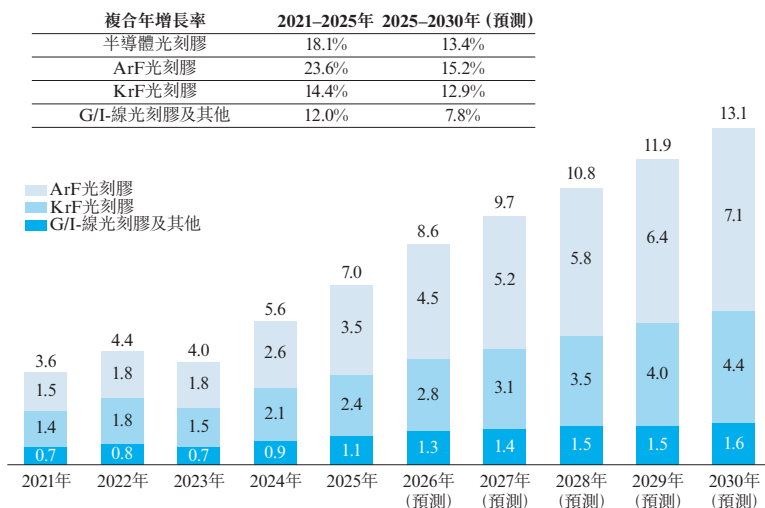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SEMI

從中國半導體光刻膠市場的銷售金額來看，ArF光刻膠銷售收入從2021年的人民幣15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3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3.6%，預計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71億元，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15.2%；KrF光刻膠銷售收入從2021年的人民幣14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24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4.4%，預計2030年將達人民幣44億元，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12.9%；G/I線及其他光刻膠銷售收入從2021年的人民幣7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1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2.0%，預計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16億元，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7.8%。

## 行業概覽

中國半導體光刻膠市場規模，按銷售收入計  
人民幣十億元，2021–2030年（預測）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SEMI

### 半導體光刻膠行業的市場驅動因素及未來趨勢分析

- **以人工智能為代表的終端需求擴大，重塑半導體產業結構。**大模型訓練與推理對算力要求提升，直接拉動高性能計算等芯片出貨，抬升光刻環節技術要求及高性能光刻膠用量與技術應用門檻。
- **中國晶圓產能擴張。**中國推進晶圓廠建設與產能爬坡，成為新增產能集中區域。國內晶圓廠投產使產能提升，拉動光刻膠需求增長。
- **技術路線持續升級，高端化成為長期主線：**隨著晶圓製造工藝向特徵尺寸更小的先進製程節點演進，光刻環節對分辨率、穩定性要求提升，推動光刻膠技術升級。
- **國產化進程加速，競爭焦點向綜合能力演進：**在中國晶圓產能擴張、供應鏈安全訴求強化背景下，光刻膠國產化進程提速。國產光刻膠從早期實驗、小批量驗證，向多產線導入和規模化使用演進，應用範圍從單一製程節點擴展到多節點。

### 原材料成本分析

光刻膠的原材料包括樹脂、光引發劑等，每類原材料均包含多種子類別且價格各異。2021年至2024年，作為關鍵投入之一的樹脂的價格介乎每噸1,800美元至6,000美元，波動相對溫和，而半導體光刻膠的售價保持相對穩定。2025年，樹脂價格普遍處於每噸1,800美元至4,900美元之間，或會持續波動。

行業概覽

半導體光刻膠行業的關鍵成功因素與競爭格局分析

關鍵成功因素包括：

- **強大的研發與持續創新能力：**半導體光刻膠供應商實現商業成功，核心驅動力是技術創新能力。隨半導體製程發展，光刻膠的性能要求持續提高，先進製程節點需其在分辨率等方面取得突破。供應商需持續投入研發，探索新材料與製造工藝，解決關鍵技術瓶頸。
- **通過下游晶圓廠嚴格認證的能力：**光刻膠屬強認證屬性材料，產品導入需長週期、多輪次工藝驗證與良率評估，涵蓋實驗線驗證、試產線導入及量產線穩定性測試等階段。通過頭部晶圓廠認證，意味著產品在缺陷控制等核心指標達量產級要求。同時，認證成功利於形成高黏性客戶合作關係，進入主流材料體系後替換成本高，供應關係穩定。
- **上游關鍵材料的自主可控能力：**光刻膠性能高度依賴上游單體、樹脂及助劑的質量與穩定性。實現「單體 — 樹脂 — 光刻膠」縱向一體化佈局的企業，能夠在源頭端對分子結構和純化工藝進行深度優化，減少對外部供應的依賴。
- **穩定的規模化生產能力：**光刻膠從實驗室配方到量產產品有放大效應風險，對生產線潔淨度、工藝一致性和批次穩定性要求高。具備規模化生產能力的企業，通常有高標準生產設施、完善質量控制體系和成熟工藝放大經驗。

中國半導體光刻膠行業競爭格局分析：

全球市場前十大半導體光刻膠企業，按2025年全球市場半導體光刻膠銷售收入排名

| 排名 | 公司名稱 | 市場份額(%) | 銷售收入<br>(單位：人民幣億元) |
|----|------|---------|--------------------|
| 1  | 公司A  | 18.2%   | 43.0               |
| 2  | 公司B  | 16.5%   | 39.0               |
| 3  | 公司C  | 12.7%   | 30.0               |
| 4  | 公司D  | 11.8%   | 28.0               |
| 5  | 公司E  | 11.0%   | 26.0               |
| 6  | 公司F  | 9.0%    | 21.3               |
| 7  | 公司G  | 4.2%    | 10.0               |
| 8  | 公司H  | 2.9%    | 7.0                |
| 9  | 本公司  | 1.8%    | 4.1                |
| 10 | 公司I  | 0.5%    | 1.2                |
|    | 前十   | 88.6%   | 209.6              |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行業概覽

附註：

公司A，為一家總部位於日本的上市公司。該公司業務涵蓋半導體光刻膠、顯示面板光刻膠及配套材料等領域。

公司B，總部位於日本。該公司業務涵蓋半導體光刻膠、顯示面板光刻膠、合成樹脂及功能性聚合物材料。

公司C，為一家總部位於日本的上市公司。該公司業務涵蓋半導體硅、半導體光刻膠及電子材料等領域。

公司D，為一家總部位於美國的上市公司。該公司業務涵蓋半導體光刻膠、工程材料及電子化學品等領域。

公司E，為一家總部位於日本的上市公司。該公司業務涵蓋半導體材料、顯示面板及其他電子材料等領域。

公司F，為一家總部位於日本的上市公司。該公司為半導體及顯示面板應用提供光刻膠及功能性材料。

公司G，總部位於韓國，為一家提供光刻膠及化學機械拋光(CMP)研磨液等精細化學材料的化工企業，服務於電子元件及半導體材料市場。其為一家上市公司。

公司H為一家總部位於德國的上市公司。在電子業務領域，該公司為半導體及顯示面板行業提供關鍵材料，包括光刻膠、OLED材料及其他先進電子材料。

公司I，總部位於中國，提供端到端的半導體材料解決方案，包括光刻膠、CMP研磨液及其他高性能材料。

中國市場前五大半導體光刻膠國產企業，  
按2025年中國市場半導體光刻膠銷售收入排名

| 排名 | 公司名稱 | 市場份額(%) | 銷售收入       |
|----|------|---------|------------|
|    |      |         | (單位：人民幣億元) |
| 1  | 本公司  | 5.8%    | 4.1        |
| 2  | 公司I  | 1.7%    | 1.2        |
| 3  | 公司J  | 1.4%    | 1.0        |
| 4  | 公司K  | 1.0%    | 0.7        |
| 5  | 公司L  | 0.6%    | 0.4        |
|    | 前五   | 10.5%   | 7.4        |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

公司J總部位於中國內地。該公司業務涵蓋半導體光刻膠、顯示光刻膠及配套材料。

公司K總部位於中國內地。其產品主要應用於半導體及顯示面板行業。

公司L總部位於中國內地。其核心產品包括光刻膠及相關化學材料，為集成電路及顯示面板製造客戶提供本地化材料解決方案。

半導體光刻膠市場的市場份額主要由日本頭部供應商佔據。在全球市場，本公司於2025年的半導體光刻膠銷售額排名第九。2025年，中國半導體光刻膠市場前五名本土企業銷售金額合計約為人民幣7.4億元。按2025年在中國市場半導體光刻膠銷售金額計，[編纂]為中國市場半導體光刻膠銷售金額第一的本土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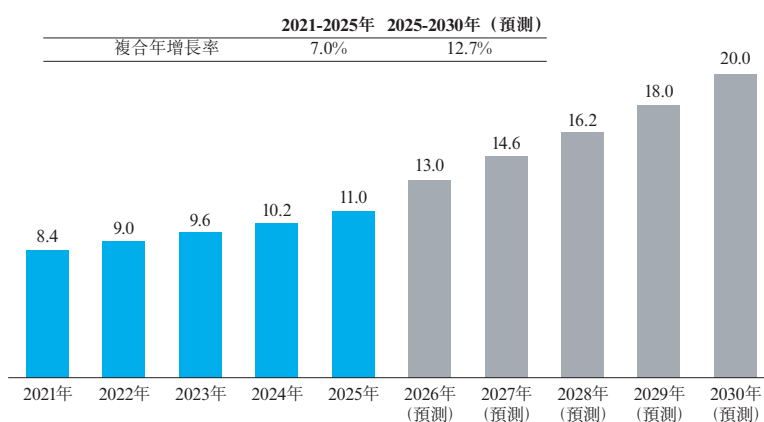


## 行業概覽

### CMP拋光墊行業概覽分析

CMP拋光墊是化學機械拋光(CMP)核心耗材，用於半導體晶圓製造，對硅片晶圓及表面薄膜如氧化硅等進行高精度平坦化處理。它與拋光液及拋光頭協同，在一定壓力和轉速下，實現化學與機械協同去除，將晶圓表面微觀形貌控制在納米級，滿足先進製程平坦度要求。就全球市場而言，銷售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84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110億元，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7.0%，並預期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200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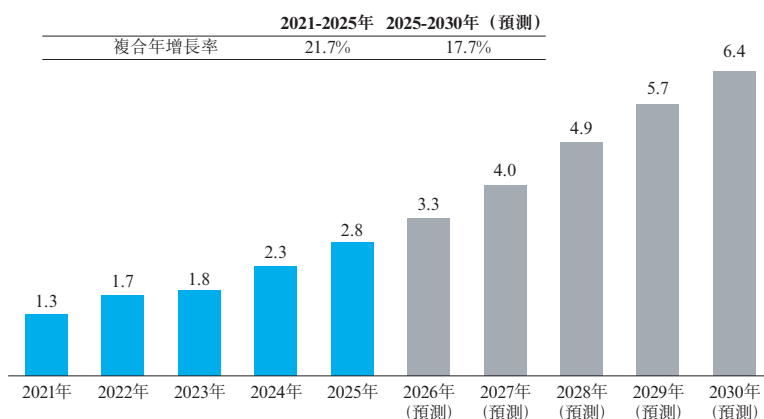
全球CMP拋光墊市場規模，按銷售收入計  
人民幣十億元，2021–2030年(預測)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專家訪談

受益於中國晶圓製造產能擴張和成熟製程芯片需求上升，2021–2025年國內CMP拋光墊市場規模快速增長，銷售收入從人民幣13億元增至人民幣2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21.7%。未來，因先進製程芯片技術迭代使單晶圓拋光工序增加，預計到2030年，中國CMP拋光墊銷售收入將達人民幣64億元，複合年增長率17.7%。

中國CMP拋光墊市場規模，按銷售收入計  
人民幣十億元，2021–2030年(預測)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其他上市公司的文件

## 行業概覽

### CMP拋光墊行業政策分析

下表概述支持中國CMP拋光墊行業發展的主要政策，重點說明了對半導體耗材及關鍵材料本地化的政策支持：

| 政策                          | 發佈日期     | 發佈機構                                                  | 主要內容                                       |
|-----------------------------|----------|-------------------------------------------------------|--------------------------------------------|
| 「十四五」原材料工業發展規劃              | 2021年12月 | 工業和信息化部；科學技術部；自然資源部                                   | 包括集成電路與航空航天等關鍵行業的關鍵材料進展和突破，涵蓋光刻膠及其他關鍵電子材料。 |
| 關於印發原材料工業「三品」實施方案的通知        | 2022年8月  | 工業和信息化部辦公廳；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辦公廳；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辦公廳；國家知識產權局辦公室 | 促進包括光刻膠在內的先進材料的升級與工業化，並強化涵蓋整個價值鏈的標準體系。     |
| 中共中央關於制定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個五年規劃的建議 | 2025年10月 | 中共中央                                                  | 優先發展新興行業並突破核心技術，涵蓋集成電路、先進材料及高端設備。          |
| 工業和信息化部部署2026年重點工作          | 2025年12月 | 工業和信息化部                                               | 確定集成電路、新型顯示及新材料作為主要優先工作，支持技術創新及產業集群發展。     |

### 高純溶劑與EBR行業概覽分析

EBR是半導體光刻工藝高純度溶劑。它能溶解並去除晶圓邊緣及基片背面多餘的光刻膠殘留物。隨著中國半導體晶圓製造產能擴張，2021–2025年中國EBR市場規模快速增長，銷售收入從人民幣2億元增至人民幣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36.7%。未來，半導體行業追求良率提升與成本控制，推動

---

## 行業概覽

---

晶圓廠強化邊緣缺陷管控，增加高性能EBR採購需求。預計到2030年，中國EBR銷售收入將達人民幣1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20.1%。於全球市場，隨著先進工藝的應用日益增加及半導體光刻膠工藝對精度的要求不斷提高，EBR的銷售收入於2025年為8億美元，並預計將達到19億美元，期內複合年增長率為17.7%。

### 顯示材料行業概覽分析

#### 顯示光刻膠的產品定義與分類

顯示光刻膠是顯示面板製造關鍵材料，通過光刻工藝在基板上形成精細圖案，實現顯示器件高性能和高分辨率。作為顯示產業核心材料，其質量和性能直接影響顯示面板良率、分辨率和色彩表現。隨著全球顯示技術革新不斷，尤其是OLED、Micro LED等技術的成熟落地，其重要性凸顯，支撐傳統LCD面板升級，為下一代顯示技術發展提供根本物料保障。

- **TFT陣列光刻膠：**用於薄膜晶體管背板的陣列製程，在基板上進行電子線路圖案化，有高分辨率和高感光度。
- **彩色光刻膠：**分為紅綠藍(RGB)和黑色(BM)光刻膠，用於LCD面板CF工序製造彩色濾光片。
- **透明光刻膠：**分為PS隔墊物光刻膠和OC平台化層光刻膠。PS隔墊物光刻膠用於製備彈性隔墊結構，以支撐玻璃基板並定義液晶盒間隙，因此需具備優異的彈性與光刻性能。OC平坦化層光刻膠抹平像素間段差，優化顯示器對比度，優異的平坦化性能是關鍵技術指標。
- **有機絕緣膜：**有機絕緣膜通常具有隔離導電層、防止漏電、使表面平整化以及緩衝應力等關鍵功能。在高端顯示領域，有機絕緣膜可用於LCD、OLED、Micro LED及其他顯示技術的背板中，例如作為鈍化層、層間介電材料及像素定義層。相較於無機絕緣膜，有機絕緣膜在柔性、低介電常數及工藝兼容性方面優勢明顯，是實現高清、輕薄、柔性及高度集成器件的重要基礎材料。

行業概覽

顯示光刻膠行業政策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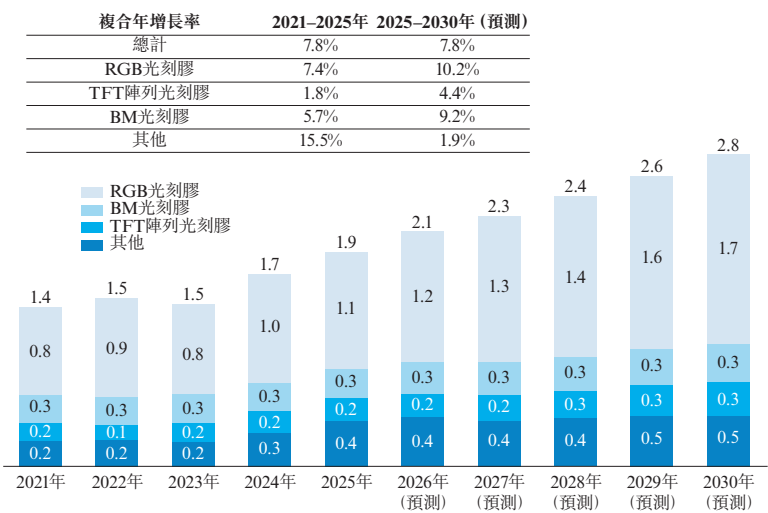
下表概述支持中國顯示光刻膠行業發展的主要政策，反映了政策對新型顯示技術及相關材料供應鏈的支持：

| 政策                              | 發佈日期    | 發佈機構               | 主要內容                                                           |
|---------------------------------|---------|--------------------|----------------------------------------------------------------|
| 關於2021-2030年支持新型顯示產業發展進口稅收政策的通知 | 2021年3月 | 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    | 對國內無法生產或供應不足的顯示光刻膠等關鍵材料及相關設備給予免徵進口稅（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有效）。 |
| 電子信息製造業2025-2026年穩增長行動方案        | 2025年8月 | 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 支持新型顯示及半導體行業的技術創新及重大項目開發，並促進國際合作。                              |

顯示光刻膠的市場規模與市場驅動因素分析

就全球顯示光刻膠市場的銷售收入而言，RGB光刻膠的銷售收入由2021年的8億美元增長至2025年的11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4%，並預期於2030年達到17億美元，預測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10.2%。BM光刻膠的銷售收入預期由2021年的2億美元增加至2030年的3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2%。其他顯示光刻膠的銷售收入由2021年的2億美元上升至2025年的4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達15.5%，並預期於2030年達到5億美元。

全球顯示光刻膠市場規模，按銷售收入計  
十億美元，2021-2030年（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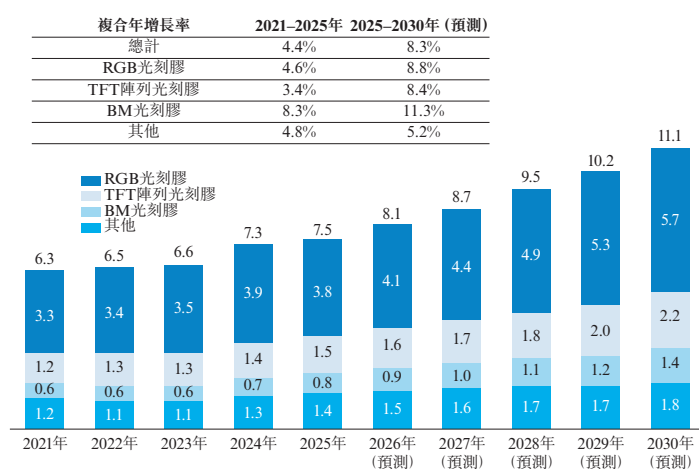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專家訪談

## 行業概覽

就中國顯示光刻膠市場的銷售收入而言，RGB光刻膠的銷售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33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38億元，並預期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57億元，預測期內複合年增長率為8.8%。TFT陣列光刻膠的銷售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12億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15億元，並預期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22億元，預測期內複合年增長率為8.4%。BM光刻膠的銷售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6億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8.3%，並預期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14億元，相應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1.3%。其他顯示光刻膠的銷售收入由2021年的人民幣12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4億元，並預期於2030年將達到人民幣18億元，期內複合年增長率為5.2%。

中國顯示光刻膠市場規模，按銷售收入計  
人民幣十億元，2021–2030年（預測）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專家訪談

### 中國顯示光刻膠行業市場驅動因素分析：

- **下游面板產能持續擴張，形成穩定需求基礎：**全球LCD面板產能格局中，中國企業佔主導，頭部廠商在大尺寸LCD面板領域擁有顯著的規模優勢，OLED產能也在提升。面板產能擴張直接帶動顯示用光刻膠需求增長。
- **顯示技術革新持續推動著行業進步：**當前顯示產業向更高分辨率、刷新率及更複雜結構演進，8K顯示、柔性OLED、Mini LED等技術已步入商業化成熟期。這類先進顯示技術提高了高性能光刻膠技術門檻。
- **國產替代的需求加速釋放：**從市場結構看，TFT陣列、BM光刻膠及RGB光刻膠國產化率仍相對較低，核心細分市場長期被日韓供應商所主導。因全球供應鏈不確定性上升，面板廠更加重視關鍵材料安全性和可控性，引入國產光刻膠意願增強。一方面，國產產品可降低海外供應依賴，提升供應穩定性；另一方面，性能相近時，國產光刻膠在成本和交付響應上有優勢。

## 行業概覽

### 原材料成本分析

顯示光刻膠的原材料(包括樹脂和光引發劑)均包含多種子類別且價格各異。近年來，作為關鍵原材料的光引發劑的價格介乎每公斤15美元至120美元，波動相對溫和，對光刻膠價格影響有限。2025年，光引發劑的價格約為每公斤20美元至100美元，或會持續溫和波動。

### 顯示光刻膠行業的關鍵成功因素與競爭格局分析

#### 關鍵成功因素分析：

- 具備持續的技術創新能力，以實現高端配方的突破：

顯示用光刻膠屬於技術密集型材料，其性能提升高度依賴配方體系、樹脂設計及工藝協同能力的持續創新。企業需要不斷加大研發投入，引入具備化學合成、材料工程及工藝開發經驗的複合型人才，構建覆蓋基礎研究、應用開發和量產商業化的完整研發體系。

- 擁有穩定的量產與品質控制能力，保障產品的高純度和一致性：

顯示用光刻膠對純度和批次一致性要求高，量產能力是規模化應用關鍵。企業須建立完善生產流程和嚴格質量監控體系，引入智能化與自動化技術提升效率、減少人為影響。

- 擁有通過頭部面板廠商嚴格認證的能力，構建深度合作關係：

顯示用光刻膠屬強認證屬性材料，產品導入需長週期工藝驗證和量產測試。企業若通過頭部面板廠認證，須在產品性能穩定性、工藝適配性和長期供貨能力等方面達量產級標準。為此，企業要深度參與客戶研發和產線調試，提供定製化解決方案，建立快速響應機制，及時配合客戶技術改進或工藝調整需求。

中國顯示光刻膠行業競爭格局分析：

#### 全球前五大顯示光刻膠企業，按2025年中國市場TFT陣列光刻膠銷售收入排名

| 排名 | 公司名稱 | 市場份額(%) | 銷售收入       |
|----|------|---------|------------|
|    |      |         | (單位：人民幣億元) |
| 1  | 公司H  | 44.8%   | 6.5        |
| 2  | 本公司  | 26.2%   | 3.8        |
| 3  | 公司M  | 10.3%   | 1.5        |
| 4  | 公司N  | 6.9%    | 1.0        |
| 5  | 公司O  | 5.5%    | 0.8        |
|    | 前五   | 93.8%   | 13.6       |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

公司M，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上市公司。其業務專注於半導體及顯示面板應用領域關鍵材料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

## 行業概覽

---

公司N，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上市公司。其產品包括顯示面板及半導體應用領域的光刻膠及功能性材料等。

公司O總部位於中國，是一家專注於顯示相關材料(包括光刻膠、彩色光刻膠、黑色矩陣材料及其他功能性材料)研發及生產的公司，為下游面板製造商以及更廣泛的半導體及顯示行業提供服務。

2025年，全球顯示光刻膠市場前五名企業的中國市場TFT陣列光刻膠銷售收入合計約人民幣1,360百萬元，按2025年中國市場TFT陣列光刻膠銷售收入計，[編纂]為中國市場TFT陣列光刻膠銷售金額第二的公司。

### 發光材料行業概覽

#### 發光材料的定義與發展現狀

發光材料是在外部能量激發下，將電能或其他能量形式轉化為電磁輻射及可見光的功能材料，廣泛用於顯示及相關應用領域。在顯示與照明應用中，發光材料通過調控能級結構與化學組成控制光色和亮度，是決定器件顯示性能與能效的關鍵基礎材料之一。

### 中國汽車輪胎用橡膠化學品行業概覽

#### 橡膠產品的重要性與商業前景

橡膠是工業建設重要戰略物資，有彈性、耐磨等特性，是優良電絕緣材料。因其特性，成為輪胎生產優質原料。受外部市場需求變動影響，2021–2025年中國輪胎外胎總產量波動增長，從2021年的90,250萬條增至2025年的120,740萬條，複合年增長率為7.5%。未來，隨國內外汽車產業發展，尤其是新能源汽車興起和國內產能釋放，中國輪胎外胎總產量將穩健增長，預計於2030年將增至145,260萬條，2025–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3.8%。

#### 橡膠助劑的定義與分類

橡膠助劑是橡膠加工用精細化工產品，用於提升橡膠製品性能、保證其使用壽命，是橡膠工業重要輔助原料，能顯著改進加工技術、提高產品質量。雖用量少，但對產品性能改善起決定性作用，優良的橡膠助劑可改善加工性能、提高質量、防老化降解、延長壽命。其應用場景主要是輪胎，還有密封條等。橡膠助劑分通用和特種兩類。通用的包括防老劑等；特種的包括加工型和功能型，前者改善加工條件，後者改善橡膠與骨架材料黏合。酚醛樹脂是重要特種橡膠助劑。在汽車輪胎領域，分增黏、黏合、補強樹脂，分別改善黏性、提高結合強度、提高機械強度。汽車／輪胎用酚醛樹脂推動輪胎工業工藝革新，從而與該行業建立了緊密的聯繫。橡膠助劑在最終製品成本中佔比低，但決定橡膠製品(尤其輪胎)壽命、安全和環保特性，對下游產業有價值槓桿效應。

行業概覽

橡膠助劑行業政策分析

| 政策                           | 發佈日期    | 發佈機構          | 主要內容                                                |
|------------------------------|---------|---------------|-----------------------------------------------------|
| 關於提高部分產品出口退稅率的公告 (2020年第15號) | 2020年3月 |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    | 將橡膠助劑及相關產品納入出口退稅獎勵範圍。                               |
| 關於「十四五」推動石化化工行業高質量發展的指導意見    | 2022年4月 | 工業和信息化部及其他五部門 | 鼓勵開發高端化工材料，包括電子化學品及高性能橡膠材料。                         |
| 精細化工產業創新發展實施方案 (2024-2027年)  | 2024年7月 | 工業和信息化部及其他八部門 | 支持開發高端精細化工品，包括橡膠助劑，並促進區域產業升級。                       |
| 石化化工行業穩增長工作方案 (2025-2026年)   | 2025年9月 | 工業和信息化部及其他六部門 | 支持包括電子化學品及特種橡膠在內的高端化學產品的研發及產業化，以滿足集成電路及新能源等關鍵行業的需求。 |

中國橡膠助劑市場的商業前景及市場驅動因素

中國是橡膠助劑生產第一大國，2025年產量約佔全球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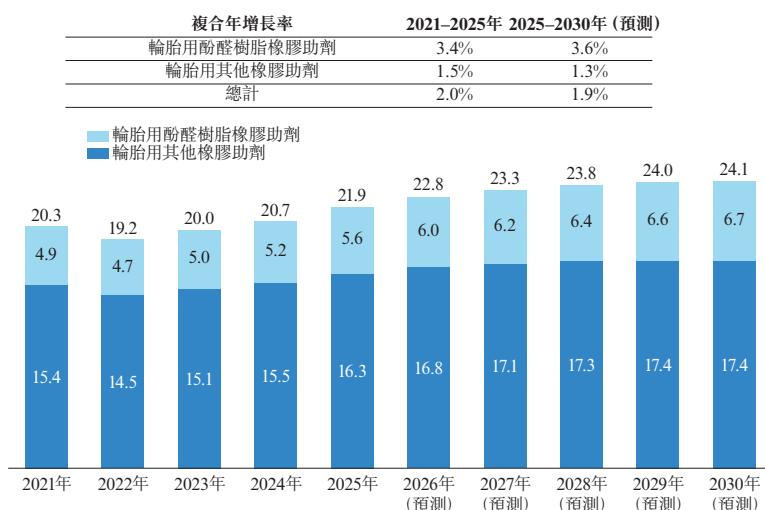
受全球經濟波動影響，2021-2025年中國橡膠助劑市場規模輕微波動，總產值從2021年的人民幣213億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226億元，複合年增長率1.5%。其中，特種橡膠助劑從人民幣75億元增至人民幣8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3.6%；其他橡膠助劑從人民幣138億元增至人民幣13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0.3%。未來，隨著新能源汽車需求增長和應用場景擴展，市場規模將持續增長，預計總產值增至2030年的人民幣257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6%。其中，特種橡膠助劑預計增至人民幣116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5.9%；其他橡膠助劑預計增至人民幣142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0.4%。

在全球橡膠助劑市場，隨著新能源汽車數量的持續增長，輪胎用橡膠助劑於2021年至2025年保持穩定增長。全球輪胎用橡膠助劑的市場價值由2021年的人民幣203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21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0%。預期於2030年將達到約人民幣241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估計複合

## 行業概覽

年增長率約為1.9%。具體而言，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的產值由2021年的人民幣49億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56億元，期間複合年增長率為3.4%。未來，由於輪胎更換需求相對穩定，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的產值將以較慢速度增長。到2030年，產值預期將達到人民幣67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3.6%。

全球汽車輪胎用橡膠助劑市場規模，按產值計人民幣十億元，2021–2030年（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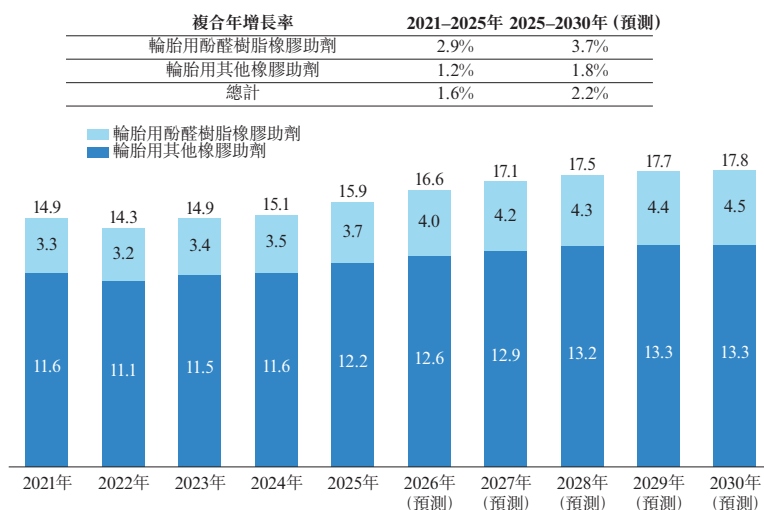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橡膠工業協會、專家訪談

在中國橡膠助劑市場中，大部分橡膠助劑為輪胎相關場景使用，隨著對新能源汽車的需求提升，輪胎用橡膠助劑將保持穩定增長。中國輪胎用橡膠助劑市場產值自2021年的人民幣149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15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6%，預計到2030年產值達到約人民幣178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2.2%。其中，2021年至2025年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產值從人民幣33億元增長至人民幣37億元，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9%。未來，隨著對高性能橡膠助劑需求上升，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產值將保持增長，預計到2030年，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產值將達到人民幣45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3.7%。

## 行業概覽

中國汽車輪胎用橡膠助劑市場規模，按產值計人民幣十億元，2021–2030年（預測）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橡膠工業協會、專家訪談

### 中國橡膠助劑市場的市場驅動因素及未來趨勢分析

- **新能源汽車需求增長：**新能源汽車快速滲透成中國汽車產業增長引擎，帶動整車市場擴容，拉動輪胎及橡膠製品需求提升。與傳統燃油車相比，新能源汽車因續航與能效目標，對輪胎低滾阻、輕量化等性能要求更嚴苛。此趨勢推動輪胎製造高端化、精細化，倒逼配方體系優化，對橡膠助劑性能與效率提出更高標準。
- **ESG轉型需求倒逼工藝優化：**在「雙碳」目標和環保監管趨嚴背景下，綠色製造與技術創新成為中國橡膠助劑行業高質量發展的核心動力。政策與市場需求提高環保門檻，加快行業技術革新與清潔生產改造。上游企業ESG轉型中對原材料環保等要求提升，推動橡膠助劑生產減排放，加速清潔工藝與綠色產品落地。
- **跟隨下游配套「出海」：**隨著中國輪胎企業在泰國、越南、歐洲等地加速佈局海外工廠，國內橡膠助劑企業響應全球化，實施出海戰略。為服務全球客戶、提升本地化競爭力，國內橡膠助劑企業在海外設分銷中心或生產基地，確保及時響應市場需求，提供技術支持與定製化方案。這種本地化佈局降低了貿易和物流風險，嵌入全球輪胎供應鏈，鞏固與當地企業合作，提升全球市場佔有率和影響力。
- **東南亞、拉美成出口新引擎：**在歐美傳統市場施加嚴格貿易壁壘背景下，中國橡膠助劑企業加速開拓東南亞、中東、拉美等新興市場。這些地區橡膠製品需求快速增長，寬鬆准入政策和低貿易成本提供新機會。

## 行業概覽

### 原材料成本分析

酚醛樹脂橡膠助劑的主要原材料為苯酚。自2022年起，苯酚價格持續波動下行，由每噸人民幣10,497.5元下降至每噸人民幣6,929.98元。未來，由於苯酚及酚醛樹脂橡膠助劑的供需關係維持穩定，預計苯酚價格將趨於平穩或輕微上升。

### 橡膠助劑行業的關鍵成功因素與競爭格局分析

- **配方工藝：**橡膠助劑生產涉及精細化學合成，行業領先企業核心競爭力是專業化配方設計能力。企業精準掌控反應條件，可使產品良率、純度和批次穩定性達行業領先，同時精準調控微觀結構，滿足下游客戶定製需求，高端應用領域配方設計更複雜。該能力確保產品高性能、可靠性，是應對市場需求、提供定製方案的關鍵優勢。
- **產業鏈整合能力：**橡膠助劑行業關鍵中間體（如苯酚、苯胺、環己烷等）對產品性能至關重要。為保障產品質量、降低原材料價格波動風險，部分企業垂直整合，向上游關鍵中間體和原材料領域拓展。這一戰略可確保生產可控、穩定助劑性能、提升企業在供應鏈的參與度。企業自主生產核心中間體，能減少對外部供應商的依賴、降低利潤率衝擊、增強議價能力與成本競爭力。
- **全面的產品組合：**行業頭部企業擁有涵蓋硫化劑、促進劑等多品類的完整產品組合，能為下游橡膠製品製造商，尤其是輪胎企業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憑藉全面的產品線佈局，企業滿足不同橡膠製品需求。

### 中國橡膠助劑產業的競爭格局分析：

2025年全球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市場前五大企業，按2025年銷售收入計

| 排名 | 公司名稱 | 市場份額<br>(%) | 銷售收入<br>(單位：人民幣億元) |
|----|------|-------------|--------------------|
| 1  | [編纂] | 41.4%       | 23.3               |
| 2  | 公司P  | ~23.7%      | ~13.3              |
| 3  | 公司Q  | ~18.1%      | ~10.2              |
| 4  | 公司R  | ~8.5%       | ~4.8               |
| 5  | 公司S  | ~3.6%       | ~2.0               |
|    | 前五   | ~95.3%      | 53.6               |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

公司P，總部位於美國。其產品包括性能助劑、工藝解決方案、醫藥產品和化工中間體。

公司Q，總部位於日本，是一家上市公司。其主要產品包括酚醛樹脂及建材等。

公司R，總部位於韓國，是一家上市公司。其產品包括電子材料、橡膠助劑等。

公司S，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上市公司。該公司以合成樹脂及功能性材料為重心，不斷向半導體及電子材料領域擴張。

## 行業概覽

2025年，全球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市場前五名企業合計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54億元。按2025年銷售收入計，本公司為全球最大的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公司。

### 2025年中國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市場前五大企業，按2025年銷售收入計

| 排名 | 公司名稱 | 市場份額<br>(%) | 銷售收入<br>(單位：人民幣億元) |
|----|------|-------------|--------------------|
| 1  | [編纂] | 45.9%       | 17.0               |
| 2  | 公司P  | ~10.3%      | ~3.8               |
| 3  | 公司Q  | ~6.8%       | ~2.5               |
| 4  | 公司S  | ~5.4%       | ~2.0               |
| 5  | 公司R  | ~2.7%       | ~1.0               |
|    | 前五   | ~71.1%      | 26.3               |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2025年，在中國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市場前五名企業合計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26億元。按2025年銷售收入計，本公司為中國最大的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公司。

### 下游市場覆蓋及需求展望

本公司的新化學材料主要應用於半導體、顯示面板及特種輪胎行業。在半導體領域，光刻膠材料於芯片製造過程中至關重要，將本公司產品與下游芯片需求直接掛鉤。隨著AI、雲計算及高性能計算的快速發展，算力需求持續上升，推動半導體製造持續擴張，為相關材料帶來強勁增長前景。

在顯示面板領域，光刻膠產品應用於面板製造過程，下游應用涵蓋智能手機、平板電腦及電視等消費電子產品。此領域的需求受產品持續升級及顯示性能要求不斷提高所支持。儘管增速相對半導體較為溫和，但該行業需求穩定、波動有限，有助於帶動相關化學材料的持續消耗。

在特種輪胎領域，本公司的助劑應用於輪胎製造，需求由更廣泛的汽車行業驅動。特別是電動汽車的快速普及，對高性能及耐用輪胎的要求不斷提高，從而支持先進化學助劑的需求。

總體而言，該等下游行業的週期性有限。短期內，半導體需求預期將快速增長，而顯示面板及輪胎行業則可能保持穩定增長，共同為本公司產品帶來穩定及正面的前景。

### 資料來源

我們委聘獨立市場研究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對新材料行業進行分析並編製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為我們編製的報告於本文件稱為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就編製報告向弗若斯特沙利文支付費用合共人民幣700,000元，並認為該費用反映此類報告的市場費率。

弗若斯特沙利文為一家於1961年在紐約創立的獨立全球諮詢公司，提供行業研究和市場策略服務。



---

## 行業概覽

---

### 研究方法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乃通過使用情報收集方法自各種來源取得一手及二手研究資料編製而成。一手研究涉及與整個行業價值鏈中的眾多領先行業參與者討論行業現狀，並對相關各方進行訪談，以取得客觀事實數據及前瞻性預測。二手研究涉及將公開來源所取得的數據及刊物進行資料整合，包括政府部門的官方數據及公告、公司報告、獨立研究報告及基於弗若斯特沙利文自有數據庫的數據。

### 基準及假設

於編撰及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弗若斯特沙利文已採用以下假設：(i)於預測期間，全球及中國的社會、經濟及政治環境很可能保持穩定；及(ii)於預測期間，行業主要驅動因素很可能會推動新材料行業增長。所有統計數據均基於截至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日期的可得資料。

---

## 監管概覽

---

### 有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概述

#### 有關安全生產、環境保護及節能審查的法律法規

##### 安全生產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6月10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或《安全生產法》)，在中國境內從事生產經營活動的實體，應當遵守《安全生產法》及其他有關安全生產的法律法規，加強安全生產管理。實體應當建立健全安全生產責任制度及安全生產規程，改善安全生產條件，加強安全生產規範化，提高安全生產水平，並確保安全生產。違反《安全生產法》的，視乎違法情節分別處以罰款及處罰、停產、責令停業整頓；構成犯罪的，將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除安全生產的一般要求外，對於新建、改建或擴建的建設項目，根據原安全監管總局於2010年12月14日發佈並於2015年4月2日修訂的《建設項目安全設施「三同時」監督管理辦法》(「《建設項目安全設施辦法》」)規定，新建、改建或擴建建設項目中的安全設施必須與項目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投產及使用。對於《建設項目安全設施辦法》特別規定的建設項目，應由具備資質的安全評價機構對建設項目的安全生產條件進行綜合研究與預評價。若企業違反相關規定，可能被責令限期改正、停止施工或停產停業整頓，並處以罰款。

同時，根據於2012年1月30日頒佈並於2015年5月27日修訂的《危險化學品建設項目安全監督管理辦法》的規定，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新建、改建、擴建危險化學品生產、儲存的建設項目以及伴有危險化學品產生的化工建設項目(包括危險化學品長輸管道建設項目)應當選擇有資質之安全評價機構於可行性研究階段對該建設項目之安全進行評價，並向建設項目安全許可主管部門申請建設項目進行安全條件審查、安全設施設計審查。

在建設項目試生產期間，建設單位應當按照該辦法的規定委託有相應資質的安全評價機構對建設項目及其安全設施試生產(使用)情況進行安全驗收評價，且不得委託在可行性研究階段進行安全評價的同一安全評價機構。

在建設項目投入正式生產和使用前，組織人員進行安全設施竣工驗收，作出建設項目安全設施竣工驗收是否通過的結論。

對於違反《危險化學品建設項目安全監督管理辦法》新建、改建、擴建生產、儲存危險化學品的

---

## 監管概覽

---

建設項目的，有關監督管理部門有權責令停止建設，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處以罰款；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 環境保護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4年4月24日最新修訂並於2015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以下簡稱「《環境保護法》」)規定，在生產或其他活動中排放或將排放污染物的實體，必須採取有效環境保護措施控制及妥善處理在該等活動中產生的廢氣、廢水、廢渣、粉塵、惡臭氣體、放射性物質、噪聲、振動以及電磁輻射等有害物質。國家依法實行污染物排放許可管理制度。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國務院於2017年7月16日修訂並於2017年10月1日生效的《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以及由原環境保護部於2017年11月20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建設項目竣工環境保護驗收暫行辦法》，中國對建設項目實行環境影響評價制度。建設實體應當在建設項目開工前報批環境影響報告書或環境影響報告表，或按照國務院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要求填報環境影響登記表備案。此外，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或環境影響報告表的建設項目竣工後，建設實體應當按照國務院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規定的標準及程序，對配套環境保護設施進行驗收並編製驗收報告。配套環境保護設施經驗收合格後，建設項目方可正式投入生產或使用。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0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20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7年6月27日最新修訂並於201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以及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任何產生、收集、貯存、運輸、利用、處置固體廢物的實體及個人，應當採取措施防止或減少固體廢物對環境的污染，對所造成的環境污染依法承擔責任。固體廢物中存在危險廢物的，應當按照危險廢物管理辦法進行管理。直接或間接向水體排放工業廢水及醫療污水的企業事業單位及其他生產經營者，以及需要在排放廢水、污水前取得排污許可證的企業事業單位及其他生產經營者，必須取得排污許可證。排放工業廢氣或者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第七十八條規定公佈的名錄所列有毒有害大氣污染物的企業事業單位，以及依法實行排污許可管理的其他單位，應當取得排污許可證。

---

## 監管概覽

---

根據於2021年1月24日頒佈的《排污許可管理條例》及於2024年4月1日頒佈的《排污許可管理辦法》的規定，國家按照污染物產生量、污染物排放量以及對環境的影響程度等因素，對企業排污行為實施分類許可管理(即重點管理與簡化管理)。納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許可分類管理名錄》的企業事業單位及其他生產經營者，應當於規定時限內申請取得排污許可證，未取得排污許可證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 消防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國務院應急管理部門及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應急管理部門對消防工作實施監督管理。消防設計及施工必須符合國家工程建設消防技術標準。

根據中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23年8月21日最新修訂並於2023年10月30日正式生效的《建設工程消防設計審查驗收管理暫行規定》，特殊建設工程應當進行消防設計審查及驗收。對於特殊建設工程以外的其他建設工程，其建設工程消防驗收應當向主管部門備案。

### 節能審查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國家實行固定資產投資項目節能評估及審查制度。不符合強制性節能標準的項目，建設單位不得開工建設；已經建成的，不得投入生產或使用。政府投資項目不符合強制性節能標準的，依法負責項目審批的機關不得批准建設。具體辦法由國務院管理節能工作的部門會同國務院有關部門制定。

### 有關危險化學品及易製毒化學品的法律法規

#### 生產

根據於2002年1月26日頒佈並於2011年3月2日及2013年12月7日修訂的《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條例》，實體或個人未經批准不得從事危險化學品的生產、儲存、使用、經營、運輸及其他業務活動。儲存危險化學品的企業應當在危險化學品輸送管道設置明顯標誌，並定期對管道進行檢查檢測，在作業場所、安全設施及設備上設置明顯的安全警示標誌。此外，企業亦應根據儲存危險化學品的種類及危險特性，按照相關國家及行業標準配備相應的安全設施及設備，並定期進行維護保養。儲存劇毒

---

## 監管概覽

---

化學品或儲存數量構成重大危險源的危險化學品的實體，應當向縣級地方人民政府安全生產監督管理部門及公安機關報告其儲存數量、地點以及管理人員情況。同時，從事《危險化學品目錄》所列危險化學品生產的企業應依照《安全生產許可證條例》規定，取得危險化學品安全生產許可證後方可投入生產。

根據原安全監管總局於2012年7月1日頒佈並於2012年8月1日生效的《危險化學品登記管理辦法》，從事《危險化學品目錄》所列化學品生產及進口的企業，須在建設項目竣工驗收或首次進口活動前向安全生產監督主管部門完成登記。危險化學品登記證有效期為三年，企業可在登記證有效期屆滿前三個月提出換證申請。

### 經營

根據於2012年7月17日發佈並於2015年5月27日最新修訂的《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管理辦法》，國家對在中國境內從事《危險化學品目錄》所列危險化學品的經營(包括倉儲經營)實行許可制度。從事有關危險化學品經營的企業應當依照該辦法取得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然而，依法取得危險化學品安全生產許可證的危險化學品生產企業，在其廠區範圍內銷售本企業生產的危險化學品的，免於取得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未取得經營許可證經營危險化學品的，將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有關未經許可擅自生產、經營及儲存危險物品的規定予以處罰；若有關行為構成刑事犯罪的，將依法追究責任。

根據國務院於2005年8月26日頒佈、於2014年7月29日、2016年2月6日及2018年9月18日修訂並生效的《易製毒化學品管理條例》，易製毒化學品分為三類。第一類指可用於製毒的主要原料，第二類及第三類指可用於製毒的化學配劑。申請購買第一類藥品類易製毒化學品，應當經所在地的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藥品監督管理部門審批，取得購買許可證；申請購買第一類非藥品類易製毒化學品的，由所在地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公安機關審批，取得購買許可證；購買第二類、第三類易製毒化學品的，應當在購買前將所需購買的品種、數量，向所在地的縣級人民政府公安機關備案。

違反該條例規定，未經許可或者備案擅自購買易製毒化學品的，由公安機關沒收非法購買的易製毒化學品，並處以罰款；有違法所得的，沒收違法所得；有營業執照的，由市場監督管理部門吊銷營業執照；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同時，對有上述違法行為的單位或者個人，有關行政主

---

## 監管概覽

---

管部門可以自作出行政處罰決定之日起三年內，停止受理其易製毒化學品生產、經營、購買、運輸或者進口、出口許可申請。

### 使用

根據於2012年11月16日頒佈，並分別於2015年5月27日、2017年3月6日修訂的《危險化學品安全使用許可證實施辦法》的規定，列入危險化學品安全使用許可適用行業目錄、使用危險化學品從事生產並且達到危險化學品使用量的數量標準的化工企業(危險化學品生產企業除外)應當依照本辦法的規定取得危險化學品安全使用許可證(以下簡稱「**安全使用許可證**」)。

企業未取得安全使用許可證，擅自使用危險化學品從事生產，且達到危險化學品使用量的數量標準規定的，有關監督管理部門有權責令立即停止違法行為並限期改正，並處罰款；逾期不改正的，有權責令停產整頓。

### 有關產品質量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國務院市場監督管理部門主管全國產品質量監督工作，生產者禁止生產、銷售不符合保障人體健康及人身、財產安全的標準及要求的產品。產品不得存在危及人身及財產安全的不合理危險。因產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或他人財產損害的，受害人可以向產品的生產者或銷售者要求賠償。不合格產品的生產者和銷售者可能會被責令停止生產、銷售，並可能被沒收產品及／或罰款；有違法所得的，並處沒收違法所得；情節嚴重的，可能吊銷其營業執照。

### 有關商品進出口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海關是國家的進出關境監督管理機關，有權監管進出境的運輸工具、貨物、行李物品、郵遞物品及其他物品，徵收關稅及其他稅費，查緝走私，並編製海關統計及辦理其他海關業務。報關單位是指在海關備案的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及報關企業。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可自行或者委託代理報關企業辦理報關手續。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商品檢驗法》以及國務院於2022年3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22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商品檢驗法實施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海關總署**」)主管全國進出口商品檢驗工作，其下設的



---

## 監管概覽

---

出入境檢驗檢疫機構對列入目錄的進出口商品以及法律、行政法規規定須經出入境檢驗檢疫機構檢驗的其他進出口商品實施檢驗。對於前述檢驗以外的進出口商品，出入境檢驗檢疫機構根據國家規定實施抽查檢驗。未經檢驗的必須檢驗的進口商品，不准銷售，不准使用。未經檢驗或者經檢驗不合格的必須檢驗的出口商品，不准出口。進出口商品的收發貨人可以自行辦理報檢手續，也可以委託代理報檢企業辦理報檢手續。

根據海關總署於2021年11月19日頒佈並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報關單位備案管理規定》，報關單位是指按照該規定在海關備案的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報關企業。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報關企業申請備案的，應當取得市場主體資格；其中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申請備案的，還應當取得對外貿易經營者備案。

根據海關總署企業管理與稽查司於2023年1月3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備案有關事宜的通知》，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申請備案的，應當取得市場主體資格，無需取得對外貿易經營者備案。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4年4月26日頒佈並自2024年12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關稅法》，准許進出口的貨物、進境物品，由海關依照適用法律法規徵收關稅。進口貨物的收貨人、出口貨物的發貨人、進境物品的攜帶人或者收件人是關稅的納稅人。關稅分類、適用稅率及其適用規則等，應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稅則》執行。

於2020年10月17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出口管制法》（「《出口管制法》」），自2020年12月1日起施行。《出口管制法》建立了國家對兩用物項、軍品、核以及其他與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履行防擴散等國際義務相關的服務及其他物項出口實施管制的全面法律框架。該法規定（其中包括），國家出口管制管理部門依據《出口管制法》等有關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出口管制政策及規定程序會同有關部門制定、調整管制物項出口管制清單，並及時公佈；國家出口管制管理部門根據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履行防擴散等國際義務的需要，經國務院批准，或者經國務院、中央軍事委員會批准，可以對出口管制清單以外的貨物、技術和服務實施臨時管制，並予以公告。

---

## 監管概覽

---

於2024年12月1日，國務院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兩用物項出口管制條例》（「《兩用物項出口管制條例》」）生效。商務部、工信部、海關總署、國家密碼管理局聯合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兩用物項出口管制清單》（「兩用物項清單」）（商務部公告2024年第51號）於同日起施行。根據《兩用物項出口管制條例》，國務院商務主管部門依據《出口管制法》及《兩用物項出口管制條例》的規定以及兩用物項出口管制政策，按照規定程序會同國家有關部門制定、調整兩用物項出口管制清單，並及時公佈。根據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履行防擴散等國際義務的需要，經國務院批准，或者經國務院、中央軍事委員會批准，國務院商務主管部門可以對兩用物項出口管制清單以外的貨物、技術和服務實施臨時管制，並予以公告。出口兩用物項出口管制清單所列兩用物項或者實施上述臨時管制的兩用物項，出口經營者應當向國務院商務主管部門申請許可。制定根據商務部公告2024年第51號公佈的上述兩用物項清單旨在系統性整合已實施管制的兩用物項，建立完整的清單體系及規則，並無對管制範圍具體內容進行調整。

### 有關境內企業境外投資的法律法規

####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有關境內企業境外投資的規定

根據於2017年12月26日頒佈的《企業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的規定，國家對境內企業（「投資主體」）直接或通過其控制的境外企業，以投入資產、權益或提供融資、擔保等方式，獲得境外所有權、控制權、經營管理權及其他相關權益的投資項目（包括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進行的投資項目）進行核准及備案分類管理。實行核准管理的範圍是投資主體直接或通過其控制的境外企業開展的敏感類項目，核准機關是國家發改委。實行備案管理的範圍是投資主體直接開展的非敏感類項目，也即涉及投資主體直接投入資產、權益或提供融資、擔保的非敏感類項目，其中投資主體是中央管理企業（包括中央管理金融企業、國務院或國務院所屬機構直接管理的企業）以及雖然為地方企業但中方投資額3億美元及以上的項目，備案機關為國家發改委，投資主體為地方企業且中方投資額3億美元以下的，備案機關為投資主體註冊地的省級政府發展改革部門。

屬於核准、備案管理範圍的項目，投資主體應當在其自身或其控制的境外企業為項目投入資產、權益（辦理核准、備案的項目前期費用除外）或提供融資、擔保之前取得項目核准文件或備案通知

---

## 監管概覽

---

書，未取得有效核准文件或備案通知書的，外匯管理、海關等有關部門依法不予辦理相關手續，金融企業依法不予辦理相關資金結算和融資業務。

投資主體應當在項目所屬的建設工程竣工、投資目標股權或資產交割、中方投資額支出完畢等情形發生之日起20個工作日內通過網絡系統提交項目完成情況報告表。

針對投資主體違反《企業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的情形，核准、備案機關有權採取不予核准或備案、撤銷核准文件或備案通知書、責令投資主體中止或停止實施該項目、採取補救措施、限期改正、對投資主體及主要責任人處以警告等措施；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 **商務部有關境內企業境外投資的規定**

根據於2014年9月6日頒佈的《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的規定，在中國境內依法設立的企業通過新設、併購及其他方式在境外擁有非金融企業或取得既有非金融企業所有權、控制權、經營管理權及其他權益的行為，由商務部及省級商務主管部門按照企業境外投資的不同情形，實行核准和備案管理，其中企業境外投資涉及與中國未建交的國家、受聯合國制裁的國家、涉及中國限制出口的產品和技術的行業、影響一國(地區)以上利益的行業的，實行核准管理；企業其他情形的境外投資，實行備案管理。

對屬於核准情形的境外投資，企業應向商務主管部門提出申請，商務部門應當徵求中華人民共和國駐外使(領)館(經商處室)意見，對予以核准的境外投資，商務部出具書面核准決定並頒發《企業境外投資證書》。

對屬於備案情形的境外投資，企業應填寫《境外投資備案表》，連同企業營業執照複印件報商務主管部門備案，並取得商務主管部門頒發的《企業境外投資證書》。

針對違反《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的行為，商務主管部門有權採取撤銷該企業境外投資備案、給予警告、依法公佈處罰決定、在一年或三年內不得再次申請該項核准、三年內不得享受國家有關政策的激勵或支持措施；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 **有關外匯的法律法規**

根據國務院於1996年1月29日頒佈並於1996年4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外匯管理條例》」)，所有國際支付及轉賬劃分為經常項目及資本項目，大部分經常項目無需外匯

---

## 監管概覽

---

管理機關審批，但資本項目仍須審批。《外匯管理條例》隨後於1997年1月14日及2008年8月1日進行修訂並於2008年8月5日生效。最新修訂的《外匯管理條例》明確規定，中國對經常性國際支付和轉移不予限制。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12月26日發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根據該通知，境內公司應在境外上市發行結束之日起15個工作日內向其註冊成立地點的地方分支機構辦理境外上市登記；及境內公司的境外上市所得款項可調回對應的境內專用賬戶或存放境外專用賬戶，資金用途應與文件及其他公開披露文件所列相關內容一致。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6年6月9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相關政策已經明確實行意願結匯的資本項目外匯收入（包括境外上市調回資金）可根據境內機構的實際經營需要在銀行辦理結匯；境內機構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國家外匯管理局可根據國際收支形勢適時對上述比例進行調整。

###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律法規

#### 專利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0年10月17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以及國務院於2023年12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24年1月20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專利分為三類，即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專利及外觀設計專利。發明專利權的期限為20年，實用新型專利權的期限為10年，外觀設計專利權的期限為15年，均自申請日起計算。

#### 著作權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0年11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國公民、法人或者非法人組織的作品，即文學、藝術和科學領域內具有獨創性並能以一定形式表現的智力成果，不論是否發表，依法享有著作權。著作權包括發表權、署名權、修改權、保護作品完整權、複製權等一系列人身權及財產權。

根據國家版權局於2002年2月20日頒佈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及國務院於2013年1月30日修訂並於2013年3月1日生效的《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國家版權局主管全國軟件著作權登記管理

---

## 監管概覽

---

工作，指定中國版權保護中心為軟件登記機構，其將根據《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及《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向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申請人授予登記證書。

### 商標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以及國務院於2014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14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經國家知識產權局商標局核准註冊的商標為註冊商標，包括商品商標、服務商標及集體商標、證明商標，註冊商標的有效期為10年，自核准註冊之日起計算。註冊商標有效期滿，如需要繼續使用，須於期滿前12個月內按照規定辦理續期手續，每次續展註冊的有效期為十年，自該商標上一屆有效期滿次日起計算。

### 域名

工信部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域名稱管理辦法》，域名註冊通過根據相關規定設立的域名服務機構辦理，申請者在註冊成功後成為域名持有者。

### 有關稅務的法律法規

#### 企業所得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國務院頒佈並於2024年12月6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對外商投資企業及內資企業統一徵收25%的企業所得稅，對特殊產業及項目給予稅收優惠。符合條件的小型微利企業，減按2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中國政府需要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 增值稅

根據國務院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以及財政部頒佈、於2011年10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2011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在中國境內銷售貨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或進口貨物的單位及個人，為增值稅的納稅人。



---

## 監管概覽

---

根據於2018年5月1日生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銷售、進口貨物的增值稅稅率分別由17%及11%調整為16%及10%。

根據於2019年3月20日發佈並於2019年4月1日生效的《財政部、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銷售、進口貨物的增值稅稅率分別由16%及10%調整為13%及9%。

根據於2023年9月3日頒佈並於2023年1月1日生效的《關於先進製造業企業增值稅加計抵減政策的公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43號)，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許先進製造業企業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5%抵減應納增值稅稅額。

### 有關就業及社會福利的法律法規

#### 就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於1994年7月5日由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用人單位應當建立健全用工規則制度，保障勞動者享有勞動權利、履行用工義務。用人單位必須制定完善的勞動安全衛生政策。用人單位必須嚴格執行國家勞動安全衛生法規及標準，對勞動者進行勞動安全衛生教育，預防工傷事故，減少職業危害。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2007年6月29日由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並於2013年7月1日最新修訂)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國務院於2008年9月18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規定了勞動合同雙方的權利和義務，包括勞動合同的訂立、履行、變更、解除和終止等。用人單位必須與勞動者訂立書面勞動合同，並按照勞動合同的約定和國家規定及時、足額向勞動者支付勞動報酬。用人單位在特定情況下可以與勞動者解除勞動合同，並依法向勞動者支付經濟補償。

#### 社會保險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0年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或《社會保險法》)已建立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制度，並詳細闡述用人單位未遵守有關社會保險相關法律法規的法律義務及責任。根據《社會保險



---

## 監管概覽

---

法》及國務院於1999年1月22日頒佈、於2019年3月24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企業應當向當地社會保險經辦機構辦理社會保險登記，並為職工代繳代扣相關社會保險費。用人單位未繳納社會保險費的，可能被責令限期繳納或者補足，並加收滯納金；逾期仍不繳納的，可能被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

於2025年7月31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公佈了《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新司法解釋**」)，並於2025年9月1日生效。該解釋第十九條第一項規定，用人單位與勞動者同意或承諾無需繳納社會保險費的，法院應當認定該約定或者承諾無效。此外，用人單位未依法繳納社會保險費，勞動者根據勞動合同法第三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請求解除勞動合同、由用人單位支付經濟補償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明確用人單位未依法繳納社會保險費的，勞動者有權根據勞動合同法請求終止勞動合同及獲取相應的經濟補償。

### **住房公積金**

根據國務院於1999年4月3日頒佈並於2002年3月24日及2019年3月24日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企業必須到指定管理中心登記，並開立銀行賬戶，用於繳存職工住房公積金。用人單位及職工亦須按時足額繳存住房公積金，繳存金額不低於職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資的5%。倘用人單位逾期不繳或少繳，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繳存。倘用人單位逾期仍不繳存，可以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

倘不辦理登記及開立職工住房公積金賬戶，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用人單位限期繳存，倘逾期不繳存，處人民幣10,000元以上人民幣50,000元以下罰款。

### **職業病防治及控制**

根據於2001年10月27日頒佈並分別於2011年12月31日、2016年7月2日、2017年11月4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用人單位應當提供符合國家職業衛生標準及衛生要求之工作環境及條件、採取措施保障勞動者獲得職業衛生保護、建立健全職業病防治責任制、加強對職業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職業病防治水平，及對職業病產生的危害承擔責任。此外，工作場所存在列入職業病目錄的職業病危害因素的，生產單位應及時向當地衛生行政部門如實申報危害項目，並接受其監督。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歷史及發展

我們是中國一家綜合性新材料服務供應商，專注於先進化工產品。我們主要從事新型化工材料的研發、生產、營銷、銷售及分銷。就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而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2025財年，我們在全球及中國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市場的銷售金額均排名第一。就電子材料而言，於2025財年，我們在中國半導體光刻膠市場及中國TFT陣列光刻膠市場的銷售金額均位列本土供應商首位。我們的總部設在上海，客戶網絡輻射全國各地乃至海外。有關業務運營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節。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1999年8月，當時上海彤程化工成立。上海彤程化工由董事長、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張女士創立，我們自此通過其開展業務運營。有關張女士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一節。

於2008年6月4日，本公司前身彤程集團在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為籌備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於2016年9月18日通過彤程集團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而成立。於2018年6月27日，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自1999年起，本集團經歷了數個重要業務擴張階段。在初期(始於1999年)，我們作為國際貿易商及代理商專注於輪胎用橡膠助劑的貿易及銷售業務。2006年至2011年，我們建設自有生產基地以及材料測試和性能研發中心，以此滲透上游，逐漸發展成為一家主要從事特種橡膠助劑研發、生產、營銷、銷售及分銷的集團。自2020年起，(i)通過戰略投資收購，以及顯示光刻膠、半導體光刻膠、高純溶劑生產線的投產，我們的業務延伸至電子化學品領域；及(ii)通過建立自有PBAT生產工廠，我們的業務延伸至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領域。於2024年，我們投資建設自有生產基地，用於半導體晶圓拋光墊的研發、生產及銷售，旨在進一步擴大我們在此板塊的業務版圖。

### 里程碑

下表列示本集團自成立以來的重要業務及公司里程碑：

| 年份    | 業務發展                                                                         |
|-------|------------------------------------------------------------------------------|
| 1999年 | 我們在中國啟動業務運營，為全球知名化工企業提供輪胎用橡膠助劑產品的貿易及銷售服務                                     |
| 2006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我們在江蘇省張家港投資建設生產基地，用於生產特種橡膠助劑</li></ul>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年份    | 業務發展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我們在北京設立材料測試和性能研發中心，主要專注於輪胎及橡膠產品的成分分析、性能測試及應用驗證</li> </ul>                                                                                                                                                                                                                                        |
| 2010年 | 我們在上海設立功能性新材料研發中心，主要專注於功能性新材料及綠色環保橡膠材料以及應用測試                                                                                                                                                                                                                                                                                            |
| 2011年 | 我們在上海投資建設生產基地，用於生產特種橡膠助劑                                                                                                                                                                                                                                                                                                                |
| 2016年 | 本公司於9月通過其前身彤程集團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而成立                                                                                                                                                                                                                                                                                                      |
| 2018年 | 本公司於6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650)                                                                                                                                                                                                                                                                                                           |
| 2019年 | 我們戰略投資中策橡膠，打造一個協作創新生態體系，旨在成為中國輪胎行業的創新樞紐、基礎技術支持平台及解決方案供應商                                                                                                                                                                                                                                                                                |
| 2020年 | <p>電子化學品業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我們為發展電子化學品業務成立彤程電子</li> <li>我們為發展半導體光刻膠製造能力，戰略投資科華</li> <li>我們為發展顯示面板光刻膠製造能力，戰略投資北京北旭電子</li> </ul> <p>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業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集團獲總部位於德國的全球領先化工公司巴斯夫股份公司授權，按照其高質量標準生產及銷售經認證的PBAT</li> <li>我們在上海投資建設60,000噸級的PBAT工廠。此工廠將應用巴斯夫股份公司許可的工藝技術</li> </ul> |
| 2021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我們收購彤程鎮江100%的股權，彤程鎮江主要從事酚醛樹脂的生產。此次收購令本集團的樹脂產品應用擴展至罐及容器塗料、複合材料及電子材料領域，同時亦加速覆銅板和半導體封裝用環氧塑封料的市場開發</li> </ul>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年份    | 業務發展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我們完成上游光刻膠樹脂產品的配方開發及認證，包括LCD光刻膠</li> </ul>                                              |
| 2023年 | 隨著上海的半導體光刻膠及高純溶劑生產線的投產，我們的電子化學品業務得以進一步夯實                                                                                      |
| 2024年 | 我們在江蘇省常州投資建設生產基地，用於CMP拋光墊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
| 2025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我們成立RA Thailand，以在泰國建設生產基地並用於生產橡膠助劑</li> <li>我們在德國成立了代表處RA Germany，用於銷售樹脂產品</li> </ul> |

### 主要附屬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下實體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已為我們的經營業績作出重要貢獻的主要附屬公司：

| 附屬公司名稱    | 成立地點 | 成立日期        | 開業日期        | 註冊資本              | 本公司應佔股權 | 主營業務          |
|-----------|------|-------------|-------------|-------------------|---------|---------------|
| 1. 華奇     | 中國   | 2006年8月11日  | 2008年1月     | 人民幣460,564,600元   | 100%    | 化工產品的銷售及生產    |
| 2. 彤程化學   | 中國   | 2011年6月1日   | 2012年12月    | 人民幣806,314,822元   | 100%    | 化工產品的銷售及生產    |
| 3. 彤程電子   | 中國   | 2020年6月11日  | 2023年4月     | 人民幣1,000,000,000元 | 100%    | 電子材料的銷售、生產及研發 |
| 4. 北京北旭電子 | 中國   | 1993年11月16日 | 2022年5月(附註) | 人民幣65,298,876元    | 100%    | 電子材料的銷售、生產及研發 |

附註：由於北京北旭電子在被本集團收購並成為本集團成員之前已開始營運，故該日期指其成為本集團成員的日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有17家附屬公司。有關各附屬公司成員近期股本變動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1.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 C.我們附屬公司股本的變動」一節。

### 有關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

#### 1. 本公司的成立及本公司於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的早期股權變動

於2008年6月4日，本公司前身形程集團在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在成立之時，彤程集團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百萬元，其已獲悉數繳足並由張女士(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擁有97.0%、宋修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信先生(本集團前任僱員及舟山宇彤的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2.0%及劉志京先生(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董事)擁有1.0%。

在始於1999年的初期階段，我們專注於作為國際貿易商和代理商進行輪胎用橡膠助劑的貿易和銷售。於2006年，我們在江蘇省張家港市投資建設生產基地華奇工廠，用於生產特種橡膠助劑，並在北京成立材料測試及性能研發中心，主要專注於輪胎及其他橡膠產品的成分分析、性能測試及應用驗證。華奇工廠於2008年開始營運。通過建立我們的自有生產基地及材料測試和性能研發中心，我們向上游擴張，發展成為主要從事特種橡膠助劑研發、生產、營銷、銷售及分銷的企業。

繼分別於2014年8月及2015年12月完成股權轉讓及註冊資本增資後，彤程集團的股權架構如下：

| 股東名稱/ 姓名                                     | 註冊股本<br>(人民幣<br>百萬元) | 所持股權概約<br>百分比<br>(%) |
|----------------------------------------------|----------------------|----------------------|
| 彤程投資                                         | 294.57               | 58.9                 |
| 維珍控股                                         | 100.00               | 20.0                 |
| 舟山宇彤 <sup>(附註1)</sup>                        | 60.00                | 12.0                 |
| 卓匯投資有限公司(「卓匯」) <sup>(附註2)</sup>              | 25.00                | 5.0                  |
| 宋修信先生 <sup>(附註2)</sup>                       | 10.00                | 2.0                  |
| 舟山市翔卓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翔卓投資」) <sup>(附註3)</sup> | 3.41                 | 0.7                  |
| 秋棠集團有限公司(「秋棠集團」) <sup>(附註4)</sup>            | 3.15                 | 0.6                  |
| 舟山市順元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順元投資」) <sup>(附註3)</sup> | 2.87                 | 0.6                  |
| 周波女士 <sup>(附註2)</sup>                        | 1.00                 | 0.2                  |
| <b>總計</b>                                    | <b>500.00</b>        | <b>100.00</b>        |

附註：

1. 舟山宇彤為一家於2015年11月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當時的普通合夥人為周建輝先生(自2016年9月18日至2025年10月15日擔任前任董事)。其為一家僱員持股平台，當時由包括周建輝先生在內的六名有限合夥人(本集團前任或現任僱員)持有。
2. 宋修信先生及周波女士均為本集團前任僱員。卓匯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最終擁有。
3. 翔卓投資為一家於2015年12月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當時的普通合夥人為湯捷先生(本集團執行董事兼高級管理層)。其為一家僱員持股平台，當時由包括湯捷先生在內的33名有限合夥人(本集團前任或現任僱員)持有。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順元投資為一家於2015年12月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當時的普通合夥人為顧雲岑女士(本集團僱員)。其為一家僱員持股平台，當時由包括顧雲岑女士在內的32名有限合夥人(本集團前任或現任僱員)持有。

4. 秋棠集團為一家於2015年7月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當時由本集團前任僱員施金貴先生擁有79.37%及本集團現任僱員Xie Corey Xiaojuan先生擁有7.94%。餘下股權由兩名獨立第三方持有。

### 2.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為籌備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2016年9月，本公司通過將前身形程集團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而成立。改制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本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0元，分為500,000,000股股份。

### 3. 2016年10月及2016年11月的註冊資本增資

於2016年10月，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經額外現金注資人民幣7,187,500元，由人民幣50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507,187,500元。獨立第三方舟山市賽凡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賽凡投資」)以人民幣23百萬元的現金代價全數認購該次註冊資本增資。代價乃由各方參考本公司當時的運營狀況及本集團的發展前景和未來計劃經公平磋商釐定。此次增資於2016年11月10日完成。

於2016年11月，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經額外現金注資人民幣20百萬元，由人民幣507,187,500元增至人民幣527,187,500元。獨立第三方曾鳴先生以人民幣80百萬元的現金代價全數認購該次註冊資本增資。代價乃由各方參考本公司當時的運營狀況及本集團的發展前景和未來計劃經公平磋商釐定。此次增資於2016年11月10日完成。

於該等註冊資本增資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 股東名稱/ 姓名 | 所持股份數目             | 持股概約           |
|----------|--------------------|----------------|
|          |                    | 百分比<br>(%)     |
| 彤程投資     | 294,570,000        | 55.9%          |
| 維珍控股     | 100,000,000        | 19.0%          |
| 舟山宇彤     | 60,000,000         | 11.4%          |
| 卓匯       | 25,000,000         | 4.7%           |
| 曾鳴先生     | 20,000,000         | 3.8%           |
| 宋修信先生    | 10,000,000         | 1.9%           |
| 賽凡投資     | 7,187,500          | 1.4%           |
| 翔卓投資     | 3,410,000          | 0.6%           |
| 秋棠集團     | 3,150,000          | 0.6%           |
| 順元投資     | 2,870,000          | 0.5%           |
| 周波女士     | 1,000,000          | 0.2%           |
| 總計       | <b>527,187,500</b> | <b>100.00%</b> |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4. 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為提升本公司的品牌知名度並為本集團的發展擴充財務資源，於2018年，我們當時的股東決議申請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2018年6月27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603650。

### 5. 發行及贖回可轉換債券

於2021年1月26日，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800,180,000元的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到期日為2027年1月25日。可轉換債券遞增計息，由第一年的年息0.3%增至第六年的年息2.0%。債券持有人有權於2021年8月2日至2027年1月25日期間將可轉換債券轉為A股，初始轉換價為每股A股人民幣32.96元。

於2025年10月，我們的董事會決議行使我們可換股債券項下的贖回權及贖回於2025年11月13日發行在外的全部可轉換債券。此次贖回於2025年11月14日完成且緊隨該次贖回後，概無發行在外的可轉換債券。

於2021年8月2日至2025年11月13日，本公司在可轉換債券持有人行使彼等轉換權後向其發行合計25,275,474股A股。

### 6.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購回及註銷股份

根據下文所述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及相關管理措施，本公司已向合資格參與者發行若干受限制A股。有關本公司採納的現行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5.我們的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本公司於2021年9月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於2021年12月2日，本公司按每股A股人民幣29.26元的授予價向合共140名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合計3,094,597股受限制A股（「**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配發**」）。該等受限制A股的授予價已由全部承授人結清。自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配發起直至2024年7月11日，由於若干承授人從本集團離職或在授出後未能滿足既定的資格標準，本公司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購回並註銷所有該等受限制A股。

本公司於2023年9月採納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由於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於[編纂]後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故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規限，惟倘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出現任何重大變更或變動，則可能須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於2023年11月1日，本公司按每股A股人民幣14.88元的授予價向合共162名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合計4,768,000股受限制A股（「**2023年首批受限制股份獎勵配發**」）。該等受限制A股的授予價已由全部承授人結清。於2024年8月27日，本公司按每股A股人民幣14.90元的授予價向合共10名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合計237,000股受限制A股（連同2023年首批受限制股份獎勵配發，統稱「**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配發**」）。於2024年8月配發及發行的A股的授予價已由全部承授人結清。根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不得進一步授出A股獎勵。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合計3,323,914股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已解除，且由於若干承授人從本集團離職或在授出後未能滿足既定的資格標準，本公司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購回並註銷合計198,338股受限制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合計1,482,748股受限制A股仍受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出售限制所規限。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就已購回並註銷的13,334股A股完成必要的監管備案。我們預計將於2026年10月前完成有關監管備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本公司均已作出並獲得有關上述本公司註冊資本及股權變動的全部必要監管批准、登記或備案，且上述變動均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則妥善及合法完成。

###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4.05A條須予披露的重大收購或任何重大出售或合併。

### 我們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及於聯交所[編纂]的理由

自2018年6月起，本公司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於任何重大方面嚴重違反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則及中國其他適用證券法律法規的情形，且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之合規紀錄並無任何重大事宜須提請[編纂]垂注。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上述董事有關我們合規記錄的確認屬準確合理。

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及上述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獨家保薦人並無發現任何事項導致其質疑董事就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作出的確認。

本公司尋求於聯交所[編纂]，旨在進一步推進我們的全球戰略佈局，打造一個國際資本平台，並通過擴大客戶群及進一步夯實國際品牌知名度而提升我們的綜合競爭力。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策略」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各節。

### 禁售

各控股股東將受上市規則第10.07條項下的不出售限制所規限。各控股股東將於[編纂]前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條附註3及[編纂]作出不出售承諾。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一節。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編纂]及自由流通量

#### 符合[編纂]規定

上市規則第19A.13A(2)條規定，尋求[編纂]的證券必須有[編纂]。如新申請人屬中國發行人而在[編纂]時擁有其他上市股份（這一般指尋求[編纂]的H股中由[編纂]持有的部分），於[編纂]時必須：(a)佔發行人H股所屬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至少[編纂]；或(b)預期市值不少於[編纂]。

我們的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總數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可能因[編纂]獲行使而[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並假設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預期由[編纂]持有的H股總數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總額的[編纂]，高於上市規則第19A.13A(2)(a)條所規定須由[編纂]持有的H股百分比[編纂]。

#### 符合自由流通量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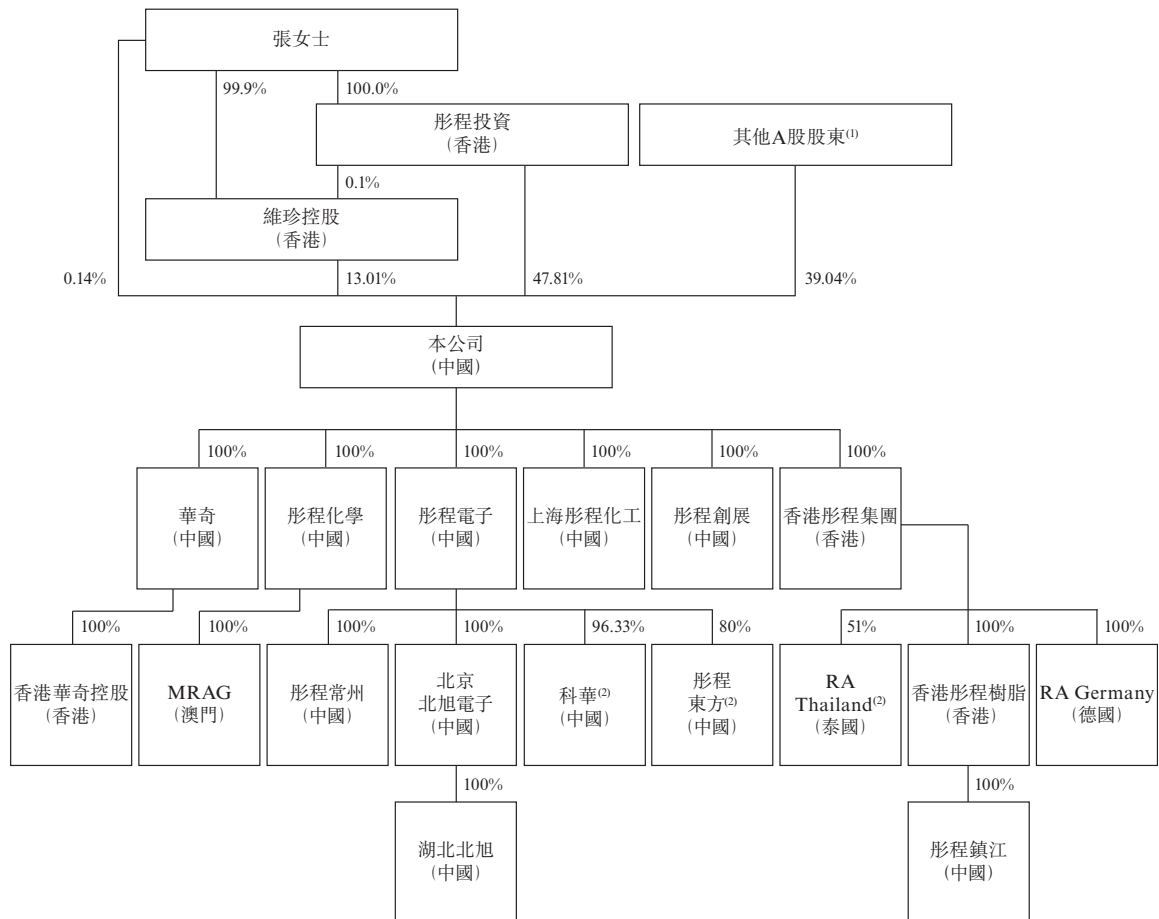
上市規則第19A.13C(2)條規定，新申請人尋求[編纂]的股份必須有足夠的數量由[編纂]持有，且於[編纂]時可供交易。如新申請人屬中國發行人而在[編纂]時擁有其他上市股份（這一般指尋求[編纂]的H股中由[編纂]持有的部分，且不受（無論根據合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任何禁售規定所限），於[編纂]時必須：(a)佔於[編纂]時H股所屬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至少[編纂]，以及[編纂]時的預期[編纂]不少於[編纂]；或(b)[編纂]時的預期[編纂]不少於[編纂]。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A條（經修訂及由第19A.13C條取代）項下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公司架構

#### 緊接[編纂]前的公司架構

下表載列緊接[編纂]前本集團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A股股東概無於本公司持有超過5%的權益。該等A股股東持有的A股包括（其中包括）若干本公司從市場回購並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股份數量為3,001,917股A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49%。於本公司重新出售該等庫存股份前，該等A股不享有於股東大會的任何表決權或股份附帶的任何其他權利，例如利潤分配、股份紅利發行或其他股份認購的權利。該等庫存股份由本公司保留，用於未來可能採納的任何股份激勵計劃，但如果任何該等庫存股份於2027年7月5日或之前未用於此目的，則未使用的庫存股份將根據適用法律予以註銷。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附註：

(1)-(3) 請參閱上文所載緊接[編纂]完成前公司架構圖的對應附註。

(4) 此等H股將於[編纂]後計入[編纂]。

(5) 本表所示若干百分比為概約數字。



---

## 業 務

---

### 概覽

#### 關於我們

我們是中國一家綜合性新材料服務供應商，專注於先進化工產品。我們主要從事新型化工材料的研發、生產、營銷、銷售及分銷。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業務包括三個分部，即(i)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ii)電子材料；及(iii)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就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而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於2025財年在全球及中國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市場的銷售金額均排名第一。在電子材料領域，我們於2025財年在中國半導體光刻膠市場及中國TFT陣列光刻膠市場的銷售金額排名中均位居本土供應商首位。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1999年，當時我們開始從事輪胎化工材料的國際貿易業務。憑藉行業經驗，我們隨後透過建立生產基地向上游擴展，並已發展成為一家集研發、製造和銷售功能於一體的平台型企業。2018年，我們成功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憑藉我們累積的技術能力和行業經驗，我們持續沿著產業價值鏈進行橫向和縱向擴展。我們通過戰略投資與收購逐步擴展至電子材料領域。我們亦透過開發PBAT相關產品，涉足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領域。有關我們里程碑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里程碑」一節。

多年來，我們透過優化研發能力、擴展產品供應和產能，以及提升生產基地的環保和生產安全，持續發展我們的業務。我們相信這些持續的舉措將使我們能夠進一步擴大在國內和全球市場的覆蓋範圍並增加市場份額。

#### 我們的業務及產品

在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業務分部，我們的主要產品類別包括橡膠樹脂及助劑，例如酚醛樹脂、PTBP及其他化工產品。該等產品主要用於生產汽車輪胎及其他橡膠產品，以優化橡膠產品的各類性能，例如其黏性、強度及安全性。我們電子材料分部的產品供應主要分為(i)半導體材料，包括半導體光刻膠、CMP拋光墊、高純溶劑及EBR；及(ii)顯示面板材料，包括顯示面板光刻膠、有機絕緣膜及發光材料。我們的電子材料主要用於下游客戶生產半導體和顯示面板。就我們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而言，我們的產品主要包括主要用於包裝材料及農用地膜的PBAT產品。

我們定位於產業鏈中游，向輪胎、汽車、半導體及顯示面板生產商等下游產業供應功能性樹脂、光刻膠及輔助化工產品。我們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苯酚、甲醛、樹脂及溶劑。除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外，我們亦致力於將我們的核心產品業務向產業鏈上游延伸，拓展至關鍵原材料及中間體的生產，以期實現若干關鍵中間體的內部生產，從而確保供應穩定性、提升成本控制能力，並提高我們向下游

---

## 業 務

---

客戶提供全面供應服務的整體能力。我們最初專注於用於輪胎應用的特種酚醛樹脂及橡膠助劑的生產及銷售，其後已擴展至內部生產若干上游中間體。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內部生產相當大的一部分DIB及PTBP，以用於生產我們的酚醛樹脂。在電子材料方面，我們亦致力於逐步實現顯示面板光刻膠所需的酚醛樹脂、G/I線光刻膠以及KrF光刻膠生產所需的PHS樹脂的內部生產。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七個生產設施，即(i)彤程化學工廠；(ii)華奇工廠；(iii)彤程鎮江工廠；(iv)彤程電子工廠；(v)湖北北旭工廠；(vi)科華工廠；及(vii)彤程常州工廠。其中，彤程化學工廠、華奇工廠及彤程鎮江工廠主要從事橡膠樹脂、電子樹脂及助劑的生產，總設計年產能逾200,000噸橡膠樹脂及助劑。另一方面，彤程電子工廠及湖北北旭工廠主要從事電子材料的生產，總設計年產能約為1,000噸半導體光刻膠、18,800噸高純溶劑及6,000噸顯示面板光刻膠。彤程常州工廠為新建工廠，專注於CMP拋光墊的研發及製造。

我們透過建設新的生產設施以及升級和擴建現有生產線，繼續投資和擴大我們的生產能力。展望未來，我們正於泰國設立新的橡膠助劑生產基地，以期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全球供應能力，並支持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策略 — 透過海外市場的策略性擴張，擴大我們的國際業務版圖及全球供應能力」一段。

### 我們的優質客戶

我們已建立覆蓋全球的客戶群，涵蓋汽車輪胎及半導體以及顯示面板行業的領先企業。我們與主要客戶保持長期穩定的關係。我們的產品已通過認證及／或獲得客戶認可。有關我們客戶認證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本節「業務營運 — 客戶的產品認證」一段。就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客戶而言，我們已與眾多知名國內外輪胎製造商建立持續的業務關係，涵蓋全球前20大輪胎製造商，彼等合共佔全球輪胎行業市場份額超過70%。就我們的電子材料分部而言，我們亦已與半導體及顯示面板製造商建立業務關係，彼等在其各自行業中擁有重要的市場地位，涵蓋多家中國領先的8英寸及12英寸晶圓製造廠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同時，我們一直積極拓展海外市場，來自海外銷售的收入分別佔我們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總收入的約18.7%、19.0%、18.5%及17.8%。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建立全球業務版圖，涵蓋全球逾40個國家及地區。詳情請參閱本節「銷售及營銷 — 地區分佈」一段。

我們主要透過直接銷售向我們的下游客戶供應產品。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約有91.4%、91.3%、91.1%及91.6%的收入來自直接銷售。在此直接銷售模式下，我們能夠與客戶保持緊密合作關係，並深入了解他們的營運需求及偏好，使我們能夠迅速回應他們的需求並加強客戶關係。

---

## 業 務

---

### 我們的研發成果

我們高度重視技術開發及創新。我們相信我們的研發工作對於我們的業務發展至關重要，無論是解決我們現有產品的技術問題，還是支持新產品的開發、優化及推廣。我們的研發團隊與管理層及其他部門緊密合作，以解決產品開發、生產及客戶要求中的技術問題。

我們已在北京及上海設立研發中心，專注於橡膠助劑、功能材料及電子化學品的配方開發，以及進行各種材料應用測試。此外，這一直是我們為整合電子級樹脂、光刻膠關鍵原材料的開發以及電子化工產品的應用的研發舉措，促進我們半導體及顯示面板光刻膠研發團隊之間的協同效應。我們亦積極與領先大學及研究機構合作，共同推進我們的研發工作。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研究及開發」一段。

### 我們的可持續發展

作為一家先進化學材料製造商，我們高度重視可持續發展及環境保護。我們積極回應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正式加入聯合國全球契約組織(UNGC)，並全力踐行該組織在人權、勞工、環境和反腐敗四大關鍵領域的十項核心原則。為將可持續發展理念深度落地，我們構建了完善的可持續發展管理體系，將相關原則全面融入日常運營與管理的各個環節，為我們可持續發展工作的高效推進與規範運行提供堅實保障。旗下華奇工廠更在最新年度斬獲EcoVadis鉑金獎項，為大陸地區行業內最高分，亦是2026年行業內唯一獲此殊榮的企業。同時，我們持續提升對外信息披露的透明度，積極向各類利益相關方傳遞可持續發展價值與理念。自2018年起，我們已發佈年度社會責任報告或ESG報告，以常態化溝通凝聚發展共識。

我們致力於打造值得信賴的可持續供應鏈，將勞動權益保護、健康與安全管理、環境合規、合規管理體系建設、商業道德踐行及碳排放績效管控等各方面最佳實踐貫穿供應鏈全鏈條。我們在生產運營中積極推廣綠色能源應用。隨著科學碳目標倡議(SBTi)科學減碳目標的穩步推進，我們將持續以綠色創新為核心驅動力，加速低碳轉型進程，全力邁向行業領先的環保材料供應商行列。

詳情請參閱本節「環境、社會及管治」一段。

### 我們的財務表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穩定增長。我們的收入從2023財年的人民幣2,937.3百萬元增加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3,263.4百萬元，增加約11.1%。於2025財年，我們錄得收入人民幣3,420.6百萬元，較2024財年同比增長約4.8%。於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收入人民幣1,650.5百萬元及人民幣2,133.1百萬元，增幅約為29.2%。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淨利潤亦錄得顯著增長。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404.1百萬元、人民幣534.2百萬元、人民幣577.3百萬元、人民幣358.3百萬元及人民幣389.1百萬元。

---

## 業 務

---

### 我們的競爭優勢

作為中國主要新型化工材料供應商之一，我們處於有利地位，能夠從未來的市場增長及機遇中獲益

我們是中國多個新型化學材料行業中佔據市場領先地位的主要參與者。更具體而言：

-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本地半導體光刻膠供應商。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於2025財年在中國半導體光刻膠市場及中國TFT陣列光刻膠市場的銷售金額排名中均位居本土供應商首位。
- 我們是全球領先的酚醛樹脂供應商。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於2025財年在全球及中國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市場的銷售金額均排名第一。根據中國橡膠工業協會橡膠助劑專業委員會發佈的統計數據，於2025年，我們在中國所有橡膠酚醛樹脂生產商中排名第一。

在生產規模及產能方面，透過持續投資及升級，我們生產設施的總設計年產能逾200,000噸橡膠樹脂、電子樹脂及助劑。就我們的電子材料分部而言，我們的彤程電子工廠及湖北北旭工廠設計年產能為1,000噸半導體光刻膠、18,800噸高純溶劑及6,000噸顯示面板光刻膠。透過規模經濟、精細化生產管理及持續技術改進，我們能夠有效降低單位生產成本，提高資源利用效率，並進一步擴展我們的產品供應。

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預計將提供巨大的增長潛力。就我們的電子材料業務而言，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告知，受中國晶圓製造產能擴張及中國顯示面板製造商對本地供應需求不斷增長的推動，預期中國半導體及顯示光刻膠市場將於2025年至2030年分別按約13.4%及8.3%的複合年增長率快速增長。同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由於對具有高端性能及環保材料的輪胎需求不斷增加，預計全球汽車輪胎橡膠助劑市場將以溫和穩定的速度增長，且預計將由2025年的人民幣219億元增加至2030年的人民幣241億元。

我們相信，憑藉我們領先的市場地位，加上我們的產能規模、產品種類、研發經驗及專業知識，以及在市場上的產品質量及聲譽，我們具備充分的能力保持競爭力，並為我們持續拓展國內外市場及擴大市場覆蓋範圍奠定堅實的基礎。

### 我們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以及提供全面和度身訂造解決方案的能力，使我們能夠提供有效滿足客戶需求的產品和服務

憑藉我們在行業的豐富經驗，我們最大的優勢在於我們對下游客戶需求的理解。我們在產品開發和研發策略上秉持市場導向方針。我們持續在三個核心業務分部建立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以捕捉行業趨勢和不斷演變的客戶需求。作為一個平台型企業，我們與下游客戶保持緊密溝通，以深入了解他們的要求並為他們提供度身訂造的全面解決方案。我們能夠提供量身定制的配方及／或規格，以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三個業務分部擁有逾1,000個SKU。



---

## 業 務

---

就電子材料分部而言，憑藉我們在樹脂合成和光刻膠配方方面的強大能力，以及我們光刻膠和相關輔助溶劑的大規模產能，我們能夠提供涵蓋高純原料樹脂、半導體和顯示器光刻膠及輔助溶劑的廣泛產品組合，專為多種應用場景和不同的客戶需求而度身訂造。近年來，我們不斷推進ArF及KrF光刻膠等高端光刻膠的開發和客戶認證，從而進一步豐富我們中高端工藝節點的產品管線和供應能力。就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而言，透過整合我們的自產產品及其他貿易產品，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從樹脂配方設計和產品選擇到我們產品在不同場景中應用的全面解決方案。就我們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而言，我們致力於開發從PBAT樹脂到改性塑膠材料的各種產品，以期涵蓋客戶所需的各種應用場景。

我們認為我們為客戶提供度身訂造的產品和技術服務的能力是我們成功的因素之一。憑藉我們在新型化工材料應用方面的經驗和強大的研發能力，我們在為客戶提供度身訂造解決方案方面已形成獨特優勢。我們的研發、銷售和產品開發團隊緊密合作，以解決客戶的任何技術問題和要求。根據我們的行業經驗，我們能夠了解客戶的生產流程、條件和要求，並提供滿足其需求的度身訂造解決方案。

我們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和提供度身訂造技術解決方案的強大能力，持續鞏固我們的競爭地位並支持我們的長遠發展。因此，我們相信我們已具備有利條件，能夠捕捉不斷演變的客戶需求，並深化我們在國內和海外市場的滲透。

### 強大的研發能力使我們能夠持續提供高品質產品

我們一直致力於先進新型化工材料的研發，以滿足客戶不斷演變的需求。多年來，我們積累了豐富的技術專長和行業經驗。我們已在北京及上海設立研發中心，專注於橡膠助劑、功能材料及電子化學品的配方開發，以及進行各種材料應用測試。此外，這一直是我們為整合電子級樹脂、光刻膠關鍵原材料開發和電子化工產品應用的研發舉措。

我們對各業務營運的研發項目採取全面協調的方式，確保我們的研發計劃能順利過渡至量產並供客戶應用。我們的產品管理部定期與各業務部門的研發人員舉行內部會議，討論產品開發中遇到的問題，並審查銷售部門提出的技術問題。我們的研發部門亦與生產團隊緊密合作，以確保新產品順利投產。

我們持續增加對研發的投資，相關開支多年來保持穩定增長。我們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79.8百萬元、人民幣216.6百萬元、人民幣232.5百萬元及人民幣118.4百萬元。我們圍繞核心原材料、配方設計及生產工藝，已開發一系列擁有自主知識產權的核心技術及專利組合，為產品升級及新產品開發提供強大支援。

---

## 業 務

---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活動持續推進並取得多項進展，其中包括：

- 在輪胎用橡膠助劑領域，我們一直致力於開發可持續新型材料。具體而言，我們已成功研發生物基操作油(EcoaveRBO-T)及生物基本質素填料(Ecoave LF1001)。同時，我們最新的加工助劑(SL-5048)能有效應對綠色輪胎應用中高硅配方所帶來的技術挑戰，為客戶提供專業的技術解決方案。
- 在半導體材料領域，我們開發了多款ArF乾式及ArFi光刻膠產品並通過客戶相關產品的驗證程序；實現了高分辨KrF及KrF負性光刻膠的技術突破，具備了完整的KrF產品組合，部分PHS樹脂實現了自主供應；突破了酚醛樹脂分級處理技術，實現了上游原料的自主供應；開發了高感度的I線化學放大型光刻膠，並推出全系列的先進封裝用厚膜光刻膠材料，以及建立了高純溶劑提純技術，助力G5級去邊劑(EBR)的商業化。
- 我們在顯示面板材料領域的主要研發成果包括(i)高分辨率光刻膠技術，基於傳統的酚醛系統，我們成功開發出支持更細線寬的高性能正性TFT光刻膠，為LCD及OLED面板的高清晰化進程提供關鍵材料支撐；(ii)低功耗有機絕緣膜，我們推出兼具低介電常數與高透光率的新型有機絕緣膜材料，顯著降低顯示面板驅動功耗；及(iii)OLED發光材料，我們於客戶端高效紅色發光材料之大規模應用實現突破，助力客戶於高色域技術標準方面取得突破性進展。
- 在可生物降解材料領域，我們成功推出適用於農用地膜的高性能可生物降解PBAT材料，並已應用於多種農產品，具備抑制雜草、保溫及保濕等功能。該種材料可用以替代傳統的聚乙烯農用地膜，從而推動農業領域的綠色可持續發展。

我們相信我們的研發能力將繼續成為我們長期競爭力及可持續增長的核心驅動力。透過持續的研發投資，我們能夠快速響應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支援他們的技術升級，並進一步鞏固我們在先進新型化工材料行業的地位。

### 我們的垂直整合營運提升了效率和市場競爭力

憑藉我們的垂直整合營運，我們能夠提供下游應用專有技術和客戶服務，同時具備強大的上游化工能力，從而為客戶提供合適的配方設計、應用技術支援及定制服務。我們最初是輪胎用橡膠助劑的專業供應商，其後積極投入光刻膠所需樹脂以及橡膠助劑生產中使用的DIB及PTBP等上游原材料



---

## 業 務

---

的研發及生產，現已發展成為一個垂直整合企業。我們在輪胎及電子材料用橡膠助劑領域利用上游聚合物能力，這些領域共享通用的樹脂生產工藝，使我們的工藝技術及研發能力得以跨分部轉移。例如，酚醛樹脂的合成技術不僅應用於輪胎的增黏和補強樹脂，還應用於電子級酚醛樹脂和光刻膠用樹脂。

透過向上游延伸並內部生產關鍵樹脂和中間體，我們有效降低了原材料採購成本和供應鏈波動性，從而強化了我們的成本控制能力。另一方面，我們的垂直整合營運模式提升了我們的研發效率，縮短了新產品開發週期，並加速了配方優化和性能迭代。這種整合式方法亦使我們能更靈活地應對客戶在性能、成本和環境屬性方面的多樣化要求，並提供從上游材料到客戶產品中應用的解決方案，從而提高客戶黏性及我們客戶關係的長期價值。

### 我們與國內外領先企業建立了穩固而長期的關係

作為一家具備整合研發能力、龐大生產規模及可靠產品質素的先進化工材料供應商，我們已獲得眾多大型知名國內外企業的認可，包括領先的輪胎、半導體及顯示面板生產商。我們已與國際知名的輪胎生產商建立了持續的業務合作關係，涵蓋全球前20大輪胎製造商，彼等合計佔全球輪胎行業70%以上的市場份額。我們的客戶亦涵蓋多家中國領先的8英吋及12英吋晶圓製造廠商。我們一直被客戶評為「年度最佳供應商」和「策略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與五大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特別是，我們已分別與客戶／供應商集團C及客戶集團F建立超過15年的業務關係。我們與客戶的長期穩定關係證明了他們對我們產品和技術能力的認可。此外，由於我們通常需要經過客戶漫長而嚴格的認證過程才能獲得訂單，客戶轉換至其他供應商的成本高昂，因此我們的產品擁有強大的客戶忠誠度。我們的產品已持續獲得不同終端市場主要行業參與者的驗證，這進一步證明了我們的生產和研發能力，並突顯了我們捕捉市場新商機的能力。

### 我們有具備深厚行業及管理經驗與知識的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以及一支專業員工團隊

我們擁有一支對行業有廣泛經驗和深入了解的管理團隊。我們的管理團隊由我們的創辦人、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張女士領導。張女士持有北京工商大學化學工程系生物化工專業學士學位、英國華威大學工程商業管理專業理學碩士學位、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以及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全球金融管理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於2026年6月，張女士獲得中國北京大學材料與化工專業博士學位。張女士在化工產品行業及投資領域擁有逾26年經驗，並對國內外客戶需求有深入了解。我們的其他管理團隊成員亦在化工產品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並曾於大型企業擔任高級管理職務。有關我們董事的背景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一節。

我們盡忠職守的員工團隊亦是我們成功的基石。我們的管理、研發、銷售及生產團隊在新型化工材料行業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使我們能夠有效地將研發成果轉化為產品推向市場。我們非常重視人才的發展和挽留。我們致力透過多元化的激勵政策和績效評估系統，激發員工潛力並提升其積

---

## 業 務

---

極性。這些措施有助我們維持一支穩定且高質素的人才隊伍，支持我們營運的持續優化，並增強我們執行發展策略的能力。

### 我們的策略

#### 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及效率，以促進技術創新，進一步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

我們致力於強化研發實力與效率，以保持技術創新前沿水平，同時不斷擴大和升級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通過整合新材料、先進配方及製造技術，以提高產品性能，並在各類應用場景中滿足客戶的多樣化需求。

在AI、大數據及物聯網(IoT)應用的驅動下，市場對高性能、低功耗集成電路芯片的需求持續增長。隨著材料體系變得愈趨複雜，市場對各類製程化學品(如特種去邊劑、負性顯影劑及顯影劑沖洗液)的需求也愈加強烈。從芯片製造整體技術趨勢的角度，我們將持續開發先進光刻膠，重點擴展ArF乾式及ArFi產品組合，以滿足下一代光刻要求。我們將開發全套光刻膠輔助材料，特別是應用於多重圖形化工藝的材料，以支援更高的集成密度。同時，我們亦擬加強製程化學品的開發，包括特種EBR、負性顯影劑及顯影劑沖洗液材料，以提供更全面的製程解決方案。此外，我們擬拓展先進封裝材料的品類，以把握三維集成與先進封裝領域的增長機遇。我們亦計劃進一步投資OLED發光材料的研發，以提升效率和壽命等關鍵效能指標，進而增強產品的競爭力。通過進一步投資研發，我們認為我們將進一步提升電子材料(尤其是半導體光刻膠材料)的技術能力及競爭力。

就輪胎用橡膠助劑而言，從下游需求的角度，新能源汽車對輪胎性能提出更高要求，持續驅動市場對綠色輪胎、低滾動阻力材料等相關特種材料的需求。全球輪胎製造商正加速技術升級與產品結構調整，對高品質、環保型輪胎橡膠材料的依賴程度持續加深。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提升產品開發與製造能力，重點聚焦低遊離酚產品的生產流程開發，以及綠色、低碳原材料與工藝升級。透過技術改進，我們旨在降低現有酚醛樹脂生產過程中的碳排放，並更好地滿足輪胎客戶對傳統輪胎用酚醛樹脂的可持續發展要求。我們亦計劃將未來的研發重心投向胎面樹脂、液體橡膠、生物基工藝油及其他相關產品，旨在豐富產品組合，進一步增強市場競爭力。

為強化我們的研發實力與效率，我們將積極招募具有行業經驗和專業知識的研究及管理人才，通過內部培訓和外部招聘相結合的方式形成專業化、多層次的人才庫。我們相信此舉將為持續的技術領先地位及業務擴張奠定堅實基礎。此外，我們計劃將人工智能整合至研發流程，以提升效率並縮

---

## 業 務

---

短開發週期。我們亦計劃增加和升級我們的研發設備，包括硬件和軟件，以支持更複雜的實驗和測試，同時加強與大學及其他研究機構以及外部專家的合作，以拓展我們獲得先進技術和行業知識的渠道。

為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擬開發更多種類的電子材料，包括光刻膠及先進工藝節點所需的配套材料，以滿足更廣泛採用AI技術所帶動的不斷增長的需求。另一方面，我們將通過深化我們在化工材料原材料開發方面的部署，進一步垂直發展。針對輪胎用橡膠助劑，我們計劃通過推出新產品來進一步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滿足日益嚴格的安全、能源效益及環保要求。我們還打算與領先的輪胎製造商合作，共同開發專門應用於新能源汽車的低滾動阻力輪胎材料。在可生物降解材料分部，我們將專注於開發更多高附加值產品，並將我們的可生物降解解決方案擴展到更廣泛的應用場景，包括高耐熱包裝、多層複合食品包裝和高耐候性戶外產品。

我們相信，該等舉措將共同推動我們擴大市場份額，並在目標市場中把握巨大的增長機遇。

### 透過海外市場的策略性擴張，擴大我們的國際業務版圖及全球供應能力

全球橡膠助劑市場預計將受惠於汽車（尤其是新能源汽車）產銷量的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全球汽車輪胎用橡膠助劑市場規模預計將由2025年的約人民幣219億元增長至2030年的約人民幣241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預測複合年增長率為1.9%。我們致力於持續擴大國際市場佔有率。在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分別約有18.7%、19.0%、18.5%及17.8%的收入是來自海外國家及地區，主要涵蓋泰國、日本、韓國及其他亞洲國家。展望未來，我們的策略是進一步擴大全球市場覆蓋範圍，並推動我們從「中國供應商」轉型為「全球綜合新型化工材料服務商」。

我們計劃設立海外生產設施，以提升全球供應能力及對全球需求的響應能力。特別是，我們正通過本公司持有51%股權的合營企業Gold Dynasty Limited於泰國設立橡膠助劑的首個海外生產基地（「**泰國生產基地**」），預計年產能為30,000噸橡膠助劑。泰國生產基地建設完成後，我們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的產能預期將增加約15.5%。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泰國生產基地正在建設中，主體結構施工已完成，並處於土木工程及安裝工程的最後階段。預期該生產基地的建設將於2027年完成。泰國生產基地的設立及建設將由我們內部資源提供資金，預期[編纂][編纂]將不會有任何部分用於此用途。我們相信，設立海外生產設施將使我們能夠更好地服務海外客戶，進一步鞏固我們作為全球市場核心供應商的地位，並提升我們應對國際貿易格局變化的靈活性，從而增強我們的整體競爭力及面對風險的韌性。此外，我們亦打算設立海外附屬公司及／或辦事處並擴充我們的海外銷售團隊，透過向海外客戶提供本地服務，並提升對海外客戶需求的應變能力，進一步深化我們的海外市場參與度。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隨著新能源汽車輪胎對高性能黏合及補強樹脂的需求日益增長，加上我們計劃拓展至北美洲及歐洲的傳統輪胎市場，以及東南亞及拉丁美洲等新興市場，我們預期該等措施將推動我們海外銷售收入增長，並提升我們的全球市場份額。

## 業 務

### 升級及維護我們的生產設施，以提升我們的產能及產品競爭力，滿足市場需求

我們持續升級及維護我們的生產設施，以提升我們的產能及產品競爭力，滿足市場需求。有關升級主要旨在提升我們的能力，從而開發並生產出更為先進的材料，以滿足客戶在下游應用中不斷演變的需求、對更複雜材料體系日益增長的需求，以及日益嚴格的各項要求。我們相信，持續提升生產能力將使我們能夠保持競爭力，並推動長期增長。

具體而言，我們擬進一步提高高性能樹脂(包括光刻膠用酚醛樹脂及PHS樹脂)的生產線，藉以加強我們在電子級樹脂方面的自給能力。我們亦計劃利用自身的溶劑提純及生產能力，升級我們的光刻膠及高純溶劑生產線，以進一步提升產品的質量及性能，並提高其純度及一致性，從而滿足技術迭代及創新所產生的需求。與此同時，我們力求提升新工藝材料的生產能力，以應對先進工藝製造的需求。基於我們持續實施的ESG舉措，我們將繼續升級主要生產機器及設備，以推動橡膠助劑生產工藝的綠色轉型，並降低碳排放強度。

有關我們升級及維護生產設施的詳盡計劃，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 透過潛在的投資及策略性收購促進增長

多年來，我們持續尋求策略性收購及投資機會，以期為我們的業務增長培養新動力，並長遠提升我們的競爭力。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物色及尋求可為我們核心業務帶來協同效應的策略性投資及／或收購。我們將重點關注可為我們核心業務帶來協同效應的公司，包括但不限於從事我們產品上游原材料或其他與我們業務營運互補的新型化工材料的研發、生產及／或銷售的公司。在評估潛在的投資及收購目標時，我們主要評估其業務策略、管理層、產品供應、技術專長及財務表現等因素。

我們相信，透過這些策略性投資及收購，我們將能夠有效擴展我們的技術及產品組合，並拓寬我們的市場准入，從而加速我們的收入增長。

###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主要從事新型化工材料的研發、生產、營銷、銷售及分銷。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業務包括三個分部，即(i)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ii)電子材料及(iii)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br>千元)      | %            | (人民幣<br>千元)      | %            | (人民幣<br>千元)      | %            | (人民幣<br>千元)      | %            | (人民幣<br>千元)      | %            |
|                     |                  |              |                  |              |                  |              | (未經審核)           |              |                  |              |
|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          |                  |              |                  |              |                  |              |                  |              |                  |              |
| 化工產品 . . . . .      | 2,275,508        | 77.5         | 2,437,747        | 74.7         | 2,321,268        | 67.9         | 1,155,225        | 70.0         | 1,321,563        | 61.9         |
| 電子材料 . . . . .      | 561,490          | 19.1         | 744,853          | 22.8         | 986,117          | 28.8         | 441,499          | 26.7         | 692,511          | 32.5         |
|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 . . . . . | 100,336          | 3.4          | 80,780           | 2.5          | 113,192          | 3.3          | 53,793           | 3.3          | 118,990          | 5.6          |
| 總計 . . . . .        | <u>2,937,334</u> | <u>100.0</u> | <u>3,263,380</u> | <u>100.0</u> | <u>3,420,577</u> | <u>100.0</u> | <u>1,650,517</u> | <u>100.0</u> | <u>2,133,064</u> | <u>100.0</u>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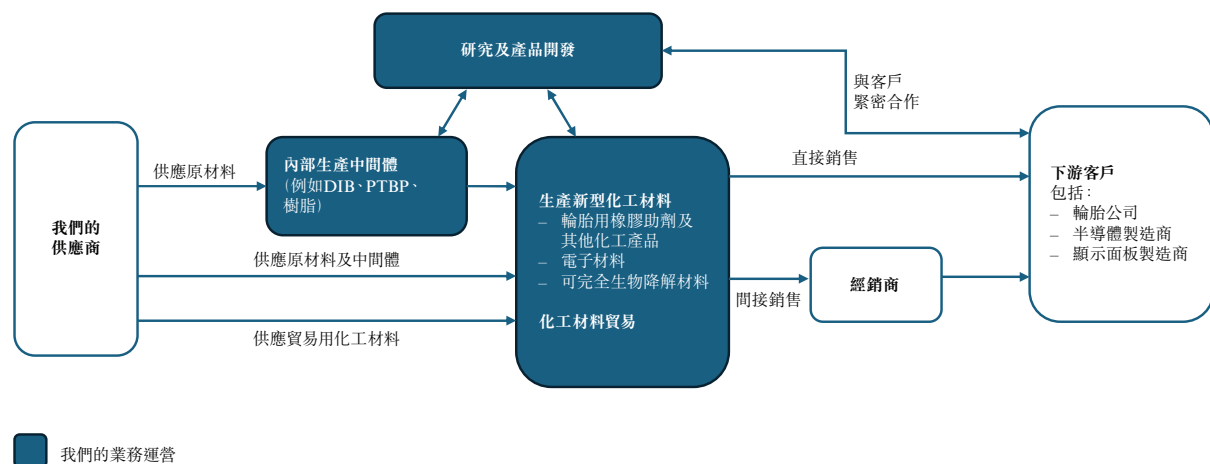
## 業 務

我們以平台企業形式營運，整合研究、產品開發、製造及銷售，為客戶提供全面解決方案。我們與客戶緊密合作，共同進行下游產品開發，這使我們能夠深入了解特定的應用場景和技術要求，並將其轉化為實用的材料解決方案。此外，我們實行垂直整合的製造營運模式，亦生產我們產品的若干關鍵生產材料，這加強了我們對產品所用上游原材料的理解和控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產品主要於中國銷售，而部分銷售額則來自海外市場。詳情請參閱本節「銷售及營銷 — 地區分佈」一段。我們主要直接向客戶銷售產品，客戶涵蓋中國及全球汽車輪胎、半導體及顯示面板行業的領先企業。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自製產品。我們亦經營主要為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主要包括橡膠助劑及催化劑產品）的有限貿易業務以補充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貿易業務項下銷售的產品主要包括非我們自身產品範圍內的產品，或為確保在客戶對我們的自製產品進行認證期間的穩定供應而臨時向外部供應商採購的產品。有關產品認證流程詳情，請參閱本節「業務營運 — 客戶的產品認證」一段。在完成通常包含眾多產品的客戶訂單時，我們主要提供自製產品，並可能（如有需要）自外部供應商處採購數量有限的互補產品。我們的貿易業務構成綜合解決方案產品不可或缺的一部分，通過一站式採購安排提高客戶的採購效率，而我們的價值主要在於根據對客戶終端應用的詳細了解，提供技術支持及定製產品組合。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貿易業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89.2百萬元、人民幣369.6百萬元、人民幣398.7百萬元及人民幣232.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關年度／期間總收入約9.9%、11.3%、11.7%及10.9%。

下圖載列我們的業務模式：



## 業 務

### 我們的產品

我們提供三大業務分部的廣泛化工材料。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主要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br>千元)      | %            | (人民幣<br>千元)      | %            | (人民幣<br>千元)      | %            | (人民幣<br>千元)      | %            | (人民幣<br>千元)      | %            |
|                                    |                  |              |                  |              |                  |              | (未經審核)           |              |                  |              |
| <b>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b>              |                  |              |                  |              |                  |              |                  |              |                  |              |
| — 自製酚醛樹脂 . . . . .                 | 1,670,700        | 56.9         | 1,777,838        | 54.5         | 1,675,848        | 49.0         | 870,397          | 52.7         | 936,121          | 43.8         |
| — 其他自製產品 <sup>(1)</sup> . . . . .  | 322,427          | 11.0         | 290,933          | 8.9          | 310,639          | 9.1          | 126,350          | 7.7          | 197,779          | 9.3          |
| — 貿易產品 <sup>(2)</sup> . . . . .    | 282,381          | 9.6          | 368,976          | 11.3         | 334,781          | 9.8          | 158,478          | 9.6          | 187,663          | 8.8          |
| <b>小計 . . . . .</b>                | <b>2,275,508</b> | <b>77.5</b>  | <b>2,437,747</b> | <b>74.7</b>  | <b>2,321,268</b> | <b>67.9</b>  | <b>1,155,225</b> | <b>70.0</b>  | <b>1,321,563</b> | <b>61.9</b>  |
| <b>電子材料</b>                        |                  |              |                  |              |                  |              |                  |              |                  |              |
| — 半導體材料 . . . . .                  | 201,436          | 6.9          | 303,084          | 9.3          | 427,587          | 12.5         | 191,749          | 11.6         | 308,284          | 14.5         |
| — 顯示面板材料 . . . . .                 | 260,571          | 8.9          | 330,188          | 10.1         | 435,644          | 12.7         | 192,057          | 11.6         | 294,882          | 13.8         |
| — 電子樹脂及其他 <sup>(3)</sup> . . . . . | 99,483           | 3.3          | 111,581          | 3.4          | 122,886          | 3.6          | 57,693           | 3.5          | 89,345           | 4.2          |
| <b>小計 . . . . .</b>                | <b>561,490</b>   | <b>19.1</b>  | <b>744,853</b>   | <b>22.8</b>  | <b>986,117</b>   | <b>28.8</b>  | <b>441,499</b>   | <b>26.7</b>  | <b>692,511</b>   | <b>32.5</b>  |
| <b>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b>                   |                  |              |                  |              |                  |              |                  |              |                  |              |
| — PBAT . . . . .                   | 100,336          | 3.4          | 80,780           | 2.5          | 113,192          | 3.3          | 53,793           | 3.3          | 118,990          | 5.6          |
| <b>總計 . . . . .</b>                | <b>2,937,334</b> | <b>100.0</b> | <b>3,263,380</b> | <b>100.0</b> | <b>3,420,577</b> | <b>100.0</b> | <b>1,650,517</b> | <b>100.0</b> | <b>2,133,064</b> | <b>100.0</b> |

附註：

- (1) 包括(但不限於)PTBP、間苯二酚、催化劑及我們生產的副產品。
- (2) 包括(但不限於)橡膠助劑、輪胎保護蠟、均勻劑、聚氨酯及白炭黑(沉澱二氧化硅)。
- (3) 其他包括(但不限於)其他電子材料，例如玻璃粉(一種高性能密封特種材料)。

###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是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最大的業務分部。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該分部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約77.5%、74.7%、67.9%及61.9%。我們此分部的主要產品類別包括橡膠樹脂及助劑，例如酚醛樹脂。該等產品主要用於生產汽車輪胎及其他橡膠製品，以優化橡膠製品的各種性能，例如其黏性、強度及安全性。

### 酚醛樹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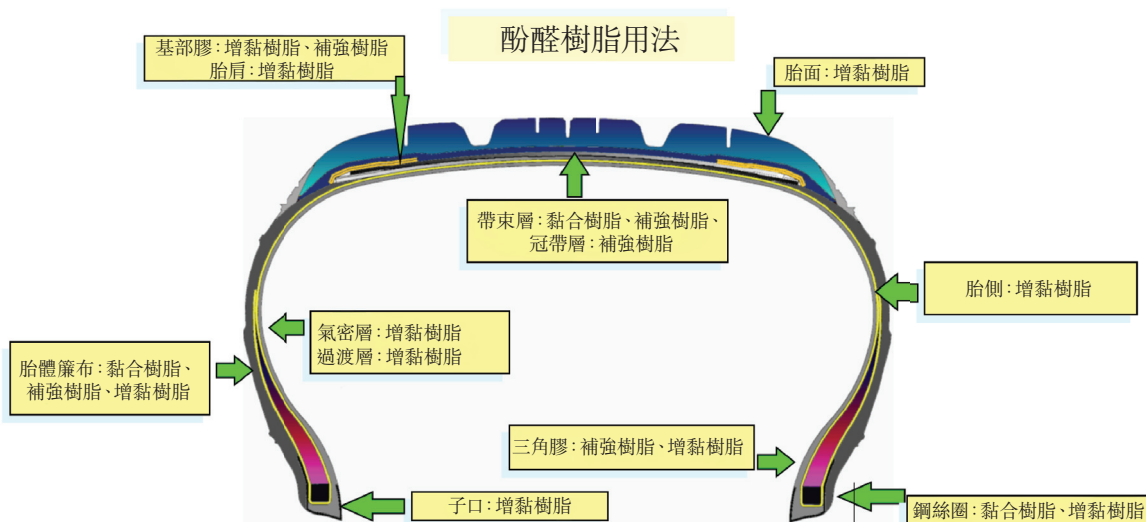
橡膠助劑產品通常分為五個主要類別，包括橡膠促進劑、橡膠防老劑、硫化劑、特種功能性添加劑及加工添加劑。其中，前三類產品，即促進劑、防老劑及硫化劑，常用於橡膠製品，被稱為通用橡膠助劑。相比之下，特種功能性添加劑及加工添加劑則被稱為功能性橡膠助劑。

我們的酚醛樹脂是其中一種特種橡膠助劑，主要用作汽車及輪胎應用的特種材料。酚醛樹脂是一大類合成樹脂，由酚類化合物與醛類化合物經縮聚反應製成。它們具有優異的耐酸性、機械性能和耐熱性，廣泛應用於橡膠製品、防腐蝕工藝、黏合劑、阻燃材料和砂輪等領域。



## 業 務

以下基於輪胎截面圖說明酚醛樹脂在輪胎製造中的典型應用場景：



在汽車輪胎行業的應用中，酚醛樹脂主要按功能分為(i)增黏樹脂，用於改善輪胎加工過程中的黏性；(ii)黏合樹脂，用於增強骨架材料與橡膠之間的黏合力；以及(iii)補強樹脂，用於提高橡膠材料的機械強度。以下是我們的主要酚醛樹脂產品的詳情：

| 產品類別 | 主要產品              | 應用                                                            |
|------|-------------------|---------------------------------------------------------------|
| 增黏樹脂 | PTBP增黏樹脂          | 主要用於合成橡膠比例高且需要高加工黏性的橡膠製品，例如輪胎、輸送帶、軟管、膠輥、膠板、電纜包覆、黏合劑、翻新輪胎及其他產品 |
|      | PTOP增黏樹脂          | 具有優異的增黏性能，可用於任何需要高黏度黏合的複合橡膠製品，特別是那些以合成橡膠為基礎的產品                |
| 補強樹脂 | 改性酚醛樹脂<br>未改性酚醛樹脂 | 主要用於輪胎的胎圈部位，亦可用於鞋底黏合劑和汽車車窗密封條等類似應用                            |

## 業 務

| 產品類別 | 主要產品     | 應用                                    |
|------|----------|---------------------------------------|
| 黏合樹脂 | 間苯二酚甲醛樹脂 | 廣泛應用於各種橡膠，以及鋼絲簾線、尼龍、人造絲、聚酯、維綸和玻璃纖維的黏合 |

### 對叔丁基苯酚

PTBP是一種重要的有機酚類中間體，主要用於樹脂合成、高分子材料改性、表面活性劑和助劑。在聚碳酸酯中主要作為分子量調節劑和鏈終止劑。PTBP分為普通級和聚碳酸酯(PC)級。我們向客戶銷售PTBP，並將其用於內部生產酚醛樹脂。

### 電子材料

電子材料分部是我們持續發展和增長的主要戰略重點。在(其中包括)中國晶圓製造產能擴張及國家利好政策的推動下，中國國內芯片製造及相關電子材料行業目前正經歷快速發展。與此同時，鑒於全球供應鏈不確定性增加，本地顯示面板製造商更加重視關鍵材料的安全性與可控性，預計對顯示面板材料的需求將隨之增加。受益於該等有利的行業動態，我們的電子材料業務已成為收入增長的核心引擎，不僅收入增長速度加快，對我們總收入的貢獻度亦持續提升，並被定位為本集團的第二條增長曲線，以強化整體增長態勢及盈利能力。

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財年，我們電子材料分部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61.5百萬元、人民幣744.9百萬元及人民幣986.1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32.5%。於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電子材料分部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41.5百萬元及人民幣692.5百萬元，相當於增加約56.9%。我們電子材料分部的產品供應主要分為(i)半導體材料，包括半導體光刻膠、CMP拋光墊、高純溶劑及EBR；及(ii)顯示面板材料，包括顯示面板光刻膠、有機絕緣膜及發光材料。我們的電子材料主要用於下游客戶生產半導體和顯示面板。

### 半導體材料

#### 半導體光刻膠

光刻膠是光刻中使用的必需材料，而光刻是半導體和顯示面板製造過程中的主要工序之一。在光刻製程中，光刻掩膜版上的電路圖案會投射到塗有光刻膠的基板表面，並透過曝光和顯影在光刻膠層中形成相應的圖案。這些圖案隨後透過蝕刻和離子注入等後續工序轉移到基板上，從而在晶圓和玻璃面板等基板上形成微米級和納米級的電路結構，用於生產半導體和顯示面板。光刻膠是光刻製程中對精密度要求最嚴格的關鍵材料之一。其性能亦直接決定線寬和光刻品質，使其在整個製程鏈中是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

在半導體光刻膠方面，我們的產品組合涵蓋G線、I線、ArF及KrF光刻膠等一系列產品。每種類型均在不同的曝光波長下運作，這決定了光刻製程中電路圖案轉移的解像度和精密度。憑藉全面的產品系列，我們能夠滿足半導體製造價值鏈中各種製程節點和應用場景的要求。因此，我們已成為中國8英寸至12英寸集成電路生產線光刻膠的主要國內供應商之一。

---

## 業 務

---

### 高純度溶劑及EBR

高純度電化EBR是半導體製造中的關鍵溶劑，主要用於光刻膠清洗過程。作為去邊劑或清洗液成分，有效溶解殘留光刻膠，保證芯片製造的清潔度和良率。G5級EBR是目前電子級溶劑的最高規格，主要是為了滿足先進芯片製造工藝所需的超高純度溶劑。2023年，我們成功進行了G5級EBR的試產。這些產品實現了對國內領先的先進半導體芯片製造商的大規模供應，成功打破了國外壟斷，樹立了中國G5級EBR生產技術的標桿。

### CMP拋光墊

CMP拋光墊乃化學機械拋光(CMP)的核心耗材，用於承載和均勻地分佈拋光漿料，為材料去除提供機械接觸和壓力，掃除拋光碎屑以維持穩定環境，從而確保晶圓表面實現均勻平整的拋光效果。CMP拋光墊主要應用於微電子及半導體等尖端領域，品質和性能在高性能集成電路及微納器件的製造中尤其關鍵。

為深化我們於該領域的業務佈局，我們已建立一個新的生產設施，即彤程常州工廠，從事CMP拋光墊的研發及製造。我們於2025年成功從數家國內主要的8英寸及12英寸晶圓代工廠獲得CMP拋光墊訂單，並開始生產及交付。

### 顯示面板材料

#### 顯示面板光刻膠

在顯示面板光刻膠方面，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液晶顯示器正性光刻膠本地供應商，亦是首家實現陣列應用本地製造正性光刻膠商業化生產的中國製造商。我們的產品涵蓋所有主流顯示技術，例如非晶矽(a-Si)、低溫多晶矽(LTPS)、銦鎵鋅氧化物(IGZO)及有機發光二極管(OLED)，並已為廣泛涵蓋中大型玻璃基板的顯示面板生產線實現穩定商業化生產及供應。

#### 有機絕緣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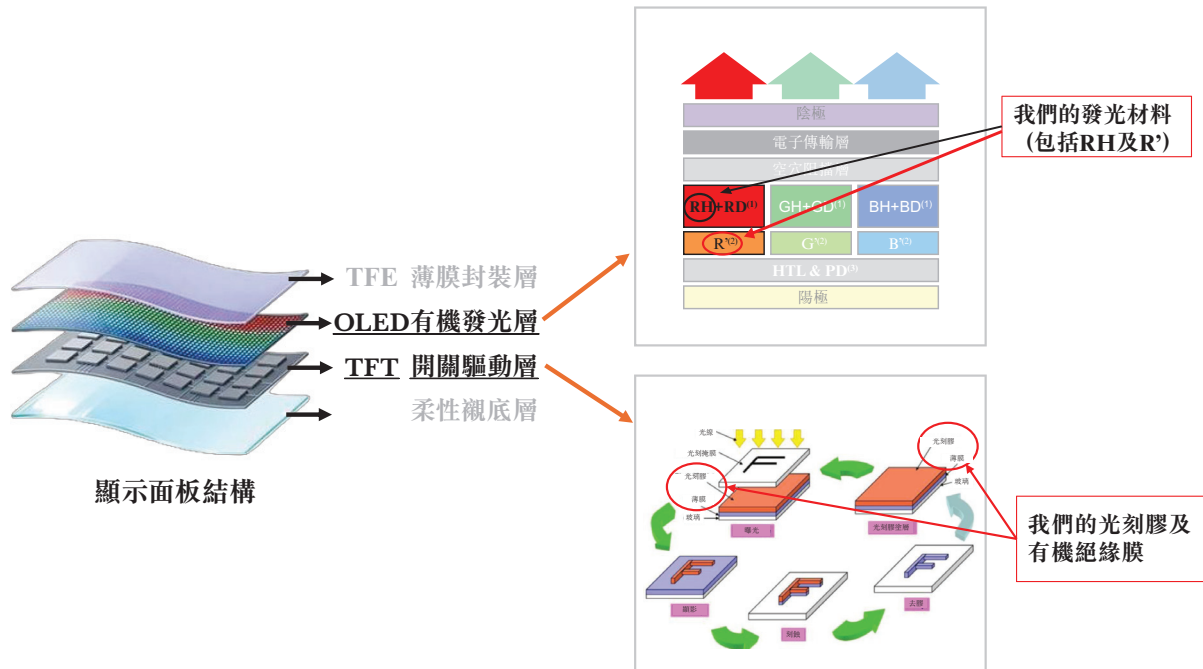
有機絕緣膜通常指顯示行業中塗布、曝光及顯影等工藝所使用的功能性薄膜樹脂。該類材料具備相對較高的介電常數及低雜質釋氣特性，用於在電子器件中形成有機介電層，提升電容設計精度，能夠匹配高分辨及高可靠性顯示設備的生產需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推出兼具低介電常數與高透光率的新型有機絕緣膜材料，顯著降低顯示面板的驅動功耗，並推動低功耗高分辨率顯示技術的商業化進程。

#### 發光材料

發光材料是在外界刺激下，能將電能、光能或其他形式的能量轉化為電磁輻射及可見光的功能性材料，廣泛應用於顯示、照明、信號指示及光電器件等領域。在OLED發光材料方面，我們已於客戶端高效紅色發光材料之規模化應用實現突破，助力客戶於高色域技術標準方面取得突破性進展。

## 業 務

以下為我們的顯示面板材料在顯示面板生產中的應用示例：



附註：

- (1) RH和RD、GH和GD以及BH和BD分別表示在顯示面板的有機發光層內由不同摻雜劑或主體組成的成對的紅色、綠色和藍色有機發光亞層，其共同實現微調發射效率、色坐標和器件壽命。
- (2) R'、G'和B'分別表示顯示面板的有機發光層內的紅色、綠色和藍色有機發光亞層的改性或變體結構。
- (3) 空穴傳輸層及摻雜發射層(主摻雜層)。

### 電子樹脂

電子級酚醛樹脂是一種應用於高科技電子工業的高性能合成樹脂。其主要用作環氧樹脂的固化劑，用於生產覆銅板。覆銅板是印刷電路板的關鍵基材，而印刷電路板則是廣泛的電子應用(包括但不限於電訊、消費電子、電腦及汽車電子)中的重要部件。

###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

我們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的產品主要包括主要用於包裝材料及農用地膜的PBAT產品。在對(其中包括)中國市場的主要需求驅動因素(包括推行塑料污染管控的國家政策，以及塑料及相關產品的市場規模，該等因素可反映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的替代潛力)進行全面的可行性研究後，我們決定進軍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市場，以把握未來市場需求。PBAT不僅具有良好的延展性和斷裂伸長

---

## 業 務

---

率，也有較好的耐熱性和衝擊性能。自2020年起，憑藉一家總部位於德國的全球領先化學公司巴斯夫股份公司授權的PBAT聚合技術，我們一直在開發用於各種應用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我們的PBAT改性材料已獲得不同國家相關監管機構的食品安全認證，並可廣泛應用於可生物降解食品包裝的生產。這些材料展現出卓越的阻隔性能和出色的透明度，使其成為傳統聚乙烯(PE)薄膜的高效替代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分別錄得毛損人民幣32.9百萬元、人民幣56.4百萬元、人民幣30.8百萬元及人民幣6.7百萬元，主要由於市場需求低於預期以及製造費用和相關生產線的折舊及攤銷成本所致。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表篩選部分說明 — 毛利及毛利率」一節。由於市場需求不足，我們PBAT產品的生產線利用率一直處於低位。詳情請參閱本節「生產 — 產能及利用率」一段。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在環保意識日益提高、中國及全球市場對性能要求日益嚴格及應用範圍不斷擴大的推動下，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市場(包括PBAT)預期將實現長期增長。鑑於該市場潛力，包括本集團在內的多家市場參與者近年來已進入或擴張至PBAT市場。儘管長期前景樂觀，但由於(其中包括)相關政府政策實施的時間及力度以及下游應用的發展，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市場需求的增長相對較為緩慢。特別是，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整體使用成本偏高，或會限制其在對價格敏感、低附加值領域的普及；而在高附加值行業更廣泛採用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亦需一定時間。在此背景下，近年以來，市場需求增長不及預期，同時新增市場參與者帶來供應量上升，導致行業出現產能過剩，價格競爭加劇。我們認為，該等因素導致往績記錄期間我們PBAT產品的需求及銷售表現低於預期。為提升此業務分部的盈利能力及相關生產線的利用率，我們持續採取措施刺激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例如推進在農業及包裝應用領域的解決方案、深化與潛在客戶的合作及拓寬終端使用場景。

於2025年，我們通過為客戶開發特色產品，滿足不同區域作物需求，在農用地膜領域取得進展。我們與數名客戶就潛在合作進行接洽，並對該等產品進行實驗室測試。我們亦將業務拓展至食品包裝應用領域，並通過與下游客戶進行長期產品測試，初步開發出符合客戶要求的商業化產品。我們與潛在客戶進行磋商，並在其設施內就我們的PBAT產品在食品包裝應用方面進行實驗室測試。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投資於可生物降解材料在不同行業的高附加值應用的研發，並積極擴大我們的客戶群及可生物降解材料產品陣容。

### 產品生命週期

我們的產品(主要包括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及電子材料)並無明確界定或固定的產品生命週期，原因是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主要由客戶持續生產要求及現行行業狀況而非特定產品更換或升級週期所驅動。各產品及／或SKU的生命週期可能因各種因素而異，例如具體產品應用、技術升級、行業標準變化、監管要求及不斷演變的終端用戶偏好。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業 務

### 定價

下表載列我們主要產品類別於所示年度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                       | (千噸)   | (人民幣千元)             | (千噸)   | (人民幣千元)             | (千噸)   | (人民幣千元)             | (千噸)      | (人民幣千元)             | (千噸)      | (人民幣千元)             |
| <b>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b> |        |                     |        |                     |        |                     |           |                     |           |                     |
| — 自製酚醛樹脂 . . . . .    | 110.4  | 15.1                | 120.3  | 14.8                | 124.3  | 13.5                | 61.9      | 14.1                | 69.7      | 13.4                |
| — 其他自製產品 . . . . .    | 20.8   | 15.5                | 20.5   | 14.2                | 20.8   | 14.9                | 10.2      | 12.3                | 11.2      | 17.6                |
| — 貿易產品 . . . . .      | 10.0   | 28.3                | 13.9   | 26.6                | 13.3   | 25.1                | 6.6       | 24.2                | 7.5       | 25.2                |
| <b>電子材料</b>           |        |                     |        |                     |        |                     |           |                     |           |                     |
| — 半導體材料 . . . . .     | 0.3    | 578.2               | 0.5    | 594.5               | 1.1    | 379.3               | 0.3       | 594.7               | 1.4       | 224.8               |
| — 顯示面板材料 . . . . .    | 3.7    | 70.0                | 4.9    | 67.9                | 5.6    | 78.2                | 2.6       | 72.6                | 3.5       | 83.4                |
| — 電子樹脂及其他 . . . . .   | 8.4    | 11.8                | 10.8   | 10.4                | 12.1   | 10.2                | 5.4       | 10.6                | 7.9       | 11.3                |
| <b>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b>      |        |                     |        |                     |        |                     |           |                     |           |                     |
| — PBAT . . . . .      | 9.3    | 10.7                | 8.4    | 9.6                 | 13.2   | 8.6                 | 6.0       | 9.0                 | 13.9      | 8.6                 |

附註：

(1) 平均售價乃透過將相關年度／期間的收入除以相關銷售量計算，代表我們產品售予客戶的平均價格。

有關我們產品平均售價變動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表篩選部分說明 — 按分部劃分的收入」一節。我們可能需要不時調整我們的產品定價，以應對原材料成本波動、市場需求和競爭動態的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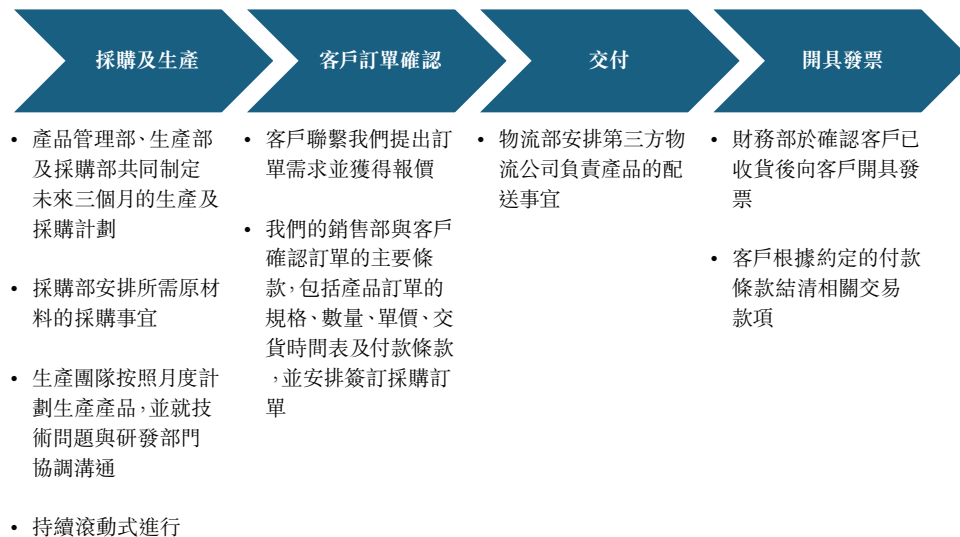


## 業 務

### 業務營運

#### 運作流程

以下概述了我們一般業務營運的主要步驟：



#### 客戶的產品認證

在新產品量產之前，我們通常需要經過客戶漫長而嚴格的認證程序，這通常包括長期產品測試、技術規格驗證、最終用途應用測試和現場品質系統審核。此類認證程序所需時間因應相關產品和客戶的技術要求和規格而異。具體而言，鑒於嚴格的要求，我們光刻膠產品的產品認證可能需要大約兩到三年。另一方面，鑒於輪胎對安全性與品質的嚴格要求，我們的特種橡膠助劑產品認證過程通常需時一至兩年。在眾多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推出新產品或SKU、產品配方變動，或向新客戶或就新應用供應現有產品或SKU）下，我們的產品可能需要不時經歷客戶認證程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成功完成多項產品及SKU的認證程序，體現了我們產品的一貫質量及可靠性，並且備受客戶認可。這些成功驗證亦反映了我們的主要客戶高度認可我們的技術能力及品質管理系統，並支持我們與彼等深化長期業務關係。

## 業 務

### 生產

#### 生產規劃

我們通常根據估計銷售額制定生產計劃。我們的銷售部門會每月根據市場狀況及年度預算制定一個三個月滾動計劃，而我們會根據該計劃制定下一個月的生產計劃。我們亦會考慮維持足夠存貨，以應付客戶的緊急需求，並減輕任何意外的原材料供應短缺或其他事件。月度生產計劃確認後，我們的各個生產基地將根據其產能及狀況，安排每條生產線的日常生產時間表。我們會密切監察生產計劃的執行情況，並在出現任何意外情況（如原材料供應延誤及生產中斷）時及時作出必要調整。

#### 生產工序

下圖說明我們主要產品的關鍵生產工序：

#### 酚醛樹脂



生產工序包括以下關鍵步驟：

- (i) 原材料配製：根據指定比例及配方準備及混合原材料（主要包括苯酚、異丁烯及甲醛等）。

我們亦生產PTBP作為我們對PTBP增黏樹脂的上游原材料之一。PTBP透過苯酚與異丁烯在酸催化劑存在下進行烷基化反應而生產。

- (ii) 催化縮合反應：將催化劑加入原材料中，然後混合物在受控溫度下進行聚合反應，透過加成和縮合反應形成樹脂結構。

- (iii) 脫水：反應過程中產生的水分會透過蒸餾去除。

- (iv) 冷卻及固化：樹脂會被冷卻及固化，以控制分子量和黏度

- (v) 造粒及乾燥：固化後的樹脂會被加工成所需粒徑的顆粒。透過熱風或真空乾燥去除水分，以符合所需規格。

- (vi) 包裝：成品會被包裝並在適當條件下儲存。

## 業 務

### 光刻膠



生產工序包括以下關鍵步驟：

- (i) 原材料準備：根據特定配方和規格準備固體組分和溶劑。
- (ii) 混合及攪拌：在受控環境下將高純度溶劑加入攪拌罐中，並逐步加入固體樹脂和其他助劑，維持特定溫度和時間，直至所有固體溶解並形成澄清溶液。
- (iii) 性能測試：混合溶液經過一定時間的熟化後，我們將抽取樣本進行性能測試。
- (iv) 過濾及純化：對合格的溶液進行預過濾和超細最終過濾，以去除凝膠、亞微米顆粒和殘餘金屬污染物。
- (v) 包裝：將已過濾的光刻膠注入特定瓶子，以防止污染和溶劑流失，並在適當條件下儲存。

### PBAT



生產工序包括以下關鍵步驟：

- (i) 原材料準備及酯化：準備原材料 (主要包括純對苯二甲酸(PTA)、己二酸(AA)和過量的1,4—丁二醇(BDO))，並添加合適的催化劑等，在指定反應條件下進行酯化。
- (ii) 預縮聚：在受控條件(包括溫度和真空)下進行預縮聚反應，以去除水和過量BDO，從而達到所需的分子量和黏度範圍。
- (iii) 擴鏈：在受控溫度和真空下，進一步反應預聚合的PBAT，直至達到所需的規格。
- (iv) 造粒：將物料冷卻並切割成均勻的顆粒。將顆粒烘乾和冷卻，以防止它們互相黏附。
- (v) 包裝：包裝PBAT顆粒並在適當條件下儲存。

業 務

生產設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七個生產設施，其概要載於下表：

| 生產設施   | 地點  | 總樓面面積<br>(平方米) | 主要產品             | 開始營運年份     | 土地／<br>物業產權 |
|--------|-----|----------------|------------------|------------|-------------|
| 彤程化學工廠 | 上海  | 46,412.96      | 橡膠樹脂及<br>助劑、PBAT | 2012年      | 擁有          |
| 華奇工廠   | 張家港 | 28,122.13      | 橡膠樹脂及助劑          | 2008年      | 擁有          |
| 彤程鎮江工廠 | 鎮江  | 10,757.64      | 電子樹脂及助劑          | 2021年 (附註) | 擁有          |
| 彤程電子工廠 | 上海  | 25,586.68      | 半導體光刻膠、高<br>純溶劑  | 2023年      | 擁有          |
| 湖北北旭工廠 | 湖北  | 18,913.80      | 顯示面板光刻膠          | 2022年 (附註) | 擁有          |
| 科華工廠   | 北京  | 9,321.13       | 半導體光刻膠           | 2021年 (附註) | 擁有          |
| 彤程常州工廠 | 常州  | 7,253.71       | CMP拋光墊           | 2024年      | 租賃          |

附註：由於彤程鎮江工廠、湖北北旭工廠及科華工廠均在我們收購各自附屬公司控股權益前設立，因此各工廠的開始營運年份乃指收購的年份。

產能及利用率

按生產設施劃分

下表載列彤程化學工廠、華奇工廠、彤程鎮江工廠、彤程電子工廠、湖北北旭工廠及彤程常州工廠的產能及其利用率概要：

|                                     | 設計產能 <sup>(1)</sup> |         |         |               | 實際產量   |        |        |               | 利用率(%) |        |        |                              |
|-------------------------------------|---------------------|---------|---------|---------------|--------|--------|--------|---------------|--------|--------|--------|------------------------------|
|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sup>(1)</sup> |
| 彤程化學工廠                              |                     |         |         |               |        |        |        |               |        |        |        |                              |
| — 橡膠樹脂及助劑<br>(噸) . . . . .          | 95,000              | 95,000  | 95,000  | 47,500        | 52,332 | 58,111 | 62,961 | 35,313        | 55.1   | 61.2   | 66.3   | 74.3                         |
| — PBAT <sup>(2)</sup> (噸) . . . . . | 60,000              | 60,000  | 60,000  | 30,000        | 8,747  | 9,235  | 11,597 | 9,275         | 14.6   | 15.4   | 19.3   | 30.9                         |
| — 其他 (噸) . . . . .                  | 35,000              | 35,000  | 35,000  | 17,500        | 19,131 | 25,894 | 25,143 | 16,820        | 54.7   | 74.0   | 71.8   | 96.1                         |
| 總計 . . . . .                        | 190,000             | 190,000 | 190,000 | 95,000        | 80,210 | 93,240 | 99,701 | 61,407        | 42.2   | 49.1   | 52.5   | 64.6                         |
| 華奇工廠 <sup>(3)</sup>                 |                     |         |         |               |        |        |        |               |        |        |        |                              |
| — 橡膠樹脂及助劑<br>(噸) . . . . .          | 72,000              | 72,000  | 72,000  | 36,000        | 79,509 | 82,224 | 79,193 | 42,572        | 110.4  | 114.2  | 110.0  | 118.1                        |
| 彤程鎮江工廠                              |                     |         |         |               |        |        |        |               |        |        |        |                              |
| — 電子樹脂及助劑<br>(噸) . . . . .          | 40,000              | 40,000  | 40,000  | 20,000        | 11,249 | 15,073 | 17,307 | 10,747        | 28.1   | 37.7   | 43.3   | 53.7                         |
| 彤程電子工廠 <sup>(4)</sup>               |                     |         |         |               |        |        |        |               |        |        |        |                              |
| — 半導體光刻膠 (噸) . . . .                | 1,000               | 1,000   | 1,000   | 500           | 3      | 61     | 217    | 209           | 0.3    | 6.1    | 21.5   | 41.8                         |
| — 高純溶劑 (噸) . . . . .                | 18,800              | 18,800  | 18,800  | 9,400         | 7      | 212    | 1,357  | 2,186         | 0.0    | 1.1    | 7.2    | 23.3                         |
| 總計 . . . . .                        | 19,800              | 19,800  | 19,800  | 9,900         | 10     | 273    | 1,574  | 2,395         | 0.1    | 1.4    | 7.9    | 24.2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業 務

|                            | 設計產能 <sup>(1)</sup> |              |              |               | 實際產量         |              |              |               | 利用率(%)      |             |             | 2026年<br>首六個<br>月 <sup>(1)</sup> |
|----------------------------|---------------------|--------------|--------------|---------------|--------------|--------------|--------------|---------------|-------------|-------------|-------------|----------------------------------|
|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
| 湖北北旭工廠                     |                     |              |              |               |              |              |              |               |             |             |             |                                  |
| — 顯示面板光刻膠<br>(噸) . . . . . | 6,000               | 6,000        | 6,000        | 3,000         | 3,682        | 5,094        | 5,936        | 3,102         | 61.4        | 84.9        | 98.9        | 103.4                            |
| — 其他 (噸) . . . . .         | 1,320               | 1,320        | 1,320        | 660           | —            | —            | —            | 2             | —           | —           | —           | 0.3                              |
| 總計 . . . . .               | <u>7,320</u>        | <u>7,320</u> | <u>7,320</u> | <u>3,660</u>  | <u>3,682</u> | <u>5,094</u> | <u>5,936</u> | <u>3,104</u>  | <u>50.3</u> | <u>69.6</u> | <u>81.1</u> | <u>84.8</u>                      |
| 彤程常州工廠                     |                     |              |              |               |              |              |              |               |             |             |             |                                  |
| — CMP拋光墊 (片) . . . . .     | —                   | —            | 250,000      | 125,000       | —            | —            | 4,594        | 8,166         | —           | —           | 1.8         | 6.5                              |

附註：

- (1) 設計產能乃基於生產設施獲批准的年度產能而得。僅供說明之用，截至2026年首六個月，年度設計產能已按比例調整，以計算期內利用率。
- (2) 於往績記錄期間，因市場需求低迷，彤程化學工廠的PBAT生產線不時短暫停產。因此，該生產線的利用率於往績記錄期間一直較低。

---

## 業 務

---

- (3) 於往績記錄期間，華奇工廠的利用率超過100%，主要歸因於市場需求帶動銷量增加。於往績記錄期間，華奇工廠不存在超產能生產超過獲批產能30%從而可能構成違反法律法規或受到行政處罰的情況。根據《環境影響評價法》及《生態環境部辦公廳關於印發〈污染影響類建設項目重大變動清單（試行）〉的通知》，超產比例不超過30%不構成獲批建設項目的重大變動以致可能需要重新履行必要的環境影響評價程序。因此，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華奇工廠無需因超產能生產而重新履行環境影響評價程序。

華奇工廠生產多種輪胎專用材料，包括（其中包括）增黏樹脂、補強樹脂和黏合樹脂，其產品已通過多家國際輪胎客戶的認證。我們目前正與客戶商討將若干產品的生產轉移至彤程化學工廠。由於彤程化學工廠主要生產增黏樹脂，因此只能承接部分華奇工廠承接的訂單，且鑒於相關客戶認證程序需要時間，此類生產轉移將需逐步實施。此外，我們可能會在新海外生產設施建設完成後，將目前由華奇工廠承接的部分訂單轉移至我們的新海外生產設施。

- (4) 由於彤程電子工廠為新成立工廠且於2023年9月才開始試生產，故其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利用率較低。鑒於半導體光刻膠及高純溶劑一般需要較長的產品認證期，彤程電子工廠的利用率於往績記錄期間逐漸上升。有關產品認證流程的詳情，請參閱本節「業務營運 — 客戶的產品認證」一段。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彤程電子工廠已完成多項產品及／或SKU的認證程序並開始商業化生產。由於彤程電子工廠可能須不時就（其中包括）推出新產品或SKU、更改配方及向新客戶或就新應用供應現有產品或SKU而進行不同的客戶認證程序，我們的董事認為其利用率預期將繼續穩步增長。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生產設施（包括彤程鎮江工廠、彤程電子工廠及彤程常州工廠）錄得相對較低的利用率。這主要由於我們的產品作為先進化學材料，於開始全面商業化生產前通常須經過漫長而嚴格的客戶產品認證流程。有關我們產品認證流程的詳情，請參閱本節「業務營運 — 客戶的產品認證」一段。由於相關生產設施及／或生產線相對較新，仍在建立彼等的產品組合，且彼等的利用率預計因更多產品及／或SKU完成客戶的產品認證程序而隨時間逐步上升。



## 業 務

### 按業務分部劃分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生產設施產能及利用率概要：

|                                    | 設計產能 <sup>(1)</sup> (噸) |         |         |               | 實際產量 (噸) |         |         |               | 利用率(%) |        |        |               |
|------------------------------------|-------------------------|---------|---------|---------------|----------|---------|---------|---------------|--------|--------|--------|---------------|
|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 . . .               | 194,000                 | 194,000 | 194,000 | 97,000        | 133,885  | 143,809 | 146,323 | 79,940        | 69.0   | 74.1   | 75.4   | 82.4          |
| 電子材料 <sup>(2)(3)</sup> . . . . .   | 50,440                  | 50,440  | 50,440  | 25,220        | 12,923   | 17,142  | 20,680  | 14,117        | 25.6   | 34.0   | 41.0   | 56.2          |
|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 <sup>(4)</sup> . . . . . | 60,000                  | 60,000  | 60,000  | 30,000        | 8,747    | 9,235   | 11,597  | 9,275         | 14.6   | 15.4   | 19.3   | 30.9          |

附註：

- (1) 設計產能乃基於相關生產設施或生產線獲批准的年度產能而得。僅供說明之用，截至2026年首六個月，年度設計產能已按比例調整，以計算期內利用率。
- (2) 我們的CMP拋光墊的產能及實際產量以件計量，由於其計量單位與我們其他產品（以噸計量）不具直接可比性，且不可合併計算，故不包括在內。有關彤程常州工廠CMP拋光墊的產能及產量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生產 — 產能及利用率 — 按生產設施劃分」一段。
- (3)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電子材料分部生產線的利用率相對較低，原因為該等產品一直在逐步進行相關的客戶認證流程。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生產 — 產能及利用率 — 按生產設施劃分」一段。隨著我們電子材料分部各類產品及／或SKU的認證程序相繼完成，相關生產設施的利用率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穩定增長，由2023財年的25.6%上升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56.2%。
- (4) 於往績記錄期間，PBAT生產線因市場需求低迷而不時暫停。因此，我們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項下的生產線的利用率於往績記錄期間一直處於低位。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我們的產品 —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一段。

### 生產機械及設備

我們的主要生產機械及設備主要包括反應釜、蒸餾塔、大型儲罐及其他電子測試設備，其中大部分由我們擁有。我們主要向中國境內的製造商採購機械及設備。有關我們機械及設備的折舊方法，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附註2.3」一節。我們對機械及設備定期進行維護。我們一般每隔大約一至三年進行一次維護，視乎設備及儀器的具體類型及狀況而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經歷機器或設備不足或機器或設備故障，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 品質控制

我們非常重視產品品質，深信這對於我們的營運至關重要。我們透過穩健的品質管理系統來維持高標準，該系統依據IATF16949、ISO9001、ISO45001及ISO14001標準制定。我們的品質控制部

## 業 務

門是主要負責單位，對我們營運的整個流程進行品質管理和監督，從供應到生產，再到採購和庫存管理。

- **研發管理：**團隊負責組織和執行各類驗證和確認工作，同時編製及更新各項檢驗程序。彼等定期總結品質記錄並進行數據分析，以促進持續改進並確保符合我們的標準。
- **供應商品質管理：**我們已實施嚴格的供應商准入管理制度，並訂明清晰的供應商資格準則。供應商須通過一系列嚴格標準篩選，以確保持續符合我們的標準。我們已為所有原材料制定精確的規格，並嚴格執行來料檢測以及樣本測試。此外，我們對入圍的供應商進行全面的資格評估，以評估其技術能力。
- **產品品質管理：**我們在營運的不同階段執行多項品質檢驗和測試程序。此舉確保產品符合相關品質標準及適用法律法規。產品交付後，所有產品均會按照我們既定的品質管理標準進行嚴格檢驗。我們核實每件產品均符合出貨時生效的銷售規格，為品質與合規性提供保證。
- **客戶服務品質管理：**我們已實施一套程序，以有效處理客戶投訴。在涵蓋設計、研發、製造及交付的整個產品生命週期中，客戶回饋均獲系統化管理，以履行我們對客戶滿意的承諾。

## 銷售及營銷

### 地區分佈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產品主要在中國銷售。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總收入的約81.3%、81.0%、81.5%及82.2%來自於中國的銷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產品亦銷往全球，覆蓋超過40個國家及地區。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海外銷售額分別約佔總收入的18.7%、19.0%、18.5%及17.8%。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根據客戶地理位置按地區劃分的收入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中國 . . . . .       | 2,388,611        | 81.3         | 2,644,288        | 81.0         | 2,787,095        | 81.5         | 1,754,367        | 82.2         |
| 亞洲(不包括中國)          |                  |              |                  |              |                  |              |                  |              |
| — 泰國 . . . . .     | 152,141          | 5.2          | 154,628          | 4.7          | 159,373          | 4.7          | 95,455           | 4.5          |
| — 日本及韓國 . . . . .  | 132,340          | 4.5          | 157,432          | 4.8          | 142,180          | 4.2          | 81,457           | 3.8          |
| — 亞洲其他地區 . . . . . | 168,123          | 5.7          | 193,224          | 5.9          | 224,238          | 6.6          | 140,545          | 6.6          |
| 歐洲 . . . . .       | 53,156           | 1.8          | 67,754           | 2.1          | 58,881           | 1.7          | 25,218           | 1.2          |
| 美洲 . . . . .       | 31,604           | 1.1          | 41,083           | 1.3          | 38,449           | 1.1          | 29,258           | 1.4          |
| 其他 . . . . .       | 11,360           | 0.4          | 4,971            | 0.2          | 10,362           | 0.3          | 6,764            | 0.3          |
| 總計 . . . . .       | <u>2,937,334</u> | <u>100.0</u> | <u>3,263,380</u> | <u>100.0</u> | <u>3,420,577</u> | <u>100.0</u> | <u>2,133,064</u> | <u>100.0</u> |

## 業 務

### 我們的銷售渠道

我們已建立一個銷售模式，主要透過直接銷售渠道銷售產品，並透過經銷商進行銷售。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直接客戶 . . . . . | 2,683,609        | 91.4         | 2,980,059        | 91.3         | 3,117,065        | 91.1         | 1,508,247        | 91.4         | 1,953,585        | 91.6         |
| 經銷商 . . . . .  | 253,725          | 8.6          | 283,321          | 8.7          | 303,512          | 8.9          | 142,270          | 8.6          | 179,479          | 8.4          |
| 總計 . . . . .   | <u>2,937,334</u> | <u>100.0</u> | <u>3,263,380</u> | <u>100.0</u> | <u>3,420,577</u> | <u>100.0</u> | <u>1,650,517</u> | <u>100.0</u> | <u>2,133,064</u> | <u>100.0</u> |

### 直接銷售

我們主要透過直接銷售向我們的下游客戶供應產品。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直接銷售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約91.4%、91.3%、91.1%及91.6%。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分別有578、572、635及504名直接銷售客戶，其中主要為輪胎、半導體及顯示面板製造商。採納直接銷售模式使我們能夠精確了解及回應客戶需求，讓我們能夠提供量身定制的服務以滿足客戶的特定要求。我們仍專注於建立涵蓋中國和海外市場主要行業參與者的直接銷售客戶群。

### 間接銷售

我們已向身為經銷商的客戶進行小部分銷售，據我們所知，彼等可能將我們的產品轉售予其下游客戶。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來自向經銷商銷售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53.7百萬元、人民幣283.3百萬元、人民幣303.5百萬元及人民幣179.5百萬元，分別佔同年總收入的8.6%、8.7%、8.9%及8.4%。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分別向32名、33名、37名及40名經銷商銷售產品。相較於2023財年，我們於2024財年與兩名新增經銷商展開交易，並終止與一名經銷商的業務交易。另一方面，相較於2024財年，我們於2025財年與六名新增經銷商展開交易，並終止與兩名經銷商的業務交易。於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與10名新經銷商開展交易，並終止與我們於2025財年進行交易的七名經銷商的業務交易。我們主要向經銷商銷售產品，以更有效地服務海外市場及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擴大我們的地理覆蓋範圍及客戶群體，因為經銷商通常會向下游客戶提供本地化服務，包括進口手續、本地物流及倉儲服務。此外，我們將產品銷售予中國若干經銷商，由其轉售予中國規模相對較小的終端客戶，此舉使我們能夠更有效地管理款項回收，並降低因直接向此類終端客戶銷售而可能產生的信貸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中國、日本、韓國、印度及東南亞等地區的經銷商銷售產品且我們向直接客戶與經銷商客戶供應的產品類型之間並無重大差異。誠如弗若斯特沙利文確認，化工材料製造商透過經銷商進行部分銷售以利用彼等銷售網絡、當地市場知識及客戶關係的情況並非罕見。

我們將間接銷售模式下的經銷商(包括海外及中國經銷商)視為我們的客戶而非分銷商。我們將產品供應及交付至彼等指定的地點，屆時產品的控制權將轉移至該等經銷商。間接銷售模式下售出貨品的收入確認原則與直接銷售模式所應用者相同。我們並無與經銷商訂立長期協議且我們與經銷

---

## 業 務

---

商訂立的採購訂單主要條款通常與我們與直接銷售客戶訂立的採購訂單主要條款相同。根據我們與經銷商訂立的採購訂單，並無條款(a)要求最低採購金額或設定最低銷售目標；(b)限制委任分銷商或次級分銷商；及(c)強制規定向任何次級分銷商(如有)或其下游客戶的銷售價格。我們一般不接受未售出產品的退貨，除非在特定情況下，例如由我們造成的產品缺陷或質量問題。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銷售及營銷 — 產品退貨及質保」一段。

基於(i)我們不對經銷商設定最低採購金額或銷售目標；(ii)除質量問題外，我們通常不接受經銷商退回未售出產品；(iii)我們與經銷商之間為「買斷式」買賣關係；及(iv)我們的產品主要為特定最終用途應用而非一般用途而定製，因此，我們相信經銷商所下訂單一般符合相關最終客戶的需求，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對經銷商的銷售存在渠道壓貨的風險較低。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工作，獨家保薦人並未注意到任何會導致其不同意上述董事觀點的事項。

在開始與經銷商建立業務關係之前，除了他們的背景外，我們還會評估其區域營銷資源、行業知識、對當地客戶需求的熟悉程度、信用記錄及客戶反饋記錄、經銷商所服務的終端客戶類型及其目標銷售區域。我們透過定期評估對與經銷商的業務關係進行嚴格審查，包括評估銷售量、收入、市場佔有率及新產品開發等指標。我們與經銷商客戶保持緊密溝通，並會監察及查詢其訂單的任何重大變動(例如訂單數量或頻率(如有))。然而，我們一般不會對(i)經銷商(包括海外及中國經銷商)與其下游客戶之間的業務交易(包括其存貨水平或委聘下游分銷商或次級分銷商(如有)等事宜)；或(ii)其下游分銷商或次級分銷商(如有)施加特定的控制措施。]由於我們的產品主要為定制而非通用型，任何經銷商或下游分銷商或次級分銷商(如有)若無我們的技術指導，將難以推廣及銷售該等產品。因此，我們認為，經銷商委任任何分銷商或次級分銷商(如有)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倘任何經銷商或其下游分銷商或次級分銷商(如有)的行為方式對我們的利益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將及時採取糾正措施，包括在必要時終止合作。

據我們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所有經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據我們所知，除一般業務關係外，我們的經銷商與本公司、我們的附屬公司、我們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5%或以上的股東、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均無任何其他關係。

### 與客戶訂立的典型買賣協議主要條款

我們一般不與客戶簽訂長期協議。我們一般會與客戶逐筆簽訂單獨的採購訂單。

每個採購訂單的條款可能會有所不同。以下載列與客戶訂立的典型採購訂單主要條款：

- **期限：**我們一般就每份訂單與客戶訂立獨立的採購訂單。
- **定價政策：**採購訂單一般會列明單價及合約總價(包括及不包括增值稅)。

---

## 業 務

---

- **付款及信貸期：**我們一般要求客戶於交貨前預付貨款，或於交貨或發出發票後10至90天付款。
- **物流：**根據各個訂單的銷售條款，我們一般負責將我們的產品運送至客戶指定的地點、港口或碼頭。
- **退貨安排：**除與產品品質問題相關的有限原因外，我們通常不允許退貨。
- **終止：**採購訂單可經客戶與我們雙方同意後終止。

### 定價政策

我們定期監察現行市價及行業定價趨勢，以確保我們營運的可持續性及盈利能力。銷售團隊透過綜合考慮多個關鍵因素來制定產品價格，包括(i)原材料成本、(ii)市場需求；(iii)現行市場價格及(iv)我們的銷售策略。

### 運輸及交付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利用合資格的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處理將我們的製成品從生產廠房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的工作。我們的製成品經過生產檢驗並儲存於倉庫後，我們的系統會將付運計劃與銷售訂單對齊，並根據客戶目的地將運輸職責分配予適當的物流供應商。我們透過內部比較系統挑選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自動比較物流供應商提交的報價，並考慮過往表現、營運能力及合作往績等因素，以釐定彼等各自的服務範圍及地區。我們制定了物流供應商必須遵守的嚴格運輸標準，並每月評估彼等的合規性及表現，以確保有效率及可靠地交付我們的產品。

我們與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的安排使我們能夠快速有效地交付產品，同時減少我們的資本開支，並降低交通意外、交貨延誤及產品損失等風險，否則我們將會承擔相關責任。我們根據合約中指定的交付時間表監控每份訂單，並要求物流供應商實時上傳客戶收貨確認。

我們的業務營運涉及危險原材料及產品的運輸和交付，這本身存在洩漏、溢出或其他事故的風險，可能導致人身傷害、財產損失及／或環境污染。根據相關協議或採購訂單的條款，原材料及產品的交付可能由我們或由我們的客戶或供應商安排。倘我們負責任何危險原材料及／或產品的運輸和交付，為減輕運輸過程中產生的風險，我們將確保聘用持有必要危險品運輸許可證的合資格第三方承運商處理該等交付。另一方面，倘原材料及產品的運輸和交付由我們的客戶或供應商安排，則彼等將負責運輸過程中產生的任何風險。



---

## 業 務

---

### 產品退貨及質保

我們一般授予客戶9至12個月的質保期。我們通常不允許客戶向我們退回產品，除非在若干與品質問題相關的情況下，我們的客戶可要求退回或更換該等有缺陷的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面臨客戶就產品缺陷或品質問題提出的任何重大產品退貨或索賠。

### 客戶投訴政策

我們已建立完善的投訴處理流程，以確保客戶投訴獲得及時且公正的處理。該程序通常由客戶的品質控制部門發起，透過向我們的銷售團隊出具投訴報告來進行。銷售團隊接獲報告後，會立即提交予相應生產廠房的品質控制部門進行徹底的內部分析，以找出投訴的根本原因，並出具報告向客戶提供正式回饋。一旦客戶確認所指出的問題已有效改善及解決，投訴便會正式結束。

我們重視清晰溝通及有效的應對策略，以高效管理客戶反饋。我們的銷售團隊積極與客戶互動，以確保他們的關注事項得到滿意處理，並在整個解決過程中及時獲取最新進展。這種對透明度的承諾，彰顯了我們對質量與卓越服務的堅持。

### 售後支持服務

我們已建立一支高質素的售後服務及客戶支持團隊。倘我們的產品出現任何缺陷或品質問題，我們將於收到客戶通知後於指定時間內安排補貨或更換。我們視優質的售後服務為我們成功的關鍵，因其能優化產品價值鏈並提升客戶及終端用戶的滿意度。為保持與客戶的有效溝通，我們透過銷售團隊定期進行售後滿意度調查，收集意見反饋。對於客戶提出的任何不滿反饋及建議，我們的客戶服務部門將召集相關部門舉行跨職能會議，進行全面評估分析，並商討針對性應對措施。倘品質問題歸因於我們的產品，我們承諾按照客戶要求迅速解決，或在客戶要求的時間內完成補貨或更換。



---

## 業 務

---

### 季節性

我們的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產品需求會出現季節性波動。過往我們通常在七月及八月因輪胎製造商客戶進行夏季例行維護活動而經歷需求下降，預計此情況將持續。此類維護活動通常涉及設備檢查、維修及更換，以及生產人員的預定休息時間，通常安排這些休息時間以減輕與夏季高溫條件相關的操作挑戰。為了有效管理這些季節性特點，我們主動與客戶溝通，了解下游需求變化，以便我們能提前做好生產和存貨管理準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電子材料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業務並無明顯的週期性或季節性波動。

### 營銷

我們的營銷策略著重於強調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技術、服務和規模的協同組合，這使我們在國內外同業中佔據有利的戰略地位。我們將品牌定位為領先的新材料綜合服務供應商，強調我們的創新、可持續發展和可靠性等核心價值。這種戰略定位為我們在輪胎和半導體行業中建立了強大的品牌聲譽。

除了我們專業的內部銷售及營銷團隊外，我們的產品推廣策略亦多元化，包括參與行業活動和利用客戶推薦渠道。新產品透過與客戶進行技術交流及在行業會議上展示來推廣，同時我們透過銷售拜訪、國際展覽以及與當地經銷商合作來提升海外品牌知名度。在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我們透過聯合研發項目和定制化生產，加強與客戶的合作夥伴關係。我們與主要國內外客戶的合作進一步提升了我們的全球品牌知名度。

展望未來，我們將透過設立海外附屬公司和生產基地，加強國際營銷，為全球客戶提供更快速的本地化供應及服務。

### 我們的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輪胎製造商、半導體和顯示面板製造商。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分別合共擁有610名、605名、672名及544名客戶。

### 五大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29.4百萬元、人民幣926.6百萬元、人民幣1,020.9百萬元及人民幣619.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期間總收入的約28.1%、28.4%、29.8%及29.1%，而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最大客戶分別佔我們同年／期總收入的11.3%、11.7%、10.8%及10.6%。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業 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五大客戶的詳情。

### 2023財年

| 排名 | 客戶                       | 銷售產品               | 業務關係<br>開始年份 | 信貸期   | 付款方式    | 收入<br>(人民幣千元)  | 佔總收入<br>百分比<br>(%) |
|----|--------------------------|--------------------|--------------|-------|---------|----------------|--------------------|
| 1  | 客戶集團A <sup>(1)</sup>     | 橡膠助劑               | 2015年        | 最多75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333,107        | 11.3               |
| 2  | 客戶集團B <sup>(2)</sup>     | 電子化學品              | 2020年        | 90天   | 銀行轉賬    | 241,986        | 8.2                |
| 3  | 客戶／供應商集團C <sup>(3)</sup> | 橡膠助劑及可完全生物<br>降解材料 | 2009年        | 最多90天 | 銀行轉賬    | 113,703        | 3.9                |
| 4  | 客戶集團D <sup>(4)</sup>     | 橡膠助劑               | 2019年        | 10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71,667         | 2.4                |
| 5  | 客戶集團E <sup>(5)</sup>     | 橡膠助劑               | 2015年        | 最多90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68,898         | 2.3                |
| 總計 |                          |                    |              |       |         | <b>829,361</b> | <b>28.1</b>        |

附註：

- (1) 客戶集團A為一家總部設於中國的公司集團，從事輪胎的製造、研究及開發。客戶集團A創立於1958年，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為全球十大輪胎公司之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持有客戶集團A（客戶集團A內其他成員公司的控股公司）（「客戶集團A控股公司」）成員公司8.03%的股份。除我們於客戶集團A控股公司的權益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張女士亦間接擁有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13%的權益，並擔任客戶集團A控股公司的董事。
- (2) 客戶集團B為一家總部設於中國的公司集團，從事半導體顯示產品的製造，由一家於2001年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持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彤程東方（本公司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由客戶集團B的一名成員間接持有20%股權。
- (3) 客戶／供應商集團C為一家總部設於日本的公司集團，從事汽車、能源、化工、食品及基礎設施等行業的貿易、投資及製造業務，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客戶／供應商集團C亦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供應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客戶與供應商身份重疊」一段。
- (4) 客戶集團D為一家總部設於中國的公司集團，從事聚氨酯、石油化工、精細化工、新材料及新能源材料的研發及製造，於2001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5) 客戶集團E由兩家從事輪胎製造、研究及開發業務的公司組成，其中一家成立於1958年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為中國的一家大型輪胎公司。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業 務

### 2024財年

| 排名 | 客戶                   | 銷售產品／提供服務          | 業務關係<br>開始年份 | 信貸期   | 付款方式        | 收入<br>(人民幣千元)  | 佔總收入<br>百分比<br>(%) |
|----|----------------------|--------------------|--------------|-------|-------------|----------------|--------------------|
| 1  | 客戶集團A                | 橡膠助劑               | 2015年        | 最多75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382,584        | 11.7               |
| 2  | 客戶集團B                | 電子化學品              | 2020年        | 90天   | 銀行轉賬        | 267,458        | 8.2                |
| 3  | 客戶／供應商集團C            | 橡膠助劑及可完全生物<br>降解材料 | 2009年        | 最多90天 | 銀行轉賬        | 112,788        | 3.5                |
| 4  | 客戶集團F <sup>(1)</sup> | 橡膠助劑               | 2009年        | 最多90天 | 匯票及銀行<br>轉賬 | 85,357         | 2.6                |
| 5  | 客戶集團E                | 橡膠助劑               | 2015年        | 最多90天 | 匯票及銀行<br>轉賬 | 78,437         | 2.4                |
| 總計 |                      |                    |              |       |             | <b>926,624</b> | <b>28.4</b>        |

附註：

- (1) 客戶集團F為總部設於中國的公司集團，從事輪胎製造、研究及開發業務，於2011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2025財年

| 排名 | 客戶                 | 銷售產品／提供服務          | 業務關係<br>開始年份 | 信貸期   | 付款方式        | 收入<br>(人民幣千元)    | 佔總收入<br>百分比<br>(%) |
|----|--------------------|--------------------|--------------|-------|-------------|------------------|--------------------|
| 1  | 客戶集團A              | 橡膠助劑               | 2015年        | 最多75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368,158          | 10.8               |
| 2  | 客戶集團B              | 電子化學品              | 2020年        | 90天   | 銀行轉賬        | 345,714          | 10.1               |
| 3  | 客戶／供應商集團C          | 橡膠助劑及可完全生物<br>降解材料 | 2009年        | 最多90天 | 銀行轉賬        | 126,401          | 3.7                |
| 4  | 客戶集團F              | 橡膠助劑               | 2009年        | 最多90天 | 匯票及銀行<br>轉賬 | 109,540          | 3.2                |
| 5  | 客戶G <sup>(1)</sup> | 橡膠助劑               | 2022年        | 60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71,050           | 2.0                |
| 總計 |                    |                    |              |       |             | <b>1,020,863</b> | <b>29.8</b>        |

附註：

- (1) 客戶G為一家於2016年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0.2百萬美元，從事化學原料及產品的批發、進口及出口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與客戶G屬於同一集團的若干公司為我們的供應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客戶與供應商身份重疊」一段。

## 業 務

### 2026年首六個月

| 排名 | 客戶                   | 銷售產品／提供服務          | 業務關係<br>開始年份 | 信貸期   | 付款方式    | 收入<br>(人民幣千元)  | 佔總收入<br>百分比<br>(%) |
|----|----------------------|--------------------|--------------|-------|---------|----------------|--------------------|
| 1  | 客戶集團B                | 電子化學品              | 2020年        | 最多90天 | 銀行轉賬    | 226,412        | 10.6               |
| 2  | 客戶集團A                | 橡膠助劑               | 2015年        | 最多75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215,971        | 10.1               |
| 3  | 客戶／供應商集團C            | 橡膠助劑及可完全生物<br>降解材料 | 2009年        | 最多90天 | 銀行轉賬    | 63,519         | 3.0                |
| 4  | 客戶集團F                | 橡膠助劑               | 2009年        | 最多90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57,199         | 2.7                |
| 5  | 客戶集團H <sup>(1)</sup> | 電子化學品              | 2021年        | 最多60天 | 銀行轉賬    | 56,802         | 2.7                |
| 總計 |                      |                    |              |       |         | <b>619,903</b> | <b>29.1</b>        |

附註：

- (1) 客戶集團H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公司集團，為全球領先的半導體代工廠之一，於聯交所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其從事半導體集成電路的製造、研發和銷售，涵蓋芯片製造、測試、封裝、設計服務及技術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五大客戶全部為獨立第三方。除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我們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人士於我們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採購及供應

#### 原材料及採購

我們採購生產產品所需的各種材料和設備。我們生產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酚醛樹脂、苯酚、烷基酚、異丁烯、二異丁烯、間苯二酚及甲醛，其中大部分來自石油化工及其他基礎化學工業。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813.2百萬元、人民幣1,999.1百萬元、人民幣2,117.4百萬元及人民幣1,326.0百萬元，各佔同期銷售成本的80.5%、81.0%、81.2%及80.6%。我們主要從中國採購生產材料。我們亦從海外國家及地區（例如日本及越南）採購若干原材料。

我們設有內部採購部門，負責採購原材料，並根據生產計劃及存貨水平制定採購計劃。在與原材料供應商訂立供應協議前，我們會對入圍的合資格候選供應商進行盡職審查及審閱其營運歷史、過往業績記錄及市場聲譽。我們亦會向潛在供應商取得各種產品樣本，供品質控制部門檢驗及測試，並對其生產設施進行實地審核，以確保供應商完全符合我們的品質標準。我們一般會選擇三家或以上供應商參與招標程序，方與供應商確立合作關係。隨後，我們的採購部門會訂立採購協議並下達採購訂單，跟進採購協議的執行過程，確保所購材料及時交付。收到原材料後，我們會進行檢驗審查，並保留拒收或退回任何不符合質量標準的供應品的權利。

## 業 務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為化學品製造商及化學品貿易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化學品貿易公司的苯酚（我們的主要原材料）採購價格保持相對穩定。來自該等供應商的平均採購價格約為每噸人民幣7,000元至人民幣8,000元（含稅），與同期相關市場價格的變動大致相符。為管理原材料價格波動，我們密切監察市場趨勢，並相應調整採購策略，以盡量減少價格波動的影響。具體而言，我們透過公開可得數據定期監察大宗原材料市場價格的變動，並實施內部比價程序，據此，我們會在確認任何採購前向多家供應商取得報價。我們亦透過與若干供應商的合約安排來管理我們的採購成本。根據相關框架協議，採購價格通常定期調整，並參考當時的現行市場價格另加固定溢價。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重大的原材料價格波動，亦未出現任何重大的原材料供應短缺或延誤。

苯酚作為我們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受中國反傾銷稅規管。根據中國反傾銷條例，自2019年9月起，對源自美國、歐盟、韓國、日本及泰國的進口苯酚徵收額外進口關稅，稅率介乎10.6%至287.2%（取決於原產國）。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分別採購約66,000噸、73,000噸、75,000噸及42,000噸苯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採購價值為人民幣464.9百萬元、人民幣517.2百萬元、人民幣458.7百萬元及人民幣285.2百萬元的苯酚，分別佔相應年度／期間總銷售成本的約20.6%、21.0%、17.6%及17.4%，其中人民幣106.4百萬元、人民幣97.1百萬元、人民幣78.9百萬元及人民幣45.5百萬元來自從海外國家或地區採購苯酚，分別佔我們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銷售成本總額約4.7%、3.9%、3.0%及2.8%。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不時自海外國家或地區（主要為沙特阿拉伯、泰國及日本）採購苯酚，合共佔海外苯酚採購總量的70%以上。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自主要海外國家或地區採購苯酚的詳情：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數量<br>(噸) | 佔採購總量<br>的百分比<br>(%) | 數量<br>(噸) | 佔採購總量<br>的百分比<br>(%) | 數量<br>(噸) | 佔採購總量<br>的百分比<br>(%) | 數量<br>(噸) | 佔採購總量<br>的百分比<br>(%) |
| 沙特阿拉伯 <sup>(1)</sup> . . .  | 7,419     | 11.2                 | 6,136     | 8.4                  | 11,396    | 15.3                 | 6,471     | 15.4                 |
| 泰國 <sup>(2)</sup> . . . . . | 4,381     | 6.6                  | 210       | 0.3                  | —         | —                    | —         | —                    |
| 日本 <sup>(3)</sup> . . . . . | 120       | 0.2                  | 3,470     | 4.8                  | 1,417     | 1.9                  | —         | —                    |

附註：

-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原產於沙特阿拉伯的苯酚無需繳納中國反傾銷稅。
- (2) 原產於泰國的苯酚視乎出口商而定，須繳納10.6%至28.6%的中國反傾銷稅。
- (3) 原產於日本的苯酚視乎出口商而定，須繳納19.3%至27.0%的中國反傾銷稅。

雖然我們不時從海外國家或地區採購苯酚，但董事認為，基於以下原因，中國反傾銷稅對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及供應穩定性的影響有限：(i)經弗若斯特沙利文確認，中國境內始終有價格及質量可比的本地供應苯酚；及(ii)我們從海外採購的所有苯酚均進口至中國張家港及上海保稅區並僅在保稅

---

## 業 務

---

區內用於出口加工，且所有該等製成品均售予海外客戶。因此，根據保稅加工安排，我們就用於我們產品的進口苯酚獲豁免繳納中國反傾銷稅。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就從海外國家採購的苯酚繳納任何中國反傾銷稅，且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任何因關稅政策導致的供應鏈中斷或成本大幅上升。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工作，獨家保薦人並未注意到任何會導致其不同意上述董事觀點（即中國反傾銷稅對本集團原材料成本及供應穩定性的影響有限）的事項。

### 我們的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向從事化石燃料加工及電子及／或化工產品貿易的供應商採購原材料。

### 供應鏈管理

為確保原材料的品質，我們已制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以根據我們的採購計劃選擇最合適的供應商。我們備存一份合資格供應商名單，以便根據技術專長、基礎設施與設備、產品質量、產品穩定性、資質、聲譽及售後服務等甄選標準，挑選最合適的原材料供應商。我們實施嚴格的供應商管理程序。我們對潛在供應商的評估流程包括批量品質評估、及時交貨評估，以及對供應商生產設施進行現場審核監管。我們會根據供應商的表現進行評級，從而淘汰未能符合我們標準的供應商。

除了評估新供應商外，我們亦會透過現場檢查對現有供應商進行年度評估。我們要求供應商及時糾正審核期間發現的任何問題，未能及時採取糾正措施的供應商將從我們的合資格供應商名單中剔除。我們的營運並不依賴單一供應商。為確保於往績記錄期間原材料供應穩定，我們已與多家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避免過度依賴。我們的研發中心亦已特別制定應急計劃，以應對原材料短缺或生產中斷，並已實施一套全面的材料替代解決方案。

我們通常會與供應商逐筆簽訂單獨的採購訂單，亦會不時與某些供應商簽訂長期框架協議以確保我們生產的關鍵原材料供應穩定。以下是我們與供應商簽訂的長期協議的主要條款：

- **期限：**我們的長期框架供應協議期限通常為一年。
- **產品供應：**供應商應按月向我們供應訂購數量的原材料（可由雙方調整或進一步協定）
- **價格：**產品價格將參考交付時的市場價格確定
- **交付：**我們通常在供應商指定的地點收取產品，並負責安排後續交付。
- **產品退貨：**我們有權退回不符合約定產品規格的產品。



## 業 務

### 五大供應商

我們主要在中國及海外採購原材料。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486.6百萬元、人民幣556.8百萬元、人民幣644.3百萬元及人民幣448.8百萬元，分別佔各年度／期間總採購額的25.1%、25.4%、28.3%及31.8%。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08.0百萬元、人民幣170.0百萬元、人民幣152.6百萬元及人民幣133.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5.6%、7.7%、6.7%及9.5%。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五大供應商的詳情。

### 2023財年

| 排名 | 供應商                      | 從供應商採購<br>的主要產品 | 業務關係<br>開始年份 | 信貸期       | 付款方式    | 採購金額<br>(人民幣千元) | 佔總採購金額<br>百分比<br>(%) |
|----|--------------------------|-----------------|--------------|-----------|---------|-----------------|----------------------|
| 1  | 供應商集團A <sup>(1)</sup>    | 化工材料            | 2012年        | 預付款       | 銀行轉賬    | 108,001         | 5.6                  |
| 2  | 供應商集團B <sup>(2)</sup>    | 化工材料            | 2013年        | 月底後10至15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104,985         | 5.4                  |
| 3  | 客戶／供應商集團C <sup>(3)</sup> | 化工材料            | 2009年        | 最多90天     | 銀行轉賬    | 98,438          | 5.1                  |
| 4  | 供應商D <sup>(4)</sup>      | 化工材料            | 2015年        | 預付款       | 銀行轉賬    | 91,378          | 4.7                  |
| 5  | 供應商E <sup>(5)</sup>      | 化工材料            | 2016年        | 月底後10天    | 匯票      | 83,776          | 4.3                  |
| 總計 |                          |                 |              |           |         | 486,578         | 25.1                 |

#### 附註：

- (1) 供應商集團A由兩家從事高純化學品、工程塑料及醫用聚合物等先進材料銷售的公司組成，其中一家公司成立於2009年，註冊資本為2百萬美元；另一家公司於2005年成立，註冊資本為0.5百萬美元。
- (2) 供應商集團B由兩家主要從事化工產品、電子產品及金屬材料批發業務的公司組成，其中一家於2001年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百萬元；另一家於2011年在香港成立。
- (3) 客戶／供應商集團C為一家總部設於日本的公司集團，主要從事汽車、能源、化學品、食品及基礎設施等領域的貿易、投資及製造業務，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客戶／供應商集團C亦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客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客戶與供應商身份重疊」一段。
- (4) 供應商D為一家於2001年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11.5百萬元，從事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的加工。
- (5) 供應商E為一家於2011年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0.5百萬元，從事化學品、塑膠產品及橡膠產品的銷售業務。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2024財年

| 排名 | 供應商                  | 從供應商採購<br>的主要產品 | 業務關係<br>開始年份 | 信貸期             | 付款方式    | 採購金額<br>(人民幣千元) | 佔總採購金額百<br>分比<br>(%) |
|----|----------------------|-----------------|--------------|-----------------|---------|-----------------|----------------------|
| 1  | 供應商D                 | 化工材料            | 2015年        | 預付款             | 銀行轉賬    | 170,009         | 7.7                  |
| 2  | 供應商集團B               | 化工材料            | 2013年        | 月底後10至15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133,220         | 6.1                  |
| 3  | 供應商集團A               | 化工材料            | 2012年        | 預付款             | 銀行轉賬    | 113,449         | 5.2                  |
| 4  | 供應商F <sup>(附註)</sup> | 化工材料            | 2014年        | 最多自交付日期<br>起30天 | 匯票      | 71,627          | 3.3                  |
| 5  | 供應商E                 | 化工材料            | 2016年        | 月底後10天          | 匯票      | 68,458          | 3.1                  |
| 總計 |                      |                 |              |                 |         | 556,763         | 25.4                 |

附註：供應商F是一家於2014年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從事化學原料及產品的貿易。

2025財年

| 排名 | 供應商                    | 從供應商採購<br>的主要產品 | 業務關係<br>開始年份 | 信貸期             | 付款方式    | 採購金額<br>(人民幣千元) | 佔總採購<br>金額百分比<br>(%) |
|----|------------------------|-----------------|--------------|-----------------|---------|-----------------|----------------------|
| 1  | 供應商D                   | 化工材料            | 2015年        | 預付款             | 銀行轉賬    | 152,630         | 6.7                  |
| 2  | 供應商集團G <sup>(附註)</sup> | 電子材料            | 2021年        | 自交付日期起45<br>天   | 銀行轉賬    | 150,635         | 6.6                  |
| 3  | 供應商集團B                 | 化工材料            | 2013年        | 月底後10至15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140,676         | 6.2                  |
| 4  | 供應商集團A                 | 化工材料            | 2012年        | 預付款             | 銀行轉賬    | 119,466         | 5.3                  |
| 5  | 供應商F                   | 化工材料            | 2014年        | 最多自交付日期<br>起30天 | 匯票      | 80,891          | 3.6                  |
| 總計 |                        |                 |              |                 |         | 644,298         | 28.3                 |

附註：供應商集團G是一個由五家公司組成的跨國集團亞太區辦事處，主要從事高性能材料、電子材料及工業化學品相關業務，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業 務

### 2026年首六個月

| 排名 | 供應商                 | 從供應商採購<br>的主要產品 | 業務關係<br>開始年份 | 信貸期           | 付款方式    | 採購金額<br>(人民幣千元) | 佔總採購金額百<br>分比<br>(%) |
|----|---------------------|-----------------|--------------|---------------|---------|-----------------|----------------------|
| 1  | 供應商集團G              | 電子材料            | 2021年        | 最多45天         | 銀行轉賬    | 133,843         | 9.5                  |
| 2  | 供應商D                | 化工材料            | 2015年        | 預付款           | 銀行轉賬    | 125,280         | 8.9                  |
| 3  | 供應商集團B              | 化工材料            | 2013年        | 月底後10至15天     | 匯票及銀行轉賬 | 88,231          | 6.3                  |
| 4  | 供應商集團A              | 化工材料            | 2012年        | 預付款           | 銀行轉賬    | 57,974          | 4.1                  |
| 5  | 供應商H <sup>(1)</sup> | 電子材料            | 2021年        | 自發票日期起60<br>天 | 銀行轉賬    | 43,423          | 3.1                  |
| 總計 |                     |                 |              |               |         | <b>448,751</b>  | <b>31.8</b>          |

附註：

- (1) 供應商H是一家成立於1954年、總部位於日本並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從事電子材料、感光材料及半導體行業聚合物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據我們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全部五大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據董事所深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任何人士，概無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客戶與供應商身份重疊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其中兩名五大客戶，即客戶／供應商集團C及客戶G，亦為我們的供應商。客戶／供應商集團C為一家日本綜合企業，業務遍佈多個行業，主要向我們採購橡膠助劑、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及PTBP，並作為經銷商轉售予日本，同時向我們供應如DIB及間對甲酚等化工材料。客戶G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向我們（作為經銷商）購買催化劑以作後續銷售。另一方面，若干與客戶G屬於同一集團的公司（一家金屬基化學品的跨國製造商）向我們提供了化工材料，如鉬酸及異辛酸鉬。我們從客戶／供應商集團C及客戶G的集團公司購買的化學材料並沒有專門用於分別銷售給客戶／供應商集團C及客戶G的產品生產。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自客戶／供應商集團C產生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3.7百萬元、人民幣112.8百萬元、人民幣126.4百萬元及人民幣[63.5]百萬元，分別佔相關年度／期間總收入的約3.9%、3.5%、3.7%及[3.0]%。另一方面，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自客戶／供應商集團C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98.4百萬元、人民幣35.4百萬元、人民幣21.3百萬元及人民幣14.4百萬元，分別佔同年／期總採購額的5.1%、1.6%、0.9%及1.0%。

## 業 務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自客戶G產生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1.7百萬元、人民幣55.3百萬元、人民幣71.0百萬元及人民幣48.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應年度／期間總收入的約1.1%、1.7%、2.1%及2.3%。另一方面，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向與客戶G同一集團旗下公司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37.3百萬元、人民幣50.6百萬元、人民幣41.6百萬元及零，分別佔我們同年／期總採購額的2.0%、2.3%、1.8%及零。

下表顯示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來自客戶／供應商集團C及客戶G的毛利率：

|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
|                    | %      | %      | %      | %             |
| 客戶／供應商集團C. . . . . | 16.6   | 20.9   | 21.9   | 15.6          |
| 客戶G. . . . .       | 6.5    | 11.3   | 17.7   | 19.7          |

我們與該重疊客戶及供應商之間的銷售及採購條款均按個別基準進行磋商，且銷售與採購並不相關或互為條件。我們的董事確認，我們與重疊客戶及供應商的所有銷售及採購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進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與重疊客戶及供應商的交易安排符合行業規範。

### 存貨管理

我們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存貨水平（經撥備後）分別約為人民幣430.7百萬元、人民幣486.2百萬元、人民幣581.4百萬元及人民幣581.9百萬元。我們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68天、70天、76天及65天。

我們已實施有效的存貨控制系統，促進銷售、採購及生產等各職能部門之間的緊密協作。我們的銷售團隊會向採購及生產團隊提供未來三個月的客戶採購計劃滾動預測，使我們能夠提前高效地協調原材料採購及生產計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生產 — 生產規劃」一段。我們將根據各生產廠的生產模式制定原材料的安全庫存要求。採購部門將考慮到該等存貨需求及不同原材料的交付時間作出安排以進行採購訂單排期。

我們根據存貨的賬面值及可變現淨值，定期審閱及評估是否需要為存貨計提撥備。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分別就存貨計提撥備人民幣11.3百萬元、人民幣11.9百萬元、人民幣10.2百萬元及人民幣7.7百萬元。

### 研究及開發

我們高度重視技術開發及創新。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研發團隊由300名專職人員組成，其中約80名人士擁有碩士或博士學位。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錄得的研發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79.8百萬元、人民幣216.6百萬元、人民幣232.5百萬元及人民幣118.4百萬元。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在中國持有410項註冊專利，包括281項發明專利及129項實用新型專利。

---

## 業 務

---

### 我們的核心技術及技術知識

下文載列我們主要產品所需的核心技術及技術知識：

#### 酚醛樹脂

不同應用場景對酚醛樹脂的結構組成和分佈有不同的技術要求。核心技術涉及分子結構及其分佈的調整，以滿足不同場景的應用需求。例如，在橡膠領域，我們必須建立酚醛樹脂在橡膠配方中的作用機理，以便設計合適的酚醛樹脂結構來合成滿足應用要求的相關產品。

#### PTBP

光學級PTBP對某些雜質有特定要求。因此，有必要控制整個合成過程以滿足這些雜質標準。此外，對合成所用原料也有要求。

#### 光刻膠

我們生產光刻膠產品的核心技術主要與關鍵材料的設計及精確控制、先進的配方工程及嚴格的生產管理有關。在材料層面，這包括基底樹脂和光敏組件的結構設計及性能控制。在配方層面，我們的核心技術知識在於設計及優化光刻膠配方，這將影響其特性（如紫外線吸收、對比度、分辨率及耐熱性）的協調性。此外，穩定的大規模生產和質量控制技術是不可或缺的，特別是用於控制微量金屬離子和微粒的超潔淨製造、過濾及淨化過程，以確保半導體製造環境中的長期一致性、低不良率及高可靠性。

#### 光刻膠樹脂

光刻膠樹脂的生產需要對不同聚合物主鏈及官能團的反應性及結構——特性關係有系統和機制層面的理解，以及合理調整及調控樹脂分子結構以滿足光刻膠配方的配製要求的能力。鑒於光刻膠產品生產的嚴格要求，其對樹脂製造中的工藝工程及質量控制提出了很高的要求，以確保量產的一致性。由於光刻膠系統對樹脂純度及各批次一致性設定了極其嚴格的規範，樹脂製造對工藝工程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包括穩健的反應放大工藝、對反應動力學及雜質分佈的細緻控制以及實施先進的過程及最終質量控制機制，以確保符合半導體級標準的穩定量產。

#### PBAT

我們生產PBAT產品的核心技術知識在於連續聚酯縮合反應技術，尤其是提高有效分子量的技術。在可降解分子結構設計知識方面，包括分子在工業堆肥等條件下的降解循環。在結構設計方面，為了滿足某些特定場景的應用需求，需要對結構進行微調，以滿足加工及應用中的不同要求。

---

## 業 務

---

### 研發流程

我們的研發流程通常包括四個關鍵狀態，包括(i)規劃；(ii)開發及審查；(iii)產品驗證；及(iv)量產。一項技術從最初的概念設計到實現穩定的量產，整個產品開發週期通常需要約兩年。

規劃過程通過兩個主要途徑啟動。在銷售驅動途徑下，我們的產品管理部門將根據客戶反饋及市場需求不時識別創新機會，並將有關結果傳達至我們的研發部門，以作進一步開發規劃。或者，新產品開發計劃可能由內部研發計劃推動，我們的研發人員將進行市場研究及初步技術研究，以評估新出現的需求並確定潛在的產品方向。

在開發及審查階段，我們的研發團隊將進行樣品製備並生產多種原型製劑以供評估。內部部門（包括產品管理、生產及研發）在原材料採購、技術投入及要求的整合以及性能及可靠性測試的執行方面進行協作。

我們在產品驗證階段與下游客戶合作。鑒於我們產品的技術要求，我們一般須接受客戶的產品驗證程序。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業務營運 — 客戶的產品認證」一段。產品認證完成後，產品獲最終確定並進入量產以進行商業化上市。所有相關內部部門相互協調以監督製造過程、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措施以及管理客戶訂單及交付安排。

### 研發設施及設備

我們在北京及上海設立了研發中心，專注於橡膠助劑、功能材料及電子化學品的配方開發，並進行各種材料的塗佈測試。此外，這一直是我們為整合電子級樹脂開發、光刻膠關鍵原材料開發及電子化工產品應用的研發舉措，旨在促進半導體及顯示面板光刻膠研發團隊之間的協同效應。

我們的產品開發過程需要各種設備，主要包括(i)一般物理化學分析設備，如化學、物理、元素分析設備；(ii)用於電子化學品的性能測試設備，如曝光機、光刻機以及其他用於光刻膠加工及表徵的專用儀器；及(iii)橡膠製品性能測試設備，如混合器、拉伸測試儀、硬度測試儀、磨損測試儀以及各種樣品製備和切割機。例如，我們的光刻膠產品的開發涉及使用反應釜來合成關鍵組件、使用曝光機來將光刻膠樣品暴露在圖案光線下及使用紫外吸收儀測量光刻膠及原材料在某些光敏波長下的吸收值。

### 合作

我們將不時與領先的大學及研究機構合作，共同進行與我們的產品及業務有關的研發項目。我們通常與該等機構訂立技術開發協議，據此，我們將逐一協定相關研發費用的支付安排及知識產權的所有權。通過與一所大學的合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開發了若干核心技術並已申請登記因該等



---

## 業 務

---

技術而產生的四項專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兩所大學就材料在橡膠產品中的若干應用達成研發合作，每項合作的期限均為三年，而一次性研發費用應由我們在合作協議簽署後不久支付。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不同研究階段的時間表、各方的義務、相關技術使用或轉讓的限制、各方的保密義務，以及該等研發項目任何成果的所有權及相關安排。根據該等合作，由此產生的相關知識產權應由各方共同擁有，且雙方均有權共同申請相關專利。

我們高度重視源自合作研發項目的知識產權的保護。若相關知識產權完全歸我們所有，我們將在相關合作協議中明確規定，據此研發產生的所有專利、核心技術及其他知識產權均歸我們所有，並對相關合作方使用此類知識產權的行為施加限制。我們亦可能與研發項目的主要人員單獨訂立保密協議，並及時完成相關的知識產權登記及權屬確認手續，以確保權屬清晰。若合作產生的知識產權由我們與外部合作方共同擁有，我們將在相關合作協議中明確界定該共同所有權的範圍、各方的權利與義務，以及在轉讓、質押、許可及商業利用方面的限制條件。對此類共同所有的知識產權進行任何形式的商業開發，均須事先獲得另一方的書面同意。

作為我們綜合研發策略的一部分，我們亦與客戶在研發不同類型的化學材料及相關技術方面緊密合作。我們與客戶合作開發、提煉及優化配方，以滿足其下游應用需求。視乎情況而定，我們可能不時與客戶就有關合作訂立單獨的保密協議。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客戶的合作並不涉及開發任何新專利。

### 重點研發項目及成果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從事與我們的產品、主要應用領域及其他技術知識有關的多個研發項目。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研發成果，請參閱本節「我們的競爭優勢 — 強大的研發能力使我們能夠持續提供高品質產品」一段。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在進行的部分主要研發項目包括用於先進工藝節點的光刻膠及配套材料、用於先進封裝的光刻膠及相關材料、G5級高純溶劑及配方型工藝化學品、用於OLED生產的高分辨率TFT正性光刻膠和低溫光刻膠及相關樹脂，以及用於LCD生產的低介電、高靈敏度正性和負性有機膜材料及相關丙烯酸樹脂。另一方面，針對酚醛樹脂，我們專注於開發可持續和綠色酚醛樹脂的工藝。此外，針對PBAT，我們正根據客戶對農用地膜的需求，開發具有更高延展性能的原材料。

### 保險

我們投購多份保單以涵蓋日常營運中可能產生的潛在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公眾責任保險、機器損壞險、環境污染責任險及安全生產責任保險。我們相信，我們的保單涵蓋我們業務中的主要風險，且我們的保單符合行業標準並符合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規定。儘管如此，我們仍可能面臨超出保險單範圍的索償及負債。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 — 我們的保險保障可能不足以涵蓋潛在責任或損失」一節。

---

## 業 務

---

### 競爭

我們主要在半導體材料、顯示面板材料及汽車輪胎用橡膠化學品相關行業開展業務。該等行業的特點是技術壁壘高、研發投入大，且高度重視產品創新及質量。半導體材料行業歷來由國際公司主導，中國製造商通過創新及本地產能擴張迅速縮小差距。顯示面板材料遵循類似的模式，少數國際參與者佔據主導市場份額，而中國公司利用技術進步及成本競爭力來加強其市場地位。在汽車輪胎橡膠化工產品領域，配方專業知識、供應鏈整合及產品廣度競爭激烈，同時越來越關注高性能、可持續解決方案。這三個行業，包括半導體材料、顯示面板材料及汽車輪胎橡膠化工產品，均由於技術要求高、研發投入大、產品驗證流程嚴格而具有很高的進入壁壘。

我們會繼續專注於利用我們的研發能力、以客戶為中心的策略、行業經驗及聲譽以及營運效率來維持和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

### 物業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透過於中國的自置物業、土地使用權及租賃物業經營業務。我們主要將自置物業及租賃物業用作生產設施及辦公場所。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持有或租賃的物業中，概無任何一項的賬面值達到或超過我們綜合資產總額的15%，且本集團物業活動所涉及的任何單一物業權益，其賬面值均未達到我們資產總額的1%或以上。因此，我們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5.01A(1)條在本文件中納入估值報告。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本文件獲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誠如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34(2)段所述）有關載入我們於土地或樓宇的所有權益的估值報告的規定。

### 自置物業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於中國境內合共擁有32項物業，且我們已就我們的自置物業取得物業所有權證及／或房屋所有權證，惟彤程鎮江尚未就總樓面面積約為9,321.68平方米的樓宇取得相關房屋所有權證。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缺乏房屋所有權證不會影響我們正常使用物業或使我們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受到任何行政處罰，但可能會影響我們行使轉讓、抵押或處置相關物業的權利。

### 彤程化學

於往績記錄期間，彤程化學工廠的橡膠樹脂及助劑以及PBAT生產線在取得所需的竣工驗收前已投入使用。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對於在未取得竣工驗收前即交付使用的項目，相關中國主管部門可責令該實體進行整改，並處以建設合約價格介乎2%至4%的罰款。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就彤程化學的上述不合規事項未曾遭受任何處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業 務

---

我們已取得彤程化學已竣工建設項目的相關驗收及物業的樓宇所有權證書。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彤程化學分別錄得收入(剔除集團內部交易前)人民幣1,024.8百萬元、人民幣1,107.1百萬元、人民幣1,099.0百萬元及人民幣713.9百萬元。

根據相關樓宇的合約總價，有關上述不合規項目的最高潛在罰款估計約為人民幣7.3百萬元。基於(i)彤程化學已取得相關竣工驗收及房屋所有權證，且不合規事項已獲糾正；及(ii)彤程化學已取得上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務中心出具的信用報告(「**彤程化學報告**」)，該報告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彤程化學在規劃資源、住房城鄉建設、生態環境、安全生產或消防安全方面無任何違規記錄，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除非中國政策法規及地方政府實施監管要求發生任何重大變化，否則彤程化學因在未取得竣工驗收前即開工運營而被相關政府部門追溯處罰的風險微乎其微，且有關不合規事項不會對物業的正常使用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進一步告知，由於彤程化學已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取得房屋所有權證，過往不合規情況已得到糾正，我們將毋須遷離相關物業。

根據彤程化學報告，彤程化學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生產安全違規或異常記錄。我們亦已取得由第三方建築諮詢公司編製的安全評估報告。董事確認彤程化學的物業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相關安全規定。

### 彤程鎮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彤程鎮江的物業主要用作我們的電子樹脂及助劑生產線。在彤程鎮江的物業中，約9,321.68平方米的樓宇是在我們於2021年收購彤程鎮江前所建造(「**收購前物業**」)。由於缺乏相關記錄，我們無法確定收購前物業在建造前是否已獲得相關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及施工許可證。此外，我們收購彤程鎮江後所建造的其餘約1,435.96平方米的樓宇在取得所需的竣工驗收前已投入使用(「**收購後物業**」)。

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之意見，由於彤程鎮江的物業沒有相關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施工許可證及／或未通過竣工驗收，我們可能須遵守以下規定：

- (i) 對於未取得相關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即進行的建築工程，中國政府相關部門可下令停止施工。倘該工程建設對規劃造成的影響可予消除，中國政府相關部門可責令於指定期限內糾正有關影響，並處以建築價格5%至10%的罰款。倘有關影響無法消除，中國政府相關部門可(i)責令施工單位於指定期限內拆除建築；(ii)倘不能拆除該建築，則沒收該樓宇或建築物或從該等物業中非法賺取的任何收入；及／或(iii)處以不超過建設價格10%的罰款；

---

## 業 務

---

- (ii) 對於未取得相關施工許可證即進行的建築工程，中國政府相關部門可責令施工單位停止施工、限期整改，並處以工程合同價款1%至2%的罰款；及
- (iii) 對於在未取得竣工驗收前即交付使用的項目，相關中國主管部門可責令該實體進行整改，並處以建設合約價格2%至4%的罰款。

根據相關樓宇的合約總價，有關上述不合規的最高潛在罰款估計約為人民幣4.8百萬元。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彤程鎮江分別錄得收入(剔除集團內部交易前)人民幣114.4百萬元、人民幣157.5百萬元、人民幣180.6百萬元及人民幣121.9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就彤程鎮江的上述不合規事項未曾遭受任何處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收購後物業取得房屋所有權證。基於(i)江蘇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務中心出具的信用報告(「**彤程鎮江報告**」)，該報告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彤程鎮江在規劃資源、住房城鄉建設、生態環境、安全生產或消防安全方面無任何違規記錄；及(ii)與當地綜合行政執法局(「**執法局**」)進行的訪談，其已確認不會要求彤程鎮江拆除相關樓宇或停止在相關樓宇運營或對彤程鎮江實施行政處罰，且彤程鎮江可繼續將該等樓宇用於其正常生產經營，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除非中國政策法規及地方政府實施監管要求發生任何重大變化，否則相關政府部門就上述不合規事項對彤程鎮江實施行政處罰的風險微乎其微，且該等不合規事件不會對彤程鎮江物業的正常使用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進一步建議，由於執法局負責就彤程鎮江物業所在地區的違法建築進行調查及執法，故其有權提供上述確認。

基於(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彤程鎮江已取得收購後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證，且收購前物業的相關手續正在積極辦理；及(ii)如上文所載執法局的確認，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彤程鎮江被勒令搬遷的風險極低。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認為與彤程化學及彤程鎮江物業有關的不合規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或營運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有關我們自置物業相關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可能因自置物業的不合規事件而受到行政處罰」一節。根據彤程鎮江報告，彤程鎮江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違反或違規生產安全的記錄。我們亦已取得由第三方建築諮詢公司編製的安全評估報告。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彤程鎮江的物業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相關安全規定。



---

## 業 務

---

除我們在中國境內的自置物業外，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亦在泰國擁有土地，總土地面積約為64,000平方米，該等土地已用於設立泰國生產基地。有關泰國生產基地的詳情請參閱本節「我們的策略 — 透過海外市場的策略性擴張，擴大我們的國際業務版圖及全球供應能力」一段。

### 租賃物業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於中國租賃用於生產及營運的六處物業，總樓面面積約為10,318.77平方米，主要用作辦公場所及生產設施。我們的租賃年期一般介乎一年至十年。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所有租賃物業的租約均已向中國相關土地及房地產管理部門辦理登記及備案。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亦在香港租賃三處物業，總樓面面積約為410平方米，在德國租賃一處物業，總樓面面積約為60平方米，以及在泰國租賃兩處物業，總樓面面積為63.36平方米。該等海外租賃物業用作我們的註冊地址及／或辦公場所。

### 環境、社會及管治

我們致力將環境保護及企業社會責任原則融入我們的業務策略，以推動實現長遠價值及業務可持續發展。我們「以創新和負責任的方式推動中國新材料產業的可持續發展」的企業願景，展示了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方針，即專注於推行低能耗、低污染的潔淨生產流程。我們自2022年12月起，已成為聯合國全球契約組織的成員，這是一項由聯合國推動的企業可持續發展倡議。我們已加入終結塑膠廢棄物聯盟，該聯盟為致力推動建立塑膠循環經濟的非營利組織。旗下華奇工廠更在最新年度斬獲EcoVadis鉑金獎項，為大陸地區行業內最高分，亦是2026年行業內唯一獲此殊榮的企業。作為我們對環境保護承諾的一部分，我們已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及IECQ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符合性證書。

我們內部亦在系統中建立了強大的環保框架，例如為每種主要污染物制定企業標準、設立有害廢物管理的內部政策，以及投資於現場廢物處理設施。作為汽車行業的供應商，除ISO9001質量管理認證外，我們亦已取得相關IATF16949汽車行業質量管理體系認證，其為汽車行業領先的國際質量管理標準。

### ESG管治架構

我們已建立ESG管治架構，並將其融入日常營運及工作流程，以不斷加強本公司的ESG管理及實施。我們的董事會連同環境、健康及安全（「環境、健康及安全」）委員會，最終負責ESG事宜。我們的董事會主要負責ESG策略及報告的整體責任，審閱及批准ESG計劃和政策，以及評估ESG相關風險及機遇。特別是，董事會在管理層的支持下，識別及評估可能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影響本集團業務模式、價值鏈及財務表現的重大ESG風險（包括氣候相關風險），並定期檢討本集團ESG風險管理框架的有效性。

---

## 業 務

---

我們亦已成立ESG委員會及ESG工作小組，專責環境保護及提升僱員的環保意識。我們的ESG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丁林先生及袁敏健先生，以及來自各部門和生產設施的其他管理層，確保本集團內部的多層控制機制。委員會負責：

- (i) 制定標準化的內部環保政策和框架，包括廢物處理流程及環境應急響應計劃，以確保在集團內有效實施；
- (ii) 緊貼ESG相關法律法規的發展，確保我們符合相關ESG標準；
- (iii) 界定本集團內其他部門及委員會的環境責任範圍，以提升僱員的環保意識；及
- (iv) 審閱任何擬議的營運流程變更，以確保符合ESG政策。

我們為僱員定期舉辦ESG原則培訓，以提高本集團各層級的ESG意識。

截至2026年6月30日，獨立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40%，女性佔10%。本集團女性佔本集團高級及中層管理人員的24%。本集團秉持「人才驅動發展」的核心策略，積極將性別平等原則融入人才發展和組織建設中，持續推動女性管理人員在策略決策、技術創新以及各級管理層中的晉升。

### ESG風險管理與策略

我們深明ESG管治所帶來的多樣化議題，並已制定一套針對ESG議題所帶來風險的風險管理框架。透過積極回應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對ESG事宜的關注，並考慮我們業務的獨特方面，我們識別及評估可能對我們產生重大影響的ESG議題，確保這些考量融入我們的策略、財務及營運規劃流程中。

透過我們的風險管理流程，我們的ESG委員會已識別出以下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股東而言重要的重大ESG風險。以下列表載列已識別的若干重大風險及為應對這些風險而採取的相應緩解措施：

- **研發與綠色創新：**我們將ESG價值觀融入研發工作，開發符合市場對「綠色材料」日益增長偏好的產品。我們測試並開發新材料，以減少每單位產品的污染物排放，並在生產過程中消耗更少能源，為減少全球溫室氣體排放作出貢獻，並支持更廣泛的社會倡議，例如中國的碳中和目標。
- **信息與私隱安全：**我們儲存的數據及信息仍存在安全風險，包括商業機密、客戶數據及敏感信息可能洩漏，這可能導致聲譽受損、監管處罰和營運中斷。為應對此類風險，我們已實施嚴格的信息安全措施，例如針對敏感信息的分層權限系統、加密儲存、全面數據存取追溯以及為僱員簽訂嚴格的保密協議。



---

## 業 務

---

- **僱員關懷與權益：**僱員福祉及權益方面存在風險，例如健康、安全以及違反勞動法律法規，這將影響我們的營運及聲譽。為應對此類風險，我們持續關注適用的勞工法律及標準。在內部，我們提供年度健康檢查、持續的安全培訓，並實施健康與安全規程和監測，以確保僱員的權益及安全，並維持我們的營運。
- **環境風險：**在我們的生產過程中，存在與污染及排放相關的風險。為減輕此類風險，我們透過定期檢測積極監測排放水平，制定應急響應計劃以盡量減少緊急情況下的潛在污染，將設施優化為節能、低水耗及低能耗單位，並及時披露我們對環境標準及法規的遵守情況。
- **客戶權益保障：**未能保障客戶權益可能會影響客戶滿意度，損害未來的商機，並導致法律或監管責任。為減輕潛在風險，我們已實施客戶滿意度流程，以了解客戶的需求、痛點及期望，並根據這些客戶檔案提供相應服務。我們亦建立了閉環客戶意見反饋機制，遵守數據安全法規，實施分層投訴管理系統，以確保客戶獲得及時和充足的支持，從而建立信任，促進雙方共贏。

為確保我們現有ESG體系的有效運作，我們採用多種監督機制，包括年度ESG管理體系審核及專門的環境檢查。ESG管理體系審核是我們ESG管理體系的基石，透過本集團組織的現場審核、附屬公司間的交叉審核及自我審核來完成。

### 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帶來的實體及轉型風險可能導致資產損失、成本增加，以及轉向更環保選擇的市場偏好發生變化。綠色轉型及不斷演變的市場需求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市場競爭力，並指導我們應對氣候變化的策略。為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及不確定性，我們已實施環境管理措施，重點提升資源效益、推動綠色科技創新，並加強供應鏈的可持續性。

此外，我們持續關注行業內的綠色趨勢。我們積極參與新材料的研究、開發及測試，以在生產階段減少污染物，並降低每單位產品的能源消耗及污染物排放。

### 環境保護

環境保護仍然是本公司的首要任務，我們積極進行必要的環境影響評估，在建設項目中落實「三同時」制度，並持續投資於我們的ESG策略。

我們主要從事化工材料(包括橡膠助劑及電子化學品)的生產。生產過程涉及污染物排放，包括廢水、廢氣及固體廢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三家附屬公司，即彤程化學、華奇及彤程鎮江已被環保部門指定為重點污染物排放單位。污染物排放量超出法定標準將對環境造成損害。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相關營運單位均持有有效排污許可證，符合相關環境法規。

---

## 業 務

---

我們定期監測生產設施的「三廢」(即廢水、廢氣及固體廢物)排放情況，以制定並實施有效的廢物管理政策。作為重點污染物排放單位，我們在中國政府網站上公開披露污染物排放水平、環保設施運作狀況及排污口信息，以接受公眾監督。我們亦已制定全面的環境事件應急預案，並已向相關環保部門備案，以避免此類事件發生時造成不利環境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因涉及彤程化學工廠的兩起事件受到行政處罰。具體而言，在相關政府機關於2024年6月的檢查中彤程化學工廠的RTO廢氣排放口自動監測設備被發現未能正常運行，因此被處以人民幣20,000元的罰款。我們認為該事件主要是由於我們所聘用的第三方維護服務供應商未能及時識別設備的異常運行，導致檢查中存在過多檢測錯誤，而非由於彤程化學工廠的任何排放超標所致。此外，彤程化學工廠的無機廢水排放口自動監測數據被發現超過許可濃度限值，導致罰款人民幣352,000元。於2025年3月，在無機廢水間歇性排放過程中，發現於彤程化學工廠其中一個無機廢水排放口自動監測數據異常，我們立即暫停廢水排放並實施控制措施。由於廢水為間歇性排放，當日系統記錄的有效監測數據點數相對有限。根據該等記錄，發現計算出的日均廢水濃度已超過許可濃度限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根據相關要求作出必要的整改。經考慮上述事件的性質及後果，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上述事件並不構成對適用法律法規的重大違反，基於：(i)所處罰款金額處於適用條文所法定罰則範圍的最低或相對較低水平；(ii)根據彤程化學報告，上述兩項行政處罰自處罰決定之日起至信用恢復之日止，分別記錄為6個月15天及4個月13天，並不構成「嚴重失信信息」；及(iii)該兩項行政處罰的金額均未超過人民幣500,000元，且並無涉及吊銷許可證、暫停生產或營業，或限制或禁止從事相關業務活動之處罰。經考慮上述事件的性質、情況及後果後，我們認為上述事件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財務或經營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所有關於廢水、廢氣及固體廢物排放的相關規定。本公司並無發生任何重大環境問題，亦無報告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環境污染事件。

### 廢水排放

我們營運產生的廢水主要包括有機廢水及無機廢水。

為符合環保標準，我們在排放前會對有機廢水進行處理。我們的廢水排放至污水系統，並由我們委託的廢水處理企業進行生化處理。我們實施年度檢查計劃及自行監測方案，以監測廢水、廢氣及噪音水平的污染程度。另一方面，只要滿足相關排放標準，無機廢水就可以排放。

## 業 務

### 廢氣排放

我們營運產生的廢氣含有氮氧化物、非甲烷碳氫化合物、二氧化硫、顆粒物及甲醛。其中一些成分，如氮氧化物及非甲烷碳氫化合物，被歸類為溫室氣體。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製造及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排放。

生產過程排放的廢氣經初步冷凝、噴淋塔、除霧器處理後，會輸送至蓄熱式氧化爐(RTO)進行焚燒。對於造粒過程中產生的廢氣，會先使用鹼液噴霧處理，然後再用活性炭進行吸附。對於包裝過程中排放的含有顆粒物的廢氣，我們使用袋式除塵器來抽取包裝過程中產生的粉塵。特別是烷基酚樹脂及辛基酚甲醛樹脂裝置排出的廢氣，會先經過專用濾筒除塵器處理後排放。所有經處理的廢氣在透過高空煙囪排放前，均須符合行業及市政標準。

為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我們已評估現有系統並選擇更環保的方案。自2023年起，我們在彤程鎮江採用生物處理工藝，特別是MUB生物法，取代傳統RTO法處理廢氣。與傳統RTO工藝相比，生物處理法每年減少天然氣消耗59,940立方米，並降低二氧化碳排放129.6噸。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廢氣排放量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相關環保標準。我們定期進行廢氣測試，並委託第三方或合資格代理進行此類測試。

### 有害廢物管理

生產過程中會產生含有乙二醇溶液、廢機油、廢樹脂及冷凝液等成分的有害廢物，若這些廢物未經處理意外排放，可能會對環境造成危害。

我們嚴格遵守就處置有害廢物所設定的國家及省級法定限額，例如《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污水綜合排放標準》及相關機構就有害廢物設定的其他排放限額，我們在內部以法定限額為基準設定年度減排目標，以確保環境違規為零。我們的生產設施的排放量、比率及／或濃度的適用法定限額隨多種因素(包括其各自的位置、生產規模、排放類別及排放控制與排放安排)而有所不同。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有害廢物排放量：

|                      | <u>2023財年</u> | <u>2024財年</u> | <u>2025財年</u> | <u>2026年<br/>首六個月</u> |
|----------------------|---------------|---------------|---------------|-----------------------|
| <b>廢水中主要污染物(噸)</b>   |               |               |               |                       |
| COD                  | 20.37         | 26.27         | 43.91         | 20.35                 |
| 氨氮                   | 0.26          | 0.64          | 0.78          | 0.25                  |
| <b>廢氣中主要污染物(噸)</b>   |               |               |               |                       |
| VOC                  | 3.79          | 4.35          | 5.69          | 1.82                  |
| 非甲烷碳氫化合物             | 4.88          | 4.24          | 13.79         | 5.16                  |
| <b>固體廢物中主要污染物(噸)</b> |               |               |               |                       |
| 有害廢物                 | 1,710.08      | 1,560.42      | 1,928.04      | 1,215.96              |
| 一般工業固體廢物             | 326.83        | 432.83        | 696.42        | 339.93                |

---

## 業 務

---

於往績記錄期間主要污染物排放整體增加乃由於若干生產單位的產能擴張所致。對此，我們已擴大處置渠道、安裝新的預處理設施及增加再生資源的使用，以控制相關設施的污染物排放量。

我們已為所有在生產過程中產生有害廢棄物的附屬公司取得排放許可證批准，並將我們的有害廢棄物料處置委託予我們各生產單位的专业合資格廢棄物管理實體。我們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廢物，在轉移至第三方廢物管理實體前，會先收集、包裝並運送至臨時儲存區。鑒於我們的匯報責任，我們會向政府提交年度有害廢物管理計劃，當中包括各附屬公司產生有害廢物的水平資料，以及該等廢物的處置方式詳情。在內部，我們每季度進行環境風險評估及專門的健康、安全與環境審核，而每個生產單位亦會每月進行自我檢查。為輔助自我監測及檢查，我們已在主要排放點安裝實時上傳數據的線上監測系統，以確保我們符合法定排放水平。我們會不時為員工舉辦環境保護專題培訓課程，特別強調關於有害廢物處置的環境合規、設施操作、風險評估及應急響應。

### 節約能源舉措

我們持續推進節約能源工作，並在業務營運中時刻注意能源消耗，以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的要求。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節省了約4.6百萬、5.2百萬及4.0百萬千瓦時的電力，相應減少了3,415.2、3,286.3及2,097.0噸的二氧化碳排放。

我們已實施以下節約能源及減排措施：

- (i) 於廠區內的屋頂設施及停車場安裝了光伏板及相應的光伏併網櫃系統，將陽光轉化為直流電供現場使用，從而減輕我們對不可再生能源的依賴，並增加對清潔可再生能源的使用。自2023年至2025年，此項舉措已為彤程化學節省約5.12百萬千瓦時的火力發電量，並為彤程電子節省約0.62百萬千瓦時的火力發電量。
- (ii) 在營運中採用更節能的部件，例如空壓系統、水循環系統中的水泵以及廢水處理的曝氣風機，以減少本集團的整體能源消耗。自2023年至2025年，此項舉措已為彤程鎮江節省約0.42百萬千瓦時的電力。
- (iii) 持續優化我們的作業系統，使其轉變為更節電、節能的模式，以降低我們的生產製造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並推動我們的業務邁向更環保的未來。

### 水資源管理

水在我們生產過程中主要用於製造環節的機械冷卻及清潔。我們深知水資源保護的重要性，並正積極採取措施，以減輕對水等自然資源的影響。自2023年到2025年，我們減少了4,879噸的廢水排放量。

為減少我們的用水量，我們已實施以下措施：

- (i) 收集我們生產車間空調裝置的冷凝水，作為純水生產的原水，進一步用於我們的製造過程，延長我們所使用水的生命週期。

## 業 務

- (ii) 在工廠內部實施水循環系統，即在現場處理廢水以去除雜質，並在處理後將水再用於其他用途。

### 指標及目標

我們已建立一套指標、目標及措施，以評估和管理影響我們業務的環境風險，並持續追蹤以下目標的實施情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耗電量、廢水排放量及溫室氣體排放量的指標：

|                                | 單位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sup>(3)</sup>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
| <b>能源消耗</b>                    |             |          |          |                       |               |
| 電力消耗 . . . . .                 | 千個千瓦時       | 60,611.9 | 58,223.8 | 54,841.1              | 34,061.7      |
| 水資源使用 . . . . .                | 千立方米        | 338.2    | 315.9    | 354.1                 | 174.4         |
| <b>污染物及排放</b>                  |             |          |          |                       |               |
| 廢水排放 . . . . .                 | 千噸          | 280.6    | 277.1    | 285.5                 | 171.4         |
| 廢氣 . . . . .                   | 千公斤         | 13.0     | 10.0     | 48.7                  | 15.9          |
| 固體廢物 . . . . .                 | 千噸          | 2.0      | 1.8      | 2.6                   | 1.6           |
| <b>溫室氣體排放</b>                  |             |          |          |                       |               |
| — 範圍一 <sup>(1)</sup> . . . . . | 噸二氧化碳<br>當量 | 19,890.3 | 19,922.6 | 17,912.50             | 12,427.1      |
| — 範圍二 <sup>(2)</sup> . . . . . | 噸二氧化碳<br>當量 | 53,584.4 | 52,726.6 | 52,324.68             | 30,419.1      |

#### 附註：

- 根據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範圍一排放量是指直接排放，主要來自我們生產設施的排放。
- 根據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範圍二排放量是指間接排放，主要來自電力和蒸汽消耗。
- 我們於2025財年錄得用水量及污染物排放量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的產量於年內增加；及(ii)我們的排放計算系數已作調整以便與科學碳目標倡議(SBTi)所倡導的更嚴格標準保持一致。

於2026年至2028年間，我們計劃每年將我們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生產線的範圍一及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5%，以邁向更可持續的製造模式。為此，我們將優化能源和供應鏈結構，並推動低碳技術的研發工作。我們亦會繼續在所有設施中推進節能升級，並擴大綠色電力項目的覆蓋範圍，例如使用太陽能，以及推廣廢熱回收技術。

我們旨在更注重自然資源的使用，並計劃在2028年前將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的生產用水量每年減少5%。我們將繼續將設備升級為節水型號、優化水循環系統、擴大目前的雨水和冷凝水回收，並加強集團內部的智能用水監測。

作為主要污染物排放單位，我們將繼續規管污染物排放，目標是每年將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產生的廢氣排放量及廢水排放量分別減少5%。為此，我們將繼續根據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的建議，建立日常能源消耗及排放監測機制，並加強僱員的環保意識培訓。



---

## 業 務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電子材料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業務板塊仍處於開發及擴充階段，且產品組合、產品結構及市場需求仍不斷演變，因此，我們目前無法就該等生產設施的相關排放制定切實可行的目標。然而，我們將繼續監察及審視有關情況，並在生產設施運作達至較為成熟及穩定的階段時，視乎情況為相關排放指標訂立具體的ESG目標。

### 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

我們的業務涉及使用及處理危險原材料及產品。為確保我們遵守適用的安全法規，並促進對我們營運進行安全及負責任的管理，我們嚴格監管危險化學品的儲存、處理及運輸，嚴格實施全生命週期管理，以確保風險在每個階段均得到控制。

我們對危險原材料及產品的儲存維持一套綜合管理系統。我們的倉庫按照適用法律及監管標準建造及營運，並配備關鍵安全設施，包括但不限於防爆及防靜電系統、氣體檢測及警報系統、溫度控制及通風系統、洩漏及溢漏圍堵系統，以及消防及應急響應系統。危險物品按定制、定位及定量基準儲存，並設有內部記錄，載明倉庫內每類材料的儲存位置及數量。我們要求所有進出倉庫的危險物品均附有安全標籤，顯示化學品名稱、危險特性及應急措施等資料。

我們高度重視員工在危險化學品處理及使用過程中的安全。我們已建立內部安全教育及培訓體系，規定對身處我們生產設施內的僱員、訪客及承包商進行安全培訓。一線僱員必須接受現場安全培訓，並僅可於通過相關考核後方可開始獨立操作。在處理危險材料或進入可能存在危險化學品的區域(如生產、儲存及實驗室區域)時，僱員須根據其具體工作崗位、區域及任務，配備本公司提供的特定個人防護裝備。我們亦定期組織應急演練，以確保僱員在緊急情況下能夠作出適當及有效的應對。

我們對危險化學品的運輸實施嚴格管控。我們選用合資格專業危險化學品運輸服務供應商運輸危險原材料及產品。該等運輸服務供應商乃基於其資質、管理體系、車輛、人員及應急響應能力進行評估及審核，以確保危險化學品的運輸保持安全及處於有效控制之下。

### 社會責任

我們致力於履行負責任的企業公民職責，並始終堅守社會責任。我們努力利用我們的影響力為社會作出積極貢獻。我們積極鼓勵及支持具社會責任的措施，並在本公司內部推廣企業社會責任的概念。

### 僱員安全及健康

我們以最謹慎和周全的態度對待僱員的健康及安全，秉持「零事故、零傷害、零環境損害」的核



## 業 務

心原則。我們透過標準化審核流程所獲得的見解，持續優化我們的職業健康管理系統。作為對僱員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承諾，我們的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系統已獲得ISO45001認證。

為確保僱員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我們實施定期工作場所環境測試、防護設備升級，並為所有僱員進行全面健康檢查，以管理職業危害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發生任何與生產有關的重大事故。

根據各工作場所存在的危害和風險，我們建立了一個多維度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框架，重點關注設備和操作員資質、電氣系統安全、危險化學品生命週期管理、密閉空間保護措施、起重作業程序或熱作業程序。所有在我們生產單位內工作的人員必須通過標準化安全評估並獲得相應認證，方可開始與我們合作。於彼等任職期間，我們持續為所有相關人員提供年度安全培訓，並確保所有人員持續保持其工作所需的專業認證。我們亦為各級管理人員提供有關危險化學品知識、廢物管理及消防安全系統培訓，以保障其團隊的安全。

### 僱員福祉

我們將建立多元化和包容性的工作場所視為策略性優先事項，作為一個工作場所，我們尊重僱員之間的個體差異，營造開放溝通的環境，並鼓勵交流不同觀點。由於我們致力於創造一個公平和諧的工作場所，讓每位僱員都能充分發揮潛力，我們堅決反對本集團內部任何形式的歧視和偏見。

我們持續實施共融政策和招聘策略，以提升我們工作場所的多元性。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合共擁有52名多元化背景的僱員，當中包括少數族裔、外籍人士及殘疾人士。

我們擁有多元化的僱員組成。下表載列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僱員組成(按性別及年齡劃分)：

|                   | 僱員數目  |
|-------------------|-------|
| <b>按性別劃分</b>      |       |
| 男性 . . . . .      | 972   |
| 女性 . . . . .      | 312   |
| <b>按年齡組別劃分</b>    |       |
| 50歲及以上 . . . . .  | 135   |
| 30歲至50歲 . . . . . | 1,003 |
| 30歲以下 . . . . .   | 146   |

### 保障勞工權益

我們始終倡導僱員權利，恪守國際勞工組織的《關於工作中基本原則和權利的宣言》及《關於就業和職業歧視的公約》，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項下針對僱員權利及利益的相關保障。

---

## 業 務

---

秉持此政策，我們定期根據行業標準調整僱員薪金，同時亦考慮僱員的生活成本，以確保工資達到或超過基本生活水平，從而為僱員提供穩定的生計。我們亦根據規定的繳納基數及費率及時為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供款。

除監管要求外，我們秉持「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並已建立一套全面的僱員關懷制度。我們為全體僱員設立了專項住房基金，為他們提供穩妥的住房方案，減輕住房方面的財政壓力。我們亦設立了「生命關懷基金」，為面對重病或突發健康事件的僱員提供及時援助。

### 專業發展

我們非常重視僱員成長，建立全面的僱員發展體系，為僱員鋪設晉升階梯。

我們透過完善的技能提升機制，持續投資於僱員的職業發展。所有新入職僱員均須接受全面的入職培訓課程，內容涵蓋公司規章制度及工作標準、安全及健康知識以及工作環境資訊。在職期間，我們透過線上及線下學習模式，為僱員提供關於行業先進化學技術、安全議題及環境保護議題的定期培訓課程。我們的人力資源部門亦會根據每位僱員的專業知識及興趣，為其制定個人化的職業發展藍圖，並在研發、生產及管理等不同部門建立清晰的晉升途徑。為進一步提升僱員的專業能力，公司積極提供進修機會，並支持僱員到北京大學及同濟大學等國內頂尖學府深造。表現優秀的僱員亦可獲得海外交流機會，與本集團共同接觸先進技術並提升個人能力。

### 供應鏈管理

我們秉持「共創互惠」原則，並基於對優質產品及誠信互利的承諾，建立供應商管理體系。我們將環境要求納入選擇合作供應商的決策中，因為我們將供應鏈視為企業社會責任價值鏈的延伸。在我們的甄選過程中，我們會評估供應商在合規性、生產安全及環境保護方面的表現。我們積極優先選擇獲得ISO9001及ISO14001等國際管理體系認證的合作夥伴。

在與供應商的合作中，我們在《供應商行為準則》中界定了環境治理、工作場所安全及勞工權益保護的標準。在我們的營運中，我們實施綠色採購政策，例如減少包裝及低碳運輸，並鼓勵供應商優化清潔產品生產流程。

展望未來，我們旨在深化整個供應鏈的數碼協作平台發展，以實時追蹤碳足跡並分享綠色技術解決方案。

### 反貪污及反洗錢

我們將誠信及自律視為我們發展的核心原則。我們嚴格遵守所有國家反貪污及反欺詐的法律法規，並符合《聯合國反腐敗公約》。我們不斷完善內部管理系統，例如《內部審計管理政策》及《關聯方交易政策》。我們在業務夥伴之間實施反欺詐承諾簽署制度，並對賄賂、腐敗及欺詐活動保持零容忍態度。

---

## 業 務

---

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其他相關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法律法規。本集團內部已建立聯合預防及控制機制，以遏制洗錢活動。我們亦已建立透過電話、網站及郵件舉報涉嫌貪污及洗錢活動並進行後續調查的系統，舉報人的身份及舉報人提供的資料將嚴格保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遇到任何已證實的貪污或洗錢案件。

### 社區關係

我們深切關懷我們的社區及公共福利，並定期為當地社區的發展及社會進步作出貢獻。我們相信回饋社區，並將援助重點放在促進科學發展與研究、醫學研究與健康以及教育工作等領域。

自2002年至2025年，在過去23年期間，我們的僱員累計貢獻了近400,000小時的志願服務，並積極參與了100多個公益項目，深耕科學研究與教育領域的公益扶持，使本集團成為公益事業的堅定倡導者。

作為我們促進持續創新與研究努力的一部分，我們與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合作，設立了「彤程青年研發基金」（旨在推動石化行業的綠色及可持續發展，鼓勵該領域的年輕科學及技術領袖）。我們亦曾擔任符合我們使命的重大科學競賽的贊助商，例如作為「SCIP+綠色化學與化工創新創業大賽」的主要贊助商，並引入可持續輪胎新材料技術挑戰，推動我們行業的綠色技術創新及意識。

### 法律程序及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針對我們而未決或面臨威脅的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而該等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所有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並已就我們的運營自相關監管機關取得所有重大牌照、批准及許可。

### 數據隱私與信息安全風險管理

在我們的業務營運過程中，我們主要收集、儲存及處理與我們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有關的營運數據。由於我們主要與企業進行業務交易，我們的業務活動一般不涉及收集除僱員的個人資料及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代表的聯絡資料以外的個人資料，該等資料乃經彼等同意後收集，並僅用於內部人員管理、業務溝通及履行我們的合約。此類數據存儲於我們的內部系統中。我們不會以其他方式處理、披露或轉移此類個人信息予任何第三方或涉及對個人或重要業務數據的任何跨境轉移。

我們認識到數據隱私的重要性，並將信息安全管理列為我們營運的優先事項。我們已建立一套全面的管理系統，透過引入SAP系統來減輕安全風險。SAP系統集中管理關鍵數據，監控並優化業務流程，從而降低資訊安全風險。我們已實施一套協調的技術保障框架和法規遵循政策，以規範僱員對

---

## 業 務

---

SAP系統的存取。具體而言，我們已實施分層系統權限，根據用戶在我們組織中的角色限制資訊存取；採用加密儲存以保護我們的核心數據；並標準化監控我們的業務流程和數據使用情況。各僱員均獲分配了特定的訪問權限，不同職位及職責的僱員僅可訪問與其各自職責相關的數據。透過我們的數據保護機制，我們實現營運可追溯性和動態風險警報，從而提高我們的異常偵測能力，並為安全高效的業務營運提供可靠的資訊安全屏障。

為加強我們的數據保護機制，我們已相應建立相關的內部控制框架以保障信息安全。我們集團內部設有客戶數據分類管理及權限控制機制，以規範從其他方獲取的商業信息之收集、儲存及使用。相關僱員及人員在開始受僱時必須簽署保密協議，而彼等離職後對我們系統的存取權限會被終止。我們對客戶技術參數和交易記錄等敏感信息實施分層控制，以確保數據存取的全面可追溯性，並防止此類數據在商業資訊生命週期中被濫用，從而保障客戶的商業秘密並維護各方之間的信任基礎。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數據隱私及安全而遭受任何重大索賠或處罰，我們亦未曾發生任何個人資料外洩事件或任何其他重大個人資料損失。基於上文所述，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一直遵守中國有關網絡安全、數據隱私及數據保護的相關法律法規。

### 知識產權

我們相信知識產權是我們業務營運的基石。我們透過知識產權法律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專有權利，依賴專利、商標及版權等系統，以及其他形式的知識產權專利，賦予我們對創新成果的獨家法律權利。在知識產權獲授予後，我們透過定期監察市場上是否有未經授權使用或侵犯我們的專利、商標或版權的行為，並在必要時採取相應措施來執行我們的權利，以持續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

我們致力透過不斷完善和加強我們的知識產權保護系統，全面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本集團已就機密資料、人員、活動及區域建立嚴格的保密規程及標準化程序，從而保障我們的創新成果及商標。我們要求所有研發合作夥伴及內部研發人員簽署保密協議，當中明確規定所有關於知識產權擁有權的權利及義務均歸我們所有。

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我們合法擁有所有已註冊的專利、商標、版權及域名，並已取得完整的擁有權證書。有關我們為註冊擁有人的核心產品之重大知識產權的完整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任何因侵犯知識產權而面臨即將發生或待決的糾紛，而該等糾紛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業 務

### 僱員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合共聘用1,284名全職僱員。我們大部分僱員均在中國工作。下表載列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 職能              | 人數  | 佔總數<br>百分比<br>(%) |
|-----------------|-----|-------------------|
| 生產 . . . . .    | 584 | 45.5              |
| 研發 . . . . .    | 300 | 23.4              |
| 銷售 . . . . .    | 172 | 13.4              |
| 財務 . . . . .    | 41  | 3.2               |
| 行政及其他 . . . . . | 187 | 14.6              |

我們重視僱員的才能，並投入大量資源於僱員培訓及持續發展。我們根據相關部門的需求以及僱員透過其不同學術背景、經驗及個人素質所帶來的價值來招聘僱員。我們持續創造增值職位，吸引業內頂尖人才，並為僱員提供更廣闊的職業發展機會。

我們的薪酬及激勵計劃旨在培養目標明確、創造價值及高效的僱員。我們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薪酬乃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及行業基準而定。我們亦透過制定培訓計劃、提供以市場為導向的教育課程以及創造機會以提升僱員能力及促進營運效率，向現有僱員投入大量資源及時間。

為遵守中國法律法規，我們參與政府法定僱員保險計劃，涵蓋養老、醫療、失業、工傷、住房公積金及生育保險。除法定要求外，我們亦設立專門的住房基金和生活關懷基金，在關鍵時刻為僱員提供協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根據法定標準，足額並及時地向僱員保險計劃繳納供款。本集團內部設有已成立的工會，以保障全體僱員的合法權益，並鼓勵僱員透過我們的官方溝通渠道表達意見。

我們繼續與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僱員並無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勞資糾紛。

### 僱員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根據規定的繳納基數及費率及時為我們的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然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一名僱員（「**相關僱員**」）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乃應相關僱員的要求，通過第三方代理作出（「**付款安排**」）。我們已同意付款安排主要是為配合相關僱員的實際需要，該等僱員須於我們並無當地辦公室的地點工作（如派駐客戶場所）。因此，本集團相關



---

## 業 務

---

成員公司並無嚴格遵守直接為相關僱員登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賬戶及供款的法定要求。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付款安排應繳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60,000元。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倘僱主未能以本身名義為其僱員登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賬戶並作出供款，相關部門可責令其於規定時限內糾正不合規情況，倘僱主未能於該期間內糾正不合規情況，則可處以罰款。就社會保險而言，僱主或被處以應繳社會保險費金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直接負責的主管人員或被處以人民幣500元以上人民幣3,000元以下的罰款。就住房公積金而言，僱主或被處以人民幣10,000元以上人民幣50,000元以下的罰款。

我們認為，基於以下原因，付款安排不會對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i) 根據於往績記錄期間相關政府部門發出的確認書及相關地方政府部門有關人力資源及住房公積金的公開記錄，相關附屬公司並無收到任何有關僱傭、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行政處罰。因此，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在中國政策及法規以及地方政府實施監管規定並無任何重大變動的情況下，我們因付款安排而受到行政處罰的可能性極低；
- (ii) 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接獲相關僱員就付款安排或以其他方式就本集團作出的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供款提出任何申索或要求；
- (iii)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儘管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解釋二》」)，任何不參加社會保險的安排(無論是單方面承諾或雙方協議)均屬無效，惟解釋二亦明確規定，僱主依法補繳社會保險費後，要求僱員返還僱主先前繳納的社會保險補償金的情況，法院應當依法予以支持。因此，即使任何相關僱員日後聲稱本公司的相關附屬公司未能代其作出社會保險供款並要求補繳，該附屬公司亦有權要求僱員退還先前支付予其的社會保險供款；及
- (iv)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付款安排僅涉及一名僱員，且與本集團的總收入相比，付款安排產生的任何潛在罰款或其他負債的估計最高金額相對微不足道。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認為，毋須就上述事項作出撥備。申報會計師在其工作過程中未發現任何導致其不同意此觀點的事項。

倘我們接獲相關政府機關的任何要求或命令，我們將立即悉數結清我們應付的任何未付款項及逾期費用。我們將終止付款安排，為相關僱員辦理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賬戶登記，並於[編纂]前根



## 業 務

據適用法律法規直接作出所有規定的供款。我們已加強內部控制措施，以加強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安排的管理，並將不再接納僱員透過第三方作出或直接向彼等作出該等供款的任何請求。

### 牌照、許可證及註冊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從相關政府部門取得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屬重要的所有必要牌照、許可證、批准及證書。我們持續監察我們符合此等規定的情況，以確保我們持有經營業務所需的一切上述批准、牌照及許可證。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重續對我們的運營而言屬重大的重大牌照、許可證或批准方面概無遭遇任何重大困難，且預期於該等牌照、許可證或批准到期時重續不會存在任何重大困難。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的若干重大牌照、批准及許可：

| 實體   | 牌照／批准／許可     | 發行機構                    | 屆滿日期       |
|------|--------------|-------------------------|------------|
| 華奇   | 危險化學品安全使用許可證 | 江蘇省張家港保稅區管理委員會          | 2028年1月11日 |
|      | 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   | 江蘇省張家港保稅區管理委員會          | 2028年4月20日 |
|      | 危險化學品登記證     | 江蘇省化學品登記中心、應急管理部化學品登記中心 | 2027年7月31日 |
| 彤程鎮江 | 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   | 鎮江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          | 2028年4月13日 |
|      | 危險化學品登記證     | 江蘇省化學品登記中心、應急管理部化學品登記中心 | 2027年7月9日  |
|      | 安全生產許可證      | 江蘇省應急管理廳                | 2028年5月30日 |
| 彤程電子 | 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   | 上海市應急管理局                | 2027年9月29日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業 務

| 實體     | 牌照／批准／許可   | 發行機構                       | 屆滿日期        |
|--------|------------|----------------------------|-------------|
| 上海彤程化工 | 危險化學品登記證   | 上海市化學品登記註冊辦公室、應急管理部化學品登記中心 | 2026年11月3日  |
|        | 安全生產許可證    | 上海市應急管理局                   | 2026年12月27日 |
|        | 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 | 上海市浦東新區應急管理局               | 2027年3月10日  |
|        | 危險化學品登記證   | 上海市化學品登記註冊辦公室、應急管理部化學品登記中心 | 2028年4月9日   |
| 彤程化學   | 食品經營許可證    | 上海市浦東新區市場監督管理局             | 2030年5月20日  |
|        | 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 | 上海市應急管理局                   | 2028年12月14日 |
|        | 安全生產許可證    | 上海市應急管理局                   | 2029年1月25日  |
|        | 危險化學品登記證   | 上海市化學品登記註冊辦公室、應急管理部化學品登記中心 | 2028年8月18日  |
| 北京北旭電子 | 危險化學品經營許可證 | 北京市朝陽區應急管理局                | 2028年5月28日  |
| 湖北北旭   | 危險化學品登記證   | 湖北省危險化學品登記中心、應急管理部化學品登記中心  | 2028年6月15日  |

## 業 務

| 實體 | 牌照／批准／許可 | 發行機構     | 屆滿日期        |
|----|----------|----------|-------------|
|    | 安全生產許可證  | 湖北省應急管理廳 | 2028年10月28日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科華尚未就科華工廠生產光刻膠取得所需的危險化學品安全生產許可證。自2021年起，我們收購了科華的控股權益。據我們所知及基於我們於投資科華時進行的盡職調查中獲得的資料，科華工廠自成立以來並未獲得安全生產許可證，因為根據當時適用的法律法規，生產光刻膠無須取得該許可證。光刻膠僅於《危險化學品目錄(2015版)》下被列為危險化學品，此後其生產須取得安全生產許可證。然而，由於工廠所在地區的政策限制，科華工廠未能獲得安全生產許可證。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科華分別錄得收入(剔除集團內部交易前)人民幣198.0百萬元、人民幣267.7百萬元、人民幣268.9百萬元及人民幣127.8百萬元。根據北京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專項信用報告，科華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生產安全違法或違規記錄。

根據《危險化學品生產企業安全生產許可證實施辦法》，倘實體未取得必要的安全生產許可證而從事危險化學品生產，主管部門可責令其停止生產，沒收任何非法所得，並處以人民幣100,000元以上人民幣500,000元以下的罰款。構成刑事犯罪的，依照適用法律追究刑事責任。

根據當地應急管理局進行的訪談，已確認(i)相關政府機關不會暫停科華的營運或對科華施加任何行政處罰；及(ii)科華可繼續正常進行光刻膠的研究、製造及銷售。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該政府機關負責區內危險化學品安全工作的整體監督及管理，包括遵守相關安全生產法律、法規及標準，因此是為提供有關確認的主管部門。基於上述情況，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除非中國政策及法規以及地方政府的實施及監管規定有任何重大變動，否則，未取得危險化學品安全生產許可證不會對科華的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儘管尚未取得安全生產許可證，但基於(i)北京市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信用報告；(ii)與當地應急管理局進行的訪談；及(iii)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科華工廠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相關安全要求，且缺少危險化學品安全生產許可證不會對科華的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為進一步降低與科華工廠缺乏安全生產許可證相關的風險，我們已逐步並將繼續逐步將我們於科華工廠的半導體光刻膠生產重新分配至彤程電子工廠。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彤程電子工廠已具備我們所有系列半導

## 業 務

體光刻膠的量產能力，其生產線及產能足以覆蓋科華工廠目前生產的所有產品類別。我們將繼續觀察監管發展，並在相關政府機關有所要求時將科華工廠的所有半導體光刻膠生產重新分配至彤程電子工廠。科華工廠的任何額外產能預期將獲重新部署，用於半導體光刻膠及相關產品的研發。

基於(i)科華未能取得光刻膠生產的安全生產許可證主要是由於當地適用政策的變化及限制，而非其任何故意不當行為；及(ii)根據與當地應急管理局進行的訪談，政府機關知悉科華在未取得安全生產許可證的情況下從事光刻膠生產，並確認其不會要求科華停止營運或施加行政處罰，且科華可繼續其研究、製造及銷售光刻膠的正常營運，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科華未能取得所需的安全生產許可證並不構成重大不合規。

經考慮(i)與相關政府機關進行的訪談；(ii)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及(iii)科華工廠對本集團整體的收入貢獻及產量相對有限，我們認為科華未取得危險化學品安全生產許可證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認證、獎項及嘉許

我們憑藉業務獲得證書及獎項形式的認可，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獲得的主要獎項及認可。

| 獎項                                                                         | 獲獎年份／<br>有效期限 | 頒獎機構／政府機關           |
|----------------------------------------------------------------------------|---------------|---------------------|
| 國家級小巨人                                                                     | 2022年至2025年   | 經信部                 |
| CNAS實驗室認可證書                                                                | 2025年至2031年   | 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 |
| 高新技術企業<br>— 彤程化學<br>— 華奇<br>— 北京北旭電子<br>— 湖北北旭<br>— 科華<br>— 彤程鎮江<br>— 彤程創展 | 2023年至2028年   | 相關地方稅務部門、國家稅務總局     |
| 「專精特新」中小企業<br>— 彤程化學<br>— 華奇<br>— 北京北旭電子<br>— 湖北北旭<br>— 科華                 | 2021年至2027年   | 相關地方經濟和信息化局         |
| 北京市知識產權試點單位                                                                | 2025年         | 北京市知識產權局            |

## 業 務

| 獎項               | 獲獎年份／<br>有效期限 | 頒獎機構／政府機關   |
|------------------|---------------|-------------|
| 第七屆「IC創新獎」成果產業化獎 | 2024年         | 中國集成電路創新聯盟  |
| 2024年度浦東新區創新創業獎  | 2025年         | 上海市浦東新區人民政府 |

我們亦是多個行業協會的成員，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化工學會及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為應對我們可能面臨的潛在營運、法律、財務及市場風險，我們已建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我們持續審閱及完善現有的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其保持相關性及有效性。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建立、完善、執行及評估內部監控機制的有效性。

### 財務風險

為有效管理財務報告風險，我們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財務會計、資金支付及財務部相關職位人員組成，負責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義務並維持有效的內部財務監控。我們亦已採納全面的會計政策《貨幣資金內部控制制度》，該制度規範了財務資金管理（包括資金收付、支付處理及財務會計）的關鍵流程。

關於稅務相關報告，我們採用「本地執行、集團監管」模式，集團內各附屬公司均按照相關稅務法律法規獨立完成稅務會計、申報及年度稅務審計。外部審計機構對我們集團內部的稅務監控執行情況進行定期審查，而財務部則匯總附屬公司每月稅務申報數據，並進行季度稅務風險審查，以識別潛在稅務風險。在制定內部稅務政策時，我們會聘請專業的外部顧問提供政策支援及建議。為提高僱員對稅務相關風險的意識，我們邀請顧問定期為僱員舉辦稅務政策培訓課程。

### 合規風險管理

為確保我們的營運符合適用法律法規，我們已建立合規風險管理程序，以識別及處理合規風險。我們已制定《採購管理程序》，以界定合約擬定及審批的標準程序，以及各階段的職責和負責機構。我們亦已設立採購部，部門成員包括負責合約管理及審批的人員，彼等負責審閱、審批及確保我們與供應商及客戶簽訂的合約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彼等持續監察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環境的變化，以確保我們的業務營運持續合規。採購部與我們的法律團隊合作，以獲取相關牌照、許可證及批准，使我們能以安全及合規的方式持續營運。

---

## 業 務

---

### 反腐敗風險管理

我們已制定程序，以防止我們的董事、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僱員之間出現利益衝突及不當報酬。在內部，我們已制定一系列規章制度，包括「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管理人員工作細則」，以界定管理及董事職位人員的權力界限、行為規範及避免利益衝突的要求。在外部，我們透過檢查及訪談，確保嚴格核實涉及關聯方的業務往來及合作關係。

於2025年12月至2026年1月期間，我們已委聘內部監控顧問就本公司及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執行若干協定程序（「**內部監控審查**」），且於內部監控審查期間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內部監控問題或缺失。



---

## 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

---

### 我們的控股股東

本公司A股已於[編纂]前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且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張女士、彤程投資及維珍控股將分別擁有我們約[編纂]、[編纂]及[編纂]權益。彤程投資由張女士全資擁有，而維珍控股則由張女士及彤程投資分別擁有99.9%及0.1%權益。因此，張女士及其控制的實體，即彤程投資及維珍控股，將於[編纂]後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編纂]權益，並將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有關張女士、彤程投資及維珍控股於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就上市規則而言，由於張女士及其控制的實體，即彤程投資及維珍控股，分別直接或間接、個別或與他人共同獲授權於我們的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行使30%或以上投票權，根據上市規則，彼等均被視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張女士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長。有關張女士工作經驗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彤程投資及維珍控股各自主要從事還原劑貿易及投資控股業務。該等貿易業務及投資並不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

### 獨立於我們控股股東

我們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獨立於我們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聯繫人(本集團除外)開展業務，理由如下：

#### 運營獨立性

本公司可全權為我們自身業務運營獨立作出一切決策及自行經營業務。我們設有獨立部門專注於現有業務的各個領域。我們並不依賴我們控股股東轉介任何商機。我們的管理團隊一直能夠並將繼續能夠為我們尋找商機。我們可以獨立聯絡我們的供應商及客戶，並設有獨立管理團隊(包括我們的董事及員工)處理日常營運工作。我們已就與我們產品相關的知識產權以及我們業務的相關技術進行註冊。我們持有開展我們現時業務所需的一切牌照及資質，並擁有充足的資金、設施、技術及僱員，以獨立於我們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除外)經營業務。

基於上述事宜，董事認為，我們獨立於我們控股股東營運的能力不被視為一個問題。

#### 財務獨立性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獨立的財務、會計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根據自身的業務需求作出財務決定。我們設有獨立的財務部門，擁有一支負責財務控制、會

---

## 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

---

計及報告職能的財務人員團隊。我們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及信貸額度以支持日常營運，而無需依賴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提供的任何擔保或抵押。

我們不依賴我們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財務資助。我們擁有獨立途徑獲得第三方融資，且我們的董事相信，（如必要）我們有能力從外部來源獲得融資，而不必依賴我們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任何貸款、借款或擔保。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就任何財務資助而言，本集團在財務上獨立於且並不依賴我們控股股東及／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

### 管理獨立性

我們的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我們的各董事均知悉彼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其規定（其中包括）彼須就本公司的利益及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行事，不得容許彼作為董事的責任與彼の個人利益發生任何衝突。倘我們與我們的董事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之間將訂立的任何交易存在潛在利益衝突，則有利害關係的董事須於就有關交易召開的本公司相關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亦不得計入相關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和營運由我們的執行董事及其他員工負責，彼等大部分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並於本集團所處行業具有豐富經驗，因此能夠作出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業務決策。

我們已委任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我們董事會成員總數逾三分之一，彼等擁有不同專業領域的充足知識、豐富經驗，並具備能力為董事會的決策過程帶來獨立判斷，以確保董事會的決策僅在充分考慮獨立及公正意見後作出，並促進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我們的董事相信，我們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不同背景為董事會提供均衡的觀點和意見。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董事會及我們整體員工有能力獨立履行本集團的管理角色，且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有能力於[編纂]後獨立於我們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管理我們的業務。

### 上市規則第8.10條

我們的控股股東及董事概無於我們業務以外直接或間接與我們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

## 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

---

### 不競爭承諾

為避免我們控股股東與本公司之間存在任何潛在競爭，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承諾：

- (i) 彼等或彼等控制或投資的公司（本集團除外）概不得直接或間接從事或參與構成或可能構成與本集團當前或未來主要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活動；
- (ii) 彼等或彼等控制或投資的公司（本集團除外）概不得以任何形式支持本集團以外的其他公司從事與本集團當前或未來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活動；
- (iii) 彼等或彼等控制或投資的公司（本集團除外）概不得以任何其他形式干擾與本集團當前或未來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活動；
- (iv) 倘本公司拓展其業務範圍，則彼等及其控制的公司將不得與本公司拓展後業務構成競爭；倘其與本公司的拓展業務可能產生競爭，則彼等及其控制的公司須退出任何形式的相關競爭，通過(a)停止任何與本公司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b)將相競爭業務納入本公司；或(c)將相競爭業務轉讓予非關聯第三方；及
- (v) 倘彼等及其控制的公司遇到任何涉及開展或參與可能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的活動的商機，則彼等須立即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該等機會。倘本公司於書面通知指定的合理期間內確定其有意承接該機會，則彼等須盡其最大努力將該機會轉介給本公司；

我們的控股股東亦承諾：

- (i) 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確保本公司在資產、業務、僱員、財務及組織架構方面的獨立性；
- (ii) 採取合法有效措施，促使其他公司、企業或其控制的其他經濟組織不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集團相同或相似的任何業務；及
- (iii) 不會利用其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身份，採取任何其他可能危害本公司或我們股東利益的行動。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當中載列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

---

## 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

---

我們的董事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對保護我們股東權益的重要性。我們將採取以下措施，以捍衛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並避免本集團與我們的控股股東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

- (i) 倘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於將舉行股東大會審議所提議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則控股股東將不會就相關決議案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 (ii) 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倘董事會會議是為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事宜而召開，則相關董事須放棄對相關決議案的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 (iii)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控制機制以識別關連交易。**[編纂]**後，倘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訂立關連交易，則本公司將遵守適用上市規則；
- (iv) 我們的控股股東每年將確認其不競爭權益狀況，並提供所有必要資料，包括本公司要求的所有相關財務、營運及市場資料以及任何其他必要資料；
- (v)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年審查控股股東遵守及執行不競爭承諾條款的情況；
- (vi) 倘我們的董事合理要求獲得獨立專業人士(如財務顧問)的意見，則委任有關獨立專業人士的開支將由本公司承擔；及
- (vii) 我們已委任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作為我們的合規顧問，以就遵守上市規則(包括與企業管治有關的各項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

我們的董事認為，上述企業管治措施足以處理我們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並保障我們的股東(特別是少數股東)的權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

我們的董事會負責管理及開展我們的業務，並擁有相應的一般權力。本公司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的董事自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之日起任期三年，並於任期屆滿時合資格重選連任。惟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不得超過連續六年。本公司董事會現有成員的資料載列如下：

| 姓名           | 年齡 | 職位                   | 加入本集團日期  |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 角色及職責                           | 與其他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 張寧女士         | 51 |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 1999年8月  | 2016年9月18日  | 整體戰略發展，以及重大業務發展政策制定與決策          | 不適用              |
| 丁林先生         | 53 |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總裁         | 2021年11月 | 2021年11月18日 | 本集團的戰略執行和整體運營                   | 不適用              |
| 袁敏健先生        | 57 |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2011年6月  | 2019年10月23日 | 本集團生產運營的整體管理                    | 不適用              |
| 俞堯明先生        | 55 | 執行董事、副總裁、財務負責人兼董事會秘書 | 2020年7月  | 2021年11月18日 | 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以及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及其他董事會相關事宜 | 不適用              |
| 湯捷先生         | 50 |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2006年8月  | 2025年10月15日 | 本集團整體銷售管理                       | 不適用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                                 |                  |
| 李曉光先生        | 50 | 非執行董事                | 2021年5月  | 2021年5月6日   |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參與整體企業業務計劃的制定        | 不適用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姓名             | 年齡 | 職位      | 加入本集團日期  |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 角色及職責         | 與其他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
| Zhang Yun先生    | 49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2年11月 | 2022年11月10日 |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與判斷 | 不適用              |
| 蔣昌建先生          | 6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5年10月 | 2025年10月15日 |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與判斷 | 不適用              |
| 馮耀嶺先生          | 68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2年11月 | 2022年11月10日 |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與判斷 | 不適用              |
| 陳志峰先生          | 47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6年6月  | 2026年6月26日  |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與判斷 | 不適用              |

### 執行董事

**張寧女士**，51歲，為執行董事兼董事長，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發展，以及重大業務發展政策制定與決策。張女士於2016年9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兼董事長。根據於2026年1月30日通過的A股股東決議案，彼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該調任將於**【編纂】**時生效。張女士為本公司創辦人且為控股股東之一。

張女士於化工材料製造業務的運營管理方面擁有逾26年的經驗。於1999年8月，彼創立上海彤程化工，我們的業務最初正是通過該公司開始運營。

自2021年9月起，彼被提名任命為中策橡膠的董事，該公司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049），為我們投資的聯營公司及下游客戶之一，從事輪胎產品的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張女士於1993年9月於北京工商大學（中國北京）開始學習，並於1997年7月畢業於該校化學工程系生物化工專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彼於2002年9月在英格蘭獲得華威大學工程商業管理專業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8月在中國北京獲得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15年5月，彼在美國獲得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全球金融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於2026年6月，張女士在中國獲得北京大學材料與化工博士學位。張女士確認，彼並無通過參加遠程學習或線上課程完成上文所披露的相關教育課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女士曾任下文所述已註銷解散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或經理。有關詳情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解散前的業務性質    | 解散方式 | 解散日期        |
|--------------------|--------|-------------|------|-------------|
| 上海彤旭化工有限公司         | 中國     | 化工材料製造      | 註銷解散 | 2015年9月29日  |
| 德孚同誠(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國     | 資本投資服務      | 註銷解散 | 2025年6月18日  |
| 彤程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 中國     | 化工材料批發及零售   | 註銷解散 | 2015年12月16日 |
| 香港宜和科技有限公司         | 香港     | 從未開始運營或開展業務 | 註銷解散 | 2022年7月8日   |

張女士已確認，上述各公司在解散時均具備清償能力，且其本人不存在導致公司解散的失當行為。參與上述各公司的事務完全基於其作為上述公司董事、監事及／或經理人的職務行為，且據其所知，該等公司的解散未導致其個人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丁林先生，5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執行和整體運營。彼於2021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董事。根據於2026年1月30日通過的A股股東決議案，彼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該任命將於[編纂]後生效。彼自2021年11月1日起擔任本公司總裁。

丁先生於化工材料製造業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2013年5月至2018年3月，彼擔任上海亨斯邁聚氨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該公司專門從事聚氨酯產品的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其產品廣泛應用於汽車、家電、建築及其他行業。彼亦擔任亨斯邁集團聚氨酯事業部高級商務總監及中國區總經理。丁先生亦曾於2018年4月至2021年10月擔任亨斯邁集團先進材料事業部亞太區副總裁及亨斯邁先進化工材料(廣東)有限公司董事長，後者主要從事先進化學材料產品的研究、開發及生產、銷售，其產品廣泛應用於電子、汽車、電氣、航空及其他行業。

丁先生分別於1994年7月及1997年3月在中國上海獲得同濟大學應用化學學士學位及化學理學碩士學位。彼於2009年10月在中國北京獲得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丁先生曾任下文所述已註銷解散公司的董事。有關詳情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解散前的業務性質  | 解散方式 | 解散日期       |
|-------------------|--------|-----------|------|------------|
| 亨斯邁先進化工材料(南京)有限公司 | 中國     | 化工材料批發及零售 | 註銷解散 | 2021年4月20日 |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丁先生已確認，上述公司在解散時具備清償能力，且其本人不存在導致公司解散的失當行為。參與上述公司的事務完全基於其作為上述公司董事的職務行為，且據其所知，該公司的解散未導致其個人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袁敏健先生**，5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生產運營的整體管理。彼於2019年10月23日獲委任為董事。根據於2026年1月30日通過的A股股東決議案，彼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該調任將於**[編纂]**時生效。袁先生於2011年6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彤程化學的生產經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總經理兼董事。

袁先生於工程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於1989年7月至2011年5月，彼先後於中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高橋分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汽油、航空燃油、柴油及精細化工產品生產的公司）擔任工藝技術員、車間主任、副主任及副總工程師、副廠長和副經理，以及事業部副經理、工程處處長以及環境、衛生及安全處處長。

袁先生於1989年7月在中國上海獲得華東化工學院（現稱華東理工大學（「**華東理工大學**」））化工機械系化工設備與機械專業文憑，並於2001年7月在華東理工大學完成機械電子工程專業本科學業。彼其後於2019年5月在中國上海獲得由上海國家會計學院與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合作頒發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俞堯明先生**，5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財務負責人兼董事會秘書，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以及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及其他董事會相關事宜。俞先生於2021年11月18日獲委任為董事。根據於2026年1月30日通過的A股股東決議案，彼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該調任將於**[編纂]**時生效。俞先生於2026年4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

俞先生於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俞先生於2020年7月加入本集團。於此之前，於2019年3月至2020年7月，俞先生曾為阜豐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546），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食品添加劑、動物營養品、高端氨基酸及水溶性膠體。於2007年9月至2018年3月，俞先生先後擔任華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執行董事及副總裁，該公司股份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後實現私有化，並於2020年3月2日撤銷股份上市（股份代號：01700），主要於中國營運及管理百貨公司及超市。於此之前，彼曾於2001年10月至2007年10月擔任上海賽科石油化工有限責任公司會計經理，並於1999年5月至2002年6月擔任中石化上海金山工程公司財務部副主任。

俞先生於1992年7月在中國上海獲得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18年7月在法國巴黎獲得IPAG高等商學院工商管理博士學位。俞先生自1995年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湯捷先生，50歲，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銷售管理。湯先生於2025年10月15日獲委任為董事。根據於2026年1月30日通過的A股股東決議案，彼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該調任將於[編纂]時生效。彼亦為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的監事。

湯先生自2006年8月起於本集團任職，曾擔任上海彤程化工國際銷售部經理及總監。

湯先生於1998年6月在中國湖北獲得武漢城市建設學院建築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7月在中國北京獲得北京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湯先生曾任以下已註銷解散公司的董事、經理及／或監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解散前的業務性質 | 解散方式 | 解散日期        |
|--------------|--------|----------|------|-------------|
| 上海彤中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 中國     | 租賃及商業服務  | 註銷解散 | 2021年7月15日  |
| 彤悅化工(揚中)有限公司 | 中國     | 化工材料製造   | 註銷解散 | 2015年12月8日  |
| 彤程貿易(海南)有限公司 | 中國     | 批發及零售    | 註銷解散 | 2023年12月29日 |

湯先生已確認，上述各公司在解散時均具備清償能力，且其本人不存在導致公司解散的失當行為。參與上述各公司的事務完全基於其作為上述公司董事、監事及／或經理人的職務行為，且據其所知，該等公司的解散未導致其個人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 非執行董事

李曉光先生，50歲，為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參與整體企業業務計劃的制定。李先生於2021年5月6日獲委任為董事。根據於2026年1月30日通過的A股股東決議案，彼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該調任將於[編纂]時生效。

李先生於投資及證券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自2018年12月、2023年10月及2023年11月起，彼於陝西煤業股份有限公司(「陝西煤業」)先後擔任證券部經理、董事會秘書及董事，該公司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225)。他於2014年3月加入陝西煤業，就職於證券部，其後於2016年1月至2018年12月擔任陝西煤業證券部副經理。於2023年6月至2025年10月，他曾擔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該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6680)，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748)。

李先生於1999年12月在中國西安獲得陝西財經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05年9月取得中國證券業協會認可的證券從業資格一級證書，並於2014年9月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Zhang Yun**先生(前稱張昀先生)，49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Zhang**先生於2022年11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根據於2026年1月30日通過的A股股東決議案，彼獲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調任將於[編纂]後生效。

**Zhang**先生於會計及研究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2015年9月起，彼一直擔任喬治華盛頓大學(「**GWU**」)商學院會計學終身副教授。於2009年8月至2015年9月，**Zhang**先生曾擔任**GWU**商學院會計學助理教授，並於2003年7月至2009年7月，擔任杜克大學富科商學院會計學助理教授。其研究興趣包括會計理論、代理理論和資本市場中的信息使用。具體而言，其正在進行的關鍵審計事項披露研究，使用來自香港和中國內地的數據，專門研究審計報告的信息內容、核數師與資本市場的溝通以及披露對財務報告結果的影響。其亦於會計期刊上發表了學術文章，探討審計質量披露、核數師努力程度和投資效率，直接回應與審計質量、財務報告可靠性和投資者決策相關的問題。**Zhang**先生的授課範圍包括研究內部控制制度和評估機制設計的課程，以解決代理問題並確保內部報告的可靠性，以及財務會計頂點課程，涉及財務報告流程的分析、內部控制和治理結構的評估以及與管理層的溝通。**Zhang**先生亦曾擔任以下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自2020年7月起，擔任學大(廈門)教育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學大**」)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526)；自2020年9月起，擔任Cheetah Mobile Inc(「**Cheetah**」)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CMCM)；及自2022年9月起，擔任聯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化**」)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250)。彼為(i)學大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負責(其中包括)監督該公司的內部審核制度及其實施、審閱財務資料及披露以及檢查該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ii) **Cheetah**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其負責(其中包括)監督會計及財務報告程序以及財務報表審核，與管理層及核數師討論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並檢討有關內部控制是否充分的重大問題及就任何重大控制不足而採取的任何特別審核步驟，及(iii)聯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負責(其中包括)審閱該公司的財務報表及審議核數師編製的財務審核報告。

**Zhang**先生於2002年12月取得管理學專業藝術及哲學碩士學位，並於2004年5月取得管理學專業哲學博士學位，兩個學位均由美國耶魯大學頒授，在校期間，他曾修讀會計相關課程，包括但不限於會計學基礎、會計研究專題研討、會計／財務研討會、財務會計及財務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蔣昌建先生，60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先生於2025年10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根據於2026年1月30日通過的A股股東決議案，彼獲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調任將於[編纂]後生效。

蔣先生於教育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專注於政治學及國際政治。彼於1997年3月開始在復旦大學工作，最終擔任復旦大學國際關係與公共事務學院副教授，負責講授國際關係課程。蔣先生亦曾或現時擔任以下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於2015年6月至2021年6月，擔任深圳華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676)；於2015年8月至2021年9月，擔任蘇州易德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380)；於2018年5月至2024年6月，擔任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863)；及自2021年9月起，擔任檸萌影業傳媒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9857)；及2025年12月起，擔任深圳訊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3317)。

蔣先生於1990年9月至1997年6月在中國上海復旦大學就讀，並於該校分別於1994年4月及1997年6月獲得國際政治碩士學位及政治理論博士學位。

蔣先生曾擔任以下公司董事及／或經理，該等公司已以註銷方式解散：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解散前業務性質         | 解散方式 | 解散日期       |
|----------------|--------|-----------------|------|------------|
| 無錫智慧節點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提供文化、體育及娛樂業諮詢服務 | 註銷解散 | 2023年6月7日  |
| 無錫超體傳媒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 網絡及信息安全設備製造     | 註銷解散 | 2021年12月9日 |

蔣先生已確認，上述各公司於解散時均有償付能力，且彼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有關解散。彼於上述各公司的參與乃其作為上述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或經理服務的一部分，且就彼所知，該等公司的解散並無導致彼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i)條披露有關蔣先生的下列詳情：

於2015年1月，針對博士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博士蛙國際**」)的清盤呈請(「**博士蛙呈請**」)在開曼群島大法院(「**開曼法院**」)提交，而於2015年2月，開曼法院頒令委任博士蛙國際的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

根據博士蛙國際的公告，(a)博士蛙呈請的呈請人(「**博士蛙呈請人**」)指稱博士蛙國際的董事會並無以公司的最佳利益行事，並尋求將博士蛙國際清盤；(b)於2015年3月，開曼法院頒令(其中包括)批准臨時清盤人尋求於香港高等法院承認有關法律程序；(c)於2015年5月，香港高等法院批准承認公司的清盤法律程序及開曼法院作出的命令。根據博士蛙國際的公告，其股份的上市地位自2020年11月3日起被取消。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博士蛙國際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有關期間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童裝、配飾及其他兒童產品的設計、採購及營銷。於博士蛙國際股份於2020年11月3日取消上市地位前，其證券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698)。博士蛙國際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與本集團概無關聯。

蔣先生自2011年3月3日至2014年10月11日擔任博士蛙國際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博士蛙呈請乃於蔣先生不再擔任其獨立非執行董事後12個月內針對博士蛙國際提交。蔣先生並無擔任涉及日常營運管理或財務決策的任何行政職位。蔣先生確認：(i)其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博士蛙呈請針對博士蛙國際提出；(ii)其並不知悉有任何因博士蛙呈請而已向其提出或將向其提出的實際或潛在申索；及(iii)其參與博士蛙國際的事務乃其作為該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提供服務的不可或缺部分。

**馮耀嶺先生**，6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於2022年11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根據於2026年1月30日通過的A股股東決議案，彼獲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調任將於**[編纂]**時生效。

馮先生於輪胎製造業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自2020年1月起，馮先生擔任怡維怡橡膠研究院副總工程師，負責輪胎產品技術開發管理及新工藝輪胎工作。彼於1982年2月在風神輪胎股份有限公司(「**風神輪胎**」)(一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469))前身公司河南輪胎廠開始其職業生涯，先後擔任高級工程師、總工程師等多個職位，其後自1999年12月至2016年10月擔任風神輪胎及其前身公司的副總經理兼總工程師，自2003年6月至2011年12月擔任風神輪胎董事，以及於2016年10月起擔任研發副總監，直至2017年10月退休。自2020年1月起，彼一直擔任首佳科技製造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103)。

馮先生於1982年1月畢業於北京化工學院(中國北京)，獲得高分子科學學士學位，專攻橡膠製品。彼於2004年5月獲得河南省工程系列高級評審委員會授予的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資格，並於1993年10月獲中國國務院授予作為專家的政府特殊津貼。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n)(iv)條，以下披露有關馮先生的詳情：

於2015年3月，由於風神輪胎的會計差錯，風神輪胎對其年報中的財務資料進行了相應的財務申報調整，風神輪胎收到中國證監會河南监管局的決定，明確指出風神輪胎違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於編製及刊發風神輪胎相關年報的相關時間，馮先生擔任風神輪胎的董事(直至2011年12月30日)、副總經理及總工程師。彼主要負責研發工作，並無參與風神輪胎的財務管理或相關年報的編製。然而鑒於此次事件，馮先生以及風神輪胎的若干其他時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被責令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參加上市公司相關法律法規培訓（「責令」），並被警告及記入證券期貨誠信檔案。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意見，該等措施乃中國證監會河南監管局所發出的行政監管措施，並不構成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下的任何行政處罰。馮先生確認(i)其已參加相關培訓並完全遵守責令；(ii)就責令而言，馮先生並無其他未盡事宜；及(iii)上述事件已由風神輪胎徹底解決。董事會已評估責令並注意到(i)上海證券交易所並未暗示上述事件涉及馮先生的任何誠信問題；及(ii)責令並不影響馮先生擔任董事的資格，亦不妨礙馮先生根據中國法律擔任董事。經考慮責令的影響、責令發佈至今已超過10年，以及馮先生的整體品格、經驗及誠信，董事會認為上述事件不會損害馮先生擔任董事之適宜性。董事會進一步認為，馮先生具備履行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3.09條所要求的董事職責所需的技能、謹慎及勤勉、品格、經驗及誠信。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包括上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獨家保薦人並無注意到任何可能使其不同意董事會關於馮先生是否適合擔任董事之意見的情況。

陳志峰先生，4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於2026年6月26日通過的A股股東決議案，彼於2026年6月26日獲委任為獨立董事，並將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為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資格及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在會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自2017年10月起，彼擔任緯耀資本有限公司（一間獲發牌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及第6類受規管活動的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2001年9月至2004年3月，陳先生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開始其職業生涯，擔任職員會計師。於2005年1月至2006年6月，彼受僱於滙富集團服務有限公司，離職前擔任高管。於2006年6月至2007年7月，彼擔任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的經理。於2007年8月至2011年12月，彼受僱於法國巴黎資本（亞太）有限公司，離職前擔任企業融資部經理。於2011年12月至2015年4月，彼於中信証券國際有限公司任職，離職前擔任企業融資部總監。於2015年5月至2016年4月，彼擔任建泉融資有限公司的董事副總經理。於2016年5月至2017年10月，彼擔任絡繹資本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陳先生亦曾或現任以下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曾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復銳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96）（自2017年8月起）、紫元元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223）（「紫元元控股」）（2018年6月至2026年6月）、金科智慧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666，直至其私有化且其股份上市地位於2026年2月20日撤回）（於2020年10月至2023年6月）、綠源集團控股（開曼）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451）（自2023年6月起）及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809）（自2026年3月起）。

陳先生於2001年11月取得香港的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陳先生於2005年10月獲接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i)條披露有關陳先生的下列詳情：

於2026年5月，紫元元控股接獲一份日期為2026年4月29日的清盤呈請（「紫元元呈請」），呈請由紫元元控股的一名債權人（「紫元元呈請人」）向香港高等法院提交，要求將紫元元控股清盤。紫元元呈請乃基於紫元元呈請人墊付的若干貸款，涉及尚未償還的本金3,552,923.52港元連同其應計利息（「該債務」）。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紫元元控股日期為2026年5月7日及2026年5月21日的公告，(a)紫元元控股擁有充足資源以悉數償還該債務；(b)延遲償還該債務乃由於紫元元控股與紫元元呈請人就該債務存在爭議；(c)紫元元控股正積極與紫元元呈請人進行磋商以解決爭議，以期訂立和解協議，據此，紫元元控股將悉數償還該債務，而紫元元呈請人將於其後即時撤回紫元元呈請。根據紫元元控股日期為2026年7月29日的公告，繼2026年7月29日舉行的聆訊後，香港高等法院已下令准許撤回紫元元呈請。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紫元元控股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醫療設備融資租賃服務、母嬰產後護理行業服務以及醫療設備及耗材貿易。紫元元控股的證券於GEM上市(股份代號：08223)。紫元元控股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與本集團概無關聯。

陳先生於紫元元呈請針對紫元元控股提交時曾為紫元元控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並無擔任任何涉及日常營運管理或財務決策的行政職位，而該違約事宜乃源於紫元元控股與紫元元呈請人之間的爭議，並非歸因於其的任何行為。陳先生確認：(i)其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紫元元呈請針對紫元元控股提出；(ii)其並不知悉有任何因紫元元呈請而已向其提出或將向其提出的實際或潛在申索；及(iii)其參與紫元元控股的事務乃其作為該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提供服務的不可或缺部分。

###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 姓名    | 年齡 | 職位                   | 加入本集團日期  |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日期 | 角色及職責                           | 與其他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
|-------|----|----------------------|----------|-------------|---------------------------------|------------------|
| 張宁女士  | 51 |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 1999年8月  | 2016年9月18日  | 整體戰略發展，以及重大業務發展政策制定與決策          | 不適用              |
| 丁林先生  | 53 |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總裁         | 2021年11月 | 2021年11月1日  | 本集團的戰略執行和整體運營                   | 不適用              |
| 袁敏健先生 | 57 |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2011年6月  | 2019年10月23日 | 本集團生產運營的整體管理                    | 不適用              |
| 俞堯明先生 | 55 | 執行董事、副總裁、財務負責人兼董事會秘書 | 2020年7月  | 2021年5月6日   | 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以及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及其他董事會相關事宜 | 不適用              |
| 湯捷先生  | 50 |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2006年8月  | 2019年10月23日 | 本集團整體銷售管理                       | 不適用              |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有關張寧女士、丁林先生、袁敏健先生、俞堯明先生及湯捷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 — 執行董事」一段。

### 一般事項

除上文及／或下文所述本文件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1) 彼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股東概無關連；
-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彼並無擔任任何證券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董事，亦未擔任其他重要職務或取得專業資格；
- (3) 除本節或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4.權益披露」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股份權益；
- (4) 本章節披露的相關教育項目並非由彼通過遠程學習或在線課程方式完成；
- (5)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無涉及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委任而需提請股東垂注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其他事宜及資料。

### 聯席公司秘書

王寧女士，39歲，為我們的證券事務代表，並於2026年6月10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自2022年4月起，王女士一直擔任我們的證券業務代表。於2014年5月至2019年12月，彼於上海盈方微電子有限公司擔任證券事務專員，該公司為盈方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670））的全資附屬公司。自2020年5月至2022年2月，彼於上海信公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高級諮詢顧問及高級諮詢經理，該公司為上市及首次公開發售前公司提供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及數字化解決方案。自2024年3月起，彼一直擔任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809）。

王女士於2009年7月畢業於中國青島科技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2015年6月獲得中國證券業協會頒授的證券從業資格證書，並於2017年3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彼進一步於2020年12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CPA)證書，並自2021年3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彼於2023年2月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任前培訓證書，並於2024年3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黃俊穎先生，於[編纂]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黃先生擔任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助理經理，負責為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彼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八年的從業經驗。

彼目前是三家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即CMON Limited(股份代號：01792)、趣致集團(股份代號：00917)以及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787))的公司秘書。

黃先生是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以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彼於2017年11月從香港恒生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 董事會多元化及政策

我們已採納一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載列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提高董事會效率。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本公司應致力確保董事會成員具有支持執行業務戰略所需的適當技能、專業知識及觀點多樣性，並以管治有效性為中心，確保決策穩健並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的發展保持一致。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挑選董事候選人將考慮一系列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專業經驗、教育背景、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經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達致的上述目標及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發展需要，我們的董事候選人甄選過程優先考慮教育背景、專業技能、行業經驗及國際視野，為此我們已設定以下目標及可計量目標：

- (1) **教育背景**：優先考慮擁有碩士或以上學歷的候選人，兼顧國內、國際知名院校教育背景。在可計量目標方面，至少80%的董事應持有碩士或以上學歷，至少10%的董事應持有博士學位；
- (2) **專業技能**：董事會成員須具備涵蓋至少三個核心專業領域的專業背景(包括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技術、財務會計及業務管理)。就可計量目標而言，須至少有一名董事具備財務專業知識，至少有一名董事具備與本集團核心業務(如化學工程或材料科學)相關的技術背景；
- (3) **行業經驗**：將優先招聘在本集團核心業務工作的資深專家以及來自不同行業和組織架構的高素質管理人才，以實現核心業務專業知識深度與視野廣度的平衡。在可計量目標方面，至少有一名董事具備與本集團核心業務(如化工、橡膠或輪胎行業)相關的經驗，至少有一名董事具備大型企業或跨國公司管理經驗；及
- (4) **國際化**：將優先考慮具備海外教育、跨境專業資格及／或跨國管理經驗等國際經驗及資歷的候選人，以提升董事會決策的全球視野。在可計量目標方面，至少一名董事應須擁有海外學歷或跨境專業經驗。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基於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發展需求，我們已確定上述要素為支撐我們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招聘目標的主要支柱。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需求及投資者期望，密切關注性別多元化的趨勢。在堅守核心甄選標準的同時，我們將積極考慮提升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平衡性。

相關委任的最終決定將根據經甄選候選人將帶給董事會的功績及貢獻以及本公司不時的業務需求決定。董事會認為，這種擇優任命將最能使本公司服務股東及其他持份者。

董事會由十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目前有一名女性成員。董事的性別及經驗均衡，除化學品製造及工程外，有關經驗亦包括管理及戰略發展、財務及會計經驗。此外，董事會兼具任職時間較長的資深成員與新加入的董事，構成合理結構：長期任職的董事多年來深耕集團業務，積累了寶貴的行業認知與實踐洞見；而新任董事有望為集團注入全新思路與多元視角，為企業發展帶來新的活力。

提名委員會負責評估董事會的多元化構成。**[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i)每年於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中從多元化角度出發，就董事會組成作出報告，並監督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及(ii)適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有效性並討論可能需進行的任何修訂意見，並向董事會推薦任何相關修訂意見，以供審議及批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獲得的酬金形式包括薪金、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績效掛鈎的酌情花紅。我們亦向彼等償付其履行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職務時產生的所需及合理開支。我們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組合，在此過程中考慮多項因素：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職責範圍、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職情況、本集團業績表現以及業績掛鈎薪酬的合理性。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我們亦為僱員參加各項由相關省市政府主管部門組織的各類定額供款計劃以及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養老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實物利益、績效花紅、股份支付、養老金計劃供款及／或社會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1.6百萬元、人民幣14.2百萬元、人民幣15.3百萬元及人民幣6.8百萬元。

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支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實物利益、績效花紅、股份支付、養老金計劃供款及／或社會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8百萬元、人民幣5.3百萬元、人民幣6.9百萬元及人民幣3.2百萬元。

根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生效的安排，預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約合人民幣11.4百萬元。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金。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為激勵僱員對本集團的貢獻，並吸引及留住合適人才，本公司採納了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5.我們的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於往績記錄期間，有關董事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9及10。

### 董事委員會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我們在董事會下設四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有關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                | 審核委員會 | 薪酬及<br>考核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戰略委員會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張寧女士           | —     | —            | 成員    | 主席    |
| 丁林先生           | —     | 成員           | —     | 成員    |
| 袁敏健先生          | —     | —            | —     | —     |
| 俞堯明先生          | —     | —            | —     | —     |
| 湯捷先生           | —     | —            | —     | —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
| 李曉光先生          | —     | —            | —     | 成員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Zhang Yun先生    | 成員    | —            | 成員    | —     |
| 陳志峰先生          | 主席    | —            | —     | —     |
| 蔣昌建先生          | —     | 主席           | —     | 成員    |
| 馮耀嶺先生          | 成員    | 成員           | 主席    | —     |

上述各委員會均設有書面職權範圍。上述四個委員會的職能概述如下：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陳志峰先生、Zhang Yun先生及馮耀嶺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峰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要求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及考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就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參考董事會制定的企業目標審議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提議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本公司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由執行董事丁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昌建先生及馮耀嶺先生組成。蔣昌建先生為我們的薪酬及考核委員會主席。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i)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並就任何為配合本集團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組成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甄選為填補董事會空缺的候選人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v)就董事的委任及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v)支援本集團對董事會表現的定期評估。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張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Zhang Yun先生及馮耀嶺先生組成。馮耀嶺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成立戰略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其中包括）：(i)研究並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及重大投資決策提出建議；(ii)研究並就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及融資提案提出建議；(iii)研究並就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及資產管理項目提出建議；(iv)研究並就影響本公司發展的其他重大事宜提出建議；及(v)檢查上述事宜的實施情況。本公司戰略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張女士及丁林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曉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昌建先生組成。張女士為戰略委員會主席。

###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其中包括）下列情況向我們提供建議：

- (1)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2)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及股份購回；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3) 倘本公司擬將[編纂][編纂]用於本文件所詳述者以外的用途，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4) 倘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我們的[編纂]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我們作出查詢。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合規顧問會及時將聯交所宣佈的對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告知本公司。合規顧問亦會將任何適用於我們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法律或法規告知本公司，並就上市規則以及適用法律法規的持續規定向我們提供建議。

合規顧問的任期由[編纂]開始，至[編纂]後首個完整財年的財務業績的年報寄發日期結束，而該委任可經由雙方協定續期。

### 董事的確認

####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其(1)已於2026年1月27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陳志峰先生除外，彼於2026年6月9日取得該法律意見)；及(2)理解其作為[編纂]董事根據上市規則所承擔的責任。

####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1)其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指的各項因素而言的獨立性；(2)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往或現時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概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上市規則界定的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概無任何關連；及(3)於其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 上市規則第8.10條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 — 上市規則第8.10條」一節。

##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可能因行使[編纂]而[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並假設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下列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的10%或以上權益：

| 股東名稱 | 權益性質              | 股份說明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緊隨[編纂]完成後                |                          |
|------|-------------------|------|--------------------------|-------------------------|--------------------------|--------------------------|
|      |                   |      | 佔本公司股本                   |                         | 佔本公司股本                   |                          |
|      |                   |      | 所持／擁有<br>權益股份數目<br>(附註1) | 總額的持股<br>概約百分比<br>(附註2) | 所持／擁有<br>權益股份數目<br>(附註1) | 佔A股的持股<br>概約百分比<br>(附註3) |
| 張女士  | 實益擁有人             | A股   | 837,500                  | 0.14%                   | 837,500                  | 0.14%                    |
|      | 受控法團權益<br>(附註4、5) | A股   | 374,732,700              | 60.82%                  | 374,732,700              | 60.82%                   |
| 彤程投資 | 實益擁有人 (附註4)       | A股   | 294,570,000              | 47.81%                  | 294,570,000              | 47.81%                   |
| 維珍控股 | 實益擁有人 (附註5)       | A股   | 80,162,700               | 13.01%                  | 80,162,700               | 13.01%                   |

附註：

- (1) 所示全部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 (2) 計算乃基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616,069,636股。
- (3) 計算乃基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的情況下，合共已發行(i)616,069,636股A股；及(ii)[編纂]股H股股份。
- (4) 彤程投資由張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女士被視為於彤程投資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維珍控股(i)由張女士持有99.9%；及(ii)由彤程投資持有0.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女士被視為於維珍控股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可能因行使[編纂]而[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並假設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概無任何其他人士將於該等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的10%或以上權益。

## 股 本

本節呈列於[編纂]完成前及完成後有關我們股本的若干資料。

### [編纂]完成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接[編纂]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616,069,636股A股，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 [編纂]完成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註冊及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 股份說明          | 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br>股本總額的<br>概約百分比 |
|---------------|-------------|------------------------|
| 已發行A股(附註)     | 616,069,636 | [編纂]                   |
|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 [編纂]        | [編纂]                   |
| 總計            | [編纂]        | [編纂]                   |

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且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註冊及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 股份說明          | 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br>股本總額的<br>概約百分比 |
|---------------|-------------|------------------------|
| 已發行A股(附註)     | 616,069,636 | [編纂]                   |
|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 [編纂]        | [編纂]                   |
| 總計            | [編纂]        | [編纂]                   |

附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持有3,001,917股A股作為庫存股份。

### 我們的股份

[編纂]完成後，股份將包括A股及H股。A股及H股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所有普通股。然而，除若干[編纂]、滬港通或深港通項下的[編纂]及其他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或獲任何主管部門核准有權[編纂]我們H股的人士外，一般而言，中國[編纂]不得認購或買賣H股。

## 股 本

滬港通在中國與香港之間建立了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我們的A股可由中國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買賣，且須以人民幣進行買賣。由於我們的A股為滬股通項下的合資格證券，香港及其他海外投資者亦可根據滬港通的規則及限額認購及買賣我們的A股。倘我們的H股為港股通項下的合資格證券，則中國[編纂]亦可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編纂]及買賣我們的H股。

### 排名

根據公司章程，我們的H股及A股被視為同一類別股份，且彼此之間將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尤其是，將於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權益。我們H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派付，而我們A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人民幣派付。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分派。我們的H股股東將以H股的形式收取股息，而我們的A股股東將以A股的形式收取股息。

### 概無轉換A股為H股以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A股及H股一般不可互相轉換，亦不可互相替代，且[編纂]後，我們的A股及H股的[編纂]或會不同。中國證監會公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不適用於在中國及聯交所兩地[編纂]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並無相關規則或指引規定A股股東可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 就[編纂]獲得A股持有人批准

我們已獲A股股東批准[編纂]H股並尋求H股於聯交所[編纂]。該批准乃於2026年1月30日於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得，並須遵守以下條件：

- (1) 將予[編纂]股份的種類及面值：將於[編纂]中[編纂]的股份為於聯交所主板[編纂]的境外[編纂]股份(H股)。所有H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值或票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並以外幣(即港元)認購。
- (2) [編纂]時間：本公司應於股東決議有效期內選擇適當時間及發佈窗口期完成[編纂]。確切[編纂]時間將由董事會及／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兩者均獲股東決議案授權)根據境內外資本市場狀況、[編纂]及中國境內外其他相關監管機構的審批及備案進度以及其他情況釐定。
- (3) [編纂]地點：聯交所主板。
- (4) [編纂]方式：[編纂]方式為[編纂]，包括[編纂]及[編纂]。[編纂]涉及[編纂][編纂]以供香港[編纂]、機構及專業[編纂]。[編纂]僅向[編纂][編纂]。根據國際資本市場慣例及情況，[編纂]的方式可包括但不限於：[編纂]

---

## 股 本

---

[編纂]的具體方式將由董事會及／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兩者均獲股東決議案授權）根據包括相關法律規定、中國證監會及境內外其他相關監管機構的審批或備案以及境內外[編纂]狀況等情況釐定。

- (5) **[編纂]規模**：於符合聯交所及其他監管機構有關最低[編纂]比例、[編纂]及[編纂]及其他規定（或豁免）的前提下，經計及本公司自身的資金需求以及未來業務發展的資本需求，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將不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未計及[編纂]獲行使）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編纂]將獲授[編纂]（可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全權酌情全部或部分獲行使），以要求本公司[編纂]及[編纂]額外數目的H股，佔上述將予發行H股數目的[編纂]。

最終[編纂]規模、[編纂]比例及[編纂]事宜將由董事會及／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兩者均獲股東決議案授權）根據法律規定、[編纂]的審批或備案情況、市場狀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釐定。最終將於[編纂]中[編纂]的H股數目將根據本公司與相關[編纂]將訂立的[編纂]釐定。

因[編纂]而增加的本公司股本將以實際[編纂]的H股數目為準，並將於獲得國家相關監管機構、聯交所、證監會及其他監管機構的批准或備案後實施。

- (6) **[編纂]**：H股的[編纂]將根據國際慣例，於充分考慮現有股東利益、[編纂]狀況、[編纂]所涉風險及[編纂]接受程度等因素後，並參考市場[編纂]情況、[編纂]結果，透過[編纂]釐定，並將由董事會及／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兩者均獲股東決議案授權）於完成相關決策程序後，根據法律規定、相關監管機構的審批或備案情況以及市場狀況，與[編纂]協商後釐定。
- (7) **目標[編纂]**：本次[編纂]的目標[編纂]為參與[編纂]的[編纂]、其他合資格的非中國境內[編纂]（僅為[編纂]及[編纂]目的，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及外國的投資者）、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有權在境外[編纂]海外證券的[編纂]，以及其他符合監管要求的[編纂]。目標[編纂]



---

## 股 本

---

將由董事會及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兩者均獲股東決議案授權）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境內外相關監管機構的審批或備案情況以及市場狀況釐定。

(8) **[編纂]**

**[編纂]**

**[編纂]**

(9) **[編纂]**：**[編纂]**將由**[編纂]**人領導的**[編纂]**團**[編纂]**。**[編纂]**安排詳情將由董事會及／或獲董事會授權的人士（兩者均獲股東決議案授權）根據**[編纂]**狀況、境內外相關監管機構的審批進度及其他相關情況釐定。

(10) **有效期**：就**[編纂]**批准的有效期限應為自該等事項於2026年1月30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獲批准之日起計24個月。倘本公司已於該有效期內獲得相關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證監會及聯交所）對H股**[編纂]**及**[編纂]**的審批或備案，則決議案的有效期限將自動延長至本次**[編纂]**及**[編纂]**完成日及**[編纂]**（如有）行使日兩者中的較後者。

### 需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有關需召開股東大會的詳細情況，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5.股東」及「6.股東大會」一段。

### 股份計劃

有關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5.我們的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 財務資料

以下討論及我們的分析應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列明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其相關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自身經驗與對歷史趨勢、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理解作出的假設與分析，以及我們認為適用於相關情況的其他因素。然而，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中的預測存在重大差異。可能導致未來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的預測存在重大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章節以及其他部分所討論的各項因素。

### 概覽

我們是中國一家綜合性新材料服務供應商，專注於先進化工產品。我們主要從事新型化工材料的研發、生產、營銷、銷售及分銷。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業務包括三個分部，即(i)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ii)電子材料；及(iii)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就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而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於2025財年在全球及中國輪胎用酚醛樹脂橡膠助劑市場的銷售金額均排名第一，市場份額分別為41.4%及45.9%。在電子材料領域，我們於2025財年在中國半導體光刻膠市場及中國TFT陣列光刻膠市場的銷售金額排名中均位居本土供應商首位，市場份額分別為5.8%及26.2%。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937.3百萬元、人民幣3,263.4百萬元、人民幣3,420.6百萬元、人民幣1,650.5百萬元及人民幣2,133.1百萬元，其中我們錄得的年／期內利潤分別為人民幣404.1百萬元、人民幣534.2百萬元、人民幣577.3百萬元、人民幣358.3百萬元及人民幣389.1百萬元。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關鍵因素

下文載列為已經影響並將繼續影響我們業務表現、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主要因素：

#### 通過深化與現有客戶的業務合作及吸引新客戶產生額外收入的能力

我們的收入在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一直在增長：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2,93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6.0百萬元或11.1%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3,263.4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人民幣157.2百萬元或4.8%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3,420.6百萬元；該增長於2026年首六個月得以持續，我們的收入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650.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82.5百萬元或29.2%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133.1百萬元。我們收入的增長趨勢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於我們有能力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的業務關係，並在可能的情況下擴大及擴展與現有客戶的交易，以及吸引新客戶。

我們已建立覆蓋全球的客戶群，涵蓋汽車輪胎、半導體以及顯示面板行業的行業領先企業。特別是，我們已與眾多知名國內外輪胎製造商建立持續的業務關係，涵蓋全球排名前20的輪胎製造商，彼等共同佔據全球輪胎行業超過70%的市場份額。我們的客戶亦包括多家中國領先的8英寸及12英寸晶圓製造廠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多名五大客戶的業務往來由來已久。

---

## 財務資料

---

我們認真對待客戶業務合作，以期提高客戶滿意度並推動長期保留。當我們與客戶進行交易時，我們尋求徹底了解他們的期望和要求，並專注於盡可能滿足他們的需求。我們亦不時探索以符合客戶實際需求的方式擴大與現有客戶在交易量及／或所供應產品範圍方面的業務往來的可能性。通過建立我們的口碑宣傳及利用我們已發展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及市場認可度，我們渴望通過與尚未納入我們客戶群的下游行業領先企業建立業務關係，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客戶群，從而增加我們的市場覆蓋範圍及收入來源。

我們深信，我們努力維持及深化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以及獲取新客戶，將為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持續增長提供動力。

### 持續創新及豐富產品供應的能力

作為一家中國新型化工材料供應商，我們向客戶提供一系列先進化工產品，其中包括：(i)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下的酚醛樹脂(如增黏樹脂、補強樹脂及黏合樹脂)及PTBP，用於生產汽車輪胎及其他橡膠製品，以優化橡膠產品的各項性能；(ii)電子材料分部下的半導體材料(如半導體光刻膠、CMP拋光墊、高純溶劑及EBR)及顯示面板材料(如顯示面板光刻膠、有機絕緣膜及發光材料)，用於生產半導體及顯示面板；及(iii)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下的PBAT產品，用於包裝材料及農用地膜。我們能夠提供量身定制的配方及／或規格，以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三個業務分部有超過1,000個SKU可供選擇。我們的持續增長部分視乎我們持續完善化工產品種類和應用的能力，以滿足市場不斷演進的需求，這將使我們能夠擴大客戶基礎、提高市場份額並鞏固我們在行業中的領先地位。

先進化工產品的研發項目面臨多項重大挑戰，包括開發週期長、技術密集度高、研發成果認證及商業化存在不確定性，以及需要較長時間建立具備必要技術專長的龐大人才庫。為確保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致力通過建立一個開放、互動的研發生態系統，以維持或進一步提升技術及產品創新率，該生態系統的特點在於深度融合及合作，涵蓋製造、學術、研究及終端用戶領域。通過我們專業的研發平台(集電子級樹脂開發、關鍵光刻膠材料及電子化工產品應用於一體)，我們力求整合我們於半導體光刻膠、顯示面板光刻膠及其他電子材料領域的研發資源，以便我們能夠利用由此產生的互補性及協同效應。

由於我們為各類工業應用提供多元化的先進化工產品組合，各業務分部及產品類別的毛利率可能有所不同，該差異受一系列因素影響，例如相關市場的技術發展水平、需求及現行市價、產品生命週期階段以及競爭產品可及性。隨著時間推移，我們產品組合的調整(無論是為應對業務策略、全球及國內市場狀況或政府政策之變動，亦或其他因素)均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我們擬持續監察及調整產品組合，以實現收入及盈利能力最大化。

---

## 財務資料

---

### 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

我們能否實現及維持盈利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控制成本及開支以及提升營運效率的能力。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252.3百萬元、人民幣2,467.5百萬元、人民幣2,607.0百萬元、人民幣1,230.0百萬元及人民幣1,645.6百萬元，其中原材料成本為人民幣1,813.2百萬元、人民幣1,999.1百萬元、人民幣2,117.4百萬元、人民幣984.8百萬元及人民幣1,326.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銷售成本的80.5%、81.0%、81.2%、80.1%及80.6%。我們生產過程中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苯酚、烷基酚、異丁烯、二異丁烯、間苯二酚及甲醛，其中大部分源自石油化工及其他基礎化工行業的運營。我們的原材料成本主要受上游業務改革、經濟週期以及全球市場發展的影響。石油及基礎化工產品價格的波動以及供應鏈的不穩定性，均可能導致我們的原材料成本上升。有鑒於此，我們就該等可能出現顯著週期性價格波動的原材料類型維持合理水平的安全庫存；我們亦採用動態定價機制，據此，我們產品的售價可能會與相應的原材料成本掛鉤，並會不時作出適當調整。

除此之外，我們的經營開支(包括銷售及營銷開支、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乃另一項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重大影響的項目。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錄得的經營開支總額為約人民幣455.9百萬元、人民幣523.2百萬元、人民幣546.3百萬元、人民幣272.1百萬元及人民幣267.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收入的15.5%、16.0%、16.0%、16.5%及12.6%。我們提升營運效率及保持對營運成本有效控制的能力，對於改善我們的經營業績至關重要。

### 宏觀經濟狀況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多項宏觀經濟因素影響，包括全球經濟狀況、全球貿易政策發展，以及目標市場的監管環境和經濟狀況變化。

我們處於產業鏈中游，主要向半導體、顯示面板、輪胎及汽車等下游行業的客戶供應功能性樹脂、光刻膠及輔助化工產品。地緣政治局勢、外匯市場或國際貿易關係的任何波動或不利發展，都可能對國內外下游行業的產品需求造成影響，進而損害我們的銷售及盈利能力。

此外，儘管中國一直是我們的主要目標地域市場，惟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相當部分的收入來自海外市場銷售。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海外銷售分別佔收入約18.7%、19.0%、18.5%及17.8%。全球貿易政策的任何變化(例如進出口限制收緊)、全球市場或我們目標地域市場的任何經濟衰退，都可能對我們的海外銷售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因此，我們必須密切關注宏觀經濟狀況的發展及相關政策動向，不時進行深入的市場分析，並提前妥善完成各發展階段及期間的策略規劃，以確保我們的業務策略具備良好適用性，可應對宏觀經濟狀況不確定性所帶來的風險。

---

## 財務資料

---

### 編製基準

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該準則涵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之所有準則及詮釋。我們於編製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之該等財務資料時，已提前採納自2026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之全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相關過渡性條文。

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除外，該等項目均已按公允價值計量。

###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下文概述我們於編製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有關我們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的全部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示會計師報告附註2.3及3。

### 收入確認

#### 與客戶訂立合約之收入

當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且金額反映我們預期有權就該等商品或服務換取之代價時，即確認與客戶訂立合約之收入。

我們向客戶銷售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電子材料（包括半導體光刻膠及顯示面板光刻膠）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產品銷售收入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之時點確認，且不存在可能影響客戶驗收產品之未履行義務。

####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按租賃期的時間比例基準確認。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產生該等款項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透過將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為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確認，且須符合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兩項條件。



---

## 財務資料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實施兩項股份獎勵計劃（即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及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獲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形式的酬金，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換取權益工具的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由外部估值師基於近期與我們投資者的交易價格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7。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升幅會於達成業績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確認。於歸屬日前，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部份及我們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損益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末確認時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予日期公允價值時，不會計及服務及非市場業績條件，但會評估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我們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市場業績條件於授予日期公允價值內反映。獎勵所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有另外的服務及／或業績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於獎勵的公允價值內反映，並將即時支銷獎勵。

因未能達成非市場業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交易視為歸屬，而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惟所有其他業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當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修訂時，會確認最少的開支，猶如獎勵的原始條款已達成而並無修訂條款一般。此外，倘任何修訂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修訂日期計量的公允價值總額增加或於其他方面對僱員有利，則就該等修訂確認開支。

當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註銷時，會視作獎勵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而就獎勵尚未確認的任何開支會即時確認。此包括未能達成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的任何獎勵。然而，倘有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當日指定為取代獎勵，則已註銷的獎勵及新獎勵會被視為如前段所述原有獎勵的修訂。

### 公允價值計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對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應收票據進行計量。公允價值乃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



## 財務資料

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能夠進入主要或最有利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考慮市場參與者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的最高及最佳效用，或把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的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我們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資料計量公允價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允價值層級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透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層級之間的轉移。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置於其擬定用途的工作環境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一般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查的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份須定期更換，則我們將該等部份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對其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將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           |             |
|-----------|-------------|
| 樓宇        | 3.0%至6.3%   |
| 機器        | 4.5%至19.0%  |
| 電子設備      | 18.0%至31.7% |
| 車輛        | 18.0%至23.8% |
| 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 18.0%至31.7% |
| 其他        | 20.0%至33.3% |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的成本合理分配至各個部份，

---

## 財務資料

---

而各個部份個別計提折舊。至少須在每個財政年度／期間末對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審閱，並在合適情況下進行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始確認的任何重要部份)於出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將不會產生任何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財政年度／期間的損益表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呈列，而不予折舊。在建工程於完工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投資物業包括已出租的樓宇。

投資物業最初按成本計量。若與投資物業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且成本能可靠計量，則後續為該物業發生的成本會計入投資物業的成本內。否則，後續成本於發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我們採用成本模式對投資物業進行後續計量，並對投資物業採用與建築物使用權一致的折舊或攤銷政策。

投資物業於處置時，或因永久停用且預期其處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投資物業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其賬面值及相關稅項後)於當期損益中確認。我們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為20年。

### 估計不確定性

編製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資料，需要我們的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報告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這些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結果。

下文說明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各財政年度／期間末，關於未来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這些因素存在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我們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具有相似虧損模式(即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各客戶群組的逾期天數。

---

## 財務資料

---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我們歷史上觀察到的違約率。我們會調整該矩陣，以結合前瞻性資料修正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例如，若預測未來一年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將惡化，可能導致製造業違約數量增加，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會更新歷史上觀察到的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評估歷史上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與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聯性是一項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變化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較為敏感。我們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資料，分別披露於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5及附註26。

###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往績記錄期間內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會評估除金融資產外的所有非流動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除金融資產外的其他非流動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資產組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與其預期從中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的計算是基於類似資產在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銷售交易的現有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處置該等資產的增量成本。在計算資產或資產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該資產或資產組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這些現金流量的現值。

### **商譽的減值**

我們至少每年確定商譽是否發生減值。這需要估計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要求我們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這些現金流量的現值。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附註17。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已根據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附註46所載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該估值要求我們確定可比上市公司（同業）並選擇價格倍數。此外，我們還將估計非流動性折讓及規模差異折讓。我們將這些投資的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二級或第三級。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1及22。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表篩選部分說明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之綜合損益表概要。下文所列歷史業績未必能反映日後任何期間的預期業績。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佔收入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佔收入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佔收入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佔收入的百分比     | 人民幣千元          | 佔收入的百分比     |
| 收入 . . . . .                             | 2,937,334      | 100.0       | 3,263,380      | 100.0       | 3,420,577      | 100.0       | 1,650,517       | 100.0       | 2,133,064      | 100.0       |
| 銷售成本 . . . . .                           | (2,252,274)    | (76.7)      | (2,467,523)    | (75.6)      | (2,606,985)    | (76.2)      | (1,229,972)     | (74.5)      | (1,645,635)    | (77.1)      |
| 毛利 . . . . .                             | 685,060        | 23.3        | 795,857        | 24.4        | 813,592        | 23.8        | 420,545         | 25.5        | 487,429        | 22.9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 . .                        | 62,504         | 2.1         | 168,053        | 5.1         | 119,536        | 3.5         | 58,876          | 3.6         | 68,414         | 3.2         |
| 其他開支 . . . . .                           | (14,978)       | (0.5)       | (108,650)      | (3.3)       | (53,095)       | (1.6)       | (6,375)         | (0.4)       | (30,411)       | (1.4)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 . . .                        | (92,430)       | (3.1)       | (112,039)      | (3.4)       | (118,296)      | (3.5)       | (56,141)        | (3.4)       | (59,254)       | (2.8)       |
| 行政開支 . . . . .                           | (183,670)      | (6.3)       | (194,582)      | (6.0)       | (195,492)      | (5.7)       | (98,502)        | (6.0)       | (90,204)       | (4.2)       |
| 研發開支 . . . . .                           | (179,780)      | (6.1)       | (216,572)      | (6.6)       | (232,512)      | (6.8)       | (117,419)       | (7.1)       | (118,384)      | (5.5)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br>價值收益／(虧損) . . . . . | 12,058         | 0.4         | 1,836          | 0.1         | (6,003)        | (0.2)       | —               | —           | (12,401)       | (0.6)       |
|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 . . . .                | (4,281)        | (0.1)       | (806)          | (0.0)       | (347)          | (0.0)       | 878             | 0.1         | (904)          | (0.0)       |
| 財務成本 . . . . .                           | (84,085)       | (2.9)       | (97,323)       | (3.0)       | (108,545)      | (3.2)       | (52,668)        | (3.2)       | (46,273)       | (2.2)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 .                       | 226,587        | 7.7         | 314,392        | 9.6         | 382,112        | 11.2        | 219,496         | 13.3        | 205,964        | 9.7         |
| 除稅前利潤 . . . . .                          | 426,985        | 14.5        | 550,166        | 16.9        | 600,950        | 17.6        | 368,690         | 22.3        | 403,976        | 18.9        |
| 所得稅 . . . . .                            | (22,867)       | (0.8)       | (15,981)       | (0.5)       | (23,689)       | (0.7)       | (10,417)        | (0.6)       | (14,880)       | (0.7)       |
| 年／期內利潤 . . . . .                         | <u>404,118</u> | <u>13.8</u> | <u>534,185</u> | <u>16.4</u> | <u>577,261</u> | <u>16.9</u> | <u>358,273</u>  | <u>21.7</u> | <u>389,096</u> | <u>18.2</u> |
| 以下人士應佔：                                  |                |             |                |             |                |             |                 |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 . . .                         | 406,598        | 13.8        | 516,772        | 15.8        | 562,549        | 16.4        | 350,909         | 21.3        | 389,035        | 18.2        |
| 非控股權益 . . . . .                          | (2,480)        | (0.1)       | 17,413         | 0.5         | 14,712         | 0.4         | 7,364           | 0.4         | 61             | 0.0         |
|                                          | <u>404,118</u> | <u>13.8</u> | <u>534,185</u> | <u>16.4</u> | <u>577,261</u> | <u>16.9</u> | <u>358,273</u>  | <u>21.7</u> | <u>389,096</u> | <u>18.2</u> |

### 收入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錄得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937.3百萬元、人民幣3,263.4百萬元、人民幣3,420.6百萬元、人民幣1,650.5百萬元及人民幣2,133.1百萬元，該等收入均來自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電子材料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等產品的銷售。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業務模式」一節。

## 財務資料

### 按分部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b>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b>              |                  |              |                  |              |                  |              |                  |              |                  |              |
| — 自製酚醛樹脂 . . . . .                 | 1,670,700        | 56.9         | 1,777,838        | 54.5         | 1,675,848        | 49.0         | 870,397          | 52.7         | 936,121          | 43.8         |
| — 其他自製產品 <sup>(1)</sup> . . . . .  | 322,427          | 11.0         | 290,933          | 8.9          | 310,639          | 9.1          | 126,350          | 7.7          | 197,779          | 9.3          |
| — 貿易產品 <sup>(2)</sup> . . . . .    | 282,381          | 9.6          | 368,976          | 11.3         | 334,781          | 9.8          | 158,478          | 9.6          | 187,663          | 8.8          |
| <b>小計 . . . . .</b>                | <b>2,275,508</b> | <b>77.5</b>  | <b>2,437,747</b> | <b>74.7</b>  | <b>2,321,268</b> | <b>67.9</b>  | <b>1,155,225</b> | <b>70.0</b>  | <b>1,321,563</b> | <b>61.9</b>  |
| <b>電子材料</b>                        |                  |              |                  |              |                  |              |                  |              |                  |              |
| — 半導體材料 . . . . .                  | 201,436          | 6.9          | 303,084          | 9.3          | 427,587          | 12.5         | 191,749          | 11.6         | 308,284          | 14.5         |
| — 顯示面板材料 . . . . .                 | 260,571          | 8.9          | 330,188          | 10.1         | 435,644          | 12.7         | 192,057          | 11.6         | 294,882          | 13.8         |
| — 電子樹脂及其他 <sup>(3)</sup> . . . . . | 99,483           | 3.3          | 111,581          | 3.4          | 122,886          | 3.6          | 57,693           | 3.5          | 89,345           | 4.2          |
| <b>小計 . . . . .</b>                | <b>561,490</b>   | <b>19.1</b>  | <b>744,853</b>   | <b>22.8</b>  | <b>986,117</b>   | <b>28.8</b>  | <b>441,499</b>   | <b>26.7</b>  | <b>692,511</b>   | <b>32.5</b>  |
| <b>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b>                   |                  |              |                  |              |                  |              |                  |              |                  |              |
| — PBAT . . . . .                   | 100,336          | 3.4          | 80,780           | 2.5          | 113,192          | 3.3          | 53,793           | 3.3          | 118,990          | 5.6          |
| <b>總計 . . . . .</b>                | <b>2,937,334</b> | <b>100.0</b> | <b>3,263,380</b> | <b>100.0</b> | <b>3,420,577</b> | <b>100.0</b> | <b>1,650,517</b> | <b>100.0</b> | <b>2,133,064</b> | <b>100.0</b> |

附註：

- (1) 包括(但不限於)PTBP、間苯二酚、催化劑及我們生產的副產品。
- (2) 包括(但不限於)橡膠助劑、輪胎保護蠟、均勻劑、聚氨酯及白炭黑(沉澱二氧化硅)。
- (3) 其他包括(但不限於)電子酚醛及玻璃粉。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的銷售，分別佔我們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總收入約77.5%、74.7%、67.9%、70.0%及61.9%，同時，我們電子材料分部表現出強勁增長，其收入貢獻在金額和百分比兩方面均持續上升，而此增長主要歸因於：(i)憑藉半導體存儲行業的快速發展，我們半導體光刻膠的需求有所增長；(ii)我們顯示面板光刻膠的需求有所增長，原因包括(其中包括)我們市場開拓舉措及下游行業需求擴大及／或加速增長；及(iii)我們光刻膠產品實際產量的擴大。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有關產品的銷量及平均售價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銷量        | 平均售價 <sup>(1)</sup> |
|                       | 千噸     | 每噸人民幣<br>千元         | 千噸     | 每噸人民幣<br>千元         | 千噸     | 每噸人民幣<br>千元         | 千噸        | 每噸人民幣<br>千元         | 千噸        | 每噸人民幣<br>千元         |
| <b>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b> |        |                     |        |                     |        |                     |           |                     |           |                     |
| — 自製酚醛樹脂 . . . . .    | 110.4  | 15.2                | 120.3  | 14.8                | 124.3  | 13.5                | 61.9      | 14.1                | 69.7      | 13.4                |
| — 其他自製產品 . . . . .    | 20.8   | 15.5                | 20.5   | 14.2                | 20.8   | 14.9                | 10.2      | 12.3                | 11.2      | 17.6                |
| — 貿易產品 . . . . .      | 10.0   | 28.4                | 13.9   | 26.7                | 13.3   | 25.1                | 6.6       | 24.2                | 7.5       | 25.2                |
| <b>電子材料</b>           |        |                     |        |                     |        |                     |           |                     |           |                     |
| — 半導體材料 . . . . .     | 0.3    | 578.2               | 0.5    | 594.5               | 1.1    | 379.3               | 0.3       | 594.7               | 1.4       | 224.8               |
| — 顯示面板材料 . . . . .    | 3.7    | 70.0                | 4.9    | 67.9                | 5.6    | 78.2                | 2.6       | 72.6                | 3.5       | 83.4                |
| — 電子樹脂及其他 . . . . .   | 8.4    | 11.8                | 10.8   | 10.4                | 12.1   | 10.2                | 5.4       | 10.6                | 7.9       | 11.3                |
| <b>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b>      |        |                     |        |                     |        |                     |           |                     |           |                     |
| — PBAT . . . . .      | 9.3    | 10.7                | 8.4    | 9.6                 | 13.2   | 8.6                 | 6.0       | 9.0                 | 13.9      | 8.6                 |

附註：

(1) 平均售價乃按有關財政年度／期間相關產品的銷售收入除以相應銷量計算。

根據我們的動態定價機制，我們不時調整我們的產品定價，以應對原材料成本波動、市場需求變化和競爭動態的變動。因此，我們產品的售價在很大程度上與(其中包括)相應的原材料成本掛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的平均售價大多呈輕微下降趨勢，這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原材料(包括(其中包括)生產我們於該類別下的主要產品，自製酚醛樹脂的主要原材料苯酚)的單位採購價下降。另一方面，得益於(其中包括)全球輪胎市場的穩定增長及中國輪胎出口量及貨幣金額的擴大，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的銷量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大部分實現增長。

電子材料方面，半導體材料的平均售價由2023財年的每噸約人民幣578,200元增加至2024財年的每噸人民幣594,500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的變化，其中先進光刻膠產品貢獻的收入比例增加。於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半導體材料的平均售價隨後下降至每噸人民幣379,300元及人民幣224,800元，主要是由於EBR等輔助溶劑的銷量比例增加，而就產品性質而言，與我們的先進光刻膠產品相比，EBR的平均售價較低(於2024財年至2026年首六個月介乎每噸約人民幣21,200元至人民幣46,800元)。於2025財年，本集團若干先進的G5級EBR產品通過了客戶的產品認證程序，獲得了中國半導體行業客戶的廣泛認可；由於我們成為首家實現G5級EBR產品商業化生產的中國製造商，我們的輔助溶劑銷量大幅增加，分別佔我們於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半導體材料總銷量的50%以上及70%以上(2024財年約為20%)。顯示面板材料的平均售價保持相對穩定，於2023財年約為每噸人



## 財務資料

人民幣70,000元及於2024財年為每噸人民幣67,900元，並於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增加至每噸人民幣78,200元及人民幣83,400元，主要是由於有機絕緣膜及OLED發光材料等單價較高的產品貢獻的收入比例增加。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電子材料銷量保持上升趨勢，主要由於(i)憑藉半導體存儲行業的快速發展，我們半導體光刻膠的需求有所增長；及(ii)我們顯示面板光刻膠的需求有所增長，原因包括(其中包括)我們市場開拓舉措及下游行業需求擴大及／或加速增長；及(iii)在完成相關研發流程及客戶相應的產品認證程序後，多款光刻膠產品的產量及銷量增加。

###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地理位置(基於客戶所在地)劃分的收入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br>元        | %            | 人民幣千<br>元        | %            | 人民幣千<br>元        | %            | 人民幣千<br>元        | %            |
| 中國        | 2,388,611        | 81.3         | 2,644,288        | 81.0         | 2,787,095        | 81.5         | 1,754,367        | 82.2         |
| 亞洲(不包括中國) |                  |              |                  |              |                  |              |                  |              |
| — 泰國      | 152,141          | 5.2          | 154,628          | 4.7          | 159,373          | 4.7          | 95,455           | 4.5          |
| — 日本及韓國   | 132,340          | 4.5          | 157,432          | 4.8          | 142,180          | 4.2          | 81,457           | 3.8          |
| — 亞洲其他地區  | 168,123          | 5.7          | 193,224          | 5.9          | 224,238          | 6.6          | 140,545          | 6.6          |
| 歐洲        | 53,156           | 1.8          | 67,754           | 2.1          | 58,881           | 1.7          | 25,218           | 1.2          |
| 美洲        | 31,604           | 1.1          | 41,083           | 1.3          | 38,449           | 1.1          | 29,258           | 1.4          |
| 其他        | 11,360           | 0.4          | 4,971            | 0.2          | 10,362           | 0.3          | 6,764            | 0.3          |
| 總計        | <u>2,937,334</u> | <u>100.0</u> | <u>3,263,380</u> | <u>100.0</u> | <u>3,420,577</u> | <u>100.0</u> | <u>2,133,064</u> | <u>100.0</u> |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的收入來自對中國境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總收入約81.3%、81.0%、81.5%及82.2%。

### 銷售成本

我們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的總銷售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252.3百萬元、人民幣2,467.5百萬元、人民幣2,607.0百萬元、人民幣1,230.0元及人民幣1,645.6百萬元。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 |                  |              |                  |              |                  |              |                  |              |                  |              |
| 產品           | 1,708,057        | 75.8         | 1,815,118        | 73.6         | 1,755,728        | 67.3         | 859,558          | 69.9         | 1,023,189        | 62.2         |
| 電子材料         | 410,985          | 18.2         | 515,234          | 20.9         | 707,250          | 27.1         | 306,350          | 24.9         | 496,754          | 30.2         |
|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    | 133,231          | 5.9          | 137,171          | 5.6          | 144,007          | 5.5          | 64,064           | 5.2          | 125,692          | 7.6          |
| 總計           | <u>2,252,274</u> | <u>100.0</u> | <u>2,467,523</u> | <u>100.0</u> | <u>2,606,985</u> | <u>100.0</u> | <u>1,229,972</u> | <u>100.0</u> | <u>1,645,635</u> | <u>100.0</u>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原材料 . . . . .   | 1,813,216        | 80.5         | 1,999,072        | 81.0         | 2,117,393        | 81.2         | 984,771          | 80.1         | 1,325,997        | 80.6         |
| 製造費用 . . . . .  | 152,456          | 6.8          | 152,831          | 6.2          | 160,384          | 6.2          | 77,539           | 6.3          | 101,997          | 6.2          |
| 薪金 . . . . .    | 120,030          | 5.3          | 130,555          | 5.3          | 135,557          | 5.2          | 67,435           | 5.5          | 90,730           | 5.5          |
| 折舊及攤銷 . . . . . | 86,740           | 3.9          | 91,948           | 3.7          | 103,043          | 4.0          | 54,698           | 4.4          | 71,983           | 4.4          |
| 其他 . . . . .    | 79,831           | 3.5          | 93,117           | 3.8          | 90,608           | 3.5          | 45,530           | 3.7          | 54,928           | 3.3          |
| 總計 . . . . .    | <u>2,252,274</u> | <u>100.0</u> | <u>2,467,523</u> | <u>100.0</u> | <u>2,606,985</u> | <u>100.0</u> | <u>1,229,972</u> | <u>100.0</u> | <u>1,645,635</u> | <u>100.0</u> |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85.1百萬元、人民幣795.9百萬元、人民幣813.6百萬元、人民幣420.5百萬元及人民幣487.4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整體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錄得的毛利率分別約為23.3%、24.4%、23.8%、25.5%及22.9%。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毛利             | 毛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          |                |             |                |             |                |             |                |             |                |             |
| 化工產品 . . . . .      | 567,451        | 24.9        | 622,629        | 25.5        | 565,540        | 24.4        | 295,667        | 25.6        | 298,374        | 22.6        |
| 電子材料 . . . . .      | 150,505        | 26.8        | 229,619        | 30.8        | 278,867        | 28.3        | 135,149        | 30.6        | 195,757        | 28.3        |
|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 . . . . . | (32,895)       | (32.8)      | (56,391)       | (69.8)      | (30,815)       | (27.2)      | (10,271)       | (19.1)      | (6,702)        | (5.6)       |
| 總計 . . . . .        | <u>685,060</u> | <u>23.3</u> | <u>795,857</u> | <u>24.4</u> | <u>813,592</u> | <u>23.8</u> | <u>420,545</u> | <u>25.5</u> | <u>487,429</u> | <u>22.9</u> |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毛損，主要原因是我們的PBAT生產線於每個財政年度／期間內因市場需求低而暫停營運一段時間，期間我們持續產生製造費用並錄得折舊及攤銷。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62.5百萬元、人民幣168.1百萬元、人民幣119.5百萬元、人民幣58.9百萬元及人民幣68.4百萬元。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其他收入及收益明細：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b>其他收入</b>                           |               |              |                |              |                |              |               |              |               |              |
| 政府補助 . . . . .                        | 26,911        | 43.1         | 23,520         | 14.0         | 50,324         | 42.1         | 20,283        | 34.5         | 33,459        | 48.9         |
| 銀行利息收入 . . . . .                      | 20,775        | 33.2         | 27,014         | 16.1         | 39,447         | 33.0         | 17,526        | 29.8         | 15,394        | 22.5         |
| 股息收入 . . . . .                        | 4,925         | 7.9          | 1,860          | 1.1          | 450            | 0.4          | —             | —            | 831           | 1.2          |
| 租金收入 . . . . .                        | 188           | 0.3          | 812            | 0.5          | 813            | 0.7          | 367           | 0.6          | 380           | 0.6          |
| 增值稅加計抵減 . . .                         | —             | —            | 12,824         | 7.6          | 13,009         | 10.9         | 6,206         | 10.5         | 2,995         | 4.4          |
| 其他 . . . . .                          | 1,296         | 2.1          | 986            | 0.6          | 1,067          | 0.9          | 88            | 0.1          | 330           | 0.5          |
| 其他收入總額 . . . . .                      | 54,095        | 86.5         | 67,016         | 39.9         | 105,110        | 87.9         | 44,470        | 75.5         | 53,389        | 78.0         |
| <b>其他收益</b>                           |               |              |                |              |                |              |               |              |               |              |
| 出售專利之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15,025        | 22.0         |
| 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的<br>投資收益 . . . . .          | —             | —            | —              | —            | 14,406         | 12.1         | 14,406        | 24.5         | —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br>項目收益 . . . . .          | —             | —            | —              | —            | 20             | 0.0          | —             | —            | —             | —            |
| 因投資一家聯營公司<br>而產生的議價購買<br>收益 . . . . . | —             | —            | 96,750         | 57.6         | —              | —            | —             | —            | —             | —            |
| 匯兌收益淨額 . . . .                        | 7,794         | 12.5         | 4,287          | 2.5          | —              | —            | —             | —            | —             |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br>其他全面收益的<br>債務工具收益 . . .  | 615           | 1.0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收益總額 . . . . .                      | 8,409         | 13.5         | 101,037        | 60.1         | 14,426         | 12.1         | 14,406        | 24.5         | 15,025        | 22.0         |
| <b>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b>                    | <b>62,504</b> | <b>100.0</b> | <b>168,053</b> | <b>100.0</b> | <b>119,536</b> | <b>100.0</b> | <b>58,876</b> | <b>100.0</b> | <b>68,414</b> | <b>100.0</b> |

於2024財年，我們錄得因投資一家聯營公司而產生的一次性議價購買收益約人民幣96.8百萬元。該收益乃由於我們於2024財年收購了浦林成山的額外股份，並透過向其董事會委派一名非執行董事，從而擁有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因此浦林成山被分類為我們的聯營公司，而我們對其上市股份的投資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重新分類至於聯營公司的投資。進行該重新分類後，我們所佔浦林成山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淨額超出我們投資成本（即我們先前持有的浦林成山股權公允價值與收購額外股份的代價之總和）的差額，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約為人民幣92.4百萬元、人民幣112.0百萬元、人民幣118.3百萬元、人民幣56.1百萬元及人民幣59.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1%、3.4%、3.5%、3.4%及2.8%。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明細，包括實際金額及佔銷售及營銷開支總額的百分比：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薪金 . . . . .      | 48,152        | 52.1         | 62,082         | 55.4         | 62,480         | 52.8         | 30,469        | 54.3         | 31,792        | 53.7         |
| 業務發展開支 . . . . .  | 9,265         | 10.0         | 9,273          | 8.3          | 9,181          | 7.8          | 5,054         | 9.0          | 5,294         | 8.9          |
| 佣金費用 . . . . .    | 8,442         | 9.1          | 9,542          | 8.5          | 10,672         | 9.0          | 6,099         | 10.9         | 4,905         | 8.3          |
| 折舊及攤銷 . . . . .   | 7,555         | 8.2          | 9,386          | 8.4          | 9,211          | 7.8          | 4,324         | 7.7          | 4,478         | 7.6          |
| 差旅開支 . . . . .    | 6,210         | 6.7          | 6,457          | 5.8          | 7,125          | 6.0          | 3,204         | 5.7          | 3,390         | 5.7          |
| 其他 (附註) . . . . . | 12,806        | 13.9         | 15,299         | 13.7         | 19,627         | 16.6         | 6,991         | 12.5         | 9,395         | 15.9         |
| 總計 . . . . .      | <u>92,430</u> | <u>100.0</u> | <u>112,039</u> | <u>100.0</u> | <u>118,296</u> | <u>100.0</u> | <u>56,141</u> | <u>100.0</u> | <u>59,254</u> | <u>100.0</u> |

附註： 其他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樣品成本及倉儲成本。

### 行政開支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83.7百萬元、人民幣194.6百萬元、人民幣195.5百萬元、人民幣98.5百萬元及人民幣90.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6.3%、6.0%、5.7%、6.0%及4.2%。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行政開支明細，包括實際金額及佔行政開支總額的百分比：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薪金 . . . . .      | 80,895         | 44.0         | 101,308        | 52.1         | 101,248        | 51.8         | 49,082        | 49.8         | 47,744        | 52.9         |
| 折舊及攤銷 . . . . .   | 26,157         | 14.2         | 26,547         | 13.6         | 27,985         | 14.3         | 13,923        | 14.1         | 12,436        | 13.8         |
| 專業服務開支 . . . . .  | 21,068         | 11.5         | 23,328         | 12.0         | 21,553         | 11.0         | 10,818        | 11.0         | 7,890         | 8.7          |
| 辦公及差旅開支 . . . . . | 11,687         | 6.4          | 14,569         | 7.5          | 10,559         | 5.4          | 4,884         | 5.0          | 5,537         | 6.1          |
| 業務發展開支 . . . . .  | 3,390          | 1.8          | 4,201          | 2.2          | 8,212          | 4.2          | 3,785         | 3.8          | 2,086         | 2.3          |
| 租賃開支 . . . . .    | 3,263          | 1.8          | 3,125          | 1.6          | 2,682          | 1.4          | 1,291         | 1.3          | 1,380         | 1.5          |
| 加計稅項 . . . . .    | 8,050          | 4.4          | 8,692          | 4.5          | 10,377         | 5.3          | 4,989         | 5.1          | 6,261         | 6.9          |
| 其他 (附註) . . . . . | 29,160         | 15.9         | 12,812         | 6.6          | 12,876         | 6.6          | 9,730         | 9.9          | 6,870         | 7.6          |
| 總計 . . . . .      | <u>183,670</u> | <u>100.0</u> | <u>194,582</u> | <u>100.0</u> | <u>195,492</u> | <u>100.0</u> | <u>98,502</u> | <u>100.0</u> | <u>90,204</u> | <u>100.0</u> |

附註： 其他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維護開支、保險開支及工會經費。

### 研發開支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79.8百萬元、人民幣216.6百萬元、人民幣232.5百萬元、人民幣117.4百萬元及人民幣118.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6.1%、6.6%、6.8%、7.1%及5.5%。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研發開支明細，包括實際金額及佔研發開支總額的百分比：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薪金 . . . . .     | 65,781         | 36.6         | 83,372         | 38.5         | 86,113         | 37.0         | 42,950         | 36.6         | 37,926         | 32.0         |
| 研發所用材料 . . . . . | 53,106         | 29.5         | 69,746         | 32.2         | 76,573         | 32.9         | 43,675         | 37.2         | 34,167         | 28.9         |
| 折舊及攤銷 . . . . .  | 34,209         | 19.0         | 36,987         | 17.1         | 43,382         | 18.7         | 11,278         | 9.6          | 22,422         | 18.9         |
| 其他(附註) . . . . . | 26,684         | 14.8         | 26,468         | 12.2         | 26,444         | 11.4         | 19,516         | 16.6         | 23,869         | 20.2         |
| 總計 . . . . .     | <u>179,780</u> | <u>100.0</u> | <u>216,572</u> | <u>100.0</u> | <u>232,512</u> | <u>100.0</u> | <u>117,419</u> | <u>100.0</u> | <u>118,384</u> | <u>100.0</u> |

附註：其他研發開支主要包括測試費用、設備維護開支及差旅開支。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與我們於若干在中國成立及／或營運的上市或非上市實體或有限合夥企業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有關，詳情載於下表：

| 編號 | 名稱                              | 我們於2026年<br>6月30日的持股比<br>例 | 業務性質                                                   | 金融資產分類                      |
|----|---------------------------------|----------------------------|--------------------------------------------------------|-----------------------------|
| 1. | 浦林成山 . . . . .                  | 不適用(附註1)                   | 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09)，主要從事輪胎及橡膠產品的製造及銷售業務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r>流動部分(附註1) |
| 2. | 上海青典投資合夥企業<br>(有限合夥) . . . . .  | 3.88%                      | 一家有限合夥企業，投資於西歐的先進製造企業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r>非流動部分     |
| 3. | 寧波勤邦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2.59%                      | 一家非上市公司，主要從事功能性薄膜新材料的生產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r>非流動部分     |
| 4. | 蘇州璞華芯投資合夥<br>企業(有限合夥) . . . . . | 23.06%                     | 一家有限合夥企業，投資於一家專精通信半導體行業的全球領先芯片設計公司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r>非流動部分     |
| 5. | 上海匯得科技股份<br>有限公司(「上海匯得」) . . .  | 0.79%                      | 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192)，主要從事聚氨酯樹脂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及技術服務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r>非流動部分     |

附註：

- 於2023財年以及2024財年的部分期間，我們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還包括我們於浦林的股份投資。於2024財年，我們收購了浦林成山的額外股份，並透過向其董事會委派一名非執行董事，從而擁有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因此浦林成山被分類為我們的聯營公司，而我們對其上市股份的投資從於2024財年完成收購起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部分重新分類至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於2026年6月30日，由於相關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包含本金及利息的付款，我們於2026年首六個月作出的若干結構性存款亦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

## 財務資料

該等公允價值變動主要由我們投資的市場價值波動所致。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分別約人民幣12.1百萬元、收益人民幣1.8百萬元、虧損人民幣6.0百萬元及虧損人民幣12.4百萬元。於2025年首六個月，並無錄得該等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

###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須計提減值，而當該等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時，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錄得減值撥備淨額約人民幣4.3百萬元、減值撥備淨額人民幣0.8百萬元、減值撥備淨額人民幣0.3百萬元、減值撥回淨額人民幣0.9百萬元及減值撥備淨額人民幣0.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0.1%、0.02%、0.01%、(0.1)%及0.04%。

### 其他開支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5.0百萬元、人民幣108.7百萬元、人民幣53.1百萬元、人民幣6.4百萬元及人民幣30.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0.5%、3.3%、1.6%、0.4%及1.4%。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其他開支明細，包括實際金額及佔其他開支總額的百分比：

|                          | 2023財年        |              | 2024財年         |              | 2025財年        |              | 2025年首六個月    |              | 2026年首六個月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匯兌虧損淨額 . . . . .         | —             | —            | —              | —            | 19,733        | 37.2         | 249          | 3.9          | 29,881        | 98.3         |
| 捐款 . . . . .             | —             | —            | 11,063         | 10.2         | 27,953        | 52.6         | 5,500        | 86.3         | 197           | 0.6          |
|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 . . . . .   | —             | —            | —              | —            | 3,193         | 6.0          | —            | —            | —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 . . . . | 7,362         | 49.1         | 804            | 0.7          | 1,142         | 2.2          | 623          | 9.8          | 28            | 0.1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 . .   | —             | —            | 94,792         | 87.3         | —             | —            | —            | —            | —             | —            |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 . . .       | 7,216         | 48.2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400           | 2.7          | 1,991          | 1.8          | 1,074         | 2.0          | 3            | 0.0          | 305           | 1.0          |
| 總計 . . . . .             | <u>14,978</u> | <u>100.0</u> | <u>108,650</u> | <u>100.0</u> | <u>53,095</u> | <u>100.0</u> | <u>6,375</u> | <u>100.0</u> | <u>30,411</u> | <u>100.0</u> |

### 財務成本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財務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84.1百萬元、人民幣97.3百萬元、人民幣108.5百萬元、人民幣52.7百萬元及人民幣46.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9%、3.0%、3.2%、3.2%及2.2%。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成本明細，包括實際金額及佔我們財務成本總額的百分比：

|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5年<br>首六個月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 . . . | 99,024        | 104,913       | 111,386        | 55,166          | 45,500        |
| 租賃負債利息 . . . . .    | 943           | 2,475         | 2,189          | 1,143           | 773           |
|                     | 99,967        | 107,388       | 113,575        | 56,309          | 46,273        |
| 減：資本化利息 . . . . .   | (15,882)      | (10,065)      | (5,030)        | (3,641)         | —             |
| 總計 . . . . .        | <u>84,085</u> | <u>97,323</u> | <u>108,545</u> | <u>52,668</u>   | <u>46,273</u>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226.6百萬元、人民幣314.4百萬元、人民幣382.1百萬元、人民幣219.5百萬元及人民幣206.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對中策橡膠、浦林成山及其他於往績記錄期間個別不具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我們的聯營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章節「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的討論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段落。

### 所得稅

一個財年／期的所得稅指根據相關司法管轄區適用的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該財年／期的即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之和。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2.9百萬元、人民幣16.0百萬元、人民幣23.7百萬元、人民幣10.4百萬元及人民幣14.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0.8%、0.5%、0.7%、0.6%及0.7%。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或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產生或源自該司法管轄區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包括以下國家或地區：

#### 中國內地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我們於中國內地運營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25%的法定稅率繳稅，惟以下附屬公司可享受稅收優惠：

- 該等符合稅法規定的具有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年應課稅收入低於人民幣1,000,000元的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於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間按5%的實際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繳稅；及

---

## 財務資料

---

- 就該等符合小型微利企業標準的附屬公司而言，於2022年至2027年，年度應課稅收入在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之間的部分按5%的實際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而年度應課稅收入中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按25%的標準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香港

我們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其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海外

我們的海外附屬公司須按12%至20%的稅率繳納所得稅，並受相關司法管轄區可能提供的稅項扣減(如有)所規限。

### 年內／期內利潤

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錄得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404.1百萬元、人民幣534.2百萬元、人民幣577.3百萬元、人民幣358.3百萬元及人民幣389.1百萬元。

### 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 2026年首六個月與2025年首六個月經營業績比較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650.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82.5百萬元或29.2%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133.1百萬元。具體而言，

- (i) 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銷售收入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155.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6.3百萬元或14.4%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321.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中國下游輪胎產品的國內需求及出口穩定增長，以及我們因與客戶之間穩固的業務關係而有能力把握此等有利市場發展；
- (ii) 我們的電子材料銷售收入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441.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1.0百萬元或56.9%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692.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a)我們致力於市場開發，從而加強了與主要客戶的業務關係；(b)下游顯示面板製造商對顯示面板光刻膠的需求增長，而我們憑藉成熟的品牌知名度及市場認可度，得以把握此機遇獲取規模日益增長的訂單；及(c)半導體光刻膠的銷售增長，原因是若干相關生產線的建設已竣工，且我們在客戶相應的產品認證流程完成後，多種半導體光刻膠產品的銷量開始上升；及
- (iii) 我們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銷售收入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53.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5.2百萬元或121.2%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19.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a)我們致力於在現有領域進一步推廣農用地膜的應用；及(b)我們在2025財年成功開發高透明度食品包裝材料的基礎上，採取擴大客戶群的舉措，從而使我們能夠與多家主要客戶建立業務關係，並帶動銷量增長。

---

## 財務資料

---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230.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15.7百萬元或33.8%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645.6百萬元，其中包括

- (i)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的銷售成本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859.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3.6百萬元或19.0%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023.2百萬元，該增幅超過該等產品的銷售增幅；
- (ii) 電子材料的銷售成本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06.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0.4百萬元或62.2%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496.8百萬元，該增幅超過該等產品的銷售增幅；及
- (iii)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的銷售成本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64.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1.6百萬元或96.2%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25.7百萬元，該增幅低於該等產品的銷售增幅。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420.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6.9百萬元或15.9%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487.4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約25.5%減少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22.9%。具體而言，

- (i)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的毛利保持相對穩定，於2025年首六個月約為人民幣295.7百萬元，2026年首六個月約為人民幣298.4百萬元，而毛利率則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25.6%下降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22.6%。儘管銷量有所增加，毛利仍持平，主要歸因於(a)由於我們根據動態定價機制作出調整，2026年首六個月自製酚醛樹脂產品(該分部的主要收入來源)的平均售價較2025年首六個月的平均售價有所下降，其中主要潛在因素為該分部生產所用的主要原材料苯酚的單位採購價格下降；及(b)毛利率下降乃由於(其中包括)價格競爭所致；
- (ii) 電子材料分部的毛利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35.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0.6百萬元或44.8%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95.8百萬元，毛利率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30.6%略微下降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28.3%。毛利率下降乃由於(其中包括)因若干相關新生產線近期已落成並投入使用，且於營運初期低於設計產能，導致折舊開支增加，進而使單位產品銷售成本上升。儘管毛利率較低，但由於該分部產品銷量大幅增加，我們得以維持該分部毛利的增長趨勢；及
- (iii) 我們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的毛損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0.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6百萬元或34.7%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6.7百萬元，毛損率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19.1%下降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5.6%。經營業績改善主要由於毛損率下降，而毛損率下降主要由於在銷量顯著增加的情況下，我們的單位原材料成本及製造間接費用減少所致。

---

## 財務資料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58.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5百萬元或16.2%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68.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因我們通過轉讓專利的方式完成向屬於我們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一家被投資公司註冊資本的出資，而於2026年首六個月錄得出售專利收益人民幣15.0百萬元；及(ii)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13.2百萬元，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0.3百萬元增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3.5百萬元，主要由於根據項目進度於2026年首六個月就若干項目收取的政府補助攤銷以及於2026年首六個月收取的新政府補助所致，部分被(其中包括)於2025年首六個月錄得屬一次性性質且並無於2026年首六個月再次發生的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收益人民幣14.4百萬元所抵銷。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56.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1百萬元或5.5%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59.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其他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7.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百萬元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9.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致力拓展客戶網絡導致樣品成本增加；及(ii)相關薪金開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0.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百萬元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1.8百萬元，與我們的銷售增長大體一致。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98.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3百萬元或8.4%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90.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專業服務開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0.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9百萬元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7.9百萬元，主要由於審計諮詢費及軟件服務費減少所致；(ii)業務發展開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7百萬元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開展業務發展活動時為提高效率及降低成本而採取的措施所致；及(iii)折舊及攤銷開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3.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百萬元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2.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以降低租金重續若干長期租賃協議，致使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折舊開支減少。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保持相對穩定，於2025年首六個月及2026年首六個月分別約為人民幣117.4百萬元及人民幣118.4百萬元。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於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12.4百萬元，而2025年首六個月並無錄得該等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2026年首六個月錄得的該等公允價值虧損乃主要歸因於一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非流動部分的被投資實體的公允價值下跌所致。

###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金融資產減值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淨額人民幣0.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百萬元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人民幣0.9百萬元。該增加與2026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較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的增幅，相較於2025年首六個月的該項目增幅更為顯

---

## 財務資料

---

著一致。此外，鑒於用於釐定有關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於2025年首六個月錄得金融資產減值撥回。

###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6.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0百萬元或377.0%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0.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匯兌虧損淨額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0.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6百萬元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9.9百萬元，主要由於2026年首六個月美元匯率跌幅較為顯著所致。

###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52.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4百萬元或12.1%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46.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55.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7百萬元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45.5百萬元，主要由於債券持有人於2021年1月26日行使我們發行的可轉換債券的轉換權，以及我們於2025財年下半年贖回該等可轉換債券的餘下金額，部分被我們資本化利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6百萬元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零所抵銷。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我們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19.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5百萬元或6.2%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206.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應佔中策橡膠的利潤減少，原因為中策橡膠A股於2025年六月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而攤薄所致。

### 所得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0.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5百萬元或42.8%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4.9百萬元，而我們的即期所得稅開支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5.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9百萬元或32.3%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10.3百萬元。儘管我們的除稅前利潤於財政期間有所增加，我們的即期所得稅開支仍有所下降，主要因為有關前期即期稅項調整的抵減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8.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4百萬元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14.4百萬元。

### 期內利潤

我們的利潤由2025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58.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0.8百萬元或8.6%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人民幣389.1百萬元，此乃上述所有因素綜合的結果。

## 2025財年與2024財年經營業績比較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3,263.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7.2百萬元或4.8%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3,420.6百萬元。具體而言，

- (i) 我們的電子材料銷售收入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744.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1.3百萬元或32.4%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986.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a)在完成相關研發流程及客戶產品認證程序後，多款相應的光刻膠產品的銷量增加；及(b)顯示面板光刻膠的需求增長，而我



---

## 財務資料

---

們作為中國領先的LCD正型光刻膠本土供應商及首家實現陣列應用本土化正型光刻膠商業化生產的中國製造商，憑藉品牌知名度與市場認可度得以從中獲益；

- (ii) 我們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銷售收入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8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4百萬元或40.1%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113.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a)我們致力於在現有領域推廣農用地膜的應用；(b)我們的顯著研發產出，其中包括在中國及海外市場均可符合客戶多種環境下的期望與要求的高透明度食品包裝材料；及(c)我們憑借產品質量贏得了更多客戶的認可；及
- (iii) 上述業務分部產生的收入增長部分被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的銷售額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2,437.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6.5百萬元或4.8%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2,321.3百萬元所抵銷，主要歸因於我們主要原材料之一的苯酚採購價格下跌，進而觸發我們對單位售價作出相應調整，惟銷量同比錄得增長。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2,467.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9.5百萬元或5.7%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2,607.0百萬元，主要受我們於該等財政年度的收入增長所帶動，且整體上與該增長保持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保持相對穩定，於2024財年及2025財年分別約為人民幣795.9百萬元及人民幣813.6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4財年的約24.4%減少至2025財年的23.8%。具體而言，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的毛利率由2024財年的約25.5%減少至2025財年的24.4%。我們採用動態定價機制，據此，我們通常會考慮一系列因素(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市場需求、現行市價、競爭動態及我們的銷售策略)，酌情靈活地不時調整我們向所有客戶的產品單位售價。該等調整旨在維持產品定價競爭力，使產品價格在當前市場環境下維持在市場普遍認為合理且可接受的水平。於2025財年，我們根據動態定價機制下調了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的售價，主要潛在因素為該分部生產所用的主要原材料苯酚的單位採購價格下降；由於所消耗原材料的存貨在苯酚價格呈下降趨勢的情況下按超出現行水平的原始採購價格計入銷售成本，毛利率略有下降。該分部的毛利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622.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7.1百萬元或9.2%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565.5百萬元，此乃收入及毛利率下降的綜合結果。我們的電子材料分部的毛利率由2024財年的30.8%減少至2025財年的28.3%，主要由於彤程電子工廠生產的半導體光刻膠應佔銷售額比例增加，鑒於我們正在提高彤程電子工廠的產量，且現階段所涉及的製造費用比例相對較大，因此毛利率較低。



---

## 財務資料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168.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8.5百萬元或28.9%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119.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2024財年錄得因投資一家聯營公司而產生的一次性議價購買收益約人民幣96.8百萬元，此乃由於我們於2024財年收購了浦林成山的額外股份，並透過向其董事會委派一名非執行董事，從而擁有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因此浦林成山被分類為我們的聯營公司，而我們對其上市股份的投資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重新分類至於聯營公司的投資。進行該重新分類後，我們所佔浦林成山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淨額超出我們投資成本（即我們先前持有的浦林成山股權公允價值與收購額外股份的代價之總和）的差額，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該議價購買收益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政府補助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23.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8百萬元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50.3百萬元，由於（其中包括）於2025財年根據項目進度確認攤銷；(ii)銀行利息收入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27.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4百萬元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39.4百萬元，與我們於該等財政年度的銀行存款平均餘額增長趨勢基本一致；及(iii)2025財年錄得出售聯營公司投資的一次性收益人民幣14.4百萬元。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4財年人民幣112.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3百萬元或5.6%至2025財年人民幣118.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其他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15.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百萬元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19.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為拓展客戶網絡導致樣品成本及倉儲成本上升；及(ii)佣金費用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9.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百萬元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10.7百萬元，主要與2025財年銷售電子材料增加有關。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於2024財年及2025財年保持相對穩定，約為人民幣194.6百萬元及人民幣195.5百萬元。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216.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9百萬元或7.4%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232.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研發所用材料成本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6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8百萬元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76.6百萬元，原因為與電子材料相關的研發項目消耗材料量增加；及(ii)折舊及攤銷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37.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4百萬元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43.4百萬元，原因為我們於2024財年末收購若干與有機絕緣膜相關的知識產權，隨後該等資產於2025財年首次按全年基準計提攤銷開支。

---

## 財務資料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

於2025財年，我們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6.0百萬元，而2024財年則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1.8百萬元。此項變動主要與我們對浦林成山的投資有關：由於我們所持有的浦林成山上市股份價值因其股價上升而增值，我們於2024財年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部分錄得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12.7百萬元；於2024財年將該等投資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重新分類至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後，在2024財年餘下期間或2025財年內，並無進一步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錄得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上述因素的影響，部分被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流動部分公允價值虧損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10.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9百萬元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6.0百萬元所抵銷，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所投資其中一家實體於2025財年的經營業績改善及公允價值增加。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0.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5百萬元或56.9%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5財年錄得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人民幣0.2百萬元（而於2024財年則錄得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人民幣0.4百萬元）。由於我們能夠在2025財年收回相關的其他應收款項金額，因此作出了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108.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5.6百萬元或51.1%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53.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2024財年錄得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4.8百萬元。鑒於受市場行情低迷影響，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生產線的產能利用率尚未達到正常水平，我們於2024年12月31日對從事生產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從而確認了該減值虧損。根據減值測試結果，屬於我們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的樓宇、機器及辦公設備以及其他設備的賬面值於2024財年減值約人民幣94.8百萬元。於2025財年，由於我們於2025年12月31日並未識別任何進一步減值跡象，故並無就該等資產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上述減少的影響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2025財年錄得的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9.7百萬元，而2024財年則為零，主要由於2025財年末的美元匯率較2025財年初下跌所致；及(ii)捐贈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1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9百萬元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28.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在2025財年向多個教育基金會及行業協會作出的捐贈所致。

###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9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2百萬元或11.5%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108.5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104.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5百萬元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111.4百萬元，主要與財務年度我們的銀行借款因我們獲得用於支持建立新生產設施的新增銀行借款而增加有關。

---

## 財務資料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我們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314.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7.7百萬元或21.5%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382.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在一家主要聯營公司中策橡膠的應佔利潤增加，原因為其於財務年度的經營業績改善。

### 所得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16.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7百萬元或48.1%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23.7百萬元，其中我們的即期所得稅開支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36.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百萬元或3.3%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34.8百萬元。儘管於財務年度我們的除稅前利潤有所增長，我們的即期所得稅開支仍有所下降，主要是因為我們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無須繳稅，從而抵銷了於2025財年錄得的除稅前利潤中該部分增長帶來的影響。

### 年內利潤

我們的利潤由2024財年的人民幣534.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3.1百萬元或8.1%至2025財年的人民幣577.3百萬元，此乃上述所有因素綜合的結果。

### 2024財年與2023財年經營業績比較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2,93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6.1百萬元或11.1%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3,263.4百萬元。具體而言，

- (i)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的銷售收入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2,275.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2.2百萬元或7.1%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2,437.7百萬元，這主要歸因於2024財年全球輪胎市場實現穩步增長，主要受全球汽車產業鏈的復甦，依託龐大的汽車保有量所帶來的替換胎需求，以及中國輪胎出口在數量及金額上的增長所推動；
- (ii) 電子材料的銷售收入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561.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3.4百萬元或32.7%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744.9百萬元，這主要歸因於(a)憑藉半導體存儲行業的快速發展，半導體光刻膠的銷售額實現增長；(b)我們顯示面板光刻膠的需求有所增長，原因包括(其中包括)我們市場開拓舉措、電動汽車行業規模擴張，以及國家針對下游手機、家電行業出台的補貼政策，而我們作為中國領先的LCD正型光刻膠本土供應商及首家實現陣列應用本土化正型光刻膠商業化生產的中國製造商，憑藉品牌知名度與市場認可度得以從中獲益；及(c)我們光刻膠產品實際產量的擴大；及
- (iii) 上述業務分部產生的收入增長部分被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的銷售額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100.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9.5百萬元或19.4%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80.8百萬元所抵銷，主要歸因於PBAT市場需求低。

---

## 財務資料

---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2,252.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15.2百萬元或9.6%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2,467.5百萬元，其中

- (i)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的銷售成本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1,708.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7.1百萬元或6.3%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815.1百萬元，與該等產品的銷售額增長率相當；
- (ii) 電子材料的銷售成本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411.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4.2百萬元或25.4%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515.2百萬元，低於該等產品銷售額的增長率；及
- (iii) 儘管我們的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銷售額有所下降，但我們該等產品的銷售成本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133.2百萬元小幅增加約人民幣3.9百萬元或3.0%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3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a)儘管2024財年因PBAT市場需求低，我們PBAT生產線已暫停運營較長時間，但仍產生了製造費用並錄得折舊及攤銷；及(b)本分部部分非流動資產項目於2023財年重新分類至固定資產後折舊開支於2024財年有所增加，原因為該等重新分類的資產於2024財年首次按全年基準計提折舊開支。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685.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0.8百萬元或16.2%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795.9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財年的23.3%增至2024財年的24.4%，具體而言，

- (i)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的毛利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567.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5.2百萬元或9.7%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622.6百萬元，而毛利率保持在2023財年的24.9%以及2024財年的25.5%的可比水平。該毛利增加主要受銷量增加所推動，而毛利率維持不變主要是由於在國際油價下跌的情況下，我們下調了銷售單價，以配合苯酚(為主要原材料之一)的採購單價下降；
- (ii) 電子材料分部的毛利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150.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9.1百萬元或52.6%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229.6百萬元，而毛利率由2023財年的26.8%增至2024財年的30.8%。該毛利增長歸因於(a)銷量增加；及(b)毛利率改善，我們透過(1)優化產品組合，若干通常利潤率較高的光刻膠產品的收入貢獻增加；(2)利用規模經濟降低單位製造費用；及(3)憑藉我們作為業內領先供應商所擁有的議價能力調整銷售單價(如適用)；及
- (iii)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的毛損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32.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5百萬元或71.4%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56.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上文「收入」及「銷售成本」各段所述原因導致銷售減少及銷售成本同時增加。



---

## 財務資料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62.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5.5百萬元或168.9%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68.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2024財年增值稅額外扣除金額約為人民幣12.8百萬元，而2023財年為零，此乃由於我們的附屬公司彤程化學、華奇及湖北北旭榮獲先進製造業資格，並有權按進項增值稅的5%獲得額外扣除；及(ii)於2024財年錄得因投資一家聯營公司而產生的一次性議價收購收益人民幣96.8百萬元。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92.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6百萬元或21.2%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12.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相關薪金開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48.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9百萬元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62.1百萬元，此乃由於(其中包括)為推進電子材料分部發展而於2024財年增聘銷售人員、因沒收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部分受限制A股獎勵導致的2023財年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撥回以及隨著我們的整體業務表現改善而於2024財年增加的花紅付款。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183.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9百萬元或5.9%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94.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相關薪金開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80.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4百萬元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01.3百萬元，此乃由於(其中包括)因沒收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部分受限制A股獎勵導致的2023財年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撥回及隨著我們的整體業務表現改善而於2024財年增加的花紅付款。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179.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6.8百萬元或20.5%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216.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相關薪金開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65.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6百萬元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83.4百萬元，此乃由於(其中包括)因沒收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部分受限制A股獎勵導致的2023財年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撥回以及隨著我們啟動多項電子材料研發項目而於2024財年增聘研發人員；及(ii)研發所用材料成本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5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6百萬元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69.7百萬元，此乃由於我們於2024財年啟動多項電子材料研發項目。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12.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2百萬元或84.8%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4財年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10.9百萬元(而2023財年則錄得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投資的實體於2024財年的經營業績低於我們的預期。上述減少的影響部分被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收益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7.5百

---

## 財務資料

---

萬元增加人民幣5.3百萬元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2.8百萬元所抵銷，該增加乃由於我們持有的浦林成山已上市股份因股價上升而升值，而此後該投資於2024財年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部分重新分類至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4.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5百萬元或81.2%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淨額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3.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1百萬元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0.4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財年對特定其他應收款項計提一次性減值。

###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15.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3.7百萬元或625.4%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08.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2024財年錄得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4.8百萬元。

###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84.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2百萬元或15.7%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97.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99.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9百萬元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04.9百萬元，與該等借款的增加一致；及(ii)我們的資本化利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15.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8百萬元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0.1百萬元。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我們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226.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7.8百萬元或38.8%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314.4百萬元，此增長主要歸因於(i)我們於2024財年收購了浦林成山的額外股份，並透過向其董事會委派一名非執行董事，從而擁有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因此其被歸類為我們的聯營公司，而我們持有的股權應佔其利潤比例自2024財年完成收購以來已入賬為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我們應佔浦林成山的利潤於2024財年約為人民幣47.2百萬元；及(ii)我們應佔中策橡膠的利潤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22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9.8百萬元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268.6百萬元，乃由於其收入及經營業績於各財政年度內增長及改善。

### 所得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22.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9百萬元或30.1%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16.0百萬元，而我們的即期所得稅開支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31.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6百萬元或14.5%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36.0百萬元。我們即期所得稅開支的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除稅前利潤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427.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3.2百萬元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550.2百萬元。

### 年內利潤

我們的利潤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404.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0.1百萬元或32.2%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534.2百萬元，此乃上述所有因素綜合的結果。



## 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的討論

####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明細載列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 於6月30日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流動資產</b>                           |                |                |               |                  |
| 存貨 . . . . .                          | 430,729        | 486,214        | 581,433       | 581,893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 .                 | 1,008,741      | 1,064,924      | 1,073,041     | 1,333,134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 100,145        | 145,136        | 124,024       | 137,366          |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br>其他資產 . . . .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br>資產 . . . . .          | 143,736        | —              | —             | 2,000            |
| 可收回稅項 . . . . .                       | 28,944         | 888            | 5,522         | 13,076           |
| 定期存款 . . . . .                        | 43,629         | 634,591        | 738,737       | 599,773          |
| 已抵押存款 . . . . .                       | 38,922         | 36,004         | 24,750        | 24,91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661,436        | 503,209        | 476,150       | 435,686          |
| 總計 . . . . .                          | 2,544,376      | 2,953,752      | 3,136,923     | 3,244,951        |
| <b>流動負債</b>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 . . .                 | 652,452        | 528,632        | 572,761       | 589,038          |
| 合約負債 . . . . .                        | 3,405          | 3,368          | 4,995         | 4,16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 . .                 | 284,295        | 349,051        | 359,546       | 320,668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 . . .                   | 847,966        | 1,876,719      | 2,114,739     | 2,770,663        |
| 租賃負債 . . . . .                        | 8,244          | 9,616          | 10,178        | 7,101            |
| 應付稅項 . . . . .                        | 11,885         | 17,150         | 11,570        | 8,338            |
| 總計 . . . . .                          | 1,808,247      | 2,784,536      | 3,073,789     | 3,699,968        |
| <b>流動資產淨值／(流動負債<br/>淨額) . . . . .</b> | <b>736,129</b> | <b>169,216</b> | <b>63,134</b> | <b>(455,017)</b> |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455.0百萬元，而於2025年12月31日為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63.1百萬元。該變動乃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流動部分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14.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55.9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770.6百萬元，其中包括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78.9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722.4百萬元，原因為我們已尋求重組借款結構，並隨著長期借款償還而逐步增加短期借款的使用，以利用短期借款通常較低的利率。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9.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6.1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i)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流動部分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76.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8.0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14.7百萬元；(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8.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4.2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2.8百萬元；(i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3.2百萬元

## 財務資料

元減少人民幣27.0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6.2百萬元；及(iv)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5.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1.1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4.0百萬元，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定期存款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4.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4.1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8.7百萬元；(ii)存貨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6.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5.2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1.4百萬元；及(i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編纂]元增加人民幣[編纂]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編纂]元。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6.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66.9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9.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部分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3.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3.7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零；(ii)可收回稅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8.1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0.9百萬元；(i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1.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8.2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3.2百萬元；(iv)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4.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4.8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9.1百萬元；及(v)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48.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28.8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76.7百萬元，部分被(i)定期存款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91.0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4.6百萬元；及(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2.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3.8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8.6百萬元所抵銷。

### 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明細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 2,086,039        | 2,105,204        | 2,372,485        | 2,543,095        |
| 投資物業 . . . . .      | 5,049            | 4,101            | 3,153            | 2,679            |
| 使用權資產 . . . . .     | 285,750          | 276,718          | 262,210          | 249,644          |
| 商譽 . . . . .        | 437,441          | 437,441          | 437,441          | 437,441          |
| 無形資產 . . . . .      | 132,066          | 204,940          | 181,173          | 182,795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 . . .  | 1,580,241        | 2,131,238        | 2,531,910        | 2,554,847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                  |                  |                  |                  |
| 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 . . . | 75,456           | 45,412           | 31,741           | 27,493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                  |                  |                  |                  |
| 資產 . . . . .        | 109,572          | 128,634          | 122,631          | 140,230          |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                  |                  |                  |                  |
| 其他資產 . . . . .      | 25,255           | 52,218           | 50,963           | 49,033           |
|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52,660           | 69,469           | 88,105           | 98,847           |
| <b>總計 . . . . .</b> | <b>4,789,529</b> | <b>5,455,375</b> | <b>6,081,812</b> | <b>6,286,104</b> |

## 財務資料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 . . . | 1,806,800        | 1,955,810        | 1,675,601        | 1,310,608        |
| 租賃負債 . . . . .      | 50,140           | 45,481           | 36,979           | 29,856           |
| 遞延收入 . . . . .      | 110,361          | 112,778          | 113,962          | 112,934          |
|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53,461           | 51,192           | 59,713           | 60,740           |
| <b>總計 . . . . .</b> | <b>2,020,762</b> | <b>2,165,261</b> | <b>1,886,255</b> | <b>1,514,138</b> |

## 存貨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存貨詳情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製成品 . . . . .       | 231,122        | 263,059        | 312,230        | 238,989        |
| 原材料 . . . . .       | 192,414        | 214,847        | 244,414        | 318,136        |
| 在製品 . . . . .       | 7,370          | 11,930         | 18,909         | 25,629         |
| 委託加工物料 . . . . .    | 11,141         | 8,317          | 16,127         | 6,801          |
|                     | 442,047        | 498,153        | 591,680        | 589,555        |
| 減：存貨撥備 . . . . .    | (11,318)       | (11,939)       | (10,247)       | (7,662)        |
| <b>總計 . . . . .</b> | <b>430,729</b> | <b>486,214</b> | <b>581,433</b> | <b>581,893</b> |

我們的存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0.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5.5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6.2百萬元，與我們的銷售增長基本相符。我們的存貨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6.2百萬元進一步增加約人民幣95.2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1.4百萬元，原因為我們因經營規模擴張（如我們收入持續增長所反映）而尋求增加存貨。因此，我們的製成品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3.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9.1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2.2百萬元，而我們的原材料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4.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6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4.4百萬元。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存貨約為人民幣581.9百萬元，與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人民幣581.4百萬元相比保持相對穩定。

## 財務資料

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存貨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11.3百萬元、人民幣11.9百萬元、人民幣10.2百萬元及人民幣7.7百萬元。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我們的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當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則計提存貨折舊撥備。可變現淨值乃根據存貨的估計售價減生產過程完成後將產生的估計成本、估計銷售開支及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的相關稅項釐定。存貨撥備乃按個別基準就各存貨類別計提。

### 週轉天數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載列如下：

|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
| 存貨週轉天數 (附註) . . . . . | 68     | 70     | 76     | 65            |

附註：一個財政年度／期間的存貨週轉天數等於我們於該財政年度／期間存貨(撥備前)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我們於該財政年度／期間的銷售成本，再分別乘以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的365天、366天、365天及181天。

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2023財年約為68天及2024財年約為70天。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於2025財年增至約76天，此與我們因應收入增長而為支持業務擴張所積累的存貨相符。於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隨後減少至約65天，原因為下游行業需求強勁，銷售增長顯著，我們的存貨消耗更為迅速及高效。

### 後續使用

於2026年7月31日，我們於2026年6月30日的存貨(撥備前)的約41.8% (金額為人民幣246.6百萬元)已使用或出售。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因向客戶銷售產品而產生的、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

根據我們的貿易條款，我們的客戶一般獲准以信貸方式購買我們的產品，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180天。

我們亦接受客戶以票據結算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收到的票據主要包括由信譽良好的銀行開具、最多六個月到期的短期銀行承兌匯票。

##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詳情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 .                 | 614,087          | 649,274          | 701,386          | 924,089          |
| 減：減值虧損 . . . . .                 | (12,176)         | (11,986)         | (11,393)         | (12,364)         |
| 賬面淨值 . . . . .                   | 601,911          | 637,288          | 689,993          | 911,725          |
| 應收票據                             |                  |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 . . . .             | 76,938           | 108,912          | 98,668           | 111,679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br>收票據 . . . . . | 329,892          | 318,724          | 284,380          | 309,730          |
| 賬面淨值 . . . . .                   | 406,830          | 427,636          | 383,048          | 421,409          |
| 總計 . . . . .                     | <u>1,008,741</u> | <u>1,064,924</u> | <u>1,073,041</u> | <u>1,333,134</u> |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3.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0.1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333.1百萬元，基本與根據從2025年首六個月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銷售額增幅釐定的我們銷售額年化增長率相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人民幣1,064.9百萬元及人民幣1,073.0百萬元。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08.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6.2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4.9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的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以及電子材料分部貢獻的收益增長，原因在於分別來自輪胎行業及半導體存儲產業以及電動汽車行業的需求加速增長。

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12.2百萬元、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11.4百萬元及人民幣12.4百萬元。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一般而言，倘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五年且不受強制執行活動規限，則予以撇銷。就應收票據而言，由於票據大部分由信譽良好的銀行開具且期限較短，故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 財務資料

### 賬齡分析

以下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基於收入確認時間並扣除虧損撥備：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六個月內 . . . . .     | 672,271        | 722,918        | 782,701        | 1,018,865        |
| 七個月至一年 . . . . .   | 2,515          | 14,713         | 2,259          | 2,777            |
|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 . . . . | 2,843          | 7,732          | 2,136          | 1,135            |
|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 . . . . | 1,102          | 837            | 1,565          | 627              |
| 三年以上 . . . . .     | 118            | —              | —              | —                |
| 總計 . . . . .       | <u>678,849</u> | <u>746,200</u> | <u>788,661</u> | <u>1,023,404</u> |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未償還期限不超過六個月，與我們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30天至180天)一致。

### 週轉天數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下表載列我們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
|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附註) . . . | <u>73</u> | <u>71</u> | <u>72</u> | <u>69</u>     |

附註：一個財政年度／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等於我們於該財政年度／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前)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我們於該財政年度／期間的收入，再分別乘以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的365天、366天、365天及181天。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分別約為73天、71天、72天及69天。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與我們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30天至180天)一致。

### 後續結算

於2026年7月31日，我們於2026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前)的約57.2%(金額為人民幣769.9百萬元)已結清。



## 財務資料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包括多項免息、無抵押並須按要求償還的結餘。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詳情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流動部分</b>         |             |             |             |             |
| 預付供應商款項 . . . . .   | 31,672      | 35,120      | 46,328      | 35,179      |
| 可收回增值稅 . . . . .    | 17,355      | 26,895      | 42,411      | 30,386      |
| 按金 . . . . .        | 7,031       | 4,791       | 8,123       | 6,860       |
| [編纂] . . . .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應收股息 . . . . .      | —           | —           | —           | 14,440      |
| 遞延開支 . . . . .      | 3,502       | 3,909       | 995         | 1,910       |
| 收購股權投資預付款項 . .      | 13,500      | —           | —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 . . .    | 26,163      | 23,477      | 22,663      | 21,825      |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減：減值虧損 . . . . .    | (11,129)    | (11,406)    | (11,224)    | (10,883)    |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b>非流動部分</b>        |             |             |             |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             |             |             |             |
| 預付款項 . . . . .      | 24,241      | 43,271      | 37,174      | 33,499      |
| 遞延開支 . . . . .      | 1,014       | 5,186       | 5,688       | 4,361       |
| 可收回增值稅 . . . . .    | —           | 3,761       | 8,101       | 11,173      |
|                     | 25,255      | 52,218      | 50,963      | 49,033      |
| <b>總計 . . . . .</b>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

## 財務資料

---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編纂]元增加約人民幣[編纂]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編纂]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編纂]結餘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編纂]元增加約人民幣[編纂]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編纂]元，原因為隨著[編纂]申請的推進，[編纂]不斷累積；及(ii)浦林成山於2026年6月22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宣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於2026年6月30日錄得應收股息人民幣14.4百萬元，預期有關款項將於2026年8月7日前後支付。上述項目的影響部分被以下各項抵銷：(i)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1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5.2百萬元，原因為我們與若干供應商協定更改結算方式，較少採用預付款項支付原材料採購價款；及(ii)可收回增值稅的流動部分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0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0.4百萬元，原因為我們於2026年首六個月消耗了部分累計進項稅額抵扣，因該等抵扣可用於抵銷相關生產設施在產品銷售後產生的銷項稅額負債。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編纂]元增加約人民幣[編纂]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編纂]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預付供應商款項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2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3百萬元，原因是我們鑒於銷售額持續增長而增加對採購原材料的預付款項以確保供應穩定性；及(ii)可收回增值稅的流動部分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5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4百萬元，以及可收回增值稅的非流動部分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百萬元，原因是我們於財政年度末的建設項目價值增加，導致通過為項目採購材料而產生的可抵扣進項稅額增加，而我們可於未來某個時間點抵銷銷項稅負債，而銷項稅負債通常於項目完成及銷售所生產的產品開始商業化生產後產生。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編纂]元增加約人民幣[編纂]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編纂]元。流動部分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仍保持於約人民幣[編纂]元及人民幣[編纂]元的可比水平。另一方面，非流動部分已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0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0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3財年就甲酚—甲醛樹脂及先進CMP拋光墊生產設施新建項目作出投資，而該等投資於2024年12月31日尚不符合確認為非流動資產的資格。

### 後續結算

於2026年7月31日，我們於2026年6月30日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中的約33.4% (金額為人民幣[編纂]元) 已結清。

## 財務資料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我們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包括本集團視為非交易性且具有戰略性質的非上市權益投資。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詳情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江蘇恒諾新材料科技有限<br>公司 . . . . .              | 15,025        | 14,925        | 16,191        | 13,825        |
| 深恒和投資管理(深圳)有<br>限公司 . . . . .            | 13,399        | 14,630        | 14,630        | 13,572        |
| 藝格工裝(北京)科技有限<br>公司 . . . . .             | 999           | 1,222         | —             | —             |
| 上海美麗境界股權投資管<br>理有限公司 . . . . .           | 920           | 920           | 920           | 96            |
| 江蘇興達鋼簾線股份有限<br>公司<br>(「興達鋼簾線」) . . . . . | 32,000        | —             | —             | —             |
| 深圳小胖科技有限公司<br>(「深圳小胖」) . . . . .         | 13,113        | 13,715        | —             | —             |
| <b>總計 . . . . .</b>                      | <b>75,456</b> | <b>45,412</b> | <b>31,741</b> | <b>27,493</b> |

我們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2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7.5百萬元，主要由於在我們的投資組合維持不變的情況下發生的公允價值變動。

我們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7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7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認為我們於深圳小胖的投資(於2024年12月31日持有賬面值為人民幣13.7百萬元的股權)不再符合我們的投資策略，故於2025年4月出售該股權。

我們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5.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0.0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認為我們於興達鋼簾線的投資(於2023年12月31日持有賬面值為人民幣32.0百萬元的股權)不再符合我們的投資策略，故於2024年出售該股權。

## 財務資料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上市權益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及非上市基金及非上市權益投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詳情載列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 於6月30日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流動部分</b>                        |                       |                       |                       |                       |
| 上市權益投資 . . . . .                   | 143,736               | —                     | —                     | —                     |
| 結構性存款 . . . . .                    | —                     | —                     | —                     | 2,000                 |
|                                    | <u>143,736</u>        | <u>—</u>              | <u>—</u>              | <u>2,000</u>          |
| <b>非流動部分</b>                       |                       |                       |                       |                       |
| 上市權益投資 . . . . .                   | —                     | —                     | —                     | 21,431                |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權益<br>投資及投資基金 . . . . . | <u>109,572</u>        | <u>128,634</u>        | <u>122,631</u>        | <u>118,799</u>        |
|                                    | <u>109,572</u>        | <u>128,634</u>        | <u>122,631</u>        | <u>140,230</u>        |
| <b>總計 . . . . .</b>                | <b><u>253,308</u></b> | <b><u>128,634</u></b> | <b><u>122,631</u></b> | <b><u>142,230</u></b> |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6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42.2百萬元。該增加歸因於(i)我們認購上海匯得(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192)的A股，該公司主要從事聚氨酯樹脂產品的研發、生產與銷售以及技術服務；及(ii)我們於2026年首六個月作出的結構性存款，由於相關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包含本金及利息的付款，其於2026年6月30日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

我們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8.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0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2.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投資的多家實體於2025財年的經營業績下降，導致我們於2025財年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錄得相同金額的公允價值虧損。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3.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4.7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8.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流動部分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3.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3.7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零，此乃由於我們將於浦林

---

## 財務資料

---

成山之上市股份投資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部分重新分類至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由於我們於2024財年收購了浦林成山的額外股份，並透過向其董事會委派一名非執行董事，從而擁有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浦林成山因此被分類為我們的聯營公司。另一方面，非流動部分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9.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1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8.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於2024財年對蘇州璞華荃芯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出投資(該合夥企業其後投資於一家專注於通信半導體行業的全球領先芯片設計公司)，部分被我們於寧波勤邦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功能性薄膜新材料生產的實體)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公允價值減少所抵銷，該減少主要由於該實體於2024財年的經營業績下跌所致。

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綜合損益表篩選部分說明——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各段。我們於2019年首次記錄該等投資，而我們的管理層多年來在這方面積累了經驗及專業知識，在我們的投資歷史中一般會記錄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根據我們的《對外投資管理制度》，對外投資(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僅在符合我們的長期發展計劃及戰略、有利於我們主營業務的拓展、有利於我們的可持續發展、具有切實的收益前景並能夠提升我們整體經濟利益的情況下才會進行。我們的相關部門人員在本公司總裁的帶領下，負責對潛在的對外投資項目進行審查、評估並提出建議，以及擬備決策所需的相關文件，如可行性研究報告及投資建議。本公司總裁有權作出對外投資決定，惟倘一項或多項相關數據(包括所涉及的資產價值、目標公司的淨資產價值、目標公司錄得的收入、目標公司錄得的淨利潤、投資代價及投資預期產生的利潤(如適用))超過規定閾值，則擬議的對外投資僅可於董事會會議上獲董事批准及(視乎上述指標衡量的投資規模)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作出。本公司總裁應及時向董事會通報對外投資項目的最新情況；倘投資條件出現任何重大變動以致可能影響投資回報，則應立即就停止投資項目或調整計劃提出建議，並於必要時再次尋求董事會及／或股東批准。我們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的公司章程及我們的內部政策嚴格遵守有關我們對外投資的所有適用披露規定。我們的財務部門應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就我們的對外投資保存完整的會計記錄。我們的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有權分別審查及監督我們的對外投資。**[編纂]**後，我們將作出的任何進一步對外投資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規定，且我們須於必要時妥為履行所有適用合規義務。

## 財務資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詳情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樓宇 . . . . .    | 515,724          | 540,930          | 564,960          | 548,899          |
| 電子設備 . . . . .  | 9,094            | 7,589            | 847              | 652              |
| 機器 . . . . .    | 953,482          | 974,551          | 1,235,278        | 1,271,040        |
| 車輛 . . . . .    | 3,830            | 7,712            | 7,145            | 7,158            |
| 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 . . | 5,924            | 5,697            | 7,140            | 7,208            |
| 土地 . . . . .    | —                | —                | 101,469          | 93,135           |
| 在建工程 . . . . .  | 580,208          | 546,966          | 432,007          | 594,006          |
| 其他 . . . . .    | 17,777           | 21,759           | 23,639           | 20,997           |
| 總計 . . . . .    | <b>2,086,039</b> | <b>2,105,204</b> | <b>2,372,485</b> | <b>2,543,095</b> |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72.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0.6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543.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在建工程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2.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2.0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94.0百萬元，主要由於於2026年6月30日仍在進行中的上游光刻膠樹脂及橡膠助劑生產設施建設項目相關的新增投入。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05.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7.3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72.5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我們的機器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74.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0.7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35.3百萬元，主要原因為我們半導體光刻膠生產設施建設項目下的EBR生產線已竣工並可投入使用，且相關成本於2025財年期間從在建工程重新分類至機器；及(ii)RA Thailand於2025財年收購一塊用於建設生產設施的土地，於2025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01.5百萬元。上述項目的影響部分被我們在建工程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7.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5.0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2.0百萬元所抵銷，主要由於我們在半導體光刻膠及高純度溶劑生產設施、高性能測試設備(如光刻設備及配件)、光刻膠樹脂產品測試裝置以及現有生產線優化等建設項目上取得進展，而當中已竣工並可投入使用的部分，其相關成本已於2025財年從在建工程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人民幣2,086.0百萬元及人民幣2,105.2百萬元。



## 財務資料

### 投資物業

我們的投資物業包括一項位於上海的商業物業及一項位於山東省的住宅物業，該等物業已根據經營租約出租予第三方，並由董事根據其性質、特點及風險釐定為商業物業。因於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分別計提折舊，我們的投資物業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0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百萬元及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7百萬元。

### 使用權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使用權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租賃土地 . . . . .  | 231,316        | 225,223        | 219,130        | 216,150        |
| 樓宇 . . . . .    | 54,434         | 50,222         | 42,119         | 32,689         |
| 機器及設備 . . . . . | —              | 1,273          | 961            | 805            |
| 總計 . . . . .    | <u>285,750</u> | <u>276,718</u> | <u>262,210</u> | <u>249,644</u> |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2.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6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49.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2026年首六個月計提折舊約人民幣7.0百萬元；及(ii)對若干樓宇租賃安排的修改導致減少人民幣5.6百萬元。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6.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5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2.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2025財年計提折舊約人民幣16.4百萬元，部分被該財政年度內添置的樓宇人民幣1.9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5.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0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6.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2024財年計提折舊約人民幣16.0百萬元，部分被該財政年度添置的樓宇及機器以及設備人民幣6.9百萬元所抵銷。

## 財務資料

### 商譽

我們的商譽包括透過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並分配至我們的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及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末，我們的商譽詳情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 . . . . | 200,186        | 200,186        | 200,186        | 200,186        |
| 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 . . .  | 237,255        | 237,255        | 237,255        | 237,255        |
| 總計 . . . . .         | <u>437,441</u> | <u>437,441</u> | <u>437,441</u> | <u>437,441</u> |

根據我們的商譽減值測試結果，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商譽維持不變，約為人民幣437.4百萬元，詳情載於下文各段。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測試。我們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商譽自獲得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而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減值乃透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後續期間撥回。

就商譽減值測試而言，我們的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及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該等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本集團須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預測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使用價值計算中使用的關鍵參數包括以下各項：

- (1) 收入年增長率，參照預算年度前數年的平均收入增長率釐定，並配合管理層預計的未來經營計劃及生產數據進行適當調整；
- (2) 預測期內的淨利潤率，參照上一年度的平均淨利潤率增長率釐定，並因預期效率提升而上調；及
- (3) 稅前貼現率，反映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財務資料

各關鍵參數採用以下數值，與外部來源的信息一致：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             |               |               |               |               |
| 稅前貼現率 . . . . .          | 11.70%        | 11.68%        | 14.61%        | 15.07%        |
| 收入年增長率 — 預測期範圍 . . . . . | 16.58%至37.84% | 6.00%至25.00%  | 14.14%至25.02% | 14.59%至25.86% |
| 淨利潤率 — 預測期範圍 . . . . .   | 6.05%至18.70%  | 13.62%至17.87% | 15.53%至19.88% | 14.16%至19.45% |
| 收入年增長率 — 穩定期 . .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 淨利潤率 — 穩定期 . . . . .     | 18.70%        | 17.87%        | 19.88%        | 19.45%        |
| 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            |               |               |               |               |
| 稅前貼現率 . . . . .          | 11.70%        | 11.48%        | 11.90%        | 12.53%        |
| 收入年增長率 — 預測期範圍 . . . . . | 16.13%至30.14% | 11.65%至19.90% | 10.00%至16.02% | 10.00%至33.44% |
| 淨利潤率 — 預測期範圍 . . . . .   | 16.70%至18.62% | 15.60%至18.00% | 17.97%至20.84% | 18.37%至21.68% |
| 收入年增長率 — 穩定期 . .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 淨利潤率 — 穩定期 . . . . .     | 17.28%        | 16.46%        | 19.06%        | 19.46%        |

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根據應用上述主要參數計算的使用價值，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分別超過其賬面值約人民幣34.1百萬元、人民幣64.3百萬元、人民幣415.2百萬元及人民幣308.0百萬元，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分別超過其賬面值人民幣378.7百萬元、人民幣409.4百萬元、人民幣522.8百萬元及人民幣493.3百萬元。

就各現金產生單位而言，管理層已進行敏感度測試，將收入年增長率降低3個百分點、將淨利潤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財務資料

率降低3個百分點或將稅前貼現率提高3個百分點，而所有其他關鍵參數保持不變。在各情況下，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超出其賬面值之金額（「淨空」）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b>     |         |         |         |         |
| 收入年增長率下降3個百分點 . . . . . | 6,053   | 36,601  | 349,191 | 264,034 |
| 淨利潤率下降3個百分點 . . . . .   | 28,053  | 40,730  | 376,191 | 271,034 |
| 稅前貼現率上升3個百分點 . . . . .  | 4,053   | 36,532  | 369,191 | 266,034 |
| <b>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b>    |         |         |         |         |
| 收入年增長率下降3個百分點 . . . . . | 314,684 | 344,902 | 466,794 | 418,977 |
| 淨利潤率下降3個百分點 . . . . .   | 352,684 | 382,955 | 489,794 | 434,302 |
| 稅前貼現率上升3個百分點 . . . . .  | 345,684 | 377,908 | 488,794 | 433,302 |

根據上表所示計算的淨空，管理層認為，任何關鍵參數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各現金產生單位各自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從而導致商譽減值撥備。

鑒於仍有足夠的淨空，管理層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並無商譽減值。根據管理層及獨立外部估值師進行的上述評估結果，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不應確認商譽減值虧損。

### 無形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無形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軟件 . . . . .   | 16,284         | 14,246         | 15,622         | 29,692         |
| 專有技術 . . . . . | 47,508         | 36,393         | 25,278         | 19,870         |
| 專利 . . . . .   | 68,274         | 154,301        | 140,273        | 133,233        |
| 總計 . . . . .   | <u>132,066</u> | <u>204,940</u> | <u>181,173</u> | <u>182,795</u> |

---

## 財務資料

---

我們的無形資產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1.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82.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在2026年首六個月，本集團委託開發的一款信息系統達到預定可啟用狀態，因而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之在建工程(金額為人民幣15.8百萬元)轉撥至軟件，部分被2026年首六個月的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14.2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無形資產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4.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8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1.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5財年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27.6百萬元。

我們的無形資產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2.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2.9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4.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旨在擴大產品範圍而於2024財年以約人民幣93.0百萬元的代價收購專利，部分被我們於該財政年度的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20.6百萬元所抵銷。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我們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指我們應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聯營公司包括

- 中策橡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049)，主要從事輪胎及橡膠產品製造與銷售業務。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分別持有該公司約8.9%、8.9%、8.0%及8.0%的權益；
- 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09)，主要從事輪胎及橡膠產品製造與銷售業務。於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分別持有該公司約5.1%、5.1%及5.1%的權益；及
- 個別並不重大的其他聯營公司。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人民幣2,531.9百萬元及人民幣2,554.8百萬元。

我們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31.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00.7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31.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中策橡膠淨資產總額及我們應佔中策橡膠的淨資產增長，此乃由於(其中包括)中策橡膠於2025財年錄得大量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以及發行新股，從而導致我們對中策橡膠的投資賬面值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3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01.5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33.6百萬元。

我們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80.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51.0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31.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由於(其中包括)中策橡膠於2024財年錄得大量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使得中策橡膠淨資產總額及我們應佔中策橡膠的淨資產增長，導致我們對中策橡膠的投資賬面值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18.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4.0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32.1百萬元；及(ii)我們於2024財年收購了浦林成山的額外股份，並透過向其董事會委派一名非執行董事，從而擁有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致其被分類為我們的聯營公司，且我們於其上市股份的投資自2024財年完成收購起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

## 財務資料

部分重新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因此，我們於2024財年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相等於我們持有的股權應佔浦林成山資產淨值的比例增加，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38.4百萬元。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指在我們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為購買原材料或建築設備而應付供應商的未償還款項。

於各財政年度末，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詳情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 . . . | 518,019        | 441,604        | 495,942        | 471,666        |
| 應付票據 . . . . .   | 134,433        | 87,028         | 76,819         | 117,372        |
| 總計 . . . . .     | <b>652,452</b> | <b>528,632</b> | <b>572,761</b> | <b>589,038</b>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人民幣572.8百萬元及人民幣589.0百萬元。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8.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4.1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2.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由於銷售額持續增長而相應擴大原材料採購。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2.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3.8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8.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i)我們能夠隨著客戶及時結算應收款項而在短時間內結算應付供應商款項；(ii)隨著我們有關(其中包括)半導體光刻膠及高純度溶劑生產設施的建設項目取得進展並達到更高完工階段，我們逐步結清應付予建築設備供應商的款項；及(iii)我們減少了依賴發行票據為建設項目及其他對外投資融資，原因是在我們增加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所提供的現金資源支持下，我們得以更普遍地採用現金付款方式。

### 賬齡分析

於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一年以內 . . . . . | 636,777        | 510,302        | 561,320        | 575,289        |
| 一至兩年 . . . . . | 15,488         | 16,377         | 4,428          | 6,745          |
| 兩年以上 . . . . . | 187            | 1,953          | 7,013          | 7,004          |
| 總計 . . . . .   | <b>652,452</b> | <b>528,632</b> | <b>572,761</b> | <b>589,038</b> |



## 財務資料

### 週轉天數

下表載列我們於各財政年度／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
|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附註) . . . | 87     | 71     | 66     | 53            |

附註：一個財政年度／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等於我們於該財政年度／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我們於該財政年度／期間的銷售成本，再分別乘以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的365天、366天、365天及181天。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2025財年的約66天減少至2026年首六個月的53天，是由於我們的客戶更經常使用預付款方式結算我們產品的購買價，旨在維持友好的業務關係，這進而使我們得以更快地結算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2024財年的約71天減少至2025財年的66天，主要原因是我們由於現金狀況改善而能夠更迅速地向供應商付款。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2023財年的約87天減少至2024財年的71天，主要歸因於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有所減少，此乃由於我們能夠隨客戶及時結算應收款項而在更短時間內結清應付供應商款項，儘管我們的銷售成本有所增加。

### 後續結算

於2026年7月31日，我們於2026年6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約58.9% (金額為人民幣347.1百萬元) 已結清。

###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商品前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 (以較早者為準) 時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因客戶就銷售商品預付貨款而產生的合約負債保持相對穩定，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分別約為人民幣3.4百萬元、人民幣3.4百萬元、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4.2百萬元。

### 後續確認

於2026年7月31日，我們於2026年6月30日的合約負債的約50.8% (金額為人民幣2.1百萬元) 已確認為收入。

## 財務資料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詳情載列如下：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預收政府補助 . . . . .    | 32,720         | 118,380        | 161,580        | 148,580        |
| 應計費用 . . . . .      | 44,328         | 65,758         | 57,111         | 62,630         |
| 應付薪金及福利 . . . . .   | 65,927         | 71,249         | 69,865         | 45,437         |
|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確認的         |                |                |                |                |
| 回購負債 . . . . .      | 99,647         | 50,285         | 24,431         | 23,919         |
| 收購股權投資應付款項 . .      | 15,025         | 15,025         | 15,025         | —              |
| 其他應付稅項 . . . . .    | 7,497          | 6,445          | 7,920          | 16,260         |
| 其他 . . . . .        | 19,151         | 21,909         | 23,614         | 23,842         |
| <b>總計 . . . . .</b> | <b>284,295</b> | <b>349,051</b> | <b>359,546</b> | <b>320,668</b> |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9.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8.9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20.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i)預收政府補助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1.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0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48.6百萬元，主要由於預收政府補助相關項目若干相關部分的竣工驗收要求已獲滿足，而指定用作補償本集團所產生研發開支的相應政府補助金額於2026年首六個月確認並轉撥至其他收入；(ii)應付薪金及福利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4.4百萬元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5.4百萬元，乃由於2025年12月31日已計提的雙薪及年終獎金付款已按照我們的慣例於2026財年初期作出；及(iii)於2026年首六個月消除於2025年12月31日的應付收購權益投資款項人民幣15.0百萬元，乃由於我們通過轉讓專利的方式完成向屬於我們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一家被投資公司註冊資本的出資。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9.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5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9.5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預收政府補助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8.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3.2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1.6百萬元，主要由於在2025財年內收到指定項目的政府補助，而於2025年12月31日，該等項目的竣工驗收手續尚未完成。我們不時收到指定用於特定項目的政府補助。於2025年12月31日，該等項目中的全部或部分尚未達到竣工驗收階段。因此，已收到的相應政府補助於2025年12月31日已入賬為預收政府補助。於確認

---

## 財務資料

---

條件(即項目工程完成及竣工驗收手續辦妥)達成後，相應的已收政府補助將在相關財政年度內轉撥至我們的其他收入。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預收政府補助目前不受任何回撥安排約束，除非我們考慮到外部環境及／或其他相關因素而自願向政府申請退出項目。上述預收政府補助增加的影響被以下各項所部分抵銷：(i)股份激勵計劃下確認的回購義務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5.9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4百萬元，主要由於在2025財年內解除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授予的部分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所致；及(ii)應計費用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6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1百萬元，主要由於若干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用於輪胎的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的附屬公司錄得的銷售額減少所致。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4.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4.8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9.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預收政府補助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5.7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8.4百萬元，主要由於於2024財年收到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竣工驗收的指定項目的政府補助；及(ii)應計費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4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8百萬元，主要由於(a)因銷售增長及單位運費上升，以致與我們原材料採購及產品銷售相關、於財政年度結束時尚未結算的運費有所增加；及(b)與進口光刻膠相關設備有關、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結算的運費。上述項目增加的影響部分被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確認的回購負債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9.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9.4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3百萬元所抵銷，主要是由於2024財年沒收了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部分受限制A股獎勵以及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部分受限制A股於2024財年解除限售。

### 應付稅項

我們的應付稅項包括應付企業所得稅。

我們的應付稅項保持相對穩定，於2025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1.6百萬元，於2026年6月30日約為人民幣8.3百萬元。儘管我們的除稅前利潤於財政年度錄得增長，但我們的應付稅項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6百萬元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6百萬元，主要原因為(i)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開始錄得應課稅利潤，致使過往財政年度的可扣減虧損得以動用；及(ii)我們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毋須課稅，抵銷了2025財年所錄得除稅前利潤中該組成部分增長的影響。我們的應付稅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3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2百萬元，這與我們在各財政年度的除稅前利潤變動基本一致。

## 財務資料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如適用)，應與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首<br>六個月 |
|-----------------------|--------|--------|--------|---------------|
| <b>盈利能力比率</b>         |        |        |        |               |
| 股本回報率(附註1) . . . . .  | 12.2%  | 15.3%  | 15.0%  | 不適用           |
| 總資產回報率(附註2) . . . . . | 5.7%   | 6.8%   | 6.5%   | 不適用           |
| 毛利率(附註3) . . . . .    | 23.3%  | 24.4%  | 23.8%  | 22.9%         |
| 淨利潤率(附註4) . . . . .   | 13.8%  | 16.4%  | 16.9%  | 18.2%         |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流動性比率

|                  |     |     |     |     |
|------------------|-----|-----|-----|-----|
| 流動比率(倍)(附註5) . . | 1.4 | 1.1 | 1.0 | 0.9 |
| 速動比率(倍)(附註6) . . | 1.2 | 0.9 | 0.8 | 0.7 |

### 資本充足率

|                     |       |        |       |       |
|---------------------|-------|--------|-------|-------|
| 槓桿比率(附註7) . . . . . | 60.2% | 100.9% | 80.3% | 87.7% |
|---------------------|-------|--------|-------|-------|

#### 附註：

- (1) 股本回報率按某一財政年度的利潤除以相關財政年度的年初與年末總權益餘額的平均值計算。  
2026年首六個月的股本回報率並未呈列，原因為其僅基於我們中期期間的經營業績計算，因此與基於我們整個財政年度經營業績計算的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財年的股本回報率相比，其並無意義且可能產生誤導。
- (2) 總資產回報率按某一財政年度的利潤除以相關財政年度的年初與年末總資產餘額的平均值計算。  
2026年首六個月的總資產回報率並未呈列，原因為其僅基於我們中期期間的經營業績計算，因此與基於我們整個財政年度經營業績計算的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財年的總資產回報率相比，其並無意義且可能產生誤導。
- (3) 毛利率按某一財政年度／期間的毛利除以相關財政年度／期間的收入計算。
- (4) 淨利潤率按某一財政年度／期間的淨利潤除以相關財政年度／期間的收入計算。
- (5) 流動比率按某一財政年度／期間末流動資產總值除以相關財政年度／期間末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6) 速動比率按某一財政年度／期間末流動資產總值(不包括存貨)除以相關財政年度／期間末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7) 槓桿比率按某一財政年度／期間末淨債務(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與租賃負債的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相關財政年度／期間末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 股本回報率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保持相對穩定，2024財年約為15.3%，2025財年約為15.0%。

---

## 財務資料

---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由2023財年的約12.2%增長至2024財年的15.3%。該增長主要歸因於利潤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404.1百萬元增加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534.2百萬元，增幅約32.2%，此增幅超過總權益平均餘額4.8%的上升幅度（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3,323.5百萬元增加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3,482.1百萬元）。

有關導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利潤變動的因素討論，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段落。

### 總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保持相對穩定，2024財年約為6.8%，2025財年約為6.5%。

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由2023財年的約5.7%增加至2024財年的6.8%，此增長主要歸因於利潤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404.1百萬元增加32.2%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534.2百萬元，超過總資產平均餘額由2023財年的人民幣7,097.5百萬元增加10.9%至2024財年的人民幣7,871.5百萬元。

有關導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利潤變動因素的討論，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段落，以及有關導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總資產變動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的討論」段落。

### 毛利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分別約為23.3%、24.4%、23.8%及22.9%。

### 淨利潤率

我們的淨利潤率由2023財年的約13.8%增長至2024財年的16.4%，於2025財年保持穩定於16.9%，隨後於2026年首六個月進一步增至18.2%，歸因於（其中包括）我們對營運成本的控制有所改善以及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有所增長。請參閱本節「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段落，以了解導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盈利能力改善的各項因素之討論。

### 流動比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流動比率保持相對穩定，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分別約為1.4倍、1.1倍、1.0倍及0.9倍。

### 速動比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速動比率保持相對穩定，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分別約1.2倍、0.9倍、0.8倍及0.7倍。

---

## 財務資料

---

### 槓桿比率

我們的槓桿比率由2025年12月31日的約80.3%增加至2026年6月30日的87.7%，主要歸因於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6.2百萬元減少8.5%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35.7百萬元（進一步詳情載於本節「流動性與資本資源 — 現金流量」段落），原因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4,186.3百萬元及人民幣4,199.2百萬元。

我們的槓桿比率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100.9%下降至2025年12月31日的80.3%，主要歸因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54.0百萬元增加24.8%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86.3百萬元，原因為（其中包括）2025財年內債券持有人行使可換股債券的轉換權導致股份溢價增加，而我們的淨債務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3,384.4百萬元及人民幣3,361.3百萬元。

我們的槓桿比率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60.2%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100.9%，主要由於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54.8百萬元大幅增加44.4%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32.5百萬元（進一步詳情載於本節「債務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段落），原因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3,408.0百萬元及人民幣3,354.0百萬元。

### 流動性與資本資源

過往，我們主要依靠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為營運提供資金。未來，我們計劃繼續通過該等來源的現金，連同[編纂]，來滿足我們的資本需求。我們預計未來營運資金的融資可獲得性不會發生重大變化。

考慮到我們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經營現金流量淨額、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貸款及信貸融資以及[編纂]的估計[編纂]，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足以滿足我們現時需求及自本文件日期起未來12個月的需求。

### 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i)手頭及銀行現金；及(ii)通常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低且以滿足短期現金承諾為持有目的的高流動性短期存款。



## 財務資料

下表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                             | 2023財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財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財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首六個月<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首六個月<br>人民幣千元 |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 . .        | 414,315         | 496,052         | 491,706         | 266,978                          | 338,052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            | (172,338)       | (354,199)       | (207,895)       | (117,571)                        | (284,166)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 . . . .         | 241,977         | 141,853         | 283,811         | 149,407                          | 53,886                 |
| 已收利息 . . . . .              | 10,052          | 6,107           | 23,426          | 1,560                            | 3,733                  |
| 已付所得稅 . . . . .             | (73,205)        | (2,701)         | (44,965)        | (15,259)                         | (21,073)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 . . .      | 178,824         | 145,259         | 262,272         | 135,708                          | 36,546                 |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 . . . | 119,123         | (679,894)       | (169,349)       | (134,572)                        | (32,696)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 . . . | (14,072)        | 370,720         | (113,152)       | 72,637                           | (24,50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 . . . . | 283,875         | (163,915)       | (20,229)        | 73,773                           | (20,654)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370,628         | 661,436         | 503,209         | 503,209                          | 476,150                |
|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 . . .          | 6,933           | 5,688           | (6,830)         | 1,968                            | (19,810)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661,436         | 503,209         | 476,150         | 578,950                          | 435,686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得以維持穩健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我們以各財政年度／期間的除稅前利潤為起點，對綜合損益表中具有現金流量影響的若干項目進行調整，就此得出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再根據營運資金變動、已收利息以及已付所得稅進一步調整，最終計算得出該財政年度／期間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於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36.5百萬元。我們的年內除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404.0百萬元，受以下各項(其中包括)負向調整：(i)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206.0百萬元；(ii)出售專利之收益人民幣15.0百萬元；(iii)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15.4百萬元；(iv)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263.7百萬元；(v)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人民幣13.1百萬元；及(vi)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42.9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其中包括)的正向調整所抵銷：(i)財務成本人民幣46.3百萬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87.4百萬元；(iii)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14.2百萬元；(iv)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人民幣22.4百萬元；及(v)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1.2百萬元。

於2025財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262.3百萬元。我們的年內除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601.0百萬元，受以下各項(其中包括)負向調整：(i)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382.1百萬元；(ii)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39.4百萬元；(iii)存貨增加人民幣90.7百萬元；及(iv)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131.0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其中包括)的正向調整所抵銷：(i)財務成本人民幣108.5百萬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57.0百萬元；及(iii)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27.6百萬元。

---

## 財務資料

---

於2024財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145.3百萬元。我們的年內除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550.2百萬元，受以下各項(其中包括)負向調整：(i)因投資一家聯營公司而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人民幣96.8百萬元；(ii)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314.4百萬元；(iii)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27.0百萬元；(iv)存貨增加人民幣51.1百萬元；(v)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57.5百萬元；(vi)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人民幣45.4百萬元；(v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25.1百萬元；及(vi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276.4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其中包括)的正向調整所抵銷：(i)財務成本人民幣97.3百萬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29.1百萬元；(iii)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20.6百萬元；(iv)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43.1百萬元；(v)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94.8百萬元；及(v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10.8百萬元。

於2023財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178.8百萬元。我們的年內除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427.0百萬元，受以下各項(其中包括)負向調整：(i)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226.6百萬元；(ii)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20.8百萬元；(iii)存貨增加人民幣57.4百萬元；(iv)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58.3百萬元；(v)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93.0百萬元；及(vi)已付所得稅人民幣73.2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的正向調整所抵銷：(i)財務成本人民幣84.1百萬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15.1百萬元；(iii)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減少人民幣38.0百萬元；(iv)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人民幣25.0百萬元；及(v)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69.3百萬元。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主要與以下項目相關：股息收入、出售於聯營公司投資所得款項、出售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所得款項、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所得款項、已收政府拆遷補償、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收款、預付權益投資退款以及定期存款減少。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與以下項目相關：於聯營公司投資、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與無形資產，以及定期存款增加。

於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2.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人民幣32.0百萬元；及(i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與無形資產付款人民幣257.7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所抵銷：(i)股息收入人民幣101.2百萬元；及(ii)定期存款減少人民幣150.6百萬元。

於2025財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69.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與無形資產付款人民幣313.4百萬元；及(ii)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169.3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所抵銷：(i)股息收入人民幣105.2百萬元；(ii)收到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人民幣76.0百萬元；及(iii)出售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所得款項人民幣36.0百萬元。

---

## 財務資料

---

於2024財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79.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於聯營公司投資人民幣47.7百萬元；(ii)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人民幣30.0百萬元；(ii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與無形資產付款人民幣255.7百萬元；及(iv)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568.8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所抵銷：(i)股息收入人民幣76.7百萬元；(ii)出售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所得款項人民幣33.9百萬元；(iii)收到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人民幣97.3百萬元；及(iv)預付權益投資退款人民幣13.5百萬元。

於2023財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119.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股息收入人民幣45.1百萬元；(ii)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人民幣18.1百萬元；(iii)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所得款項人民幣35.5百萬元；(iv)已收政府拆遷補償人民幣24.9百萬元；(v)預付權益投資退款人民幣12.5百萬元；及(vi)定期存款減少人民幣189.0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所抵銷：(i)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人民幣45.4百萬元；及(i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與無形資產付款人民幣170.2百萬元。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主要與以下項目相關：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所授出股份所得款項、非控股權益注資以及新增計息銀行借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與以下項目相關：回購股份付款、回購庫存股份付款、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支付利息、支付股息以及收購非控股權益。

於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4.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償還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911.2百萬元；(ii)支付利息人民幣47.6百萬元；及(iii)支付股息人民幣306.5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所抵銷：(i)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注資人民幣51.9百萬元；(ii)新增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1,190.3百萬元；及(iii)貼現應收票據所得款項人民幣17.2百萬元。

於2025財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13.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償還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2,244.6百萬元；(ii)支付利息人民幣98.1百萬元；(iii)支付股息人民幣298.0百萬元；及(iv)收購非控股權益付款人民幣299.9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所抵銷：(i)新增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2,772.4百萬元；及(ii)非控股權益注資人民幣69.5百萬元。

於2024財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370.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新增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2,251.7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所抵銷：(i)回購股份付款人民幣80.5百萬元；(ii)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117.8百萬元；(iii)支付利息人民幣83.7百萬元；(iv)支付股息人民幣501.4百萬元；及(iv)收購非控股權益付款人民幣90.8百萬元。

## 財務資料

於2023財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4.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根據激勵計劃回購庫存股份付款人民幣30.5百萬元；(ii)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531.0百萬元；(iii)支付利息人民幣76.5百萬元；及(iv)支付股息人民幣47.5百萬元，部分經由以下各項所抵銷：(i)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所授出股份所得款項人民幣70.9百萬元；及(ii)新增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1,616.1百萬元。

### 債務

以下為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債務詳情：

|                     | 於                       |                         |                         |                         |
|---------------------|-------------------------|-------------------------|-------------------------|-------------------------|
|                     | 2023年<br>12月31日         | 2024年<br>12月31日         | 2025年<br>12月31日         | 2026年<br>6月30日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即期</b>           |                         |                         |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 . . . | 847,966                 | 1,876,719               | 2,114,739               | 2,770,663               |
| 租賃負債 . . . . .      | <u>8,244</u>            | <u>9,616</u>            | <u>10,178</u>           | <u>7,101</u>            |
| 小計 . . . . .        | <u>856,210</u>          | <u>1,886,335</u>        | <u>2,124,917</u>        | <u>2,777,764</u>        |
| <b>非即期</b>          |                         |                         |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 . . . | 1,806,800               | 1,955,810               | 1,675,601               | 1,310,608               |
| 租賃負債 . . . . .      | <u>50,140</u>           | <u>45,481</u>           | <u>36,979</u>           | <u>29,856</u>           |
| 小計 . . . . .        | <u>1,856,940</u>        | <u>2,001,291</u>        | <u>1,712,580</u>        | <u>1,340,464</u>        |
| <b>總計 . . . . .</b> | <b><u>2,713,150</u></b> | <b><u>3,887,626</u></b> | <b><u>3,837,497</u></b> | <b><u>4,118,228</u></b> |

董事確認，自2026年6月30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重大變動。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除經營現金流量之外，我們亦通過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餘額合計約為人民幣4,081.3百萬元。

## 財務資料

以下為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詳情：

|                        | 於                       |                         |                         |                         |
|------------------------|-------------------------|-------------------------|-------------------------|-------------------------|
|                        | 2023年<br>12月31日         | 2024年<br>12月31日         | 2025年<br>12月31日         | 2026年<br>6月30日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即期</b>              |                         |                         |                         |                         |
| 短期銀行借貸 — 無擔保 . . . . . | 475,145                 | 765,159                 | 1,143,486               | 1,722,433               |
| 非即期銀行借貸即期部分 —          |                         |                         |                         |                         |
| 有擔保 . . . . .          | 54,216                  | 93,368                  | 117,079                 | 130,806                 |
| 非即期銀行借貸即期部分            |                         |                         |                         |                         |
| — 無擔保 . . . . .        | 313,910                 | 987,378                 | 850,884                 | 900,134                 |
| 可換股債券即期部分 . . . . .    | 4,695                   | 6,929                   | —                       | —                       |
| 貼現票據 . . . . .         | —                       | 23,885                  | 3,290                   | 17,290                  |
|                        | <u>847,966</u>          | <u>1,876,719</u>        | <u>2,114,739</u>        | <u>2,770,663</u>        |
| <b>非即期</b>             |                         |                         |                         |                         |
| 銀行借貸 — 有擔保 . . . . .   | 610,492                 | 660,931                 | 545,201                 | 478,608                 |
| 銀行借貸 — 無擔保 . . . . .   | 663,850                 | 745,450                 | 1,130,400               | 832,000                 |
| 可換股債券 . . . . .        | <u>532,458</u>          | <u>549,429</u>          | <u>—</u>                | <u>—</u>                |
|                        | <u>1,806,800</u>        | <u>1,955,810</u>        | <u>1,675,601</u>        | <u>1,310,608</u>        |
| <b>總計 . . . . .</b>    | <b><u>2,654,766</u></b> | <b><u>3,832,529</u></b> | <b><u>3,790,340</u></b> | <b><u>4,081,271</u></b> |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無擔保短期銀行借貸實際年利率介乎約2.11%至3.30%，有擔保非即期銀行借貸實際利率介乎2.24%至3.20%，無擔保非即期銀行借貸實際利率介乎2.24%至3.20%，可換股債券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4.35%，貼現票據實際利率介乎0.60%至1.31%。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主要為無擔保銀行借貸形式。此外，我們與多家商業銀行保持融資安排，用以支持運營。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銀行融資額度約為人民幣60億元，其中人民幣19億元尚未動用。我們的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就我們的未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訂立重大契諾或承諾，且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違反任何該等契諾或承諾。我們的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獲得額外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變動主要受建設項目及其他對外投資的資金需求，以及當前債務資本市場環境與借款成本因素驅動。具體而言，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654.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77.8百萬元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832.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因銀行借款市場利率下降及我們考慮到計劃中的生產設施建築項目及權益投資帶來的資本需求，因而大幅增加我們的銀行借款。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於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分別約為人民幣3,832.5百萬元、人民幣3,790.3百萬元及人民幣4,081.3百萬元，保持相對穩定。

### 到期日分析

以下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日分析：

|                  | 於                |                  |                  |                  |
|------------------|------------------|------------------|------------------|------------------|
|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12月31日           | 6月30日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一年內 . . . . .    | 847,966          | 1,876,719        | 2,114,739        | 2,770,663        |
| 第二年 . . . . .    | 613,308          | 778,980          | 834,685          | 1,016,312        |
| 第三年至第五年(含) . . . | 997,514          | 1,019,954        | 755,348          | 251,512          |
| 五年以上 . . . . .   | 195,978          | 156,876          | 85,568           | 42,784           |
| 總計 . . . . .     | <u>2,654,766</u> | <u>3,832,529</u> | <u>3,790,340</u> | <u>4,081,271</u> |

### 可換股債券

我們的可換股債券於2021年1月26日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准發行，總本金額約為人民幣800.2百萬元，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113621）。可換股債券年期為六年，按年支付利息，利率自第一年的0.3%逐年遞增至最後一年的2.0%，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約為4.35%。初始換股價為每股人民幣32.96元，其後根據發行條款經過六輪調整，調整為每股人民幣31.11元，換股期自2021年8月2日開始，至2027年1月25日結束。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可換股債券的即期及非即期部分總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37.2百萬元及人民幣556.4百萬元。

鑒於A股的股價在2025年9月24日至2025年10月22日期間內已有不少於15個交易日不低於當前換股價的130%，由此觸發發行條款項下的可換股債券贖回機制。於2025年10月22日，董事會決議提前行使贖回權，以等同於可換股債券面值加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於2025年11月13日的所有已登記可換股債券。

於2025年11月14日，可換股債券贖回款項已支付，可換股債券就此摘牌。因此，可換股債券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的賬面值為零。



## 財務資料

### 租賃負債

我們對所有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除外)採用統一的確認與計量方法，以此方法確認須支付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以及代表使用相關資產權利的使用權資產。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租賃負債與作為相關資產的樓宇有關。

以下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的租賃負債詳情：

|               | 於               |                 |                 |                |
|---------------|-----------------|-----------------|-----------------|----------------|
|               | 2023年<br>12月31日 | 2024年<br>12月31日 | 2025年<br>12月31日 | 2026年<br>6月30日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 . . . . .  | 8,244           | 9,616           | 10,178          | 7,101          |
| 非即期 . . . . . | 50,140          | 45,481          | 36,979          | 29,856         |
| 總計 . . . . .  | <b>58,384</b>   | <b>55,097</b>   | <b>47,157</b>   | <b>36,957</b>  |

我們的租賃負債由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8.4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1百萬元及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2百萬元，後進一步減少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7.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各財政年度／期間已支付租賃款項。我們於2026年首六個月的租賃負債減少亦歸因於對若干樓宇租賃安排的修改。

###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各日以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合約承擔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合約承擔包括(i)有關收購科華約14.0%權益、於2023年12月31日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及(ii)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往績記錄期間各財政年度／期間末已訂約但未撥備的合約承擔。以下載列該等合約承擔的進一步詳情：

|                    | 於               |                 |                 |                |
|--------------------|-----------------|-----------------|-----------------|----------------|
|                    | 2023年<br>12月31日 | 2024年<br>12月31日 | 2025年<br>12月31日 | 2026年<br>6月30日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已訂約但未撥備：           |                 |                 |                 |                |
| 資本承擔 . . . . .     | 90,805          |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 86,736          | 124,175         | 156,764         | 91,057         |
| 總計 . . . . .       | <b>177,541</b>  | <b>124,175</b>  | <b>156,764</b>  | <b>91,057</b>  |

## 財務資料

### 資本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開支。以下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所購置資產類型劃分的資本開支明細：

|                    | 2023財年         | 2024財年         | 2025財年         | 2026年<br>首六個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 241,452        | 250,064        | 428,705        | 283,060        |
| 使用權資產 . . . . .    | 57,904         | 6,948          | 1,872          | —              |
| 無形資產 . . . . .     | 1,865          | 93,338         | 3,783          | 43             |
| 總計 . . . . .       | <u>301,221</u> | <u>350,350</u> | <u>434,360</u> | <u>283,103</u> |

我們的資本開支因業務戰略、當前市況與監管環境、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等一系列因素而不時變動。過往，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及外部借款產生的現金來滿足我們的資本開支需求。未來，我們計劃繼續通過上述資金來源，連同[編纂]，來滿足資本開支需求。

### 關聯方交易

我們不時以銷售貨品形式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有關我們關聯方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3。

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關聯方交易乃按公平原則及一般商業條款，於我們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且該等交易並未導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業績失真，或使我們的過往業績無法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預期我們未來將繼續不時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與關聯方進行該等交易。

###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 財務風險披露

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為本集團提供營運所需資金。我們擁有各類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直接來自營運活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 財務資料

---

與上述金融工具有關的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貨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我們的董事會不時審閱及批准管理各類該等風險的政策。該等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 利率風險

我們面臨主要由浮動利率長期債務引起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計息銀行借款利率的任何升降均會影響我們的稅後利潤及權益總額。我們的政策是通過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債務融資組合來管理利息支出。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附註47。

###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是因外幣匯率變動而導致虧損的風險。我們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我們的功能貨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並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其財務報表所含項目。本集團各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最初按交易日期現行功能貨幣匯率記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往績記錄期間內各財政年度／期間末現行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我們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因此，人民幣與本集團開展業務所用其他貨幣之間匯率的波動，可能影響我們的稅後利潤。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附註47。為降低我們對匯率波動的敏感度，我們力求在最大可行範圍內以功能貨幣進行銷售及採購，或若無法以我們的功能貨幣進行交易，則採用同種外幣進行銷售及採購。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導致我們蒙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僅與公認且具信譽的對象進行交易。根據本集團政策，所有希望按照信貸期限交易的客戶均面臨我們的信貸審核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受到持續監察。對於非以我們的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僅在完成特定審核程序後方可給予信貸期限。

###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我們可能因資金短缺而遭遇難以履行財務責任的風險。我們的流動資金風險主要源於金融資產與負債到期日錯配。我們的目標是通過運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其他可用融資來源，在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取得平衡。我們監察並維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足以為營運提供資金及緩解現金流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各財政年度／期間末，按合約未貼現付款列示的金融負債到期狀況，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附註47。

### 股息

我們宣派及支付股息須遵守中國法律法規，其中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2025年修訂)》，以及我們的公司章程。我們的公司章程載有一般利

---

## 財務資料

---

潤分配條文，有關詳情載於以下段落。除此之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採納任何正式股息政策或預定派息比率。

根據公司章程，總體原則上，我們的利潤分配方案應注重給予[編纂]合理回報，同時亦須考慮相關財政年度的實際經營狀況及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並力求保持利潤分配方案(尤其是現金股息支付)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穩定性。我們的目標為，於任何連續三年的期間，分配的現金股息總額不低於該三年期間錄得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30%。若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核數師報告出具非無保留意見或提及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超過70%，或若我們在相關財政年度錄得現金淨流出，我們可選擇不作利潤分配。

我們的公司章程進一步規定，利潤可通過支付現金股息、發行代息股份或兩者結合的方式進行分配，或採用適用法律法規可能允許的有關其他方式。決定利潤分配方式時，在符合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應優先考慮支付現金股息：(i)我們在相關財政年度或六個月中期期間錄得可分派利潤(即彌補虧損及提取儲備金後的稅後利潤)；(ii)我們的總計可分派利潤為正數；(iii)我們的核數師就相關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於核數師報告中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及(iv)我們的現金流量足以滿足日常營運及可持續發展的需要。在符合上述條件的情況下，我們於一個財政年度以支付現金股息方式分配的利潤金額，應不少於該財政年度錄得的可分派利潤的15%。在條件允許的情況下，我們可根據盈利狀況及資金需求派發中期現金股息。

任何擬議的利潤分配方案須經董事會酌情決定及股東大會批准。董事會在制定現金股息支付方案時，應考慮以下因素：

- 我們所處行業的特點；
- 我們的發展階段；
- 我們的業務模式；
- 我們在相關財政年度／期間的盈利能力；
- 是否存在任何重大資本支出計劃；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條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以現金形式宣派末期股息及中期股息。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我們就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宣派的末期股息分別約為人民幣47.5百萬元、人民幣352.4百萬元、人民幣298.0百萬元及人民幣306.5百萬元。此外，於2024財年，我們宣派該財政年度上半年的中期股息，金額約為人民幣149.0百萬元。

### 可分派儲備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擁有約人民幣1,993.5百萬元的留存利潤可供分派予股東。

---

## 財務資料

---

### [編纂]

我們須承擔的[編纂]估計約為人民幣[編纂]元(基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的[編纂]計算，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相當於估計[編纂]%(假設[編纂]完全未獲行使)。我們的[編纂]包括：(i)與[編纂]相關的開支(包括[編纂])約人民幣[編纂]元；及(ii)非[編纂]相關開支人民幣[編纂]元，其中包括(a)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費用及開支人民幣[編纂]元；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人民幣[編纂]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編纂]約人民幣[編纂]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於我們綜合損益表中列支，而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於[編纂]時自權益中扣除。於往績記錄期間後，我們預期將產生[編纂]約人民幣[編纂]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於我們綜合損益表中列支，而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於[編纂]時自權益中扣除。

我們認為，[編纂]的上述任何組成部分就本集團而言並不過高。上文所述[編纂]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此估算有所差異。

###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 [編纂]

---

## 財務資料

---

### [編纂]

####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26年6月30日（即往績記錄期間末）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6年6月30日以來並無任何事件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中的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上市規則第13.48(1)條規定，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發行人須不遲於中期期間結束後三個月，就各中期期間（即各財政年度首六個月）向其股東寄發中期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8(1)條附註的規定，上市規則第13.48(1)條的規定不適用於我們在緊接[編纂]前結束的中期期間，即2026年首六個月，即使2026年首六個月中期報告的刊發截止日期（即[編纂]）在[編纂]之後。原因在於(a)本文件已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就2026年首六個月中期報告所規定的財務資料，並附有2025年首六個月的比較數字；(b)我們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及(c)我們不會因未能派發有關2026年首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而違反公司章程、中國法律法規或其他監管規定。因此，我們將不會單獨編製、刊發及向股東寄發有關2026年首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而將不遲於上市規則第13.48(1)條規定2026年首六個月中期報告的刊發截止日期（即[編纂]）刊發公告，說明該事實，並提醒股東及公眾相關財務資料已載入本文件。未來，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至第13.49條關於[編纂]後各財政年度及中期期間的適用規定。

#### 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項下的須予披露事項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不存在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履行披露義務的情況。



---

## 未來計劃及[編纂]

---

###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討論，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策略」一節。

### [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最高[編纂])，經扣除與[編纂]有關的[編纂]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收取[編纂][編纂]約[編纂]百萬港元。根據我們的策略，我們擬將[編纂][編纂]按以下用途及金額使用：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提升我們的研發效率及能力。具體而言：
  - (i)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購置研發設備(例如分析及檢測儀器)以及實驗室翻新及升級工程，以支持我們持續的研發活動。擬購置的設備主要包括電子材料研發設備，包括用於開發ArF和KrF光刻膠產品的光刻機及塗料顯影劑，以及關鍵尺寸掃描電子顯微鏡和其他檢測工具；
  - (ii)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採購研發相關材料(包括藥物溶劑、玻璃器皿和耗材)、研發活動期間的公用事業開支，以及其他相關開支(例如實驗設施的日常維護、支付予外部檢測機構的樣品檢測費以及日常辦公和差旅開支)；
  - (iii)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a)與大學及其他研究機構合作開展研發項目，專注於共同開發關鍵上游原材料(包括聚亞烷基二醇(PAG)、樹脂及有機發光材料)，該等項目產生的知識產權可由我們全權擁有或由我們及相關合作夥伴共同擁有(視乎相關合夥安排條款而定)；及(b)在中國及海外申請專利所產生的費用；及
  - (iv)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吸引及挽留研發人員，從而持續提升我們的研發能力。我們計劃招聘約13名研發工程師，主要專注於開發橡膠產品、電子材料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每名僱員的平均年薪預期約為人民幣[編纂]至人民幣[編纂]。此外，我們擬聘請數名電子材料行業專家，以支持高性能電子材料的研發工作，每名專家的平均年薪預期約為人民幣[編纂]至人民幣[編纂]。

---

## 未來計劃及[編纂]

---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升級及維護我們的生產設施，以提升我們的產能及產品競爭力，包括但不限於：(a)更換及／或升級日常生產中使用的反應釜及各種原材料和成品的儲罐；(b)更換及／或升級生產中使用的設備及相關軟件；(c)相關的建設及安裝費用；及(d)持續維護設備，以及招募及挽留維護人員。具體而言：
  - (i)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升級及維護我們於彤程電子工廠及湖北北旭工廠的光刻膠及高純溶劑生產線，以進一步提升產品的質量及性能，並提高其純度及一致性，從而滿足技術迭代及創新所產生的需求；
  - (ii)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升級及維護我們於彤程化學工廠的高性能樹脂(包括光刻膠用酚醛樹脂及PHS樹脂)生產線，以加強我們在電子級樹脂方面的自給能力；及
  - (iii)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升級及維護我們於彤程化學工廠及華奇工廠的橡膠助劑生產線，以增強我們在新工藝材料方面的生產能力，並在我們ESG舉措的基礎上，支持橡膠助劑生產流程的綠色轉型。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計將用於戰略投資及／或收購，以實現我們的長期增長戰略，乃經考慮(其中包括)我們的業務拓展策略、我們對已識別或將予識別的潛在收購及投資機會所需資本的初步評估、我們行業內可資比較交易的規模及定價，以及我們現有現金資源後釐定。我們擬於國內及國際市場(主要針對中國、日本、韓國、美國及歐洲市場)尋求潛在投資及收購機會。我們的目標投資或收購將主要集中在：(i)從事核心電子材料上游原材料環節的企業，包括但不限於濕電子化學品、CMP材料及發光材料，以期建立一個提供更全面優質產品組合的電子材料平台；及(ii)汽車及輪胎應用特種材料以及綠色高分子材料的投資機會。我們預期將主要物色可讓我們取得目標公司多數股權的投資及收購機會，惟須視乎現行市況、收購目標的規模及各項機會的具體情況而定。

具體而言，在評估潛在投資及／或收購目標時，我們將重視以下因素：

- 目標公司的核心業務應與我們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具體方式包括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拓寬下游客戶基礎及銷售渠道、提升我們原材料供應的穩定性及降低生產成本、縮短我們進入相關市場分部所需的時間、確保產能，以及補充我們的研發能力及／或專利組合。

---

## 未來計劃及[編纂]

---

- 目標公司應展現穩健的業務表現，包括：(i)擁有經過充分驗證的生產技術及商業模式，其產品或服務獲得客戶認可，並具備一定的技術壁壘；及(ii)擁有良好的歷史財務表現，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收入一般不低於10百萬美元，或具有持續增長的往績記錄，並已實現或預期在短期內實現盈利或收支平衡。
- 目標公司經營所在行業應符合國家政策重點方向，並具有顯著的增長潛力。
- 目標公司應擁有具備相關行業經驗及專業知識的管理團隊，以確保在我們完成投資或收購後其業務營運的連續性及發展計劃的有效實施。
- 目標公司已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且並無面臨任何重大法律風險或重大行政處罰風險。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市場上有超過300個潛在目標符合我們的篩選標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物色任何具體收購目標，亦未有與任何具體收購目標進行持續磋商。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主要包括為撥付我們的資本開支及收購與投資而取得的借款，該等借款按年利率約2.24%至2.45%計息，且到期日介乎2027年至2031年。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擴大我們的海外市場佈局及供應能力。具體而言：
  - (i)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建立海外生產設施。具體而言，我們計劃將該等款項用於(其中包括)相關土地成本、建築及安裝開支以及採購生產及配套設施的設備及材料(如反應釜、工廠設備、萃取設備及廢水處理設施)，以及系統相關及人員開支。

我們目前計劃在東南亞尋找合適地點發展海外生產設施，該等設施擬主要從事橡膠助劑及相關中間體材料的生產。設立海外生產設施生產橡膠助劑預期將透過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海外產能、降低海外銷售的交付成本及交付周期來補充我們的業務營運並支持我們的未來增長，使我們能夠更好地服務海外客戶。另一方面，設立中間材料海外生產設施將使我們能夠加強我們對上游原材料的內部生產，從而增強我們原材料供應的穩定性，提高我們的成本控制能力及提升對客戶需求的響應能力。該等措施是我們海外擴張策略的一部分，旨在加強國際影響力及把握全球市場增長機遇。經考

---

## 未來計劃及[編纂]

---

慮(其中包括)我們的整體海外擴張實施計劃、內部資源配置、泰國生產基地的建設進度以及所需的籌備及審批程序，我們預期該等設施的開發工作將於2027年末前後啟動，並預期於2028年底至2029年開始商業化生產。任何該等海外生產設施的設立及營運均須取得相關司法管轄區所需的監管批准、牌照及許可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尋找到任何具體司法管轄區、地點或項目，且擬議設施仍處於規劃階段。我們將於確定相關司法管轄區及地點後，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尋求必要的批准、牌照及許可證。

(ii)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海外設立附屬公司及／或辦事處，以及擴大我們的全球銷售團隊。具體而言，

(a)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在以下主要海外市場設立銷售辦事處、附屬公司或分公司，參與銷售及營銷活動並開發客戶。我們選擇該等地點乃主要鑒於其於全球輪胎市場的重要性及／或增長潛力，以及我們現有客戶在該等地區的業務佈局。透過建立當地業務據點，我們旨在透過更緊密的合作及提供現場技術服務，更好地服務該等客戶，從而進一步深化現有客戶關係、開拓新興市場及提升我們於全球輪胎用橡膠助劑市場的市場份額：

- 歐洲：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於德國杜塞爾多夫設立當地辦事處。我們計劃透過德國辦事處，加強與歐洲主要輪胎製造商的合作，以進一步強化在眾多全球領先輪胎品牌總部所在地的歐洲的市場影響力，從而把握更廣泛歐洲橡膠產品市場的機遇。
- 東南亞：我們計劃於泰國、越南及／或印度尼西亞設立當地辦事處。隨著輪胎及橡膠產品的製造產能持續向東南亞轉移，我們預期將受惠於泰國生產基地的地理優勢，使我們能夠更有效地服務當地及出口導向的輪胎及橡膠產品客戶。此外，我們以泰國為區域樞紐，可進一步將服務範圍擴展至越南、印度尼西亞等其他東南亞國家的客戶。

我們將首先集中於2026年至2027年擴充歐洲市場的銷售及技術支持團隊。其後，我們擬於2027年至2028年或前後，分階段在東南亞設立當地辦事處及銷售與技術支持團隊。除上述地區外，我們亦可能根據我們的業務發展及現行市況，考慮透過在北美及拉丁美洲(例如巴西及墨西哥)設立辦事處或附屬公司，擴大我們在該等市場的本地業務。

在銷售及營銷以及客戶開發活動方面，我們將透過參與國際行業展覽及技術研討會，展示我們在高性能酚醛樹脂應用於電動汽車輪胎及環保橡膠產品方面的能力，以推進海外銷售佈局。我們亦將安排定期拜訪不同地區的輪胎及橡膠產品製造商的總部及生產廠房，以更深入了解其需求。

---

## 未來計劃及[編纂]

---

- (b)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擴充我們的全球銷售團隊。具體而言，我們計劃於2026年至2031年期間招聘15至20名人員，包括：(i)約四名區域銷售經理，該等人員須具備十年以上向國際客戶銷售輪胎、橡膠助劑或化工產品的經驗，並能流利使用相關當地語言，每名僱員的平均年薪約為人民幣[編纂]元；(ii)約六名技術銷售工程師，負責向當地客戶提供技術支持及售後服務，該等人員須具備橡膠工程、高分子材料或相關學科的學士學位或以上學歷，以及五至八年相關經驗，並熟悉酚醛樹脂的性能測試標準，每名僱員的平均年薪約為人民幣[編纂]元；及(iii)約五至七名支持人員(包括銷售及行政人員)，每名僱員的平均年薪約為人民幣[編纂]元至人民幣[編纂]元。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計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倘[編纂][編纂]高於或低於預期(包括由於(i)所設定的[編纂]低於最高[編纂]；或(ii)行使[編纂]產生的額外[編纂]所導致)，我們將按比例調整分配至上述用途的[編纂]。

倘[編纂][編纂]未立即用於上述用途，或我們未能按計劃實施任何部分的未來發展計劃，則我們可能將該等資金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獲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適用法律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在此情況下，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當披露規定。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編 纂 ]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如何申請 [ 編纂 ]

---

[ 編纂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香港執業會計師)為納入本文件而編製的報告全文。

**[待插入會計師事務所信頭]**

### 致彤程新材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有關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 緒言

我們就第I-[•]至I-[•]頁所載彤程新材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資料包括 貴集團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 貴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性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至I-[•]頁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該報告乃為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的文件(「文件」)(內容有關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編纂]**)內而編製。

####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之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負責實施董事認為必要之內部監控，以使該等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我們的意見。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報告委聘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準則，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合理確定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並非為對該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屬充分及恰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歷史財務資料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各相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審閱中期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的中期比較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說明資料（「中期比較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中期比較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閱結果對中期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為小，故無法讓我們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會計師報告而言，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並未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

### 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事項有關的報告

####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 股息

我們謹此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2，內容有關本公司於相關期間派付的股息。

[•]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日期]

---

## 附 錄 一

## 會 計 師 報 告

---

### I. 歷史財務資料

####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為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一部分的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綜合損益表

|                               | 附註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5  | 2,937,334          | 3,263,380          | 3,420,577          | 1,650,517                | 2,133,064          |
| 銷售成本                          |    | <u>(2,252,274)</u> | <u>(2,467,523)</u> | <u>(2,606,985)</u> | <u>(1,229,972)</u>       | <u>(1,645,635)</u> |
| <b>毛利</b>                     |    | 685,060            | 795,857            | 813,592            | 420,545                  | 487,429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5  | 62,504             | 168,053            | 119,536            | 58,876                   | 68,414             |
| 其他開支                          | 7  | (14,978)           | (108,650)          | (53,095)           | (6,375)                  | (30,411)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 (92,430)           | (112,039)          | (118,296)          | (56,141)                 | (59,254)           |
| 行政開支                          |    | (183,670)          | (194,582)          | (195,492)          | (98,502)                 | (90,204)           |
| 研發開支                          |    | (179,780)          | (216,572)          | (232,512)          | (117,419)                | (118,384)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r>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    | 12,058             | 1,836              | (6,003)            | —                        | (12,401)           |
|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    | (4,281)            | (806)              | (347)              | 878                      | (904)              |
| 財務成本                          | 8  | (84,085)           | (97,323)           | (108,545)          | (52,668)                 | (46,273)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u>226,587</u>     | <u>314,392</u>     | <u>382,112</u>     | <u>219,496</u>           | <u>205,964</u>     |
| <b>除稅前利潤</b>                  | 6  | 426,985            | 550,166            | 600,950            | 368,690                  | 403,976            |
| 所得稅                           | 11 | <u>(22,867)</u>    | <u>(15,981)</u>    | <u>(23,689)</u>    | <u>(10,417)</u>          | <u>(14,880)</u>    |
| <b>年／期內利潤</b>                 |    | <u>404,118</u>     | <u>534,185</u>     | <u>577,261</u>     | <u>358,273</u>           | <u>389,096</u>     |
| 以下人士應佔：                       |    |                    |                    |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 406,598            | 516,772            | 562,549            | 350,909                  | 389,035            |
| 非控股權益                         |    | <u>(2,480)</u>     | <u>17,413</u>      | <u>14,712</u>      | <u>7,364</u>             | <u>61</u>          |
|                               |    | <u>404,118</u>     | <u>534,185</u>     | <u>577,261</u>     | <u>358,273</u>           | <u>389,096</u>     |
| <b>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 13 |                    |                    |                    |                          |                    |
| 基本(每股人民幣元)                    |    | <u>0.68</u>        | <u>0.86</u>        | <u>0.94</u>        | <u>0.59</u>              | <u>0.63</u>        |
| 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    | <u>0.68</u>        | <u>0.86</u>        | <u>0.93</u>        | <u>0.59</u>              | <u>0.63</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年／期內利潤                           | <u>404,118</u>  | <u>534,185</u> | <u>577,261</u> | <u>358,273</u>           | <u>389,096</u>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其後期間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11,103          | 10,219         | 22,293         | 24,273                   | (73,095)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時轉撥的公允價值儲備   |                 |                |                |                          |                 |
| (扣除稅項)                           | 218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u>5,870</u>    | <u>3,085</u>   | <u>(2,848)</u> | <u>(1,337)</u>           | <u>(22,271)</u> |
| 其後期間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 <u>17,191</u>   | <u>13,304</u>  | <u>19,445</u>  | <u>22,936</u>            | <u>(95,366)</u> |
| 其後期間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13,709)        | 2,887          | (902)          | —                        | (726)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u>—</u>        | <u>—</u>       | <u>(1,017)</u> | <u>—</u>                 | <u>(1,927)</u>  |
| 其後期間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淨額       | <u>(13,709)</u> | <u>2,887</u>   | <u>(1,919)</u> | <u>—</u>                 | <u>(2,653)</u>  |
| 年／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 <u>3,482</u>    | <u>16,191</u>  | <u>17,526</u>  | <u>22,936</u>            | <u>(98,019)</u> |
| 年／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u>407,600</u>  | <u>550,376</u> | <u>594,787</u> | <u>381,209</u>           | <u>291,077</u>  |
| 以下人士應佔：                          |                 |                |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410,080         | 532,963        | 579,414        | 373,845                  | 297,658         |
| 非控股權益                            | <u>(2,480)</u>  | <u>17,413</u>  | <u>15,373</u>  | <u>7,364</u>             | <u>(6,581)</u>  |
|                                  | <u>407,600</u>  | <u>550,376</u> | <u>594,787</u> | <u>381,209</u>           | <u>291,077</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附註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2,086,039        | 2,105,204        | 2,372,485        | 2,543,095        |
| 投資物業                 | 15    | 5,049            | 4,101            | 3,153            | 2,679            |
| 使用權資產                | 16(a) | 285,750          | 276,718          | 262,210          | 249,644          |
| 商譽                   | 17    | 437,441          | 437,441          | 437,441          | 437,441          |
| 無形資產                 | 18    | 132,066          | 204,940          | 181,173          | 182,795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19    | 1,580,241        | 2,131,238        | 2,531,910        | 2,554,847        |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21    | 75,456           | 45,412           | 31,741           | 27,493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2    | 109,572          | 128,634          | 122,631          | 140,230          |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 26    | 25,255           | 52,218           | 50,963           | 49,033           |
| 遞延稅項資產               | 23    | 52,660           | 69,469           | 88,105           | 98,847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       | <u>4,789,529</u> | <u>5,455,375</u> | <u>6,081,812</u> | <u>6,286,104</u> |
| <b>流動資產</b>          |       |                  |                  |                  |                  |
| 存貨                   | 24    | 430,729          | 486,214          | 581,433          | 581,893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25    | 1,008,741        | 1,064,924        | 1,073,041        | 1,333,134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43    | 100,145          | 145,136          | 124,024          | 137,366          |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 26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2    | 143,736          | —                | —                | 2,000            |
| 可收回稅項                |       | 28,944           | 888              | 5,522            | 13,076           |
| 定期存款                 | 27    | 43,629           | 634,591          | 738,737          | 599,773          |
| 已質押存款                | 27    | 38,922           | 36,004           | 24,750           | 24,91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7    | 661,436          | 503,209          | 476,150          | 435,686          |
| 流動資產總值               |       | <u>2,544,376</u> | <u>2,953,752</u> | <u>3,136,923</u> | <u>3,244,951</u> |
| <b>流動負債</b>          |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28    | 652,452          | 528,632          | 572,761          | 589,038          |
| 合約負債                 | 29    | 3,405            | 3,368            | 4,995            | 4,16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0    | 284,295          | 349,051          | 359,546          | 320,668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31    | 847,966          | 1,876,719        | 2,114,739        | 2,770,663        |
| 租賃負債                 | 16(b) | 8,244            | 9,616            | 10,178           | 7,101            |
| 應付稅項                 |       | 11,885           | 17,150           | 11,570           | 8,338            |
| 流動負債總額               |       | <u>1,808,247</u> | <u>2,784,536</u> | <u>3,073,789</u> | <u>3,699,968</u> |
| 流動資產淨值／(流動負債淨額)      |       | <u>736,129</u>   | <u>169,216</u>   | <u>63,134</u>    | <u>(455,017)</u>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u>5,525,658</u> | <u>5,624,591</u> | <u>6,144,946</u> | <u>5,831,087</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31    | 1,806,800        | 1,955,810        | 1,675,601        | 1,310,608        |
| 租賃負債              | 16(b) | 50,140           | 45,481           | 36,979           | 29,856           |
| 遞延收入              | 33    | 110,361          | 112,778          | 113,962          | 112,934          |
| 遞延稅項負債            | 23    | <u>53,461</u>    | <u>51,192</u>    | <u>59,713</u>    | <u>60,740</u>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u>2,020,762</u> | <u>2,165,261</u> | <u>1,886,255</u> | <u>1,514,138</u> |
| 資產淨值              |       | <u>3,504,896</u> | <u>3,459,330</u> | <u>4,258,691</u> | <u>4,316,949</u> |
| <b>權益</b>         |       |                  |                  |                  |                  |
|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       |                  |                  |                  |                  |
| 股本                | 34    | 599,831          | 599,081          | 616,108          | 616,083          |
| 庫存股份              | 35    | (100,008)        | (131,521)        | (104,816)        | (104,478)        |
| 其他權益工具            | 32    | 55,362           | 55,344           | —                | —                |
| 儲備                | 36    | <u>2,852,806</u> | <u>2,831,056</u> | <u>3,675,024</u> | <u>3,687,608</u> |
|                   |       | 3,407,991        | 3,353,960        | 4,186,316        | 4,199,213        |
| 非控股權益             |       | <u>96,905</u>    | <u>105,370</u>   | <u>72,375</u>    | <u>117,736</u>   |
| 權益總額              |       | <u>3,504,896</u> | <u>3,459,330</u> | <u>4,258,691</u> | <u>4,316,949</u>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股本<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4) | 庫存股份<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5) | 其他權益工具<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2)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基礎的<br>付款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公允價值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a)) | 匯兌波動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法定盈餘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b)) | 資本及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c)) | 其他全面收益*<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d)) | 特別儲備一<br>安全生產基金*<br>人民幣千元 | 保計利潤*<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非控股權益<br>人民幣千元 | 權益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596,122               | (601,444)               | 55,374                    | 1,174,996      | 10,052                    | (6,463)                       | 12,464           | 109,863                       | (235,499)                      | (39,271)                      | —                         | 1,424,012      | 3,041,506   | 100,625        | 3,142,131     |
| 年內利潤/(虧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06,598        | 406,598     | (2,480)        | 404,118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 5,870            | —                             | —                              | —                             | —                         | —              | 5,870       | —              | 5,870         |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 —              | —                         | (13,709)                      | —                | —                             | —                              | —                             | —                         | —              | (13,709)    | —              | (13,709)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br>工具時轉撥的公允價值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br>(扣除稅項)               | —                     | —                       | —                         | —              | —                         | 218                           | —                | —                             | —                              | —                             | —                         | —              | 218         | —              | 218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11,103                        | —                         | —              | 11,103      | —              | 11,103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13,491)                      | 5,870            | —                             | —                              | 11,103                        | —                         | 406,598        | 410,080     | (2,480)        | 407,600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br>(定見附註37)         | 4,768                 | (70,948)                | —                         | 66,18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使可換股債券轉除權                           | 3                     | —                       | (12)                      | 125            | —                         | —                             | —                | —                             | —                              | —                             | —                         | —              | 116         | —              | 116           |
| 贖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1,062)               | 31,084                  | —                         | (30,02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              | 3,814                     | —                             | —                | —                             | —                              | —                             | —                         | —              | 3,814       | 550            | 4,364         |
| 附屬公司派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790)        | (1,790)       |
| 撥入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                             | 20,807                    | (20,807)       | —           | —              | —             |
| 動用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67,119                        | —                              | —                             | (20,807)                  | 20,807         | —           | —              | —             |
| 撥入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7,119)       | —           | —              | —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7,525)       | (47,525)    | —              | (47,525)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599,831               | (100,008)               | 55,362                    | 1,211,279      | 13,866                    | (19,954)                      | 18,334           | 176,982                       | (235,499)                      | (28,168)                      | —                         | 1,715,966      | 3,407,991   | 96,905         | 3,504,896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股本<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4) | 庫存股份<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5) | 其他權益工具<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2)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基礎的<br>付款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公允價值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a)) | 匯兌波動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法定盈餘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b)) | 資本及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c)) | 其他全面收益*<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d)) | 特別儲備一<br>安全生產基金*<br>人民幣千元 | 保釋利潤*<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非控制權益<br>人民幣千元 | 權益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                           | 599,831               | (100,008)               | 55,362                    | 1,211,279      | 13,866                    | (19,954)                      | 18,334           | 176,982                       | (235,499)                      | (28,168)                      | —                         | 1,715,966      | 3,407,991   | 96,905         | 3,504,896     |
| 年內利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16,772        | 516,772     | 17,413         | 534,185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 3,085            | —                             | —                              | —                             | —                         | —              | 3,085       | —              | 3,085         |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 —              | —                         | 2,887                         | —                | —                             | —                              | —                             | —                         | —              | 2,887       | —              | 2,887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10,219                        | —                         | —              | 10,219      | —              | 10,219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2,887                         | 3,085            | —                             | —                              | 10,219                        | —                         | 516,772        | 532,963     | 17,413         | 550,376       |
| 購回普通股                                | —                     | (80,492)                | —                         | —              | —                         | —                             | —                | —                             | —                              | —                             | —                         | —              | (80,492)    | —              | (80,492)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br>（定見附註37）         | 237                   | (3,531)                 | —                         | 3,29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993)                 | 29,060                  | —                         | (28,06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使可換股債券轉換權                           | 6                     | (18)                    | (18)                      | 198            | —                         | —                             | —                | —                             | —                              | —                             | —                         | —              | 186         | —              | 186           |
| 受限制股份的歸屬（定見附註37）                     | —                     | 23,450                  | —                         | 25,279         | (25,279)                  | —                             | —                | —                             | —                              | —                             | —                         | —              | 23,450      | —              | 23,450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 —              | —                         | —                             | —                | —                             | (79,753)                       | —                             | —                         | (501,420)      | (501,420)   | (11,053)       | (90,806)      |
| 收購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40,995                    | —                             | —                | —                             | —                              | —                             | —                         | —              | 40,995      | 2,105          | 43,100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權益投資時轉銷的公允價值儲備   | —                     | —                       | —                         | —              | —                         | (4,600)                       | —                | 460                           | —                              | —                             | —                         | 4,140          | —           | —              | —             |
| 撥入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                             | 28,653                    | (28,653)       | —           | —              | —             |
| 動用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                             | (28,653)                  | 28,653         | —           | —              | —             |
| 撥入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 —              | —                         | —                             | —                | 41,448                        | —                              | —                             | —                         | (41,448)       | —           | —              | —             |
| 其他（附註36）                             | —                     | —                       | —                         | —              | —                         | —                             | —                | —                             | 10,040                         | —                             | —                         | —              | 10,040      | —              | 10,040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599,081               | (131,521)               | 55,344                    | 1,211,983      | 29,582                    | (21,667)                      | 21,419           | 218,890                       | (305,212)                      | (17,949)                      | —                         | 1,694,010      | 3,353,960   | 105,370        | 3,459,330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股本<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4) | 庫存股份<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5) | 其他權益工具<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2)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基礎的<br>付款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公允價值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a)) | 匯兌波動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法定盈餘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b)) | 資本及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c)) | 其他全面收益*<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d)) | 特別儲備一<br>安全生產基金*<br>人民幣千元 | 保釋利調*<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非控制權益<br>人民幣千元 | 權益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5年1月1日                           | 599,081               | (131,521)               | 55,344                    | 1,211,983      | 29,582                    | (21,667)                      | 21,419           | 218,890                       | (305,212)                      | (17,949)                      | —                         | 1,694,010      | 3,353,960   | 105,370        | 3,459,330     |
| 年內利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62,549        | 562,549     | 14,712         | 577,261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與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 (3,509)          | —                             | —                              | —                             | —                         | —              | (3,509)     | 661            | (2,848)       |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 —              | —                         | (902)                         | —                | —                             | —                              | —                             | —                         | —              | (902)       | —              | (902)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21,276                        | —                         | —              | 21,276      | —              | 21,276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902)                         | (3,509)          | —                             | —                              | 21,276                        | —                         | 562,549        | 579,414     | 15,373         | 594,787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160)                 | 2,382                   | —                         | (2,22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使可換股債券轉換權                           | 17,187                | —                       | (55,344)                  | 600,748        | —                         | —                             | —                | —                             | —                              | —                             | —                         | —              | 562,591     | —              | 562,591       |
| 受限制股份的歸屬（定見附註37）                     | —                     | 24,323                  | —                         | 26,980         | (26,980)                  | —                             | —                | —                             | —                              | —                             | —                         | —              | 24,323      | —              | 24,323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 —              | —                         | —                             | —                | —                             | (181,882)                      | —                             | —                         | (297,998)      | (297,998)   | —              | (297,998)     |
| 收購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81,882)   | (118,016)      | (299,898)     |
| 非控制權益持有人注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9,541         | 69,541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              | 19,124                    | —                             | —                | —                             | —                              | —                             | —                         | —              | 19,124      | 107            | 19,231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權益投資時轉撥的公允價值儲備   | —                     | —                       | —                         | —              | —                         | (2,786)                       | —                | —                             | —                              | —                             | —                         | 2,786          | —           | —              | —             |
| 撥入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                             | 32,582                    | (32,582)       | —           | —              | —             |
| 動用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                             | (32,582)                  | 32,582         | —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淨資產變動                        | —                     | —                       | —                         | —              | —                         | —                             | —                | —                             | 126,784                        | —                             | —                         | —              | 126,784     | —              | 126,784       |
| 撥入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 —              | —                         | —                             | —                | 30,846                        | —                              | —                             | —                         | (30,846)       | —           | —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616,108               | (104,816)               | —                         | 1,837,489      | 21,726                    | (25,355)                      | 17,910           | 249,736                       | (360,310)                      | 3,327                         | —                         | 1,930,501      | 4,186,316   | 72,375         | 4,258,691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                     | 以股份為基礎的                         |                                   |                                     |                         |                         |                         |                                        |                           |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特別儲備 – 安                 |                         | 總計 |  | 非控股權益 |  | 權益總額 |  |
|---------------------|---------------------------------|-----------------------------------|-------------------------------------|-------------------------|-------------------------|-------------------------|----------------------------------------|---------------------------|----------------------------------------|-----------------------------------------|----------------------------------------|--------------------------|-------------------------|-----------------------|--------------------------|-------------------------|----|--|-------|--|------|--|
|                     | 股本<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4)<br>(未經審核) | 庫存股份<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5)<br>(未經審核) | 其他權益工具<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2)<br>(未經審核)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付款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公允價值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a))<br>(未經審核) | 匯兌波動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法定盈餘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b))<br>(未經審核) | 資本及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c))<br>(未經審核) | 其他全面收益<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d))<br>(未經審核) | 全生產基金<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保留利潤<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非控股權益<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權益總額<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  |       |  |      |  |
| 於2025年1月1日          | 599,081                         | (131,521)                         | 55,344                              | 1,211,983               | 29,582                  | —                       | (21,667)                               | 21,419                    | 218,890                                | (305,212)                               | (17,949)                               | —                        | 1,694,010               | 3,353,960             | 105,370                  | 3,459,330               |    |  |       |  |      |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50,909                 | 350,909               | 7,364                    | 358,273                 |    |  |       |  |      |  |
| 與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 —                                      | (1,337)                   | —                                      | —                                       | —                                      | —                        | —                       | (1,337)               | —                        | (1,337)                 |    |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24,273                                 | —                        | —                       | 24,273                | —                        | —                       |    |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120)                           | 1,786                             | —                                   | (1,660)                 | —                       | —                       | (1,337)                                | (1,337)                   | —                                      | —                                       | 24,273                                 | —                        | 350,909                 | 373,845               | 7,364                    | 381,209                 |    |  |       |  |      |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1                               | —                                 | (6)                                 | 52                      | —                       | —                       | —                                      | —                         | —                                      | —                                       | —                                      | —                        | —                       | 47                    | —                        | 47                      |    |  |       |  |      |  |
| 行使可換股債券轉除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97,998)               | (297,998)             | —                        | (297,998)               |    |  |       |  |      |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140,768)                               | —                                      | —                        | (297,998)               | (140,768)             | (27,071)                 | (167,839)               |    |  |       |  |      |  |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300                   | 19,300                  |    |  |       |  |      |  |
|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注資          | —                               | —                                 | —                                   | —                       | —                       | 9,909                   | —                                      | —                         | —                                      | —                                       | —                                      | —                        | —                       | 9,909                 | —                        | 9,909                   |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 | —                               | —                                 | —                                   | —                       | —                       | —                       | (3,7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實得轉讓的公允價值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323                   | (12,323)                | —                     | —                        | —                       |    |  |       |  |      |  |
| 撥入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323)                 | 12,323                  | —                     | —                        | —                       |    |  |       |  |      |  |
| 動用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                         | 18,877                                 | —                                       | —                                      | —                        | (18,877)                | —                     | —                        | —                       |    |  |       |  |      |  |
| 撥入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127,904                                 | —                                      | —                        | —                       | 127,904               | —                        | 127,904                 |    |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資產變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598,962                         | (129,735)                         | 55,338                              | 1,210,369               | 39,491                  | —                       | (25,382)                               | 20,082                    | 237,767                                | (318,076)                               | 6,324                                  | —                        | 1,731,759               | 3,426,899             | 104,963                  | 3,531,862               |    |  |       |  |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股本<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4) | 庫存股份<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5)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基礎的<br>付款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公允價值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a)) | 匯兌波動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br>法定盈餘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b)) | 資本及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c)) | 其他全面收益*<br>人民幣千元<br>(附註36(d)) | 特別儲備 – 安<br>全生產基金*<br>人民幣千元 | 撥計<br>人民幣千元 | 非流動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權益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6年1月1日                       | 616,108               | (104,816)               | 1,837,489      | 21,726                    | (25,355)                      | 17,910           | 249,736                                   | (360,310)                      | 3,327                         | —                           | 4,186,316   | 72,775         | 4,238,691     |
| 期內利潤                             | —                     | —                       | —              | —                         | —                             | —                | —                                         | —                              | —                             | —                           | 389,035     | 61             | 389,096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15,629)         | —                                         | —                              | —                             | —                           | (15,629)    | (6,642)        | (22,271)      |
| 與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 —                         | (726)                         | —                | —                                         | —                              | —                             | —                           | (726)       | —              | (726)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                                         | —                              | (75,022)                      | —                           | (75,022)    | —              | (75,022)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726)                         | (15,629)         | —                                         | —                              | (75,022)                      | —                           | 297,638     | (6,581)        | 291,077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25)                  | 338                     | (313)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306,541)   | —              | (306,541)     |
|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注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1,917         | 51,917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含稅務影響）                 | —                     | —                       | —              | 14,960                    | —                             | —                | —                                         | —                              | —                             | —                           | 14,960      | 25             | 14,985        |
| 撥入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15,116                      | —           | —              | 15,116        |
| 虧損特別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15,116)                    | —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淨資產變動                    | —                     | —                       | —              | —                         | —                             | —                | —                                         | 6,820                          | —                             | —                           | 6,820       | —              | 6,820         |
| 撥入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 —                         | —                             | —                | 19,481                                    | —                              | —                             | —                           | —           | —              | —             |
| 於2026年6月30日                      | 616,083               | (104,478)               | 1,837,176      | 36,686                    | (26,081)                      | 2,281            | 269,217                                   | (353,490)                      | (71,695)                      | —                           | 4,199,213   | 117,736        | 4,316,949     |

\* 該等儲備賬目指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852,806,000元、人民幣2,831,056,000元、人民幣3,675,024,000元及人民幣3,687,608,000元。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
|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      |             |           |           |                 |           |
| 除稅前利潤           |      | 426,985     | 550,166   | 600,950   | 368,690         | 403,976   |
| 經調整：            |      |             |           |           |                 |           |
| 財務成本            | 8    | 84,085      | 97,323    | 108,545   | 52,668          | 46,27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6    | 115,147     | 129,128   | 156,959   | 73,661          | 87,412    |
| 投資物業折舊          | 6、15 | 948         | 948       | 948       | 474             | 474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6、16 | 16,702      | 15,980    | 16,380    | 7,940           | 6,973     |
| 無形資產攤銷          | 6、18 | 17,699      | 20,577    | 27,550    | 13,643          | 14,17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      |             |           |           |                 |           |
| 淨額              | 6    | 7,362       | 804       | 1,122     | 623             | 28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
| 公允價值(收益)／       |      |             |           |           |                 |           |
| 虧損              | 6    | (12,058)    | (1,836)   | 6,003     | —               | 12,401    |
| 因投資一家聯營公司而產生的議  |      |             |           |           |                 |           |
| 價購買收益           | 5    | —           | (96,750)  | —         | —               | —         |
| 出售專利之收益         |      | —           | —         | —         | —               | (15,025)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 開支              | 6、37 | 4,364       | 43,100    | 19,231    | 9,909           | 4,200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6    | (226,587)   | (314,392) | (382,112) | (219,496)       | (205,964) |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6、7  | 7,216       | —         | —         | —               | —         |
| 出售聯營公司投資收益      | 5    | —           | —         | (14,406)  | (14,406)        |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  |      |             |           |           |                 |           |
| 益的債務工具收益        | 5    | (615)       | —         | —         | —               | —         |
| 存貨減值虧損淨額        | 6    | 5,699       | 9,540     | 7,828     | —               | 1,91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6    | —           | 94,792    | —         | —               | —         |
|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    | 7    | —           | —         | 3,193     | —               | —         |
| 遞延收入攤銷          |      | (7,066)     | (9,640)   | (11,909)  | (4,918)         | (6,344)   |
|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 6    | 4,281       | 806       | 347       | (878)           | 904       |
| 增值稅加計抵減         | 5    | —           | (12,824)  | (13,009)  | (6,206)         | (2,995)   |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      | (4,147)     | (2,796)   | 3,983     | 2,800           | 5,876     |
| 股息收入            | 5    | (4,925)     | (1,860)   | (450)     | —               | (831)     |
| 銀行利息收入          | 5    | (20,775)    | (27,014)  | (39,447)  | (17,526)        | (15,394)  |
|                 |      | 414,315     | 496,052   | 491,706   | 266,978         | 338,052   |
| 存貨(增加)／減少       |      | (57,441)    | (51,079)  | (90,681)  | (25,571)        | 2,751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      | (58,289)    | (57,504)  | (32,656)  | (11,247)        | (263,662)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      | 37,998      | (45,359)  | 21,369    | 9,636           | (13,116)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附註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 24,990          | (25,114)         | (4,185)          | (15,127)                 | 22,425          |
| 已質押存款減少／(增加)               | 3,953           | 2,918            | 11,254           | 2,635                    | (168)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              | (193,009)       | (276,366)        | (130,990)        | (31,683)                 | (42,941)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 69,285          | 110,791          | 14,786           | (48,983)                 | 11,158          |
|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 1,307           | (12,445)         | 1,581            | 2,416                    | 226             |
|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 (1,132)         | (41)             | 1,627            | 353                      | (839)           |
| 經營所得現金                     | <u>241,977</u>  | <u>141,853</u>   | <u>283,811</u>   | <u>149,407</u>           | <u>53,886</u>   |
| 已收利息                       | 10,052          | 6,107            | 23,426           | 1,560                    | 3,733           |
| 已付所得稅                      | <u>(73,205)</u> | <u>(2,701)</u>   | <u>(44,965)</u>  | <u>(15,259)</u>          | <u>(21,073)</u>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u>178,824</u>  | <u>145,259</u>   | <u>262,272</u>   | <u>135,708</u>           | <u>36,546</u>   |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                  |                  |                          |                 |
| 已收股息                       | 45,063          | 76,668           | 105,163          | 13,453                   | 101,217         |
| 出售附屬公司                     | 18,141          | —                | —                | —                        | —               |
| 投資聯營公司                     | —               | (47,741)         | —                | —                        | —               |
| 出售聯營公司投資所得款項               | —               | —                | 36,000           | 7,200                    | —               |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45,422)        | (30,000)         | —                | —                        | (32,000)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3               | —                | —                | —                        | —               |
| 出售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所得款項 | —               | 33,893           | 13,715           | 7,000                    |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所得款項   | 35,542          | —                | —                | —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4,353           | 1,036            | 1,310            | 10                       | 63              |
| 已收政府搬遷補償                   | 24,878          | —                | —                | —                        | —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與無形資產          | (170,240)       | (255,739)        | (313,375)        | (108,212)                | (257,691)       |
| 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                 | 5,300           | 97,337           | 75,963           | 12,418                   | 5,090           |
| 預付權益投資退款                   | 12,500          | 13,500           | —                | —                        | —               |
| 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 <u>189,005</u>  | <u>(568,848)</u> | <u>(88,125)</u>  | <u>(66,441)</u>          | <u>150,625</u>  |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u>119,123</u>  | <u>(679,894)</u> | <u>(169,349)</u> | <u>(134,572)</u>         | <u>(32,696)</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5年       | 2026年     |
| 附註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 (未經審核)      |           |
|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           |             |             |             |             |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的            |           |             |             |             |             |           |
| 所得款項                     |           | 70,948      | 3,531       | —           | —           | —         |
| 購回股份付款                   |           | —           | (80,492)    | —           | —           | —         |
| 購回庫存股份                   |           | (30,494)    | (30,235)    | (1,531)     | (989)       | (512)     |
|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注資               |           | —           | —           | 69,541      | 19,300      | 51,917    |
| 新增計息銀行借款                 | 1,616,143 | 2,251,650   | 2,772,350   | 1,859,800   | 1,190,250   |           |
| 償還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 (1,530,975) | (1,117,809) | (2,244,621) | (1,311,011) | (911,215) |
| 貼現應收票據所得款項               |           | —           | 23,703      | 3,124       | —           | 17,244    |
| 租賃付款                     |           | (7,306)     | (12,710)    | (12,001)    | (6,094)     | (5,380)   |
| 預付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           | —           | (1,015)     | —           | —           | —         |
| 償還其他貸款                   |           | (6,609)     | —           | —           | —           | —         |
| 支付[編纂]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已付利息                     |           | (76,464)    | (83,717)    | (98,148)    | (50,050)    | (47,557)  |
| 已付股息                     |           | (47,525)    | (501,420)   | (297,998)   | (297,998)   | (306,541) |
| 退還予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資本           |           | (1,790)     | —           | —           | —           | —         |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90,806)    | (299,898)   | (140,321)   | —         |
| 退還股東不合規股份處置相關            |           |             |             |             |             |           |
| 所得款項                     |           | —           | 10,040      | —           | —           | —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             |             |             |             |           |
|                          |           | (14,072)    | 370,720     | (113,152)   | 72,637      | (24,504)  |
|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           |             |             |             |             |           |
|                          |           | 283,875     | (163,915)   | (20,229)    | 73,773      | (20,654)  |
|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370,628     | 661,436     | 503,209     | 503,209     | 476,150   |
|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 6,933       | 5,688       | (6,830)     | 1,968       | (19,810)  |
|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7        | 661,436     | 503,209     | 476,150     | 578,950     | 435,686   |
|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           |             |             |             |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27        | 743,987     | 1,173,804   | 1,239,637   | 1,298,015   | 1,060,377 |
| 減：定期存款                   | 27        | (43,629)    | (634,591)   | (738,737)   | (685,696)   | (599,773) |
| 已質押存款                    | 27        | (38,922)    | (36,004)    | (24,750)    | (33,369)    | (24,918)  |
| 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7        | 661,436     | 503,209     | 476,150     | 578,950     | 435,686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附註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4,294            | 3,951            | 3,753            | 3,227              |
| 使用權資產                | 16(a) | 54,434           | 45,103           | 35,771           | 26,715             |
| 無形資產                 | 18    | 13,491           | 11,535           | 9,784            | 9,309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20    | 2,184,996        | 2,498,231        | 2,773,620        | 2,715,998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19    | 1,580,241        | 1,792,812        | 2,162,562        | 2,186,630          |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21    | 74,536           | 44,492           | 30,821           | 27,397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2    | 109,572          | 128,634          | 122,631          | 140,230            |
| 遞延稅項資產               | 23    | 20,555           | 20,821           | 27,345           | 33,057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       | <u>4,042,119</u> | <u>4,545,579</u> | <u>5,166,287</u> | <u>5,142,563</u>   |
| <b>流動資產</b>          |       |                  |                  |                  |                    |
| 存貨                   | 24    | 1,987            | 354              | 109              | 616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25    | 125,449          | 146,657          | 139,130          | 171,768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73,206           | 91,423           | 80,472           | 79,641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436,245          | 489,469          | 392,436          | 426,451            |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 26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可收回稅項                |       | 24,217           | —                | 3,653            | 3,65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7    | <u>109,504</u>   | <u>89,376</u>    | <u>18,802</u>    | <u>60,624</u>      |
| 流動資產總值               |       | <u>776,723</u>   | <u>824,538</u>   | <u>644,046</u>   | <u>764,068</u>     |
| <b>流動負債</b>          |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28    | 13,567           | 21,135           | 19,351           | 16,269             |
| 合約負債                 |       | 923              | 40               | 64               | 1,085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0    | 128,402          | 76,747           | 52,150           | 35,563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408,709          | 462,061          | 376,673          | 239,628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31    | 508,994          | 1,043,659        | 1,060,489        | 1,718,275          |
| 租賃負債                 | 16(b) | 8,244            | 9,616            | 9,174            | 6,510              |
| 應付稅項                 |       | —                | 361              | —                | —                  |
| 流動負債總額               |       | <u>1,068,839</u> | <u>1,613,619</u> | <u>1,517,901</u> | <u>2,017,330</u>   |
| 流動負債淨額               |       | <u>(292,116)</u> | <u>(789,081)</u> | <u>(873,855)</u> | <u>(1,253,262)</u>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u>3,750,003</u> | <u>3,756,498</u> | <u>4,292,432</u> | <u>3,889,301</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31    | 1,017,608        | 1,116,179        | 889,000          | 659,000          |
| 租賃負債         | 16(b) | 50,140           | 39,509           | 30,335           | 23,709           |
| 遞延收入         |       | —                | 617              | 650              | —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u>1,067,748</u> | <u>1,156,305</u> | <u>919,985</u>   | <u>682,709</u>   |
| 資產淨值         |       | <u>2,682,255</u> | <u>2,600,193</u> | <u>3,372,447</u> | <u>3,206,592</u> |
| <b>權益</b>    |       |                  |                  |                  |                  |
| 股本           | 34    | 599,831          | 599,081          | 616,108          | 616,083          |
| 庫存股份         | 35    | (100,008)        | (131,521)        | (104,816)        | (104,478)        |
| 其他權益工具       | 32    | 55,362           | 55,344           | —                | —                |
| 儲備           | 36    | <u>2,127,070</u> | <u>2,077,289</u> | <u>2,861,155</u> | <u>2,694,987</u> |
| 權益總額         |       | <u>2,682,255</u> | <u>2,600,193</u> | <u>3,372,447</u> | <u>3,206,592</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貴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普通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中路501號上海中心大廈25層2501室。

於相關期間，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電子材料（包括半導體光刻膠、顯示面板光刻膠）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於2026年6月30日，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其附屬公司的權益，所有附屬公司均為私營有限公司。貴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 名稱                         | 附註      | 註冊地點及日期以及<br>經營地點       | 已發行<br>普通股／註冊<br>繳足股本面值<br><br>(以千計) | 貴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         | 主要業務                             |
|----------------------------|---------|-------------------------|--------------------------------------|------------|---------|----------------------------------|
|                            |         |                         |                                      | 直接<br>%    | 間接<br>% |                                  |
| 華奇(中國)化工有限公司(「華奇」)         | (1)     | 中國／中國內地／2006年<br>8月11日  | 人民幣<br>460,565元                      | 100        | —       | 製造、研發、銷售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           |
| 彤程化學(中國)有限公司<br>(「彤程化學」)   | (2)、(3) | 中國／中國內地／2011年<br>6月1日   | 人民幣<br>806,315元                      | 100        | —       | 製造、研發、銷售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 |
| 北京科華微電子材料有限公司<br>(「科華」)    | (4)     | 中國／中國內地／2004年<br>8月13日  | 人民幣<br>48,614元                       | —          | 96      | 製造、研發、銷售半導體光刻膠                   |
| 北京北旭電子材料有限公司<br>(「北京北旭電子」) | (5)、(6) | 中國／中國內地／1993年<br>11月16日 | 人民幣<br>65,299元                       | —          | 100     | 研發、銷售顯示面板光刻膠                     |
| 北旭(湖北)電子材料有限公司<br>(「湖北北旭」) | (5)、(6) | 中國／中國內地／2020年<br>5月21日  | 人民幣<br>100,000元                      | —          | 100     | 製造、研發、銷售顯示面板光刻膠                  |
| 彤程電子材料(鎮江)有限公司<br>(「彤程鎮江」) | (2)、(3) | 中國／中國內地／2012年<br>8月24日  | 57,400美元                             | —          | 100     | 製造、研發、銷售電子材料                     |
| 上海彤程電子材料有限公司<br>(「彤程電子」)   | (2)、(3) | 中國／中國內地／2020年<br>6月11日  | 人民幣<br>1,000,000元                    | 100        | —       | 製造、研發、銷售電子材料                     |

附註：

- (1) 該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上海元智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審計。
- (2)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上海元智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審計。
- (3)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上海經典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審計。
- (4) 該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北京東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5)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中興財光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
- (6)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北京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

### 2.1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其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自2026年1月1日起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性條文，已由貴集團於編製整個相關期間及中期比較財務資料涵蓋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財務資料時提前採納。

歷史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票據除外，該等項目已按公允價值計量。

歷史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儘管於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455,017,000元。經計及於2026年6月30日的可用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687,535,000元，連同貴集團管理層所編製涵蓋自2026年6月30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之預期經營現金流出後，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具備充裕財務資源，可於未來十二個月持續經營。因此，貴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相關期間之歷史財務資料以及中期比較財務資料所涵蓋期間之中期比較財務資料乃屬恰當。

#### 綜合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包括貴集團於相關期間及中期比較財務資料涵蓋期間的財務資料。

附屬公司指由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貴集團因參與被投資方事務而享有可變回報或擁有可變回報之權利，且有能力通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賦予貴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即實現控制。

一般而言，可推定多數表決權會導致控制。當貴公司擁有被投資方少於多數之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貴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者之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貴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貴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並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貴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為止。

利潤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組成部分歸屬於貴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與貴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之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貴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在並未喪失控制權之情況下)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倘貴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因而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貴集團應佔部份，將按倘若貴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情況下所需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貴集團並無於歷史財務資料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貴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如適用)生效時予以應用。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sup>1</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 無公眾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1</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                | 監管資產及監管負債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銷售或出資 <sup>3</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的修訂本            |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sup>1</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對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公允價值選擇權的修訂 <sup>1</sup> |

<sup>1</sup> 自2027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sup>2</sup> 自2029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雖然多個章節直接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且變動有限，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針對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呈列引入新要求，包括指定總計及小計項目。實體須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有收益及費用分類至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以及終止經營業務，並須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項目。該準則亦要求於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指標，並加強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信息分組(匯總與分拆)及呈列位置的要求。原先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已更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因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發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亦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亦作出輕微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將對自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且須追溯應用。

根據初步評估，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不會對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影響，但會影響貴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 2.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貴集團於其中擁有股權表決權的長期權益並對其具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指參與被投資方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並非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貴集團應佔資產淨值列賬，並減去任何減值虧損。會對存在的任何不同會計政策進行調整以保持一致。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出現直接於聯營公司權益確認的變動，貴集團於適用時將其應佔任何變動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該等變動可能因聯營公司向第三方發行股本、聯營公司與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股東的交易及聯營公司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變動等而產生。倘因聯營公司向第三方增發新資本而導致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持股比例減少，但貴集團仍保持重大影響力，則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增加的權益於資本公積確認，並於處置投資時轉入損益。

貴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予以抵銷，惟倘未變現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作為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之一部分入賬。

當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時，貴集團會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聯營公司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時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以收購法列賬。轉讓代價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 貴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貴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 貴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 貴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 貴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 貴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同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損益在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如適用)中確認。

商譽初次以成本計量，即轉讓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以及 貴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如果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小於所取得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該差額在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初次確認後，商譽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需至少每年評估一次，檢查是否發生減值。如果發生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動表明賬面價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需要進行更頻繁的複查。 貴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給 貴集團的每一個預期能從業務合併協同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無論 貴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給上述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以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如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價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已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在後續期間不可撥回。

如果商譽已被分配到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該單位的部分業務被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於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及現金產生單位保留部分的相關價值進行計量。

### 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計量其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應收票據。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應當是 貴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之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使用該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貴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以計量公允價值，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在財務報表內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允價值等級分類：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貴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間轉移。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出現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非流動資產除外)，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一項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不能產出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這種情況下，則釐定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確認，並於損益表的其他開支中扣除。

於各報告期間末會評估有否跡象顯示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如果存在上述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只有在用於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才能撥回，但撥回金額不可超過假使該項資產在以往年度未獲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的撥回計入其發生當期的損益。

### 關聯方

如果出現以下情況，則下列人士將被視為與貴集團有關聯：

(a) 該方為一名人士或為該名人士家屬的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貴集團；
- (ii) 對貴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貴集團或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實體並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

- (i) 該實體及貴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及貴集團均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並且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為貴集團或與貴集團相關實體的員工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一；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貴集團或貴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而直接應計的成本。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如果符合確認標準，主要檢查開支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定期替換，貴集團會確認該等部分為有特定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據此將其折舊。

泰國境內永久業權土地不計提折舊。對於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於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得出。就此目的使用的主要年利率如下：

|            |             |
|------------|-------------|
| 樓宇         | 3.0%至6.3%   |
| 機器         | 4.5%至19.0%  |
| 電子設備       | 18.0%至31.7% |
| 車輛         | 18.0%至23.8% |
|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設備 | 18.0%至31.7% |
| 其他         | 20.0%至33.3% |

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部分的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獨立計算折舊。貴集團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並予以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始確認之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日後經濟利益，則終止確認。在資產終止確認年度於損益表確認之出售或報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計提折舊。於完工並準備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投資物業包括已出租的樓宇。

投資物業最初按成本計量。倘與投資物業相關之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且成本能夠可靠計量，則為該物業產生之後續成本計入投資物業之成本。否則，後續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損益。

貴集團採用成本模式對投資物業進行後續計量，並採用與建築物使用權一致之折舊或攤銷政策對待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永久停用且預期其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出售、轉讓、報廢或損壞投資物業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其賬面值及相關稅項)於當期於損益確認。貴集團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為20年。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購入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之使用年限評估為有限或無限。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年限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有限使用年限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估計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如下：

| 類別    | 估計使用年限 |
|-------|--------|
| 軟件    | 3至10年  |
| 技術許可費 | 5至10年  |
| 技術知識  | 10年    |
| 生產許可證 | 10年    |
| 專利權   | 10至20年 |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損益表扣除。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所產生的開支僅於 貴集團能夠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的技術可行性、其完成的意向及其使用或銷售資產的能力、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完成項目的可用資源以及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開支時方予以資本化及遞延。未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 租賃

貴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如果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對所有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 貴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 (a) 使用權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在以下資產的租賃期與估計使用年期二者中較短的期限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       |        |
|-------|--------|
| 租賃土地  | 45至50年 |
| 樓宇    | 6至10年  |
| 機器及設備 | 5年     |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 貴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則使用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按租賃期內待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將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 貴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購買權的行使價及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如果租期反映 貴集團行使該租賃終止權)。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發生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 貴集團採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並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予以扣減。此外，如果出現修訂、租期變動、租賃付款額變動(例如，因指數或比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額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選擇權的評估出現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貴集團對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租賃期自開始日起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亦對被視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租賃採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額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其於租賃開始時(或發生租賃修改時)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貴集團並未轉移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時， 貴集團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組成部分。租金收入因其經營性質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核算，並於損益表中計入收入。為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而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按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準於租賃期內確認。或有租金於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後續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及貴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貴集團已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實務權宜方法之貿易應收款項外，貴集團最初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就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另加交易成本)。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貴集團已應用實務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之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其產生的現金流量須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SPPI」)。現金流量非屬SPPI的金融資產，不論業務模式為何，均分類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是否將通過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而產生。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在於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在於既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亦出售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非於上述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分類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需要在市場一般按規例或慣例釐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於交易日(即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以及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作出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轉回均在損益表內確認，計算方法與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會重新計入損益表。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於初始確認時，如果股權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權益的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貴集團可選擇將其股權投資不可撤銷地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分類按個別工具基準確定。

該等金融資產之收益及虧損永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股息於付款權利確立時確認為損益表的其他收入，惟當貴集團從該等收益中獲益作為金融資產部分成本之收回時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等收益記錄於其他全面收益。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無須進行減值評估。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上市權益投資、非上市基金及非上市權益投資，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的淨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基本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即從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刪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貴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過手」安排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 貴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當 貴集團已轉讓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過手安排，則評估是否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程度。當 貴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 貴集團將以其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 貴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 貴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對轉讓資產提供擔保的形式持續參與，乃以資產的原始賬面值及 貴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大代價金額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 貴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按原實際利率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構成合約條款組成部分的所持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工具所得現金流量。

####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確認。就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就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撥備(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須就預期於敞口剩餘年內發生的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於何時發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 貴集團會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 貴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並考慮合理及有理據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天時， 貴集團認為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如果合約付款逾期360天， 貴集團視金融資產為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 貴集團亦可能在計及 貴集團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級工具前，於有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 貴集團不太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時，視金融資產為違約。

當概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撇銷。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須按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並分類為於下列階段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而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則採用簡化方法，詳述如下。

|      |   |                                                       |
|------|---|-------------------------------------------------------|
| 第一階段 | —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 第二階段 | —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 第三階段 | — | 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但非購入或原本已發生信貸減值)及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

#### 簡化方法

就並無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 貴集團已應用實務變通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言， 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 貴集團並不記錄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根據各報告日

## 附 錄 一

## 會 計 師 報 告

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貴集團已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設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及計量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在初始確認時適當分類為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等。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就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而言，扣除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以下分類：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及其他銀行借款，除非貼現影響不重大(在此情況下按成本列賬)，否則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以及通過實際利率法攤銷過程在損益表中確認。

攤銷成本通過考慮收購時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法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

####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中具有負債特徵的部分，扣除交易成本後，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負債。發行可換股債券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使用同等不可換股債券的市場利率釐定；該金額作為長期負債按攤銷成本基準列賬，直至轉換或贖回時終止確認。所得款項的其餘部分分配予轉換權，於扣除交易成本後確認並計入股東權益。轉換權的眼面值在後續年度不進行重新計量。交易成本基於工具首次確認時分配予負債部分和權益部分的所得款項比例，在可換股債券的負債和權益部分之間分攤。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即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放貸人按差異較大的條款或按現有負債經大幅修改後的條款提供的債項所取代，則有關更換或修改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其各自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 庫存股份及股份購回

由貴公司或貴集團重新購回並持有的自身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貴集團自身權益工具時，損益表中不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購回貴集團自身權益工具產生的付款及交易成本作為權益的扣除項入賬。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外，發行(包括再融資)、購回、出售或註銷貴集團自身權益工具應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基於估計售價減去估計至完工及出售前尚需發生的成本。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通常在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度流動性存款，該等存款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小，且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定義的手頭及銀行現金。

### 特別儲備 — 安全生產基金

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規，需按固定費率根據相關基數將安全生產基金轉入特定儲備賬戶。當發生生產維護及安全措施的相關支出或資本支出時，可使用安全生產基金。已使用的安全生產基金金額將從該特定儲備賬戶轉入保留盈利。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獲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根據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基本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而計算時亦會考慮 貴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按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用途所使用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於交易中首次確認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未來撥回。

所有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獲得應課稅利潤作為抵銷，以動用該等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於交易中首次確認的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所產生有關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而言，僅於暫時性差額可能會在可見未來撥回及將有關應課稅利潤作為抵銷，以動用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視，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基本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予以計量。

當且僅當 貴集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抵銷；與所得稅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涉及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或涉及 貴集團內不同應課稅實體(同一稅務機關)，該等實體計劃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或在未來預計變現重大遞延稅項資產或清償遞延稅項負債的每一會計期間，同時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方可互相抵銷。

### 政府補助

倘可以合理肯定能夠收到補助及遵循補助的所有相關條件，政府補助會按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相關，則在擬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公允價值將計入遞延收入賬戶，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按年平均分期撥入損益表，或自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以減少折舊費用的方式撥入損益表。

### 收入確認

####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金額為反映 貴集團預期有權收取作為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的代價。

#### 產品銷售

貴集團向客戶銷售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電子材料(包括半導體光刻膠、顯示面板光刻膠)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產品銷售的收入於產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的時點確認，且不存在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的未履約義務。

####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發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制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將金融工具的預期存續期(或適當情況下較短期間)內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以恰當的利率精確折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前提是與股息相關的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計量。

###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 貴集團轉讓相關商品前收到客戶付款時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 貴集團履行合約(即向客戶轉移相關商品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相關期間， 貴公司實施兩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為對 貴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 貴集團僱員(包括董事)獲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形式的酬金，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換取權益工具的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權益結算交易成本參照授予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由外部估值師根據與其他投資者的近期交易價格釐定，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7。

權益結算交易成本於業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的期間內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同時權益相應增加。於歸屬日期前，於各報告期末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的程度及 貴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某一期間自損益中扣除或計入損益的金額，乃指該期間期初與期末已確認累計開支的變動。

在釐定獎勵的授予日公允價值時，服務及非市場業績條件不予考慮，但該等條件達成的可能性會作為 貴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最佳估計的一部分進行評估。市場業績條件則反映在授予日公允價值內。獎勵所附帶任何其他條件(惟並無相關服務要求)均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在獎勵的公允價值中，並會導致立即確認獎勵開支，除非同時存在服務及／或業績條件。

對於因非市場業績及／或服務條件未達成而最終未歸屬的獎勵，不確認任何開支。若獎勵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只要所有其他業績及／或服務條件均已達成，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滿足，該交易均按已歸屬處理。

若修改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只要達成獎勵的原始條款，至少確認如同條款未經修改的開支。此外，對於任何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公允價值、或在修改日計量對僱員有利的修改，亦確認開支。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若註銷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則視同該獎勵於註銷日已歸屬處理，並立即確認尚未就該獎勵確認的任何開支。此包括任何因 貴集團或僱員可控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未達成而導致的獎勵。然而，若以新獎勵替代被註銷的獎勵，並於授予日指定為替換獎勵，則被註銷的獎勵與新獎勵視同對原始獎勵的修改處理，如上段所述。

### 僱員福利

僱員福利指 貴集團為換取僱員提供的服務或終止僱傭而給予的所有形式的代價或報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除外)。僱員福利包括短期僱員福利、離職後福利、終止福利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貴集團向僱員的配偶、子女及受撫養人、已故僱員的家庭成員及其他受益人提供的福利亦視為僱員福利。

### 退休金計劃

貴公司及在中國內地經營的 貴集團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資成本的一定比例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該等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付時計入損益。

### 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

貴集團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律法規，為其僱員參與了既定的社會保險供款計劃。該等計劃包括住房公積金、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 貴集團每月向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該等供款按應計基準自損益扣除。 貴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限於各報告期間應付的供款。

### 終止福利

貴集團向僱員提供終止福利，並在以下較早時點確認終止福利的僱員福利負債，同時相應計入損益： 貴集團因僱傭終止計劃或削減方案而無法再撤回該等福利要約時，或 貴集團確認涉及支付終止福利的成本時。

###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資產(即必須經過相當長時間才可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購置、建造或生產的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基本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時，停止資本化該等借款成本。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因借入資金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 外幣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 貴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使用其功能貨幣計量。 貴集團內各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始按交易日期各自的現行功能貨幣匯率記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折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折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允價值計量日期的匯率折算。折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的確認方式一致處理(即，其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的項目的折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在釐定與預付款相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終止確認時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的初始確認匯率時，初始交易日為 貴集團初始確認因預付款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若存在多筆預付款項或預收款項， 貴集團釐定每筆預付款項或預收款項的交易日期。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各報告期末，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按近似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於匯兌波動儲備，惟該等差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的部分除外。處置海外業務時，儲備中與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累計金額於損益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發生日的現行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全年經常性發生的現金流量按該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 貴集團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報告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其附帶披露，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判斷

在應用 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判斷(不包括涉及估計的事項)，這些判斷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

#### 業務模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 貴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評估業務模式時， 貴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如何評估金融資產的績效並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影響金融資產績效的風險及如何管理這些風險，以及相關業務經理的酬金如何確定。在評估目標是否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時， 貴集團需要分析及評估金融資產到期前任何出售的原因、時機、頻率及價值。

#### 估計不確定性

以下說明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這些假設和來源存在可能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貴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具有相似虧損模式(即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同客戶群組的逾期天數。

該撥備矩陣最初基於 貴集團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 貴集團對矩陣進行校準，以使用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如果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計在未來一年惡化，可能導致製造業違約數量增加，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在各報告日期，會更新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評估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與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是一項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情況變動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化較為敏感。貴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也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分別披露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5及附註26。

###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除金融資產外的所有非流動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存在此類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除金融資產外的其他非流動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資產組別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即存在減值；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與預期自其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的計算是基於類似資產在公平交易中的具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獲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處置資產的增量成本。當計算預期自資產或資產組別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該資產或資產組別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這些現金流量的現值。

### 商譽減值

貴集團至少每年確定商譽是否發生減值。這需要對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進行估計。估計使用價值要求貴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這些現金流量的現值。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7。

###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惟以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虧損及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為限。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3。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46所載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該估值要求貴集團確定可比上市公司(同業)並選擇價格倍數。此外，貴集團還將估計非流動性折讓及規模差異折讓。貴集團將這些投資的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二級或第三級。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及附註22。

##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貴集團根據其產品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分部：從事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 b) 電子材料分部：從事電子材料(包括半導體光刻膠、顯示面板光刻膠及其他電子材料)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 c) 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分部：從事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管理層單獨監察貴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決策。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參照向第三方銷售的銷售價按當時的市價進行。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輪胎用橡膠<br>助劑及其他<br>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           | 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b>分部收入</b>             |                                           |                       |                                 |                     |
| 向外部客戶銷售                 | 2,275,508                                 | 561,490               | 100,336                         | 2,937,334           |
| 分部間銷售                   | <u>25,783</u>                             | <u>12,897</u>         | <u>—</u>                        | <u>38,680</u>       |
| 分部收入總額                  | 2,301,291                                 | 574,387               | 100,336                         | 2,976,014           |
| 對賬：                     |                                           |                       |                                 |                     |
| 抵銷分部間銷售                 |                                           |                       |                                 | <u>(38,680)</u>     |
| 收入總額                    |                                           |                       |                                 | <u>2,937,334</u>    |
| <b>分部業績</b>             |                                           |                       |                                 |                     |
| 除稅前利潤／(虧損)              | 495,447                                   | (16,104)              | (52,358)                        | <u>426,985</u>      |
| <b>其他分部資料</b>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226,587                                   | —                     | —                               | 226,587             |
| 存貨減值虧損                  | 1,901                                     | 1,009                 | 2,789                           | 5,699               |
| 折舊及攤銷                   | 91,026                                    | 46,483                | 12,987                          | 150,496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 <b>分部資產</b>             | 4,474,686                                 | 2,143,353             | 715,866                         | <u>7,333,905</u>    |
| <b>分部負債</b>             | 2,567,040                                 | 1,233,990             | 27,979                          | <u>3,829,009</u>    |
| <b>其他分部資料</b>           |                                           |                       |                                 |                     |
| 商譽                      | —                                         | 437,441               | —                               | 437,441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1,580,241                                 | —                     | —                               | 1,580,241           |
|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b> | <b>輪胎用橡膠<br/>助劑及其他<br/>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b> | <b>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b> | <b>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b> | <b>總計<br/>人民幣千元</b> |
| <b>分部收入</b>             |                                           |                       |                                 |                     |
| 向外部客戶銷售                 | 2,437,747                                 | 744,853               | 80,780                          | 3,263,380           |
| 分部間銷售                   | <u>27,844</u>                             | <u>28,794</u>         | <u>—</u>                        | <u>56,638</u>       |
| 分部收入總額                  | 2,465,591                                 | 773,647               | 80,780                          | 3,320,018           |
| 對賬：                     |                                           |                       |                                 |                     |
| 抵銷分部間銷售                 |                                           |                       |                                 | <u>(56,638)</u>     |
| 收入總額                    |                                           |                       |                                 | <u>3,263,380</u>    |
| <b>分部業績</b>             |                                           |                       |                                 |                     |
| 除稅前利潤／(虧損)              | 703,110                                   | 20,525                | (173,469)                       | <u>550,166</u>      |
| <b>其他分部資料</b>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314,392                                   | —                     | —                               | 314,39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 —                     | 94,792                          | 94,792              |
| 存貨減值虧損                  | —                                         | 478                   | 9,062                           | 9,540               |
| 折舊及攤銷                   | 54,837                                    | 61,934                | 49,862                          | 166,633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 <b>分部資產</b>             | 4,782,334                                 | 3,030,378             | 596,415                         | <u>8,409,127</u>    |
| <b>分部負債</b>             | 3,382,087                                 | 1,543,530             | 24,180                          | <u>4,949,797</u>    |
| <b>其他分部資料</b>           |                                           |                       |                                 |                     |
| 商譽                      | —                                         | 437,441               | —                               | 437,441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2,131,238                                 | —                     | —                               | 2,131,238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輪胎用橡膠<br>助劑及其他<br>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       | 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b>分部收入</b>      |                                       |                         |                                  |                         |
| 向外部客戶銷售          | 2,321,268                             | 986,117                 | 113,192                          | 3,420,577               |
| 分部間銷售            | <u>79,675</u>                         | <u>59,814</u>           | <u>—</u>                         | <u>139,489</u>          |
| 分部收入總額           | 2,400,943                             | 1,045,931               | 113,192                          | 3,560,066               |
| 對賬：              |                                       |                         |                                  |                         |
| 抵銷分部間銷售          |                                       |                         |                                  | <u>(139,489)</u>        |
| 收入總額             |                                       |                         |                                  | <u><u>3,420,577</u></u> |
| <b>分部業績</b>      |                                       |                         |                                  |                         |
| 除稅前利潤／(虧損)       | 590,948                               | 62,332                  | (52,330)                         | <u><u>600,950</u></u>   |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輪胎用橡膠<br>助劑及其他<br>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       | 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b>其他分部資料</b>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382,112                               | —                       | —                                | 382,112                 |
| 存貨減值虧損           | —                                     | 2,681                   | 5,147                            | 7,828                   |
| 長期權益投資減值虧損       | 3,193                                 | —                       | —                                | 3,193                   |
| 折舊及攤銷            | 96,784                                | 77,892                  | 27,161                           | 201,837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                                  |                         |
| <b>分部資產</b>      | 5,083,225                             | 3,563,193               | 572,317                          | <u><u>9,218,735</u></u> |
| <b>分部負債</b>      | 3,435,835                             | 1,487,945               | 36,264                           | <u><u>4,960,044</u></u> |
| <b>其他分部資料</b>    |                                       |                         |                                  |                         |
| 商譽               | —                                     | 437,441                 | —                                | 437,441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2,531,910                             | —                       | —                                | 2,531,910               |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輪胎用橡膠助劑<br>及其他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 <b>分部收入</b>      |                                       |                         |                                  |                         |
| 向外部客戶銷售          | 1,155,225                             | 441,499                 | 53,793                           | 1,650,517               |
| 分部間銷售            | <u>21,479</u>                         | <u>19,817</u>           | <u>—</u>                         | <u>41,296</u>           |
| 分部收入總額           | 1,176,704                             | 461,316                 | 53,793                           | 1,691,813               |
| 對賬：              |                                       |                         |                                  |                         |
| 抵銷分部間銷售          |                                       |                         |                                  | <u>(41,296)</u>         |
| 收入總額             |                                       |                         |                                  | <u><u>1,650,517</u></u> |
| <b>分部業績</b>      |                                       |                         |                                  |                         |
| 除稅前利潤／(虧損)       | 353,077                               | 37,998                  | (22,385)                         | <u><u>368,690</u></u>   |
| <b>其他分部資料</b>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219,496                               | —                       | —                                | 219,496                 |
| 折舊及攤銷            | 44,109                                | 36,344                  | 15,265                           | 95,718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輪胎用橡膠助劑<br>及其他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 | 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分部收入             |                             |               |                        |                         |
| 向外部客戶銷售          | 1,321,563                   | 692,511       | 118,990                | 2,133,064               |
| 分部間銷售            | <u>65,601</u>               | <u>39,434</u> | <u>—</u>               | <u>105,035</u>          |
| 分部收入總額           | 1,387,164                   | 731,945       | 118,990                | 2,238,099               |
| 對賬：              |                             |               |                        |                         |
| 抵銷分部間銷售          |                             |               |                        | <u>(105,035)</u>        |
| 收入總額             |                             |               |                        | <u><u>2,133,064</u></u> |
| 分部業績             |                             |               |                        |                         |
| 除稅前利潤／(虧損)       | 310,719                     | 106,013       | (12,756)               | <u><u>403,976</u></u>   |
| 其他分部資料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205,964                     | —             | —                      | 205,964                 |
| 存貨減值虧損           | —                           | 915           | 998                    | 1,913                   |
| 折舊及攤銷            | 47,166                      | 46,243        | 15,625                 | 109,034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                        |                         |
| 分部資產             | 5,037,724                   | 3,988,690     | 504,641                | <u><u>9,531,055</u></u> |
| 分部負債             | 3,349,767                   | 1,815,319     | 49,020                 | <u><u>5,214,106</u></u> |
| 其他分部資料           |                             |               |                        |                         |
| 商譽               | —                           | 437,441       | —                      | 437,441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2,554,847                   | —             | —                      | 2,554,847               |

### 地理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未經<br>審核)              |                         |
| 中國內地 | 2,388,611               | 2,644,288               | 2,787,095               | 1,318,649               | 1,754,367               |
| 海外   | <u>548,723</u>          | <u>619,092</u>          | <u>633,482</u>          | <u>331,868</u>          | <u>378,697</u>          |
| 總額   | <u><u>2,937,334</u></u> | <u><u>3,263,380</u></u> | <u><u>3,420,577</u></u> | <u><u>1,650,517</u></u> | <u><u>2,133,064</u></u> |

上述收入資料基於客戶所在地。

#### (b) 非流動資產

有關 貴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商譽、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中國內地 | 2,534,159               | 2,643,181               | 2,764,285               | 2,755,044               |
| 海外   | <u>—</u>                | <u>—</u>                | <u>105,699</u>          | <u>272,202</u>          |
| 總計   | <u><u>2,534,159</u></u> | <u><u>2,643,181</u></u> | <u><u>2,869,984</u></u> | <u><u>3,027,246</u></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主要客戶資料

於各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個別佔 貴集團收入總額10%以上的客戶銷售所產生的收入載列如下：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截至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br>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中策橡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br>(「中策橡膠」)<br>客戶集團B | 333,107<br>*   | 382,584<br>*               | 368,158<br>345,714 | 176,960<br>*                            | 215,971<br>226,412 |

\* 少於 貴集團收入的10%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br>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客戶合約收入 | 2,937,334      | 3,263,380                     | 3,420,577      | 1,650,517                               | 2,133,064      |

客戶合約收入

#### (a)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分部      | 輪胎用橡膠<br>助劑及其他<br>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 | 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商品或服務類型 | 2,275,508                       | 561,490       | 100,336                | 2,937,334   |
| 地理市場    |                                 |               |                        |             |
| 中國內地    | 1,739,841                       | 561,490       | 87,280                 | 2,388,611   |
| 海外      | 535,667                         | —             | 13,056                 | 548,723     |
| 總計      | 2,275,508                       | 561,490       | 100,336                | 2,937,334   |
| 收入確認時點  |                                 |               |                        |             |
| 於某一時點轉移 | 2,275,508                       | 561,490       | 100,336                | 2,937,334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分部      | 輪胎用橡膠<br>助劑及其他<br>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 | 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商品或服務類型 | 2,437,747                       | 744,853       | 80,780                 | 3,263,380   |
| 地理市場    |                                 |               |                        |             |
| 中國內地    | 1,843,283                       | 744,853       | 56,152                 | 2,644,288   |
| 海外      | 594,464                         | —             | 24,628                 | 619,092     |
| 總計      | 2,437,747                       | 744,853       | 80,780                 | 3,263,380   |
| 收入確認時點  |                                 |               |                        |             |
| 於某一時點轉移 | 2,437,747                       | 744,853       | 80,780                 | 3,263,380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分部      | 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br>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 | 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商品或服務類型 | <u>2,321,268</u>            | <u>986,117</u> | <u>113,192</u>         | <u>3,420,577</u> |
| 地理市場    |                             |                |                        |                  |
| 中國內地    | 1,692,805                   | 986,117        | 108,173                | 2,787,095        |
| 海外      | <u>628,463</u>              | <u>—</u>       | <u>5,019</u>           | <u>633,482</u>   |
| 總計      | <u>2,321,268</u>            | <u>986,117</u> | <u>113,192</u>         | <u>3,420,577</u> |
| 收入確認時點  |                             |                |                        |                  |
| 於某一時點轉移 | <u>2,321,268</u>            | <u>986,117</u> | <u>113,192</u>         | <u>3,420,577</u> |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 分部      | 輪胎用橡膠助劑<br>及其他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 | 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商品或服務類型 | <u>1,155,225</u>            | <u>441,499</u> | <u>53,793</u>          | <u>1,650,517</u> |
| 地理市場    |                             |                |                        |                  |
| 中國內地    | 827,726                     | 441,499        | 49,424                 | 1,318,649        |
| 海外      | <u>327,499</u>              | <u>—</u>       | <u>4,369</u>           | <u>331,868</u>   |
| 總計      | <u>1,155,225</u>            | <u>441,499</u> | <u>53,793</u>          | <u>1,650,517</u> |
| 收入確認時點  |                             |                |                        |                  |
| 於某一時點轉移 | <u>1,155,225</u>            | <u>441,499</u> | <u>53,793</u>          | <u>1,650,517</u> |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分部      | 輪胎用橡膠助劑<br>及其他化工產品<br>人民幣千元 | 電子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可完全生物降解<br>材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商品或服務類型 | <u>1,321,563</u>            | <u>692,511</u> | <u>118,990</u>         | <u>2,133,064</u> |
| 地理市場    |                             |                |                        |                  |
| 中國內地    | 948,642                     | 692,511        | 113,214                | 1,754,367        |
| 海外      | <u>372,921</u>              | <u>—</u>       | <u>5,776</u>           | <u>378,697</u>   |
| 總計      | <u>1,321,563</u>            | <u>692,511</u> | <u>118,990</u>         | <u>2,133,064</u> |
| 收入確認時點  |                             |                |                        |                  |
| 於某一時點轉移 | <u>1,321,563</u>            | <u>692,511</u> | <u>118,990</u>         | <u>2,133,064</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下表載列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並於各相關期間初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金額：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於報告期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 <u>4,541</u>   | <u>3,405</u>   | <u>3,368</u>   | <u>3,368</u>             | <u>4,995</u>   |

### (b) 履約義務

有關 貴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 產品銷售

貴集團主要向客戶製造及銷售輪胎用橡膠助劑及其他化工產品、電子材料及可完全生物降解材料。當商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且不存在可能影響客戶接受商品的未履行義務時，確認銷售收入。履約義務於客戶接受商品或完成出口報關時即告完成，且除新客戶通常要求預付款外，付款一般於發票日期起30至180天內到期。

分配予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金額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貴集團選擇應用實務權宜方法，不披露剩餘履約義務。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b>其他收入</b>            |                |                |                |                          |                |
| 政府補助*                  | 26,911         | 23,520         | 50,324         | 20,283                   | 33,459         |
| 銀行利息收入                 | 20,775         | 27,014         | 39,447         | 17,526                   | 15,394         |
| 股息收入                   | 4,925          | 1,860          | 450            | —                        | 831            |
| 租金收入                   | 188            | 812            | 813            | 367                      | 380            |
| 增值稅加計抵減**              | —              | 12,824         | 13,009         | 6,206                    | 2,995          |
| 其他                     | <u>1,296</u>   | <u>986</u>     | <u>1,067</u>   | <u>88</u>                | <u>330</u>     |
| 其他收入總額                 | <u>54,095</u>  | <u>67,016</u>  | <u>105,110</u> | <u>44,470</u>            | <u>53,389</u>  |
| <b>其他收益</b>            |                |                |                |                          |                |
| 出售專利之收益                | —              | —              | —              | —                        | 15,025         |
| 出售聯營公司投資收益             | —              | —              | 14,406         | 14,406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 —              | —              | 20             | —                        | —              |
| 因投資一家聯營公司而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    | —              | 96,750         | —              | —                        | —              |
| 匯兌收益淨額                 | 7,794          | 4,287          | —              | —                        |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收益 | <u>615</u>     | <u>—</u>       | <u>—</u>       | <u>—</u>                 | <u>—</u>       |
| 其他收益總額                 | <u>8,409</u>   | <u>101,037</u> | <u>14,426</u>  | <u>14,406</u>            | <u>15,025</u>  |
|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 <u>62,504</u>  | <u>168,053</u> | <u>119,536</u> | <u>58,876</u>            | <u>68,414</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政府補助與作為已產生開支的補償或為向 貴集團提供財務支持而收取的收入有關，且並無未來相關成本並於損益中確認。該等補助並無未滿足的條件或有事件。 貴集團已收取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相關的若干政府補助，而該等補助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確認為收入。

\*\* 根據中國內地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的規定，自2024年1月1日起， 貴集團內若干附屬公司有權按其申報的進項增值稅（「增值稅」）的5%計算抵減已付增值稅。該抵減金額於損益確認。

### 6. 除稅前利潤

貴集團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達致：

| 附註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商品及服務銷售成本*                    | 2,252,274      | 2,467,523      | 2,606,985      | 1,229,972                | 1,645,63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15,147        | 129,128        | 156,959        | 73,661                   | 87,412         |
| 投資物業折舊                        | 15 948         | 948            | 948            | 474                      | 474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6(a) 16,702   | 15,980         | 16,380         | 7,940                    | 6,973          |
| 無形資產攤銷                        | 18 17,699      | 20,577         | 27,550         | 13,643                   | 14,175         |
| 研發成本*                         | 179,780        | 216,572        | 232,512        | 117,419                  | 118,384        |
|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br>相關的開支        | 16(c) 6,471    | 8,084          | 5,889          | 3,785                    | 1,816          |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br>行政人員酬金)：    |                |                |                |                          |                |
| 工資及薪金                         | 256,808        | 285,755        | 306,432        | 140,368                  | 169,289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開<br>支            | 37 4,364       | 43,100         | 19,231         | 9,909                    | 4,200          |
|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 61,347         | 68,706         | 77,013         | 36,470                   | 40,956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226,587)      | (314,392)      | (382,112)      | (219,496)                | (205,964)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br>產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 (12,058)       | (1,836)        | 6,003          | —                        | 12,401         |
|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撥回)淨<br>額           | 4,281          | 806            | 347            | (878)                    | 904            |
| 外匯差額淨額                        | 5、7 (7,794)    | (4,287)        | 19,733         | 249                      | 29,881         |
| 存貨減值虧損淨額                      | 24 5,699       | 9,540          | 7,828          | —                        | 1,91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7、14 —         | 94,792         | —              | —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br>損淨額          | 5、7 7,362      | 804            | 1,122          | 623                      | 28             |
|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                  | 7 —            | —              | 3,193          | —                        | —              |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7、38 7,216     | —              | —              | —                        | —              |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 商品銷售成本以及研發成本包括與僱員福利、折舊及攤銷開支以及存貨減值虧損相關的開支，該等開支亦已分別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各類該等開支的總額中。

貴集團作為僱主，並無任何可被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的沒收供款。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7.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分析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匯兌虧損淨額                 | —              | —              | 19,733         | 249                      | 29,881         |
| 捐贈                     | —              | 11,063         | 27,953         | 5,500                    | 197            |
|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           | —              | —              | 3,193          | —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 7,362          | 804            | 1,142          | 623                      | 28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br>(附註14) | —              | 94,792         | —              | —                        | —              |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7,216          | —              | —              | —                        | —              |
| 其他                     | 400            | 1,991          | 1,074          | 3                        | 305            |
| 總計                     | 14,978         | 108,650        | 53,095         | 6,375                    | 30,411         |

### 8.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 99,024         | 104,913        | 111,386        | 55,166                   | 45,500         |
| 租賃負債利息      | 943            | 2,475          | 2,189          | 1,143                    | 773            |
|             | 99,967         | 107,388        | 113,575        | 56,309                   | 46,273         |
| 減：資本化利息     | (15,882)       | (10,065)       | (5,030)        | (3,641)                  | —              |
| 總計          | 84,085         | 97,323         | 108,545        | 52,668                   | 46,273         |

###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支付或應付予 貴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包括成為 貴公司董事前任職集團實體僱員所提供服務的酬金)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袍金           | 360            | 360            | 360            | 180                      | 182            |
| 其他酬金：        |                |                |                |                          |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9,134          | 9,344          | 11,277         | 5,063                    | 5,325          |
| 績效花紅*        | 700            | 602            | 900            | 400                      | 450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728            | 3,213          | 2,010          | 715                      | 457            |
|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 715            | 689            | 725            | 288                      | 365            |
| 小計           | 11,277         | 13,848         | 14,912         | 6,466                    | 6,597          |
| 總計           | 11,637         | 14,208         | 15,272         | 6,646                    | 6,779          |

\* 貴公司若干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有權獲得根據關鍵績效指標釐定的花紅。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 貴公司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若干董事就彼等向 貴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 貴公司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7。獲授 貴公司股份的公允價值與認購價之間的差額於權益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而相應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則在歸屬期內於損益確認。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金額已載入上述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披露中。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Zhang Yun先生 | 120            | 120            | 120            | 60                       | 60             |
| 吳勝武先生(i)    | 120            | 120            | 100            | 60                       | —              |
| 馮耀嶺先生       | 120            | 120            | 120            | 60                       | 60             |
| 蔣昌建先生(ii)   | —              | —              | 20             | —                        | 60             |
| 陳志峰先生(iii)  | —              | —              | —              | —                        | 2              |
| 總計          | 360            | 360            | 360            | 180                      | 182            |

附註：

(i) 吳勝武先生自2022年11月10日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25年10月15日辭任。

(ii) 蔣昌建先生自2025年10月15日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iii) 陳志峰先生自2026年6月26日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 (b) 執行董事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支付／應付予 貴公司各董事的酬金(包括成為 貴公司董事前任職 貴集團實體僱員所提供服務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薪金、津貼及<br>實物利益<br>人民幣千元 | 績效花紅<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br>基礎的付款<br>人民幣千元 | 退休金計劃供<br>款及社會福利<br>人民幣千元 | 酬金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張寧女士       | 784                     | —             | —                      | 143                       | 927           |
| 周建輝先生(i)   | 848                     | —             | —                      | 143                       | 991           |
| 丁林先生(ii)   | 5,002                   | —             | 313                    | 143                       | 5,458         |
| 袁敏健先生      | 1,199                   | 300           | 110                    | 143                       | 1,752         |
| 俞堯明先生      | 1,301                   | 400           | 305                    | 143                       | 2,149         |
| 李曉光先生(iii) | —                       | —             | —                      | —                         | —             |
| 總計         | 9,134                   | 700           | 728                    | 715                       | 11,277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薪金、津貼及<br>實物利益<br>人民幣千元 | 績效花紅<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br>基礎的付款<br>人民幣千元 | 退休金計劃供<br>款及社會福利<br>人民幣千元 | 酬金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張寧女士         | 905                     | —             | —                      | 145                       | 1,050         |
| 周建輝先生(i)     | 845                     | —             | —                      | 109                       | 954           |
| 丁林先生(ii)     | 5,001                   | 302           | 868                    | 145                       | 6,316         |
| 袁敏健先生        | 1,293                   | 50            | 1,303                  | 145                       | 2,791         |
| 俞堯明先生        | 1,300                   | 250           | 1,042                  | 145                       | 2,737         |
| 李曉光先生(iii)   | —                       | —             | —                      | —                         | —             |
| 總計           | 9,344                   | 602           | 3,213                  | 689                       | 13,848        |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薪金、津貼及<br>實物利益<br>人民幣千元 | 績效花紅<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br>基礎的付款<br>人民幣千元 | 退休金計劃供<br>款及社會福利<br>人民幣千元 | 酬金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張寧女士         | 1,564                   | —             | —                      | 145                       | 1,709         |
| 周建輝先生(i)     | 653                     | —             | —                      | —                         | 653           |
| 丁林先生(ii)     | 5,152                   | 200           | 386                    | 145                       | 5,883         |
| 袁敏健先生        | 1,303                   | 300           | 580                    | 145                       | 2,328         |
| 俞堯明先生        | 1,302                   | 300           | 464                    | 145                       | 2,211         |
| 湯捷先生(iv)     | 1,303                   | 100           | 580                    | 145                       | 2,128         |
| 李曉光先生(iii)   | —                       | —             | —                      | —                         | —             |
| 總計           | 11,277                  | 900           | 2,010                  | 725                       | 14,912        |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              | 薪金、津貼及<br>實物利益<br>人民幣千元 | 績效花紅<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br>基礎的付款<br>人民幣千元 | 退休金計劃供<br>款及社會福利<br>人民幣千元 | 酬金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張寧女士         | 788                     | —             | —                      | 72                        | 860           |
| 周建輝先生(i)     | 423                     | —             | —                      | —                         | 423           |
| 丁林先生(ii)     | 2,552                   | 100           | 193                    | 72                        | 2,917         |
| 袁敏健先生        | 650                     | 150           | 290                    | 72                        | 1,162         |
| 俞堯明先生        | 650                     | 150           | 232                    | 72                        | 1,104         |
| 李曉光先生(iii)   | —                       | —             | —                      | —                         | —             |
| 總計           | 5,063                   | 400           | 715                    | 288                       | 6,466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薪金、津貼及<br>實物利益<br>人民幣千元 | 績效花紅<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br>基礎的付款<br>人民幣千元 | 退休金計劃供<br>款及社會福利<br>人民幣千元 | 酬金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張寧女士         | 775                     | —             | —                      | 73                        | 848           |
| 丁林先生(ii)     | 2,600                   | 100           | 88                     | 73                        | 2,861         |
| 袁敏健先生        | 650                     | 150           | 132                    | 73                        | 1,005         |
| 俞堯明先生        | 650                     | 150           | 105                    | 73                        | 978           |
| 湯捷先生(iv)     | 650                     | 50            | 132                    | 73                        | 905           |
| 李曉光先生(iii)   | —                       | —             | —                      | —                         | —             |
| <b>總計</b>    | <b>5,325</b>            | <b>450</b>    | <b>457</b>             | <b>365</b>                | <b>6,597</b>  |

附註：

- (i) 周建輝先生自2022年11月10日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25年10月15日辭任。
- (ii) 丁林先生擔任 貴公司最高行政人員。
- (iii) 李曉光先生已同意放棄其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薪酬。
- (iv) 湯捷先生自2025年10月15日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

除所披露者外，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10.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 貴公司2名、3名、3名、3名(未經審核)及3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餘既非董事亦非 貴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 4,892          | 3,301          | 5,690          | 2,844                    | 2,788          |
| 績效花紅         | 967            | 250            | 264            | 132                      | 132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04)          | 1,736          | 652            | 326                      | 147            |
|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 429            | 290            | 308            | 153                      | 155            |
| <b>總計</b>    | <b>6,184</b>   | <b>5,577</b>   | <b>6,914</b>   | <b>3,455</b>             | <b>3,222</b>   |

非董事且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按以下酬金區間劃分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5年<br>(未經審核) | 2026年    |
|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           | —        | —        | —               | 2        |
|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 2        | —        | 2               | —        |
|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 —        | 2        | —               | —        |
| <b>總計</b>               | <b>3</b>    | <b>2</b> | <b>2</b> | <b>2</b>        | <b>2</b>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11. 所得稅

貴集團按實體基準，就 貴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或經營所在國家／司法管轄區產生或源自該等地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按25%的法定稅率就應納稅所得額繳稅，但享有下文所載稅收優惠的附屬公司除外：

- 若干附屬公司根據稅法已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權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若干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低於人民幣1,000,000元的附屬公司獲認定為小型微利企業。該等附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期間按5%的實際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繳稅。
- 若干符合小型微利企業標準的若干附屬公司，其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低於人民幣3,000,000元的收入部分，於2022年至2027年按5%的實際優惠稅率繳稅。

#### 香港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就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其他海外地區

貴公司的其他海外附屬公司按12%至20%不等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於營運首六年內及自 貴公司於泰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開始產生收入之年度起，該附屬公司合資格對其經營利潤淨額享有企業所得稅扣減，最高金額不超過其總投資額(不包括土地成本及營運資金)之100%。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即期所得稅 | 31,471         | 36,021         | 34,750         | 15,206                   | 10,287         |
| 遞延所得稅 | (8,604)        | (20,040)       | (11,061)       | (4,789)                  | 4,593          |
| 總計    | <u>22,867</u>  | <u>15,981</u>  | <u>23,689</u>  | <u>10,417</u>            | <u>14,880</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按適用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除稅前利潤                    | 426,985        | 550,166        | 600,950        | 368,690                  | 403,976        |
|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 106,746        | 137,542        | 150,238        | 92,173                   | 100,994        |
| 不同稅率的影響                  | (26,015)       | (33,175)       | (32,811)       | (22,328)                 | (19,601)       |
|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 (11,805)       | (4,533)        | (8,939)        | (8,939)                  | (14,361)       |
| 不可扣稅開支                   | 1,862          | 5,739          | 3,506          | 2,942                    | 447            |
| 動用過往期間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2,724)        | (6,727)        | (4,894)        | (4,624)                  | (5,122)        |
|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額           | 19,680         | 12,873         | 7,658          | 1,334                    | 270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的稅務影響            | (56,647)       | (74,586)       | (88,729)       | (52,661)                 | (49,712)       |
| 已確認的過往期間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    | (7,938)        | —              | (12,694)       | —                        | —              |
| 因投資一家聯營公司而產生的議價購買收益的稅務影響 | —              | (15,964)       | —              | —                        | —              |
| 其他                       | (292)          | (5,188)        | 10,354         | 2,520                    | 1,965          |
|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22,867         | 15,981         | 23,689         | 10,417                   | 14,880         |

### 12. 股息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年／期內應佔股息：                          |                |                |                |                          |                |
| 中期股息 (附註(1))                       | —              | 149,019        | —              | —                        | —              |
| 末期股息 (附註(2)、附註(3)、<br>附註(4)及附註(5)) | 47,525         | 352,401        | 297,998        | 297,998                  | 306,541        |
| 總計                                 | 47,525         | 501,420        | 297,998        | 297,998                  | 306,541        |

附註：

- (1) 於2024年10月15日，貴公司宣派2024年度上半年現金股息，基於2024年10月15日的股份總數596,076,729股（不包括貴公司持有的3,001,917股庫存股份），股東所持每10股普通股獲派發人民幣2.5元（含稅）。
- (2) 於2023年6月2日，貴公司宣派2022年度現金股息，基於2023年6月2日的股份總數596,123,880股，股東所持每10股普通股獲派發人民幣0.8元（含稅）。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3) 於2024年6月4日，貴公司宣派2023年度現金股息，基於2024年6月4日的股份總數597,290,322股，股東所持每10股普通股獲派發人民幣5.9元(含稅)。
- (4) 於2025年5月30日，貴公司宣派2024年度現金股息，基於2025年5月30日的股份總數595,970,013股(不包括貴公司持有的3,001,917股庫存股份)，股東所持每10股普通股獲派發人民幣5.0元(含稅)。
- (5) 於2026年4月16日，貴公司按宣派2025年度現金股息，基於2026年3月31日的股份總數613,081,053股(不包括貴公司持有的3,001,917股庫存股份)，股東所持每10股普通股獲派發人民幣5.0元(含稅)。

### 13.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金額的計算乃基於扣除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股息後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期內利潤，以及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在外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

攤薄每股盈利金額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期內利潤，並經調整以反映可換股債券的利息及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股息的影響(如適用)。

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在外普通股數目(與基本每股盈利計算所用者相同)，加上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普通股被視為轉換為普通股時按經調整代價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基於：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b>盈利</b>                        |                     |                     |                |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 406,598             | 516,772             | 562,549        | 350,909                  | 388,230             |
| 可換股債券稅後利息                        | 不適用 <sup>*(1)</sup> | 不適用 <sup>*(1)</sup> | 10,709         | 8,827                    | 不適用 <sup>*(2)</sup> |
| 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股息的影響              | 不適用 <sup>*(1)</sup> | 不適用 <sup>*(1)</sup> | —              | —                        | 805                 |
|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扣除可換股債券利息前)       | <u>406,598</u>      | <u>516,772</u>      | <u>573,258</u> | <u>359,736</u>           | <u>387,534</u>      |
| <b>股份</b>                        |                     |                     |                |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期內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596,555             | 597,482             | 600,798        | 592,744                  | 611,483             |
|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不適用 <sup>*(1)</sup> | 不適用 <sup>*(1)</sup> | 16,529         | 16,529                   | 1,252               |
| 總計                               | <u>596,555</u>      | <u>597,482</u>      | <u>617,327</u> | <u>609,273</u>           | <u>612,735</u>      |
| <b>每股盈利</b>                      |                     |                     |                |                          |                     |
| 基本(人民幣元)                         | 0.68                | 0.86                | 0.94           | 0.59                     | 0.63                |
| 攤薄(人民幣元)                         | <u>0.68</u>         | <u>0.86</u>         | <u>0.93</u>    | <u>0.59</u>              | <u>0.63</u>         |

\* 不適用：

- (1) 由於已發行在外可換股債券及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的影響對所呈列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並未就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 (2) 由於貴公司的可換股債券於2025年11月14日為非上市，故並未就所呈列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相關攤薄調整。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貴集團

2023年12月31日

|                         | 樓宇<br>人民幣千元      | 電子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機器<br>人民幣千元      | 車輛<br>人民幣千元     | 辦公室設備<br>及其他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                 |                  |                 |                         |                  |                |                  |
| 成本                      | 522,149          | 46,151          | 928,081          | 21,765          | 21,838                  | 1,077,581        | 22,944         | 2,640,509        |
| 累計折舊                    | (142,913)        | (33,845)        | (422,694)        | (17,885)        | (16,003)                | —                | (6,282)        | (639,622)        |
| 賬面淨值                    | <u>379,236</u>   | <u>12,306</u>   | <u>505,387</u>   | <u>3,880</u>    | <u>5,835</u>            | <u>1,077,581</u> | <u>16,662</u>  | <u>2,000,887</u> |
|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br>計折舊   | 379,236          | 12,306          | 505,387          | 3,880           | 5,835                   | 1,077,581        | 16,662         | 2,000,887        |
| 添置                      | —                | 250             | 7,293            | 561             | 1,065                   | 227,858          | 4,425          | 241,452          |
| 出售                      | —                | (105)           | (4,043)          | (159)           | (399)                   | (7,008)          | —              | (11,714)         |
| 出售附屬公司                  | (9,688)          | (429)           | (2,239)          | (33)            | (53)                    | —                | —              | (12,442)         |
| 轉讓                      | 170,755          | 1,454           | 530,067          | 1,135           | 1,287                   | (704,698)        | —              | —                |
| 轉入無形資產                  | —                | —               | —                | —               | —                       | (13,525)         | —              | (13,525)         |
| 年內計提折舊                  | <u>(24,579)</u>  | <u>(4,382)</u>  | <u>(82,983)</u>  | <u>(1,554)</u>  | <u>(1,811)</u>          | <u>—</u>         | <u>(3,310)</u> | <u>(118,619)</u> |
|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br>累計折舊 | <u>515,724</u>   | <u>9,094</u>    | <u>953,482</u>   | <u>3,830</u>    | <u>5,924</u>            | <u>580,208</u>   | <u>17,777</u>  | <u>2,086,039</u>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                  |
| 成本                      | 675,146          | 45,954          | 1,442,131        | 19,985          | 22,655                  | 580,208          | 27,369         | 2,813,448        |
| 累計折舊                    | <u>(159,422)</u> | <u>(36,860)</u> | <u>(488,649)</u> | <u>(16,155)</u> | <u>(16,731)</u>         | <u>—</u>         | <u>(9,592)</u> | <u>(727,409)</u> |
| 賬面淨值                    | <u>515,724</u>   | <u>9,094</u>    | <u>953,482</u>   | <u>3,830</u>    | <u>5,924</u>            | <u>580,208</u>   | <u>17,777</u>  | <u>2,086,039</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2024年12月31日

|                            | 樓宇             | 電子設備         | 機器              | 車輛           | 辦公室設備<br>及其他設備 | 在建工程           | 其他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2024年1月1日                 |                |              |                 |              |                |                |               |                  |
| 成本                         | 675,146        | 45,954       | 1,442,131       | 19,985       | 22,655         | 580,208        | 27,369        | 2,813,448        |
| 累計折舊                       | (159,422)      | (36,860)     | (488,649)       | (16,155)     | (16,731)       | —              | (9,592)       | (727,409)        |
| 賬面淨值                       | <u>515,724</u> | <u>9,094</u> | <u>953,482</u>  | <u>3,830</u> | <u>5,924</u>   | <u>580,208</u> | <u>17,777</u> | <u>2,086,039</u> |
|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br>計折舊      | 515,724        | 9,094        | 953,482         | 3,830        | 5,924          | 580,208        | 17,777        | 2,086,039        |
| 添置                         | —              | 1,252        | 12,813          | 5,730        | 978            | 224,561        | 4,730         | 250,064          |
| 出售                         | (1,225)        | (3)          | (163)           | (434)        | (13)           | —              | —             | (1,838)          |
| 轉讓                         | 59,825         | 419          | 191,818         | —            | 867            | (257,690)      | 4,761         | —                |
| 轉入無形資產                     | —              | —            | —               | —            | —              | (113)          | —             | (113)            |
| 年內計提折舊                     | (27,117)       | (3,173)      | (94,970)        | (1,414)      | (1,973)        | —              | (5,509)       | (134,156)        |
| 減值 (附註6)                   | <u>(6,277)</u> | <u>—</u>     | <u>(88,429)</u> | <u>—</u>     | <u>(86)</u>    | <u>—</u>       | <u>—</u>      | <u>(94,792)</u>  |
|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br>累計折舊及減值 | <u>540,930</u> | <u>7,589</u> | <u>974,551</u>  | <u>7,712</u> | <u>5,697</u>   | <u>546,966</u> | <u>21,759</u> | <u>2,105,204</u>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                |               |                  |
| 成本                         | 732,405        | 47,584       | 1,640,360       | 24,716       | 24,433         | 546,966        | 35,380        | 3,051,844        |
| 累計折舊                       | (185,198)      | (39,995)     | (577,380)       | (17,004)     | (18,650)       | —              | (13,621)      | (851,848)        |
| 減值                         | <u>(6,277)</u> | <u>—</u>     | <u>(88,429)</u> | <u>—</u>     | <u>(86)</u>    | <u>—</u>       | <u>—</u>      | <u>(94,792)</u>  |
| 賬面淨值                       | <u>540,930</u> | <u>7,589</u> | <u>974,551</u>  | <u>7,712</u> | <u>5,697</u>   | <u>546,966</u> | <u>21,759</u> | <u>2,105,204</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2025年12月31日

|                            | 樓宇        | 電子設備     | 機器        | 辦公室設備及<br>車輛 | 其他設備     | 土地      | 在建工程      | 其他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2025年1月1日                 |           |          |           |              |          |         |           |          |             |
| 成本                         | 732,405   | 47,584   | 1,640,360 | 24,716       | 24,433   | —       | 546,966   | 35,380   | 3,051,844   |
| 累計折舊                       | (185,198) | (39,995) | (577,380) | (17,004)     | (18,650) | —       | —         | (13,621) | (851,848)   |
| 減值                         | (6,277)   | —        | (88,429)  | —            | (86)     | —       | —         | —        | (94,792)    |
| 賬面淨值                       | 540,930   | 7,589    | 974,551   | 7,712        | 5,697    | —       | 546,966   | 21,759   | 2,105,204   |
|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br>折舊及減值   | 540,930   | 7,589    | 974,551   | 7,712        | 5,697    | —       | 546,966   | 21,759   | 2,105,204   |
| 添置                         | —         | 111      | 8,562     | 1,157        | 2,197    | 100,653 | 316,025   | —        | 428,705     |
| 出售                         | —         | (21)     | (2,243)   | (146)        | (23)     | —       | —         | —        | (2,433)     |
| 轉讓                         | 53,572    | 913      | 361,615   | 705          | 1,536    | —       | (430,984) | 12,643   | —           |
| 年內計提折舊                     | (29,542)  | (7,745)  | (107,207) | (2,283)      | (2,267)  | —       | —         | (10,763) | (159,807)   |
| 外匯調整                       | —         | —        | —         | —            | —        | 816     | —         | —        | 816         |
|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br>累計折舊及減值 | 564,960   | 847      | 1,235,278 | 7,145        | 7,140    | 101,469 | 432,007   | 23,639   | 2,372,485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成本                         | 785,977   | 48,197   | 2,002,258 | 24,849       | 27,840   | 101,469 | 432,007   | 48,023   | 3,470,620   |
| 累計折舊                       | (214,740) | (47,350) | (678,551) | (17,704)     | (20,614) | —       | —         | (24,384) | (1,003,343) |
| 減值                         | (6,277)   | —        | (88,429)  | —            | (86)     | —       | —         | —        | (94,792)    |
| 賬面淨值                       | 564,960   | 847      | 1,235,278 | 7,145        | 7,140    | 101,469 | 432,007   | 23,639   | 2,372,485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2026年6月30日

|                       | 樓宇        | 電子設備     | 機器        | 辦公室設備及<br>車輛 | 其他設備     | 土地      | 在建工程     | 其他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2026年1月1日            |           |          |           |              |          |         |          |          |             |
| 成本                    | 785,977   | 48,197   | 2,002,258 | 24,849       | 27,840   | 101,469 | 432,007  | 48,023   | 3,470,620   |
| 累計折舊                  | (214,740) | (47,350) | (678,551) | (17,704)     | (20,614) | —       | —        | (24,384) | (1,003,343) |
| 減值                    | (6,277)   | —        | (88,429)  | —            | (86)     | —       | —        | —        | (94,792)    |
| 賬面淨值                  | 564,960   | 847      | 1,235,278 | 7,145        | 7,140    | 101,469 | 432,007  | 23,639   | 2,372,485   |
| 於202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564,960   | 847      | 1,235,278 | 7,145        | 7,140    | 101,469 | 432,007  | 23,639   | 2,372,485   |
| 添置                    | —         | 291      | 4,671     | 1,234        | 1,259    | —       | 272,588  | 3,017    | 283,060     |
| 出售                    | —         | —        | (274)     | (24)         | (22)     | —       | —        | —        | (320)       |
| 轉讓                    | 143       | 612      | 93,844    | —            | —        | —       | (94,835) | 236      | —           |
| 轉入無形資產                | —         | —        | —         | —            | —        | —       | (15,754) | —        | (15,754)    |
| 期內計提折舊                | (16,204)  | (1,094)  | (62,479)  | (1,197)      | (1,169)  | —       | —        | (5,895)  | (88,038)    |
| 外匯調整                  | —         | (4)      | —         | —            | —        | (8,334) | —        | —        | (8,338)     |
| 於2026年6月30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548,899   | 652      | 1,271,040 | 7,158        | 7,208    | 93,135  | 594,006  | 20,997   | 2,543,095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           |              |          |         |          |          |             |
| 成本                    | 786,120   | 49,097   | 2,099,791 | 25,600       | 28,666   | 93,135  | 594,006  | 51,276   | 3,727,691   |
| 累計折舊                  | (230,944) | (48,445) | (740,394) | (18,442)     | (21,372) | —       | —        | (30,279) | (1,089,876) |
| 減值                    | (6,277)   | —        | (88,357)  | —            | (86)     | —       | —        | —        | (94,720)    |
| 賬面淨值                  | 548,899   | 652      | 1,271,040 | 7,158        | 7,208    | 93,135  | 594,006  | 20,997   | 2,543,095   |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尚未取得總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15,776,000元、人民幣186,291,000元、人民幣179,197,000元及人民幣12,264,000元的若干貴集團樓宇的物業所有權證。貴集團董事認為，貴集團在取得相關物業所有權證方面並無法律障礙。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分別為人民幣127,757,000元、人民幣288,084,000元、人民幣448,391,000元及人民幣441,808,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以為銀行借款提供擔保(附註4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測試

於2024年12月31日，由於可完全生物降解生產線的產能利用率尚未達到正常水平，貴集團對可完全生物降解業務分部從事可完全生物降解生產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523,738,000元，該金額是基於使用高級管理層批准的5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現金流量預測使用的預測期為15年(基於主要機器的經濟可使用年期)，所適用的稅前貼現率為10.92%。根據減值測試結果，該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減值人民幣94,792,000元。

因此，計入該現金產生單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減值人民幣94,792,000元及零。確認的減值虧損已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開支」項下。

減值測試涉及的關鍵假設為貼現率。若預測期內貼現率增加或減少1%，則減值虧損將分別增加人民幣5,644,000元或減少人民幣7,295,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並未發現任何減值跡象，亦未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貴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                     | 電子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機器<br>人民幣千元 | 車輛<br>人民幣千元 | 辦公室設備及<br>其他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             |             |                         |               |             |
| 成本                  | 2,725         | 4,107       | 5,448       | 1,032                   | 12,761        | 26,073      |
| 累計折舊                | (1,966)       | (14)        | (5,141)     | (1,024)                 | —             | (8,145)     |
| 賬面淨值                | 759           | 4,093       | 307         | 8                       | 12,761        | 17,928      |
|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759           | 4,093       | 307         | 8                       | 12,761        | 17,928      |
| 添置                  | —             | —           | —           | —                       | 948           | 948         |
| 轉讓                  | 153           | —           | —           | —                       | (153)         | —           |
| 轉入無形資產              | —             | —           | —           | —                       | (13,525)      | (13,525)    |
| 年內計提折舊              | (496)         | (526)       | (35)        | —                       | —             | (1,057)     |
|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 416           | 3,567       | 272         | 8                       | 31            | 4,294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 成本                  | 2,878         | 4,107       | 5,448       | 1,032                   | 31            | 13,496      |
| 累計折舊                | (2,462)       | (540)       | (5,176)     | (1,024)                 | —             | (9,202)     |
| 賬面淨值                | 416           | 3,567       | 272         | 8                       | 31            | 4,294       |

2024年12月31日

|                     | 電子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機器<br>人民幣千元 | 車輛<br>人民幣千元 | 辦公室設備及<br>其他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          |               |             |             |                         |               |             |
| 成本                  | 2,878         | 4,107       | 5,448       | 1,032                   | 31            | 13,496      |
| 累計折舊                | (2,462)       | (540)       | (5,176)     | (1,024)                 | —             | (9,202)     |
| 賬面淨值                | 416           | 3,567       | 272         | 8                       | 31            | 4,294       |
|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416           | 3,567       | 272         | 8                       | 31            | 4,294       |
| 添置                  | —             | —           | —           | —                       | 230           | 230         |
| 年內計提折舊              | (190)         | (383)       | —           | —                       | —             | (573)       |
|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 226           | 3,184       | 272         | 8                       | 261           | 3,951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             |
| 成本                  | 2,878         | 4,107       | 5,448       | 1,032                   | 261           | 13,726      |
| 累計折舊                | (2,652)       | (923)       | (5,176)     | (1,024)                 | —             | (9,775)     |
| 賬面淨值                | 226           | 3,184       | 272         | 8                       | 261           | 3,951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025年12月31日

|                     | 電子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機器<br>人民幣千元 | 車輛<br>人民幣千元 | 辦公室設備及<br>其他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5年1月1日          |               |             |             |                         |               |             |
| 成本                  | 2,878         | 4,107       | 5,448       | 1,032                   | 261           | 13,726      |
| 累計折舊                | (2,652)       | (923)       | (5,176)     | (1,024)                 | —             | (9,775)     |
| 賬面淨值                | 226           | 3,184       | 272         | 8                       | 261           | 3,951       |
|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226           | 3,184       | 272         | 8                       | 261           | 3,951       |
| 添置                  | —             | —           | —           | —                       | 390           | 390         |
| 內部轉讓                | 299           | —           | —           | —                       | (299)         | —           |
| 出售                  | —             | (152)       | —           | —                       | —             | (152)       |
| 年內計提折舊              | (53)          | (383)       | —           | —                       | —             | (436)       |
|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 472           | 2,649       | 272         | 8                       | 352           | 3,753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             |                         |               |             |
| 成本                  | 3,177         | 3,886       | 5,448       | 1,032                   | 352           | 13,895      |
| 累計折舊                | (2,705)       | (1,237)     | (5,176)     | (1,024)                 | —             | (10,142)    |
| 賬面淨值                | 472           | 2,649       | 272         | 8                       | 352           | 3,753       |

### 2026年6月30日

|                    | 電子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機器<br>人民幣千元 | 車輛<br>人民幣千元 | 辦公室設備及<br>其他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6年1月1日         |               |             |             |                         |               |             |
| 成本                 | 3,177         | 3,886       | 5,448       | 1,032                   | 352           | 13,895      |
| 累計折舊               | (2,705)       | (1,237)     | (5,176)     | (1,024)                 | —             | (10,142)    |
| 賬面淨值               | 472           | 2,649       | 272         | 8                       | 352           | 3,753       |
| 於202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472           | 2,649       | 272         | 8                       | 352           | 3,753       |
| 添置                 | —             | —           | —           | —                       | 119           | 119         |
| 轉入無形資產             | —             | —           | —           | —                       | (396)         | (396)       |
| 期內計提折舊             | (70)          | (179)       | —           | —                       | —             | (249)       |
| 於2026年6月30日，扣除累計折舊 | 402           | 2,470       | 272         | 8                       | 75            | 3,227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             |                         |               |             |
| 成本                 | 3,177         | 3,886       | 5,448       | 1,032                   | 75            | 13,618      |
| 累計折舊               | (2,775)       | (1,416)     | (5,176)     | (1,024)                 | —             | (10,391)    |
| 賬面淨值               | 402           | 2,470       | 272         | 8                       | 75            | 3,227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15. 投資物業

#### 貴集團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br>6月30日止六<br>個月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於年／期初          |                 |                 |                 |                     |
| 成本             | 19,958          | 19,958          | 19,958          | 19,958              |
| 累計折舊           | <u>(13,961)</u> | <u>(14,909)</u> | <u>(15,857)</u> | <u>(16,805)</u>     |
| 賬面淨值           | <u>5,997</u>    | <u>5,049</u>    | <u>4,101</u>    | <u>3,153</u>        |
| 於年／期初，扣除累計折舊   | 5,997           | 5,049           | 4,101           | 3,153               |
| 年／期內計提折舊 (附註6) | <u>(948)</u>    | <u>(948)</u>    | <u>(948)</u>    | <u>(474)</u>        |
| 於年／期末，扣除累計折舊   | <u>5,049</u>    | <u>4,101</u>    | <u>3,153</u>    | <u>2,679</u>        |
| 於年／期末          |                 |                 |                 |                     |
| 成本             | 19,958          | 19,958          | 19,958          | 19,958              |
| 累計折舊           | <u>(14,909)</u> | <u>(15,857)</u> | <u>(16,805)</u> | <u>(17,279)</u>     |
| 賬面淨值           | <u>5,049</u>    | <u>4,101</u>    | <u>3,153</u>    | <u>2,679</u>        |

貴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上海市的一處商業物業及位於山東省的一處住宅物業。根據該等物業的性質、特徵及風險，貴集團董事已確定該等投資物業為商業性質。

該等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進一步概要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6。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與其原始成本並無重大差異，而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的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5,049,000元、人民幣4,101,000元、人民幣3,153,000元及人民幣2,679,000元。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16. 租賃

####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就其營運所用各項租賃土地、樓宇及機器訂有租賃合約。租賃土地採用一次性預付租金方式向業主取得，租賃期為45至50年，根據該等土地租賃條款無需持續付款。樓宇租賃一般租期為6至10年。機器租賃一般租期為5年。其他設備租賃一般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或單獨價值較低。一般而言，貴集團不得將租賃資產轉讓或分租予貴集團以外各方。

#### (a) 使用權資產

貴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於相關期間的變動如下：

##### 貴集團

|                            | 租賃土地<br>人民幣千元 | 樓宇<br>人民幣千元 | 機器及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237,049       | 7,539       | —              | 244,588     |
| 添置                         | 359           | 57,545      | —              | 57,904      |
| 出售附屬公司                     | (40)          | —           | —              | (40)        |
| 年內計提折舊 (附註6)               | (6,052)       | (10,650)    | —              | (16,702)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br>1月1日 | 231,316       | 54,434      | —              | 285,750     |
| 添置                         | —             | 5,389       | 1,559          | 6,948       |
| 年內計提折舊 (附註6)               | (6,093)       | (9,601)     | (286)          | (15,980)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br>1月1日 | 225,223       | 50,222      | 1,273          | 276,718     |
| 添置                         | —             | 1,872       | —              | 1,872       |
| 年內計提折舊 (附註6)               | (6,093)       | (9,975)     | (312)          | (16,380)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br>1月1日 | 219,130       | 42,119      | 961            | 262,210     |
| 租賃修改                       | —             | (5,593)     | —              | (5,593)     |
| 期內計提折舊 (附註6)               | (2,980)       | (3,837)     | (156)          | (6,973)     |
| 於2026年6月30日                | 216,150       | 32,689      | 805            | 249,644     |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總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5,168,000元、人民幣34,419,000元、人民幣33,671,000元及人民幣33,297,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已質押，以為授予貴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提供擔保(附註40)。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                        | 樓宇<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7,539       |
| 添置                     | 57,545      |
| 年內計提折舊                 | (10,650)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54,434      |
| 年內計提折舊                 | (9,331)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45,103      |
| 年內計提折舊                 | (9,332)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月1日 | 35,771      |
| 租賃修改                   | (5,593)     |
| 期內計提折舊                 | (3,463)     |
| 於2026年6月30日            | 26,715      |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於相關期間的變動如下：

貴集團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br>6月30日止六<br>個月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於年／期初的賬面值         | 7,202          | 58,384         | 55,097         | 47,157              |
| 添置                | 57,545         | 6,948          | 1,872          | —                   |
| 年／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附註8) | 943            | 2,475          | 2,189          | 773                 |
| 租賃修改              | —              | —              | —              | (5,593)             |
| 付款                | (7,306)        | (12,710)       | (12,001)       | (5,380)             |
| 於年／期末的賬面值         | 58,384         | 55,097         | 47,157         | 36,957              |
| 分析如下：             |                |                |                |                     |
| 流動部分              | 8,244          | 9,616          | 10,178         | 7,101               |
| 非流動部分             | 50,140         | 45,481         | 36,979         | 29,856              |

貴公司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br>6月30日止六<br>個月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於年／期初的賬面值   | 7,202          | 58,384         | 49,125         | 39,509              |
| 添置          | 57,545         | —              | —              | —                   |
| 年／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 943            | 2,396          | 1,991          | 663                 |
| 租賃修改        | —              | —              | —              | (5,593)             |
| 付款          | (7,306)        | (11,655)       | (11,607)       | (4,360)             |
| 於年／期末的賬面值   | 58,384         | 49,125         | 39,509         | 30,219              |
| 分析如下：       |                |                |                |                     |
| 流動部分        | 8,244          | 9,616          | 9,174          | 6,510               |
| 非流動部分       | 50,140         | 39,509         | 30,335         | 23,709              |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47。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c) 與租賃相關並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貴集團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租賃負債利息           | 943            | 2,475          | 2,189          | 1,143                    | 773            |
|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 16,702         | 15,980         | 16,380         | 7,940                    | 6,973          |
|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相關的開支 | 6,471          | 8,084          | 5,889          | 3,785                    | 1,816          |
|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 24,116         | 26,539         | 24,458         | 12,868                   | 9,562          |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9。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樓宇。已確認租金收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5。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的經營租賃，於未來期間應收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一年內     | 1,749          | 844            | 928            | 922            |
| 一年後但兩年內 | 1,822          | 928            | 918            | 918            |
| 兩年後但十年內 | 5,723          | 6,641          | 5,723          | 4,621          |
| 總計      | 9,294          | 8,413          | 7,569          | 6,461          |

## 17. 商譽

|                                                     | 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br>人民幣千元 | 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br>以及2026年6月30日<br>成本及賬面淨值 | 200,186               | 237,255                | 437,441     |

### 商譽減值測試

因透過業務合併收購電子材料分部而產生的商譽已分配至下列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 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及
- 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

### 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關鍵假設

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及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經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基於使用價值計算，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分別較其賬面值超出人民幣34,053,000元、人民幣64,348,000元、人民幣415,191,000元及人民幣308,034,000元；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分別較其賬面值超出人民幣378,684,000元、人民幣409,397,000元、人民幣522,795,000元及人民幣493,302,000元。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於各相關期間末，在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及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中應用了假設。以下為管理層及獨立外部估值師用以進行現金流量預測以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的關鍵假設：

|                       | 2023年             | 於12月31日<br>2024年  | 2025年             | 於6月30日<br>2026年   |
|-----------------------|-------------------|-------------------|-------------------|-------------------|
| <b>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b>  |                   |                   |                   |                   |
| 稅前貼現率                 | 11.70%            | 11.68%            | 14.61%            | 15.07%            |
| 收入年增長率 — 預測期範圍        | 16.58%至<br>37.84% | 6.00%至<br>25.00%  | 14.14%至<br>25.02% | 14.59%至<br>25.86% |
| 淨利潤率 — 預測期範圍          | 6.05%至<br>18.70%  | 13.62%至<br>17.87% | 15.53%至<br>19.88% | 14.16%至<br>19.45% |
| 收入年增長率 — 穩定期          | 0.00%             | 0.00%             | 0.00%             | 0.00%             |
| 淨利潤率 — 穩定期            | 18.70%            | 17.87%            | 19.88%            | 19.45%            |
| <b>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b> |                   |                   |                   |                   |
| 稅前貼現率                 | 11.70%            | 11.48%            | 11.90%            | 12.53%            |
| 收入年增長率 — 預測期範圍        | 16.13%至<br>30.14% | 11.65%至<br>19.90% | 10.00%至<br>16.02% | 10.00%至<br>33.44% |
| 淨利潤率 — 預測期範圍          | 16.70%至<br>18.62% | 15.60%至<br>18.00% | 17.97%至<br>20.84% | 18.37%至<br>21.68% |
| 收入年增長率 — 穩定期          | 0.00%             | 0.00%             | 0.00%             | 0.00%             |
| 淨利潤率 — 穩定期            | 17.28%            | 16.46%            | 19.06%            | 19.46%            |

收入年增長率 — 相關基準乃參考預算年度前的年度已實現的平均收入增長率釐定，並就管理層預計的未來營運計劃及生產數據作出適當調整。

預測期內淨利潤率 — 相關基準乃參考前一年已實現的平均淨利潤率增長率釐定，並就預期的效率提升相應增加。

稅前貼現率 — 所用貼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分配予收入年增長率、預測期內淨利潤率及稅前貼現率等關鍵假設之數值，與外部信息來源保持一致。

### 使用價值計算的敏感性分析

#### 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

貴集團管理層通過保持所有其他關鍵假設不變，將收入年增長率降低3%、淨利潤率降低3%或將貼現率提高3%，以進行敏感性測試。半導體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較其賬面值超出的金額（「緩衝空間」）如下：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年增長率降低3% | 6,053          | 36,601                    | 349,191        | 264,034                  |
| 淨利潤率降低3%   | 28,053         | 40,730                    | 376,191        | 271,034                  |
| 稅前貼現率提高3%  | 4,053          | 36,532                    | 369,191        | 266,034                  |

#### 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

貴集團管理層進行了敏感性測試，即在其他關鍵假設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將收入年增長率降低3%、淨利潤率降低3%或將貼現率提高3%。顯示面板光刻膠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較其賬面值超出的金額（「緩衝空間」）如下：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年增長率降低3% | 314,684        | 344,902                   | 466,794        | 418,977                  |
| 淨利潤率降低3%   | 352,684        | 382,955                   | 489,794        | 434,302                  |
| 稅前貼現率提高3%  | 345,684        | 377,908                   | 488,794        | 433,302                  |

基於相關期間的減值評估緩衝空間，貴集團管理層認為，任何關鍵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需就商譽作出減值撥備。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該等敏感性分析基於改變相關假設而同時保持其他假設不變。實際上，此情況不大可能發生，且部分假設的變動可能相互關聯。

考慮到評估結果顯示存在充足緩衝空間，管理層認為於各相關期間末，商譽並無減值。

基於上述評估結果，貴公司董事得出結論：於各相關期間末，並無需要就上述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 18. 無形資產

#### 貴集團

##### 2023年12月31日

|                       | 軟件<br>人民幣千元 | 技術許可費<br>人民幣千元 | 技術知識<br>人民幣千元 | 生產許可證<br>人民幣千元 | 專利<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                |               |                |             |             |
| 成本                    | 6,186       | 8,706          | 158,014       | 8,272          | 88,167      | 269,345     |
| 累計攤銷                  | (3,358)     | (8,706)        | (45,375)      | (1,034)        | (14,548)    | (73,021)    |
| 減值                    | —           | —              | (54,016)      | (7,238)        | —           | (61,254)    |
| 賬面淨值                  | 2,828       | —              | 58,623        | —              | 73,619      | 135,070     |
|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 2,828       | —              | 58,623        | —              | 73,619      | 135,070     |
| 添置                    | 1,664       | —              | —             | —              | 201         | 1,865       |
|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br>(附註14) | 13,525      | —              | —             | —              | —           | 13,525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695)       | (695)       |
| 年內攤銷(附註6)             | (1,733)     | —              | (11,115)      | —              | (4,851)     | (17,699)    |
|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 16,284      | —              | 47,508        | —              | 68,274      | 132,066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 成本                    | 21,353      | 8,706          | 95,695        | —              | 85,623      | 211,377     |
| 累計攤銷                  | (5,069)     | (8,706)        | (48,187)      | —              | (17,349)    | (79,311)    |
| 賬面淨值                  | 16,284      | —              | 47,508        | —              | 68,274      | 132,066     |

##### 2024年12月31日

|                       | 軟件<br>人民幣千元 | 技術許可費<br>人民幣千元 | 技術知識<br>人民幣千元 | 專利<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4年1月1日            |             |                |               |             |             |
| 成本                    | 21,353      | 8,706          | 95,695        | 85,623      | 211,377     |
| 累計攤銷                  | (5,069)     | (8,706)        | (48,187)      | (17,349)    | (79,311)    |
| 賬面淨值                  | 16,284      | —              | 47,508        | 68,274      | 132,066     |
|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16,284      | —              | 47,508        | 68,274      | 132,066     |
| 添置                    | 324         | —              | —             | 93,014      | 93,338      |
|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br>(附註14) | 113         | —              | —             | —           | 113         |
| 年內攤銷(附註6)             | (2,475)     | —              | (11,115)      | (6,987)     | (20,577)    |
|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 14,246      | —              | 36,393        | 154,301     | 204,940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
| 成本                    | 21,790      | 8,706          | 95,695        | 178,637     | 304,828     |
| 累計攤銷                  | (7,544)     | (8,706)        | (59,302)      | (24,336)    | (99,888)    |
| 賬面淨值                  | 14,246      | —              | 36,393        | 154,301     | 204,940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025年12月31日

|                     | 軟件<br>人民幣千元 | 技術許可費<br>人民幣千元 | 技術知識<br>人民幣千元 | 專利<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5年1月1日          |             |                |               |             |             |
| 成本                  | 21,790      | 8,706          | 95,695        | 178,637     | 304,828     |
| 累計攤銷                | (7,544)     | (8,706)        | (59,302)      | (24,336)    | (99,888)    |
| 賬面淨值                | 14,246      | —              | 36,393        | 154,301     | 204,940     |
|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14,246      | —              | 36,393        | 154,301     | 204,940     |
| 添置                  | 3,781       | —              | —             | 2           | 3,783       |
| 年內攤銷 (附註6)          | (2,405)     | —              | (11,115)      | (14,030)    | (27,550)    |
|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 15,622      | —              | 25,278        | 140,273     | 181,173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               |             |             |
| 成本                  | 25,571      | 8,706          | 95,695        | 178,639     | 308,611     |
| 累計攤銷                | (9,949)     | (8,706)        | (70,417)      | (38,366)    | (127,438)   |
| 賬面淨值                | 15,622      | —              | 25,278        | 140,273     | 181,173     |

### 2026年6月30日

|                       | 軟件<br>人民幣千元 | 技術許可費<br>人民幣千元 | 技術知識<br>人民幣千元 | 專利<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6年1月1日            |             |                |               |             |             |
| 成本                    | 25,571      | 8,706          | 95,695        | 178,639     | 308,611     |
| 累計攤銷                  | (9,949)     | (8,706)        | (70,417)      | (38,366)    | (127,438)   |
| 賬面淨值                  | 15,622      | —              | 25,278        | 140,273     | 181,173     |
| 於202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15,622      | —              | 25,278        | 140,273     | 181,173     |
| 添置                    | —           | —              | —             | 43          | 43          |
|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br>(附註14) | 15,754      | —              | —             | —           | 15,754      |
| 期內攤銷 (附註6)            | (1,684)     | —              | (5,408)       | (7,083)     | (14,175)    |
| 於2026年6月30日，扣除累計攤銷    | 29,692      | —              | 19,870        | 133,233     | 182,795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               |             |             |
| 成本                    | 41,325      | 8,706          | 95,695        | 178,682     | 324,408     |
| 累計攤銷                  | (11,633)    | (8,706)        | (75,825)      | (45,449)    | (141,613)   |
| 賬面淨值                  | 29,692      | —              | 19,870        | 133,233     | 182,795     |

### 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於2023年1月1日，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為人民幣61,254,000元，與貴集團附屬公司彤程精細化工(江蘇)有限公司相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該無形資產及減值虧損已於該附屬公司清盤後全數撤銷。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貴公司

|                               | 軟件<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
| 成本                            | 2,897       |
| 累計攤銷                          | (1,358)     |
|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1,539       |
|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 (附註14)            | 13,525      |
| 年內攤銷                          | (1,573)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13,491      |
| 年內攤銷                          | (1,956)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11,535      |
| 年內攤銷                          | (1,751)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 9,784       |
|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 (附註14)            | 396         |
| 期內攤銷                          | (871)       |
| 於2026年6月30日，扣除累計攤銷            | 9,309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 成本                            | 16,818      |
| 累計攤銷                          | (7,509)     |
| 賬面淨值                          | 9,309       |

### 1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貴集團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應佔資產淨值 | 1,580,241      | 2,131,238                 | 2,535,103      | 2,558,040                |
| 減值     | —              | —                         | (3,193)        | (3,193)                  |
| 總計     | 1,580,241      | 2,131,238                 | 2,531,910      | 2,554,847                |

貴集團與該等聯營公司的交易及餘額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43。

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 名稱                      | 持有已發行<br>股份詳情 | 註冊成立地點及<br>所持業務 | 貴集團應佔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                  |       |                 | 主要業務              |
|-------------------------|---------------|-----------------|---------------|------------------|-------|-----------------|-------------------|
|                         |               |                 | 2023年         | 於12月31日<br>2024年 | 2025年 | 於6月30日<br>2026年 |                   |
| 中策橡膠                    | 普通股           | 中國內地            | 8.92%         | 8.92%            | 8.03% | 8.03%           | 輪胎及橡膠產品的<br>製造及銷售 |
| 浦林成山控股有限公司 (「浦林<br>成山」) | 普通股           | 香港              | 3.90%*        | 5.13%            | 5.12% | 5.12%           | 輪胎及橡膠產品的<br>製造及銷售 |

由於 貴集團有權通過向聯營公司董事會委派一名董事參與該等聯營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故 貴集團對該等聯營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

\* 於2024年之前， 貴集團將於浦林成山的投資入賬列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2024年，浦林成山成為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原因是 貴集團向該聯營公司注資額外資本，並有權通過向浦林成山董事會委派一名董事參與該聯營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下表載列經調整會計政策差異並與綜合財務報表賬面值對賬之中策橡膠概要財務資料：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流動資產             | 18,531,327        | 21,707,545                | 25,238,914        | 27,934,862               |
| 非流動資產            | 20,664,354        | 23,116,894                | 26,982,148        | 27,819,596               |
| 流動負債             | 20,922,634        | 22,531,197                | 23,437,867        | 25,918,543               |
| 非流動負債            | 4,089,924         | 4,815,902                 | 3,971,049         | 4,676,670                |
| 資產淨值             | <u>14,183,123</u> | <u>17,477,340</u>         | <u>24,812,146</u> | <u>25,159,245</u>        |
| 與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對賬： |                   |                           |                   |                          |
| 非控股權益            | 801               | 779                       | 781               | 782                      |
| 貴集團所有權比例         | 8.92%             | 8.92%                     | 8.03%*            | 8.03%                    |
| 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 1,264,996         | 1,558,826                 | 1,992,353         | 2,020,287                |
| 調整 (附註(1))       | <u>253,127</u>    | <u>173,274</u>            | <u>141,204</u>    | <u>134,801</u>           |
| 投資的賬面值           | <u>1,518,123</u>  | <u>1,732,100</u>          | <u>2,133,557</u>  | <u>2,155,088</u>         |
| 貴集團投資的公允價值       | <u>—**</u>        | <u>—**</u>                | <u>3,927,690</u>  | <u>3,145,662</u>         |

\* 2025年6月，中策橡膠向其他投資者發行新股， 貴集團持股減少至8.03%。

\*\* 不適用，原因為中策橡膠當時並非上市公司。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br>6月30日止六<br>個月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附註(1))             | 35,252,255  | 39,254,810 | 44,956,230 | 23,474,496          |
| 年／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附註(1)) | 2,637,869   | 3,787,149  | 4,147,469  | 2,440,403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附註(1)) | 152,360     | 157,435    | 345,710    | (865,800)           |
| 年／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2,790,229   | 3,944,584  | 4,493,179  | 1,574,603           |
| 已宣派股息                  | 40,138      | 62,437     | 91,260     | 100,386             |

附註(1)：

該等調整為收購聯營公司後對聯營公司相關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除公允價值調整外，所披露財務資料均基於聯營公司的會計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浦林成山的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並與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進行對賬：

|                  | 於12月31日<br>2024年 | 於12月31日<br>2025年 | 於6月30日<br>2026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流動資產             | 5,500,123        | 6,326,940        | 6,297,964       |
| 非流動資產            | 5,524,583        | 5,417,734        | 5,749,945       |
| 流動負債             | 3,909,165        | 3,794,169        | 4,081,679       |
| 非流動負債            | 572,078          | 761,096          | 801,835         |
| 資產淨值             | 6,543,463        | 7,189,409        | 7,164,395       |
| 與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對賬： |                  |                  |                 |
| 非控股權益            | (81)             | (46)             | (87)            |
| 貴集團所有權比例         | 5.13%            | 5.12%            | 5.12%           |
| 貴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 335,942          | 368,211          | 366,817         |
| 調整 (附註(1))       | 2,484            | 1,137            | 1,400           |
| 投資的賬面值           | 338,426          | 369,348          | 368,217         |
| 貴集團投資的公允價值       | 207,267          | 230,196          | 209,088         |

|                        | 自入賬列作<br>聯營公司之日至<br>2024年<br>12月31日期間 | 截至2025年<br>12月31日<br>止年度 | 截至6月30日止<br>六個月<br>2026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附註(1))             | 8,518,164                             | 11,806,801               | 5,786,325                |
| 年／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附註(1)) | 994,458                               | 1,087,594                | 413,703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附註(1)) | 57,592                                | (92,849)                 | (163,364)                |
| 年／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附註(1))     | 1,052,050                             | 994,745                  | 250,339                  |
| 已宣派股息                  | 12,372                                | 13,453                   | 14,440                   |

附註(1)：

該等調整指收購聯營公司時，對聯營公司相關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除公允價值調整外，所披露財務資料乃基於聯營公司的會計記錄。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下表列示 貴集團非單獨重大的聯營公司的綜合財務資料：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應佔聯營公司年／期內虧損    | (2,233)        | (1,406)                   | (6,919)        | (2,317)                  |
| 應佔聯營公司全面虧損總額    | (2,233)        | (1,406)                   | (6,919)        | (2,317)                  |
|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總賬面值 | 62,118         | 60,712                    | 29,005         | 31,542                   |

### 貴公司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應佔資產淨值 | 1,580,241      | 1,792,812                 | 2,165,755      | 2,189,823                |
| 減值     | —              | —                         | (3,193)        | (3,193)                  |
| 總計     | 1,580,241      | 1,792,812                 | 2,162,562      | 2,186,630                |

## 2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貴公司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                |                          |
| 成本                           | 2,159,169      | 2,438,221                 | 2,708,032      | 2,672,458                |
| 與向附屬公司僱員支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的<br>成本 | 25,827         | 60,010                    | 65,588         | 43,540                   |
| 總計                           | 2,184,996      | 2,498,231                 | 2,773,620      | 2,715,998                |

## 21.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貴集團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                           |                |                          |
|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         |                |                           |                |                          |
| 江蘇恒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5,025         | 14,925                    | 16,191         | 13,825                   |
| 深恒和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 13,399         | 14,630                    | 14,630         | 13,572                   |
| 藝格工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999            | 1,222                     | —              | —                        |
| 上海美麗境界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920            | 920                       | 920            | 96                       |
| 江蘇興達鋼簾線股份有限公司(興達鋼簾線)  | 32,000         | —                         | —              | —                        |
| 深圳小胖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小胖)      | 13,113         | 13,715                    | —              | —                        |
| 總計                    | 75,456         | 45,412                    | 31,741         | 27,493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上述權益投資已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因 貴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非交易性且具有戰略性質。

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分別收到股息人民幣1,820,000元、人民幣1,860,000元、人民幣45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元。

於2024年，由於該投資不再符合 貴集團的投資策略， 貴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33,893,000元出售其於興達鋼簾線的股權。 貴集團就出售事項收取的代價為人民幣33,893,000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人民幣4,140,000元轉撥至保留利潤及人民幣460,000元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於2025年，由於該投資不再符合 貴集團的投資策略， 貴集團出售其於深圳小胖的股權。出售時該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3,715,000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人民幣2,786,000元轉撥至保留利潤。

### 貴公司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        |        |        |
|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         | 74,536  | 44,492 | 30,821 | 27,397 |

## 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貴集團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流動部分                 |         |         |         |         |
| 上市權益投資               | 143,736 | —       | —       | —       |
| 結構性存款                | —       | —       | —       | 2,000   |
|                      | 143,736 | —       | —       | 2,000   |
| 非流動部分                |         |         |         |         |
| 上市權益投資               | —       | —       | —       | 21,431  |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及投資基金 | 109,572 | 128,634 | 122,631 | 118,799 |
|                      | 109,572 | 128,634 | 122,631 | 140,230 |
| 總計                   | 253,308 | 128,634 | 122,631 | 142,230 |

該等結構性存款因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本金及利息的付款，所以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分別收到股息人民幣3,105,000元、零、零、零(未經審核)及人民幣331,000元。

### 貴公司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非流動部分                |         |         |         |         |
| 上市權益投資               | —       | —       | —       | 21,431  |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及投資基金 | 109,572 | 128,634 | 122,631 | 118,799 |
| 總計                   | 109,572 | 128,634 | 122,631 | 140,230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3. 遞延稅項

#### 貴集團

於相關期間，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

|                                     | 稅項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指定為按公允<br>價值計入其他<br>全面收益的權<br>益投資公允<br>價值變動<br>人民幣千元 | 金融資產及非<br>金融資產減值<br>人民幣千元 | 可換股債券<br>利息<br>人民幣千元 | 遞延收入<br>人民幣千元 | 租賃負債<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24,324        | 9,342                                                | 3,595                     | 5,871                | 13,454        | —             | 2,893       | 59,479      |
|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的<br>遞延稅項             | (5,160)       | —                                                    | 337                       | 5,981                | 4,118         | 14,596        | 212         | 20,084      |
| 年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遞延<br>稅項                 | —             | 567                                                  | —                         | —                    | —             | —             | —           | 567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 19,164        | 9,909                                                | 3,932                     | 11,852               | 17,572        | 14,596        | 3,105       | 80,130      |
|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的<br>遞延稅項             | (8,720)       | 1,533                                                | 15,763                    | 4,177                | 128           | (2,315)       | 2,510       | 13,076      |
| 年內計入應付稅項的遞延稅項                       | —             | (1,533)                                              | —                         | —                    | —             | —             | —           | (1,533)     |
| 年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遞延<br>稅項                 | —             | (56)                                                 | —                         | —                    | —             | —             | —           | (56)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 10,444        | 9,853                                                | 19,695                    | 16,029               | 17,700        | 12,281        | 5,615       | 91,617      |
| 年內計入損益/(於損益扣除)的<br>遞延稅項             | 40,489        | —                                                    | (675)                     | (16,029)             | (1,222)       | (4,697)       | (2,294)     | 15,572      |
|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的遞延<br>稅項                | —             | (630)                                                | —                         | —                    | —             | —             | —           | (630)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 50,933        | 9,223                                                | 19,020                    | —                    | 16,478        | 7,584         | 3,321       | 106,559     |
| 期內(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的<br>遞延稅項             | (11,038)      | —                                                    | 309                       | —                    | (414)         | (29)          | 5,515       | (5,657)     |
| 期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遞延稅<br>項                 | —             | 1,412                                                | —                         | —                    | —             | —             | —           | 1,412       |
| 期內計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br>備的遞延稅項*           | —             | —                                                    | —                         | —                    | —             | —             | 10,785      | 10,785      |
| 於2026年6月30日的遞延稅項資產<br>總額            | 39,895        | 10,635                                               | 19,329                    | —                    | 16,064        | 7,555         | 19,621      | 113,099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在未來可能存在應課稅利潤的範圍內確認，且任何可扣減金額超過累計已確認開支的部分的稅務影響直接計入權益。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遞延稅項負債

|                                         | 使用權資產<br>人民幣千元 | 收購附屬公司<br>產生的公允<br>價值調整<br>人民幣千元 | 預扣稅<br>人民幣千元 | 按公允價值計<br>入損益的金融<br>資產公允價值<br>變動<br>人民幣千元 | 指定為按公允<br>價值計入其他<br>全面收益的權<br>益投資公允價<br>值變動<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85             | 27,826                           | 27,173       | 10,001                                    | 6,721                                                | 1,648       | 73,454      |
|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損<br>益)的遞延稅項                 | 13,524         | (2,003)                          | 393          | 1,142                                     | —                                                    | (1,576)     | 11,480      |
| 年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遞延稅項                     | —              | —                                | —            | —                                         | (4,003)                                              | —           | (4,003)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br>總額 | 13,609         | 25,823                           | 27,566       | 11,143                                    | 2,718                                                | 72          | 80,931      |
| 年內(計入損益)／於損益扣<br>除的遞延稅項                 | (2,332)        | (2,399)                          | 200          | (2,734)                                   | —                                                    | 301         | (6,964)     |
| 年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遞延稅項                     | —              | —                                | —            | —                                         | (627)                                                | —           | (627)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br>總額 | 11,277         | 23,424                           | 27,766       | 8,409                                     | 2,091                                                | 373         | 73,340      |
| 年內(計入損益)／於損益扣<br>除的遞延稅項                 | (2,333)        | (2,333)                          | 10,854       | (1,501)                                   | —                                                    | (177)       | 4,510       |
|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的<br>遞延稅項                    | —              | —                                | —            | —                                         | 317                                                  | —           | 317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br>總額 | 8,944          | 21,091                           | 38,620       | 6,908                                     | 2,408                                                | 196         | 78,167      |
| 期內(計入損益)／於損益扣<br>除的遞延稅項                 | (2,264)        | (1,164)                          | 2,191        | (958)                                     | —                                                    | 1,131       | (1,064)     |
| 期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遞<br>延稅項                     | —              | —                                | —            | —                                         | (2,111)                                              | —           | (2,111)     |
| 於2026年6月30日的遞延稅項<br>負債總額                | 6,680          | 19,927                           | 40,811       | 5,950                                     | 297                                                  | 1,327       | 74,992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為呈列目的，財務狀況表中已抵銷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下為 貴集團就財務報告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 52,660        | 69,469        | 88,105        | 98,847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u>53,461</u> | <u>51,192</u> | <u>59,713</u> | <u>60,740</u> |

並未就下列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稅項虧損     | 413,157        | 488,677        | 352,576        | 386,175        |
| 可抵扣暫時性差額 | <u>126,745</u> | <u>123,523</u> | <u>186,004</u> | <u>123,125</u> |
| 總計       | <u>539,902</u> | <u>612,200</u> | <u>538,580</u> | <u>509,300</u> |

上述稅項虧損可用以抵銷產生虧損公司未來的應課稅利潤。在中國內地，稅項虧損可結轉5年，其中被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的實體的稅項虧損可結轉10年。海外的大部分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並未就該等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全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其產生於 貴公司及其已持續虧損一段時間的附屬公司，且認為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該等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可能性不大。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貴公司

於相關期間，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

|                                     | 稅項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指定為按公允<br>價值計入其他<br>全面收益的權<br>益投資公允<br>價值變動<br>人民幣千元 | 可換股債券<br>利息<br>人民幣千元 | 租賃負債<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20,229        | 9,342                                                | 5,871                | —             | 323         | 35,765      |
|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的<br>遞延稅項             | (9,237)       | —                                                    | 5,981                | 14,596        | 323         | 11,663      |
| 年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遞延稅項                     | —             | 567                                                  | —                    | —             | —           | 567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 10,992        | 9,909                                                | 11,852               | 14,596        | 646         | 47,995      |
|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的<br>遞延稅項             | (8,201)       | 1,533                                                | 4,177                | (2,315)       | 968         | (3,838)     |
| 年內於保留利潤扣除的遞延稅項                      | —             | (1,533)                                              | —                    | —             | —           | (1,533)     |
|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的遞延<br>稅項                | —             | (56)                                                 | —                    | —             | —           | (56)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 2,791         | 9,853                                                | 16,029               | 12,281        | 1,614       | 42,568      |
| 年內計入損益/(於損益扣除)的<br>遞延稅項             | 24,798        | —                                                    | (16,029)             | (4,697)       | (435)       | 3,637       |
|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的遞延<br>稅項                | —             | (630)                                                | —                    | —             | —           | (630)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 27,589        | 9,223                                                | —                    | 7,584         | 1,179       | 45,575      |
| 期內(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的遞<br>延稅項             | (5,330)       | —                                                    | —                    | (29)          | 2,137       | (3,222)     |
| 期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遞延稅項                     | —             | 1,236                                                | —                    | —             | —           | 1,236       |
| 期內計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br>的遞延稅項            | —             | —                                                    | —                    | —             | 2,395       | 2,395       |
| 於2026年6月30日的遞延稅項資產<br>總額            | 22,259        | 10,459                                               | —                    | 7,555         | 5,711       | 45,984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遞延稅項負債

|                                         | 使用權資產<br>人民幣千元 | 按公允價值計入<br>損益的金融資產<br>公允<br>價值變動<br>人民幣千元 | 指定為按公允價<br>值計入其他全面<br>收益的權益投資<br>公允<br>價值變動<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85             | 10,001                                    | 6,691                                                | 16,777      |
| 年內於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 13,524         | 1,142                                     | —                                                    | 14,666      |
| 年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遞延稅項                     | —              | —                                         | (4,003)                                              | (4,003)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br>總額 | 13,609         | 11,143                                    | 2,688                                                | 27,440      |
|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 (2,332)        | (2,734)                                   | —                                                    | (5,066)     |
| 年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遞延稅項                     | —              | —                                         | (627)                                                | (627)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br>總額 | 11,277         | 8,409                                     | 2,061                                                | 21,747      |
|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 (2,333)        | (1,501)                                   | —                                                    | (3,834)     |
|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的遞延<br>稅項                    | —              | —                                         | 317                                                  | 317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br>1月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br>總額 | 8,944          | 6,908                                     | 2,378                                                | 18,230      |
| 期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 (2,264)        | (958)                                     | —                                                    | (3,222)     |
| 期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遞延稅<br>項                     | —              | —                                         | (2,081)                                              | (2,081)     |
| 於2026年6月30日的遞延稅項負<br>債總額                | 6,680          | 5,950                                     | 297                                                  | 12,927      |

為呈列目的，財務狀況表中已抵銷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下為 貴公司就財務報告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 20,555         | 20,821                    | 27,345         | 33,057                   |
| 並未就下列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稅項虧損                | 214,170        | 214,815                   | 191,779        | 186,674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4. 存貨

#### 貴集團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製成品    | 231,122         | 263,059         | 312,230         | 238,989        |
| 原材料    | 192,414         | 214,847         | 244,414         | 318,136        |
| 在製品    | 7,370           | 11,930          | 18,909          | 25,629         |
| 委託加工物料 | 11,141          | 8,317           | 16,127          | 6,801          |
|        | <u>442,047</u>  | <u>498,153</u>  | <u>591,680</u>  | <u>589,555</u> |
| 存貨撥備   | <u>(11,318)</u> | <u>(11,939)</u> | <u>(10,247)</u> | <u>(7,662)</u> |
| 總計     | <u>430,729</u>  | <u>486,214</u>  | <u>581,433</u>  | <u>581,893</u> |

#### 撥備變動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年／期初賬面值         | 5,619         | 11,318        | 11,939        | 10,247       |
| 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附註6) | 5,699         | 9,540         | 7,828         | 1,913        |
| 已撤銷金額           | —             | (8,919)       | (9,520)       | (4,498)      |
| 年／期末賬面值         | <u>11,318</u> | <u>11,939</u> | <u>10,247</u> | <u>7,662</u> |

#### 貴公司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製成品 | <u>1,987</u> | <u>354</u> | <u>109</u> | <u>616</u> |

### 2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貴集團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614,087          | 649,274          | 701,386          | 924,089          |
| 減：減值虧損             | <u>(12,176)</u>  | <u>(11,986)</u>  | <u>(11,393)</u>  | <u>(12,364)</u>  |
| 賬面淨值               | 601,911          | 637,288          | 689,993          | 911,725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       | 76,938           | 108,912          | 98,668           | 111,679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 <u>329,892</u>   | <u>318,724</u>   | <u>284,380</u>   | <u>309,730</u>   |
| 賬面淨值               | 406,830          | 427,636          | 383,048          | 421,409          |
| 總計                 | <u>1,008,741</u> | <u>1,064,924</u> | <u>1,073,041</u> | <u>1,333,134</u> |

貴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方式，惟新客戶通常需要預付款。信貸期一般為30天，主要客戶可延長至180天。每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貴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上述情況及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並無重大的信貸風險集中。貴集團並未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若干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17,588,000元、零、零及零）已質押予銀行作為開立銀行票據的抵押品（附註40）。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基於收入確認時間並扣除虧損撥備後，於各相關期間末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六個月內     | 672,271        | 722,918        | 782,701        | 1,018,865        |
| 七個月至一年   | 2,515          | 14,713         | 2,259          | 2,777            |
|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 2,843          | 7,732          | 2,136          | 1,135            |
|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 1,102          | 837            | 1,565          | 627              |
| 三年以上     | 118            | —              | —              | —                |
| 總計       | <u>678,849</u> | <u>746,200</u> | <u>788,661</u> | <u>1,023,404</u>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於6月30日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年／期初         | 13,700        | 12,176        | 11,986        | 11,393        |
| 減值虧損淨額       | 1,814         | 82            | 787           | 971           |
| 已作為無法收回撤銷的金額 | (3,201)       | (272)         | (1,380)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u>(137)</u>  | <u>—</u>      | <u>—</u>      | <u>—</u>      |
| 年／期末         | <u>12,176</u> | <u>11,986</u> | <u>11,393</u> | <u>12,364</u> |

應收票據主要由信譽良好的銀行開出且期限較短。因此，於各相關期間末，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貴集團採用簡化法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對於與其他客戶信用風險不相似的貿易應收款項（例如已知有財務困難或收款存在重大疑問的客戶），會單獨評估減值撥備。其餘貿易應收款項則進行分組並集體評估減值撥備。在集體評估法下，於報告期末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具有相似虧損模式的客戶分組的賬齡信息。計算反映了報告日期可獲得的、關於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概率加權結果及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一般情況下，若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五年且未進行追收行動，則予以撇銷。

以下為使用撥備矩陣列示的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信息：

|                   | 六個月內    | 七個月至<br>一年 | 一年以上<br>兩年以內 | 兩年以上<br>三年以內 | 三年以上   | 總計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 集體評估：             |         |            |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28%   | 17.91%     | 27.19%       | 38.01%       | 85.46% | 0.99%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597,435 | 2,608      | 3,159        | 2,202        | 2,511  | 607,915 |
| 預期信貸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1,695   | 467        | 859          | 837          | 2,146  | 6,004   |
| 單項評估：             |         |            |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            |              |              |        | 100.00%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            |              |              |        | 6,172   |
| 預期信貸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            |              |              |        | 6,172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 六個月內    | 七個月至<br>一年 | 一年以上<br>兩年以內 | 兩年以上<br>三年以內 | 三年以上    | 總計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         |
| 集體評估：             |         |            |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30%   | 3.08%      | 10.00%       | 49.97%       | 100.00% | 0.95%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615,826 | 15,181     | 8,591        | 1,675        | 2,146   | 643,419 |
| 預期信貸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1,822   | 467        | 859          | 837          | 2,146   | 6,131   |
| 單項評估：             |         |            |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            |              |              |         | 100.00%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            |              |              |         | 5,855   |
| 預期信貸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            |              |              |         | 5,855   |
|                   | 六個月內    | 七個月至<br>一年 | 一年以上<br>兩年以內 | 兩年以上<br>三年以內 | 三年以上    | 總計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              |              |         |         |
| 集體評估：             |         |            |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37%   | 5.00%      | 10.03%       | 50.00%       | 100.00% | 0.80%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686,570 | 2,378      | 2,374        | 3,130        | 1,079   | 695,531 |
| 預期信貸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2,537   | 119        | 238          | 1,565        | 1,079   | 5,538   |
| 單項評估：             |         |            |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            |              |              |         | 100.00%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            |              |              |         | 5,855   |
| 預期信貸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            |              |              |         | 5,855   |
|                   | 六個月內    | 七個月至<br>一年 | 一年以上<br>兩年以內 | 兩年以上<br>三年以內 | 三年以上    | 總計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              |              |         |         |
| 集體評估：             |         |            |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16%   | 4.99%      | 9.99%        | 49.92%       | 100.00% | 0.71%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908,672 | 2,923      | 1,261        | 1,252        | 4,126   | 918,234 |
|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br>千元) | 1,486   | 146        | 126          | 625          | 4,126   | 6,509   |
| 單項評估：             |         |            |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            |              |              |         | 100.00%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            |              |              |         | 5,855   |
|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br>千元) |         |            |              |              |         | 5,855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貴公司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72,457  | 68,433  | 73,013  | 78,022  |
| 減：減值虧損             | (93)    | (397)   | (418)   | (391)   |
| 賬面淨值               | 72,364  | 68,036  | 72,595  | 77,631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       | —       | 22,429  | 10,388  | 26,855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 53,085  | 56,192  | 56,147  | 67,282  |
| 賬面淨值               | 53,085  | 78,621  | 66,535  | 94,137  |
| 總計                 | 125,449 | 146,657 | 139,130 | 171,768 |

以下為基於收入確認時間並扣除虧損撥備後，於各相關期間未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六個月內   | 72,135  | 89,299 | 82,983 | 103,989 |
| 七個月至一年 | 229     | 1,166  | —      | 497     |
| 總計     | 72,364  | 90,465 | 82,983 | 104,486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於6月30日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年／期初            | 858         | 93    | 397   | 418    |
|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 (765)       | 304   | 21    | (27)   |
| 年／期末            | 93          | 397   | 418   | 391    |

以下為使用撥備矩陣列示的 貴公司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信息：

|               | 六個月內   | 七個月至一年 | 總計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集體評估：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12%  | 2.55%  | 0.13%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72,222 | 235    | 72,457 |
|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 87     | 6      | 93     |
|               | 六個月內   | 七個月至一年 | 總計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集體評估：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50%  | 4.97%  | 0.58%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67,205 | 1,228  | 68,433 |
|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 336    | 61     | 397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六個月內

於2025年12月31日

集體評估：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57%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73,013 |
|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 418    |

六個月內      七個月至一年      總計

於2026年6月30日

集體評估：

|               |        |       |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50%  | 4.95% | 0.50%  |
|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77,921 | 101   | 78,022 |
|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 386    | 5     | 391    |

### 2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貴集團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b>流動部分</b>     |             |             |             |             |
| 預付供應商款項         | 31,672      | 35,120      | 46,328      | 35,179      |
| 可收回增值稅          | 17,355      | 26,895      | 42,411      | 30,386      |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 應收股息            | —           | —           | —           | 14,440      |
| 按金              | 7,031       | 4,791       | 8,123       | 6,860       |
| 遞延開支            | 3,502       | 3,909       | 995         | 1,910       |
| 收購權益投資的預付款項     | 13,500      | —           | —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26,163      | 23,477      | 22,663      | 21,825      |
|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 減值虧損            | (11,129)    | (11,406)    | (11,224)    | (10,883)    |
|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 <b>非流動部分</b>    |             |             |             |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 24,241      | 43,271      | 37,174      | 33,499      |
| 可收回增值稅          | —           | 3,761       | 8,101       | 11,173      |
| 遞延開支            | 1,014       | 5,186       | 5,688       | 4,361       |
|                 | 25,255      | 52,218      | 50,963      | 49,033      |
| 總計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b>[編纂]</b> |

上述結餘不計息、無抵押且須按要求償還。

於各相關期間末進行了減值分析。貴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一般方法，就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貴集團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考慮了歷史虧損率，並根據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了調整。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br>第1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br>第2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第3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     | 297                             | 5,799                     | 12,324        | 18,420      |
| 減值虧損淨額 | (210)                           | (5,767)                   | 9,402         | 3,425       |
| 附屬公司清算 | —                               | —                         | (10,716)      | (10,716)    |
| 年末     | 87                              | 32                        | 11,010        | 11,129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br>第1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br>第2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第3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           | 87                              | 32                        | 11,010        | 11,129      |
| 減值虧損淨額       | 147                             | 209                       | —             | 356         |
| 已作為無法收回撤銷的金額 | —                               | (79)                      | —             | (79)        |
| 年末           | 234                             | 162                       | 11,010        | 11,406      |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br>第1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br>第2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第3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年初     | 234                             | 162                       | 11,010        | 11,406      |
| 減值虧損淨額 | (159)                           | (23)                      | —             | (182)       |
| 年末     | 75                              | 139                       | 11,010        | 11,224      |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br>第1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br>第2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第3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期初           | 75                              | 139                       | 11,010        | 11,224      |
| 減值虧損淨額       | (31)                            | 174                       | 16            | 159         |
| 已作為無法收回撤銷的金額 | —                               | —                         | (500)         | (500)       |
| 期末           | 44                              | 313                       | 10,526        | 10,883      |

### 貴公司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流動部分   |                |                           |                |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按金     | 3,709          | 3,707                     | 3,708          | 2,571                    |
| 遞延開支   | 1,484          | 2,008                     | 657            | 657                      |
| 其他應收款項 | 948            | 1,697                     | 1,262          | 852                      |
| 減：減值虧損 | (26)           | (153)                     | (153)          | (153)                    |
| 總計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已質押存款

#### 貴集團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流動部分                    |                |                |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743,987        | 1,173,804      | 1,239,637      | 1,060,377      |
| 減：已質押存款                 | (38,922)       | (36,004)       | (24,750)       | (24,918)       |
| 原始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且於一年內到期的定期存款 | (43,629)       | (634,591)      | (738,737)      | (599,77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 <u>661,436</u> | <u>503,209</u> | <u>476,150</u> | <u>435,686</u>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以人民幣計值                  | 175,012        | 223,341        | 109,683        | 258,306        |
| 以美元計值                   | 450,352        | 215,066        | 289,950        | 126,302        |
| 以其他外幣計值                 | <u>36,072</u>  | <u>64,802</u>  | <u>76,517</u>  | <u>51,078</u>  |
| 總計                      | <u>661,436</u> | <u>503,209</u> | <u>476,150</u> | <u>435,686</u> |
| 已質押存款                   |                |                |                |                |
| 以人民幣計值                  | <u>38,922</u>  | <u>36,004</u>  | <u>24,750</u>  | <u>24,918</u>  |
| 定期存款                    |                |                |                |                |
| 以美元計值                   | <u>43,629</u>  | <u>634,591</u> | <u>738,737</u> | <u>599,773</u> |

#### 貴公司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流動部分     |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u>109,504</u> | <u>89,376</u> | <u>18,802</u> | <u>60,624</u>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以人民幣計值   | 74,193         | 86,199        | 18,784        | 58,889        |
| 以美元計值    | <u>35,311</u>  | <u>3,177</u>  | <u>18</u>     | <u>1,735</u>  |
| 總計       | <u>109,504</u> | <u>89,376</u> | <u>18,802</u> | <u>60,624</u> |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根據貴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作出，並按各自的定期存款利率計息。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已質押存款分別為人民幣38,922,000元、人民幣36,004,000元、人民幣24,750,000元及人民幣24,918,000元，作為開立銀行票據、信用證及履約保函的抵押品(附註40)。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貴集團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已質押存款的信貸風險為極低，因其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貴集團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518,019        | 441,604                   | 495,942        | 471,666                  |
| 應付票據   | 134,433        | 87,028                    | 76,819         | 117,372                  |
| 總計     | 652,452        | 528,632                   | 572,761        | 589,038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各相關期間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 636,777        | 510,302                   | 561,320        | 575,289                  |
| 1至2年 | 15,488         | 16,377                    | 4,428          | 6,745                    |
| 超過2年 | 187            | 1,953                     | 7,013          | 7,004                    |
| 總計   | 652,452        | 528,632                   | 572,761        | 589,038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

於各相關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貴公司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3,567         | 21,135                    | 19,351         | 16,269                   |

貿易應付款項於各相關期間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 13,567         | 21,135                    | 19,351         | 16,269                   |

### 29. 合約負債

#### 貴集團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商品銷售預收款 | 3,405          | 3,368                     | 4,995          | 4,160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貴集團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預收政府補助*         | 32,720  | 118,380 | 161,580 | 148,580 |
| 應計開支            | 44,328  | 65,758  | 57,111  | 62,630  |
| 應付薪金及福利         | 65,927  | 71,249  | 69,865  | 45,437  |
|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確認的回購義務 | 99,647  | 50,285  | 24,431  | 23,919  |
| 收購權益投資應付款項      | 15,025  | 15,025  | 15,025  | —       |
| 其他應付稅項          | 7,497   | 6,445   | 7,920   | 16,260  |
| 其他              | 19,151  | 21,909  | 23,614  | 23,842  |
| 總計              | 284,295 | 349,051 | 359,546 | 320,668 |

\* 該等政府補助由地方政府向 貴集團預付，用於尚未完成地方政府驗收的相關項目。

#### 貴公司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確認的回購義務 | 99,647  | 50,285 | 24,431 | 23,919 |
| 收購權益投資應付款項      | 15,025  | 15,025 | 15,025 | —      |
| 應付薪金及福利         | 7,228   | 5,939  | 6,507  | 4,940  |
| 其他應付稅項          | 1,588   | 2,845  | 3,310  | 1,531  |
| 其他              | 4,914   | 2,653  | 2,877  | 5,173  |
| 總計              | 128,402 | 76,747 | 52,150 | 35,563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無抵押、不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惟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7進一步載列之股份獎勵計劃確認的回購義務除外。

### 3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貴集團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                 |             |             |           |
|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56%–3.30% | 2024年       | 475,145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 3.10%–3.20% | 2024年       | 54,216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2.90%–3.20% | 2024年       | 313,910   |
| 可換股債券的即期部分         | 4.35%       | 2024年       | 4,695     |
|                    |             |             | 847,966   |
| 非即期                |             |             |           |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3.10%–3.20% | 2025年至2031年 | 610,492   |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90%–3.20% | 2025年至2026年 | 663,850   |
| 可換股債券              | 4.35%       | 2027年       | 532,458   |
|                    |             |             | 1,806,800 |
| 總計                 |             |             | 2,654,766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                 |             |             |                         |
|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40%–2.80% | 2025年       | 765,159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 2.40%–2.75% | 2025年       | 93,368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2.50%–3.05% | 2025年       | 987,378                 |
| 可換股債券的即期部分         | 4.35%       | 2025年       | 6,929                   |
| 貼現票據               | 0.90%–1.04% | 2025年       | 23,885                  |
|                    |             |             | <u>1,876,719</u>        |
| 非即期                |             |             |                         |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40%–2.75% | 2026年至2031年 | 660,931                 |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55%–3.00% | 2026年至2029年 | 745,450                 |
| 可換股債券              | 4.35%       | 2027年       | 549,429                 |
|                    |             |             | <u>1,955,810</u>        |
| 總計                 |             |             | <u><u>3,832,529</u></u>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                 |             |             |                         |
|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11%–2.40% | 2026年       | 1,143,486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 2.40%–2.43% | 2026年       | 117,079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2.24%–2.45% | 2026年       | 850,884                 |
| 貼現票據               | 1.31%       | 2026年       | 3,290                   |
|                    |             |             | <u>2,114,739</u>        |
| 非即期                |             |             |                         |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40%–2.43% | 2027年至2031年 | 545,201                 |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24%–2.45% | 2027年至2029年 | 1,130,400               |
|                    |             |             | <u>1,675,601</u>        |
| 總計                 |             |             | <u><u>3,790,340</u></u>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                 |             |             |                         |
|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11%–2.40% | 2027年       | 1,722,433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 2.24%–2.45% | 2027年       | 130,806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2.24%–2.45% | 2027年       | 900,134                 |
| 貼現票據               | 0.6%–0.9%   |             | 17,290                  |
|                    |             |             | <u>2,770,663</u>        |
| 非即期                |             |             |                         |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26%–2.45% | 2027年至2031年 | 478,608                 |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24%–2.50% | 2027年至2031年 | 832,000                 |
|                    |             |             | <u>1,310,608</u>        |
| 總計                 |             |             | <u><u>4,081,271</u></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分析如下：     |                  |                           |                  |                          |
| 應償還銀行借款：  |                  |                           |                  |                          |
| 一年內       | 843,271          | 1,845,905                 | 2,111,449        | 2,753,373                |
| 第二年       | 613,308          | 778,980                   | 834,685          | 1,016,312                |
| 第三至第五年(含) | 465,056          | 470,525                   | 755,348          | 251,512                  |
| 五年以上      | 195,978          | 156,876                   | 85,568           | 42,784                   |
|           | <u>2,117,613</u> | <u>3,252,286</u>          | <u>3,787,050</u> | <u>4,063,981</u>         |
| 可換股債券：    |                  |                           |                  |                          |
| 一年內       | 4,695            | 6,929                     | —                | —                        |
| 第三至第五年(含) | 532,458          | 549,429                   | —                | —                        |
|           | <u>537,153</u>   | <u>556,358</u>            | <u>—</u>         | <u>—</u>                 |
| 貼現票據：     |                  |                           |                  |                          |
| 一年內       | —                | 23,885                    | 3,290            | 17,290                   |
| 總計        | <u>2,654,766</u> | <u>3,832,529</u>          | <u>3,790,340</u> | <u>4,081,271</u>         |

貴公司

於2023年12月31日

|                    |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                 |             |                 |                  |
| 短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56%–3.00% | 2024年           | 50,000           |
|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3.00%       | 2024年           | 195,000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 3.10%–3.40% | 2024年           | 84,900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3.10%       | 2024年           | 174,399          |
| 可換股債券的即期部分         | 加權平均4.35%   | 2024年           | 4,695            |
|                    |             |                 | <u>508,994</u>   |
| 非即期                |             |                 |                  |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3.05%–3.20% | 2025年至<br>2026年 | 360,000          |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3.10%       | 2025年至<br>2026年 | 125,150          |
| 可換股債券              | 加權平均4.35%   | 2027年           | 532,458          |
|                    |             |                 | <u>1,017,608</u> |
| 總計                 |             |                 | <u>1,526,602</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                 |             |       |                  |
| 短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40%–2.60% | 2025年 | 235,500          |
|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60%–2.70% | 2025年 | 259,500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 2.50%–2.95% | 2025年 | 448,250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2.70%–3.00% | 2025年 | 91,180           |
| 可換股債券的即期部分         | 加權平均4.35%   | 2025年 | 6,929            |
| 貼現票據               | 1.04%       | 2025年 | 2,300            |
|                    |             |       | <u>1,043,659</u> |
| 非即期                |             |       |                  |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75%–2.95% | 2026年 | 149,000          |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70%–3.00% | 2026年 | 417,750          |
| 可換股債券              | 加權平均4.35%   | 2027年 | 549,429          |
|                    |             |       | <u>1,116,179</u> |
| 總計                 |             |       | <u>2,159,838</u>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                 |             |                 |                  |
| 短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11%–2.30% | 2026年           | 366,850          |
|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11%–2.40% | 2026年           | 320,000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 2.28%–2.40% | 2026年           | 127,500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2.24%–2.45% | 2026年           | 246,139          |
|                    |             |                 | <u>1,060,489</u> |
| 非即期                |             |                 |                  |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26%–2.40% | 2027年           | 318,000          |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24%–2.30% | 2027年至<br>2028年 | 571,000          |
|                    |             |                 | <u>889,000</u>   |
| 總計                 |             |                 | <u>1,949,489</u>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                 |             |                 |                  |
| 短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11%–2.12% | 2027年           | 847,350          |
|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11%       | 2027年           | 479,000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 2.24%–2.40% | 2027年           | 94,000           |
| 非流動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 2.24%–2.45% | 2027年           | 297,925          |
|                    |             |                 | <u>1,718,275</u> |
| 非即期                |             |                 |                  |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2.26%–2.30% | 2027年           | 231,000          |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2.26%–2.30% | 2027年至<br>2028年 | 428,000          |
|                    |             |                 | <u>659,000</u>   |
| 總計                 |             |                 | <u>2,377,275</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分析如下：     |                  |                           |                  |                          |
| 應償還銀行借款：  |                  |                           |                  |                          |
| 一年內       | 504,299          | 1,034,430                 | 1,060,489        | 1,718,275                |
| 第二年       | 364,000          | 566,750                   | 531,800          | 659,000                  |
| 第三至第五年(含) | 121,150          | —                         | 357,200          | —                        |
|           | <u>989,449</u>   | <u>1,601,180</u>          | <u>1,949,489</u> | <u>2,377,275</u>         |
| 可換股債券：    |                  |                           |                  |                          |
| 一年內       | 4,695            | 6,929                     | —                | —                        |
| 第三至第五年(含) | 532,458          | 549,429                   | —                | —                        |
|           | <u>537,153</u>   | <u>556,358</u>            | <u>—</u>         | <u>—</u>                 |
| 貼現票據：     |                  |                           |                  |                          |
| 一年內       | —                | 2,300                     | —                | —                        |
| 總計        | <u>1,526,602</u> | <u>2,159,838</u>          | <u>1,949,489</u> | <u>2,377,275</u>         |

貴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就 貴集團銀行借款抵押的資產賬面值分別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4、16、25及27。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70,250,000元、人民幣375,900,000元、人民幣310,500,000元及人民幣276,650,000元的 貴集團銀行貸款乃以 貴集團持有的科華70.5%股權及北京北旭電子81.1%股權作質押，該兩家公司均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 貴公司的銀行貸款分別為人民幣494,900,000元、人民幣832,750,000元、人民幣812,350,000元及人民幣1,172,350,000元，由彤程化學及華奇(均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擔保。

### 32. 可換股債券

#### 貴集團及 貴公司

貴公司於2021年發行8,001,800張每張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可換股債券。自發行日期起，債券第一年的票面利率為0.3%，第二年為0.5%，第三年為1.0%，第四年為1.5%，第五年為1.8%，第六年為2.0%。利息於每年1月26日支付，本金應於到期時連同最後一年的利息一次性償還。本次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初始換股價為每股人民幣32.96元。換股期為2021年8月2日至2027年1月25日。

因 貴公司股價連續15個工作日保持不低於換股價的130%， 貴公司可換股債券已觸發有條件贖回條款。因此， 貴公司行使可換股債券的提前贖回權，並按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贖回所有可換股債券。於2025年11月14日， 貴公司可換股債券已退市。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於各相關期間末，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變動如下：

### 負債部分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於6月30日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年／期初         | 516,025        | 537,153        | 556,358        | —              |
| 應計利息         | 23,926         | 24,756         | 14,278         | —              |
| 已付利息         | (2,682)        | (5,365)        | (8,045)        | —              |
| 轉換為普通股       | (116)          | (186)          | (562,591)      | —              |
| 年／期末         | 537,153        | 556,358        | —              | —              |
| 分析為：         |                |                |                |                |
| 流動部分 (附註31)  | 4,695          | 6,929          | —              | —              |
| 非流動部分 (附註31) | 532,458        | 549,429        | —              | —              |

### 其他權益工具

|                                   | 數目(千股)  | 賬面值      |
|-----------------------------------|---------|----------|
| 於2023年1月1日                        | 5,366   | 55,374   |
| 轉換為普通股時                           | (1)     | (12)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5,365   | 55,362   |
| 轉換為普通股時                           | (3)     | (18)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5,362   | 55,344   |
| 轉換為普通股時                           | (5,362) | (55,344) |
| 於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 | —       | —        |

## 33. 遞延收入

### 貴集團

|           | 於12月31日        |                |                | 於6月30日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政府補助      |                |                |                |                |
| 與資產相關的補助* | 109,439        | 112,585        | 112,792        | 111,991        |
| 未來開支報銷    | 922            | 193            | 1,170          | 943            |
| 總計        | 110,361        | 112,778        | 113,962        | 112,934        |

\* 與資產相關的補助為 貴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從政府獲得的補貼。

## 34. 股本

### 貴集團及 貴公司

|                  | 於12月31日        |                |                | 於6月30日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 599,831        | 599,081        | 616,108        | 616,083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                           | 附註  | 股份數目<br>(千股)   | 股本<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 596,122        | 596,122        |
| 回購及註銷庫存股份                 | (a) | (1,062)        | (1,062)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 | (b) | 4,768          | 4,768          |
| 行使可換股債券換股權                | (c) | <u>3</u>       | <u>3</u>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 599,831        | 599,831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 | (d) | 237            | 237            |
| 回購及註銷庫存股份                 | (e) | (993)          | (993)          |
| 行使可換股債券換股權                | (c) | <u>6</u>       | <u>6</u>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 599,081        | 599,081        |
| 回購及註銷庫存股份                 | (f) | (160)          | (160)          |
| 行使可換股債券換股權                | (c) | <u>17,187</u>  | <u>17,187</u>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月1日    |     | 616,108        | 616,108        |
| 回購及註銷庫存股份                 | (g) | <u>(25)</u>    | <u>(25)</u>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u>616,083</u> | <u>616,083</u> |

附註：

- (a) 貴公司回購並註銷1,062,000股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分別減少人民幣1,062,000元及人民幣30,022,000元。回購股份其後已註銷。
- (b) 貴公司按發行價每股人民幣14.88元發行4,768,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70,948,000元，股份面值與已收代價人民幣66,180,000元的差額計入股份溢價賬。相應地，貴集團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附註37)確認股份回購義務人民幣70,948,000元。
- (c) 貴公司於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行使換股權時發行股份。
- (d) 貴公司按發行價每股人民幣14.90元發行237,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3,531,000元，股份面值與已收代價人民幣3,294,000元的差額計入股份溢價賬。相應地，貴集團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附註37)確認股份回購義務人民幣3,531,000元。
- (e) 貴公司回購並註銷993,000股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分別減少人民幣993,000元及人民幣28,067,000元。回購股份其後已註銷。
- (f) 貴公司回購並註銷160,000股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分別減少人民幣160,000元及人民幣2,222,000元。回購股份其後已註銷。
- (g) 貴公司回購並註銷25,000股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分別減少人民幣25,000元及人民幣313,000元。回購股份其後已註銷。

### 35. 庫存股份

貴集團及 貴公司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庫存股份 | <u>100,008</u> | <u>131,521</u>            | <u>104,816</u> | <u>104,478</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庫存股份變動概要如下：

|                           | 附註    | 庫存股份數目<br>(千股)      | 庫存股份<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 2,055               | 60,144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34(a) | (1,062)             | (31,084)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 | 34(b) | <u>4,768</u>        | <u>70,948</u>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 5,761               | 100,008               |
| 購回普通股                     | (a)   | 3,002               | 80,492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 | 34(d) | 237                 | 3,531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34(e) | (993)               | (29,060)              |
| 受限制股份的歸屬(定義見附註37)         | (b)   | <u>(1,576)</u>      | <u>(23,450)</u>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       | 6,431               | 131,521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34(f) | (160)               | (2,382)               |
| 受限制股份的歸屬(定義見附註37)         | (b)   | <u>(1,634)</u>      | <u>(24,323)</u>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月1日    |       | 4,637               | 104,816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34(g) | <u>(25)</u>         | <u>(338)</u>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u><u>4,612</u></u> | <u><u>104,478</u></u> |

附註：

- (a) 貴公司自二級公開市場回購合共3,002,000股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80,492,000元，並列為庫存股份。
- (b) 受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的歸屬條件已達成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解除。相應地，貴公司相應的回購義務終止確認。

### 36. 儲備

#### 貴集團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各項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已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

#### (a)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包括於相關期間末持有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累計淨變動。

#### (b)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內地的《公司法》，貴集團旗下公司須將其稅後利潤的10%提取至各自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為止。受若干限制規限，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轉增資本，惟轉增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 (c) 資本及其他儲備

資本及其他儲備主要指貴集團為收購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資產份額所支付代價的差額，以及應佔聯營公司其他淨資產變動(附註19)。

#### (d)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包括分佔貴集團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貴公司

貴公司於相關期間的各項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以股份為基礎    |        |          |         |         | 保留利潤     | 總計        |
|---------------|-----------|--------|----------|---------|---------|----------|-----------|
|               | 股份溢價      | 的付款儲備  | 公允價值儲備   | 法定盈餘儲備  | 其他全面收益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2023年1月1日    | 1,174,996 | 10,346 | (6,335)  | 109,863 | (7,755) | 184,797  | 1,465,912 |
| 年內利潤          | —         | —      | —        | —       | —       | 671,192  | 671,192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           |        |          |         |         |          |           |
| 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允   |           |        |          |         |         |          |           |
| 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13,709) | —       | —       | —        | (13,709)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11,103  | —        | 11,103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3,709) | —       | 11,103  | 671,192  | 668,586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  |           |        |          |         |         |          |           |
| 限制股份(定義見附註37) | 66,180    | —      | —        | —       | —       | —        | 66,180    |
| 行使可換股債券換股權    | 125       | —      | —        | —       | —       | —        | 125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30,022)  | —      | —        | —       | —       | —        | (30,022)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3,814  | —        | —       | —       | —        | 3,814     |
| 計提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 67,119  | —       | (67,119) | —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 —       | —       | (47,525) | (47,525)  |
| 於2023年12月31日  | 1,211,279 | 14,160 | (20,044) | 176,982 | 3,348   | 741,345  | 2,127,070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以股份為基礎    |          |          |         | 資本及    |        | 保留利潤      | 總計        |
|--------------|-----------|----------|----------|---------|--------|--------|-----------|-----------|
|              | 股份溢價      | 的付款儲備    | 公允價值儲備   | 法定盈餘儲備  | 其他儲備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2024年1月1日   | 1,211,279 | 14,160   | (20,044) | 176,982 | —      | 3,348  | 741,345   | 2,127,070 |
| 年內利潤         | —         | —        | —        | —       | —      | —      | 414,482   | 414,482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           |          |          |         |        |        |           |           |
| 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公   |           |          |          |         |        |        |           |           |
| 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2,887    | —       | —      | —      | —         | 2,887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7,810  | —         | 7,810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887    | —       | —      | 7,810  | 414,482   | 425,179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 |           |          |          |         |        |        |           |           |
| 限制股份(定義見     |           |          |          |         |        |        |           |           |
| 附註37)        | 3,294     | —        | —        | —       | —      | —      | —         | 3,294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28,067)  | —        | —        | —       | —      | —      | —         | (28,067)  |
| 行使可換股債券換股權   | 198       | —        | —        | —       | —      | —      | —         | 198       |
| 受限制股份的歸屬(定義見 |           |          |          |         |        |        |           |           |
| 附註37)        | 25,279    | (25,279) | —        | —       | —      |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40,995   | —        | —       | —      | —      | —         | 40,995    |
| 計提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 41,448  | —      | —      | (41,448)  | —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 —       | —      | —      | (501,420) | (501,420)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           |          |          |         |        |        |           |           |
| 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時   |           |          |          |         |        |        |           |           |
| 轉撥公允價值儲備     | —         | —        | (4,600)  | 460     | —      | —      | 4,140     | —         |
| 其他*          | —         | —        | —        | —       | 10,040 | —      | —         | 10,040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1,211,983 | 29,876   | (21,757) | 218,890 | 10,040 | 11,158 | 617,099   | 2,077,289 |

\* 其他指 貴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基礎<br>的付款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公允價值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法定盈餘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資本及<br>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全面收益<br>人民幣千元 | 保留利潤<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5年1月1日                        | 1,211,983     | 29,876                   | (21,757)        | 218,890         | 10,040               | 11,158          | 617,099       | 2,077,289   |
| 年內利潤                              | —             | —                        | —               | —               | —                    | —               | 308,461       | 308,461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902)           | —               | —                    | —               | —             | (902)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26,648          | —             | 26,648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902)           | —               | —                    | 26,648          | 308,461       | 334,207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2,222)       | —                        | —               | —               | —                    | —               | —             | (2,222)     |
| 行使可換股價券換股權                        | 600,748       | —                        | —               | —               | —                    | —               | —             | 600,748     |
| 受限制股份的歸屬(定義見附註37)                 | 26,980        | (26,980)                 | —               | —               | —                    |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9,124                   | —               | —               | —                    | —               | —             | 19,124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淨資產變動                     | —             | —                        | —               | —               | 130,007              | —               | —             | 130,007     |
| 計提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 30,846          | —                    | —               | (30,846)      | —           |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時轉撥公允價值儲備     | —             | —                        | (2,786)         | —               | —                    | —               | 2,786         | —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 —               | —                    | —               | (297,998)     | (297,998)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1,837,489     | 22,020                   | (25,445)        | 249,736         | 140,047              | 37,806          | 599,502       | 2,861,155   |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基礎<br>的付款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公允價值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法定盈餘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資本及<br>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全面收益<br>人民幣千元 | 保留利潤<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6年1月1日                        | 1,837,489     | 22,020                   | (25,445)        | 249,736         | 140,047              | 37,806          | 599,502       | 2,861,155   |
| 期內利潤                              | —             | —                        | —               | —               | —                    | —               | 194,806       | 194,806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108)           | —               | —                    | —               | —             | (108)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67,284)        | —             | (67,284)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08)           | —               | —                    | (67,284)        | 194,806       | 127,414     |
| 購回及註銷庫存股份                         | (313)         | —                        | —               | —               | —                    | —               | —             | (313)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含稅務影響)                  | —             | 6,570                    | —               | —               | —                    | —               | —             | 6,570       |
| 計提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 19,481          | —                    | —               | (19,481)      | —           |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淨資產變動                     | —             | —                        | —               | —               | 6,702                | —               | —             | 6,702       |
| 已宣派股息                             | —             | —                        | —               | —               | —                    | —               | (306,541)     | (306,541)   |
| 於2026年6月30日                       | 1,837,176     | 28,590                   | (25,553)        | 269,217         | 146,749              | (29,478)        | 468,286       | 2,694,987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3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1年，貴公司股東批准一項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對象為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不包括獨立董事）及對貴集團業務及持續發展有直接影響或作出突出貢獻的核心人員等合資格參與者（「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貴公司通過發行新股實施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在歸屬期內受限制轉讓（「受限制股份」）。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份分為兩批：首次授予部分及預留部分。首次授予部分自授予日期起分三批按年等額歸屬，而預留部分自同日起分兩批按年等額歸屬，惟須達成以下歸屬條件：

##### 首次部分：

- 第一期歸屬期：以貴集團2020年的收入為基數，2021年的收入增長不低於20%。
- 第二期歸屬期：以貴集團2020年的收入為基數，2022年的收入增長不低於60%。
- 第三期歸屬期：以貴集團2020年的收入為基數，2023年的收入增長不低於110%。

##### 預留部分：

- 第一期歸屬期：以貴集團2020年的收入為基數，2022年的收入增長不低於60%。
- 第二期歸屬期：以貴集團2020年的收入為基數，2023年的收入增長不低於110%。

倘合資格參與者未能達成歸屬及績效條件，則貴公司須按最初認購價加上受限制股份授予期間按適用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利息，回購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首次部分受限制股份載列如下。授予股份的公允價值與認購價的差額於權益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並於損益中確認相應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授予日期       | 授予股份數目    | 認購價<br>每股人民幣元 | 授予日期公允價值<br>每股人民幣元 |
|------------|-----------|---------------|--------------------|
| 2021年9月17日 | 3,095,000 | 29.26         | 23.74              |

授予股份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授予日期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公開市場價值釐定。

由於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於2024年取消，故預留部分的受限制股份於相關期間並未授出。

貴集團未能滿足第三期歸屬期的歸屬條件，人民幣10,547,000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中撥回。

於2024年，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已取消。

####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3年，貴公司股東批准一項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對象為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不包括獨立董事）及對貴集團業務及持續發展有直接影響或作出突出貢獻的核心人員等合資格參與者（「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貴公司通過發行新股實施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在歸屬期內受限制轉讓（「受限制股份」）。

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包括兩批：首次授予部分及預留部分。首次授予部分自授予日期起分三批按年等額歸屬，而預留部分自同日起分兩批按年等額歸屬，惟須達成以下歸屬條件：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首次部分：

- 第一期歸屬期：以 貴集團於2022年產生的收入或淨利潤為基準，2023年的收入增長不低於10%或淨利潤增長不低於15%。
- 第二期歸屬期：以 貴集團於2022年產生的收入或淨利潤為基準，2024年的收入增長不低於20%或淨利潤增長不低於30%。
- 第三期歸屬期：以 貴集團於2022年產生的收入或淨利潤為基準，2025年的收入增長不低於30%或淨利潤增長不低於45%。

### 預留部分：

- 第一期歸屬期：以 貴集團於2022年產生的收入或淨利潤為基準，2024年的收入增長不低於20%或淨利潤增長不低於30%。
- 第二期歸屬期：以 貴集團於2022年產生的收入或淨利潤為基準，2025年的收入增長不低於30%或淨利潤增長不低於45%。

倘合資格參與者未能達成歸屬及績效條件，則 貴公司須按最初認購價加上受限制股份授予期間按適用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利息，回購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

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首次部分及預留部分列示如下。授予股份的公允價值與認購價之間的差額於權益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並於損益中確認相應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授予日期       | 授予股份數目    | 認購價<br>每股人民幣元 | 授予日期<br>公允價值<br>每股人民幣元 |
|------|------------|-----------|---------------|------------------------|
| 首次部分 | 2023年9月13日 | 4,768,000 | 14.88         | 16.98                  |
| 預留部分 | 2024年7月17日 | 237,000   | 14.90         | 13.95                  |

授予股份的公允價值乃按授出日期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公開市場價值釐定。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4,911,000元、人民幣43,100,000元、人民幣19,231,000元、人民幣9,909,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4,200,000元分別自損益中扣除。

於相關期間，上述計劃項下授予的以下股份尚未行使：

|                            | 2021年受限制<br>股份獎勵計劃<br>(受限制股份數目)<br>(千股) | 2023年受限制<br>股份獎勵計劃<br>(受限制股份數目)<br>(千股) |
|----------------------------|-----------------------------------------|-----------------------------------------|
|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             | 2,055                                   | —                                       |
| 年內授予                       | —                                       | 4,768                                   |
| 年內失效                       | (1,062)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 993                                     | 4,768                                   |
| 年內授予                       | —                                       | 237                                     |
| 年內失效                       | (993)                                   | —                                       |
| 年內歸屬                       | —                                       | (1,576)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尚未行使 | —                                       | 3,429                                   |
| 年內失效                       | —                                       | (160)                                   |
| 年內歸屬                       | —                                       | (1,634)                                 |
| 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 —                                       | 1,635                                   |
| 期內失效                       | —                                       | (25)                                    |
| 於2026年6月30日尚未行使            | —                                       | 1,610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38. 出售附屬公司

於2023年，貴集團出售其於天津北旭新材料有限公司（「天津北旭」）的10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

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如下：

|                 | 天津北旭<br>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13,179               |
| 流動資產            | 19,048               |
| 流動負債            | <u>5,011</u>         |
| 出售的資產淨值         | 27,216               |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附註7) | <u>(7,216)</u>       |
| 總代價             | <u><u>20,000</u></u> |
| 以現金結算           | <u><u>20,000</u></u> |

就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                        | 人民幣千元                |
|------------------------|----------------------|
| 現金代價                   | 20,000               |
| 出售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 <u>(1,859)</u>       |
| 就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 <u><u>18,141</u></u> |

###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就樓宇及機器的租賃安排，分別錄得使用權資產非現金添置人民幣57,545,000元、人民幣6,948,000元及人民幣1,872,000元，以及租賃負債非現金添置人民幣57,545,000元、人民幣6,948,000元及人民幣1,872,000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已修改樓宇的租賃安排，在無現金流動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減少人民幣5,593,000元及租賃負債減少人民幣5,593,000元。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b) 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                            | 計息銀行及<br>其他借款<br>人民幣千元 | 租賃負債<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應付款項<br>— 根據股份獎<br>勵計劃發行庫存<br>股份的回購負債<br>人民幣千元 | 應付[編纂]<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3年1月1日                 | 2,554,832              | 7,202         | 58,166                                           | —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2,053                  | (7,306)       | 40,454                                           | —               |
| 新訂租賃                       | —                      | 57,545        | —                                                | —               |
| 轉換為普通股                     | (116)                  | —             | —                                                | —               |
| 利息開支                       | 97,997                 | 943           | 1,027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br>1月1日 | 2,654,766              | 58,384        | 99,647                                           | —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1,073,828              | (12,710)      | (26,704)                                         | —               |
| 受限制股份的歸屬(定義見附註37)          | —                      | —             | (23,450)                                         | —               |
| 新訂租賃                       | —                      | 6,948         | —                                                | —               |
| 轉換為普通股                     | (186)                  | —             | —                                                | —               |
| 利息開支                       | 104,121                | 2,475         | 792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br>1月1日 | 3,832,529              | 55,097        | 50,285                                           | —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432,719                | (12,001)      | (1,531)                                          | [編纂]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新訂租賃                       | —                      | 1,872         | —                                                | —               |
| 轉換為普通股                     | (562,591)              | —             | —                                                | —               |
| 因貼現應收票據而確認之貸款的清償           | (23,703)               | —             | —                                                | —               |
| 受限制股份的歸屬(定義見附註37)          | —                      | —             | (24,323)                                         | —               |
| 利息開支                       | 111,386                | 2,189         | —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月1日     | 3,790,340              | 47,157        | 24,431                                           | —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248,555                | (5,380)       | (512)                                            | [編纂]            |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租賃修改                       | —                      | (5,593)       | —                                                | —               |
| 因貼現應收票據而確認之貸款的清償           | (3,124)                | —             | —                                                | —               |
| 利息開支                       | 45,500                 | 773           | —                                                | —               |
| 於2026年6月30日                | 4,081,271              | 36,957        | 23,919                                           | [編纂]            |

### (c)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中包含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12月31日<br>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於6月30日<br>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活動內 | 6,471          | 8,084                     | 5,889          | 1,816                    |
| 融資活動內 | 7,306          | 13,725                    | 12,001         | 5,380                    |
| 總計    | 13,777         | 21,809                    | 17,890         | 7,196                    |

### 40. 資產抵押

貴集團資產作為 貴集團銀行借款以及開立銀行承兌票據抵押品的詳情，分別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4、16、25、27及31。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41. 承擔

於各相關期間末，貴集團有以下合約承擔：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已訂約但未撥備： |         |         |         |        |
| 資本承擔     | 90,805  |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86,736  | 124,175 | 156,764 | 91,057 |

### 42. 或然負債

截至各相關期間末，貴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43. 關聯方交易

貴集團

董事認為，以下各方為於相關期間與貴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 (a) 關聯方名稱及其與貴集團的關係

| 名稱                   | 與貴集團的關係                        |
|----------------------|--------------------------------|
| 彤程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 貴公司的控股公司                       |
| Gold Dynasty Limited | 張寧女士（貴公司董事兼股東）作為權益持有人擁有實益權益的公司 |
| 中策橡膠                 | 聯營公司                           |
| 浦林成山                 | 聯營公司                           |

####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貴集團與其關聯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貴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貴集團與各關聯方協定之條款進行。貴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未經審核)      |         |
| 商品銷售 |             |         |         |             |         |
| 中策橡膠 | 333,107     | 382,584 | 368,158 | 176,960     | 215,971 |
| 浦林成山 | 不適用         | 34,888  | 41,560  | 23,871      | 29,220  |
| 總計   | 333,107     | 417,472 | 409,718 | 200,831     | 245,191 |

不適用：由於浦林成山於2024年成為貴集團聯營公司，故不適用。

#### (c) 與關聯方的未結清結餘：

於2023年12月31日

|            | 貿易應收款項  | 減值虧損  | 賬面淨值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中策橡膠       | 100,497 | 352   | 100,145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於2024年12月31日

|          | 貿易應收款項<br>人民幣千元 | 減值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賬面淨值<br>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中策橡膠     | 127,801         | 630           | 127,171       |
| 浦林成山     | 18,055          | 90            | 17,965        |
| 總計       | 145,856         | 720           | 145,136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貿易應收款項<br>人民幣千元 | 減值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賬面淨值<br>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中策橡膠     | 108,280         | 403           | 107,877       |
| 浦林成山     | 16,207          | 60            | 16,147        |
| 總計       | 124,487         | 463           | 124,024       |

於2026年6月30日

|          | 貿易應收款項<br>人民幣千元 | 減值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賬面淨值<br>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中策橡膠     | 112,853         | 196           | 112,657       |
| 浦林成山     | 24,750          | 41            | 24,709        |
| 總計       | 137,603         | 237           | 137,366       |

餘額  
人民幣千元

|      |  |  |        |
|------|--|--|--------|
| 應收股息 |  |  |        |
| 浦林成山 |  |  | 14,440 |

應收聯營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須按提供予 貴集團主要貿易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與關聯公司之未償還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 (d)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br>(未經審核)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袍金                | 360            | 360            | 360            | 180                      | 182            |
| 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br>利益 | 15,457         | 15,484         | 12,975         | 6,636                    | 5,560          |
| 績效花紅              | 1,932          | 1,297          | 925            | 450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580            | 5,076          | 2,025          | 1,101                    | 457            |
|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 580            | 5,076          | 884            | 435                      | 427            |
| 總計                | 18,909         | 27,293         | 17,169         | 8,802                    | 6,626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9。

### (e)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025年， 貴集團與Gold Dynasty Limited共同投資Red Avenue (Thailand) Co., Ltd.以建設橡膠助劑生產基地。 貴集團持有附屬公司Red Avenue (Thailand) Co., Ltd. 51%股權。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4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相關期間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貴集團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金融資產          |                |               |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 按公允價值<br>計入損益的<br>金融資產<br>人民幣千元 | 債務投資<br>人民幣千元  | 權益投資<br>人民幣千元 | 按攤銷成本計<br>量的金融資產<br>人民幣千元 |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                                 |                |               |                           |                  |
| 權益投資              | —                               | —              | 75,456        | —                         | 75,456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53,308                         | —              | —             | —                         | 253,308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329,892        | —             | 678,849                   | 1,008,741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             | 100,145                   | 100,145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  |                                 |                |               |                           |                  |
| 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              | —             | 35,565                    | 35,565           |
| 定期存款              | —                               | —              | —             | 43,629                    | 43,629           |
| 已質押存款             | —                               | —              | —             | 38,922                    | 38,92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 661,436                   | 661,436          |
| 總計                | <u>253,308</u>                  | <u>329,892</u> | <u>75,456</u> | <u>1,558,546</u>          | <u>2,217,202</u> |

金融負債

|                    | 按攤銷成本計量<br>的金融負債<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652,452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210,347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u>2,654,766</u>          |
| 總計                 | <u>3,517,565</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於2024年12月31日

### 金融資產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金融資產          |               |               |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 按公允價值<br>計入損益的<br>金融資產<br>人民幣千元 | 債務投資<br>人民幣千元 | 權益投資<br>人民幣千元 | 按攤銷成本計<br>量的金融資產<br>人民幣千元 |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權益投資   | —                               | —             | 45,412        | —                         | 45,412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28,634                         | —             | —             | —                         | 128,634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318,724       | —             | 746,200                   | 1,064,924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             | 145,136                   | 145,136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br>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             | —             | 16,862                    | 16,862      |
| 定期存款                        | —                               | —             | —             | 634,591                   | 634,591     |
| 已質押存款                       | —                               | —             | —             | 36,004                    | 36,00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 503,209                   | 503,209     |
| 總計                          | 128,634                         | 318,724       | 45,412        | 2,082,002                 | 2,574,772   |

### 金融負債

|                    | 按攤銷成本計量<br>的金融負債<br>人民幣千元 |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528,632                   |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270,823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3,832,529                 |  |
| 總計                 | 4,631,984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金融資產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金融資產          |               |               |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 按公允價值<br>計入損益的<br>金融資產<br>人民幣千元 | 債務投資<br>人民幣千元 | 權益投資<br>人民幣千元 | 按攤銷成本計<br>量的金融資產<br>人民幣千元 |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權益投資   | —                               | —             | 31,741        | —                         | 31,741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22,631                         | —             | —             | —                         | 122,631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284,380       | —             | 788,661                   | 1,073,041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             | 124,024                   | 124,024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br>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             | —             | 19,562                    | 19,562      |
| 定期存款                        | —                               | —             | —             | 738,737                   | 738,737     |
| 已質押存款                       | —                               | —             | —             | 24,750                    | 24,75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 476,150                   | 476,150     |
| 總計                          | 122,631                         | 284,380       | 31,741        | 2,171,884                 | 2,610,636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金融負債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572,761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281,385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3,790,340             |
| 總計                 | 4,644,486             |

於2026年6月30日

### 金融資產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總計        |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r>人民幣千元 | 債務投資<br>人民幣千元 | 權益投資<br>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                       | —             | 27,493        | —            | 27,493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2,230                 | —             | —             | —            | 142,230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309,730       | —             | 1,023,404    | 1,333,134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             | 137,366      | 137,366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             | —             | 32,242       | 32,242    |
| 定期存款                    | —                       | —             | —             | 599,773      | 599,773   |
| 已質押存款                   | —                       | —             | —             | 24,918       | 24,91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 435,686      | 435,686   |
| 總計                      | 142,230                 | 309,730       | 27,493        | 2,253,389    | 2,732,842 |

### 金融資產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589,038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258,434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081,271             |
| 總計                 | 4,928,743             |

## 45. 金融資產轉讓

### 已全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相關期間，貴集團為結算對若干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而向該等供應商背書轉讓若干銀行承兌匯票，並向中國內地商業銀行貼現若干銀行承兌匯票（統稱「已終止確認票據」）。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於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的賬面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50,562,000元、人民幣379,518,000元、人民幣425,727,000元及人民幣405,948,000元。已終止確認票據於各相關期間末的到期期限為1至12個月。根據中國內地《票據法》，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票人可向對該等票據承擔責任的任何一個、多個或全部人士／實體（包括貴集團）行使追索權，而不論其先後順序（「持續涉入」）。貴公司董事認為，在承兌銀行未違約的情況下，貴集團被已終止確認票據持票人追索的風險極低，因此，貴集團已轉移與已終止確認票據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據此，貴集團已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全部賬面值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貴集團對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涉入可能引致的最大損失敞口及為回購該等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為其賬面值。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對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涉入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未全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相關期間，貴集團為結算對若干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而向該等供應商背書轉讓若干銀行承兌匯票及商業承兌匯票，並向中國內地商業銀行貼現若干銀行承兌匯票（統稱「已背書票據」）。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保留了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包括與該等已背書票據相關的違約風險），因此，貴集團繼續確認已背書票據的全部賬面值及已結算的相關貿易應付款項。背書後，貴集團未保留任何使用已背書票據的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已背書票據。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供應商擁有追索權的、通過已背書票據結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51,296,000元、人民幣207,621,000元、人民幣207,626,000元及人民幣179,002,000元。

### 4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已質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票據、應收關聯公司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短期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因該等工具的剩餘期限較短，故大致與其賬面值相若。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非即期部分因其主要為浮動利率，故大致與其賬面值相若。對於固定利率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非即期部分，其公允價值乃透過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的工具現時可得之利率，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計算。貴集團評估，於各相關期間末，因貴集團自身違約風險變化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重大。因此，固定利率計息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大致與其賬面值相若。

貴集團的財務部門由財務經理領導，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匯報。於各報告日，貴集團財務團隊會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確定估值中應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在有意願的交易方之間（非強迫或清盤出售）交換工具的金額計列。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估算公允價值：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應收票據，其公允價值透過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計算。此外，該等應收票據將於六個月內到期，因此其公允價值大致與其賬面值相若。

貴集團投資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該等投資為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權益投資。貴集團已基於各相關期間末的市場報價估算此等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

貴集團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即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權益投資。貴集團已根據市場報價估計該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並就各相關期間末的交易限制（禁售安排）的影響作出調整。

貴集團亦投資於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結構性存款。貴集團已使用基於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的貼現現金流估值模型，估計該等結構性存款的公允價值。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權益投資，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及非上市基金，其公允價值乃採用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進行估算，所依據的假設並無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該估值要求董事根據行業、規模、槓桿及策略確定可比上市公司（同業），並為每個識別出的可比公司計算適當的價格倍數，例如企業價值對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V/EBITDA」）倍數及市盈率（「P/E」）倍數。該倍數透過將可比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盈利指標計算得出。隨後，基於具體公司的事實及情況，考慮該等公司的非流動性及規模差異等因素，對交易倍數進行折讓。經折讓的倍數應用於非上市權益投資及非上市基金的相應盈利指標，以計量公允價值。董事認為，由此估值技術得出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估計公允價值，以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的相關公允價值變動均屬合理，且為各相關期間末最適當的價值。

基於貴集團的具體事實及情況，貴集團採用了估計可收回金額來確定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價值。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管理層已評估使用合理可能的替代輸入值對估值模型的潛在影響。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於各相關期間末，金融工具估值所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概要及定量敏感性分析：

|                                | 估值技術 |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 區間                            | 公允價值對輸入值的敏感性                           |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br>非上市投資 | 市場法  | DLOM      | 2023年12月31日：<br>22.00%–26.23% | DLOM每增加或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或增加人民幣49,000元。    |
|                                |      |           | 2024年12月31日：<br>19.00%–28.22% | DLOM每增加或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或增加人民幣60,000元。    |
|                                |      |           | 2025年12月31日：<br>25.12%–26.96% | DLOM每增加或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或增加人民幣84,000元。    |
|                                |      |           | 2026年6月30日：<br>24.12%–29.91%  | DLOM每增加或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或增加人民幣81,000元。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r>非上市投資        | 市場法  | DLOM      | 2023年12月31日：<br>13.38%        | DLOM每增加或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或增加人民幣90,000元。    |
|                                |      |           | 2024年12月31日：<br>16.42%–33.47% | DLOM每增加或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或增加人民幣2,019,000元。 |
|                                |      |           | 2025年12月31日：<br>19.00%–29.91% | DLOM每增加或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866,000元。 |
|                                |      |           | 2026年6月30日：<br>20.00%–29.91%  | DLOM每增加或減少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243,000元。 |

缺乏適銷性折讓代表 貴集團所釐定的市場參與者於對投資定價時會考慮的溢價及折讓金額。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 貴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                           | 活躍市場報價<br>(第一層級)<br>人民幣千元 | 使用以下方式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                           | 重大可觀察<br>輸入值<br>(第二層級)<br>人民幣千元 | 重大不可觀察輸<br>入值<br>(第三層級)<br>人民幣千元 |             |
| 金融資產                      |                           |                                 |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br>收票據  | —                         | 329,892                         | —                                | 329,892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br>權益投資 | —                         | 45,113                          | 30,343                           | 75,456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3,736                   | —                               | 109,572                          | 253,308     |
| 總計                        | 143,736                   | 375,005                         | 139,915                          | 658,656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活躍市場報價<br>(第一層級)<br>人民幣千元 | 使用以下方式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                           | 重大可觀察<br>輸入值<br>(第二層級)<br>人民幣千元 | 重大不可觀察輸<br>入值<br>(第三層級)<br>人民幣千元 |             |
| 金融資產                  |                           |                                 |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票據  | —                         | 318,724                         | —                                | 318,724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                         | 13,715                          | 31,697                           | 45,412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128,634                          | 128,634     |
| 總計                    | —                         | 332,439                         | 160,331                          | 492,770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活躍市場報價<br>(第一層級)<br>人民幣千元 | 使用以下方式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                           | 重大可觀察<br>輸入值<br>(第二層級)<br>人民幣千元 | 重大不可觀察輸<br>入值<br>(第三層級)<br>人民幣千元 |             |
| 金融資產                  |                           |                                 |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票據  | —                         | 284,380                         | —                                | 284,380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                         | —                               | 31,741                           | 31,741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122,631                          | 122,631     |
| 總計                    | —                         | 284,380                         | 154,372                          | 438,752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於2026年6月30日

|                       | 使用以下方式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                         |         |
|-----------------------|------------------------|-------------------------|---------|
|                       | 重大可觀察<br>輸入值<br>(第二層級) | 重大不可觀察<br>輸入值<br>(第三層級) | 總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金融資產                  |                        |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票據  | 309,730                | —                       | 309,730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                      | 27,493                  | 27,493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3,431                 | 118,799                 | 142,230 |
| 總計                    | 333,161                | 146,292                 | 479,453 |

2023年，貴集團持有的興達鋼簾線股權因具有特定可收回金額，其公允價值計量分別由第三層級轉入第二層級。除此以外，於相關期間，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在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

於相關期間，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年／期初                   | 105,004        | 109,572        | 128,634        | 122,631        |
|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虧損)總額        | 4,568          | (10,938)       | (6,003)        | (3,832)        |
| 購入                     | —              | 30,000         | —              | —              |
| 於年／期末                  | 109,572        | 128,634        | 122,631        | 118,799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                |                |                |
| 於年／期初                  | 78,710         | 30,343         | 31,697         | 31,741         |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虧損)／收益總額    | (25,874)       | 1,354          | 44             | (4,248)        |
| 購入                     | 15,025         | —              | —              | —              |
| 轉入第二層級                 | (37,518)       | —              | —              | —              |
| 於年／期末                  | 30,343         | 31,697         | 31,741         | 27,493         |

### 4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已質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貴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貴集團擁有其他各種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和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此等項目直接產生自其營運。

貴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閱並議定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茲概述如下。

#### 利率風險

貴集團承受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貴集團的浮動利率長期債務有關。貴集團的政策是透過結合使用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債務來管理其利息成本。

若銀行借款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貴集團因浮動利率借款所受影響，其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稅後利潤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8,249,000元、人民幣5,728,000元、人民幣10,050,000元及人民幣18,621,000元，而貴集團的權益總額將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8,249,000元、人民幣5,728,000元、人民幣10,050,000元及人民幣18,621,000元。此主要歸因於貴集團銀行貸款承受的浮動利率風險。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因外匯匯率變動而導致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 貴集團業務所用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下表顯示於各相關期間末，在外匯匯率發生合理可能變動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 貴集團稅後虧損(因貨幣資產及負債換算價值變動)及 貴集團權益的敏感性分析。

|                         | 外幣匯率<br>上升／(下降)<br>% | 稅後利潤<br>增加／(減少)<br>人民幣千元 |
|-------------------------|----------------------|--------------------------|
| <b>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b> |                      |                          |
| 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 10                   | (21,119)                 |
| 若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 (10)                 | 21,119                   |
|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b> |                      |                          |
| 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 10                   | (31,461)                 |
| 若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 (10)                 | 31,461                   |
| <b>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b> |                      |                          |
| 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 10                   | (75,365)                 |
| 若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 (10)                 | 75,365                   |
| <b>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                      |                          |
| 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 10                   | (48,392)                 |
| 若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 (10)                 | 48,392                   |

### 信貸風險

貴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相關方進行交易。 貴集團的政策是所有希望以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經過信貸審核程序。此外，會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對於不以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 貴集團在未經特定審核程序的情況下不會提供信貸條款。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的最大風險敞口及年末階段劃分

下表顯示基於 貴集團信貸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可無需過度成本或努力獲取其他資料)的信貸質量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以及於各相關期間末的年末階段劃分分類。

所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br>第一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第二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br>第三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簡化方法<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             | —                         | 1,020,917     | 1,020,917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                         | 100,497       | 100,497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               |             |
| — 正常**                  | 35,284                          | 400           | —                         | —             | 35,684      |
| — 可疑**                  | —                               | —             | 11,010                    | —             | 11,010      |
| 已質押存款                   |                                 |               |                           |               |             |
| — 尚未逾期                  | 38,922                          | —             | —                         | —             | 38,922      |
| 定期存款                    |                                 |               |                           |               |             |
| — 尚未逾期                  | 43,629                          | —             | —                         | —             | 43,62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 — 尚未逾期                  | 661,436                         | —             | —                         | —             | 661,436     |
| 總計                      | 779,271                         | 400           | 11,010                    | 1,121,414     | 1,912,095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於2024年12月31日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br>第一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第二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br>第三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簡化方法<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             | —                         | 1,076,910        | 1,076,910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                         | 145,856          | 145,856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br>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                  |                  |
| — 正常**                      | 16,571                          | 687           | —                         | —                | 17,258           |
| — 可疑**                      | —                               | —             | 11,010                    | —                | 11,010           |
| 已質押存款                       |                                 |               |                           |                  |                  |
| — 尚未逾期                      | 36,004                          | —             | —                         | —                | 36,004           |
| 定期存款                        |                                 |               |                           |                  |                  |
| — 尚未逾期                      | 634,591                         | —             | —                         | —                | 634,59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 — 尚未逾期                      | 503,209                         | —             | —                         | —                | 503,209          |
| 總計                          | <u>1,190,375</u>                | <u>687</u>    | <u>11,010</u>             | <u>1,222,766</u> | <u>2,424,838</u>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br>第一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第二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br>第三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簡化方法<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             | —                         | 1,084,434        | 1,084,434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                         | 124,487          | 124,487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br>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                  |                  |
| — 正常**                      | 19,112                          | 664           | —                         | —                | 19,776           |
| — 可疑**                      | —                               | —             | 11,010                    | —                | 11,010           |
| 已質押存款                       |                                 |               |                           |                  |                  |
| — 尚未逾期                      | 24,750                          | —             | —                         | —                | 24,750           |
| 定期存款                        |                                 |               |                           |                  |                  |
| — 尚未逾期                      | 738,737                         | —             | —                         | —                | 738,73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 — 尚未逾期                      | 476,150                         | —             | —                         | —                | 476,150          |
| 總計                          | <u>1,258,749</u>                | <u>664</u>    | <u>11,010</u>             | <u>1,208,921</u> | <u>2,479,344</u> |

於2026年6月30日

|                             | 12個月預期<br>信貸虧損<br>第一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第二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br>第三階段<br>人民幣千元 | 簡化方法<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             | —                         | 1,345,498        | 1,345,498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 —             | —                         | 137,603          | 137,603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br>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                  |                  |
| — 正常**                      | 31,761                          | 838           | —                         | —                | 32,599           |
| — 可疑**                      | —                               | —             | 10,526                    | —                | 10,526           |
| 已質押存款                       |                                 |               |                           |                  |                  |
| — 尚未逾期                      | 24,918                          | —             | —                         | —                | 24,918           |
| 定期存款                        |                                 |               |                           |                  |                  |
| — 尚未逾期                      | 599,773                         | —             | —                         | —                | 599,77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 — 尚未逾期                      | 435,686                         | —             | —                         | —                | 435,686          |
| 總計                          | <u>1,092,138</u>                | <u>838</u>    | <u>10,526</u>             | <u>1,483,101</u> | <u>2,586,603</u>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對於 貴集團採用簡化方法進行減值處理並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已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5披露。

\*\* 當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且無資料表明自初始確認以來其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其信貸質量被視為「正常」。否則，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質量被視為「可疑」。

由於 貴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無需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度按客戶／交易對手、地理區域及行業板塊進行管理。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6月30日， 貴集團存在一定的信貸風險集中度，分別有4.93%、7.59%、10.24%及5.26%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來自 貴集團的最大客戶，分別有28.95%、35.72%、28.41%及34.20%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來自五大客戶。

###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監察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貴集團的目標是透過使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其他可用融資來源，在資金連續性與靈活性之間取得平衡。

基於合約未折現付款額， 貴集團於各相關期間末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 於2023年12月31日       |                      |               |               |             |
|--------------------|----------------------|---------------|---------------|-------------|
|                    | 1年內或<br>按要求<br>人民幣千元 | 1至5年<br>人民幣千元 | 5年以上<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652,452              | —             | —             | 652,452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210,347              | —             | —             | 210,347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904,851              | 1,753,602     | 204,547       | 2,863,000   |
| 租賃負債               | 10,795               | 47,699        | 13,985        | 72,479      |
| 總計                 | 1,778,445            | 1,801,301     | 218,532       | 3,798,278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                    | 1年內或<br>按要求<br>人民幣千元 | 1至5年<br>人民幣千元 | 5年以上<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528,632              | —             | —             | 528,632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270,823              | —             | —             | 270,823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1,947,136            | 1,906,845     | 161,290       | 4,015,271   |
| 租賃負債               | 12,562               | 47,555        | 2,940         | 63,057      |
| 總計                 | 2,759,153            | 1,954,400     | 164,230       | 4,877,783   |
| 於2025年12月31日       |                      |               |               |             |
|                    | 1年內或<br>按要求<br>人民幣千元 | 1至5年<br>人民幣千元 | 5年以上<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572,761              | —             | —             | 572,761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281,385              | —             | —             | 281,385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180,140            | 1,639,512     | 86,561        | 3,906,213   |
| 租賃負債               | 12,963               | 36,444        | 3,183         | 52,590      |
| 總計                 | 3,047,249            | 1,675,956     | 89,744        | 4,812,949   |

##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 於2026年6月30日          |                  |               |                  |
|------------------------|----------------------|------------------|---------------|------------------|
|                        | 1年內或<br>按要求<br>人民幣千元 | 1至5年<br>人民幣千元    | 5年以上<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589,038              | —                | —             | 589,038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br>金融負債 | 258,434              | —                | —             | 258,434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833,041            | 1,301,323        | 43,043        | 4,177,407        |
| 租賃負債                   | 9,387                | 29,338           | 2,741         | 41,466           |
| 總計                     | <u>3,689,900</u>     | <u>1,330,661</u> | <u>45,784</u> | <u>5,066,345</u> |

###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發展及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貴集團根據經濟狀況及基礎資產的風險特徵變化管理其資本結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貴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貴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約束。於相關期間，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更。

於各相關期間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於6月30日           |                  |
|--------|------------------|------------------|------------------|------------------|
|        | 202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26年<br>人民幣千元   |
| 負債總額   | <u>3,829,009</u> | <u>4,949,797</u> | <u>4,960,044</u> | <u>5,214,106</u> |
| 資產總值   | <u>7,333,905</u> | <u>8,409,127</u> | <u>9,218,735</u> | <u>9,531,055</u> |
| 資產負債比率 | <u>52%</u>       | <u>59%</u>       | <u>54%</u>       | <u>55%</u>       |

### 48. 相關期間後事項

2026年6月30日之後，貴公司或貴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 49.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貴集團或現時組成貴集團的任何公司並無就2026年6月30日之後的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附 錄 二

##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附 錄 二

##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 附 錄 二

##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

[編纂]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本附錄載有中國公司及證券法律法規、中國《公司法》與《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公司條例》之間的若干重大差異及聯交所所有關中國股份有限公司的額外監管規定的概要。本概要的主要目的是向潛在[編纂]提供適用於我們的主要法律法規的概覽。本概要無意載列對潛在[編纂]而言可能重要的所有資料。有關具體規管本公司業務的法律法規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 中國法律體系

中國法律體系以《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憲法》」）為基礎，由成文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單行條例、自治條例、部門規章、地方政府規章、中國政府簽訂的國際條約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組成。法院判決沒有先例約束力，但是具有司法參照及指導作用。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於2023年3月13日最新修訂並於2023年3月15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立法法》（「《立法法》」），全國人大及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行使國家立法權。全國人大有權制定及修改涉及刑事、民事、國家機構及其他事宜的基本法律。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制定及修改應由全國人大制定的法律以外的法律，並在全國人大閉會期間部分補充及修改由全國人大制定的法律，但不得與此等法律的基本原則相抵觸。

國務院是最高國家行政機關，有權根據《憲法》及法律制定行政法規。各省、自治區及直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各自的常務委員會可根據其各自行政區域的特定情況及實際需求制定地方性法規，但此等地方性法規不得違反《憲法》、法律或行政法規的任何規定。設區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可以根據本市的具體情況和實際需要，對城鄉建設與管理、環境保護、歷史文化保護等事項制定地方性法規，但不得與《憲法》、法律、行政法規和省、自治區的地方性法規的任何條文相抵觸。法律對設區的市制定地方性法規的事項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設自治區的市的地方性法規報經批准後實施。

省、自治區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對報請批准的地方性法規進行合法性審查，對不抵觸《憲法》、法律、行政法規和省、自治區地方性法規的，應當在四個月內予以批准。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代表大會有關根據地方各民族的政治、經濟、文化特點，制定自治條例和單行條例。國務院各部委、中國人民銀行、國家審計署和國務院直屬具有行政管理職能的事業單位，可以根據法律和國務院的行政法規、決定、裁決，制定部門職權範圍內的規章。

《憲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任何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自治條例或單行條例或規章均不得與《憲法》相抵觸。法律的效力高於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及規章，行政法規的效力高於地方性法規及規章。各省、自治區人民政府制定的規章的效力高於其各自行政區域內設區的市的人民政府制定的規章。

全國人大有權更改或撤銷全國人大常委會制定的不適當的法律，且有權撤銷全國人大常委會已批准但違反《憲法》及《立法法》的自治條例及單行條例。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撤銷違反《憲法》及法律的行政法規，有權撤銷違反《憲法》、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地方性法規，並有權撤銷省、自治區或直轄市各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已批准，但違反《憲法》及《立法法》的自治條例及單行法規。國務院有權更改或撤銷任何不適當的部門規章及地方性規章。各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人民代表大會有關更改或撤銷其各自常務委員會制定或批准的任何不適當的地方性法規。地方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有權撤銷本級人民政府制定的不適當的規章。各省、自治區人民政府均有權更改或撤銷任何由下級人民政府制定的不適當的規章。

根據《憲法》及《立法法》，法律解釋權歸全國人大常委會所有。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1年6月10日通過並於同日生效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加強法律解釋工作的決議》，凡關於法律、法令條文本需要進一步明確界限或作補充規定的，由全國人大常委會進行解釋或用法令加以規定。凡屬於法院審判工作中具體應用法律、法令的問題，由最高人民法院進行解釋。凡屬於檢察院檢察工作中具體應用法律、法令的問題，由最高人民檢察院進行解釋。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檢察院的解釋如果有原則性的分歧，報請全國人大常委會解釋或決定。不屬於審判和檢察工作中的其他法律、法令如何具體應用的問題，由國務院及主管部門進行解釋。

地方性法規條文本需要進一步界定或者需要作出補充規定的，由制定此類條例的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解釋或者規定。凡屬於地方性法規具體應用問題的解釋，由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主管部門負責。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 中國司法制度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法院組織法》，人民法院由最高人民法院、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和專門人民法院組成。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分為三級，即基層人民法院、中級人民法院和高級人民法院。基層人民法院可以根據地區、人口和案件情況設立若干人民法庭。最高人民法院是國家最高審判機關。最高人民法院監督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和專門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上級人民法院監督下級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檢察院組織法》，人民檢察院是國家的法律監督機關。最高人民檢察院是最高檢察機關。最高人民檢察院領導地方各級人民檢察院和專門人民檢察院的工作，上級人民檢察院領導下級人民檢察院的工作。

人民法院實行兩審終審制，人民法院的二審判決或裁定為終審判決或裁定。當事人不服地方人民法院第一審判決、裁定的，可以提起上訴。人民檢察院可以依照法律規定程序向上一級人民法院提出抗訴。在規定期限內當事人不上訴且人民檢察院不抗訴的，人民法院的判決、裁定為終審判決、裁定。中級人民法院、高級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法院的二審判決、裁定以及最高人民法院的一審判決、裁定為終審判決、裁定。但是，如果最高人民法院或者上級人民法院發現下級人民法院已經發生法律效力的終審判決、裁定確有錯誤，或者各級人民法院院長發現本級人民法院已經發生法律效力的終審判決、裁定確有錯誤的，可以按照司法監督程序再審。

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3年9月1日最新修訂並於2024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民事訴訟法》」）規定了提起民事訴訟的要求、人民法院的管轄權、進行民事訴訟應遵循的程序以及執行民事判決或命令的程序。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民事訴訟的所有當事人都必須遵守《民事訴訟法》。民事案件一般由被告所在地法院審理。民事訴訟的管轄法院可由當事人書面約定選擇，但法院必須位於與爭議有實際聯繫的地點，如原告或被告的住所地、合同履行地或合同簽訂地或訴訟標的物所在地。但是，在任何情況下，當事人對於人民法院的選擇均不得違反級別管轄和專屬管轄的規定。

外國人、無國籍人、外國企業和組織在人民法院起訴、應訴，同中國公民、法人和其他組織有同等的訴訟權利義務。外國法院對中國公民、法人和其他組織的民事訴訟權利加以限制的，中國人民法院對該國公民、企業和組織的民事訴訟權利，實行對等原則。外國人、無國籍人、外國企業和組織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在人民法院起訴、應訴，需要委託律師代理訴訟的，必須委託中國境內的律師。根據中國締結或者參加的國際條約，或者按照互惠原則，人民法院和外國法院可以相互請求，代為送達文書、調查取證以及進行其他訴訟行為。外國法院請求協助的事項有損於中國的主權、安全或者社會公共利益的，人民法院不予執行。

各方當事人必須履行發生法律效力的民事判決和裁定。民事訴訟的任何一方當事人拒不履行人民法院作出的判決、裁定或者仲裁庭作出的裁決的，另一方當事人可以在兩年內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申請執行期限的中止或者中斷，應當遵守適用法律關於訴訟時效中止或者中斷的規定。

當事人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人民法院對不在中國境內或者財產不在中國境內的當事人作出的生效判決、裁定的，可以向有適當管轄權的外國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該判決、裁定。如果中國與有關外國簽訂或者加入的國際條約規定可以承認和執行外國的判決、裁定，或者該判決或裁定經法院根據互惠原則審查符合條件，否則除其他例外情況外，人民法院也可以按照中國的執执行程序承認和執行外國的判決、裁定，但人民法院認為承認或執行該判決、裁定會導致違反中國基本原則、主權或者安全，或者出於社會公共利益的考慮等情形除外。

### 《中國公司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和《公司章程指引》

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尋求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主要受以下中國境內法律法規的約束。

《公司法》於2023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24年7月1日生效。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的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其解釋性指引，適用於中國境內公司直接或者間接到境外發行證券或者將其證券在境外上市交易。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其解釋性指引，境內公司直接在境外發行上市的，應當按照中國證監會於2025年3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公司章程指引**》」）制定公司章程。

下文載列適用於本公司的《公司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主要條款的概要。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 總則

股份有限公司為依照《公司法》設立的公司法人，其註冊資本分為等額面值的股份。股東以其所持股份為限承擔責任，公司以其全部資產對公司的債務承擔責任。

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經營活動，應當遵守法律法規，遵守社會公德、商業道德，誠實守信，接受政府和社會公眾的監督。公司可向其他企業進行投資。法律規定公司不得成為對所投資公司的債務承擔連帶責任的出資人的，從其規定。

### 註冊成立

股份有限公司可以通過發起或募集的方式註冊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可由至少一名但不超過200名發起人註冊成立，其中應當有半數以上的發起人在中國內地有住所。

募集設立股份公司的發起人應在股本繳足後30日內召開公司成立大會，並應在會議召開15日前將會議日期通知各認股人或予以公告。成立大會應當有持有表決權過半數的認股人出席，方可舉行。以發起設立方式設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大會的召開和表決程序由發起人協議規定。成立大會行使的權力包括但不限於通過公司章程、選舉公司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上述事項須經出席大會的認股人所持表決權過半數通過。

在成立大會結束後30日內，董事會應向登記機關申請股份有限公司的設立登記。在相關登記機關頒發營業執照後，公司正式成立並具有法人地位。

### 註冊股份

根據《公司法》，股東可以用現金出資，也可以用實物或知識產權、土地使用權、股權或債權等可以用貨幣估價並可以依法轉讓的非貨幣財產作價出資。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規定，境內企業在境外上市，可以用外幣或者人民幣募集資金和分配股息。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須備存股東名冊，詳細列明以下資料：(i)各股東的姓名或者名稱及住所；(ii)各股東認購的股份種類及股份數；(iii)股票的編號(若以紙面形式發行)；及(iv)各股東獲得股份的日期。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 配發和發行股份

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股份發行均應實行公平、公正的原則，同一類別的股份必須享有同等權利。同時發行的同類股份必須以相同的條件和價格發行。股份有限公司可按面值或溢價發行股份，但不得低於面值發行股份。

境內企業在境外發行上市，應當按照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的規定向中國證監會備案，提交備案報告、法律意見書等相關材料，真實、準確、完整地說明股東信息等情況。境內企業直接發行並在境外上市的，發行人應當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 增加股本

根據《公司法》規定，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應當由股東會決議新股的種類和數額、新股的發行價格、新股發行的起止日期以及擬向原有股東發行新股的種類及數額(如有)。如果發行無面額股的，應當將發行新股所得股款的二分之一以上計入註冊資本。此外，公司向社會公開募集股份，應當經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辦理註冊，公告文件。

### 減少股本

公司可根據《公司法》規定的以下程序減少註冊資本：(i)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ii)公司在股東會上作出減少註冊資本的決議；(iii)公司應在減少註冊資本決議獲得批准後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在30日內在報紙或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上發佈公告；(iv)債權人有權在收到通知後30日內要求公司償還債務或提供相應擔保，如債權人未收到通知，則有權在公告後45日內要求公司償還債務或提供相應擔保；(v)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時，應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股東出資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相應減少出資額或者股份，法律另有規定、有限責任公司全體股東另有約定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 股份購回

根據《公司法》，公司不得收購本公司股份，以下情況除外：

(i)減少註冊資本；(ii)與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iii)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iv)對股東會通過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投反對票的股東，有權要求公司收購其持有的股份；(v)將股份用於轉換上市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vi)為維護上市公司的公司價值和股東權益所必需。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因上述(i)至(ii)項原因收購公司股份，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因上述(iii)、(v)和(vi)項原因購買公司股份，須根據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的授權，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

公司依照上述規定收購公司股份後，該等股份屬於上述第(i)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10日內註銷；屬於上述第(ii)項和第(iv)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上述第(iii)項、第(v)項和第(vi)項情形的，公司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並應當在3年內轉讓或者註銷。

### 股份轉讓

股東持有的股份可以依法轉讓。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轉讓其股份，應當在依法設立的證券交易所進行或者按照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進行。記名股票，由股東以背書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轉讓。轉讓後由公司將受讓人的姓名或者名稱及住所記載於股東名冊。股東會召開前20日內或者公司分配股息的基準日前5日內，不得進行前款規定的股東名冊的變更登記。然而，法律對上市公司股東名冊變更登記另有規定的，則從其規定。

根據《公司法》，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應當向公司申報其持有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其就任時確定的任職任期內，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總數的25%。自公司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內或其自公司離職後六個月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限制轉讓期限內出質的，質權人不得在限制轉讓期限內行使質權。

### 股東

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指引》，股份有限公司的普通股股東的權利包括：

- 出席或者委派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並行使表決權；
-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股份；
- 查閱公司章程、股東名冊、公司債券存根、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監事會會議決議及財務會計報告，對公司的經營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 股東會及董事會會議通過的決議內容若違反公司章程，有權請求人民法院撤銷該等決議；
-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領取股息及其他形式的利潤分配；
- 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有權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與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及
- 法律、行政法規、其他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的公司章程所賦予的其他權利。

股東的義務包括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的義務，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出資方式繳納股款，以其所認購的股份數額為限承擔公司的債務及責任，以及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的任何其他股東義務。

### 股東會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行使以下職權：(i)選舉和更換董事和監事，決定有關董事和監事報酬事項；(ii)審查批准董事會的報告；(iii)審查批准監事會的報告；(iv)審查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v)對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或減少作出決議；(vi)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vii)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viii)修改公司章程；(ix)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根據《公司法》，股東會應當每年召開一次年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應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會：(i)董事人數少於《公司法》規定人數或少於公司章程規定人數的三分之二；(ii)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到繳足股本總額的三分之一；(iii)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iv)董事會認為必要時；(v)監事會提議召開會議；(vi)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況。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董事長主持。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副董事長主持。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過半數的董事共同推舉一名董事主持。

若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會會議職責的，監事會應當及時召集和主持；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的，連續90日或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的，董事會、監事會應當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決定是否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書面答覆股東。

召開股東會會議，應當將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和審議的事項於會議召開20日前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會應當於會議召開15日前通知各股東。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董事會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通知其他股東，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

根據《公司法》，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會議的，應當明確代理人代理的事項、權限和期限。代理人應當向公司提交股東授權委託書，並在授權範圍內行使表決權。《公司法》中沒有關於構成股東會法定人數的股東人數的具體規定。

根據《公司法》，股東出席股東會會議，所持每一股份有一票表決權，類別股股東除外。但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

股東會選舉董事、監事，可以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股東會的決議，實行累積投票制。在累積投票制下，股東會選舉董事或者監事時，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董事或者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指引》，任何決議的通過均須獲得出席股東會的股東所代表的表決權半數以上的贊成票。有關公司合併、分立或解散、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變更公司形式或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項，必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 董事會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應設立董事會，由三名以上成員組成。董事任期由公司章程規定，但每屆任期不得超過三年。董事連選可以連任。

董事會會議每年度至少召開兩次。每次會議應提前10日通知所有董事和監事。董事會行使以下職權：(i)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ii)執行股東會的決議；(iii)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計劃；(iv)制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v)制定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以及發行公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司債券的方案；(vi)制定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vii)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viii)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經理及其報酬事項；根據經理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經理、財務負責人及其報酬事項；(ix)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x)公司章程規定或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如果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委託書中應載明授權範圍。董事會的決議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致使公司遭受嚴重損失的，參與決議的董事對公司負賠償責任，但經證明在表決時曾表明異議並記載於會議記錄的，該董事可以免除責任。

根據《公司法》，以下人員不得擔任公司董事：(i)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ii)因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罰，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五年，被宣告緩刑的，自緩刑考驗期滿之日起未逾二年；(iii)擔任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廠長、經理，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三年；(iv)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或責令關閉之日起未逾三年；及(v)個人因所負數額較大債務到期未清償被人民法院列為「失信被執行人」。

董事會設董事長一人，由半數以上董事選舉產生。董事長應行使以下職權(包括但不限於)：(i)主持股東會，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ii)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iii)行使董事會授予的其他權力。

### 監事會

股份有限公司可按照公司章程在董事會中設立由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行使本法規定的監事會職權，無需設監事會。

規模較小或者股東人數較少的股份有限公司，可以不設監事會，但應設一名監事，行使本法規定的監事會職權。

除上述兩種特殊情況外，股份有限公司應設監事會，其成員不得少於三人。監事會應由股東代表及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組成，其中職工代表監事的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實際比例由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中的公司職工代表由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不得兼任監事。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監事會設主席一人，可以設副主席。監事會主席及副主席由全體監事過半數選舉產生。監事會主席召集及主持監事會會議。如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由監事會副主席召集及主持監事會會議。如監事會副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由過半數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及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的任期每屆為三年，連選可以連任。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者監事在任期內請辭導致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在改選出的監事就任前，原監事仍應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監事職務。

監事會每六個月至少召開一次會議。根據《公司法》，監事會決議案應當由過半數的全體監事通過。

監事會行使以下職權：

- 審查公司財務狀況；
- 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決議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出免職的建議；
- 要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糾正損害公司利益的有關行為；
-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以及在董事會未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開及主持股東會職責時召開及主持股東會；
- 向股東會提出決議提案；
- 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起訴訟；
-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及

監事可以列席董事會會議，並對董事會決議事項提出質詢或建議。監事會發現公司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在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協助其工作，費用由公司承擔。

根據《公司章程指引》，公司董事會應設審核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職權。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 經理和高級管理層

根據《公司法》，公司設經理，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經理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董事會的授權行使職權。公司章程對經理職權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除非經理兼任董事，否則在董事會會議上並無表決權。

根據《公司法》，高級管理層指公司經理、副經理、財務負責人、董事會秘書(如屬上市公司)以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人員。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

根據《公司法》，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應當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對公司負有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不得有下列行為：

- 侵佔公司財產、挪用公司資金；
- 將公司資本以其個人名義或以其他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利用職權收受賄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
- 接受第三方與公司交易的佣金並歸為己有；
- 擅自披露公司商業機密；
- 違反對公司忠實義務的其他行為；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直接或間接與公司訂立合同或進行交易，應當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訂立合同或進行交易的相關事宜，並依據公司章程規定，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批准。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的近親屬，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近親屬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或與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存在其他關聯關係的關聯人與公司訂立合同或進行交易，應適用前款規定，即向董事會或股東會報告訂立合同或進行交易的相關事宜，並依據公司章程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批准。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不得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他人謀取屬於本公司的商業機會，但下列情形除外：

- 已向董事會或股東會報告，並依據公司章程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批准。
- 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無法利用該商業機會。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未經向董事會或股東會報告，且未根據公司章程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批准，不得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公司同類業務。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執行其職務時違反法律、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向公司承擔個人責任。

《公司章程指引》規定，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對公司負有忠實勤勉的義務，例如，董事應審慎、認真及勤勉地行使公司賦予的職權，以確保公司的商業活動符合國家法律、行政法規及各類經濟政策規定，且商業活動不超出公司營業執照規定的業務範圍；董事應平等對待全體股東；股東應及時了解公司的經營管理狀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須對公司定期報告簽署書面確認意見，並確保公司所披露的信息屬真實、準確及完整；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應向監事會提供準確的信息及資料，不得干擾監事會或者監事履行職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負有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忠實勤勉的職責。

### 財務和會計

根據《公司法》，公司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財政部門的規定建立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公司應當在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編製財務會計報告，並依法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財務會計報告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財政部門的規定製作。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會計報告應當在召開股東會年會的20日前置備於公司，供股東查閱。公開發行股份的股份有限公司應當公告其財務會計報告。

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如果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年度虧損，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潤，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利潤的除外。

股份有限公司以超過股票票面金額發行股份所得的溢價款、發行無面額股份而未計入註冊資本的股份收益金額以及國務院財政部門規定列入資本公積金的其他收入，應當列為公司資本公積金。

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公司資本。公積金彌補公司虧損，應當先使用任意公積金和法定公積金；仍不能彌補的，可以按照相關規定使用資本公積金。法定公積金轉為增加註冊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不得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得另立會計賬簿。

###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及退任

根據《公司法》，公司聘任或解聘承辦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須由股東會、董事會或監事會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決定。股東會、董事會或監事會就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表決時，應當允許會計師事務所陳述意見。公司應當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及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

根據《公司章程指引》，公司應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由股東會決定。

### 利潤分配

根據《公司法》，公司不得在彌補虧損及計提法定公積金之前分配利潤。

### 修訂公司章程

公司的公司章程任何修訂必須依照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進行。如涉及公司登記事項，則須到相關登記機關辦理修訂公司章程的登記。根據《公司法》，股東會作出修改公司章程的決議，必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根據《公司章程指引》，公司應於下列任何情況下，修訂其公司章程：(i)《公司法》或其他適用法律或行政法規修訂後，公司章程的條文與經修訂法律及／或行政法規衝突；(ii)倘公司情況發生變化，與公司章程中記錄內容不一致；及(iii)股東會決定修改公司章程。

### 解散和清算

根據《公司法》，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i)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ii)股東會決議解散公司；(iii)因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iv)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v)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公司全部股東表決權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任何事由，應當在10日內將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公司根據上述第(i)項、第(ii)項情形，且尚未向股東分配財產的，可以通過修改其公司章程或經股東會決議後而存續，而修改公司章程或經股東會決議須經出席股東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公司因上文第(i)、(ii)、(iv)或(v)項規定而解散的，應當進行清算。董事為公司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15日內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清算組由董事組成，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者股東會決議另選他人的除外。清算義務人未及時履行清算義務，給公司或者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逾期不成立清算組進行清算或者成立清算組後不清算的，任何利害關係人可以申請人民法院指定有關人員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人民法院應當受理該申請，並及時組織清算組進行清算。

清算組在清算期間行使下列職權：(i)清理公司財產，分別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ii)通知、公告債權人；(iii)處理與清算有關的公司未了結的業務；(iv)清繳所欠稅款以及清算過程中產生的稅款；(v)清理債權、債務；(vi)分配公司清償債務後的剩餘財產；(vii)代表公司參與民事訴訟活動。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公司債權人，並於60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的應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以及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清算期間，公司存續，但不能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公司財產在未按前段規定清償前，將不會分配給股東。

清算組在徹底清算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公司財產不足以清償債務的，應當向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

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當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並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

清算組成員履行清算職責，負有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清算組任何成員怠於履行其清算職責因此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因故意或者重大過失給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自公司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滿三年未向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的，公司登記機關可以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不少於60日。公告期限屆滿後，未有異議的，公司登記機關可以註銷公司登記。

### 境外上市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境內企業應當在提交境外發行上市申請文件後3個工作日內，將發行上市申請文件報中國證監會備案。發行人境外發行上市後，在同一境外市場發行證券的，應當在發行完成後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發行人境外發行上市後，在其他境外市場發行上市的，應當按照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第十六條第一款的規定備案。

### 股票遺失

倘記名股票被盜、遺失或損毀，股東可依照《民事訴訟法》規定的公示催告程序，請求人民法院宣告該等股票失效。人民法院宣告該等股票失效後，股東可向公司申請補發股票。

### 暫停及終止上市

《公司法》已刪除有關暫停及終止上市的條文。《證券法》亦已刪除有關暫停上市的條文。上市證券屬於證券交易所規定的退市情形的，證券交易所應當按照業務規則終止其上市及買賣。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發行人主動終止上市或者強制終止上市的，應當自相關事項發生並公告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報告具體情況。

### 合併與分立

倘公司合併，須簽訂合併協議，且相關的公司須編製各自的財務狀況表及資產清單。公司須自通過合併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其各自的債權人，並在30日內在報紙上或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發佈合併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30日內或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日期起45日內，可要求公司清償任何未償還債務或提供相應的擔保。倘公司合併，合併各方的債權和債務，須由存續的公司或新設公司承繼。

倘公司分立，其資產須作相應的分割，並須編製財務狀況表及資產清單。倘公司分立的決議獲通過，公司須自通過上述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其所有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報紙上或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除公司在分立前與債權人就債務清償達成書面協議外，公司分立前的相關負債責任須由分立後的公司承擔連帶責任。

公司合併或分立引起工商登記事項的變更，應向相關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倘公司解散，須依法辦理公司註銷登記。註冊成立新公司須依法辦理公司成立的登記。

### 證券法律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8年12月29日頒佈，於2019年12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2020年3月1日生效，全面規範中國證券市場的活動，包括證券發行及交易、上市公司、證券交易所及證券公司的收購以及證券監管機構的職責等。《證券法》進一步規定，境內企業在境外直接或間接發行證券或在境外上市其證券，應當符合國務院的有關規定，以外幣認購及交易境內公司股份的，具體辦法由國務院另行規定。中國證監會是國務院設立的證券監管機構，負責依法監督管理證券市場、維護市場秩序及保障市場合法運行。目前，H股的發行及交易主要受國務院及中國證監會頒佈的法規及規則規管。



## 附錄三

##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2019修訂)》及《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通過證券交易所的證券交易，投資者(包括境外投資者)持有或者通過協議、其他安排與他人共同持有一個上市公司已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含A股、H股)達到百分之五時，應當在該事實發生之日起3日內，向中國證監會、證券交易所作出書面報告，通知該上市公司，並予公告。其所持該上市公司的有表決權股份比例每增加或者減少百分之一，應當在該事實發生的次日通知該上市公司，並予公告。

### 仲裁及仲裁裁決的執行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7年9月1日最新修訂並於201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仲裁法》(「《仲裁法》」)，《仲裁法》適用於當事人各方已訂立書面協議將事項呈交根據《仲裁法》組成的仲裁委員會仲裁的涉外經濟糾紛。中國仲裁協會制定仲裁規則前，仲裁委員會依照《仲裁法》和《民事訴訟法》的有關規定可以制定仲裁暫行規則。當事人採用仲裁方式解決糾紛，一方向人民法院起訴的，人民法院不予受理。

根據《仲裁法》，仲裁裁決實行一裁終局的制度，對仲裁當事人各方均有約束力。一方當事人不履行裁決的，則另外一方當事人可根據《民事訴訟法》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倘若有證據證明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當事人未在合同中約定仲裁條款或者事後沒有達成書面仲裁協議的、被申請人沒有得到指定仲裁院或者進行仲裁程序的通知或由於其他不屬於被申請人負責的原因未能陳述意見的、仲裁庭的組成或者仲裁的程序與仲裁規則不符的、裁決的事項不屬於仲裁協議的範圍或者仲裁委員會無權仲裁，人民法院可以裁定不予執行。一方尋求向另一方強制執行涉外仲裁委員會的仲裁裁決，而被執行人或者其財產不在中國境內，應當由當事人向有管轄權的外國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同樣，人民法院可以根據互惠原則或中國已簽訂或加入的任何國際條約，承認及執行由外國仲裁機構作出的仲裁裁決。

根據最高人民法院於2000年1月24日頒佈並於2000年2月1日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安排》以及最高人民法院於2020年11月26日頒佈並於2020年11月27日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補充安排》，中國境內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可以申請在香港執行，而香港仲裁裁決也可以申請在中國境內執行。



---

## 附 錄 三

## 主 要 法 律 及 監 管 條 文 概 要

---

### 司法判決及其執行

根據最高人民法院於2024年1月25日頒佈並於2024年1月29日實施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對於中國法院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就民商事案件或者刑事民事賠償案件作出的生效判決，任何當事人均可根據此安排向中國人民法院或者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申請認可與執行。

## 附錄四

## 稅項及外匯

### 證券持有人的稅項

H股持有人的所得稅及資本利得稅乃根據中國及H股持有人為其居民或因其他原因須繳稅之司法管轄區域的法律及慣例所規定。以下若干相關稅收規定概要以現行有效法律及慣例為基礎，不會對相關法律或政策的變動或調整作出任何預測，且不會作出相應評論或建議。有關討論無意涵蓋H股投資可能造成的一切稅務後果，亦無考慮任何個別投資者的特定情況，其中部分情況可能受特別的規則所規限。因此，閣下應就H股投資的稅務後果諮詢稅務顧問的意見。有關討論乃基於截至本文件日期有效的法律及相關解釋作出，或會變動或作出調整，並可能具追溯效力。討論中並無述及所得稅、資本收益及利得稅、營業稅／增值稅、印花稅及遺產稅以外的任何中國或香港稅務問題。潛在[編纂]務請就擁有和出售H股方面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後果諮詢其財務顧問。

### 中國稅項

#### 股息涉及的稅項

##### 個人投資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8月31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以及國務院於2018年12月18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境內公司向個人投資者分派股息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預提所得稅。同時，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於2015年9月7日聯合頒佈並於2015年9月8日生效的《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異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

根據國稅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非中國居民個人H股持有人獲得的股息，一般按照10%的預繳所得稅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視乎非中國居民個人H股持有人的居民身份所屬司法轄區與中國內地是否簽署適用的稅收協議及中國內地和香港間稅收安排的規定而定。如果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為與中國內地沒有稅收協議的司法轄區居民，我們派發股息時需按照20%稅率代扣所得稅。

## 附錄四

## 稅項及外匯

### 企業投資者

根據全國人大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並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且於2024年12月6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企業所得稅率為25%。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其來自中國境內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則一般須就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包括自中國居民企業收取的股息)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對非居民企業應繳納的前述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稅款由扣繳義務人從應支付的款項中扣繳。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中國居民企業向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7月24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非居民企業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徵收企業所得稅問題的批復》進一步規定，任何在中國境內外公開發行、上市股票的中國居民企業必須就派付予非居民企業股東的2008年及以後年度的股息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上述稅率可根據中國政府與相關國家或地區訂立的稅務條約或協議(如適用)進一步變更。

根據2006年8月21日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以下簡稱「**安排**」)，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向香港居民(包括自然人和法人實體)支付的股利徵稅，但該稅項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10%，惟一名香港居民在一家中國公司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則該稅項不得超過該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5%。於2019年12月6日生效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第五議定書》加入了享有條約優惠資格的標準。儘管安排可能存在其他規定條文，倘相關收益在考慮到所有相關事實及條件後，被合

## 附錄四

## 稅項及外匯

理視為將根據本安排產生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的安排或交易的其中一個主要目的，則將不會在該情況下給予該標準下的條約優惠，惟倘根據該情況給予優惠符合安排的相關目標及目的則除外。稅收協定股息條款的執行須符合《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等中國稅收法律法規的規定。

### 稅收條約

居住在已經與中國簽有避免雙重徵稅條約或調整的司法權區的非居民投資者可享有從中國公司收取股息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免。中國現時與多個國家和地區（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澳大利亞、加拿大、法國、德國、日本、馬來西亞、荷蘭、新加坡、英國及美國等）簽有避免雙重徵稅條約或安排。根據有關稅收條約或安排有權享有優惠稅率的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向中國稅務機關申請退還超過協議稅率的企業所得稅，且退款申請有待中國稅務機關批准。

### 股份轉讓所得涉及的稅項

#### 增值稅及地方附加稅

根據自2016年5月1日起實施的《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以下簡稱「**第36號通知**」），於中國境內從事服務銷售的實體和個人須繳付增值稅，而「於中國境內從事服務銷售」指應課稅服務的賣方或買方位於中國境內。第36號通知亦規定，對於一般或外國增值稅納稅人，轉讓金融產品（包括轉讓有價證券的所有權）須就應課稅收入（即賣出價扣除買入價後的餘額）繳付6%增值稅。然而，於2009年1月1日生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金融商品買賣等營業稅若干免稅政策的通知》亦規定，個人轉讓金融產品獲豁免增值稅。按照這些規定，如持有人為非居民個人，在出售或處置H股時獲豁免中國增值稅；若持有人為非居民企業，而H股買家是位於中國境外的個人或實體，持有人未必須繳納中國增值稅，但如果H股買家是位於中國境內的個人或實體，持有人則可能須繳納中國增值稅。然而，非中國居民企業處置H股實際上是否須繳納中國增值稅仍存在不確定性。

同時，增值稅納稅人也須繳納城市維護建設稅、教育附加稅及地方教育附加費（以下統稱「**地方附加稅**」），通常為實際應付增值稅、營業稅及消費稅（如有）的12%。

### 所得稅

#### 個人投資者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轉讓中國居民企業股本權益所得的收益須繳納20%的個人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自

## 附錄四

## 稅項及外匯

1997年1月1日起，個人來自轉讓上市企業股份收入繼續獲豁免個人所得稅。於最新修訂的個人所得稅法，國家稅務總局並未明確規定是否繼續豁免對個人來自轉讓上市企業股份收入徵稅。

然而，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09年12月31日聯合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其規定個人轉讓從上市公司公開發售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股票所得將繼續免徵個人所得稅，惟受該等部門於2010年11月10日聯合頒佈及施行的《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補充通知》中所界定的出售限制所規限的相關股票則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文未明確規定是否就非中國居民個人轉讓中國居民企業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徵收個人所得稅。

### 企業投資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倘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並無機構、場所，或在中國境內有機構、場所，但其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與上述機構、場所無實際聯繫，則非居民企業一般須就來自中國境內的所得（包括來自出售中國居民企業股權所得的收益）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對非居民企業應繳納的前述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稅款由扣繳義務人從應支付的款項中扣繳。該稅項可根據有關稅收條約或避免雙重徵稅的協議減免。

### 深港通稅收政策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於2016年11月5日頒佈並於2016年12月5日生效的《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中國境內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價差收入，納入收入總額，依法繳納企業所得稅。對中國境內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中國境內個人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於2019年12月4日頒佈並於2019年12月5日生效的《關於繼續執行滬港、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和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有關個人所得稅政策的公告》以及於2023年8月21日頒佈並於同日實行的《關於延續實施滬港、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

## 附錄四

## 稅項及外匯

和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有關個人所得稅政策的公告》，於2019年12月5日至2027年12月31日，對中國境內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對中國境內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具體而言，中國境內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H股公司對中國境內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 印花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6月10日頒佈並於2022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法》，非中國境內投資者在境外購買和處置H股不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法》規定約束。

### 遺產稅

根據中國境內法律，中國境內目前並無開徵遺產稅。

### 本公司在中國的主要稅項

請參閱文件「監管概覽」章節。

### 外匯

人民幣是中國的法定貨幣。經中國人民銀行（以下簡稱「**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國家外匯管理局（以下簡稱「**國家外匯管理局**」）有權行使管理與外匯相關的所有事宜的職能，包括實施外匯規定。

國務院於1996年1月29日頒佈、於1996年4月1日實施並於2008年8月5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外匯管理條例**」），將所有國際支付及轉移分類為經常項目及資本項目。經常項目須由經營外匯兌換及售匯業務的金融機構合理審查其交易單證的真實性及其與外匯收支的一致性，以及由外匯監管機構監督及檢查。就資本項目而言，境外機構及境外個人在境內直接投資，經有關主管機關批准後，應當到外匯管理機關辦理登記。境外的外匯收入可調回境內或存於境外，且資本賬的外匯及外匯結算資金僅可按主管機關及外匯管理機關批准的用途使用。當國際收支出現或可能出現嚴重失衡或國民經濟出現或可能出現嚴重危機時，國家可以對國際收支採取必要的保障及控制措施。



## 附錄四

## 稅項及外匯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1996年6月20日頒佈並於1996年7月1日實施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在廢除經常項目的外匯兌換的其他限制的同時，亦對資本賬項目的外匯交易實施現有限制。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中國企業(包括外商投資企業)需要外匯進行經常項目交易時，可無須經外匯管理機關批准，通過於指定外匯銀行開立的外匯賬戶進行支付，但須提供有效的交易收據及憑證。需要外匯向股東分配利潤的外商投資企業及根據有關規定需要以外匯向股東支付股息的中國企業(如本公司)，可根據其董事會或股東會關於利潤分配的決議，從指定外匯銀行的外匯賬戶進行支付或在指定外匯銀行兌換與支付。

根據國務院於2014年10月23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取消和調整一批行政審批項目等事項的決定》，決定取消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對外資股境外上市的境外募集資金調回人民幣境內賬戶並進行結匯的審批要求。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12月26日頒佈並實施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境內公司須在境外上市發行結束之日起15個工作日內向其成立所在地的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支機構辦理境外上市登記；境內公司境外上市募集資金可調回境內賬戶或存放境外賬戶，資金用途須與文件及其他披露文件所列內容一致。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5年2月13日頒佈、於2015年6月1日生效並於2019年12月30日部分撤銷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根據境內直接投資的外匯登記核准及根據境外直接投資的外匯登記核准由銀行直接審核辦理。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通過銀行對直接投資外匯登記實施間接監管。

根據於2013年5月10日頒佈，於2013年5月13日生效，於2018年10月10日修訂並於2019年12月30日部分被廢除的《外國投資者境內直接投資外匯管理規定》(「**國家外匯管理局21號文**」)。國家外匯管理局21號文規定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應通過登記方式管理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內的直接投資，銀行應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分支機構提供的登記信息處理在中國境內直接投資的外匯業務。

根據於2015年3月30日頒佈並於2015年6月1日生效及於2019年12月30日部分被廢除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9號文**」)，外商投資企業可根據其實際經營需要辦理外匯資本金意願結匯。外商投資企業不得將以人民幣結匯的外匯



---

## 附錄四

## 稅項及外匯

---

資本金用於(a)外商投資企業經營範圍之外或法律法規禁止的支出；(b)直接或間接用於證券投資；(c)發放委託貸款(經營範圍許可的除外)、償還企業間借貸(含第三方墊款)或償還已轉貸予第三方的銀行人民幣貸款；及(d)購買非自用房地產(房地產企業除外)。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6年6月9日頒佈並實施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相關政策已經明確實行意願結匯的資本賬外匯收入(包括境外上市調回募集資金)可根據境內機構的實際經營需要在銀行辦理結匯。境內機構資本賬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國家外匯管理局可根據國際收支形勢適時對上述比例進行調整。

根據於2019年10月23日頒佈，於同日生效並於2023年12月4日部分修訂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28號文**」)，該通知取消非投資性外商投資企業資本金境內股權投資限制。此外，取消境內資產變現賬戶資金結匯使用限制及放寬外國投資者保證金使用和結匯限制。允許試點地區符合條件的企業將資本金、外債和境外上市等資本項下收入用於境內支付時，無需事前向銀行逐筆提供真實性證明材料，其資金使用應當真實合規，並符合現行資本項目收入使用管理規定。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本附錄主要為潛在的[編纂]提供公司章程概覽，由於以下內容僅為概要，故其並未記載有可能對潛在[編纂]而言屬於重要的所有內容。

### 1. 股份發行

公司股份的發行，實行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同類別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權利。同次發行的同類別股份，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相同；認購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價額。

### 2. 股份增減和購回

公司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經股東會作出決議，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資本：

- (i) 向不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ii)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iii) 向現有股東配售或派送新股；
- (iv) 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 (v) 法律、行政法規以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批准的其他方式。

公司可以減少註冊資本。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公司法》、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以及其他有關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辦理。

公司不得購回本公司股份。但是，在不違反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管理機構規定和上市規則及本章程規定的前提下，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i) 減少公司註冊資本；
- (ii)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iii)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
- (iv) 股東因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v) 將股份用於轉換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 (vi) 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 (vii) 其他根據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規定可以收購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可以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規和中國證監會和其他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機構認可的其他方式進行。

公司因上述第(iii)項、第(v)項及第(vi)項規定的情形購回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

公司因上述第(i)項、第(ii)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經股東會決議；公司因上述第(iii)項、第(v)項、第(vi)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

公司依照上述規定收購本公司股份後，屬於第(i)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十日內註銷；屬於第(ii)項、第(iv)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第(iii)項、第(v)項、第(vi)項情形的，公司合計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並應當在三年內轉讓或者註銷。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上市規則和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監管規則對股票回購涉及的事宜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 3. 股份轉讓

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A股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公司申報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就任時確定的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類別股份總數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編纂][編纂]之日起1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自公司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對於[編纂]的[編纂]限制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東，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在買入後6個月內賣出，或者在賣出後6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會將會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證券公司因購入[編纂]售後剩餘股票而持有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規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自然人股東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賬戶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董事會不按照上述第四條規定執行的，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在30日內執行。公司董事會未在上述期限內執行的，股東有權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公司董事會不按照上述第四條規定執行的，負有責任的董事依法承擔連帶責任。

### 4. 為收購本公司股份提供的財務資助

公司或者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屬企業)不得以贈與、墊資、擔保、借款等形式，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其母公司的股份提供財務資助，公司實施員工持股計劃的除外。

除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另有規定外，為公司利益，經股東會決議，或者董事會按照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的授權作出決議，公司可以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其母公司的股份提供財務資助，但財務資助的累計總額不得超過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之十。董事會作出決議應當經全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 5. 股東

公司依據[編纂]提供的憑證建立股東名冊，股東名冊是證明股東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編纂]名冊正本的存放地為香港，供股東查閱，但可允許公司按照與下述等同的條件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 (i) 公司可在按照第(ii)款發出通知後，將其股東名冊閉封一段或多於一段期間，但在任何一年之中，閉封期合計不得超過三十日；
- (ii) 第(i)款所指的通知如由公司發出，則須按照適用於有關證券市場的上市規則發出；或須在一份於香港廣泛流通的報章上的廣告發出；及如由任何其他公司發出，則須在一份於香港廣泛流通的報章上的廣告發出；
- (iii) 就任何一年而言，第(i)款所述的三十日期間，可於該年內通過的公司股東的決議，予以延長；
- (iv) 第(i)款所述的三十日期間，不得在任何年度延長一段超過三十日的額外期間，或多於一段合計超過三十日的額外期間；
- (v) 如有人尋求查閱依本條閉封的股東名冊或股東名冊的任何部分，而該人提出要求，公司須應有關要求，提供由公司秘書簽署的證明書，述明該股東名冊或該股東名冊部分被閉封的期間，以及述明誰人授權閉封。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股東按其所持有股份的類別享有權利，承擔義務；持有同一類別股份的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承擔同種義務。

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i)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ii) 依法請求召開、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
- (iii) 對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iv)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者質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v) 查閱、複製公司章程、股東名冊、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符合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
- (vi) 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vii) 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上市規則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權利。

股東要求查閱、複製公司有關材料的，應當遵守《中國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規及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定，並向公司提供證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類別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公司經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

公司股東會、董事會決議內容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股東有權請求人民法院認定無效。

股東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表決方式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或者決議內容違反公司章程的，股東有權自決議作出之日起60日內，請求人民法院撤銷。但是，股東會、董事會會議的召集程序或者表決方式僅有輕微瑕疵，對決議未產生實質影響的除外。

董事會、股東等相關方對股東會決議的效力存在爭議的，應當及時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在人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民法院作出撤銷決議等判決或者裁定前，相關方應當執行股東會決議。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切實履行職責，確保公司正常運作。

人民法院對相關事項作出判決或者裁定的，公司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充分說明影響，並在判決或者裁定生效後積極配合執行。涉及更正前期事項的，將及時處理並履行相應信息披露義務。

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外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連續18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書面請求審核委員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審核委員會成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前述股東可以書面請求董事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審核委員會、董事會收到前款規定的股東書面請求後拒絕提起訴訟，或者自收到請求之日起30日內未提起訴訟，或者情況緊急、不立即提起訴訟將會使公司利益受到難以彌補的損害的，前款規定的股東有權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公司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 (i)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
- (ii) 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款；
- (iii) 除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 (iv)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損害公司債權人的利益；
- (v) 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公司股東濫用股東權利給公司或者其他股東造成損失的，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公司股東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逃避債務，嚴重損害公司債權人利益的，應當對公司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中國證監會和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行使權利、履行義務，維護[編纂]公司利益。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中關於股份轉讓的限制性規定及其就限制股份轉讓作出的承諾。

### 6. 股東會

#### a) 股東會的一般規定

公司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i) 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ii)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iii) 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iv) 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v) 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vi) 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vii) 修改公司章程；
- (viii) 對公司聘用、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ix) 審議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六條規定的擔保事項；
- (x) 審議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事項；
- (xi) 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
- (xii) 審議股權激勵計劃和員工持股計劃；
- (xiii) 審議批准公司擬與關聯(連)人達成的交易金額3,000萬元以上且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5%以上的關聯(連)交易；
- (xiv)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或者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股東會可以授權董事會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公司下列對外擔保行為，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 (i)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ii)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3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iii) 按照擔保金額連續12個月內累計計算原則，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擔保；
- (iv) 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
- (v) 單筆擔保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
- (vi) 對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連)方提供的擔保；
- (vii)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應由股東會決定的其他對外擔保事項。

股東會審議前款第(iii)項擔保時，應當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公司為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連)人提供擔保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連)人應當提供反擔保。

公司發生的交易(提供擔保、提供財務資助、關聯(連)交易以及公司發生受贈現金資產、獲得債務減免等不涉及代價支付、不附有任何義務的交易除外)達到下列標準之一的，應當由股東會審議批准：

- (i) 交易涉及的資產總額(同時存在賬面值和評估值的，以高者為準)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50%以上；
- (ii) 交易標的(如股權)涉及的資產淨額(同時存在賬面值和評估值的，以高者為準)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以上，且絕對金額超過5,000萬元；
- (iii) 交易的成交金額(包括承擔的債務和費用)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以上，且絕對金額超過5,000萬元；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iv) 交易產生的利潤佔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經審計淨利潤的50%以上，且絕對金額超過500萬元；
- (v) 交易標的(如股權)在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相關的營業收入佔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經審計營業收入的50%以上，且絕對金額超過5,000萬元；
- (vi) 交易標的(如股權)在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相關的淨利潤佔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經審計淨利潤的50%以上，且絕對金額超過500萬元。

上述指標涉及的數據如為負值，取絕對值計算。

公司發生財務資助交易事項屬於下列情形之一的，還應當在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會審議：

- (i) 單筆財務資助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0%；
- (ii) 被資助對象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數據顯示資產負債率超過70%；
- (iii) 最近12個月內財務資助金額累計計算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0%；
- (iv) 上海證券交易所、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規則或者本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資助對象為公司合併報表範圍內的控股子公司，且該控股子公司其他股東中不包含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連)人的，可以免於適用本條規定。

股東會分為年度股東會和臨時股東會。

年度股東會每會計年召開一次，應當於上一財政年度結束後的6個月內舉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實發生之日起2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 (i) 董事人數不足《中國公司法》規定的最低人數，或者少於公司章程所定人數的2/3時；
- (ii) 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股本總額1/3時；
- (iii)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不包含庫存股份)的股東請求時；
- (iv)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v) 審核委員會提議召開時；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v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 b) 股東會的召集

董事會應當在規定的期限內按時召集股東會。

經全體獨立董事過半數同意，獨立董事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對獨立董事要求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提議，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說明理由並公告。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審核委員會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視為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會會議職責，審核委員會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股東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及在會議議程中加入議案，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向審核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核委員會提出請求。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審核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審核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審核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審核委員會或者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向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備案。

### c) 股東會的提案與通知

公司召開股東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就股東會補充通知的刊發，如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有特別規定的，在不違反《中國公司法》、《證券法》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從其規定。如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股東會須因刊發股東會補充通知而延期的，股東會的召開應當按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延期。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者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會通知中未列明或者不符合本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召集人將在年度股東會召開21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會將於會議召開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

股東會的通知包括以下內容：

- (i) 會議的時間、地點和會議期限；
- (ii) 提交會議審議的事項和提案；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iii) 以明顯的文字說明：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可以書面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股東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東；
- (iv) 有權出席股東會股東的股權登記日；
- (v) 會務常設聯繫人姓名及電話號碼；
- (vi) 網絡或者其他方式的表決時間及表決程序；
- (v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等規定的其他要求。

### d) 股東會的召開

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所有股東或其代理人，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依照有關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本章程行使表決權(包括在股東會上發言及投票)(除非個人別股東受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須就個別事宜放棄投票權)。

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而該代表無須是本公司的股東。如股東為公司，則可委派一名代表出席本公司的任何股東會並在會上投票，而如該公司已委派代表出席任何會議，則視為親自出席論。公司可經其正式授權的人員簽立委任代表的表格。

股東會由董事長主持。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時，由副董事長主持，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時，由過半數的董事共同推舉的一名董事主持。

審核委員會自行召集的股東會，由審核委員會召集人主持。審核委員會召集人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時，由過半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共同推舉的一名審核委員會成員主持。

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由召集人或者其推舉代表主持。

召開股東會時，會議主持人違反議事規則使股東會無法繼續進行的，經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過半數的股東同意，股東會可推舉一人擔任會議主持人，繼續開會。

公司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詳細規定股東會的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包括通知、登記、提案的審議、投票、計票、表決結果的宣佈、會議決議的形成、會議記錄及其簽署、公告等內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容，以及股東會對董事會的授權原則，授權內容應明確具體。股東會議事規則應作為本章程附件，由董事會擬定，股東會批准。

### e) 股東會的表決

股東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

股東會作出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

股東會作出特別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

- (i) 董事會的工作報告；
- (ii) 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iii) 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其報酬和支付方法；
- (iv) 批准核數師的委聘、罷免及薪酬；

除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

- (i)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
- (ii) 公司的分立、分拆、合併、解散和清算、自願清盤；
- (iii) 修改公司章程；
- (iv) 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擔保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
- (v) 類別股份所附帶權力的變動須經持有附帶相關權利類別股份的股東以特別決議（不包括庫存股份）批准；
- (vi) 股權激勵計劃；
- (vii) 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以及股東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股東(包括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會議的股東)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在投票表決時，證券登記結算機構作為內地與香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股票的名義持有人，或股東為香港不時制定的有關條例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有兩票或者兩票以上的表決權，不必把所有表決權全部投贊成票、反對票或者棄權票。

股東會審議影響中小投資者利益的重大事項時，對中小投資者表決應當單獨計票。單獨計票結果應當及時公開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且該部分股份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股東買入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違反《證券法》第六十三條第一款、第二款規定的，該超過規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買入後的三十六個月內不得行使表決權，且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規或者中國證監會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的規定設立的投資者保護機構可以公開徵集股東投票權。徵集股東投票權應當向被徵集人充分披露具體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償或者變相有償的方式徵集股東投票權。除法定條件外，公司不得對徵集投票權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股東會審議有關關聯(連)交易事項時，關聯(連)股東不應當參與投票表決，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不計入有效表決總數；股東會決議的公告應當充分披露非關聯(連)股東的表決情況。

### 7. 董事

公司董事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擔任公司的董事：

- (i)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
- (ii) 因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罰，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5年，被宣告緩刑的，自緩刑考驗期滿之日起未逾二年；
- (iii) 擔任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者廠長、經理，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3年；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iv) 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之日起未逾3年；
- (v) 個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被人民法院列為失信被執行人；
- (vi) 被中國證監會採取證券市場禁入措施，期限未滿的；
- (vii) 被證券交易所公開認定為不適合擔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等，期限未滿的；
- (viii)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其他規範性文件、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部門規章規定的其他內容。

違反本條規定選舉、委派董事的，該選舉、委派或者聘任無效。董事在任職期間出現本條情形的，公司將解除其職務，停止其履職。

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者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會解除其職務。在遵守公司股票上市地有關法律、法規以及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股東有權在股東會上以普通決議的方式，在任何董事（包括擔任總經理的董事或其他執行董事）任期屆滿前將其免任。此類免任並不影響該董事依據任何合約提出的損害賠償申索。董事任期3年，受限於上市規則的規定，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獨立董事每屆任期與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受限於上市規則的規定，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但是連續任職不得超過六年。

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在不違反適用法律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某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名額的任何人士，只任職至發行人在其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周年大會（年度股東會）為止，並於屆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可以由總裁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總裁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以及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總計不得超過公司董事總數的1/2。

董事對公司負有下列忠實義務：

- (i) 不得侵佔公司財產、挪用公司資金；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ii) 不得將公司資金以其個人名義或者其他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iii) 不得利用職權賄賂或者收受其他非法收入；
- (iv) 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按照本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會決議通過，不得直接或者間接與本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
- (v) 不得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者他人謀取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但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或者公司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監管規則或者本章程的規定，不能利用該商業機會的除外；
- (vi) 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不得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本公司同類的業務；
- (vii) 不得接受他人與公司交易的佣金歸為己有；
- (viii) 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 (ix) 不得利用其關聯(連)關係損害公司利益；
- (x) 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部門規章及本章程規定的其他忠實義務。

董事對公司負有下列勤勉義務：

- (i) 應謹慎、認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賦予的權利，以保證公司的商業行為符合國家法律、行政法規以及國家各項經濟政策的要求，商業活動不超過營業執照規定的業務範圍；
- (ii) 應公平對待所有股東；
- (iii) 及時了解公司業務經營管理狀況；
- (iv) 應當對公司證券發行文件和定期報告簽署書面確認意見。保證公司及時、公平地披露信息，所披露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無法保證證券發行文件和定期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或者有異議的，應當在書面確認意見中發表意見並陳述理由，公司應當披露。公司不予披露的，董事可以直接申請披露；
- (v) 應當如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有關情況和資料，不得妨礙審核委員會行使職權；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vi) 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部門規章及本章程規定的其他勤勉義務。

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董事可以在任期屆滿以前辭任。董事辭任應當向公司提交書面辭職報告，公司收到辭職報告之日辭任生效，公司應在不遲於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要求的最晚時間披露有關情況。

如因董事的辭任導致公司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最低人數時，或審核委員會成員辭任導致審核委員會成員低於法定最低人數或者欠缺會計專業人士，或獨立董事辭任導致董事會或者其專門委員會中獨立董事所佔比例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規定或者獨立董事中沒有會計專業人士時，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規定，履行董事職務。公司並須合理地盡力適時（無論如何於其未能符合有關規定後不遲於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要求的最晚時間）委任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能符合上市規則要求的能力、經驗、資質及資格。

未經本章程規定或者董事會的合法授權，任何董事不得以個人名義代表公司或者董事會行事。董事以其個人名義行事時，在第三方會合理地認為該董事在代表公司或者董事會行事的情況下，該董事應當事先聲明其立場和身份。

### 8. 董事會

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10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4名，設董事長1人，副董事長1人，董事長和副董事長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無論何時，董事會應當有三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獨立董事總數不應少於三名，其中至少應有一名獨立董事具備符合上市規則等監管要求的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獨立董事連任期間不得超過六年。除非上市規則另有規定或如果香港聯交所授予豁免被撤回，公司至少有一名獨立董事常居於香港。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i) 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ii)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 (iii)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v)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v)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者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vi) 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vii) 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連)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viii)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ix)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總裁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級副總裁、副總裁、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x)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xi)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xii)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xiii) 向股東會提請聘請或者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xiv) 聽取公司總裁的工作彙報並檢查總裁的工作；
- (xv)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於會議召開十四日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代表1/1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1/3以上董事或者審核委員會，過半數獨立董事，可以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10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會作出決議，必須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董事會決議的表決，實行一人一票。

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或者個人有關聯(連)關係的，該董事應當及時向董事會書面報告。有關聯(連)關係的董事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聯(連)關係董事出席即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聯(連)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出席董事會會議的無關聯(連)關係董事人數不足3人的，應當將該事項提交股東會審議。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9. 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設總裁1名，高級副總裁、副總裁若干名；總裁、高級副總裁和副總裁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

公司總裁、高級副總裁、副總裁、財務負責人、董事會秘書為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章程關於董事的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的規定，同時適用於高級管理人員。

總裁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i)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ii)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iii)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iv)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v) 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
- (vi)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級副總裁、副總裁、財務負責人；
- (vii)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員；
- (viii) 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總裁列席董事會會議。

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忠實履行職務，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最大利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因未能忠實履行職務或者違背誠信義務，給公司和社會公眾股股東的利益造成損害的，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

### 10. 審核委員會

公司董事會設置審核委員會，行使《中國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審核委員會的職權。

審核委員會成員為3名，為不在公司擔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董事，且不得與公司存在任何可能影響其獨立客觀判斷的關係，其中至少要有一名符合監管要求的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董事，並由其擔任主任委員（召集人）。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中獨立董事應過半數。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審核委員會負責審核公司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及評估內外部審計工作和內部控制，下列事項應當經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過半數同意後，提交董事會審議：

- (i) 披露財務會計報告及定期報告中的財務信息、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 (ii) 聘用或者解聘承辦上市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iii) 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財務負責人；
- (iv) 因會計準則變更以外的原因作出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者重大會計差錯更正；
- (v)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審核委員會每季度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兩名及以上成員提議，或者召集人認為有必要時，可以召開臨時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須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員出席方可舉行。

審核委員會作出決議，應當經審核委員會成員的過半數通過。

審核委員會決議的表決，應當一人一票。

審核委員會決議應當按規定製作會議記錄，出席會議的審核委員會成員應當在會議記錄上簽字。

審核委員會工作規程由董事會負責制定。

### 11. 財務會計制度、利潤分配與審計

#### a) 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制定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在每一會計年度結束之日起4個月內向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及證券交易所報送並披露年度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前6個月結束之日起2個月內向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及證券交易所報送並披露中期報告。上述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內的財務會計報告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進行編製、報送和披露。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另立會計賬簿。公司的資金，不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b) 利潤分配

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

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東會違反《中國公司法》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應當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

公司須在香港為H股股東委託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應當代有關H股股東收取及保管公司就H股分配的股息及其他應付的款項，以待支付予該等H股股東。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要求。公司委任的在香港上市的H股股東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為依照香港法例第29章《受託人條例》註冊的信託公司。

### c) 內部審計

公司實行內部審計制度，明確內部審計工作的領導體制、職責權限、人員配備、經費保障、審計結果運用和責任追究等。公司內部審計制度經董事會批准後實施，並對外披露。

內部審計機構向董事會負責。

### d)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

公司聘用符合《證券法》以及上市規則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的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會計報表審計、淨資產驗證及其他相關的諮詢服務等業務，聘期1年，可以續聘。

公司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由股東會決定。董事會不得在股東會決定前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12. 合併、分立、增資、減資、解散和清算

#### a) 合併、分立、增資和減資

公司合併可以採取吸收合併或者新設合併。

一個公司吸收其他公司為吸收合併，被吸收的公司解散。兩個以上公司合併設立一個新的公司為新設合併，合併各方解散。

公司合併，應當由合併各方簽訂合併協議，並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自作出合併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等報刊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

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可以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

公司合併時，合併各方的債權、債務，應當由合併後存續的公司或者新設的公司承繼。

公司分立，其財產作相應的分割。

公司分立，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自作出分立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等報刊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

公司分立前的債務由分立後的公司承擔連帶責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與債權人就債務清償達成的書面協議另有約定的除外。

#### b) 解散與清算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i) 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ii) 股東會決議解散；
- (iii) 因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iv)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v) 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公司1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公司有上述第(i)項、第(ii)項情形，且尚未向股東分配財產的，可以通過修改公司章程或者經股東會決議而存續。

公司因公司章程上述第(i)項、第(ii)項、第(iv)項、第(v)項規定而解散的，應當清算。董事為公司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15日內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

清算組由董事組成，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者股東會決議另選他人的除外。清算義務人未及時履行清算義務，給公司或者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60日內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等報刊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債權人申報債權，應當說明債權的有關事項，並提供證明材料。清算組應當對債權進行登記。

在申報債權期間，清算組不得對債權人進行清償。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應當制訂清算方案，並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

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期間，公司存續，但不得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公司財產在未依照前款規定清償前，不得分配給股東。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

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當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並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

---

## 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

---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產的，依照有關企業破產的法律實施破產清算。

### 13. 修訂公司章程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將修改章程：

- (i) 《中國公司法》或者有關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修改後，章程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相抵觸的；
- (ii) 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章程記載的事項不一致的；
- (iii) 股東會決定修改章程的。

股東會決議通過的章程修改事項應經主管機關審批的，須報主管機關批准；涉及公司登記事項的，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董事會依照股東會修改章程的決議和有關主管機關的審批意見修改公司章程。

章程修改事項屬於法律、法規要求披露的信息，按規定予以公告。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1.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 A. 註冊成立

於2008年6月4日，本公司前身彤程集團於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9月18日通過將彤程集團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而成立。本公司於2018年6月27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完成A股上市（股份代號：603650）。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有關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 — 2.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有關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 — 4.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段落。

我們的註冊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上海自貿區銀城中路501號上海中心大廈25層2501室。我們已於香港設立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40樓，並於2026年3月2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一家非香港公司。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黃俊穎先生為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獲授權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

由於本公司在中國成立，故我們受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規管。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相關方面的概要分別載於本文件附錄三及五。

#### B.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

於2024年2月7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由人民幣596,119,625元（分為596,119,625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增加至人民幣599,830,991元（分為599,830,99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

於2025年12月9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由人民幣599,830,991元（分為599,830,99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減少至人民幣598,955,455元（分為598,955,455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

於2026年4月22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由人民幣598,955,455元（分為598,955,455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增加至人民幣616,082,970元（分為616,082,97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

除上文及根據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有關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一段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

#### C. 我們附屬公司股本的變動

本公司以下附屬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註冊成立：

| 附屬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註冊成立日期     | 初始註冊資本／股本       |
|-------------|--------|------------|-----------------|
| 彤程常州        | 中國     | 2024年4月30日 | 人民幣28,000,000元  |
| RA Thailand | 泰國     | 2025年5月16日 | 600,000,000泰銖   |
| RA Germany  | 德國     | 2025年6月5日  | 100,000歐元       |
| 彤程東方        | 中國     | 2026年2月11日 | 人民幣100,000,000元 |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下文載列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附屬公司股本的變動：

### (1) 彤程電子

彤程電子的註冊股本於2024年9月3日由人民幣6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800,000,000元。

彤程電子的註冊股本於2025年9月15日由人民幣8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000,000,000元。

### (2) 彤程鎮江

彤程鎮江的註冊股本於2024年11月26日由46,400,000美元增加至57,400,000美元。

### (3) RA Thailand

RA Thailand的註冊股本於2025年6月16日由5,000,000泰銖新增至600,000,000泰銖。

RA Thailand的註冊股本於2025年12月29日由600,000,000泰銖增加至1,259,000,000泰銖。

## D.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的有關[編纂]的決議案

於2026年1月3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下決議案(其中包括)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

- (1) 本公司[編纂]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且該等H股在聯交所[編纂]；
- (2) [編纂]完成後，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行使[編纂]前)不得超過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編纂]，而[編纂]不得超過上述將予[編纂]H股數目的[編纂]；
- (3) 待[編纂]完成後，將於[編纂]生效的公司章程應獲有條件採納，且我們的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已獲授權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規定修訂公司章程；及
- (4) 授權我們的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處理所有有關(其中包括)[編纂]、H股[編纂]及[編纂]事宜。

## E. 股份購回限制

有關本公司股份購回限制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 — 公司章程概要」一節。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2.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A. 重大合約概要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以下屬於或可能屬於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1) 蘇州荃同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荃同**」）（作為普通合夥人）與本公司、西藏遠識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廣州慧智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長電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及江蘇皋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各作為有限合夥人）（統稱「**璞華合夥人**」）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12月31日的認購協議，內容有關璞華合夥人認購蘇州璞華荃芯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璞華**」）的合夥權益。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認購蘇州璞華合夥權益人民幣30百萬元；
- (2) 蘇州荃同（作為普通合夥人）與各璞華合夥人（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的日期分別為2024年11月26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兩份合夥協議，內容有關蘇州璞華的成立及蘇州璞華的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夥人各自的權利及義務。根據各合夥協議，本公司認購蘇州璞華合夥權益人民幣30百萬元；
- (3) 本公司（作為賣方）與北京齊齊任道諮詢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1月21日的一份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13,715,068.49元向買方出售深圳小胖科技有限公司的5.24%股權；
- (4) 彤程電子（作為買方）與北京工業發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3月10日的一份產權交易合同，內容有關以代價人民幣112,630,700元轉讓科華的17.3278%股權；
- (5) 香港彤程集團與Gold Dynasty Limited（「**Gold Dynasty**」）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3月29日的一份合資協議，內容有關聯合成立一家位於泰國的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股本306,000,000泰銖（佔其中51%）將由香港彤程集團出資，294,000,000泰銖（佔其中49%）將由Gold Dynasty出資；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6) 彤程電子(作為買方)與安徽同華高新技術中心(有限合夥)、四川潤資集團有限公司及遂昌縣科技創新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各自作為賣方)訂立的日期均為2025年5月26日的三份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彤程電子分別以代價人民幣32,503,900元、人民幣12,999,350元及人民幣9,551,100元向三名賣方分別收購科華的5.0006%、1.9999%及1.4694%股權；
- (7) 本公司(作為賣方)、蘇州愛科隆材料有限公司(作為買方)及蘇州聚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蘇州聚萃」)(作為標的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6月12日的一份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36,000,000元向買方出售蘇州聚萃的12%股權；
- (8) 香港彤程集團、Gold Dynasty與RA Thailand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11月28日的一份增資協議，據此，香港彤程集團及Gold Dynasty同意分別向RA Thailand的註冊資本額外出資408,000,000泰銖及392,000,000泰銖；及
- (9) 彤程電子(作為買方)、天津顯智鏈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天津顯智」)(作為賣方)與北京北旭電子(作為標的公司)於2025年12月26日訂立的一份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彤程電子向天津顯智收購北京北旭電子18.86%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32,058,904元；及
- (10) [編纂]。

### B. 我們的重大知識產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或已申請註冊下列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知識產權。

#### 商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商標：

| 編號 | 商標                                                                                  | 類別   | 註冊地點 | 註冊擁有人  | 註冊編號      | 有效期                     |
|----|-------------------------------------------------------------------------------------|------|------|--------|-----------|-------------------------|
| 1. |  | 1    | 中國   | 本公司    | 5265978   | 2019年7月14日至2029年7月13日   |
| 2. |  | 1    | 中國   | 本公司    | 5456176   | 2019年10月7日至2029年10月6日   |
| 3. |  | 1    | 中國   | 華奇     | 5456178   | 2019年9月14日至2029年9月13日   |
| 4. |  | 9    | 中國   | 北京北旭電子 | 840577    | 2016年5月21日至2026年5月20日   |
| 5. |  | 1    | 中國   | 本公司    | 56636747  | 2021年12月28日至2031年12月27日 |
| 6. |  | 1    | 中國   | 華奇     | 14415527  | 2025年5月28日至2035年5月27日   |
| 7. |  | 1    | 中國   | 華奇     | 5455967   | 2020年3月28日至2030年3月27日   |
| 8. |  | 1、35 | 香港   | 本公司    | 307132626 | 2026年5月11日至2029年5月10日   |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專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專利：

| 編號 | 註冊擁有人                          | 說明                                | 專利編號             | 專利類別 | 申請日期        |
|----|--------------------------------|-----------------------------------|------------------|------|-------------|
| 1  | 彤程化學、彤程創展、本公司                  | 羥甲基化烷基苯酚甲醛樹脂加成瀝青及其制備方法、以及橡膠組合物    | ZL202211724600.3 | 發明   | 2022年12月30日 |
| 2  | 彤程電子、彤程創展、科華、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測試光刻膠樹脂組分的方法                    | ZL202111138814.8 | 發明   | 2021年9月27日  |
| 3  | 彤程電子、彤程創展、科華、彤程化學、本公司          | 測試聚(4-羥基苯乙烯-co-特丁氧酰氧基苯乙烯)羥基保護率的方法 | ZL202111460580.9 | 發明   | 2021年12月2日  |
| 4  | 彤程電子、彤程創展、科華、彤程化學、本公司          | 測試丙烯酸叔丁酯與對羥基苯乙烯共聚物中重複單元的摩爾分數的方法   | ZL202111474323.0 | 發明   | 2021年12月2日  |
| 5  | 彤程電子、彤程創展、科華、彤程化學、本公司          | 測試縮醛部分保護的聚對羥基苯乙烯樹脂保護率的方法          | ZL202111459965.3 | 發明   | 2021年12月2日  |
| 6  | 彤程創展、華奇、本公司                    | 一種粘合樹脂及其制備方法和橡膠組合物                | ZL202211368868.8 | 發明   | 2022年11月3日  |
| 7  | 彤程電子、RA Chuangzhen、科華、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含醌二疊氮基化合物樣品中酚類骨架的鑒定方法           | ZL202110732386.5 | 發明   | 2021年6月29日  |
| 8  | 華奇、彤程化學                        | 一種烷基酚-苯酚-甲醛樹脂的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1510685223.0 | 發明   | 2015年10月21日 |
| 9  | 華奇、彤程化學                        | 一種用作橡膠及其製品粘合劑的腰果酚改性酚醛樹脂           | ZL201510685224.5 | 發明   | 2015年10月21日 |
| 10 | 華奇、彤程化學                        | 松香改性間苯二酚甲醛樹脂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1510922179.0 | 發明   | 2015年12月11日 |
| 11 | 華奇、彤程化學                        | C9樹脂改性苯酚甲醛樹脂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1510950033.7 | 發明   | 2015年12月16日 |
| 12 | 華奇、彤程化學                        | 一種長效增粘的酚醛樹脂的合成及其應用                | ZL201610182024.2 | 發明   | 2016年3月28日  |
| 13 | 彤程化學、華奇                        | 一種松香改性C9石油樹脂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1611242987.3 | 發明   | 2016年12月29日 |
| 14 | 彤程化學、華奇                        | 一種輪胎用功能樹脂污水的綜合處理方法                | ZL201710042064.1 | 發明   | 2017年1月20日  |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編號 | 註冊擁有人            | 說明                          | 專利編號             | 專利類別 | 申請日期        |
|----|------------------|-----------------------------|------------------|------|-------------|
| 15 | 華奇、常京化學、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烷基酚甲醛硫化樹脂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1810309556.7 | 發明   | 2018年4月9日   |
| 16 | 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硫化樹脂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2110498154.8 | 發明   | 2021年5月8日   |
| 17 | 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全生物降解的淋膜復合紙材料及其制備方法       | ZL202110690983.6 | 發明   | 2021年6月22日  |
| 18 | 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全生物降解自粘保鮮膜及其制備方法          | ZL202111160668.9 | 發明   | 2021年9月30日  |
| 19 | 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可生物降解的脂肪族-芳香族共聚酯及其合成方法    | ZL202111500849.1 | 發明   | 2021年12月9日  |
| 20 | 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聚酯增容劑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2111629498.4 | 發明   | 2021年12月28日 |
| 21 | 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聚酯增容劑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2111638433.6 | 發明   | 2021年12月29日 |
| 22 | 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用於聚乳酸樹脂的有機成核劑及聚乳酸樹脂組合物和應用 | ZL202210190927.0 | 發明   | 2022年2月25日  |
| 23 | 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用於聚乳酸樹脂的成核劑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2210181258.0 | 發明   | 2022年2月25日  |
| 24 | 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全生物降解高水蒸氣阻隔保鮮膜及其制備方法      | ZL202210468091.6 | 發明   | 2022年4月29日  |
| 25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空心槳葉乾燥設備                  | ZL20222799168.6  | 實用新型 | 2022年10月24日 |
| 26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螺桿噴灑機                     | ZL20222800349.6  | 實用新型 | 2022年10月24日 |
| 27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筒型加熱爐                     | ZL20222543339.9  | 實用新型 | 2022年9月26日  |
| 28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可分層精密控溫的反應釜               | ZL20222266670.0  | 實用新型 | 2022年8月26日  |
| 29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基於冷卻除塵的造粒裝置               | ZL20222267036.9  | 實用新型 | 2022年8月26日  |
| 30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高效疏水閥                     | ZL20222233081.2  | 實用新型 | 2022年8月24日  |
| 31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樹脂溢流槽結構                   | ZL20222219251.1  | 實用新型 | 2022年8月23日  |
| 32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反應釜視鏡清潔裝置                 | ZL20222221537.3  | 實用新型 | 2022年8月23日  |
| 33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樹脂造粒裝置                    | ZL20221947373.6  | 實用新型 | 2022年7月25日  |
| 34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樹脂生產設備                    | ZL20221929072.0  | 實用新型 | 2022年7月25日  |
| 35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料倉除塵裝置                    | ZL20221875313.8  | 實用新型 | 2022年7月8日   |
| 36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袋式精密過濾器                   | ZL20221875314.2  | 實用新型 | 2022年7月8日   |
| 37 | 華奇               | 一種尾氣吸收用環保型噴淋塔               | ZL20221505647.6  | 實用新型 | 2022年6月16日  |
| 38 | 本公司、華奇           | 固體料投料系統                     | ZL202121871067.4 | 實用新型 | 2021年8月11日  |
| 39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加粉裝置                      | ZL202121833499.6 | 實用新型 | 2021年8月6日   |
| 40 | 本公司、華奇           | 溫水循環系統                      | ZL202121824341.2 | 實用新型 | 2021年8月5日   |
| 41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固料融化裝置                    | ZL202121823727.1 | 實用新型 | 2021年8月5日   |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編號 | 註冊擁有人  | 說明                        | 專利編號             | 專利類別 | 申請日期        |
|----|--------|---------------------------|------------------|------|-------------|
| 42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規模化加熱桶裝物料的裝置            | ZL202023321902.5 | 實用新型 | 2020年12月31日 |
| 43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冷凝器防堵塞裝置                | ZL202023325191.9 | 實用新型 | 2020年12月31日 |
| 44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用於液體料儲罐呼吸閥洩壓的吸附裝置       | ZL202023325193.8 | 實用新型 | 2020年12月31日 |
| 45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液體配料系統                  | ZL202023331290.8 | 實用新型 | 2020年12月30日 |
| 46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用於高粘度易堵塞物料取樣的防堵裝置       | ZL202023311576.X | 實用新型 | 2020年12月30日 |
| 47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高COD廢水總氮測試方法            | ZL202010395889.3 | 發明   | 2020年5月12日  |
| 48 | 華奇     | 一種造粒／切片機上鋼帶塗膜裝置           | ZL201920861510.6 | 實用新型 | 2019年6月10日  |
| 49 | 華奇     | 一種減速機油箱換油裝置               | ZL201920863953.9 | 實用新型 | 2019年6月10日  |
| 50 | 華奇     | 一種造粒系統中的除塵裝置              | ZL201920856943.2 | 實用新型 | 2019年6月6日   |
| 51 | 華奇     | 一種污水好氧池除泡消泡裝置             | ZL201920850519.7 | 實用新型 | 2019年6月6日   |
| 52 | 華奇     | 一種冷凝器防堵裝置                 | ZL201920850534.1 | 實用新型 | 2019年6月6日   |
| 53 | 華奇、本公司 | 一種利用壓縮氣體控制的設備料倉蓋板開閉裝置     | ZL201821328842.X | 實用新型 | 2018年8月17日  |
| 54 | 華奇、本公司 | 一種桶內固體料的融化裝置              | ZL201821193619.9 | 實用新型 | 2018年7月26日  |
| 55 | 華奇、本公司 | 一種固體物料融化裝置                | ZL201821193085.X | 實用新型 | 2018年7月26日  |
| 56 | 華奇、本公司 | 一種樹脂反應釜取樣裝置               | ZL201821193096.8 | 實用新型 | 2018年7月26日  |
| 57 | 華奇、本公司 | 一種固體顆粒冷卻除塵裝置              | ZL201821194224.0 | 實用新型 | 2018年7月26日  |
| 58 | 本公司、華奇 | 一種橡膠及橡膠助劑中飽和分、蠟和油含量的測定方法  | ZL201710722460.9 | 發明   | 2017年8月22日  |
| 59 | 華奇     | 一種腰果殼油改性間苯二酚醛類樹脂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1410567561.X | 發明   | 2014年10月22日 |
| 60 | 華奇     | 一種妥爾油改性酚醛樹脂及其制備方法         | ZL201310006825.X | 發明   | 2013年1月9日   |
| 61 | 華奇     | 一種妥爾油改性酚醛樹脂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1310007218.5 | 發明   | 2013年1月9日   |
| 62 | 華奇     | 腰果二酚改性的間苯二酚醛類樹脂及其制備方法和應用  | ZL201310007906.1 | 發明   | 2013年1月9日   |
| 63 | 華奇     | 烷基酚熱塑樹脂生產的改進工藝            | ZL200810041551.7 | 發明   | 2008年8月11日  |
| 64 | 華奇     | 橡膠配合應用的改性酚醛增粘樹脂           | ZL200880130918.0 | 發明   | 2008年6月26日  |
| 65 | 華奇     | 間苯二酚酚醛樹脂改性的橡膠組合物          | ZL200810032273.9 | 發明   | 2008年1月4日   |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編號 | 註冊擁有人                 | 說明                     | 專利編號             | 專利類別 | 申請日期        |
|----|-----------------------|------------------------|------------------|------|-------------|
| 66 | 華奇、本公司                | 橡膠增粘劑對一特辛基苯酚甲醛樹脂的制備方法  | ZL200710190278.X | 發明   | 2007年11月26日 |
| 67 | 北京北旭電子、湖北北旭、彤程電子、本公司  | 一種正型光刻膠組合物             | ZL202111145605.6 | 發明   | 2021年9月28日  |
| 68 | 北京北旭電子、彤程電子、本公司       | 一種光刻膠及圖案形成方法           | ZL202110707464.6 | 發明   | 2021年6月24日  |
| 69 | 北京北旭電子、彤程電子、本公司       | 一種光刻膠及圖案形成方法           | ZL202110716154.0 | 發明   | 2021年6月25日  |
| 70 | 彤程化學、北京北旭電子、本公司       | 一種松香改性C9石油樹脂及其製備方法和應用  | ZL201711419731.X | 發明   | 2017年12月25日 |
| 71 | 北京北旭電子、彤程電子、本公司       | 樹脂組合物、光刻膠組合物及圖案化處理方法   | ZL202110930729.9 | 發明   | 2021年8月13日  |
| 72 | 彤程化學、北京北旭電子、本公司       | 三聚氰胺改性間苯二酚樹脂及其合成方法和應用  | ZL201711138991.X | 發明   | 2017年11月16日 |
| 73 | 北京北旭電子、湖北北旭           | 一種高分辨率顯示面板光刻膠的製備方法及系統  | ZL202510525980.5 | 發明   | 2025年4月25日  |
| 74 | 北京北旭電子、湖北北旭           | 一種用於優化光刻膠穩定性的方法、系統及光刻膠 | ZL202510535522.X | 發明   | 2025年4月27日  |
| 75 | 北京北旭電子、湖北北旭           | 一種用於控制光刻膠塗布的方法、系統及設備   | ZL202510543279.6 | 發明   | 2025年4月28日  |
| 76 | 北京北旭電子、湖北北旭           | 一種提高光刻膠均勻性的光刻膠生產方法及系統  | ZL202510726110.4 | 發明   | 2025年6月3日   |
| 77 | 北京北旭電子                | 一種光刻膠供給裝置及塗布設備         | ZL201921364688.6 | 實用新型 | 2019年8月21日  |
| 78 | 北京北旭電子                | 光刻膠保持裝置及光刻膠供應系統        | ZL202020685421.3 | 實用新型 | 2020年4月29日  |
| 79 | 彤程化學、北京北旭電子、本公司       | 一種使用有機堿催化合成烷基酚甲醛硫樹脂的方法 | ZL201610631178.5 | 發明   | 2016年8月4日   |
| 80 | 北京北旭電子                | 一種光刻膠組合物、製備方法及圖案形成方法   | ZL201910933465.5 | 發明   | 2019年9月29日  |
| 81 | 北京北旭電子                | 一種光刻膠組合物               | ZL202010305848.0 | 發明   | 2020年4月17日  |
| 82 | 北京北旭電子                | 光刻膠組合物及其製備方法           | ZL202010460924.5 | 發明   | 2020年5月27日  |
| 83 | 彤程電子、彤程創展、科華、彤程化學、本公司 | 一種檢測酚醛樹脂中酚的方法          | ZL202011489899.X | 發明   | 2020年12月16日 |
| 84 | 彤程電子、彤程創展、本公司         | 一種用於光刻膠的酚醛樹脂及其製備方法     | ZL202110910692.3 | 發明   | 2021年8月9日   |
| 85 | 科華、彤程電子、本公司           | 一種光刻膠及其應用              | ZL202211513745.9 | 發明   | 2022年11月29日 |
| 86 | 彤程電子、彤程創展、科華          | 一種交聯劑、其製備方法及光刻膠        | ZL202211695383.X | 發明   | 2022年12月28日 |
| 87 | 彤程創展                  | 改性酚醛樹脂、其製備方法及橡膠組合物     | ZL202310721217.0 | 發明   | 2023年6月16日  |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提出申請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專利：

| 編號 | 註冊擁有人         | 說明                       | 申請編號             | 專利類別 | 申請日期        |
|----|---------------|--------------------------|------------------|------|-------------|
| 1  | 科華、彤程電子       | 深紫外化學放大型負膠的頂部塗層組合物及其制備方法 | CN2023110523141  | 發明   | 2023年8月21日  |
| 2  | 科華、彤程電子       | KrF負性光刻膠及其制備方法和圖案化方法     | CN202311785408.X | 發明   | 2023年12月22日 |
| 3  | 彤程創展          | 改性酚醛樹脂及其制備方法、以及橡膠組合物     | CN202310721217.0 | 發明   | 2023年6月16日  |
| 4  | 彤程創展、彤程電子、本公司 | 酚醛樹脂中羥基的測定方法             | CN202211722801.X | 發明   | 2022年12月30日 |
| 5  | 本公司、彤程鎮江、彤程化學 | 一種油濾濾紙用水性酚醛樹脂乳液的制備方法及應用  | CN202210101312.6 | 發明   | 2022年1月27日  |

### 電腦軟件著作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著作權：

| 編號 | 註冊擁有人   | 著作權名稱             | 註冊編號         | 開發完成日期     | 首次發表日期     |
|----|---------|-------------------|--------------|------------|------------|
| 1. | 科華及北京豐園 | LED負膠自動上料控制軟體V1.0 | 2014SR205953 | 2012年8月10日 | 2012年8月10日 |
| 2. | 科華及北京豐園 | 正膠自動灌裝控制軟體V1.0    | 2014SR210698 | 2014年9月18日 | 2014年9月18日 |
| 3. | 科華及北京豐園 | 步進式曝光機控制軟體V1.0    | 2010SR036093 | 2010年2月5日  | 2010年2月5日  |

### 域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域名：

| 編號 | 域名             | 註冊擁有人名稱 | 註冊日期        |
|----|----------------|---------|-------------|
| 1. | rachem.com     | 本公司     | 2000年8月3日   |
| 2. | sinolegend.com | 華奇      | 2006年1月12日  |
| 3. | kempur.com     | 科華      | 2006年10月13日 |
| 4. | baebj.com      | 北京北旭電子  | 2012年8月27日  |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3. 有關我們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 A. 董事合約詳情

我們已與各董事訂立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的主要條款[包括(a)服務任期；(b)終止條款；及(c)爭議解決條文。根據服務合約，董事薪酬將根據董事薪酬、補償政策以及股東批准釐定。根據服務合約，我們的董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之日起獲委任(任期為三年)，並於任期屆滿後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訂立或擬訂立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相關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 B. 董事薪酬

除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2023財年、2024財年、2025財年及2026年首六個月自本集團獲得其他薪酬。

### 4. 權益披露

#### A.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編纂]後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可能因行使[編纂]而[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並假設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待H股[編纂]後，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 姓名   | 職位           | 權益性質   | 股份說明 |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br>(附註1) | 緊隨[編纂]完成後                     |                               |
|------|--------------|--------|------|-----------------------|-------------------------------|-------------------------------|
|      |              |        |      |                       |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概約<br>持股百分比<br>(附註2) |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概約<br>持股百分比<br>(附註3) |
| 張女士  |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 實益擁有人  | A股   | 837,500               | 0.14%                         | [編纂]                          |
|      |              | 受控法團權益 | A股   | 374,732,700<br>(附註4)  | 60.82%                        | [編纂]                          |
| 丁林先生 |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總裁 | 實益擁有人  | A股   | 100,000<br>(附註5)      | 0.02%                         | [編纂]                          |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姓名    | 職位                           | 權益性質  | 股份說明 |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br>(附註1) | 緊隨[編纂]完成後                |                                   |
|-------|------------------------------|-------|------|-----------------------|--------------------------|-----------------------------------|
|       |                              |       |      |                       | 佔A股的概約<br>持股百分比<br>(附註2) | 佔本公司股本<br>總額的概約<br>持股百分比<br>(附註3) |
| 袁敏健先生 |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實益擁有人 | A股   | 150,000<br>(附註6)      | 0.02%                    | [編纂]                              |
| 俞堯明先生 | 執行董事、副總裁、<br>財務負責人兼<br>董事會秘書 | 實益擁有人 | A股   | 120,000<br>(附註7)      | 0.02%                    | [編纂]                              |
| 湯捷先生  |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實益擁有人 | A股   | 308,540<br>(附註8)      | 0.05%                    | [編纂]                              |

附註：

- (1) 所示全部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 (2) 計算乃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616,069,636股。
- (3) 計算乃基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數目並無其他變動的情況下，合共已[編纂](i)616,069,636股A股；及(ii)[編纂]股H股股份。
- (4) 該等374,732,700股A股由(i)彤程投資持有294,570,000股A股；及(ii)維珍控股持有80,162,700股A股。彤程投資由張女士全資擁有。維珍控股(i)由張女士持有99.9%；及(ii)由彤程投資持有0.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女士被視為於彤程投資及維珍控股各自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該等A股包括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丁林先生的33,334股受限制A股。
- (6) 該等A股包括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袁敏健先生的50,000股受限制A股。
- (7) 該等A股包括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俞堯明先生的40,000股受限制A股。
- (8) 該等A股包括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湯捷先生的50,000股受限制A股。

### (ii) 於我們相聯法團的權益

| 姓名  | 職位       | 權益性質   | 相聯法團名稱      | 相聯法團的<br>已發行股本        | 概約持股百分比 |
|-----|----------|--------|-------------|-----------------------|---------|
| 張女士 |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 受控法團權益 | RA Thailand | 616,910,000泰銖<br>(附註) | 49%     |

附註： RA Thailand的該等已發行股本由Gold Dynasty持有。Gold Dynasty由張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女士被視為於Gold Dynasty持有的RA Thailand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權益及主要股東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可能因行使[編纂]而[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並假設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其權益於上文「A.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編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纂]後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披露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除上文所述及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以下人士(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附屬公司除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我們的附屬公司已發行投票權股份10%或以上的權益：

| 我們附屬公司的名稱   | 該附屬公司主要股東名稱          | 估附屬公司權益概 |
|-------------|----------------------|----------|
|             |                      | 約百分比     |
| RA Thailand | Gold Dynasty Limited | 49%      |
| 彤程東方        | 北京京東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0%      |

### C. 免責聲明

除本附錄及「[編纂]」一節所披露者外：

- (1) 待H股[編纂]後，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2)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可能因行使[編纂]而[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並假設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款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在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 (3) 我們的董事或本節「6.其他資料 — F.專家資格」段落中列明姓名之任何人士概無於本公司的發起中，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租賃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中，或擬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4) 概無董事於本文件日期存續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及
- (5) 除與[編纂]有關者外，本節下文「6.其他資料 — F.專家資格」一段所列專家概無：
  - (i) 合法或實益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證券；或
  - (ii) 擁有自行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執行）。

### 5. 我們的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目前採納的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規限，因其並不涉及本公司於[編纂]後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鑒於截至本文件日期，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A股已發行予選定參與者，且不會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授出A股，故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運作將不會對已發行股份造成任何攤薄影響。

#### A. 目的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完善本公司的法人治理結構，建立及完善本公司的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及留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核心管理人員及關鍵技術（業務）人員，充分調動其積極性及創造性，提升本公司的凝聚力及競爭力，並將股東利益、本公司利益與本公司核心人才的個人利益結合在一起，促進各方專注於本公司的長遠發展。

#### B. 獎勵類型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涉及向合資格承授人授予A股獎勵（「獎勵」），根據該計劃，承授人於接受時須按規定的每股A股授予價購買所授予的A股。根據獎勵授予的A股應受下文「禁售期」分段所述的若干限制（統稱為「出售限制」）所規限。就本文件而言，「受限制A股」指根據獎勵授予且其出售限制尚未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予以解除的A股，而「不受限制A股」則指其出售限制已解除的A股。

#### C. 參與者與承授人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受限制A股的參與者與承授人包括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核心管理層成員以及核心技術及／或業務人員，具體承授人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並經董事會當時的監事會核實確認。概無參與者與承授人為獨立董事、監事、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及其各自的配偶、父母及子女。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所授出A股的來源及數目

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包括本公司向承授人發行的5,005,000股A股。不會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更多獎勵。

我們已分兩批授予5,005,000股受限制A股，其中首批4,768,000股受限制A股於2023年9月13日按每股A股人民幣14.88元的授予價授予162名承授人（「**首批**」），第二批237,000股受限制A股於2024年7月17日按每股A股人民幣14.90元的授予價授予10名承授人（「**預留批次**」）。

首批及預留批次獎勵各自的授予價乃按不低於A股面值或不低於以下兩者中較高者的基準釐定：

- (i) 緊接(a)公佈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草案(就首批而言)或(b)公佈批准授出預留批次項下獎勵的董事會決議案(就預留批次而言)前的首個交易日A股平均交易價格的50%；及
- (ii) (a)緊接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草案公佈前20個交易日(就首批而言)，或(b)緊接批准授出預留批次項下獎勵的董事會決議案公佈前20、60或120個交易日(就預留批次而言)期間A股平均交易價格的50%。

根據首批及預留批次授出的股份均於各自授出日期立即歸屬予相關承授人，並須受「G.禁售期」一段進一步闡述的出售限制所規限。

### E. 計劃期限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自首次授予受限制A股之日起至所有受限制A股成為不受限制A股或被購回及註銷之日止(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惟該期間不得超過48個月。

### F. 董事及高級管理團隊的轉讓限制

- (1) 倘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於其受僱於本公司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股份總數的25%；
- (2) 倘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該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於終止受僱於本公司後六個月內，不得轉讓其持有的股份；
- (3) 倘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或其配偶、父母或子女於六個月內出售所購入股份或於其出售股份後六個月內購入股份所獲取的任何收益應歸本公司所有，並由董事會沒收；及
- (4) 倘關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轉讓股份的適用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或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發生任何變動，承授人須遵守經修訂的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或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G. 禁售期

首批及預留批次項下作出的獎勵所授予的A股受自其各自授予日期起計的不同禁售期所規限，有關受限制A股在禁售期內不得轉讓、質押或用於償還債務。

首批項下授出的獎勵涉及的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須按下列方式分三批解除：

- (1) 第一批次：於自授予日期起計12個月後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日期起計24個月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包括該日)止的禁售解除期內，達成下文「H.解除條件」一段所述的解除條件後，解除獎勵涉及的1/3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
- (2) 第二批次：於自授予日期起計24個月後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日期起計36個月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包括該日)止的禁售解除期內，達成下文「H.解除條件」一段所述的解除條件後，解除獎勵涉及的1/3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及
- (3) 第三批次：於自授予日期起計36個月後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日期起計48個月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包括該日)止的禁售解除期內，達成下文「H.解除條件」一段所述的解除條件後，解除獎勵涉及的1/3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

預留批次項下授出的獎勵涉及的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須分兩批解除：

- (1) 第一批次：於自授予日期起計12個月後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日期起計24個月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包括該日)止的禁售解除期內，達成下文「H.解除條件」一段所述的解除條件後，解除獎勵涉及的50%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及
- (2) 第二批次：於自授予日期起計24個月後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日期起計36個月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包括該日)止的禁售解除期內，達成下文「H.解除條件」一段所述的解除條件後，解除獎勵涉及的50%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H. 解除條件

倘於上文「G. 禁售期」一段所述的相關禁售解除期內出現以下情況，則可以解除相關批次的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i)概無發生下文所載特定事件（「**未發生條件**」）；(ii)本公司的業績已達到下文所述的規定水平（「**業績條件**」）；及(iii)承授人已通過個人考核（「**個人考核**」）。

#### 未發生條件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未發生條件如下：

- (1) 在公司層面，未發生以下任何情況（「**公司層面未發生條件**」）：
  - (i) 申報會計師對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會計師報告發出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ii) 申報會計師對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內部控制報告發出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iii) 本公司自上市之日起最近36個月內未按照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公開承諾分派其利潤；
  - (iv) 適用法律法規禁止實施股份激勵；或
  - (v) 中國證監會認定的任何其他情況；及
- (2) 在個人層面，承授人未發生以下任何情況（「**個人層面未發生條件**」）：
  - (i) 承授人最近12個月內被相關證券交易所認定為不適當人選；
  - (ii) 承授人最近12個月內被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認定為不適當人選；
  - (iii) 承授人最近12個月內因嚴重違反適用法律法規被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給予行政處罰或禁止進入證券市場；
  - (iv) 承授人根據《中國公司法》不具備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
  - (v) 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承授人不得參與上市公司的任何股份激勵計劃；或
  - (vi) 中國證監會認定的任何其他情形。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業績條件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首批的業績條件如下：

- (1) 就第一批次而言，滿足下列條件之一：
  - (a) 本公司於2023年錄得不低於10.00%的收入增長率(以2022年營業收入為基準)；或
  - (b) 本公司於2023年錄得不低於15.00%的淨利潤增長率(以2022年淨利潤為基準)。
- (2) 就第二批次而言，滿足下列條件之一：
  - (a) 本公司於2024年錄得不低於20.00%的收入增長率(以2022年營業收入為基準)；或
  - (b) 本公司於2024年錄得不低於30.00%的淨利潤增長率(以2022年淨利潤為基準)。
- (3) 就第三批次而言，滿足下列條件之一：
  - (a) 本公司於2025年錄得不低於30.00%的收入增長率(以2022年營業收入為基準)；或
  - (b) 本公司於2025年錄得不低於45.00%的淨利潤增長率(以2022年淨利潤為基準)。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預留批次的業績條件如下：

- (1) 就第一批次而言，滿足下列條件之一：
  - (a) 本公司於2024年錄得不低於20.00%的收入增長率(以2022年營業收入為基準)；或
  - (b) 本公司於2024年錄得不低於30.00%的淨利潤增長率(以2022年淨利潤為基準)。
- (2) 就第二批次而言，滿足下列條件之一：
  - (a) 本公司於2025年錄得不低於30.00%的收入增長率(以2022年營業收入為基準)；或
  - (b) 本公司於2025年錄得不低於45.00%的淨利潤增長率(以2022年淨利潤為基準)。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個人考核

承授人的個人考核結果與特定批次中將予解除出售限制的受限制A股的比例掛鉤：

| 考核結果 | 合格   | 不合格 |
|------|------|-----|
| 解除比例 | 100% | 0%  |

倘本公司達到業績條件，則將予解除出售限制的受限制A股數目應等於將於相關禁售解除期內解除出售限制的受限制A股數目乘以解除比例。

### I. 承授人有關受限制A股的權利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受限制A股，在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完成相關登記手續後，應賦予承授人A股固有的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權、認購權及投票權。

倘本公司派發現金股息，承授人應有權獲得歸屬於受限制A股的現金股息（扣除及支付個人所得稅後）。該等款項原則上應由本公司代承授人持有，並於相關批次的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獲解除時向承授人發放。倘受限制A股的出售限制未能解除，則相應的現金股息將不向承授人發放，而將退還予本公司。

承授人可於解除出售限制後自由處置任何不受限制A股，惟須受上述轉讓限制規限，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須時刻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 J. 受限制A股的沒收與回撥

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倘發生（其中包括）以下任何情況，須回購及註銷受限制A股：

- (1) 倘任何公司層面未發生條件已發生，本公司應以參考每股授予價加上按中國人民銀行同期存款利率應計利息的價格，回購及註銷所有受限制A股。
- (2) 倘任何個人層面未發生條件已發生，本公司應終止該承授人參與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權利，並以參考相關每股授予價的價格，回購及註銷授予該承授人的獎勵涉及的所有受限制A股。
- (3) 倘有關特定批次受限制A股的業績條件未達成，本公司應以參考相關每股授予價加上按中國人民銀行同期存款利率應計利息的價格，回購及註銷相關批次的所有受限制A股。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4) 倘承授人非因工負傷或身故而無法繼續為本集團工作，受限制A股應以參考相關每股授予價加上按中國人民銀行同期存款利率應計利息的價格予以回購及註銷。
- (5) 倘承授人因違反法律或職業道德、洩露本公司機密、嚴重不當行為、失職或瀆職或其他嚴重損害本公司利益或聲譽的行為而被辭退，受限制A股應以參考每股授予價的價格予以回購及註銷。向其授予的不受限制A股所得收益應予以回撥，承授人應將有關所得收益支付予本公司，並應承擔本公司因承授人行為而遭受的損失(如有)。
- (6) 倘承授人的勞動合同未獲續簽，或倘承授人辭職，獎勵涉及的受限制A股應以參考相關每股授予價的價格予以回購及註銷。
- (7) 倘承授人退休，或因工受傷而無法繼續為本集團工作，或倘承授人受僱於本公司不再擁有控制權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薪酬委員會應釐定(a)授予該承授人的獎勵是否應按相關事件發生前的情況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處理，且該承授人的個人考核結果不應作為授予該承授人的受限制A股的解除條件，或(b)受限制A股應以參考相關每股授予價加上按中國人民銀行同期存款利率應計利息的價格予以回購及註銷。
- (8) 倘承授人因工身故而無法繼續為本集團工作，薪酬委員會應釐定(a)承授人的繼承人是否應享有授予該承授人的獎勵的權利(該等獎勵應按其身故前的情況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處理)，且該承授人的個人考核結果不應作為授予該承授人的受限制A股的解除條件，或(b)受限制A股應以參考相關每股授予價加上按中國人民銀行同期存款利率應計利息的價格予以回購及註銷。

倘因本公司披露文件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導致本公司未達到受限制A股授予條件或解除限售條件，則承授人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受限制A股由本公司以參考每股授予價的價格予以回購及註銷。倘承授人的已獲授受限制A股已解除限售，則相關承授人所獲得的全部利益應當予以回撥。對上述事項不負任何責任的承授人，因回撥已獲得利益而蒙受損失的，可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相關安排向本公司或負責任的承授人尋求賠償。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K. 修訂及終止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建議對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規則作出的任何修訂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且禁止任何涉及可能導致提前解除出售限制或降低授予價的情況的修訂。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可經董事會及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予以終止。進行有關終止後，本公司應在履行相關審批程序後，及時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申請安排回購及註銷已授予的受限制A股。

### L. 受限制A股詳情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受出售限制規限的受限制A股數目為1,482,748股，佔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約[編纂]%（且計及可能因行使[編纂]而[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並假設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在受限制A股中，173,334股歸屬於四名董事及1,309,414股歸屬於146名承授人（彼等為本集團僱員但並非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歸屬於本公司董事的該等受限制A股詳情載列如下：

| 承授人姓名           | 於本集團的職位                  | 授予日期       | 受限制<br>A股數目     | 授予價       | 於最後實際可行<br>日期佔本公司股本<br>總額的持股概約<br>百分比 <sup>(附註1)</sup> |
|-----------------|--------------------------|------------|-----------------|-----------|--------------------------------------------------------|
| <b>董事及高級管理層</b> |                          |            |                 |           |                                                        |
| 丁林先生            | 本集團執行董事、<br>副董事長兼總裁      | 2023年9月13日 | 33,334股         | 人民幣14.88元 | 0.01%                                                  |
| 袁敏健先生           | 本集團執行董事兼副<br>總裁          | 2023年9月13日 | 50,000股         | 人民幣14.88元 | 0.01%                                                  |
| 湯捷先生            | 本集團執行董事兼副<br>總裁          | 2023年9月13日 | 50,000股         | 人民幣14.88元 | 0.01%                                                  |
| 俞堯明先生           | 執行董事、副總裁、<br>財務負責人兼董事會秘書 | 2023年9月13日 | 40,000股         | 人民幣14.88元 | 0.01%                                                  |
| 總計              |                          |            | <u>173,334股</u> |           | <u>0.04%</u>                                           |

附註：

(1) 計算乃基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616,069,636股。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歸屬於其他僱員（不包括董事）的該等受限制A股詳情載列如下：

| 已授予的<br>受限制A股範圍 | 承授人<br>數目 | 授予日期       | 授予價       | 受限制<br>A股數目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br>期佔本公司<br>股本總額的持股概<br>約百分比 <small>(附註1)</small> |
|-----------------|-----------|------------|-----------|-------------------|------------------------------------------------------------|
|                 |           |            |           |                   |                                                            |
| 1股至10,000股      | 118名      | 2023年9月13日 | 人民幣14.88元 | 829,392股          | 0.13%                                                      |
| 10,001股至20,000股 | 21名       | 2023年9月13日 | 人民幣14.88元 | 291,684股          | 0.05%                                                      |
| 20,001股至30,000股 | 6名        | 2023年9月13日 | 人民幣14.88元 | 155,004股          | 0.03%                                                      |
| 30,001股至40,000股 | 1名        | 2023年9月13日 | 人民幣14.88元 | 33,334股           | 0.01%                                                      |
| 總計              |           |            |           | <u>1,309,414股</u> | <u>0.22%</u>                                               |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616,069,636股。
- (2) 所有持有受限制A股的承授人均已獲授首批項下受限制A股。

## 6. 其他資料

### A. 遺產稅

我們的董事已獲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承擔重大的遺產稅責任。

### B.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且我們的董事亦不知悉本公司有任何尚未了結或可能提出或面臨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C.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編纂]申請批准本文件所述將予[編纂]的H股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的任何H股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證券獲准納入[編纂]。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本公司就[編纂]應付獨家保薦人的保薦人費用為500,000美元(相當於3,904,525港元)。

### D. 開辦費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未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 E. 發起人

於2016年9月18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時的發起人為彤程投資、維珍控股、舟山宇彤、卓匯、宋修信先生、翔卓投資、秋棠集團、順元投資及周波女士。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的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分配或給予，亦無擬向其支付、分配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 F. 專家資格

下列為載於本文件內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 名稱                     | 資格                                                          |
|------------------------|-------------------------------------------------------------|
|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
|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 合資格中國律師                                                     |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專業會計師條例(香港法例第50章)下的執業會計師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香港法例第588章)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行業顧問                                                        |
| Stephen Peepels        | 本公司有關國際制裁法的法律顧問                                             |

### G. 專家同意書

上文本節「6.其他資料 — F.專家資格」段落中的所列各專家已發出且並無撤回其各自書面同意，同意按本文件所載形式及內容[編纂]本文件，並載入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意見及／或意見及／或確認及／或其概要(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上所列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亦無權(不論是否可在法律上強制執行)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H. H股持有人的稅項

倘H股的[編纂]、[編纂]及轉讓乃於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上進行(包括該交易在聯交所進行的情況)，則該等[編纂]、[編纂]及轉讓須繳納香港印花稅。目前向買方及賣方徵收的稅率各為已[編纂]或轉讓股份代價或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於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的股份[編纂]利潤亦可能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 I.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26年6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最新資產負債表日期)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

### J.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編纂]，本文件將具有使所有相關人士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條文除外)(以適用者為限)約束的效力。

### K. 其他事項

除本附錄及「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財務資料」及「[編纂]」各節所披露者外：

(1)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擬發行任何已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ii)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資本而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及
- (iii)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債權證而支付或應付任何佣金。

(2) 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附有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購股權。

(3)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創始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可轉換債務證券或任何債權證。

(4) 於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內，本集團業務概無發生任何可能對或已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中斷。

(5) 概無任何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6) 概無就任何優先購買權的行使或認購權的可轉讓性制定任何程序。

(7) 概無任何影響我們自香港境外將利潤匯入香港或將資本撤回香港的限制。

---

## 附 錄 六

##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

- (8) 除本公司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外，且除就[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外，概無股權及債務證券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編纂]或買賣，亦無且不擬尋求批准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編纂]。

### L. 雙語文件

根據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香港法例第32L章)第4條所載的豁免，本文件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乃分開刊發。

## 附錄七

##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 1.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本文件連同隨附文件已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該等文件為（其中包括）：

- (1) 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2.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A.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各重大合約的副本；及
- (2) 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6.其他資料 — G.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2.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電子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內，於本公司網站[www.rachem.com](http://www.rache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展示：

- (1) 公司章程；
- (2)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3)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4)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所作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5) 於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2.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A.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6) 於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6.其他資料 — G.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7) 於本文件「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3.有關我們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 A.董事合約詳情」一節所述的服務合約；
- (8)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就（其中包括）若干一般公司事務及本集團根據中國法律所擁有的物業權益出具的法律意見；
- (9) 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Stephen Peepels出具的法律備忘錄；
- (10) 《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及[《境內企業境外[編纂]證券和[編纂]管理試行辦法》]，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
- (11)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及
- (12) 2023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